

海外中国  
研究丛书

刘东主编

THE OPEN EMPIRE

# 开放的帝国

1600年前的中国历史

A History of China to 1600

〔美〕芮乐伟·韩森著

梁侃  
邹劲风译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江苏人民出版社



海外中国书  
研究丛书

刘东主编

THE OPEN EMPIRE

# 开放的帝国

1600年前的中国历史

A History of China to 1600

〔美〕芮乐伟·韩森 著

梁侃 译

邹劲风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江苏人民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开放的帝国:1600年前的中国历史/[美]芮乐伟·韩森著;  
梁侃、邹劲风译. —南京:江苏人民出版社,2007.3

(海外中国研究丛书/刘东主编)

ISBN 978-7-214-04600-0

I. 开... II. ①韩...②梁...③邹... III. 中国—历史  
研究 IV. K20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第 039531 号

**The Open Empire: A History of China to 1600** by Valerie Hansen

Copyright ©2000 by W. W. Norton & Company, Inc.

All rights reserved

Printed in The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First Edition

Chinese Simplified translation rights © 2007 by JSPPH

This work is published by arrangement with W. W. Norton & Company

All rights reserved

江苏省版权局著作权合同登记:图字 10-2004-138

- 书 名 开放的帝国:1600 前的中国历史  
著 者 [美]芮乐伟·韩森  
译 者 梁 侃 邹劲风  
责任编辑 王保顶  
出版发行 江苏人民出版社(南京中央路 165 号 邮编:210009)  
网 址 <http://www.book-wind.com>  
集团地址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南京中央路 165 号 邮编:210009)  
集团网址 凤凰出版传媒网 <http://www.ppm.cn>  
经 销 江苏省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照 排 南京凯建图文制作有限公司  
印 刷 者 扬州鑫华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960×1304 毫米 1/32  
印 张 13 插页 2  
字 数 370 千字  
版 次 2007 年 5 月第 1 版 2007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978-7-214-04600-0  
定 价 28.00 元

(江苏人民出版社图书凡印装错误可向本社调换)



## 序“海外中国研究丛书”

中国曾经遗忘过世界，但世界却并未因此而遗忘中国。令人嗟呀的是，60年代以后，就在中国越来越闭锁的同时，世界各国的中国研究却得到了越来越富于成果的发展。而到了中国门户重开的今天，这种发展就把国内学界逼到了如此的窘境：我们不仅必须放眼海外去认识世界，还必须放眼海外来重新认识中国；不仅必须向国内读者移译海外的西学，还必须向他们系统地介绍海外的中学。

这套书不可避免地会加深我们150年以来一直怀有的危机感和失落感，因为单是它的学术水准也足以提醒我们，中国文明在现时代所面对的决不再是某个粗蛮不文的、很快就将被自己同化的、马背上的战胜者，而是一个高度发展了的、必将对自己的根本价值取向大大触动的文明。可正因为这样，借别人的眼光去获得自知之明，又正是摆在我们面前的紧迫历史使命，因为只要不跳出自家的文化圈子去透过强烈的反差反观自身，中华文明就找不到进入其现代形态的入口。

当然，既是本着这样的目的，我们就不能只从各家学说中筛选那些我们可以或者乐于接受的东西，否则我们的“筛子”本身就可能使读者失去选择、挑剔和批判的广阔天地。我们的译介毕竟还只是初步的尝试，而我们所努力去做的，毕竟也只是和读者一起去反复思索这些奉献给大家的东西。

刘 东

1988年秋于北京西八间房



## 中文版序言

我感到幸运的是，美国人对于中国和中国历史怀有极大的兴趣。同样地，中国的普通百姓和学者也关心美国人如何理解中国的历史。在我的学习和研究中国历史的生涯里，许多中国人帮助我学习讲中文，阅读古汉语，帮我寻找资料，当然最困难的是帮我理解那些原始资料。

我的第一堂中国历史课，是在上高中的时候。当时我们高中一位最优秀的老师，在暑假进修了东亚历史的研究生课程后，来给我们毕业班开设中国和日本的历史课。那门课极为精彩迷人，不过也其难无比。有一个月的时间，我走到哪里都揣着一张纸片，上面写有洪秀全名字的拼音。专心致志地学习，我就能记住如何拼写一个外国人的全名。

在学中文之前，我就已经迷上了中国的绘画和文物。记得高中的最后一年（1974—1975年），华盛顿的国家美术馆举办了首次大型的中国出土文物展览。我在展览馆中徘徊几个小时，为展品的数量和精美深感震撼。我对一尊秦代的陶土女性坐像反复观摩，心中实在十分好奇。我的这本书也把艺术作为史料，因为艺术很直接。

多年前我从耶鲁大学休学术假，住在北京，开始了本书的起草写作。几个星期里我全家的作息也因为我在家写作而作调整。正如我未满两岁的小女儿克莱尔说：“姐姐坐校车，爸爸坐出租，妈妈坐在家工作。”当我在琢磨如何婉拒邻居的邀请时，刚满五岁的大女儿莉迪亚直



截了当地对人说：“我妈妈正在写一本书，我们下午四点以前不空！”我丈夫杰姆对我支持是多方面的，尤其是鼓励我写一本能引起大众兴趣的历史书。

北京大学中世纪研究中心的几位老朋友和同行邓小南、李孝聪、荣新江、臧健等，对我提供了资料上的帮助并解答我的问题。李孝聪最近告诉我，外国人对中国历史的研究，与中国国内对中国史的研究完全是两个领域。外国人提的问题不同，并用非传统的方法来回答问题。

本书是根据我在耶鲁开设的《中国古代史》基础课的讲稿修改而成的。我的学生多数不懂中文，也未学过中国史。他们或许听说过孔子、马可·波罗，如此而已。我的目的是让他们知道中国漫长历史的梗概，并不要求记住许多细节。除了这本教材，我也布置学生阅读翻译的原始资料（中国读者们可能会惊讶众多的中文书籍已经被译成英文，而且常常被多次翻译）。学生在课程开始学习儒家、道教及佛教的基本主张（分别在第2-5章中介绍）。到学期末，他们能解释明代的《十诫》中哪一条为什么最难以接受（见第10章）。

本书的最后定稿得益于来自学生、助教以及许多大学同行的意见和建议。我要特别感谢西雅图大学梁侃和南京大学邹劲风，放下他们自己的研究，找时间把本书翻译成中文。翻译花费了比他们预计的时间长得多（两年多时间）。在此其间邹教授生了孩子，可是她仍然坚持翻译不辍。

本书强调，我们对过去的认识是如何取决于近些年来的考古发现，而且这种认识的变化又是那么迅速。我尤其要感谢博学的吴百益教授。吴教授仔细地阅读了最后的书稿，并指出了很多错误。当然，我知道现在书中还存在不少错误，也希望中国的读者能写信到耶鲁给我指正。吴教授在读完书稿后给我写了一封信。在信中，他把书籍比喻为军事要塞，学术专著就如同城墙内的城市，建立在坚实的研究基础之上。相反这本书稿，他机智地指出，则是建立在大量他人研究的成果之上，就如同敞开的院子，可以受到从任何角度来的攻击。对我来说，之所以要写一部涵盖三千年的历史书的一个理由，是因为有必要把某一



特定时期我们的知识状态记录下来。我们完全知道,在这迅速发展的领域,书中所说的很多内容或许很快会受到挑战 and 修改。

**韩森 2006年8月2日于康涅狄克州纽黑文**

在中国文明开始之际，中国人就已经在撰写史书了。我们对中国历史的了解，胜于我们了解世上任何其他文明的历史。因此，很难想像本书还会给悠长而记载丰富的中国历史再添加点什么。然而，每年令人兴奋的考古发现都在不断地增进我们的知识。而这些新的信息所提供的启发性的领域，一直以来都为传统史家在书写 1600 年以前的历史时所忽视。传统的宫廷史官撰写的编年史，是自上而下关于帝王将相的历史，却几乎完全忽视普通百姓、非汉族的少数民族，以及经济和社会变迁的历史。而这种变迁，事实上对中国历史中以朝代为分期的方法构成了有力的挑战。

考古新发现促使史学家们重新思考、认识和组织中国历史的方式。比如，“中央王国”是否总是对非汉族的外来者怀有敌意？崇山峻岭和西部一望无际的沙漠使得中国地理意义上的边疆充满了险阻，这一点确保了只有少量的外国人来到中国以及少量的中国人去往外国。而这些历经艰险的旅行者确实从域外带回了知识和技术，比如佛教本是印度的信仰体系，后来在中国发展成为国教之一，这一惊人的成功，证明了古代中国人对外来宗教是如何的开放和包容。



## 本书的目的

4 本书打破中国历史的传统模式,即在历史文献中夸大皇帝的重要性,轻视社会其他群体贡献的所谓王朝循环模式。传统的王朝历史在本书中仍然存在,但只是叙述的一个方面,而不以之掩盖中国历史上对日常生活产生更大影响的其他趋势,如佛教的引入、丝绸之路带来的思想和技术的交流、妇女角色的演变、普通百姓对冥界生活认识的变化,以及蒙古的征服等等。本书解释了为何近年来精彩的考古发现使历史家们对过去的定论重新反思。同时,本书特别重视包括文学和非文学作品在内的有关妇女和家庭生活的著述。此外,本书利用尽可能获得的图像资料,更为生动地为读者呈现本书所涵盖的漫长历史中的显著变化。

这种新的思路,导致了不同于读者可能期待的对 1600 前中国历史的新认识。这些资料描述了这样一个帝国:它在形成之时便融合了不同的地区和民族,并在漫长的历史中保持对外来影响的开放,而不是一个拒绝外来影响的中央王国。我们会看到少数由于其自身成就而声望卓著的女性,还有更多能干的管理着家族基业的妇女,尽管看似荒谬的是,她们甚至还缠着足。由于早期的西方学者只关注宗教教义,因而他们相信每个中国人都只信仰一种宗教,或道教,或儒教,或佛教。然而,考古新发现和文献材料都证明,人们实际上可以同时信仰上述三种宗教,甚至同时还相信经典宗教文献里没有的有关死后生活的其他信仰。

佛教在公元 3—6 世纪中国王朝的分裂时期进入中国,在隋(589—618 年)、唐(618—907 年)两代继续发展。王朝循环模式假定所有重要变化都发生在一个朝代里,而佛教的发展过程则与该模式并不完全吻合。汉朝(公元前 207—220 年)的官方历史记录(《后汉书》)引用了一份皇帝的诏书,该诏书提供了若干有关佛教的最早证据。可是,如果我们只依据这些传统史料,便无法正确评价佛教传入的影响,事实

上,它对中国人日常生活的深远影响要远甚于一个朝代的更替所带来的变化。

佛教的传入只是官方史书所忽视的中国历史上诸多变化之一。中国古代官僚编修史书是为其他官僚服务,他们心中所想的也是他们的皇帝。官方史书是在由朝廷官员编纂的王朝档案的基础上编写而成的,这些史书大部分的篇幅都用来记载官员心目中最重要群体的历史,即皇帝、重臣和下层官员的历史。因此,它们所反映的多为国家政权所关注的问题,如皇帝的健康及他的帝国的所有问题。这些史书也记载了士大夫官员之间对于税收、强兵、济民、吏治等问题的讨论,以及皇帝、摄政、奸臣、宦官等对权力的滥用。

## 王朝循环模式

以王朝循环模式看待中国历史往往会有这样的套路:开国皇帝总是强有力的。开国之君总能获得充分支持来进行税制改革,因而有足够的军饷支持一支强大的军队去征服广袤的疆域。继任的皇帝则难免缺乏开国之君的魄力,于是权力渐渐落到宦官、大臣、将领及外戚手中。到了王朝晚期,末代皇帝们就理所应当地被推翻。按照这个王朝循环模式,末代皇帝通常昏庸无能,对丢掉本朝江山负主要责任。而下一朝新君登基后总是马上命令其官员撰写前朝昏君的历史。这一僵化简单的模式具有一些吸引力,最重要的一点就是它总是为统治王朝的统治者进行辩护。

王朝循环模式有很多不足之处,其最甚者是盲目接受一个朝代的自我界定。我有位同事讲了一个不太可信的故事,一位通史课老师提出了这个观点,在学期快结束时,有位学生问这位很有名的教授:“什么是王朝?”整个课堂哄然,以为该学生居然没有弄懂课上最起码的常识。然而教授很礼貌地问那位学生是想要一个长的答案还是一个短的答案,如果是短的答案,王朝自然指的是一个家族的成员世代掌握皇位。



长的答案则需要更为复杂的分析。王朝是一个虚构的框架,它允许包括非皇室成员在内的各色人等获得权力,但始终维护皇室家族表面上的持续统治。中国第一个长久的皇朝——汉朝(公元前 207—220 年)的历史很好地解释了这个概念。在这个皇朝之初,刘邦(公元前 206—前 195 年在位)击败秦朝皇帝,建立汉朝。刘邦死后,来自于另一个家族的吕后没有支持她的两个儿子上台(其中一个据传被她谋害),而是自己掌握了朝政。她死后,两位忠臣成功地将皇位归还刘姓家族,使之又统治了一个世纪,直至另一位摄政掌权。到公元 2 世纪,外戚和宦官争权成为历史模式,皇帝形同虚设。然而,刘姓家族统治国家的说法一直继续着。

尽管刘邦的子孙在大部分的时间里都仅仅是傀儡,但这个 400 年的时期都以汉朝的名义存在。中国的历史学家使用朝代的名称,因为这些名称是有用的组织概念。但术语的便利不应该妨碍我们认识到王朝名称中包含着的虚构性。

由于过于注重宫廷内发生的事件,王朝循环模式假设朝代与朝代之间几乎没有发生任何事情。传统宫廷史官惯于将这些过渡阶段描述为混乱与分裂的时期,直到以武力重新统一国家,混乱才告结束。如果我们也以传统宫廷史官的视角来看 20 世纪的中国,那么会将 1911 年清朝解体至 20 世纪末看成一个混乱分裂的时期,因为中国直至现在还未实现完全统一。

然而,如同历史一再呈现的那样,混乱与分裂常常带来生机和创新。20 世纪的中国大陆及香港和台湾地区,虽然没有统一,但却经历了令人目眩的经济增长,取得了骄人的工业化和普遍的农业现代化,更不消说人民生活和思想的深刻变化。

因此,那种认为中国文明只有在统一时期才到达其鼎盛的观点,应该值得怀疑。我们需要重新考察那些被遗忘、却富有朝气的朝代之间的过渡时期。本书重新反思关于大一统益处的流行假设,希望带来一些新的启示。而对重要朝代之间的过渡时期实质内容的理解,将有待于长期艰苦的研究和考古工作。

## 考古发现资料

20世纪初以来，中国考古学家取得了一系列重要的发现。在西安郊外发现的守卫秦始皇陵墓的兵马俑只是其中之一。如果没有 1899 年(清光绪二十五年)最早发现的甲骨文，本书第一章便无法描述最早创造书写文字的人类社会。甲骨文字被刻划在牛肩胛骨或者龟贝上，记载了古代君王求神占卜的结果，其内容涵括了一个国家从对敌战争到君王本人健康的所有事务。传统史家列出了中国第一个王国——商朝<sup>①</sup>的君王谱系，似乎商朝同后来的朝代是一样的。但若仔细研读这些早期的文字记载，就会发现商朝君王们统治的其实只是一块相当小的地盘，大概也就 200 公里(125 英里)的跨度。

考古发现如何促使历史学家反思官方史书对事件的记载，秦汉之间的过渡可谓最为清楚的例证。传统史家将秦始皇描写为暴君，他的残暴统治导致秦朝被推翻。然而考古发掘在一位听取讼事的低级官吏的墓穴中发现了秦朝的一份法律手册，证明同传统的观点相反，秦朝执行刑律相当严格：秦朝刑律明确区分故意杀人和过失杀人的不同，以及合法溺杀病残婴儿与非法杀害健全婴儿的区别。这个考古发现表明，汉朝的开国皇帝之所以成功地领导农民起义反抗秦朝，并非像早期史家所说是因为秦始皇不得人心，而是因为人民反对他选择无能的第二个儿子继承皇位(见第 3 章)。

考古发现也显示出中国人如何理解来世。学者总是能以佛教和道教文献以及文人的观念来研究人们对死后的看法，但是最近发现的墓葬使我们能够了解他们在他们墓中究竟放些什么东西。秦朝时，如兵马俑那样的陶制模型，已经代替了早期的殉葬品。我们从湖南省马王堆的公元前 2 世纪汉代贵妇人墓中可以看到，在墓内的起居室里摆放着她的家具，其他 3 间房内则存放着 48 只竹箱，装有她打算带往另一个世界所需的物品。更重要的是，墓内还有一 T 字形的横幅，将她描绘成一位拄杖行走的老妇。这幅中国最早的历史人物肖像，给我们提供



了有关佛教进入中国以前人们对于死后信仰的一些资料,而这种信仰在文献资料中是看不到的。

## 文学资料:对小说的利用

除了官方史书和考古发掘资料,本书还从各种非官方记载追踪历史过程中大多数中国人的生活状况。其中有些资料,特别是小说记载,是史家们早已熟悉但不予利用的资料,原因是这类资料不属于传统的史料。

早在公元前 1000 年,中国的农民们就用民歌唱出他们的劳作、他们的爱情和背叛,以及他们的宗教生活。这些民间歌谣后来被编成了《诗经》。后来的男女作家们在他们的作品中告诫子女如何持家,描述他们自己的婚姻,嘲弄当时的迷信,甚至影射和讥讽朝政。10 世纪后,雕版印刷的传播使书籍流通数量大增,文学作品的数量和种类也显著增多。对于能阅读中文的人来说,这些资料随手可用。而近年来的大量翻译,使西方读者也能利用这些资料。由于这些资料的生动性,本书会经常从原始资料里引用长篇的译文。<sup>②</sup>

一些杰出的妇女,包括中国第一位女史学家、第一位女诗人和第一位女艺术家,都留下了文字遗产。然而,绝大多数妇女没有留下永久的记载。皇朝历史一般很少记述妇女,除非某位妇女握有朝政,比如皇帝的遗孀或叛军的首领,如蒙古人占领前的一位女子(见第九章)。迫于解释 684—705 年在位的武则天如何坐上皇帝宝座,传统史家们能做的只是指责她乖异的性行为。而我们现在知道,她利用丈夫唐高宗久患疾病的机会安插她的族人进入朝廷高位,从而支持她取得权力。

本书大量使用未经其他材料证实的文学资料来探究妇女的生活。12—13 世纪时期,中国处于游牧民族的征服统治之下,当时戏曲对于男女关系的描述,为别类史料所未有。文学和史学界的一些学者非常反对如此运用小说来描述历史。这些批评家认为,这些作品只是文学

创作,不能将文学作品当作现实生活的真实描述。在某种程度上他们是对的。几百年以后,如果有位天真的历史学家完全依赖情景戏剧或肥皂剧撰写历史,确实会得出歪曲战后美国生活的观点来。但是,即使是纯粹主义者也必须承认,电视剧本中确实包含了《国会记录》中所没有的信息。同样,中国古代的小说里也包含了官方编纂的历史中所没有的有关妇女的信息。

本书的好几章都提到了一位特别的小说主人公——莺莺。许多学者相信她有真实的人物原型,即被作家元稹(779—831年)所遗弃的情人。元稹曾写了一篇怀念她的短文(见第6章)。在最早的故事里,莺莺在未婚的情况下就和她的情人同床。当他拒绝她后,她又同另一个人结了婚。莺莺这个人物出现后显得十分突出,后世的戏曲家们不断重新撰写她的故事,以迎合他们所处时代对于妇女的主流观点。12世纪时,莺莺成了缠足女子;而15世纪时,戏曲家们则大肆指责莺莺的婚前性行为。自莺莺首次出现的9世纪后,妇女的生活的空间日益收缩。本书提到其他小说中的妇女人物形象,是因为塑造这些人物的作家们都尽力将她们置于真实的生活场景中进行描述。显然,人物的服饰、住宅和其他方面的细节越真实,读者就越相信小说中人物的真实性。

## 艺术资料:绘画反映了什么

基于同样的原因,本书也从艺术资料中取材以补充历史记载之不足。很多中国最有名的绘画,如花鸟画,描绘了想像中的山水和自然。鉴于这类绘画很少涉及人间世事,本书偏重于分析少数存留下来的反映真实世界的图像。此类图像始于公元前一千年的青铜器。尽管佐证文献的缺失给分析带来困难,这些青铜器还是喻示了当时人们对于少数民族、日常生活和礼仪的观念。后世的绘画描述了更多不同的主题。其中最为真切的,是一幅12世纪的5米(16英尺)长卷《清明上河图》,极其逼真地描述了一座城市及其周边的景象。《清明上河图》



描写了一个没有饥饿、痛苦、贫困,更不可思议的是,一个没有妇女的城市。

9 本书将视觉材料作字面意义的解释,是有些风险的。但这个风险又是值得的,因为艺术所揭示的古代中国的视觉形象世界,即便不是真实的,也反映了艺术家所认识的世界。

## 本书的结构

本书呈现的中国历史,在时间上始于公元前 1200 年最早文字的出现,终于 1600 年(明万历二十八年)耶稣会士到达中国。为了更好地理解历史,本书将中国古代的历史划分为三个时期:构建中国(公元前 1200—200 年)、面向西方(200—1000 年,魏建安五年至北宋咸平三年)、面向北方(1000—1600 年,北宋咸平三年至明万历二十八年)。

### 第一部分:构建中国

中国的传统史家推崇商朝以及其后的周朝(公元前 1045—前 256 年),将之列入王朝系列,并将之归结为统一进程中的中国。不过我们必须对此提出质疑,因为现存的资料只为汉语使用者的观点提供文献证据,而居住在今天中华人民共和国辖区内的古人并不只有汉族一个民族。尽管文献记载不完备,但其他族群也确实对中国历史作出了重要的贡献。与今天相对单一的中国社会不同,史学家和考古学家笔下的古代中国由众多不同的族群组成,包括不说汉语的人以及游牧民族和狩猎民族,他们的生活方式与农耕民族截然不同。

我们不能忘记历史上中国境内的其他民族。江西和四川均发现了至今未能解读的文字。一旦读懂这些文字,我们对古代中国的理解就会发生重要的变化。令人激动而又困惑的四川三星堆遗址(见第 1 章)显示了虽无文献记载,但同样高度发展的民族,它们与早期有汉语文字记载的王国处于同一历史时期。但在多个世纪之后,随着汉族征服越

来越多的领土,原住居民的踪迹就更少见。

即使在文献资料极其零碎与罕见的早期,我们仍然能发现非汉族人民对中国古代文明的重要贡献。对于后人来说,写汉字的人征服对手似乎是很自然的事。其实,在公元前 221 年中华帝国形成之前的上千年的战事中,没有什么是一定必定的。商朝使用古代汉语来记载历史,并在历史记载中轻视他们所逐步征服和同化的非商朝人的作用,而不管他们是否说同商朝人一样的语言。发现与确定非汉族人民的作用,是中国古代史研究中最有意义的新领域之一。研究者已经利用考古学、语言学和脱氧核糖核酸(DNA)等所有的新方法来从事此项研究。 10

这个时期的戏剧性结尾,是公元前 221 年中国大地第一次统一在秦王朝治下。虽然秦朝仅有短暂的 14 年,但这个短命的王朝还是统一了全国的度量衡。建立在秦朝基础上的汉朝,领导了长达 4 个世纪的统一帝国。到了汉朝末年,汉族已经征服了大部分的中国领土,而将非汉族族群驱赶到帝国边缘的遥远山区。汉朝在公元 3 世纪败亡,但中国广袤的土地已经为汉族人口占领,并且汉人也从此控制了历史记载。甚至有关这段时期的考古发现,在区域多元化方面,也显得比本时期开端时更为稀少。

## 第二部分:面向西方

公元 2 世纪,第一批相当规模的佛教徒从印度与中亚地区来到中国,标志着一个新时期的开始:中国面向西方,面向印度和中亚。佛教僧侣的到来,同有组织的道教的兴起几乎同时。而道教作为中国的本土宗教,在中国历史上的不同时期和地区都有众多的信徒。佛教的传入后,在中国漫长的历史中,19 世纪之前的中国人尤其是受佛教影响者,承认他国文明的优越性。印度是佛祖的诞生地,也是佛教的中心圣地。中国的僧人从陆路和海路到印度取经,在那里长期居住并攻读梵文和佛教经文。在这段时期里,许多重要的佛教经典被译成中文,中文里的梵文外来语至今仍在使用。

法显(活跃于 350—414 年)是第一位记录其取经之旅的僧人。当他  
11 在 5 世纪初到达印度时,在北印度受到当地主人的欢迎:“奇哉!边国  
之人乃能求法至此。”在他们看来,中国确实是遥远的边地国度。14 年  
以后,当法显决定返回中国时,他的一位同伴被印度折服,宣布要留在  
佛教的宗土,因为这里的学术高超,僧律严明。他发誓说:“自今已去至  
得佛,愿不生边地。”<sup>③</sup>在这之前和之后,中国都人很少称自己的祖国为  
边地。

中国俗家百姓也深受印度的影响,这表现在流行时尚、音乐以及  
艺术等诸多方面。我们今天仍然能通过佛教石窟欣赏那些美轮美奂的  
佛教艺术。佛教的确立需要大量的金钱,它们往往求助于商人团体的  
资助。商人和传教的僧侣共同行走在塔克拉玛干沙漠周围不同的丝绸  
之路上,这使得宗教和贸易携起手来。中国人把丝绸卖给印度人,以换  
取印度的珠宝和佛教遗物。

印度的影响一直到唐朝(618—907)的辉煌年代仍未减弱。长安  
的许多佛教寺庙提供许多日常的服务,包括办丧事、庆贺佛教节日,  
并开设当铺、客栈、浴室,以及医院和药铺。远在西北边陲(今甘肃  
省)的敦煌石窟中的一幅壁画显示,当时中原地区一座寺庙的资产  
种类是何等的丰富。一份 10 世纪的敦煌文献展示了佛教教士们仍  
然试图说服中国人放弃传统的祖先崇拜,以获得佛教的救赎。这个  
民间故事的主人公目连,是一位自小绰号为罗卜的和尚,他身赴地  
狱寻找死去的母亲。被想像成为地下监狱的中国传统的地狱,也逐  
渐扩展了一些特殊的部分,用来特别针对那些侵占寺庙土地等的触  
犯佛教的罪行。

在对印度文明表示钦佩的同时,大多数中国人都无法掩饰对未开  
化的游牧民族的恐惧,后者在 9—10 世纪对中国领土开始不断地侵  
袭,并取得越来越大的成功。

### 第三部分：面向北方

从 10 世纪开始,中原的定位转向北方。在大多数时间里,中国或



者其大部分地区处于北方民族的统治之下，其中尤以蒙古人最为著名。其余的时间里则一直处于中国同这些民族对抗的状态，并竭尽全力要把他们阻截在中国的领土之外。尽管游牧民族行军神速，并善以武力取胜，但他们也必须学会统治以农耕经济和案牍文章为特征的南方帝国。大多数中国人都鄙视这些与动物为伍的、没有文字文明的游牧民族。 12

然而，这些游牧民族有其自身的理由模仿中国人，他们对接受和舍弃中国的东西颇有选择。在一个学了太多汉人习俗而变得看上去完全汉化的人，如果换了一个新的统治者，也可能回归到他们自己的语言、服饰和婚姻习惯中去。尽管传统的偏见总是只看到外族人的汉化，但显然文化的借用可以是双向的。

在这个时期，三个不同的北方民族统治了中国的大部分地区。控制北方大片草原的契丹辽国，在960年（北宋建隆元年）宋朝建立并统一南北以后，还继续统治着中国北方的小部分地区，包括今天北京城的周围地区。1125年（北宋宣和七年），东北的女真族先是征服了契丹，然后把整个中国北方置于它的统治之下，称为金朝。宋朝被迫退到淮河以南，以南宋的名义统治了一个半世纪。鉴于中国处于分裂状态，北方为非汉族部族占领，南方仍在汉族统治之下，本书以第七章讨论宋朝，第八章则叙述传统史学通常忽视的辽金征服王朝。

1234年（北宋端平元年）蒙古人占领中国北方，1276年（南宋景炎元年，元至元十三年）又打败南宋而占领中国南方。这是外族第一次征服中国的南北方。虽然一些汉族官员继续忠于亡宋，其他人则开始在蒙古政权中为官。

1368年（明洪武元年），明朝的开创者击败了蒙古人，迫使他们北撤。但蒙古的政权没有解散，并依然力图统治中国。蒙古人进攻的威胁在明朝历史上一直是明朝廷挥之不去的阴影。在不同的历史情境下蒙古人对中国领地的成功侵袭，都只是更坚定了汉人对外族的怀疑。

不难理解明朝为何要在边界上设置重重障碍，在北方重建长城。长城实际上是一系列的石头和泥土堆成的墙状堡垒，而并非一座连贯 13

的城墙。由于朝廷无法在东部沿海也建造相似的屏障,于是便禁止船只私有和一切民间贸易。此外还通过很多规定,使一切与外国人的接触变得极其困难。朝廷可以试图控制官员的行动,但却无法巡视整个海岸线。朝廷对走私和海盗束手无策,根本就无法防止外国物品进入中国,如日本的白银和新大陆的烟草等经济作物。

16世纪耶稣会传教士从意大利来到中国时,他们发现中国是个严防边关的帝国。最早到达的天主教教师沙勿略(1506-1552年),就一直未被允许登岸入境,最后死在广州外面的一个岛上。耶稣会士利马窦(1552-1610年)总算在1583年(明万历十一年)进入帝国。他被迫待在广州附近,直到1601年(明万历二十九年)才进了北京,但继续被一批怀有疑心的官员监视着。意大利人自然也把中国描绘成一个闭关的帝国。

早期欧洲传教士并不知道,这些防范外国人的措施都是新近形成的。如同随后的访问者一样,他们误以为他们的遭遇是古来如此的,而他们的这种认识也同中国一贯轻视外族作用的历史传统有关。

本书的目的是要揭示在利马窦和他的欧洲同伴到来之前,中国是多么的不同,多么的开放。

---

#### 注释

① 指第一个有文字证明的王朝。

② 很多译文采自梅维恒《哥伦比亚传统中国文学文集》(Victor Mair, *The Columbia Anthology of Traditional Chinese Literature*, 纽约, 1994)。只要有可能,我都引用译文,以方便英语读者。我核对了所有中文引文的原文。在个别情况下,我对译文加以修改,以求准确。我将所用名词都改为拼音拼法,并删掉了一些括号和中文用法,以增进可读性。为减少注释数量,本书只有在直接引用和统计数字时才加注释。在多次引用同一资料时,只在首次引用时提供注释,之后仅注出页码。

③ 塞缪尔·贝尔:《从玄奘(629年)的中文翻译的西方世界的佛教文献》(德里, 1982[1884]), xxiii-lxxxiii, xlv (远方的游者), lxxi, (在印度新生)。Samuel Beal, *Buddhist Records of the Western World Translated from the Chinese of Hiuen Tsiang (A.D.629)* (Delhi, 1982[1884]), xxiii-lxxxiii, xlv (travelers from afar), lxxi (rebirth in India).

# 目 录

中文版序言 / 1

序言 / 1

    本书的目的 / 2

    王朝循环模式 / 3

    考古发现资料 / 5

    文学资料:对小说的利用 / 6

    艺术资料:绘画反映了什么 / 7

    本书的结构 / 8

## 第一部分 构建中国(公元前 1200—200 年)

第一章 文字记载的开端(公元前 1200—前 771 年) / 3

    龙骨汤与早期中国文字 / 6

    安阳的发现 / 13

    商朝与其他国家的关系 / 21

    周征服商 / 26

第二章 武士与思想家的时代:重耳和孔子

    (公元前 770—前 221 年) / 42

    《左传》和书中描写的社会 / 44



## 2 开放的帝国

孔子的世界 / 53

分裂的世界:孔子门徒们的分歧 / 65

### 第三章 创建帝国(公元前 221-220 年) / 83

法制国家 / 86

汉朝的建立 / 97

地区统治者的世界:马王堆的发现 / 101

汉武帝统治下的汉朝 / 110

汉朝的经济问题 / 113

后汉的复辟 / 118

有组织的道教教派的兴起 / 126

## 第二部分 面向西方(200-1000 年)

### 第四章 中国的宗教面貌(200-600 年) / 137

中国最早的佛教徒 / 139

西域佛教:以龟兹王国为例 / 147

印度和中国的联系 / 154

北魏王朝(386-534 年) / 159

中国南方的宗教 / 168

### 第五章 中国的盛世(589-755 年) / 175

隋朝统一全国 / 176

隋灭唐兴 / 180

都城的日常生活 / 186

乡村的日常生活 / 197

### 第六章 安史之乱及其后果(755-960 年) / 203

安史之乱 / 203

敦煌藏经洞的发现 / 226

755 年以后的敦煌 / 229

### 第三部分 面向北方(1000-1600年)

#### 第七章 与货币妥协:宋朝(960-1276年) / 241

第一次商业革命及其影响 / 241

宋朝的建立 / 245

新政:新党和旧党 / 248

中原长相忆 / 260

南宋的统治(1127—1276年) / 268

#### 第八章 北族王朝——中原的异族统治(907-1215年) / 278

契丹 / 279

契丹的遗产 / 292

女真的兴起 / 293

绍兴和议之后金朝的统治 / 298

金统治下的学术文化 / 304

北方和南方的分离 / 309

#### 第九章 蒙古的统治(1200-1368年) / 313

蒙古联盟的起源 / 315

大汗朝廷的西方访客 / 321

蒙古征服中国南方 / 326

赵孟頫和高度表现力的艺术 / 337

蒙古的衰亡 / 343

#### 第十章 继续抵抗蒙古的战争:明朝(1368-1644年) / 348

明朝创建者及其建立的体制 / 350

下西洋的结束 / 361

明朝的社会变迁 / 365

明代的第二次商业革命 / 381



4 开放的帝国

尾声 / 385

新世界的作物 / 386

中国人口增长的后果 / 388



# 第一部分

## 构建中国

(公元前1200—200年)



# 第一章 文字记载的开端

(公元前 1200—前 771 年)

辛酉卜殷：“今王从望乘伐下危受。”

“祝之疾齿鼎龙。”

“犬于父庚卯羊。”

“疾齿龙。”<sup>①</sup>

中国的文字记载开始于数千篇这样的文字。这些显然与后来的汉字相关的图像文字，刻写在龟贝或牛肩胛骨上的句子，形成的年代在商朝武丁王时，即公元前 1200—前 1180 年间。

每当国王向其祖先或其他自然界神灵占卜时，他都会记下占卜的内容和可能的结果。商朝国王的巫师先把甲骨弄干，然后将其掏空弄薄，使之在受热时容易开裂。国王说了他要占卜的问题后，巫师通常用烧烫的火扞灼烫甲骨，甲骨薄弱处便裂开缝来。巫师数出开裂的数目，并对之作出解释。这一做法可能源于动物牺牲，因为据说古代人计算烧焦的骨头来猜测神灵是否接受他们的祭祀。只有研究完裂缝之后，雕刻师才记录下他们的发现，并刻写在烫烧过的甲骨上。（我们知道裂缝先于书写，因为很少的字迹被烧裂穿过，显然是先烧后写。）占卜的过程有严肃的仪式，伴有音乐舞蹈，并以牲畜甚至人来祭祀。 18

在这篇文字里，武丁关心的是他的战争计划，并想知道究竟是哪位祖先造成他的牙疼（是不是父庚）？哪种祭祀最合适于消除牙疼？武丁以占神的方式来控制所有的事务，小至牙疼、大至关乎国家命运的战争。甲骨文的数量极大，关于武丁时期的降雨一事，便有 1300 篇之 19







多。<sup>②</sup>

自 1900 年以来,甲骨文的出土已经超过 20 万片。上述的文字仅是其中一篇而已。在甲骨文发现之前,学者们从公元前 1 世纪写成的史书(《史记》)中了解商朝的国王(约公元前 1706—前 1045 年)。这本史书按年代顺序简要介绍了中国的古代帝王,但有关他们的臣子以及商朝社会的情况则几乎没有。对甲骨文的破译解读,及对商朝遗址的考古发现,尤其是对距离西安 500 公里的安阳墓葬的认真分析,是 20 世纪最为激动人心的知识进步之一。

后来的人们改进了他们祖先所写的文字。但即使到今天,当把甲骨文译成现代汉字时,读者仍能懂得他们之间的关联。由于商朝人用汉字书写,我们可以推定他们也说汉语。公元前 1045 年周朝征服商朝时,周朝人也已经用汉字说汉语。尽管我们通过那些黝黑的满是划痕的甲骨读到了商朝的部分历史,我们对后继的周朝的了解仍然稍微多些,因为最早的经典《诗经》和《易经》均出于周朝。周朝人以“天命论”来论证周朝代商的合理性,为后来的朝代树立了榜样:凡是打败前朝者,都声称不是因为他们的武力,而是天意如此。

安阳地区的商人和周人因为使用汉语而成为今天中国人的祖先。要确定他们的种族起源是个棘手的问题。但我们知道,商周两朝征服了很多领土,同时也吸收了大量非汉族族群。

中国拥有世界上唯一在三千年的时间里使用相同文字的古文明。中国人有理由为其悠久的历史传统而骄傲,不过这一传统可能误导我们以为安阳的商人和周人是中国境内的唯一民族。商和周都没有建立起一个庞大的足以统治整个中国的政治实体,大部分的中国领土为非汉族族群所控制,而对这部分人,我们知之甚少。

20

中国最早文字的发现已经成为中国史上的一个持久的神话,就如同牛顿看苹果从树上坠落而发现万有引力一样。如同其他美好的故事一样,这也是一个美丽的故事。只是故事里的主人公会由于故事叙述版本的不同而有所变化。

## 龙骨汤与早期中国文字

最为普遍接受的版本认为,甲骨文的发现始于 1899 年(清光绪二十五年)北京流行的一场疟疾。北京市民和近代其他城市居民一样,对新的医学风尚非常敏感。最为流行的一个治疗方法是将龙骨研磨成粉后冲汤饮服。由于龙骨紧缺,许多药房把牛肩胛骨和乌龟的底盖当作龙骨卖给顾客,并且生意兴隆。

一位买龙骨的顾客有个亲戚,是从事中国古文字学研究的学者。在此之前,学者们已经研究了公元前 221 年文字统一以前的不同文字,18—19 世纪的古文字研究领域由此复兴。这位古文字学者的兴趣很广,从文字到医学都研究。在仔细详察了他亲戚的中药后,他惊奇地发现龙骨上的文字与中国古代青铜器上的文字很相像。他于是立刻跑到药店,把所用的龙骨全部买下。

经证实,龙骨的来源是中国中部河南省的安阳市。当地的农民从地下挖掘出大量的牛骨和龟贝。他们注意到甲骨上的刻划,但没有意识到是古代的文字,因为它们同现代文字相差太大。农民们担心甲骨上的刻划会降低龙骨的价格,于是在卖给药店前,往往会先打磨掉上面的刻字。发现甲骨文的那片龟贝,显然是个例外。由于上面刻有未被农民磨掉的文字,这块龟贝提供了发现中国最早文字的线索。

21 现在看来,就像所有伟大的发现一样,对最早文字的发现似乎是件很自然的事。但是只有极少数的几个人有如此的想像力,能把龙骨的刻划和青铜器上的文字联系起来。

在确定文字的关联之后,中外学者们就开始摹拓甲骨上的文字,他们的收藏数量很快就到达数千片。有见解的学者发表了甲骨文的拓片,使其他学者能同时参与解读。每个字体必须对应上现代文字,这个艰苦的过程一直延至今日。在最初十年时间里,学者们破译了 500 多个字,约为当时所能看到的甲骨文字的一半。很多无法破译的字是固

有人名和地名。在这之后,学者们又读出了三千多个字符,并破译了其中一半字符的涵义。

## 占卜甲骨

早在公元前 4000 年,中国的占卜师就用烫烧牛胛骨来征询神灵意志。但是直到 3000 年后,安阳地区的占卜师才使用乌龟的腹甲和牛的肩胛骨两种材料,刻划下他们占卜的问题和对甲骨裂缝的解释。占卜甲骨的书法字体单调,无法同巫师的名字一一对应,这表明刻写者不是占卜师本人,而只是书吏。当刻写完毕,书吏就用炭灰或朱丹等颜料涂抹刻痕,使得字迹更清楚地突显出来。

占卜师使用的语言复杂,且具有清晰的语法结构,这说明这些古人在刻写占卜甲骨之前已经运用这种书写语言达几百年之久了。甲骨上的简洁语言包括若干像是代表神灵的符号。刻写的困难促使了书写的简略,因此口头占卜的问题常常被简化以节约空间。

占卜甲骨上用尽可能少的字,这一要求意味着简练的文字语言和啰唆的口语的分野。这种书面语和口语的区别至今一直存在。当中国进入众多人使用手机的 21 世纪,操作的人以极简洁的语言将短信输入传呼机时,现代汉语口语中的重复复合词就消失了。我们可以在占卜甲骨上看到今天使用的汉语的基本结构。 22

## 汉字的原理

大多数使用字母语言的人夸大了中文的难度,声称需要骇人数量的识字量方能读写。美国大学里读中文的学生,在第一年里认大约 600—700 个中文字,到三年级结束时大约达到 3000 字,就足够可以读报纸了。一份报纸大约有 7000 字,而新近出版的一部字典收有 8 万个字。这个惊人数字看上去很吓人,其实并没有那么恐怖。因为其中很多条目是同一个字的不同写法,还有一些则是发音和语意不详的稀有



字。孩子们用十年时间学习中文的读写,比掌握英文书写所需要的时间只稍微长一点点。

其实,辨认每个单字同大多数人阅读字母语言时识别单词和词组没有什么大的不同。中文字最有名的例子是象形字,可是你还必须学习才能认识,比如“人”和“木”。不少这些基本的单词在占卜甲骨上都有。汉语中有时将两个部分加在一起成为一个单字,如“家”是屋檐之下一只猪。

当然,大多数的字不是这样构成的,而是由两部分构成:偏旁表意,语音因素表音。在古汉语的书面语中,很多字都是同音异义。比方“象”字,可以是“大象”的意思,又可以是“形象”的意思。但如果加上“人”字旁,就是“像”,意为“形象”而不是“大象”了。很可能古代中国人用加偏旁的办法来相对简单地区分同音异义字。

23 必须承认,拼音文字对于查字典来说要便利多了。但是,中文里的偏旁和语音这两个因素,可以使受过教育的人有可能猜测单字的发音和语意。中文的一个显著特点是很多字有相同的发音又有不同的声调。如“方向”的“方”,在官方的普通话里发平声。加上“草”字头,便是“芳”,指芳香的意思,发音和声调还是一样。加上“言”字旁,成为“访问”的“访”,声调则需降低。中国人遇到不熟悉的单字时,可以猜其发音,然后试图从声音上想像相关的一个字,从偏旁上猜字意,就像字母语言可以从分析词根入手来确定一个词的意思。

现在我们以便利与否来评价书写系统,多数讲英文者都倾向于认为汉字是扫盲的障碍。确实,作为一个发展中大国,中国的识字率仍然比较低。但新加坡和中国香港、台湾地区都使用汉字,他们受教育的比率比美国还要高。个人电脑的发展也帮助了孩子们学习汉字。

西方人从开始学中文起,就用不同的罗马字方法来拼写陌生的中文的发音。学中文的学生对多达七八种的拼音系统大叹苦经,不过只有两种是最通用的。一是19世纪由西方传教士发明的威氏拼法,另一种则是1949年以后中国学者创造的拼音系统。本书使用拼音系统,而

把拼音——威氏对照表列于书首(索引中对书中提到的人名地名都给出了拼音和威氏拼法)。拼音系统里的几个字母,像 X、Q、Z、C,对以英文为母语的人来说很难发音,可能令人沮丧,因为这些字母表述的是英文中所没有的发音。

## 中文书写的优势

早期中国文字系统给商朝人带来不少益处。只有为数很少的几个抄写人必须知道如何读写,他们也有时间来学习这一套汉字。当商朝人征服一个说汉语或其他相近语言的民族时,文字需调整。如果被征服者说不同语言,他们可以继续保留他们的母语,但他们的神职人员则要把汉字套用在业已存在的语言上。

汉字和现代数字非常相似,因为任何人,无论其原本方言如何,都可以“读”汉字,所以一个民族可以采用汉字,即便他们“说”的是不相关的语言。所有人,不管是美国人、法国人还是中国人,尽管发音的方法完全不同,但都知道 1、2、3 是什么意思。中文也是一样。被征服的族群并不需要学商朝人的方言,这样尽管汉语文字得以广泛播传,但中国还是保留了许多方言。我们不知道被征服民族说什么语言,但我们知道,在征服南方和西南方的非汉语民族的同时,汉语也在新的领地上传播扩散。对古代汉语中的外来语的研究表明,降服商朝的人中有说澳亚语系语言的,该语系包括现代高棉语和越南语。尽管如此,汉字被证明是非常有用的,它们可以为其他语言群所借用,比如日文。而日文的语词顺序与中文完全不同——这就是为什么日文如此难学的原因!可以肯定,中文字早期使用频繁,商代人或许也在木片和布匹上写字,只是目前唯一保留下来的是 3000 多年前的墓葬出土材料,即有刻写文字的占卜甲骨和青铜器。 24

## 占卜甲骨的内容

1936 年出土的 17088 片龟贝和 8 块牛肩胛骨,证明了考古学家在

第一片安阳的甲骨浮出水面时的猜想：当地人挖掘并出售的东西，是商代人有意埋在地下的。

一方面，占卜甲骨可以看作宗教文献，因为它们记载着与祖先和自然神灵之间的交流，一些学者认为这和巫师与另一个世界的交流极为相似。不少占卜甲骨涉及献祭的问题：某一礼仪是否会成功？什么样的牲口或人应该作为祭品？祭多少数量？祭给哪一位祖先？有些占卜，一如其他古代社会的人们所寻求的，祈求在次日白天或夜晚，或未来十天的日子里，平安无灾。

另一方面，同样重要的是，这些占卜甲骨又是政治文献，因为它们记载了国王处于最高地位的神权政治下国家的各种事务。如果国王要派他的军队去某一王国，他是否能得到商代最高的神——“帝”的支持？国王是否应该开拓新的疆域？国王有时询问他的征伐或狩猎，有时则关心他的王国的气候和对农业的影响。国家事务也包括了国王的个人事务，诸如他的健康、牙疼、夜梦，甚至他的妻妾的生育。

在一块乌龟腹壳上，刻有<sup>③</sup>：

甲申卜，壳贞：妇好冥。

王曰：其惟于冥，其惟庚冥，弘吉。

三旬又一日甲寅冥允不，惟女。

括号里的词是后加的，以说明文本的不同段落。甲骨上先是序言，解释哪天由哪位祭司来主持裂甲骨问天的仪式。问事是占卜的主题，预言是对甲骨裂缝的解释，证明则是最后的结果。

27 至于这篇卜辞，一个版本是，甲骨的右边明确地表达了主题：好夫人将顺利生产。（好夫人是武丁王的妻子，在文本中常称作“妇好”，“妇”意为“夫人”，“好”则是她出嫁前娘家的姓。）国王读了甲骨裂缝，认定他妻子只要在十天中的“丁”、“庚”日生产，便一切顺利。尽管国王仍然会依靠祭司来解释甲骨裂缝，铭文中则经常会说到国王作出了预言，因为人们相信国王有能力同他的祖先直接沟通。

最后的证明说妇好并没有在这两天中生产，而是在“甲寅”日生





作为萨满的商王。在这尊令人称奇的铜兽像中,兽的下颌中有个人头,这尊像是商朝研究的争论焦点。他是正在通过兽体和鬼神世界进行交流的商王吗?如果是这样,早期的商王们本人就是萨满。其他的观点认为,这尊像发现于湖南省,它体现的是和商朝无关的南方王朝的信仰,而不是商朝信仰。



产。而且她生了个女儿,而不是所希望的儿子。卜辞的另一个版本刻在甲骨的左边,简化了右边的版本,省略了预言部分,并把问事部分作否定陈述:

甲申卜,殼贞:妇好冥,不其嘉。

三旬又一日甲寅冥,允不,惟其。(《合集》14002 正)

这份卜辞的一正一负两面,让祭司可以验证预言的不同可能,就像今天有人可能说她爱我,或她不爱我一样。

妇好卜辞提供了商朝人偏重儿子的重要证据,也暗示了占卜甲骨并非如有些学者所担心的那样改动很多。大部分甲骨卜辞具有正



一块典型的甲骨:生男或生女? 这幅插图展现的是一块为妇好的分娩进行占卜的甲骨(其实是一块龟背)。龟壳右边的卜辞是正问:“妇好冥,嘉?”左边是反问:“妇好冥,不其嘉?”右边的验辞是:“不嘉,惟女。”这段刻辞说明,即使早在公元前1200年,人们仍认为生男胜于生女。



面的性质,它们通常记述好气候和打胜仗的情形,这说明甲骨卜辞被审查的结果常常只是保留记录正面结果的卜辞。但是这份重要的卜辞表明商朝人在记录其成功语言的同时,也会记录其失败的预言。

通往寻找龙骨的路并非一帆风顺。首先,以龙骨作为药品销售的商人并不愿意透露其原产地。其次,需要说服挖掘龙骨的农民们,如果不磨去字迹,甲骨会更有价值。但一旦他们知道甲骨的潜在价值后,他们便会开始制造假龙骨。原先对甲骨文的发现持否定态度者便抓住假龙骨作为依据,说甲骨文本身就是子虚乌有,藉以怀疑中国古代文明。一位古文字学者坚持认为这些甲骨不可能是真的,否则早期史学家的著述中早就应该提及,而且甲骨也不可能在地底下这么长时间里而不腐烂。考古学的发现最终证明他错了。当考古学家开始在安阳发掘时,距离龙骨的发现已经有近 30 年的时间了。 28

## 安阳的发现

安阳的发掘揭示了产生甲骨文的社会的物质背景。虽然历经盗劫,浩大的王室陵墓仍然保持着原先的壮观。陵墓的墓道很深,有时长达 40 英尺,一直深入墓穴。墓穴的底部,安放着一尺高的大木棺,这是人们心目中人死后所占的空间。 29

当考古学家们打开妇好的墓穴时,安阳最为惊人的发现也就到来了。妇好即前文提到的生了个女儿而不是儿子的贵族妇女。作为武丁王 64 位夫人中的一位,妇好生活的年代约在公元前 1200 年左右。其他的记载说她率领自己的军队攻入敌国,俘获他族人氏,在国都郊外有她自己的领地,她还主持过以那些俘虏为牺牲的祭祀。这位令人敬畏的女子是第一位已经被成功解读的甲骨文中提到的人。妇好的墓穴中有 3 件象牙雕刻、近 500 件骨制发夹、500 多件玉器、近 7000 件作为钱币的贝类。墓中有 16 具男女老少的尸体,被葬在不同的位置。精美的青铜器包括 5 个大编钟、18 个小编钟、200 余件礼器、130 多件兵器(其中一些可能是妇好本人使用过的)。妇好墓虽然已经十分壮观,但



还只是一位嫔妃的墓穴，这暗示了一河之隔的帝王陵墓可能的辉煌，  
30 尽管这些陵墓都已经遭到不同程度的破坏。

## 制造青铜器的艺术

商代制造的青铜器美轮美奂，技术精湛，如今在世界各地的博物馆里陈列着，在拍卖市场上经常以高价被拍卖。其熟悉的绿色铜锈掩盖了本来精细打磨、闪光的金黄色。有的青铜器确实巨大，最重的可达875公斤（1925磅，接近1吨）。中国人在公元前2000年就开始制造青铜容器，安阳一带的青铜铸造技术则已臻成熟。

一个社会只有拥有充分资源时，才能制造这么多数量的青铜器。首先必须开采矿石。商代青铜器的平均成分为80%的铜、13%的锡和7%

安阳商王墓的营建。墓穴的深度显示，远远早于商王去世之前，必定有大量劳力被动用，以挖掘其深入地下的墓穴。当商王去世时，动用大量人力建造木棺槨，将商王遗体放与其中，并以泥土和其他东西填埋墓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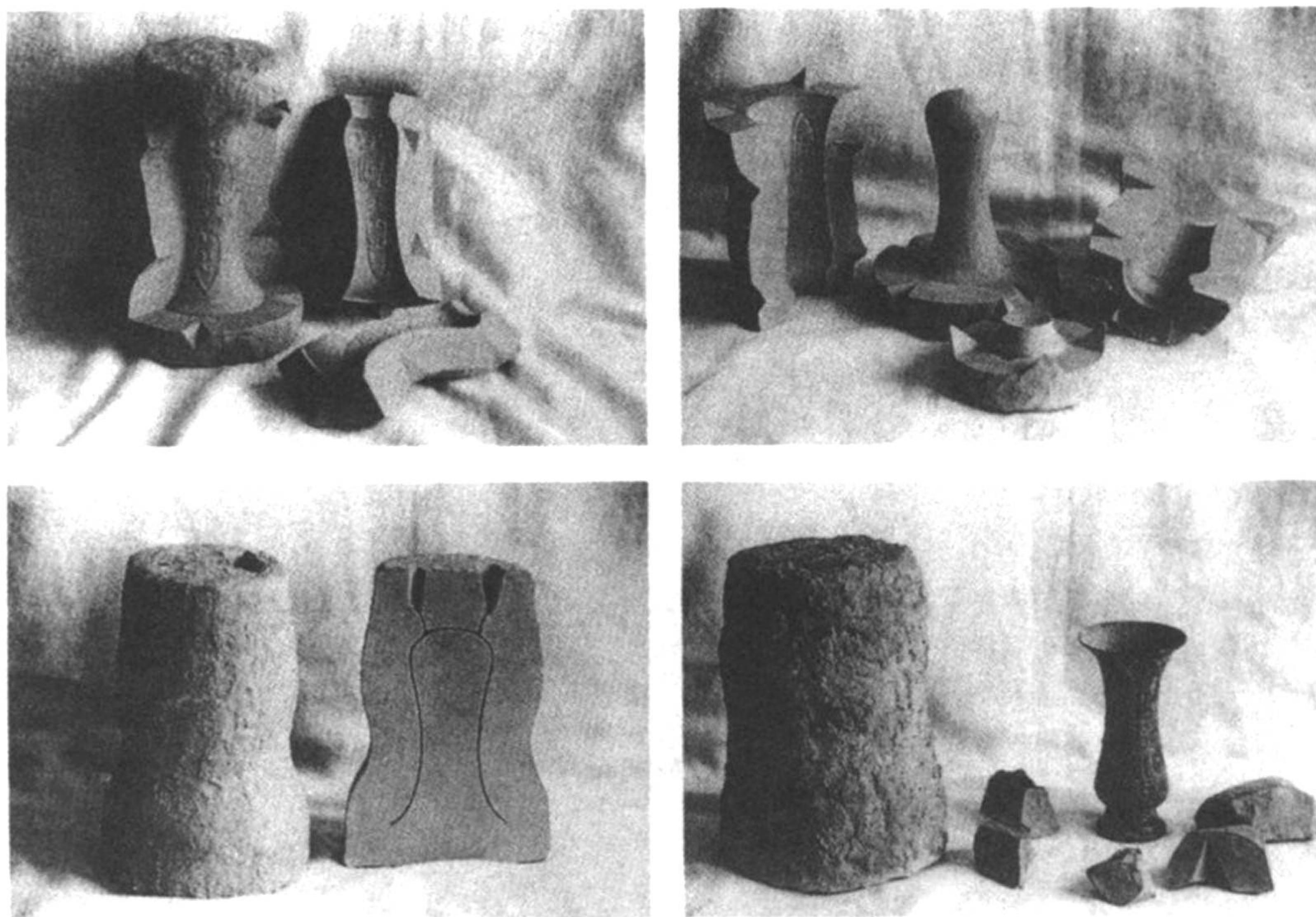


最上乘的青铜器。妇好墓中的部分青铜器,如三鸟足鼎,体现了公元前 12 世纪青铜工艺的最高成就。这尊鼎高 45.9 厘米(18 英寸),重量超过 16 公斤(35.2 磅),展示了精湛的工艺。请特别注意栖于鼎顶部的龙和小鸟。因为这是安阳商王室墓中唯一没有受到盗墓者侵扰的墓葬,所以当妇好墓被发掘时,其中还有 300 余件青铜器。

的铅。在纯铜里加入锡,使得铜更坚硬。加铅可以使金属熔水易于流动,但往往使成品软化。铸造工人显然已经懂得各种金属的属性,能够根据需要进行不同的金属配比。镜子必须打磨得明亮,于是就加入将近 1/4 的锡。武器需要的铅要少,否则就会太软。妇好墓葬出土了 468 件青铜器,一共重达 1625 公斤(3500 磅),这需要将近 11 吨的矿石。<sup>④</sup> 31

接下来便是青铜器铸造过程中最费时间的模具制造。第一步用黏土做一个想要的青铜器的模型。在模型的外层再做另一层的黏土,以形成模范。当中空的黏土完全干了,就可以将其切成不同的部分。铜器理想厚度的黏土层从模范中取出后便成了模芯。将模芯放在中间,再把模型的各个部分拼起来,然后铸工再把熔化的金属浇灌在模型与模





怎样铸造青铜器。上海博物馆的工作人员制作了这些模型用以再现制造青铜器的过程。第一步是用陶土做成模型并进行烘焙,再以软的陶土在模型外面做成范。工艺师接着将陶范分割成数片,并留下一个洞眼,以便灌入青铜熔浆。在陶范经过烘焙以后,将青铜熔浆灌入范中,待它冷却,然后将青铜器从陶范中取出。

芯之间。待几秒钟内金属冷却后,铸工将模具拆开,取出铸造件,再进行锻铸并反复打磨抛光,最后做出成品。

艺术家在青铜器表面设计了细密交织的抽象图纹。可以看出艺术家描述的各个动物,常常是龙和鸟类,以及复杂的兽面。但是艺术家为什么选择这些动物,尚无解释。

### 安阳人:中国现代烹饪的祖先

安阳人制作了很多不同种类的青铜器皿。他们在祭祖仪式上用来煮肉、盛饭、倒酒、喝酒的器皿都各不相同。如同今天的中国人,他们把主食和辅助的熟肉区别开来。这种主食和菜的区分可以追溯到中国历史上很远的时期,但不会早于农业革命以前,在中国即是公元前1万



年左右。在安阳,主食主要是蒸熟的谷类,通常是稷。所有的主食是种植的庄稼,而辅助菜肴的材料则来源于野生的植物或猎获的动物。今天普遍使用的油炸技术当时还没有发明,主要的烹调方法是炖煨。

如同他们的后代那样,安阳人相信其祖先即使死后也保留着对食物的渴望。在台湾和香港的当代中国人常常用食品供奉死去的祖先,只有等祖先享用之后,活人才能享用。甲骨文并没有说祖先们吃什么食物,可是后来公元前 3 世纪的一首诗,详细描述了供奉给祖先的食物。 32

死者的家属给刚刚去世的人写了这首诗,希望说服他们能享用生活的乐趣,包括食物:

魂兮归来,何远为些?  
室家遂宗,食多方些。  
稻粢(禾爵)麦,挈黄粱些。  
大苦咸酸,辛甘行些。  
肥牛之腱,膾若芳些。  
和酸若苦,陈吴羹些。  
鲈鳖炮羔,有柘浆些。  
鹄酸雉臠,煎鸿鹑些。  
露鸡臠蠃,厉而不爽些。  
柜枚蜜餌,有餽餽些。  
瑶浆蜜勺,实羽觞些。  
挫糟冻饮,耐清凉些。  
华酌既陈,有琼浆些。⑤

谁能拒绝如此的邀请?

诗歌里提到的菜肴都是南方食物,但是该诗的无名作者把食物分为两类,以分装于安阳的青铜器皿里。他先说谷物——大米、高粱、麦子和稷,但很快就进入膳食的核心:菜肴。即便到了今天,所有的中国菜也是由两部分组成:通常是大米的主食,以及肉类和素菜混合的菜肴。商朝人向许多神灵供奉食物和美酒。在他们看来,神灵们也生活在一个等级的社

会,一些神比另一些神的地位更高,地位低的神便听从地位高的神。

## 商代社会的金字塔

33 根据甲骨文显示,神灵的等级社会由至高的帝统领,帝能决定战争的结果。其他重要的神灵则控制黄河和山岳。在帝和自然神之下,便是王室的祖先。去世越早的祖先地位越高,而在位的商王的地位则在所有的祖先之下。因为商代人相信他们可以轻易地与等级相近者交流,因此国王不能直接与帝交流,但是他可以与新近去世的亲属保持互通的联系。国王的统治需要祖先们的帮助,而祖先们也需要国王的供奉——有时甚至需献祭多达数百头牛才能确保国王的权力。国王对祖先的献祭有专门的仪式,因为地位高和地位低的祖先都有相似的关系,刚刚去世的祖先也需要举行这个仪式向地位较高的祖先献祭,唯有早远的祖先能将国王的要求转达给帝。这一神灵社会的等级制包含某种官僚制度的特征。祖先们在获得固定的献祭回报的同时也被赋予了一些特定的任务。活着的人无法与帝直接沟通,于是大家就通过帝的属下——祖先的神灵来祈求。

根据甲骨文的说法,商王是人间社会的最高领袖。作为王室家族的首领,商王要向他和王族成员的祖先祭祀。尽管当代中国人有充分的理由享有重视家庭的名声,我们还是很难找到商朝社会家庭结构的资料,王族之下几乎没有任何资料。史家们使用“血缘家族”的术语来表示同一祖先下的群体。不同的家庭结构很有可能在不同地区甚至在商朝内部同时存在。但现存资料,如关于妇好的甲骨文则显示,男孩由于延续家庭香火而比女儿更受重视。

34 哈佛大学的考古学家张光直对甲骨文进行了细致分析,他认为,商朝王族分成十个分支,分支之间相互交替以继承王权。他的解释并非为所有人接受。<sup>⑥</sup>王族家庭的其他成员以及与王族联姻的妇女,组成了商朝的贵族。在王族之下的特权阶级是宫廷官员和地主,他们也组成有旁支的血缘家庭。此外,甲骨文中还提到从事耕作的“民”。考古学家研究了939个在安阳发掘的墓,发现其中凡有武器的,墓主都是男子。而且这些



墓都依据家庭系列排列,同一血缘家庭者埋葬在一起。<sup>⑦</sup>

在安阳发掘之前,学者们对于国王的权力只能作些猜测。通过安阳的发掘,学者们了解了为商王殉葬的尸体数量。等级制度甚至界定了这些尸体之间的关系。首先是贵族出身的殉葬者<sup>⑧</sup>,可能在国王死时被杀害。他们的尸体完整地安葬在其主子的附近,而且也有他们自己的棺木和随葬品。墓穴守卫者的尸体也是完整无损地埋葬在其武器附近。商朝社会的最底层是战争俘虏,他们的头颅和肢体被剁下后再埋葬。如同很多古代人一样,商朝人相信国王死后会拥有他的陵墓,并且因为他会像活着时一样需要奴仆,所以当国王死时这些奴仆也得死。被处死的战俘数量最大,与其他殉葬者的比例大于 20:1。

很多战俘是羌人,他们生活在商朝以西地区,有可能说的是属于藏缅语系族的不同语言。这些俘虏成为国王的重要的垦荒劳动力,也是他挑选祭祀牺牲品的来源。一篇令人生畏的甲骨文提到在一次礼仪中,10—30 不同数量的羌人可以被祭杀。<sup>⑨</sup>甲骨文中提到作为祭祀牺牲的羌人总数,加起来超过 7000 多人。妇好的丈夫商王武丁,在一次祭祀里就杀害了 500 个羌人。



古代战俘。这些陶俑表现的是商人俘获的羌人男女战俘。他们被充作劳力,甚至人牲。其腰间有木枷,用以锁住其手腕和脖子。



## 商朝政治的性质

在甲骨文中提到的三十多个非商朝的国家中，羌只是其中的一个。学者们试图弄清楚商朝同其他国家的关系，以及商朝政权控制的疆域——这两个都是棘手的问题。不少学者认为，安阳只是商朝王室的墓地，而非商朝国都。他们倾向于认为首都在 160 公里之外的商丘附近，不过还没有任何考古证据支持这个观点。据中国伟大的史家司马迁（约公元前 145—前 90 年）在其巨著《史记》说，商代人建立了一个王朝，后来为周朝取代，周以后为秦与汉。司马迁利用的一些书籍，至今已经失传。但是因为他没有任何考古资料可资利用，他在很大程度上夸大了商朝，以为商朝与他生活的时代一样强盛。

《史记》称商朝的首都迁移了很多次，但可能都在黄河北部地区。在频繁的迁移中，商王召见属下、狩猎以及征战的一系列活动，都是宣示其权力。学者们试图把甲骨文上出现的地名同所有历史地名联系起来，以勾画出商王的活动范围。尽管个别的名称仍然不能肯定，但我们还是能够勾勒出商王的大致活动路线。商王一般总在直径 400 公里的范围内频繁活动，他也曾经有过较远的出行，曾到过 650 公里之外的西北和东南地区。在他巡游时，他的手下经常围捕沿途百姓的牲畜，但他的官员则并没有在这些地区征收赋税。国王以帐篷充当了移动的指挥部，而不是拥有一个国家所有设施的固定首都。最近一份有关商朝地理的新研究断定，商朝直接控制的地区从安阳向西，只有 200 公里的范围。<sup>⑩</sup>

那么，在何种意义上，商朝可以称为一个国家呢？商朝的国王可以动员成千上万的人进行大规模的工程，比如开垦荒地和建造陵墓，还可以下令大规模屠杀羌人奴隶。国王的私人部下中有全职的冶炼师、祭司及书吏。如果说商朝是一个国家的话，它也不是一个很强的国家，其稳定依赖于国王对所控部属和领域的经常巡视，其政府体制是神权的而非人权的。

## 商朝与其他国家的关系

作为当时逐鹿中原的很多国家之一，商朝拥有成千上万的军队。据资料说，商朝在一场战役中就投入 1.3 万人。他们俘虏的数量更大，一篇甲骨文说多达 3 万人。<sup>①</sup>甲骨文中记述看似很单纯的对开垦荒地的占卜可能指的是商朝征服游牧部落并开垦这些部落的土地。甲骨文还记载了其他部族向商王进贡马匹、狗和牛。事实上，不少商朝用来占卜的牛胛骨和龟贝来自商朝以外的地区。在安阳甚至发现了鲸的肩胛骨，这表明最早发现它的人住在内陆国的商朝以外的地区。其他在安阳发现的稀有动物包括大象、猴子、犀牛，证明古代的气候比现今更加温暖和潮湿。这些动物的存在，告诉我们商人居住在长江沿岸窄小而肥沃的湿地，邻近这些热带动物生存的绿色森林。可能当时中国北方的气候比现在暖和潮湿，有助于农作物的耕作。

### 在四川的无文字的同时代人

四川三星堆遗址的发现(成都郊区，西安西南约 640 公里处)，极大地显示了商朝时期中国青铜时代的文化多样性。这个古城的人用木版夯筑巨大的土建工程，他们的城墙墙基有 47 米(150 英尺)宽，墙的一边有一公里长。三星堆的居民不会读写，可是他们能征集劳力建造巨大的工程。

尽管在某些土层发现的一些器物确定该遗址与商朝同期，即公元前 1300—前 1100 年，但也有一些器物与安阳出土的器物截然不同。1986 年发现的两个祭祀坑里的器物尤其精彩，包括玉器、罕见的刀剑和青铜器。2 号坑的底层发现了 50 多件硕大的青铜面具，有的宽达 120 厘米(4 英尺)。与安阳出土的为数不多的青铜面具不同，这些面具具有棱角分明的特征，特别是其大而突出的眼睛非常醒目。没有人知道这些面具是如何使用的，但显然面具是在当地制造的，因为面具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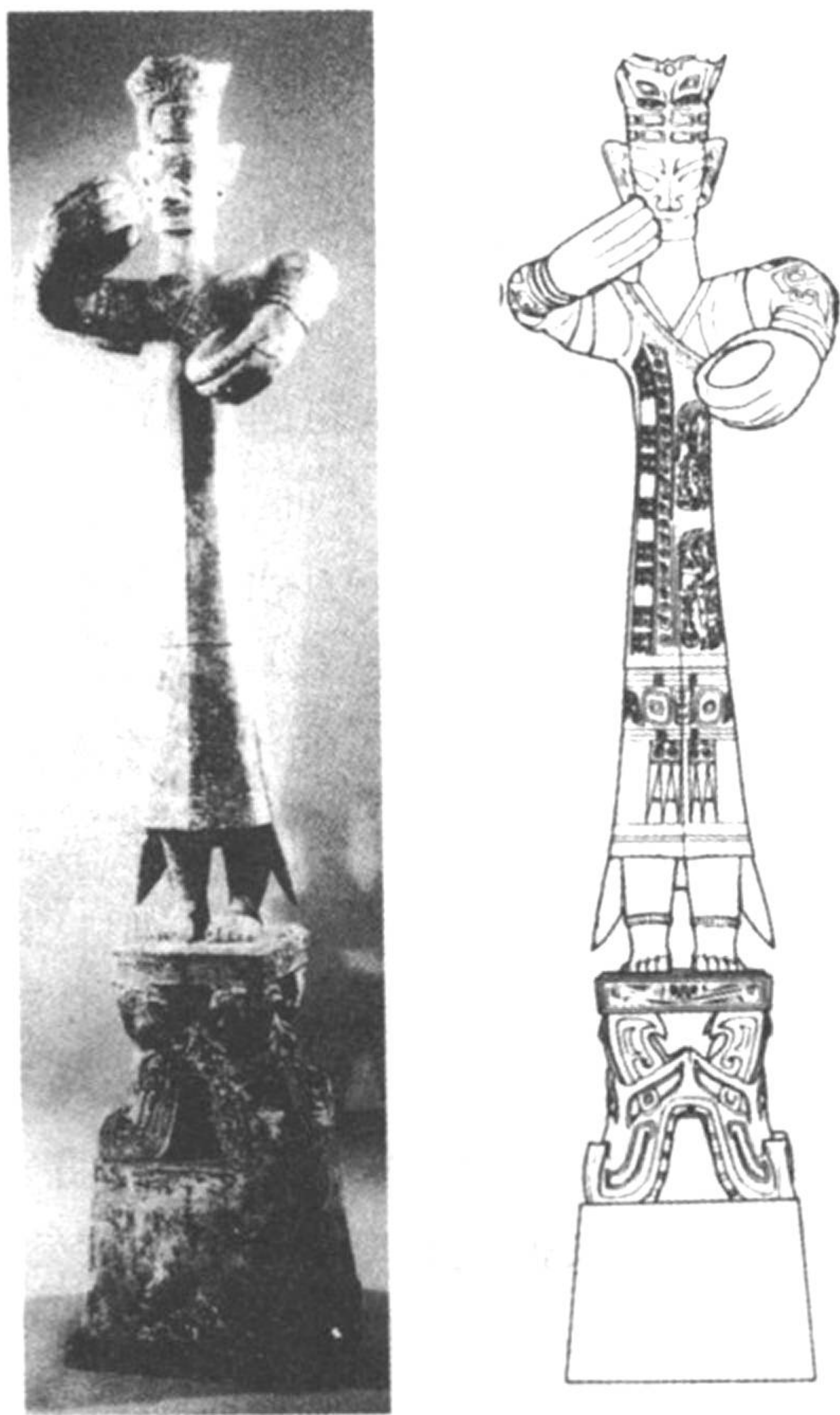
的内芯用的黏土同土坑的土是一样的。研究者们推测这些面具就是在土坑遗址处铸造,并被用于在那里要举行的仪式。有趣的是,玉器、青铜器及其他器物的位置表明,这些东西在埋入土坑前已经被打碎和焚烧,显然在土坑被填上前举行过某种仪式。



来自四川的神秘面具。在中国的其他地方并无和四川三星堆同类型遗址。这件面具高 65 厘米(25 英寸),面宽的总长 1.38 米(54 英寸)。这件奇怪的巨型青铜头像的眼睛突出达 16 厘米(6 英寸)。其前额有方孔,边上还有两个类似的孔,似乎表示这件面具可能是系在一个内芯上的,也许这个内芯是树干。

土坑中出土的最为醒目的物件是一尊高 182 厘米(6 英尺)的青铜铸像,仅底座就高达 80 厘米(2.5 英尺)。该铸像穿有数层衣服,有前后长短不一的内袍、贴身内衣和在一边开襟的外衣。在外裙的腰下有两个眼洞。这些衣服看来不像人们平时的着装。光着的双脚和复杂精细的丝绸服装暗示了这位出身高贵的人正在主持某种仪式,因为后来的中国人一直以鞋子为不洁,甚至认为在正式场合穿鞋是不吉利的。人像的头与墓中出土的面具很相似,他的手指呈环状,似乎原来握有可能是象牙或火把之类的东西,这对于主持仪式来说倒是合理的。这个奇妙的铸像,同在三星堆东北 500 公里外的陕西宝鸡发现的人像





四川的高个巫师。这尊高 182 厘米(6 英尺)的青铜像和现在中国其他地方的出土物都不同。这个和商朝同时代的文化一直没有任何文字资料。因此,三星堆出土的瑰丽铜像的身份仍使学者感到困惑,精美纹样的涵义令学者们聚讼难决,这些纹样在图右青铜像的线描图上清晰可辨。

有些相似。宝鸡的人像要小很多,年代约在公元前 10 世纪,但手指也都作环状。这种风格的相似可能暗示着这两个地区有贸易往来,而对货币的研究也表明了这里与长江下游的居民有生意往来。 3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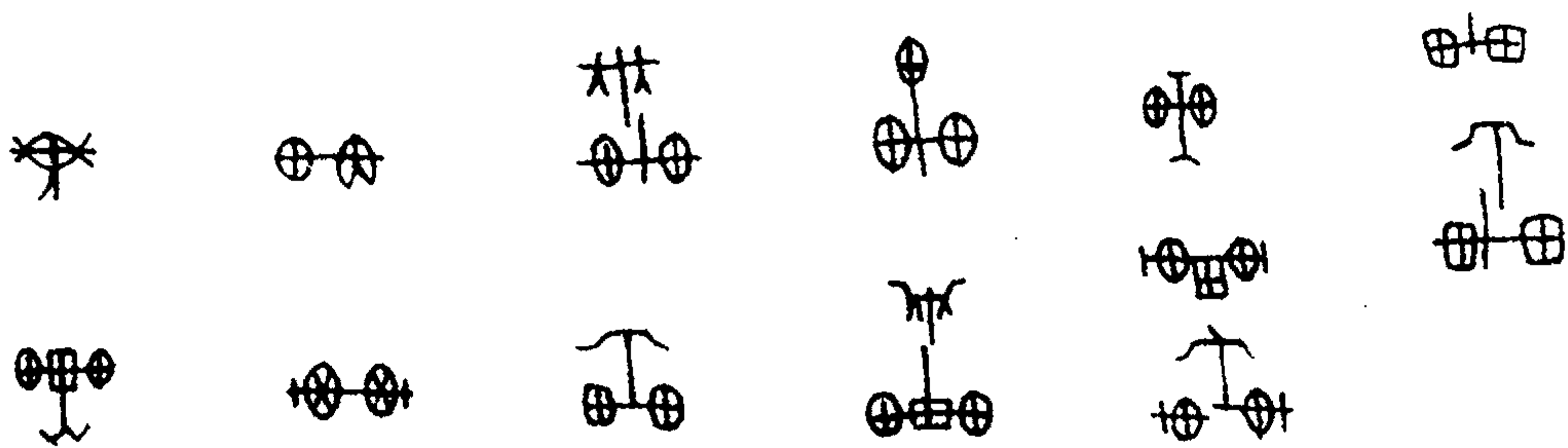
三星堆文献资料的缺乏,使我们很难重建这些仪式的内容。但是这些精美绝伦的青铜面具证明,一个与安阳不同的文明在这里存在过。我们研究古代中国的视野必须扩展到那些同安阳人一样能制造出技术复杂的青铜和玉器的人们。



## 39 新疆的高加索人遗骸

中国西北沙漠的异常气候条件，使现代的新疆地区仍保存了100多具公元前2000—前500年之间其他人种的遗骸。这些干燥的尸体看上去与欧洲人惊人地相像。尸体的面部特征（圆眼睛和大鼻子）和外貌（浅色头发和肤色）都像欧洲人而非中国人。其中一些身高1.8米（6英尺），在古代中国人中应属少见。现存这些墓葬并不能表明这些人是否控制任何领土，但是墓中出土的格子图案的纺织品与欧洲的很相似，使人相信这些人的织造技术同商朝中心地区很不一样。一些学者推测这些白种人乘坐马车达到当今中国的边界地区，因为只有马车才有可能在陆地上长途旅行。还有人猜测这些白人甚至引进了双轮战车，当然目前并没有考古发掘材料证实这个观点。

一些早期的甲骨文文献显示，双轮战车的确是在商王武丁统治时期由外人引进的新技术。甲骨文描述战车的字有很多个，显示书写者由于没有现成的字而很难描述这个外来的新鲜技术。在引进双轮战车之前，商朝人并不使用有轮子的车，也不会驯化马匹，而这两点是战车发展的主要先决条件。一份早期的甲骨文是这样描写一次狩猎征战的：40 “甲午王往逐兕，小臣车马殲王车，子央亦队。”<sup>①</sup>对这次事故的描述



中国文字中所见的战车。这11个表示战车的图案表现了从简单的两轮战车到拥有三或四个轮子的车辆的发展历程。战车图形多种多样，似乎显示当时引进了新的外国工艺。这些图形出自不同的描画者之手，在战车图形定型以前，他们都以自己的方式进行摹画。

或许是战车的最早记载,即由一匹马拖拉的双轮车辆。

我们无法确定究竟是哪个外族向商人引入了双轮战车。无论高加索人做出了什么具体的技术贡献,他们的存在表明在商朝时期有很多不同的人群来到中国,而对此我们知之甚少。

甲骨文提到的很多不同的族群与商朝同时存在。在甲骨文中经常提到的八个族群,周联合羌(甲骨文里提及的被牺牲者)征服了商。奇怪的是,早期的甲骨文中经常提到周,到后期反而很少提及,尽管后期是以周征服商而告终。周声称商朝已经丧失了天命<sup>⑬</sup>,来为其征服辩护,而这一辩词成为后来所有企图改朝换代者的基本理由。

## 天命论

在商朝灭亡约一千年后,史学家司马迁用一系列夸大的成见,在其《史记》里描述了商朝最后一个国王商纣王极端的暴行。大多数现代研究者视司马迁的书为传奇,而非准确的历史记载。据司马迁说,商朝的末代国王纣纵酒好色,整天沉湎于声色犬马之中。同时他横征暴敛,又不理朝政。当有大臣反对时,他就发明新的刑罚来惩治那些反对者:炮烙之刑。他把他的批评者剁成肉馅,或晾干成肉条。他任用佞臣,而良臣都逐渐逃到了周。

当谋士们劝说周朝国王去攻打商朝时,周王没有答应,他说:“汝未知天命。”后来,商纣王活剖一个敢于批评他的大臣,以亲眼看看该大臣依然跳动的心是否忠诚。听到这件事后,周王发动了战争,并击败了商朝,商纣王葬身大火而丧命。周王将暴君的头颅挑在杆子上示众。<sup>⑭</sup> 41

司马迁是中国古代一位伟大的文学家,他对这一事件的描述极具感染力,并给后人对新旧朝代更替的观念树立了一种模式。周朝国王在最初拒绝攻打商朝,是因为他没有获得天命。对于周人来说,天,而不是商朝的神帝,代表了至高无上的神权。在周人看来,天是一种更为普遍的力量,相当于西方概念里的宇宙。天的支持是国王统治所必须先决条件。历史家们暗示,周王后来之所以改变主意而攻打商朝,是因为上天决定支持他成为国王。

后来的思想家们把“天命”解释为对残暴统治者的约束和控制。他们认为,如果一个皇帝统治无能,上天就会收回对其王朝的支持,表现的方式是各种天灾,诸如地震、怪异天象、暴雨、干旱以及人为的灾难,如农民起义等。一些思想家认为人民有权利反叛昏君。因此谨慎的君王必须注意观察天象和他的臣民,以知道有没有上天不满的迹象。

这一观点暗示了中国的民众如果不支持某个统治者,他们可以造反。新王朝通常只是在推翻旧朝之后才用天命论来论证其正统,而很少在推翻旧朝之前。一个朝廷只有在被新政权取代之后,才算丧失天命。如果朝廷面临普遍的反叛,但皇帝能够压制反抗而不被推翻,那么他就算能保住天命。天命论显然具有持久的影响力,因为它既支持所有的改朝换代者,同时又支持任何能保住政权的朝廷。

天命的观念产生于周朝征服时期,然而却很好地适应了后来的朝代更替的理论,这个理论在司马迁在公元前1世纪写的《史记》里得到发展。这个理论使历史事件变得像是神灵的意志,尽管神灵的意志只是在事件发生后才有可能知道。

## 周征服商

虽然《史记》描写生动,但周伐商的一段尚有一些不明之处。尽管商朝军队数量在关键战役中大大超过周朝(司马迁说商朝军队为70万人,而周只有4.8万人)<sup>⑥</sup>,可是周还是击败了商朝。

史家们直到最近还一直在争论周朝征服商朝的确切日期。太史公司马迁只对他有把握的公元前841年以后发生的事件给出具体年代。在此之前的事件,包括周朝征服商,他只是按时间顺序排列,而不给具体日期。研究者试图把司马迁的大事年表和其他史料与已知的天文资料协调起来,结果得出了超过20个周征服商时间的可能性,大概在公元前1127—前1018年之间。在最近的20年中,学者们取得了一致的意见,他们根据天文资料,确定征服的年代在公元前1050—前1045年之间。



周朝征服商朝之后,便在渭水边建立了他们的首都,直至公元前 771 年。在公元前 771 年,他们将首都从渭水流域(今陕西西安附近)东迁至洛城。史家称周代的前半段为西周,而前 770 年之后为东周。但是,这样的称法过分地夸大了政治的稳定性。同商朝一样,周朝也是众多王朝中的一个而已,当然是唯一记载在籍的王朝。周朝正式的灭亡日期是公元前 256 年,但是在公元前 770 年以后,其政权力量就极为有限。史家们又将东周分为春秋(公元前 770—前 481 年)和战国(公元前 481—前 221 年)(见下一章)两个时期。

### 周朝时期的占卜:易经

同商朝的国王一样,周朝的君王也用甲骨来占卜,同时还以一种开白花的多叶植物——蓍草作占卜。占卜师把六根一组的蓍草梗茎进行组合,然后决定每组梗茎的意义。六根完整的草梗和六根折断的草梗,能形成 64 种不同的组合,周人称为卦。公元前 9 世纪写成的《易经》,记载了占卜师对 64 种卦的解释。一些卦记载了自然界的某个事件,然后引证了一个人间社会的类似模式。一个例子是第 61 卦“中孚” 43 的第二行:

鸣鹤在阴,  
其子和之;  
我有好爵,  
吾与尔靡之。<sup>⑥</sup>

很多这样的图像引导了占卜的结论,而结论的陈述中包括“吉”、“凶”、“危”、“哀”等字眼。

未经注释的《易经》,因为有韵和双关语,其原文深奥,很难翻译。正因为如此,我们应该利用从考古资料和其他文字材料来了解周朝时期的社会生活。

## 有关周朝的史料

《诗经》作为特殊的史料包含了中国最早的诗歌。这些诗歌生动地描绘了平民百姓以及贵族地主的生活。最早的诗歌从公元前 1000 年周朝征服时期开始,而稍晚的则已是几个世纪之后。据传说,孔子(约公元前 551-前 479 年)从 3000 多首诗歌中精选了 306 首。不过事实上是只有大约 300 首左右的诗歌在孔子的时代还流传着。虽然几乎所有的学者都不相信孔子本人编纂了《诗经》,不过《诗经》依然被看作圣人的著述而受到礼遇。它屡次被重印出版,为历代学子习诵。《诗经》的美妙为人们所深爱。<sup>①</sup>

早期的诗歌为无韵四言诗,大多描述寺庙典礼和祭祀。这些诗歌可能始于礼仪诵词,以配合仪式性的音乐舞蹈。几个世纪后,诗人们开始用韵,将诗歌分节,并扩充了包括战争和爱情在内的主题。

### 《诗经》

44 《诗经》中有一首内容最为丰富的晚期诗歌,详细地描述了庄园地主和为他耕作的男女奴仆之间的经济关系。诗歌用飞鸟、昆虫、花卉和食物来隐喻专门的月份,叙述一年的岁月。诗歌中人们的生活接近大自然,对周围一草一木的变化非常敏感。

在这首长诗里,有几位不同的人物在吟唱,不过我们不知道他们的名字。首先是该庄园地主,在七月夏日,在天蝎星呈现于黄昏的地平线时,他唱道(《豳风·七月》):<sup>②</sup>

七月流火,  
九月授衣。  
一之日觴发,  
二之日栗烈。  
无衣无褐,



何以卒岁？

地主东家对于庄园居民的义务是，无论其出身贵贱，都必须提供衣着。当诗歌转向妇女时，便见她们忙于采桑叶饲养春蚕：

春日载阳，  
有鸣仓庚。  
女执懿筐，  
遵彼微行。  
爰采柔桑，  
春日迟迟，  
采蘩祁祁。  
女心伤悲，  
殆及公子同归。

这些女子边工作边歌唱。诗歌并没有表露姑娘为什么伤悲，好像只是她同情人分离了，但又暗示如果她与另一位男人结婚，她的悲哀就会减轻。女子们不停地工作着：

七月鸣鵙，  
八月载绩。  
载玄载黄，  
我朱孔阳，  
为公子裳。

庄园里的女子纺线织布，东家可以在入冬之前给人衣裳。男人们则给东家提供动物的毛皮： 45

一之日于貉，  
取彼狐狸。

为公子裘。  
二之日其同，  
载缼武功，  
言私其豸，  
献豸于公。

庄园中的人们居住在新开垦的土地上，周围有丰富的野生动物可供捕捉。如同欧洲中世纪领主的奴仆一样，周代庄园中的奴仆也同他们的主人们分享猎物，而主人总是得到大的、成熟的猎物。

以下是一位男子告诉他的妻子冬天做些什么：

十月蟋蟀，  
入我床下，  
穹窒熏鼠，  
塞向瑾户。  
嗟我妇子，  
日为改岁，  
入此室处。

这首诗歌以在东家家中的丰收节日告终：

十月涤场，  
朋酒斯飧。  
曰杀羔羊。  
跻彼公堂，  
称彼兕觥，  
万寿无疆。

这首诗歌很可能是一支劳动的民歌，它清晰地描述了庄园里的生活，而庄园是西周社会的主要经济单位。庄园的奴仆们给东家提供他们的

庄稼、猎物,以及纺制的织物,而东家给奴仆们提供衣服,请他们一起过节。尽管他们一年到头地干活,但在诗歌里他们似乎还很愉快,甚至还祝福东家长寿。但是事实上,他们的生活一定很艰苦,粮食也经常短缺。

在这首民歌中的人们似乎是各得其所,其他的诗歌则以间接的方式表达了普通民众的不满。其中一首题为《硕鼠》(《诗经·魏风》),暗指庄园地主:

硕鼠硕鼠,  
无食我黍,  
三岁贯女,  
莫我肯顾。  
逝将去女,  
适彼乐土,  
乐土乐土,  
爰我得所。

庄园的居民威胁要离开地主,除非他肯减轻租税勒索。对于他们来说,边远地区可以给他们自由,且没有为东家劳作的负担。

### 妇女的关怀

妇女的情感呼声在《诗经》中的一些诗歌中得到了最强烈的反映,而在其他史料里妇女常常是默然无声的。那首描述年轻女子哀伤的劳动民歌婉转地暗示,女子可能在婚前就有性关系。另外有一首很难解读的民歌把引诱同一头白草裹尸的鹿连在一起(《召南·野有死麕》):

野有死麕,  
白茅包之。  
有女怀春,



吉士诱之……  
舒而脱脱兮，  
无感我帨兮，  
无使龙也吠<sup>⑨</sup>。

虽然这姑娘并不想被发现，但她还是自愿与他人幽会。一位学者解释说，诗人以死鹿及如何适当地安葬开头，暗示了那位引诱姑娘的男子并没有与她结婚，尽管结婚才是他对她应尽义务的适当形式。

47 这些诗歌暗示了女子最初的性经验，另一些诗歌则表达了对失败的男女关系的失望。在一首感人的诗歌中，一位女子述说了一次出现问题的婚姻。诗歌一开始，还比较轻描淡写(《诗经·卫风》)：

氓之蚩蚩，  
抱布贸丝。  
匪来贸丝，  
来即我谋。

男子付了财礼，并算了两卦(甲骨和蓍草梗都用了)，女方的父母便给她准备了嫁妆。诗歌随后就警告婚前性行为之风险，并把处女比作未碰过的桑椹：

桑之未落，  
其叶沃若。  
于嗟鳩兮，  
无食桑椹。  
于嗟女兮，  
无与士耽。  
士之耽兮，  
犹可说也。  
女之耽兮，

不可说也。

姑娘们可以有婚前性行为,只是风险自担,因为有一个双重标准存在。结婚后,她发现丈夫并不忠诚:

女也不爽,  
士贰其行。  
士也罔极,  
二三其德。

他们的婚姻仅维系了三年,她丈夫便离她而去。诗歌最后以被遗弃的女子的愤懑呼声告终:

兄弟不知,  
啜其笑矣。  
静言思之,  
躬自悼矣。

及尔偕老,  
老使我怨。  
淇则有岸,  
隰则有泮。  
总角之宴,  
言笑晏晏,  
信誓旦旦,  
不思其反。  
反是不思,  
亦已焉哉。

《诗经》以极大的敏感性,再现了人的情感。这一时期另一个重要

史料是青铜器上的铭文，它同《诗经》的视角不同，使我们可以大致勾勒周朝的政治和经济状况。

## 西周的青铜器

青铜器上的铭文反映了周朝君王的祖先崇拜。就像他们之前的商朝君王一样，他们都在宗庙里举行复杂的仪式，并为其祖先献祭。贵族们把周王授予他们的荣誉刻写在他们所属的青铜器上。他们把铭文刻在不易读到的地方，比如容器的底部，或会被食物掩盖的内壁，以及铜钟的背后——只有走到钟架的背后才能看到。刻写铭文是为了祖先受益；活着的人希望当铜钟敲打时，刻写的信息会传送到祖先那里。一篇钟上的铭文这样写道，

邢叔采作朕文祖穆公大钟，用喜乐文神人，用福寿鲁，其子孙永日鼓乐兹钟其永宝用。（参见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殷周金文集成》，中华书局 1984—1994 年版。以下金文引文同。）

这些青铜器铭文遵循一种从古到今逐渐发展成的固定的格式。铭文以捐献青铜器及供奉祖先者的成就开始。如果周王赐给铜钟捐献者某种荣誉，铭文会在这部分提到这些荣誉。中间部分解释这铜钟是供奉给谁的，而“喜乐文神人”可能包括某些祖先的名字。最后部分表述捐赠者的愿望，包括运气、官位、成功以及他子孙的幸福。大多数青铜器铭文如同这篇一样，主要是关于捐赠者的愿望。但是也有一些涉及有关赐授的历史事件，特别是在铭文的开头部分。

## 49 周朝的一场战争

有一篇铭文描述了住在一个叫荀的地方的獯豸人，因袭击周朝的卫戍部队而引起的一场车战。这件青铜器形成于公元前 9 世纪，记载了一位名叫多友的武士被赐授的一些历史事件。周王命令武公应



战,武公于是派多友反击外人的袭击:

甲申之晨搏于(麦)多友右折首执讯凡以公车折首二百又……  
又五人执讯廿又三人孚戎车百乘一十又七乘衣履(?)荀人孚(多  
友鼎,《集成》52835)

接着铭文叙述了赐授:

多友乃献孚馘讯于公武公乃献于王乃曰武公曰女既静京(追  
无走)饗女易(锡)女土田

上述铭文反映了周代政治制度的基本因素。在人间社会的顶层,国王有权赐授土地给其属下。但这里没有明确说明,而《诗经》的劳动诗歌中提到,占有土地的人有义务给他们的蕃主提供粮食和其他物品,封建蕃主从国王手里得到土地,但他们必须为国王提供军队。反过来,蕃主也可以把土地分给他的部下,就像武公授田给多友:

丁酉武公才献官乃命向父召多友乃延于献官公亲曰多友余  
肇使女休不逆又成事多禽女静京(追无走)锡女圭鬲一汤钟一肆  
锅鉴百句(鈎)

馈赠礼物强化了特权制度。国王可以制造最大数量的铜钟,而他的属下根据职务高低能得到一定数量的钟。铭文的最后一句表达了多友对未来的希望:“孙永宝用。”

我们根据青铜器上的铭文很难重构历史的客观记载。鉴于多友是在向他自己的祖先叙述他的功绩,即他捉了所有的俘虏并把他们全部斩首,我们不能接受他的一面之词当作他御敌作战的可靠资料。不过即便我们撇开他的夸张之词,仍然能知道不少有关使用战车的战争,而使用战车是需要多年训练的。多友决定制作这样一篇铭文,揭示了不少有关周朝的祖先崇拜。他告诉祖先他得到的荣誉以及武公的馈赠

礼物,以期获得祖先的赞同。

## 祖先崇拜

《诗经》使我们能够重新建构西周青铜器的仪式背景。这些诗歌描述了在祖先庙堂中的家庭聚会上,祖先们被邀请参加礼仪繁复的节日。

在一首诗歌里,家族的一个男孩被指定扮演其祖先,通常是他的祖父,其灵魂据说会在仪式中出现,该男孩在整个仪式中保持静默。家族的首领以虔诚的子孙的身份主持仪式;另一个形象则是司祭的求神者,是祖先扮演者与虔诚子孙之间的中间人。诗歌以描述为祖先准备的丰盛食物开始(《小雅·谷风·楚茨》):

执爨蹠蹠,  
为俎孔硕。  
或燔或炙,  
君妇莫莫。  
为豆孔庶,  
为宾为客,  
献酬交错,  
礼仪卒度,  
笑语卒获,  
神保是格。  
保以介福,  
万寿攸酢<sup>①</sup>。

在这首诗歌中,如同前面的劳动诗歌,出现了不同的人物。在劳动诗里,人物变化是从地主到耕者,从男人到女子。可在这首诗歌里,却是活人与死人的交流。首先是活着的家庭成员向死去的祖先请求福祉与长寿,然后司祭的求神者向神灵祈求,尽管诗歌并没有说明向哪一类

51 神灵。求神者接着便解释神灵的回应,亦即祖先的答复:

苾芬孝祀，  
神嗜饮食，  
卜尔百福，  
如几如式。  
既齐既稷，  
既匡既敕，  
永锡尔极，  
时万时亿。

神灵们先是表示他们满意所供奉的食物美酒，称赞子孙们遵循祭祀礼仪。然后他们答应子孙们的请求，即会极大地保佑他们。至此，活人与死者的对话告一段落，礼仪也进入尾声：

礼仪既备，  
钟鼓既戒，  
孝孙徂位，  
工祝致告。  
神具醉止，  
皇尸载起，  
鼓钟送尸，  
神保聿归。

司祭的求神者通过解释神灵们已吃饱喝醉来结束仪式中涉及死者的部分。当那个扮演神灵的男孩离开时，祖先神灵即“保护神”也随之离去。这时佣人和妇女们便上来撤去碗盏，而男人们则到另一个地方去开始他们的宴席。这些男人在听完音乐、吃饱喝足后，会对刚才的礼仪活动有所总结：

神嗜饮食，  
使君首考……



子子孙孙，  
勿替引之。

最后一句提醒我们注意前面引述诗歌的最后几句。劳动诗歌是以“万寿无疆”结尾的，表达耕者对地主的祝愿。铜钟的铭文则是希望“其子其孙，永日鼓乐兹钟其永宝用”。而多友的铜钟铭文也是对子孙的期望：“孙永宝用。”

《诗经》和青铜器的铭文在语言上的确有很多相似之处。二者均有很多对仗的语言和固定的表达方式，以及多用内韵。早期《诗经》中的不少诗歌都只是四言句，而青铜器铭文中也常常是四言一句，尤其是铭文的最后部分。

这些语言上的相似性，是因为《诗经》和青铜器铭文的最后部分都有时人的祈祷。我们能看到的这些信息反映的是祖先神灵传达给子孙的信息。这种语言的相似告诉我们，青铜器铭文与《诗经》里的早期诗歌——甚至《诗经》本身——使用的是礼仪性语言，而非日常生活中的自发对话。遵循专门模式形成的习语在几个世纪之前就建立起来了，并通过对礼仪的仔细观察而保存下来。

## 商朝与西周社会的延续

商代的甲骨文揭示的更多的是与商王有关的历史，很少涉及官吏及耕作于土地上的民众的情形。而周代逐渐扩展的资料虽然偏重于礼仪，但还是记载了更广泛群体的历史。尽管如此，给我们印象最深的还是商与周之间的连续性。商人和周人都经常使用占卜。商王大至国家重大事务，如发动战争，下至私人琐事，如牙疼，都用甲骨向神灵咨询。周朝的国王继续用甲骨占卜，但同时又使用蓍草来算卦，而他的臣民则祈问神灵是否可以结婚或者他们的祖先们在典礼上说了些什么。

商人和周人都用他们的文字记录了他们对邻近族群的战争，这些没有文字的族群从黄河流域的中原地带被驱赶到边远地区。商朝与周朝都不是强有力的政权，税制新立，边界不定。国王的臣服者贡奉的礼

物是王室收入的主要来源,而作为交换,国王必须授予臣子以土地、礼仪特权以及使用某些器皿的权利。国王可以要求臣子向王室提供军队,而臣子也可以很容易地背叛他们的国王,并投向另一个他们认为更强的君主。 53

《诗经》描述了庄园奴仆对田主的义务,包括缴纳农产品、猎物和布匹。庄园中奴仆的分工非常明确,男人耕作打猎,女人采桑、纺线、染布、织衣。《诗经》甚至还提及对贞洁的渴求和弃妇的痛苦。在公元前 12 世纪,像妇好这样的女子能亲自率兵打仗,但即便如此,她们仍面临生男不生女的压力。几个世纪后,周代的编钟铭文上记载的是时人为他们儿子孙子的祈祷,而不是为女儿孙女的祈祷。重男轻女的思想在早期的甲骨文中已见端倪,并在中国甚至一直延续至今,直到今天,仍然有很多家庭希望他们的独生子是儿子,而不是女儿。

从甲骨文的破译到对商周文物的细致分析,尽管上世纪的研究有许多重大突破,但仍有很多东西尚未弄清。我们不知道商周政权究竟统治了多少人口,不知道商周准确的编年史,不知道它们疆域的边界延伸至何处,也不知道它们敌国的领地始于何处。我们认识的最大空白,要算对商周同时代的没有文字的族群的了解。比如四川三星堆的古人,他们很偶然地给我们留下了美妙惊人并截然不同的器物。这些族群,对其有文字、懂铸造青铜、会驾双轮马车、崇拜祖先、笃信神灵特别是有掠夺性的邻国有什么样的想法?我们永远也不会知道。因为中国和其他地方一样,历史是由识字的人撰写的,别无例外。

#### 注释

① 凯特利:《商代史料》(伯克利,1978年),第78-79页。David N. Keightley, *Sources of Shang History* (Berkeley, 1978), 78-79. 见郭沫若、胡厚宣《甲骨文合集》6482正,中华书局2005年版。

② 凯特利:《商代史料:两个重要的甲骨文收藏》,载于《美国东方学会杂志》,110-1(1990年),第49页。David N. Keightley, "Sources of Shang History: Two Major Oracle-Bone Collection," *Journal of the American Oriental Society* 110.1 (1990):49.

③ 凯特利:《商代后期的一个占卜纪录》,见梅维恒《哥伦比亚传统中国文学文集》,第3-4页。David N. Keightley, "A Late Shang Divination Record," Selection 1, in Victor

Mair, *Columbia Anthology of Traditional Chinese Literature*, 3-4. 此处所引经凯特利修正过, 见凯特利《商代史料》, 第 41 页。《甲骨文合集》14002 正。

④ 张光直:《艺术、神话和礼仪:古代中国通向政治权威的道路》(剑桥, 1983), 第 103 页。K. C. Chang, *Art, Myth, and Ritual: The Path to Political Authority in Ancient China*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83), 103.

⑤ 屈原:《招魂》, 选自《屈原辞译注》, 河北大学出版社 2004 年 5 月版, 第 141 页。

⑥ 张光直:《商代文明》(纽海文, 1980), 第 158-194 页。K. C. Chang, *Shang Civilization* (New Haven, 1980), 158-194. 中文版为北京工艺美术出版社 1999 年版。

⑦ 见《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安阳工作队 1969-1977 年安阳殷墟西区墓葬发掘报告》, 载《考古学报》1979 年第 1 期。

⑧ 作者注:我沿用凯特利的说法, 见其《早期中国文明:关于其如何成为中国化的思考》, 载罗普《中国的遗产:当前对中华文明的若干观点》(伯克利, 1990), 第 30 页。“Early Civilization in China: Reflection on How It Became Chinese,” in Paul Ropp, *Heritage of China: Contemporary Perspectives on Chinese Civilization* (Berkeley, 1990), 30.

⑨ 张光直:《商代文明》。

⑩ 载爱德华·L. 夏尼西:《历史地理和早期中国王朝的范围》,《亚洲主题》第 3 系列, 2-2 (1989): 1-22。Edward L. Shaughnessy, “Historical Geography and the Extent of the Earliest Chinese Kingdoms,” *Asia Major 3rd series* 2.2 (1989): 1-22.

⑪ 张光直:《商代文明》。

⑫ 《甲骨文合集》10405 正。

⑬ 他们还声称商朝是从其前朝夏朝手中得到天命。历史学家和考古学家激烈争论是否在商朝之前有个夏朝。一些人认为, 先于商朝的二里头文化同司马迁《史记》里说的夏朝是一致的。而另一些学者则持怀疑态度, 指出二里头遗址并没有提供同夏朝有关联的文献证据, 认为夏朝可能仅仅是周朝史官捏造出来的。鲁惟一和爱德华·L. 夏尼西的《剑桥早期中国史:从文明的起源到公元前 221 年》(纽约, 1999 年)提供了张光直的有夏朝论和罗伯特·巴格雷的反对观点。见鲁惟一 (Michael Loewe)、夏含夷 (Edward L. Shaughnessy):《剑桥中国先秦史》(*The Cambridge History of Ancient China: From the Origins of Civilization to 221 B.C.*), 剑桥大学出版社 1999 年版。张光直认为有夏朝, 罗伯特·巴格雷 (Robert Bagley) 观点相反。

⑭ 《史记》卷四《周本纪》。

⑮ 见《史记》卷四《周本纪》。

⑯ 见周振甫《周易译注》, 中华书局 2001 年版。



⑰ 作者原注：我们也十分庆幸，21 世纪一些最优秀的翻译家和语言学家把这些诗歌为译成了英文。经典的译本有 Bernard Karlgren 的 *The Book of Odes* (Stockholm, 1950) 和 Arthur Waley 的 *The Book of Songs* (New York, 1937)，而 *Columbia Anthology of Traditional Chinese Literature* 中有 Jeffrey Riegel 最近的选译，*An Anthology of Chinese Literature* (New York, 1996) 有 Stephen Owen 的一些翻译。有兴趣的读者或是应该比较所有这些版本，因为中文原文中常常省略代名词，译者在翻译时必须判定诗歌中谁在说话，以确定代词。

⑱ 本书《诗经》篇目选自程俊英译注《诗经译注》，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5 年版。

⑲ 鲁特·冯·房根豪生：《西周列国的一些问题》，《早期中国》第 18 期（1993 年），第 151 页。《交流礼节》，未刊论文，1989 年 4 月。Lothar von Falkenhausen, “Issues in Western Zhou States,” *Early China* 18 (1993): 151; “The Etiquette of Communication,” unpublished paper, April 1989.

⑳ 爱德华·L·夏尼西：《西周的两件青铜器碑铭》，见梅维恒《哥伦比亚传统中国文学文集》，第 4-5 页。Edward L. Shaughnessy, “Two Bronze Inscriptions of the Western Chou,” Selection 2, in Mair, *Columbia Anthology of Traditional Chinese Literature*, 4-5; Shaughnessy, “The Date of the ‘Duo You Ding’ and Its Significance,” *Early China* 9-10 (1983-1985): 55-6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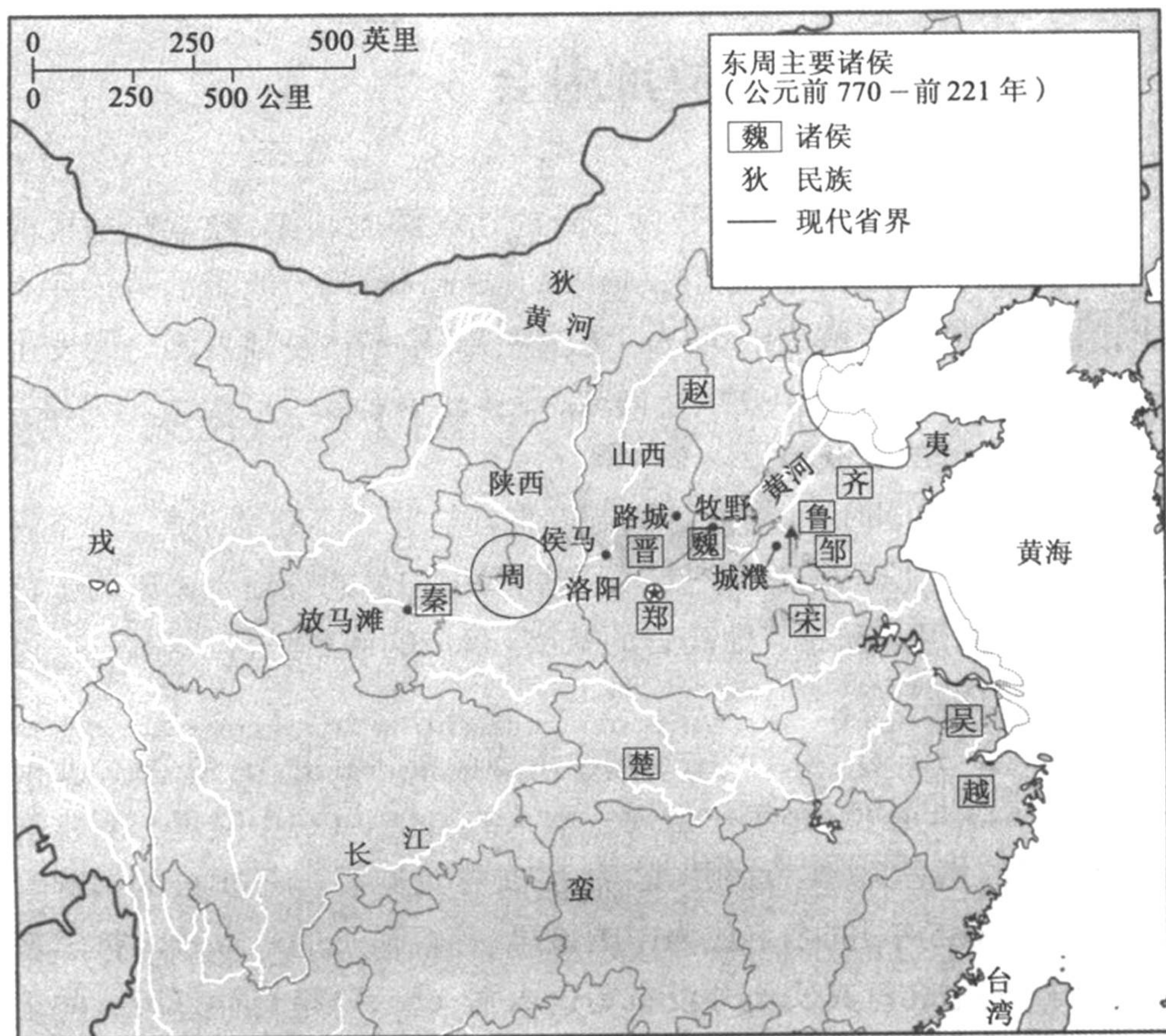
㉑ 鲁特·冯·房根豪生：《西周列国的一些问题》，《早期中国》第 18 期（1993 年），第 149-150 页。Lothar von Falkenhausen, “Issues in Western Zhou States,” *Early China* 18 (1993): 149-150, modifying Karlgren’s translation of ode number 209.

## 55 第二章 武士与思想家的时代：重耳和孔子 (公元前 770—前 221 年)

中国最早的历史资料记载了一个战乱不息的年代。自从周朝于公元前 1045 年征服商朝，周朝的国王通过赐授土地、爵位和荣誉，得以控制其诸侯达几个世纪之久。直到公元前 770 年，两个属国联合一些部落来推翻周朝君王。溃败的周朝于是将都城迁到了黄河边现在的洛阳附近。新都由一位象征性的新君统治，但他手下的地方诸侯控制着军队，权力远过于他。周朝天子不时给一个诸侯比其他诸侯更高的权力，可是没有一个诸侯能够成功地征服所有邻蕃。在一百多个相互竞争的诸侯中，有的拥有相当于一个当代欧洲国家的领土，另一些则占有一两个城市而已。国家之间的边境常常没有明确界定。这种形势最终演变成为七国称雄的局面。这些被称为“中原国家”(中国)的诸侯国都在中国北方地区的黄河一带。因为长江标志着华夏语言文化区的南部界线，历史资料中就很少提到长江以南地区原住民的情况。

56 当这些早期说华夏语言的人征服了中国北方的河流地区时，当地的原住民就撤往边远地区或者交通不便的山区。现有的文献记录已经不仅仅反映一个王国的立场，而且也不再局限于反映国王想法的甲骨和青铜器，但是仍然缺乏非汉族人民的观点。非汉族人民没有保留他们自己的史料，而且仍然被汉人视为不开化的人群。周朝人把他们的非汉族邻居分成四个族群：西戎、北狄、东夷、南蛮。这些族群中的不少人住在中原的人口稀少地区。正如本章所示，许多汉人同这





些非汉族,尤其是戎和狄,有着经常的接触。因为长期混居,汉人就不愿意承认外族的贡献,比方说从他们那里学会了骑兵技术。随着一些诸侯征服了更多的领土,他们对汉人与非汉之间文化差异的基本认识就更为加强了。

史家把东周的 6 个世纪(公元前 770—前 221 年)的战乱分为两个阶段:前半叫作春秋时期(公元前 770—前 481 年),取名于同名著作《春秋》编年史。<sup>①</sup>有关春秋时代的历史来源于《左传》。《左传》成书于公元前 4 世纪,是为注释《春秋》所记载的事件而作。东周的后半段叫作战国时代(公元前 481—前 221 年)。<sup>②</sup>到公元前 5 世纪,周朝已经非常虚弱,以至于被迫同晋国的国王分享权力。但直至公元前 256 年周朝最后一个国王死后,周朝才告正式结束。



## 《左传》和书中描写的社会

在《左传》首篇中，中国数以百计的诸侯国的国王，经常在神灵前歃血为盟。同样经常地，他们失信毁约、挑起战端，为的是消弭一件小事，排除威胁，或者解决继承权问题。《左传》中描述了诸侯国之间发生的 500 多场战役以及 100 多场内战，诸多战事都发生在公元前 722—前 463 年之间的 259 年里。

在春秋、战国时代之初，等级制度把社会分成不同的阶层。每个人的出身决定了他属于某个家族。同周朝国王相关的统治者家族列于首位，继之以大臣家族和其他高官的家族。贵族的底层是侍从和门客，再往下便是劳动大众。

在那些动荡的年代，产生了几位声望卓著的君主。齐桓公（公元前 685—前 643 年在位）是第一位周王承认的霸主。（在中文里“霸”常常译为霸权的意思，其实“首领”或“盟主”更接近原意。）齐桓公的国卿管仲（？—前 645 年）的名字成为中国最早、篇幅最长的一本政治哲学著作《管子》的书名。其实他并没有写这本书，《管子》是管仲之后一些著作的综合文集。该书勾画了一个精心设计的赏罚制度，虽然从未实行过，但对后来的政府理论颇有影响。《管子》还描述了统治者如何以控制货币来管理经济。因为《左传》几乎没有谈到齐桓公和管仲，这使我们对这两人很是好奇。

58 《左传》倒是对第二位春秋霸主晋文公谈得颇多。晋文公常以其绰号重耳闻世。文献从未解释这个不寻常的绰号，可能他脑袋两边长着过多的赘皮，像是双重耳朵，这在面相学上可能是明君的标志。也可能是他用“重”和“耳”来写他名字在不同语言里的发音，而他的耳朵完全正常。在用《左传》研究重耳时，我们必须牢记，《左传》是在重耳之后两个世纪写成的，其可靠程度并不如同时代资料。《左传》把很多改革归功于重耳，而事实上或许应该属于其他无名人士。

重耳的母亲不是汉族，他与同父异母的兄弟争斗，以获取其已故





重耳的胜利归国。这幅画表现了重耳顺利重返都城侯马,它作于事件之后的近两千年。因为没有重耳生前肖像传世,我们不知道他是否真的多长了一只外耳。在这幅画的作者笔下,重耳的耳朵无异于正常人。

父亲的领地。经过 19 年的流放生活后,他终于赢得了领地,不过他只统治了 8 年(公元前 636—前 628 年)。他是一位极为成功的领袖人物和熟练的军事战略家,周朝国王也承认他的霸主地位。他死之后,被授予“文公”的谥号。 59

### 重耳夺取领地的斗争

重耳出生时,他的父亲献公为晋国国君。晋国在周朝首都的北部,是早期周朝国王一个弟弟的封地,包括现在山西的大部分(即陕西东面地区)。晋国的首都在侯马,这个地区从北到南的山脉中有着肥沃的河谷,并有非同寻常的资源:至今仍产盐的丰富的盐矿。非汉族人民,比如说戎,通常居住在深山里,而说汉语的人们通常会住在河谷的低地。





大量精美艺术品的产生。人们在位于今山西侯马,即当时晋国青铜生产中心之一的重耳都城发现数百件青铜器。学者们只是在近期才得以了解中国的精美青铜器是如何生产的,并认识到当时的工匠已采用大规模生产的技术。这尊牛形铜器出土于侯马,其年代是公元前5世纪。牛身由分布在各处23个相同的印纹构成其纹样。左面纹样表现的是名为饕餮的兽面纹,其面部上面有两条小龙,而其右面有一根带子。

60 重耳的父亲有四个妻子:一个是华夏人,但未生育。其他三位则来自邻近的非华夏族——戎族的不同部分。他还拥妾多人,其中一位原先是他父亲的妾。重耳的生母出自戎族,可是她从未得宠于丈夫,另外两位戎人妻子也各育子一人。其中一位李夫人,带她妹妹到晋国首都作为陪嫁。因为君王们把婚姻看成结盟的手段,也因为不能肯定一个女儿是否能生儿子,他们常常加送其他女眷作为陪嫁。倘使新娘未能育子,而第二位妻子生有子嗣,这个男孩便能强化两国的关系。这些婚姻习惯证明了女子的地位低下,即便在统治者阶层也是如此。与此同时,很多事例显示,最有权力的男人也常常畏惧他们的母亲。

李夫人和她的妹妹都给献公生了儿子。李夫人成功地获取了国王的宠爱,可是她的儿子并没有成为指定的王位继承人。因为国王更注意其亡父的华夏妾所生的儿子。虽然他未与她成婚——因为让大臣们



认可这种乱伦的结合只会使他们震惊——献公还是选择她的儿子作为继承人。每一位母亲都谋求自己的儿子继承王位，可是李夫人姐妹成功地把国王的三个儿子，包括重耳，放逐到晋国的边远城市。当时的习惯是，献公把这些地区封给这些儿子，让他们来掌管，如果国王需要，他们则向他提供军队。儿子一旦外封，他就不应该竞争王位(事实上他们经常竞争)。

重耳已外封，他成为国王的机会似乎极小了。李夫人设计使人相信，太子企图毒害其父亲。太子知道他若指控李夫人就会得罪他父亲，于是便自杀了。重耳和他的同父异母的兄弟逃到狄人的领地，狄是四个蛮荒之国中的一个，他们在那里静等国内的消息。公元前 651 年，他们获知他们的父亲献公死了。一切都在李夫人的计划之中，她以为，因为出身决定继承权，只有国王的儿子才能接班。所以她没有想到国王的大臣们可以杀她的儿子而拥他人登位。可这却是大臣们所做的，尽管这些大臣并不属于国王家族。事实上，春秋时代中原各国的大臣纷纷从皇族手中夺取权力，皇族所掌握的权力显得非常虚弱。

重耳的母亲不是华夏人，而他自己又在狄人的土地上待了 12 年。在狄期间，他有个情人，并为他生了两个儿子。这两个男孩因此有 1/4 的华夏人血统。但是因为他们的祖父和父亲都是汉族，他们也就被认为属于华夏。当重耳知道他要离开狄人的土地时，他对他的情人说，如果他 25 年里不回来，她就应该同别人结婚。她回答说：“我二十五年矣！又如是而嫁，则就木焉。请待子。”<sup>⑤</sup>她回答的气概反映了妇女在春秋时期的积极角色。妇女的价值或许取决于她们能否生育男孩，她们或许只是诸多妻妾中的一个，可是她们还是能够作出自己的选择。妇女，比如李夫人，经常会卷入宫廷事务，而使男人之间的争斗愈加复杂。

重耳显然具有一些非凡的身体素质使他成为未来的领袖人物。除了他的耳朵，“王子的肋骨都长在一起”，史料暗示他体力超人。当重耳离开狄国开始他周游列国的旅行时，好几位大臣陪伴着他，表明虽然他们世袭了官职，但他们对重耳个人的忠诚胜过他们的家庭义务。

在周游列国时，重耳更显露出未来一代明君的品质。一个例子是

他访问长江南面的大国楚国。楚国的国王宴请重耳，席间国王问重耳，假设他有朝一日重新统治他父亲的国家晋国，他将如何报答楚国对他的款待？重耳回答说：

若以君之灵，得反晋国。晋、楚治兵，遇于中原，其辟君三舍。  
若不获命……以与君周旋。<sup>④</sup>

当然，这个承诺对于重耳来说并不容易。但是他能作出这个承诺表现了他的领袖气质。作承诺时他很慎重，以保证他将来能兑现，这样能使他建立信誉。楚国的一个幕僚主张杀了重耳，楚国国王没有同意，说重耳注定要统治晋国。

62 重耳的同父异母兄弟死后，重耳在他的内弟的帮助下成了晋国的国王。他的最先的政策包括把他的军队扩大了3倍。公元前632年，他面临了他的第一次真正考验，他的军队在城濮与楚国军队交战。楚军由一位变节的将军统领，他不听从楚王的撤军命令。重耳先是说服楚国的两个小盟国站在他一边，然后兑现他的承诺，不顾他部下的不满，命令他的部队后撤。可是在退避三天的承诺后，楚国顽固的将军仍然想进攻晋军。

重耳和他的对手仍然保持着商周时期的军事传统。他们的祖先把战争当作一种祭祀，出征前在祖宗寺庙前集中，打完仗后再把战利品即敌人的尸体、头颅或左耳祭献给祖先神灵。他们的社会有两个阶级：出身低微者意味着只能在战车旁奔跑，而出身高贵者则可以坐在战车里。在这个世界里，只有特权家庭有能力让他们的儿子们接受驾驭四马战车的长期训练。

楚晋两军约定次日在城濮开战，可是晋军佯作撤退，诱楚军进入埋伏，楚军遂大败。重耳已经是中原诸国中最强大的国君，但他仍循古礼，向周朝天子献上从楚国俘获的400匹战马和1000名战俘。周天子于是承认重耳的霸主地位，并授予他各种相应的特权。后来史学家罗列春秋战国时代的五位霸主时，重耳和齐桓公总在其列，而其余3位的名字常常因不同史料而异。

重耳得胜后,几个小国也承认晋国的地位,并在神灵前立誓:

皆奖王室,无相害也!有渝此盟,明神殛之,无克祚国,及而玄孙,无有老幼。(《左传·僖公二十八年》)

誓言的用词,尤其是最后的部分,令人想起西周铜钟的格式语言(见前章),其形式也一如古代商周的礼仪。这类誓文,也称血誓,为的是确保结盟国遵守盟约。如果他们弃信违约,则将受神灵惩罚。这类仪式结束时要宰杀牲畜,把它的鲜血涂在结盟者的嘴唇上,以示血誓。《左传》记录了几百个盟会,说明结盟者经常违约开战,然后又重新订立新的盟约。重耳在这个盟约订立后不久就去世了。在葬礼上,他的棺材里发出一种牛的哀鸣,这是后继者有难的不详之兆。后来证明果真如此,他们同重耳生前的盟友秦国征战不停。 63

### 重耳死后战术的改变

重耳统治(公元前 636—前 628 年)的终结标志着一个时代的结束。当他在城濮之战击败楚军时,楚方只有 700 辆战车。双方交战人数的统计不尽相同。经典著作称每辆战车随有 70 名步兵,可是从其他战事的伤亡数字看,步兵数量远低于此数,应该在 10—30 人之间。除了步兵,每辆战车载有 3 名熟练的武士:驾驭者极尽所能使战车平稳;站立左侧的指挥者使用弓箭,而右侧者则是驾车者的护卫。战车的造价很高,且易颠覆或陷于泥潭。当时最大的战车军队可达 1 万名士兵,大多数士兵居住在国王所在的城市。

公元前 6 世纪,在希腊和中国的战争史上发生了戏剧性的变化:两国都由贵族率领的战车作战方式开始让位于由普通农民为主体的步兵作战方式。这种战术的变化反映了政治的变化。由于普通农民可以发迹而领导步兵军队,他们对传统的以战车为基础的贵族阶层构成了挑战。

公元前 540 年晋国国君与曾在一百年前庇护重耳的狄人作战。因



为狄与戎都属于所谓的四夷,他们从未与战车打过仗。但他们的步兵特别是在他们自己的领地上已经成为战车强大的对手。战车在平原上很有威胁性,可是一旦到了山区的沟壑,就成为一无作为的被攻击的对象。认识到战车的弱点后,晋国将领决定放弃战车,而重新组织步兵。他将士兵重组成五人一队的步兵。当那些驾驭战车的贵族抵制这个决定时,他下令把他们处决——这样驾战车的贵族与随车奔跑的士兵之间的明显的社会分层开始消亡。时间长了,贵族家庭的子弟因为失去了驾驭战车的特权,他们对社会控制的垄断也就逐渐消失。任何人可以从步兵作战中上升到将军,而这种社会地位的流动引起当时人们的很多议论,甚至惊恐。

国王们在步兵之外仍然保留着战车军队。但当他们看到战车战术不能战胜骑兵战术时,便采取了更为有效也更为残酷的战术。他们使用步兵,要求他们对上司的命令绝对服从。为了把大量的军队投入战场,有时多达几十万人,他们必须用新的方法开发财源。他们发现传统的方法即分封贵族,贵族再分给下属土地的方法,已经不能提供足够的收入,因为这些下属无法提供足够的军队,或提供给庞大军队的供给。

相反,官员们开始直接同庄稼人打交道,由他们以钱粮的方式交税并服兵役。公元前 548 年,晋国的强大对手楚国国王,清查了他国内的全部土地,以便定税。公元前 543—前 539 年之间,邻国的郑国国王建立了灌溉水渠的网络,并把他的国民以五户为单位联在一起,以抽兵丁。这样的人口调查帮助了郑国全国的土地调查。

农产品的增多和税收的增长,使中原各国有可能扩大其军队。军队的数量前所未有地增长,士兵们拥有铁制的兵器,刀剑更利,盔甲更坚。

这一时期,中原各国的人民开始用铁器制造武器和农具。铁是从西北流入中原地区的,考古学家们在西北的考古遗迹发现了公元前 10 世纪—前 7 世纪的铁器和欧洲人的遗骸。<sup>⑤</sup>农民在此之前一直使用木制农具耕作,可是到了公元前 6 世纪—前 5 世纪,他们开始用铁制造农具。最早的犁是以人力拉拽的。金属的引进就要求使用

牲口的力量了。铁刃犁的运用使更多的土地得以灌溉，也使以前难以开垦的土地可以耕作了。

从马拉战车到步兵的转变，以及随之而来的军队规模的扩大，要求军队有新型的将领。国王们不能再让将领的儿子世袭军权，而是选择真正懂军事的专家来指挥军队。他们认为战争的艺术是可以学习的，于是出现了最早的战术的经典著作。最为著名的，要数公元前 453—前 403 年之间出现的《孙子兵法》。作者孙武如果真实存在的话，应该生活在公元前 6 世纪后期。他强调，全军必须无条件地服从其将领的指令。

孙子的不少兵法和春秋时期军队的实际情形恰好相反。他把英雄主义看作是经常导致致命失败的无谓之举。他的最激进的原则是：最成功的将军常常能避免战争：

不战而屈人之兵，善之善者也。故上兵伐谋，其次伐交，其次伐兵，其下攻城。攻城之法为不得已。……故善用兵者，屈人之兵而非战也。<sup>⑥</sup>

兵法以其近乎神秘的方式，学会发现敌人的弱点，并懂得进攻的时机。

因为《孙子兵法》没有提及引进骑兵的重大战术变化，我们可以断定公元前 5 世纪下叶前骑兵尚未被使用。我们很难想像，公元前 4 世纪以前的战争仅仅局限于战车与步兵，而没有跃马横刀的勇士。虽然远在商朝之前马匹已经被驯养，而且战车也已由马匹拉拽，可是中原地区的人们并没有骑马。

现存史料并没有说明引进骑兵的确切年代。但《战国策》中的一则故事表明汉人在和他们的北方邻居一样使用骑兵时是有所保留的。北方边境的赵国国王与其臣僚之间的一段对话涉及到他在公元前 307 年作出的建立一支骑兵部队的决定。赵王说：“今吾将胡服骑射以教百姓，而世必议寡人矣！”<sup>⑦</sup>然后他解释说，为了便于这一转变，他自己将会穿上要求骑马士兵穿的裤子和衬衫，而不是长袍。长袍是不从事田野劳作的人喜欢穿的服装。根据这一故事可以断定公

元前 307 年是中原地区国家开始使用骑兵的日期,而考古资料也证明公元前 4 世纪骑马术流传于中原地区,而在马背上作战则出现在该世纪末。

在赵国国王与其臣僚讨论骑兵问题的时候,其他中原国家的国王也在寻求专业的军师。战国时期君王们雇用军师的标准是看其能力,而不看其出身。

### 对专家的需求

《战国策》是公元前 1 世纪有关战国时代的轶事集,记载了当时人们对专家的信念。其中一个故事,有一位叫冯谖的人,想做食客,他请了一位说客去见孟尝君。

孟尝君曰:“客何好?”曰:“无好也。”曰:“客何能?”曰:“客无能也。”孟尝君笑而受之,曰:“诺。”

孟尝君对冯谖的期望不高,他也能安之若素。不过他还想提高条件。可是每当他想要提条件,无论是要求更好的伙食、或者车辆、或是赡养他的老母,他总是对他的剑——他称之为“长铗”高声吟唱,而孟尝君每次总是答应他的要求。

一次,孟尝君问他的食客中有谁愿意去他的一个叫作薛的领地去催收欠款,冯谖自告奋勇前去。他核对了所有欠主的账目后,以他主子的名义全部豁免了欠款。这可能是文献中最早的有关有息贷款的记载,虽然故事中隐去了利息部分。冯谖回来后,孟尝君问他用收到的钱买了什么东西,因为孟尝君还不知道冯谖并没有带钱回来:

冯谖曰:“君云视吾家所寡有者?臣窃计君官中积珍宝狗马实外厩,美人充下陈。君家所寡有者以义耳。窃以为君市义。”



冯谖叙说了他所做的，孟尝君并不以为然，不过他也没有解雇他。

第二年，孟尝君为在齐王面前失宠，因此回到了其封地薛。薛人对他热情欢迎，均出城相接。孟尝君为此感谢冯谖，冯谦虚地回答说：

狡兔有三窟，仅得免其死耳。今君有一窟，未得高枕而卧也。  
请君复凿二窟。(《战国策·齐策》)

随后他帮助其主人恢复其地位，还帮他建立了一个新的同盟。

在故事的开头，冯谖的介绍人在回答其是否有如何特殊才能时，说得很实在。他给孟尝君的是更为重要的才能：智慧。整个战国时代，各国君王们都在追求这种才能，老师们也总是试图在这方面教学生。有的老师，如孙子，教的是战场上拼杀的才能。其他老师，如孔子，则鄙视战争，而寻求教学生不同的智慧，即可以改造人间社会的才能。孔子出生于春秋末期的公元前 551 年，死于战国初期的公元前 479 年，他的思想学问深刻反映了当时人们对智慧的重视。

## 孔子的世界

史料对这位成为中国最为著名思想家的人的记载，可谓少得出奇。孔子出生在山东曲阜孔家，名丘(小山)。他在生前就被称为“孔子”或孔夫子。Confucius 是 16 世纪耶稣会传教士对“孔夫子”的译名。

孔子的父亲拥有士的名号，不过只是贵族中最低的一种。年轻时，孔子担任过几种低级的职位，包括管账、照看牲口等。后来他给那些有抱负的年轻人当辅导教师，讲授统治的艺术。他毕生追求为国君当顾问，但现存史料对其是否任过官职的说法并不一致。不过即使他当过官，也大概是他故乡鲁国短暂地担任过一个低级的职位。他曾周游其他各国，后来回到故乡教书，直到公元前 479 年去世。

孔子被认为是中国历史上第一位独立的思想家(相对于担任大臣或将军的其他早期政治思想家而言)。他的生存依赖于他吸引学生的能力,只要能支付象征性的学费,他都欢迎。他的学生来自不同的背景,从小康家庭到贵族,但他们都有时间跟孔子学习。这些学生中没有种地的农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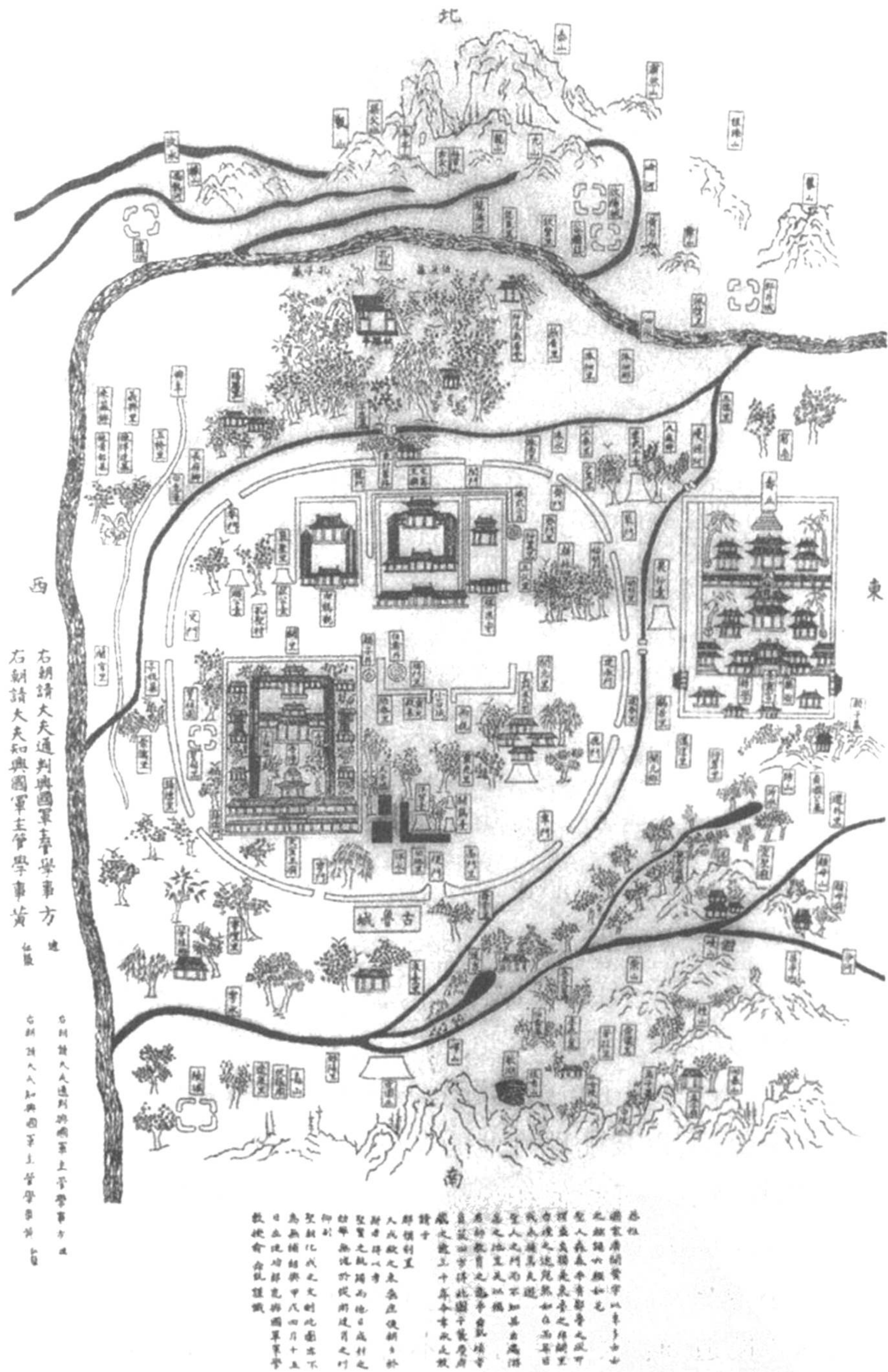
能帮助我们理解孔子学说的唯一资料是《论语》,这部书是孔子的学生,或学生的学生,对孔子的回忆。在孔子生活的年代,书籍还没有流通,所以他的谈话先是口头流传,在稍后的年代才被书写下来。正如《福音》提供了不同的基督形象,《论语》这本书也给了我们有关孔子的不同描述。《论语》的篇幅只有《圣经》的几章长,或许直到公元前1世纪才形成目前的版本。注释《论语》的第一本书也在此时出现。如同《圣经》学者近年来的研究表明,《福音》的各章由不同层次的文本组成,可能由不同的作者写成,儒学研究者也开始对《论语》的形成提出疑问。<sup>⑧</sup>虽然如此,纵贯历史,大多数中国人认为《论语》就是孔子本人的学说,并将之作为一个整体来阅读。

## 孔子的学说

《论语》中最为频繁引用的语录是开篇的“有朋自远方来,不亦乐乎”(《论语·学而》)。<sup>⑨</sup>孔子的严肃学者的形象常常掩盖了他爱交友的个性:孔子喜欢与人交谈,他的生活的大多数时间是在同人谈话。《论语》的不连贯格式使人很难重新建构其学说,不过其文字给人同与大师交谈时既有启发又有困惑的感觉。

孔子毕生寻求恢复周礼统治以终止战乱。他始终宣称他并不介绍新的主张,而坚持要把乱世倒退到先前的时代。“述而不作,信而好古。”我们不应从字面上去接受这个主张,因为孔子的确有所革新。如同孙子及其兵法,孔子讲授的是古代贵族出身者原先不需学习的技能。孔子相信他能教他的学生如何做人和如何统治国家,这一主张在孔子崇拜的古代社会中不会有人提出来,因为古代人相信贵族子弟生而知之。





孔子故里。这幅刻在石碑上的地图制于 1037 年(北宋景祐四年)和 1121 年(北宋宣和三年),图中所示是位于今山东的孔子故乡——曲阜。虽然现在的曲阜已增添了许多道路以及观光旅店,但其众多孔庙以及孔门弟子庙仍完好如初,这使曲阜成为当今中国最重要的旅游景点之一。



在关于“礼”的概念中，孔子引进了新的内容。他的同时代人把礼看成具体的礼仪，而孔子则把礼作为一个抽象物，贯穿于社会一切交往的各种形式。孔子认为，如果人们知道如何贯彻他所教的礼，社会就会发生变革。“礼”字在今天可能指严格的遵循规定的形式，否定个人自我表现的机会。可是对孔子来说，礼给个人提供了发展“仁”的最好机会。“仁”是人的最根本的品质，也可解释成“仁义”、“优良”、“人性”和“贤者”。

有学者把握握手作为孔子礼的概念在现代社会的一个粗浅说明。尽管人们必须知道在何种场合下需要握手、何时伸出自己的手，但人们可以用握手来表现自己的喜悦、勉强甚至厌恶。孔子讨论的礼，许多是从周代的祖先崇拜中衍生出来，要比一个简单的握手繁杂许多。可是如果学得准确，礼也能表现出人们最深层的人性。孔子强调礼仪必须要以感情去体现：

子曰：“居上不宽，为礼不敬，临丧不哀，吾何以观之哉。”（《论语·八佾》）

所以，礼不是一个空洞的形式。

礼让人们表达感情，但是人们必须懂得礼才能理解何种情感可以宣泄。就如同握手一样，这些礼对于别的文化的人来说有可能是混淆不清的，甚至是无法理解的。《论语》对孔子学说的描述，局限在一个封闭的圈子中，这个圈子包括各国的君主及其幕僚和他称之为“君子”的未来的幕僚们，以及能理解他的礼仪语汇的人。当他提到有关历史人物时，他期待听众懂得他在说哪一位。可是他悲叹在这个小圈子外的很多人无法理解他。

71 在狭小的君子世界之外的普通民众可以追随好的君主，但不能自己掌握深奥的道理：“民可使由之，不可使知之。”（《论语·泰伯》）。孔子把自己的学术称之为“道”。推言之，道还指古代圣君的治国方略，即孔子希望通过他的学术来恢复的东西。

孔子还对边境地区的非汉人族群表示蔑视：“狄夷之有君，不如诸

夏之亡也。”(《论语·八佾》)不过他们与普通民众一样,也能对君子行为有所反应。孔子本人曾经考虑向东迁移,与居住在山东半岛的族群同处。当有人问他:“陋,如之何?”他答道:“君子居之,何陋之有?”(《论语·子罕》)另外,妇女也不在孔子世界之中。《论语》里即没有提到孔子的母亲,也没有他的妻子。

虽然孔子很少提及他自己的家庭,他提倡先在家庭里实行他的主张。特别有趣的是,他笔下的小家庭单位,儿子结婚后仍然与父母住在一起。孔子反复强调,家庭主要的纽带是父母与孩子之间。子女即便有不同意见也应该服从并尊敬父母。因为父母抚养孩子成人,子女对养育之恩是难以报答的。父母健在时,子女应该服从其意愿。父母去世后,子女在三年之内仍应不变其宗,操持家务如同父母在世一样。

虽然孔子在讨论“孩子”、“父母”时使用的古代汉语并不明确性别,可是他的学生都是男性,而且孔子显然更在意儿子对父母的义务(相对女儿对父母的义务而言)。《论语》中描述了孔子如何为他的儿子和侄子选择妻子见(《论语·公冶长》)。同其他资料一样,表明了女子结婚时离开娘家,只有偶尔的机会才能回访。

没有资料描述妇女对孔子理论的反应。可是研究现代中国的人类学家玛格丽·沃夫(Margery Wolf)有说服力地辩称,中国妇女对家庭的概念与男子的不同。男子通常考虑大家庭的利益,上至祖宗,下至后代。因为只有男人可以祭祖先,也只有男孩可以传宗接代。相反,女人更注意母系家庭,包括他们自己和孩子,不论儿子与女儿。<sup>⑩</sup>当母系家庭的利益与丈夫的大家庭利益冲突时,妇女只为母系家庭效力,即使这样做意味着有悖孔子所强调的服从父母——对于妇女来说是服从公婆。尽管这是现代社会的发现,不过也提醒我们,孔子描述的是理想的而不是真实的家庭。男女对家庭的概念是不同的,尽管历史资料很少提供妇女的观点。

孔子主张用3年(实际上25或27个月)的时间为父母守孝。虽然他的同时代人认为时间太长了些,孔子坚持要3年。孔子坚持这个主张,可是他没有解释父母死了以后会怎样。

在一篇很著名的对话中，一位学生问孔子有关超自然的问题：

季路问事鬼神。子曰：“未能事人，焉能事鬼？”（《论语·先进》）

同样的回答应对了下面一个主题：

敢问死。曰：“未知生，焉知死？”（《论语·先进》）

孔子拒绝讨论这两个题目，使得研究宗教的学者认为，因为儒学对精神或死亡没有理论，儒学不可能是宗教。但是，孔子并没有否认精神的存在，而且他强烈主张礼仪的表达。

孔子强调个人的义务。因为他相信，人人可以在家庭中严守礼仪，同时发掘个人的人性美德，整个世界会因此改善，“道”也能恢复。改革并不一定要为某一国王服务。当有人问孔子为什么他没有做官，孔子援引《书经》回答道：“惟孝友于兄弟，施于有政。是亦为政，奚其为政。”（《论语·为政》）这一思想几乎贯穿了孔子的学说。一个人只要在家中是个君子，他就可以影响外部世界，即使他周围的世界正陷入一片混乱之中。

73 孔子希望，如果君王们仁慈，他们就有可能控制纷扰社会的混乱势力。不过孔子从未描述这种政治变革产生的方案。他一生坚信，贤良的君王永远不应以武力来统治。他解释道：

道之以政，齐之以刑，民免而无耻。道之以德，齐之以礼，有耻且格。（《论语·为政》）

后世的人们对不用武力的禁忌感到犯难，因为他们发现难以实行。但是孔子不支持惩罚，他认为使用武力的君主不可能得到人民的尊敬。孔子承认统治的难处，他将其比之与宇宙的运行：“为政以德，譬如北辰，居其所，而众星共之。”（《论语·为政》）一位明君如同北斗星，能为所有的追随者指明方向。



孔子作为一个极端的理想主义者,寻求用他强调仪礼和人们内在的美德的学说来结束战乱。尽管孔子的学说变得相当有影响力,孔子也当然成为中外公认的最著名的中国思想家,不过他并没有能结束在他周围发生的暴力。孔子死于鲁国,几个世纪后,他的思想仍然被保留发扬。成书于汉代的《史记》对儒家面对外敌进攻的无能为力有着生动的描述:

举兵围鲁,鲁中诸儒尚讲诵习礼乐;弦歌之音不绝。<sup>①</sup>

孔子在公元前 479 年去世时是个潦倒的教师,从者寥寥。儒学尚未成一家之言,他的一些名言还未形成。没有人能预料到孔子的思想将会成为中国最有影响的学说。经过一系列复杂事件发生后,经过诸多修正的孔子思想才在公元前 2 世纪成为国家的正统学说。

### 孔子时代的礼仪

虽然孔子与他的学生们经常讨论礼仪的具体方面,《论语》并没有对礼仪作一个全面的描述。这些礼仪与前面引述的《诗经》中的礼仪相似。《论语》第十章包含了一系列具体的方案,其中一些十分详细,不少人相信这些内容可能摘自一本礼仪手册并在后来被添加到《论语》中的:

君子不以绀缋饰,红紫不以为袞服……缁衣羔裘,素衣麕裘,黄衣狐裘。(《论语·乡党》)

第十章并没有对这些规定的背景介绍。在《论语》的其他地方,孔子则提到射箭与饮酒的礼仪意义:

君子无所争,必也射乎。揖让而升,下而饮,其争也君子。(《论语·八佾》)

读者不禁要好奇这种礼仪的目的何在,或者这些礼仪呈何种样子。

幸运的是,许多在孔子时代用于礼仪场合的器皿保存了下来。这些器皿的风格有异于所有早期的中国艺术。古代的青铜器的图饰多为浮雕的抽象动物形象,而战国时代的无名艺术家则在金属上装饰以从事各种活动的活生生的人物形象。这些青铜器上没有文字,而且正如学者注意到的,铜器上的人物肯定是无名的。你可以从人们在做什么来确定他们的职业,但是因为缺乏个性化的特征,我们无法认定具体的历史人物。在山西侯马,即当时的晋国都城,发现了一些最早的绘有人类活动图像的青铜器,以及制作嵌镶工艺的粘土模型。在混乱岁月里对军事方面种种发明作出贡献的晋国君主们,可能也是那些最早在青铜器上描述人物的艺术家的资助者。

### 呈现在战国器皿上的礼仪活动

75 早先,商周的国王们垄断了青铜制造。他们用青铜器奖赏部下,或许允许他们制造青铜器。到了孔子时代,低级贵族也都能铸造这些器皿。他们在青铜器上记录他们自己在战场上或在礼仪竞争的胜利。在器皿上反复出现的主题,就像在《论语》中一样,是礼仪活动,表明孔子同时代的许多人与他一样关注礼仪,只是他们对礼仪的观点与他大相径庭。

孔子每每对新生的封建君主违反礼仪规则深恶痛绝。在他的故乡鲁国,三家同为7世纪君主后裔的贵族,不断地侵犯日益破败的周王及同样虚弱的鲁国君主。他们膜拜不该崇拜的山岳,做不适当的礼仪,使用了太多的舞女(《论语·八佾》)。孔子相信君君臣臣那样一种制度,尽管这种制度已经在他眼前崩溃了。

对一部分人的违抗对另一部分人来说则是机会。孔子所痛恶的对礼仪的离叛,使新兴的统治者得以显示他们与其欲以废黜的君主是平等的。他们欢庆他们能够举行比周朝宫廷还豪华的典礼,并将这些典礼记录在新的青铜器皿上。他们所铸造的青铜器给我们提供了有关孔

子时代典礼的有价值的材料。

山西省潞城县(今西安以东 400 公里)曾出土了一个公元前 500 年的一个酒器,这是表现东周时代战役情况的最早的著名酒器之一。尽管只是碎片,酒罐上保留着几个清晰的图像。罐项有三条鱼,象征富裕,鱼之下有三个人像,坐着的人和最左边的人正用一个牛角喝酒。中间的一个人好像是在跳舞或玩一种乐器,头上有几只鸟飞过。在他们之下是一幅详细而恐怖的战争图像,两群穿着不同衣服的人正在开战。一群人身穿短袖穿链束腰外衣,扎着绑腿。另一群人穿着紧身的连衣裤。穿束腰衣者持有弓箭武器,包括梭标、弓与箭。站在中间的人物,或许为指挥官,戴着比他同伴更复杂的帽子,横持一支标枪,标枪头上挂着一面战旗,在他的身边挂着一颗斩下的人头,图面上还有其他的牺牲者。在图面的左侧,躺着一个穿连衣裤的人,身上被打了叉,胸口有一箭穿过。右边另一个穿束腰衣者正准备将一个战俘的头砍下。在他上面站着另一人,像是个穿紧身连衣裤的女人,双手束缚,她显然是持梭标穿短袖束腰衣者的战俘。

这一酒器提供了有关中原地区说汉语的胜利者(短袖束腰衣)及其战败者(紧身连衣裤)在服饰上不同的独特资料。酒器把礼仪风俗和残酷的战争并列在一起。商周时期用战俘祭神,这一酒器证实了在上端的饮酒礼仪与底部显示的战争之间的联系。只是由于酒器的破碎,阻碍了我们进一步的分析。 76

孔子时代另一件更加完好的器皿,则展示了狩猎与战争。器皿上穿长袍戴帽子的人似乎是在参加一个官方的仪式活动。酒器的上箍展示人们在采桑叶。第二箍以及第三箍的左边是狩猎。穿长袍的狩猎者用丝绳连接的弓箭来射杀野鸭。在右边,两个男子正用筹码赌酒,赢者的酒杯排列成三行,以筹码为标志,而输者没有任何酒杯,所以他必须喝掉在他身后的酒。 77 78

在这两人的下面,是战国时代的一组乐队,左边有挂在架子上的编钟,中间有钟石,右边有弦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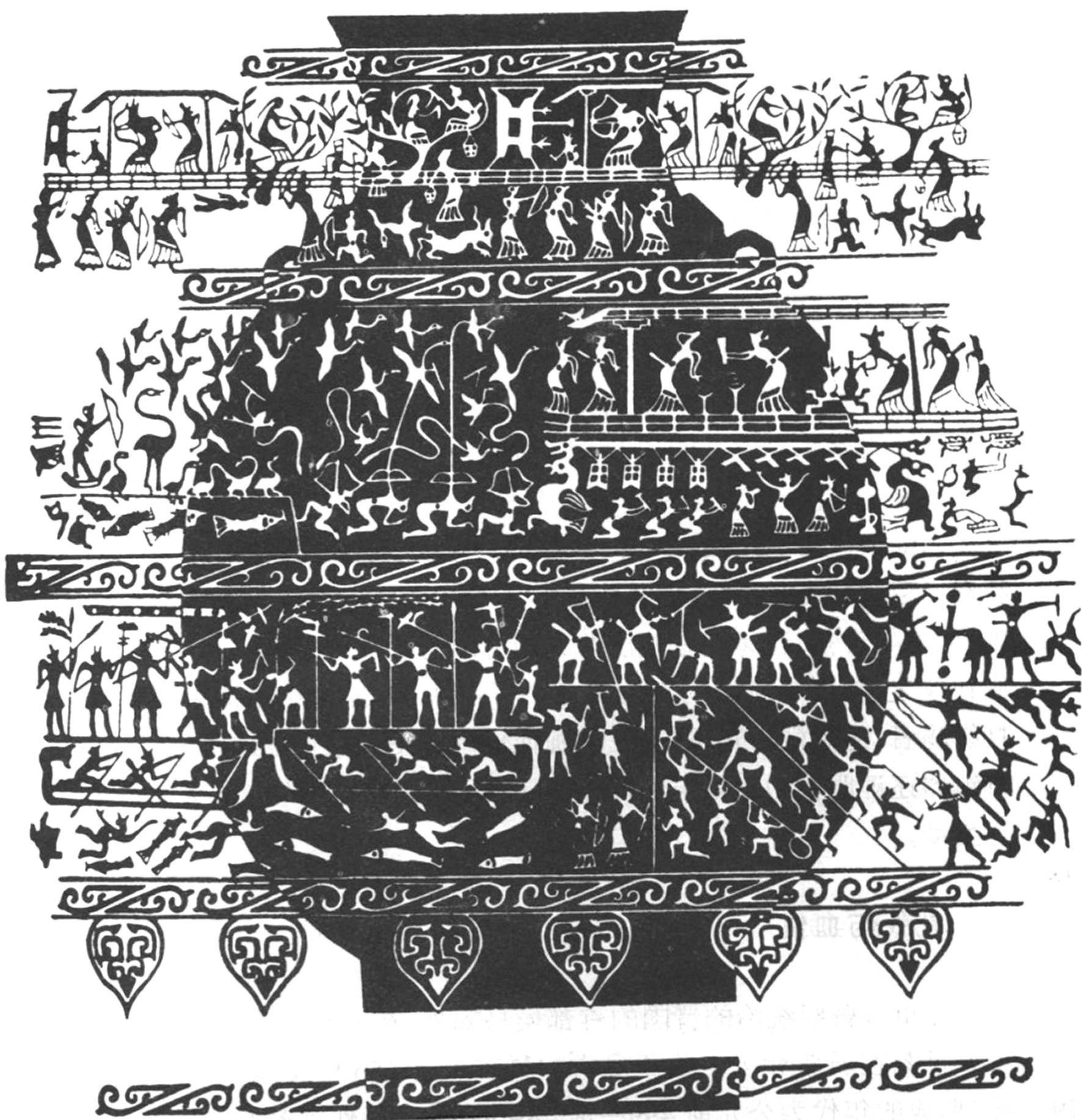
酒器的第四箍是战争的图画。右边清晰的斜线代表进攻部队以土制云梯攻打城墙,墙外的士兵正以弓箭射城头。左边是水战,站在船上





孔子时代的祀与戎。山西潞城的一件酒器(约公元前500年)描绘了东周的战事。《论语》中有关于祭祀的详细记述,但没有解释祀和戎的关系。从这幅图中可见,国王正在主持一场祭祀,在他的下方,其军队打败了异族人,这些异族人的语言可能不是华夏语言。





青铜器上的时事。这件公元前 500 年的青铜器纹样细致，令人惊叹，它表现的是狩猎以及其他诸多事件。按照顺时针方向来看，其四个部分依次表现了两个拿着符牌并有乐队相伴的男子在行酒令(右上)；在一场战斗中，进攻的军队攻陷城墙(右下)；一场水战中，双方都在划船、游泳(左下)；在一场狩猎中，弓箭手用以箭和丝弦射猎鸭群(左上)。



两队士兵,看上去异乎寻常的稳定,蹲伏下面的一队是划船的,再底下是鱼与士兵在游弋。同样,进攻者与防守者有着不同的发式。胜者戴有三角帽,而败者留有发辫。在两船相交处,戴三角帽的一个士兵抓住对方的发辫,并用砍刀砍向其头颅。

酒器上各层图案的时间顺序关系并不清楚。不过在下部所反映的战争似乎早于上端的礼仪故事。只有在战争结束后,只有在戴三角帽的人们杀戮了扎发辫的敌人之后,他们才可以用赌酒,骑射以庆贺胜利。

这些器皿所反映的战国时期礼仪,同《论语》里的礼仪完全不同。孔子谈了很多贯彻礼仪的规则,不过他并没有说仪式使用的场合。对于孔子来说,礼仪提供了一个发展个人仁慈的空间。孔子时代铸造的青铜器皿可能夸大了战场上的暴力,因为这些图案是纪念某个君王的胜利。尽管如此,这些图案也描述了不少孔子讨论的活动,即射箭、音乐、舞蹈与狩猎,当然还有他没谈到的可怖的战争。战争不一定都发生在礼仪之前,但是刻图的青铜器证明了汉人,无论是穿短袖束腰外衣打绑腿者,还是戴三角帽的,在占领他们周围不说汉语的族群的领地。青铜器还证明暴力经常与礼仪相伴随,这在山西侯马的出土文物中尤为生动。

## 礼仪与血仇

79 在重耳曾经统治的晋国的首都侯马郊外,在大约四百个坑里发现了一批刻在石头和玉上的不寻常的誓言。这 656 件文献大小形状各异,形成的年代为公元前 499—前 489 年之间,每件都刻有一个誓言,要杀以赵尼为首领的敌人部落。一些誓言由个人所立,另一些则由多至百人的群体所立。立誓人都宣誓忠于他们的领袖赵阳(音)。这些誓言的掩埋方式,表明这些人都遵循重耳的盟友们所采用的同样礼仪,即用立血誓的方式证明其胜利的礼仪。侯马的一个誓言写道:

越敢不闻其腹心以事其宗,而敢不尽从嘉之盟,定官平之命?而



敢或(鼓)改助及(角)卑不守二官者?而敢又忘复赵尼及其孙于晋邦之地及群乎?盟者(虞)君其明(盟)之,麻(壘)非是。<sup>⑫</sup>

如同重耳的盟友们,他们宰杀牲畜,将其血涂抹嘴唇,在他们已故君主的灵位前起誓,然后他们将书写的誓言连同宰杀的牲畜一起埋入坑中。不过,侯马发现的誓文与《左传》所录的誓文有一个重大的不同。在重耳的时代,君主们代表他们的领地起血誓,祈求日月河流山川的神灵来实施誓言。可是在一个世纪后的侯马时代,人们以个人名义起誓,显示在孔子的生活年代,家族集团变得何等虚弱,而单个的家庭变得何等强盛。有趣的是,他们祈求晋国君主的祖先监督血誓。侯马的发现证明了两个家族集团之间的大规模的血仇争斗。类似的血仇可能也在其他地区发生,难怪孔子如此盼望统治者要表现得像君子一样。

## 分裂的世界：孔子门徒们的分歧

战国时期的青铜器生动地证明,孔子的同时代人并不像他那样对礼仪如此乐观。同样,《论语》也展示了孔子门徒之间的分歧,无论是在他生前,或在公元前 479 年他死后。公元 3 世纪的一本史书,谈到了《论语》的文本史,帮助我们解释了《论语》何以如此清楚地记录了门徒们的分歧: 80

《论语》者,孔子应答弟子时人及弟子相与言而接闻于夫子之语也。当时弟子各有所记。夫子既卒,门人相与辑而论纂,故谓之《论语》。<sup>⑬</sup>

因为不同的学生编纂《论语》不同的部分,该书便存有各位门徒对老师的理解。因此,该书并不像一个编纂委员会将各个独立部分综合起来的书。如果把《论语》重新编排,让人能够读到孔子与某位学生的全部

对话,你可以看到导致儒家在公元前3世纪中叶前分裂成八个不同学派的尖锐分歧。

如同孔子率领他自己的门徒,他的门徒们在他身后又发展了他们的门徒。《论语》后面的章节里预示孔子门徒的分裂。一位学生贬低另一位对友谊的理解(《论语·子张》)。一个门徒甲批评门徒乙训练学生的方法,门徒乙反唇相讥说甲根本不懂“君子之道”(《论语·子张》),门徒甲批评另一门徒不够仁义,而门徒丙附会说该人确实不易相处(《论语·子张》)。这些门徒在孔子思想的基本问题上有分歧——友谊的性质、君子的行为、仁义的获得等,他们彼此之间显然也互相非常不喜欢。

### 墨子的批评

墨子(公元前480?—前400?年)出生于孔子临近去世的年月。反习俗的墨子建立了直接应答孔子的学说。如同《论语》一样,我们现今读到的墨子的著作成书于他身后几百年,在他的门徒们分裂成几个对立的门派之后。<sup>81</sup>墨子的名字为历代学者所困惑。因为“墨”意为“墨水”或“刺字”,有人猜想这位思想家是否因犯罪而被刺字发配。刺字是一种特有的侮辱性的惩罚,因为刺字在身体上留下永久印记,而身体是父母给的礼物。另一种看法是墨子并非汉人,所以其姓氏很特别。确实,墨子的思想包含一种对非汉族的同情。关于墨子的逸事中,有一种说法他对如何用木料制造车轮很有心得,于是就猜想他可能当过木匠。重要的是,墨子借用了孔子的许多词汇,可是并未像孔子那样把君子与普通百姓区分开来。

公元前5世纪战国的纷乱,使竞争者只剩下墨子笔下齐、晋、楚、越四个大国,尽管其他小国也继续存在。这些大国声称他们之所以能生存是因为他们国家的正义,对此,墨子以他特有的尖酸妙语反应道:

古者天子之始,封诸侯也万有余。今以并国之故,万国有余皆灭,而四国独立。此譬犹医之药万有余人而四人愈也,则不可谓良

医矣。(《墨子·非攻下》)<sup>⑮</sup>

墨子接受孔子的一些基本主张，比如古代有仁义的圣贤确实高明，但他认为孔子过分强调亲朋的纽带。为了说明他的观点，他举了一个著名的例子，即“窃贼偷他人家庭而使自己家庭得益”。他们完成了对自己家庭成员的义务，这是孔子所教导的——可是建立在损害他人利益的基础上。<sup>⑯</sup>墨子于是对孔子以家庭为中心的等级义务提出了一个不同方案。他认为，每个人对人类社会的所有人都有一种义务，他提出“兼爱”（意为不偏见的公正的关怀，但经常被误解为“泛爱”）作为对社会问题的处方。严格地说，墨子用的“爱”确实是爱的意思，但是他并不认为每一个人都必须无条件地去爱所有人。人人应该考虑自己的行为会如何影响社会上的每一个人，而不是只考虑自己所认识的人。

墨子的平等思想也使他向孔子挑战。他认为孔子的长时间守孝主张对社会的负担太重。墨子嘲笑孔子鼓吹复杂的葬礼和长年守丧但又拒绝讨论鬼神与死后的生活。他说：“执无鬼而学祭礼，是犹无客而学客礼也。”墨子对葬礼的批评集中在几点上。他认为儒家过分依赖他们在葬礼上的收入：“富人有丧乃大悦，喜曰：‘此衣食之端也！’”他也反对孔子要求人们为长子、配偶、母亲与父亲同样守丧三年。他认为父母理应比配偶与孩子获得更长的时间。 82

墨子对繁褥的葬礼提出了一个独特的分析。他先描述了在远古时代三个非汉族的族群的著名葬礼，在越南边的人们有着如此的习俗：

其长子生，则解而食之，谓之宜弟。其大父死，负其大母弃之。  
曰：“鬼妻不可与居处！”（《墨子·节葬下》）

他的第二个例子来自居住在楚国以南的人群。当其父母死时，他们会朽其肉而弃之，然后埋其骨。在秦国之西的人，则焚烧亲人的尸体。墨子是选这些例子来说明这些人的可怕想法，有可能他有所夸张甚至无中生有。



他的每个例子都令汉人读者惊恐，因为汉人不伤毫发地埋葬父母。墨子知道这些故事使人生厌，他解释他介绍的原因：“若以此三国者观之，则亦犹薄矣，若中国之君子观之，则亦尤厚矣。”他提出具体的办法来控制葬礼的费用，比如限定棺材的厚度、死者身穿衣服之数量、墓穴的规模等。虽然墨子的文章为其重复乏味所害，他的主张却遵循一个逻辑过程。他的门徒，即墨家，则进一步提炼其修辞技巧发展成中国最为进步的逻辑学。在墨子死后的几百年里，他的门徒与儒家就音乐、葬礼与鬼神等问题上论战，但他们都同意君子若要改造社会，就必须投入社会。而当时另一个思想流派的人则相反，主张改革社会的最好办法是逃避社会。

### 83 逃避社会：另一种道路

《论语》中有几段话，可能是后来所加，暗示逃避现实社会的处方甚至在孔子一些门徒中也产生了兴趣。在第 18 章中，孔子的学生子路遇到一农夫，他对子路说，

与其从辟人之士也，岂若从辟世之士哉。农夫耕而不辍。

子路问孔子，孔子说：

鸟兽不可与同群。吾非斯人之徒与而谁与？天下有道，丘不与易也。（《论语·微子》）

孔子在这里强调保持积极态度的必要。可是在《论语》的别处，他则趋向于那种困惑的农夫。虽然他经常说想从仕，也鼓励他学生从仕，但《论语》中提到他拒绝了三次做官的机会。<sup>⑩</sup>正如他所说：“天下有道则见，无道则隐。”（《论语·泰伯》）如果说，道没有通行，那么孔子的劝告与在公元前 3 世纪形成的各种学说的杂糅——《道德经》中的观点也基本相像。

## 《道德经》

《道德经》现今被看作道教的经典,但这种认识是错误的。《道德经》成书于公元前 4 世纪,当时远没有一个可明确界定为道家的团体。相反,只有一些并不一定被认为是道家的教师。直到公元前 1 世纪“道家”的标签才与《道德经》联系起来。那时,“道家”指那些练气功、静坐、节食养生以达到长生不老之法的人。这些教师并不属于任何有组织的宗教团体。

这些人中有些可能是《道德经》的集体作者,不过传统上被认为是一个名叫老子的所作。不同作者的风格在书的不同部分是显而易见的。

《道德经》被无数次地译成英文,有的译者甚至没有读懂原文,书中的意思似乎在译文里比原文更明确。原文大约有五千字,押韵对句,可见最早的原文是口头传诵的版本。文中的一些主张是针对一个国家的君主的。 84

著作一开始,就说“道”是一个无可表达的东西:

道可道,非常道;名可名,非常名……同谓之玄,玄之又玄,众妙之门。(《老子》第一章)<sup>⑧</sup>

文中数处强调“无为”之意义,常被误译为“不采取行动”。以翻译见长的梅维恒(Victor Mair)这样解释“无为”：“自发与不干涉,亦即任事物由其自己的自然规律发展。”<sup>⑨</sup>如文中一节称:

天下柔弱莫过于水。而攻坚,强莫之能先。(《老子》第七十八章)

水体现了“无为”的本质,妇女和婴儿也是一样,虽然很弱,他们能达到他们想要得到的。《道德经》声称,君主是在与妇女竞争。

天下之交，天下之牝。牡常以静胜牝，以静为下。（《老子》第六十一章）

《道德经》说，圣贤治国应该遵循一个原则，即让事物按自己的自然规律发展。因为“治大国若烹小鲜”。如果对国家或小鲜投入太多的注意力，一定会搞坏的。

与《论语》一样，《道德经》也从过去中寻找模范国家：

小国寡民，使有什佰之器而不用……使民复结绳而用之。甘其食，美其服，安其居，乐其俗。（《老子》第八十章）

未受战争磨难的古代国家的景象唤起了孔子的理想主义。可是《道德经》却尽力将自己的思想与孔子的区分开来：

绝圣弃智，民利百倍；绝仁弃义，民复孝慈；绝巧弃利，盗贼无有。（《老子》第十九章）

《道德经》针对的是孔子所鼓吹的圣贤仁义价值与墨子求利的哲学。它重新描述出那些未经人类接触的东西的纯洁，如未经染色的丝与未开垦的林地。如果有人还是倾向于儒家价值，老子会说：“绝学无忧。”另一篇早期的著作《庄子》也攻击儒家，只是比拐弯抹角的《道德经》更加直截了当。《庄子》也是在公元前1世纪成为道家经典的。但是我们必须记住在《庄子》成书的公元前三四世纪，并没有一个有组织的道家宗教运动。相反，只有一些教师在《道德经》中提到的许多问题上教导自己的学生。

### 庄子：悖论与幽默的运用

《道德经》经常针对统治者，而《庄子》则集中于个人，并介绍有关庄子个人的趣闻轶事。庄子是文中的角色，可能与一位生活在公



元前 355—前 275 年的历史人物有关。庄子教人的方式与其他早期思想家均不相同。他喜欢用悖论,要求读者放弃先入为主的概念,而常常使人忍俊不禁。相反,《道德经》从不用幽默。同其他中国的经典著作一样,《庄子》也历经篡改,不过学者们一致认为前面七章出自一人之手。

《庄子》经常以一个叫作孔子的人来斥责礼仪仁慈,赞赏虚无,以此来批驳孔子的学说。在一个故事里,虚构的孔子与他最器重的学生颜回谈学。一天颜回宣布:“我忘记仁义了!”孔子,此时是庄子的代言人,说:“好哇!可是你还是没懂。”稍后,颜回说:“我忘记礼乐了!”孔子说:“好,可是你还是没懂。”再过了一段时间,颜回与孔子有了以下一段谈话: 86

回益矣!曰:“何谓也?”曰:“回坐忘矣。”仲尼蹴然曰:“何谓坐忘?”颜回曰:“堕肢体,黜聪明,离形去知,同于大通,此谓坐忘。”<sup>②</sup>(《庄子·大宗师》)

孔子于是请求做颜回的学生,颜回的回答表现了庄子的信念并在后来道家学说得到了发挥。通过自我修习磨炼,人是可以成为不可战胜并长生不老的。

庄子对颜回的选择表明了他对《论语》的精通,因为颜回是孔子认为有仁义的一位门徒。《论语》以独特的语言记录了他想要了解他老师关于仁义的学问:

仰之弥高,钻之弥坚,瞻之在前,忽焉在后。夫子循循然善诱人,博我以文,约我以礼。欲罢不能,既竭吾才,如有所立卓尔,虽欲从之,未由也已。(《论语·子罕》)

这段话给了孔子的学说一种神秘色彩。孔子在几个场合回答学生的问题时也以同样捉摸不定的方式。颜回谈论的是理想的“道”,而他自己无法解释如何来取得它。

但凡孔子在《论语》中用严肃的语气的地方，庄子则尽情地以悖论式的幽默，他也由此而闻名。庄子使其听者与读者相信，即便他们已知的事也是不可靠的：

昔者，庄周梦为蝴蝶，栩栩然蝴蝶也。有喻适志与，不知周也。俄然觉，则蘧蘧然周也。不知周之梦为蝴蝶与蝴蝶之梦为周与。（《庄子·齐物论》）

87 这一主题贯穿《庄子》的很多部分，目的是说服读者凡事不可想当然。

最能显示庄子雄辩口才的是他关于不要哀悼死人的劝说。当然他向主张繁复葬礼的儒家挑战。庄子将死亡比之于丽夫人的婚姻。丽氏为戎族女子，嫁给重耳的父亲晋献公。庄子说，这桩婚姻是违背丽夫人意愿的，在结婚之前，她很恐惧离开自己的家与献公成婚：

丽之姬，艾封人之子也。晋国之始得之，涕泣沾襟。及其至于王所，与王同筐床，食刍豢，而后悔其泣也。予恶乎知夫死者不悔其始之蘧生乎。（《庄子·逍遥游》）

庄子的比较很有启发性。丽夫人作为一个少数民族的女儿，担心住在汉人的宫殿里，活着的人恐惧死亡，就像边外的女子无知地恐惧中原文明一样。

《庄子》末尾的一个章节，是关于一个骷髅与庄子在梦中的对话，可能是被附加到主要内容之外的。对话的主题是死者的王国。骷髅在对话中大肆赞美了作为死者的愉悦。庄子不信地问骷髅如有机会他是否还愿回到人间。骷髅回答说：“吾安能弃南面王乐，而复为人间之劳乎？”

学者们一直认为这是庄子幽默的又一个例子，可是在中国西北甘肃的放马滩的一座墓中，发现一件特殊的竹简，显示庄子的同时代人确实相信人能起死回生。该竹简由衙门低级官员所写，记录一个姓丹

的人的事情：

丹刺伤人垣雍里中，因自刺毁。弃之于市，三日葬之垣雍南门外。三年丹而复生。

报告接着就解释说，原来掌管每个人寿命的地狱判官，发现丹的死是个失误，他还不该死，于是允许丹起死回生，只是颈上还带着自杀的伤痕。<sup>②</sup> 88

普通百姓相信阴间的官员可以决定人们的寿命。这个不寻常的文献对于这种通常无记载的信念提供了一个线索。

《庄子》中最为经常出现的悖论是劣势中的优势。跛子难以行走，可是他们能活得长，因为他们得以免以劳役和兵役。不成材的树可免于被砍伐。人们常常说道家热爱自然，可能是因为《道德经》反复强调让事物随其自然发展。但是庄子描述在他周围发生的对自然的砍伐时，并不加指责。

### 见证环境的退化：庄子与孟子

庄子谈到在齐国，有一对木匠师徒，见一棵树的巨大，树阴“宽阔可为上千头牛遮阳”。当徒弟问为什么不将此树砍下，师傅回答说：

此树无所可用。以为舟，则沉。以为棺槨，则速腐。以多器，则速毁。以为门户，则液楠。以为柱则蠹。是不材之木，无所可用，故能若是之寿。（《庄子·人间世》）

接着，在只有庄子能想像的情景里，此树出现在木匠的梦中，抗议被称之为无用之树，并描述公元前 3 世纪中国的树木的困境： 89

汝将恶乎此予哉？若将此予于文木邪？夫樱梨桔柚果蓏之属，实熟则剥，剥则辱，大枝折，小枝泄。此以其能若其生者



也……且予求无所可用矣，几死。乃今得之，为予大用。

此树得以生存，证实庄子的一个著名的命题：无用之用。但同时也说明当时对树木的乱砍滥伐。

庄子的同时代人孟子(公元前 372?—前 289 年)出生于距孔子故乡很近的鲁国的邹。孟子年轻时研习孔子的学说。他描述农村的破坏，提出了不同的观点：

牛山之木尝美矣，以其郊于大国也。斧斤伐之，可以为美乎？是其日夜之所息，雨露之所润，非无萌蘖之生焉。牛羊又从而牧之，是以若彼濯濯也，人见其濯濯也，以为未尝有材焉。此岂山之性也哉？

牛山原先是树木茂密的山丘，但其邻近的人类改变了。孟子解释了他提出这个例子的原因：

虽存乎人者，岂无仁义之心哉？其所以放其良心者，亦犹斧斤之于木也。旦旦而伐之，可以为美乎？<sup>②</sup>(《孟子·告子上》)

孟子的一个中心问题是，人性本善还是本恶？环境可以改变牛山的性质，当然也可以改变人。孟子相信人之初性本善。他举例说，如果见小孩落井，人的本能会跳下去救援。孟子需要一个明显的例子说明事物会失去其本来拥有的性质。他有力地选择了他周围的自然环境，在他看来，他周围的环境与其本来状态大相径庭。

### 孟子与荀子：儒家持续的争论

孟子与荀子的观点常常截然不同，荀子(约公元前 310—前 210 年)认为只有勤奋的教育可能抵消人生来俱有的弱点。当这两位看成年人时，孟子与荀子见到的是不同的实体。孟子见到的是一个原本很

好的人,就像牛山一样,被环境影响而变坏了。而荀子则见到一个原本不好的人,因为认真学习,不断受教育而大为改善。

同孔子一样,两人也都致力于治理国家的问题,只是他们所生活的时代与孔子不同。在孔子与他们之间的两个世纪里,周朝已经变得十分虚弱,无论孟子还是荀子都不可能认真鼓吹恢复其统治了。他们两人都赞成在一个贤能君主下达到统一,但他们并不指望周朝的后裔成为这样的贤能君主。面对列国战乱不停,两人都对席卷中国的政治危机提出其主张。孟子因为坚信性善论,认为可以相信由人民来选出一个新君,他并且重新解释古代的天命论,说是君王只有得到臣民的支持才能统治。可是孟子并没有给人民发表意见的权力,这个权力只给君王的大臣。孟子认为,因为君王必须为臣民服务,这样做的君王才会得到全体人民的支持,他也能统一全国。孟子花了不少精力为过去不同的与非正常的政治继承辩护,不过他总是声称天命在这些过程中起作用,即使是新皇帝弑其前任,就像周朝的缔造者杀了商朝的最后一位皇帝一样。每位君王可以学习正确的原则而成为贤君,如此他便可以统一天下。孟子认为他自己的角色便是做这种君王的老师。

到了荀子生活的公元前 3 世纪,中国的政治形势又变化了。东面的齐国、南面的楚国和西北的秦国互相争霸,几个小国,包括荀子的故乡赵国在战乱中生存下来,在三强之中斡旋游离。我们对荀子的家庭背景知之不多,他可能是赵国一贵族家庭的后裔。在进入公元前 3 世纪时,荀子刚刚 15 岁,他到了齐国,在当时政治思想家集中的稷下学宫读书。周朝已届最后的年头,终于在公元前 256 年崩溃。强盛的秦国联合其他国家,击败了周。荀子对此深为厌恶。

荀子在秦即将征服周朝之前访问了秦。他准确地描述了秦国君王的法家政策：“秦人其生民也狭厄，其使民也酷烈。劫之以执，怵之以庆赏，鞅之以刑罚。”<sup>⑧</sup>这与孔子所鼓吹的仁政政府相去甚远，荀子预言秦不可长久：“秦四世有胜，谿谿然常恐天下之一合而轧已也。”荀子理想中的君王，是受人民支持的统治者，在其治下，“贤能不待次而举，罢不能不待须而废，元恶不待教而诛”。一个精英领

导集团将取代过去通行的特权制度。荀子的许多主张与孟子相似，可是他对国家的构想，与孟子的想法比较，则有更多法律与惩罚的空间。

### 孟子与荀子的经济思想

孟子和荀子都提出针对当时政治与经济问题的具体政策。当一些国王征求有效税法时，孟子建议他们参考古代周朝天子实行井田制，即将田亩划成格子，像中文的“井”字。八个家庭分别耕种周围的八块土地，而中心的方块则共同耕作。他们得到各自田块的收成，而中间那块的共同耕地产出则归政府所得。尽管井田制从未真正实行过，但这并没有削弱孟子对其的兴趣。因为在他看来，这个制度可以保证君王的岁入，也可以保护人民免于孟子与荀子都提到的过分的赋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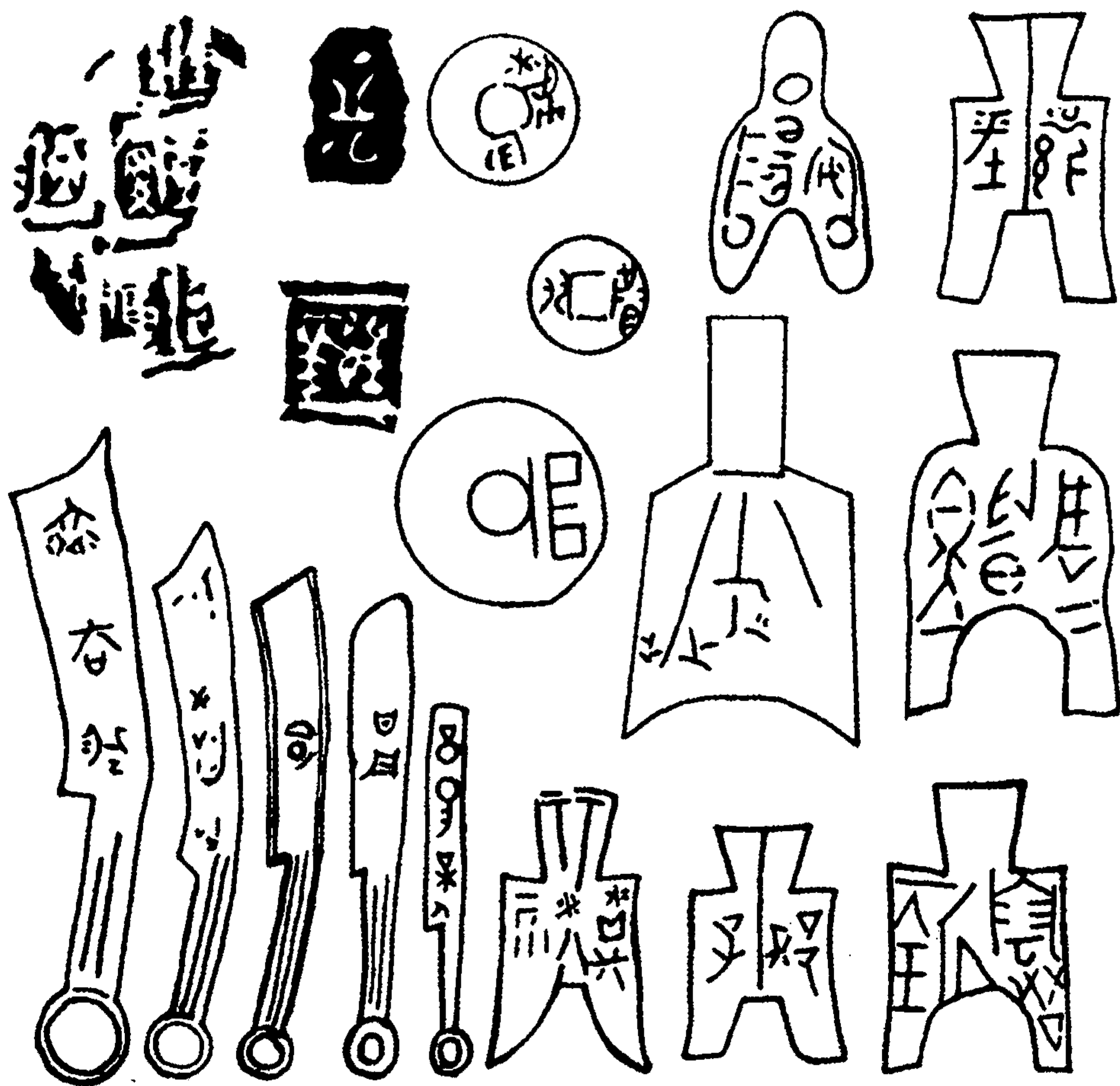
孟子关于井田制的主张的例子，显示当时市场经济完全不发达。可是当孟子与人辩论，对方认为每个人都应该耕种土地，以达到自足，孟子的回答是即便农夫也卖粮食以买衣服、厨具和工具。孟子对于穷苦农民被迫向放债者借钱的担忧证实了经济的发展。他还提到了使战国时期农业产量迅速增长的铁制农具。从诡计多端的冯谖对他的“长铗”吟歌，给孟尝君作参谋的故事里，我们也看到农民向地主与个体放债者借贷。

### 战国时代的货币经济

在公元前 500 左右，货币以微型的农具与武器的形式，开始在全国广泛流通了。在商代和周代早期，统治者已经用贝壳和布作为货币，而他们的臣民可能以物物交换的形式得到他们不能生产的东西。物物交换，特别是普通百姓中，是交易的主要形式，可是新型货币具有有限的用途，特别是用于付税。

荀子与孟子都提到农民用铲形或刀形的钱币来交税，考古发掘也





千奇百怪的钱币。公元前 7 世纪—前 5 世纪，世界上三个地方出现了钱币：吕底亚（位于今土耳其）、印度和中国。吕底亚的希腊人以及印度人使用圆形钱币，而只有中国钱币采用刀、铲等有实用功能和价值的物品的形状，虽然中国人也有圆形钱币。

发现了有贵重金属或铸造贵重金属的模型的墓穴（这些模型由非贵重金属制成，但被标为“黄金”）。

孟子反对对商人课以重税，并提出降低税收。与此同时，他也为由市场决定的价格辩护。与孟子一样，荀子把贤明君王的统治归结为官员在市场与边境“查看货物而不征税”。随着区域之间的贸易增长，商人阶级也随之成长。孟子与荀子都没有蔑视商人，他们都认为贸易是一个合法职业，是社会顺利运转所必需的。当然

- 93 商人的身份不能等同于学者。荀子描述了中原各国进口的各种货物的情况：

北海则有走马吠犬焉，然而中国得而畜使之。南海则有羽翮齿革、曾青、丹干焉，然而中国得而财之。东海则有紫纁鱼盐焉，然而中国得而衣食之。西海则有皮革文旄焉，然而中国得而用之。

这段对经济的简短描述揭示了一个与四方边境贸易良好发展的网络。

荀子还提到了各地区专业化程度的提高，比如有些地区专门制造某一种武器与布匹。考古学家也发现了这一时期的石器作坊与铁匠铺。专业化也表现在个人的层面。庄子谈到一个以漂白丝绸为生的家庭，可以出卖其秘方而得百金。专业化的增长，城市的规模也随之扩大。战国时代的城市，除了以王宫为主的政治中心外，城内通常还另有一个封闭的专供经济活动的区域。

### 变化的混乱节奏

- 从周朝迁都至洛阳的公元前 770 年，至秦征服周的公元前 256 年，变化的节奏从未减缓。生活中惟有一个方面保持不变：战争。不同地域的首领都寻找扩展自己的领地：不是从其政治对手中夺得土地，便是侵犯邻国百姓。他们建立的战争机器要求从各国居民那里得到巨大的资源。因为建立在大型半独立庄园基础上的自给自足的农业并未能产生足够的剩余产品，政府遂向每个家庭征税。农具与灌溉的改善使一些农户发展专业化的职业，而其他的农户则继续耕作，以尽纳税的义务。随着贸易网络的发展与城市的扩大，货币的流通也达到空前数量的增长。当时的人为持续不断战争的费用所困扰，而看不到许多战争带来的“好处”。战争迫使统治者不断向人民索取，这促进了一系列的经济变化，并支持了长期持续的经济繁荣。
- 94

这一时期最为深层的变化，恐怕是社会的变迁。在这个时期开始

的时候,即使像丽姬那样深谋远虑的人,都相信国王的儿子一定会继承王位。但是他们都错了。诸侯取代周朝国王,大臣取代诸侯。到后来,甚至大臣的后裔都失去了权力。在战场上,出身高贵的战车武士让位于从步兵和骑兵出身的人。这些急剧的社会变化引起了当时人们的焦虑不安,但同时又给出身低微而有才能的人(但不是女性)创造了真正的机会。有条件的家庭把自己的儿子们送到日益增多的私塾老师那里,以寻求保证他们日后的社会地位。

管仲、孙子、孔子、墨子、庄子、孟子、荀子——这一串思想家名单证明了他们所处的令人兴奋的时代。在此之后的历史中,再也没有一个时期能产生如此多元的深刻思想的潮流。几乎所有可能的观点都有支持者,而且每个人都同样地清晰严密。墨子用逻辑,庄子则用幽默与比喻。孔子热衷于同学生们的交谈,而《道德经》用神秘隐晦的诗句讲出不同的声音。这些思想家对在不少问题上意见不一,诸如是否服务于国家、人性的本质、鬼神是否存在以及音乐的功效等等,但他们在一点上是共同的:他们生活在一个极坏的时代,一个远离圣贤君主理想年月的时代。他们都希望能回到圣贤君主的年代。

惟有荀子所厌恶的法家学说,在秦国的做法与本章所讨论的各家均不一致。法家蔑视圣贤君主时代,而提倡一种新的激进方式来组织国家与社会。结果正如下章所见,法家的拥护者于公元前 221 年第一次统一了全国。

春秋时期以及随后的战国时期树立了一种无人留恋的负面榜样。思想家们及其他们的后代没有意识到,他们所生活的悲惨时代,实际上是一个思想最活跃、经济最有活力和社会多元化的时代。这些思想家们从未考虑过,虽然分裂需要付出很大的代价,但可能对整个国家来说是有好处的。于是他们所致力的,是尽其一切可能,不使国家回归到这样混乱然而又充满活力的时代。 95

#### 注释

①《春秋》是第一本现存的史书,记载了从公元前 722 至前 481 年之间的编年史



(“春秋”在诗歌语言中意思为“年”)。成书于公元前4世纪,该编年史显然吸取了早期的文献资料,或者可能从口述传统中得到资料。早期学者都认为孔子是该书作者,不过现在很少人坚持这一观点。好几位作者注释了该书而使其条目增多。春秋时期最重要的史料《左传》,原先是为了解释《春秋》,但是多数当代学者认为《左传》开始是一本单独的著述,也是按年代顺序编排,成书稍早于公元前300年,可能写在丝绸或竹简上。后来《左传》被分成不同部分,成为《春秋》的附录。鉴于《左传》叙述多有不连贯之处,有重复有跳跃,很可能这是多位作者的作品综合。见鲁惟一《中国早期文献:书目指南》(伯克利,1993)。Michael Loewe (ed.) *Early Chinese Texts: A Bibliographical Guide* (Berkeley, 1993)。

② 有关战国时代的起点,学者存有不同意见。春秋时代结束的公元前481年,是逻辑上的转折点。但是一些学者赞成公元前453年,即魏、韩、赵三家分晋的时间。也有人主张公元前403年,即周朝国王正式承认晋国分裂的时间。

③ 《左传·僖公二十三年》。

④ 同上。

⑤ 同上。

⑥ 马克·刘易斯:《早期中国认可的暴力》,第116页。比较罗杰·艾默斯《孙子兵法》第111页。Mark Edward Lewis, *Sanctioned Violence in Early China* (Albany, 1990), 116. Compared Roger T. Ames, *Sun-tzu: The Art of Warfare* (New York, 1993), 111.

⑦ 克隆:《战国策》(安阿伯,1996),289,第195-298页。J. I. Crump, *Chan-kuo Ts'e* (Ann Arbor, 1996), 289 (Zhao king), 195-198 (Longsword)。

⑧ 有兴趣的读者可以参考布鲁斯和布鲁克斯等对有关各个章节时间的论证和翻译。E Bruce Brooks and A. Taeko Brooks, *The Original Analects: Sayings of Confucius and His Successors* (New York, 1998)。

⑨ 以下引用的语录均根据西蒙·莱斯的《论语》。Simon Leys, *The Analects of Confucius* (New York, 1993)。

⑩ 玛格丽·沃夫:《父系之外:建构中国的性别》,载于卢杰·艾默斯等编《亚洲理论与实践作为个人的自我》(奥博尼,1994),251-267。Margery Wolf, “Beyond the Patrilineal Self: Constructing Gender in China,” in Roger T. Ames et al (eds.), *Self as Person in Asian Theory and Practice* (Albany, 1994), 251-267.

⑪ 罗伯特·依努:《孔子建立的上天:礼仪控制的哲学与辩护》(奥博尼,1990),33。Robert Eno, *The Confucian Creation of Heaven: Philosophy and the Defense of Ritual Mastery* (Albany, 1990), 33.

⑫ 苏珊·R. 威尔德:《侯马和温县的盟誓文书》,载爱德华·L. 夏尼西编《中国早期历史的新资料》(伯克利,1997),140-142。Susan R. Weld, "The Covenant Texts from Houma and Wenxian," in Edward L. Shaughnessy (ed.), *New Sources of Early Chinese History* (Berkeley, 1997), 140-142.

⑬ 罗伯特·依努:《孔子建立的上天》,第 239 页。Robert Eno, *The Confucian Creation of Heaven*, 239.

⑭ A. C. 贾拉汉把墨子的不同章节分成三个不同的派别:“纯粹派”、“妥协派”和“反对派”。见《道的不同派别:中国古代的哲学争论》(伊利诺,1989),第 36 页。A. C. Graham, *Disputers of the Tao, Philosophical Argument in Ancient China* (La Salle, Illinois, 1989), 36.

⑮ 布顿·华生:《墨子、荀子和韩非子的基本著作》(纽约:1963-1964 年)59,127,第 75-77 页。Burton Watson, *Basic Writings of Mo Tzu, Hsun Tzu, and Han Fei Tzu* (New York, 1963-1964), 59 (physician), 127 (Confucian pleasure in funerals), 75-77 (three non-Chinese peoples).

⑯ 本杰明·史华兹:《古代中国思想世界》(坎布里奇,1985),第 148、140 页。Benjamin Schwartz, *The World of Thought in Ancient China* (Cambridge, 1985), 148 (thieves), 140 (guests).

⑰ 罗伯特·依努:《孔子建立的上天》,第 50-51 页。

⑱ 梅维恒(译):《道德经:有关德和道的经典著作》(纽约:1990),第 59 页。Victor Mair (trans.) *Tao Te Ching: The Classic Book of Integrity and the Way* (New York, 1990). 该书由两部分组成:《德经》和《道经》。引文出自《道经》第一段。《道经》传统上在《德经》之前,可是在马王堆发现的版本却是相反,所以梅维恒的译本也是如此。也参见梅维恒《哥伦比亚传统中国文学文集》,节录 10。

⑲ 梅维恒:《道德经》,第 138 页(“无为”的定义)、54 页(诗行 43[原文 78],永恒)、31 页(诗行 24[原文 61],女性的静止)、30 页(诗行 23[原文 60],烹鱼)、39 页(诗行 30[原文 80],小国)、(诗行 63[原文 19],儒家学说)。

⑳ 布顿·华生:《庄子的基本著作》(纽约,1964),第 87 页(颜回)、45 页(蝴蝶)、42-43 页(丽姬)、115 页(骷髅)、60 页(树)。Burton Watson, *Chuang Tzu Basic Writings* (New York, 1964).

㉑ 唐纳德·哈泼:《战国时期民间宗教中的起死回生》,见《道家资料》5-2(1994),第 13-18 页。Donald Harper, "Resurrection in Warring States Popular Religion," *Taoist Resources* 5.2 (1994):13-18.

㉒ W.A.C.H. 道生(译)《孟子》节选 8,见梅维恒《哥伦比亚传统中国文学文集》,

第 43 页。W.A.C.H. Dobson (trans.), *Mencius*, Selection 8, in Victor Mair, *Columbia Anthology*, 43.

② 布顿·华生：《墨子、荀子和韩非子的基本著作》，62, 70-71。



## 第三章 创建帝国

(公元前 221—220 年)

公元前 221 年,秦国击败所有竞争者而第一次统一全国,战国时代由此骤然结束。大一统帝国的面积约为当代中国的 2/3,秦王于是称自己为中国的第一个皇帝。确实,英文里的“China”一字(源于拉丁与梵文),是从秦这个统一王朝的名字中发展而来的。秦之所以能征服其竞争对手,不是因为任何新的技术,而是他们找到了一个管理国家的新方法。用现代的说法,可以说列国的军队在硬件上大都相同,即弓箭、青铜武器与盔甲。可是秦国在软件上更胜一筹:即有一个建立在奖罚基础上的官僚制度。秦王听从法家大臣的学说,废除贵族的一切特权。

在 20 世纪的美国,“官僚制度”一词通常含有低效率的贬义。然而在公元前 3 世纪的中国,官僚制度提供了一种新的远比战国时期的贵族统治更有效率的政府形式。秦王就是用这一新型政府建立了一个强有力的战争机器。秦朝建立的国家仅仅存在了 14 年,可是它的继承者汉朝则统治中国达 400 年之久。汉朝开国者谴责秦统治者残暴,但是汉代继承了许多秦代的管理手段。现代学者的一个大难题是,如何评价秦朝的功绩成就而不被汉代过度负面的史料所遮蔽。



98 在中国统一之前，思想家一直试图理解人性之善恶，以及界定最好的政府模式。公元前 221 年（秦始皇二十六年）之后，他们则讨论完全不同的问题——在之后的两千年，这些同样的问题一直困扰着中国的学者和统治者。政府在经济中应该扮演何种角色？国家如何招纳有才能的官员？学者如果反对某些政策，应该怎么做？可是与



后来问这些问题的人不同,秦汉时期的人们有一种作为最早面临这些问题的人的特殊感觉。

随着帝国的建立,中国社会采用了在以后两千年里一直保留的结构。在战国时期,社会评论家能看到的只是两个阶级的社会:特权的贵族和劳作的大众。可是公元前 221 年之后,我们则看到社会被分成四个等级:士、农、工、商。这一排列反映了法家对生产者的重视,即农、工重于商人,认为商人不生产任何东西,对社会贡献少。当然,商人比农民更有钱,也更有自由,多数农民会很乐意地与商人调换位子。 99

这一社会分类背离了社会的现实,因为它遗漏了某些社会集团,如奴隶、医生以及宗教专门人士。但即使如此,这种分类影响了很多人的想法。这一分类还忽视了妇女。可能是人人都假定女子会随其丈夫而归类。可是历时四百年的汉朝产生了数位知名的女性:有的是皇后,还有一位作为史学家成名的女性。

在汉代几位不同史学家的影响下,朝代循环史观逐渐形成。汉代本身确实十分合乎这一模式。由一位很强的领袖建立,继之以一位很强的女性,汉朝有了两百年的能干的政府。到了公元 9 年(新始建国元年),来自皇后家族的外戚王莽不甘心只做摄政者,他篡了权并建立了一个朝代,称之为新朝。之后的 15 年后,皇室的其他成员夺回了权力,当然代价是国家更衰落了。他们的首都长安被毁坏,这迫使他们搬迁,向东移都 320 公里到河南洛阳,汉朝在这里又持续了两百年。但是迁都洛阳标志着衰落的开始与赋税基础的腐蚀。皇后专权,控制软弱的皇帝,宦官专横跋扈到极点,以致儒生都组织起来抗议宦官。184 年(东汉中平元年),农民起义纷起,其中不少人公开宣扬道家刚刚建立的宗教教义;帝国被动摇了,汉朝再也未能从灾难中恢复过来。

即便如此,汉代的开国者仍有很多值得骄傲的地方。他们与秦一起建立了一种模式,能使他们统治四百年之久,并且创建了一个拥有大量的城市和漫长的贸易路线的高度发达的文明。这一文明可以媲美当时如罗马帝国或者印度北部的孔雀王朝那样的伟大帝国,甚至超越了这些帝国。 100



## 法制国家

战国时期的哲学家,尤其是荀子,曾经谈到公元前3世纪初秦国法家政策的不同凡响的效果。在一个崇尚雄辩的年代里,法家学者韩非(公元前280—前233年)却是个结巴,他只能把他的主张直接书写给国王。这样一来,他便成了把自己主张记录下来的第一位思想家,而其他早期思想家们都是在其死后由他们的学生们以问答体的方式将其学说编纂成书。韩非对于君王的作用与《道德经》的思想大致相同,即君王不应该纠缠于政府的日常琐事。只要他对臣民赏罚分明,其国家就会强盛。

尽管在中文里,“法家”字面上意思是“法律专家”,可是法家并没有主张现代西方意义上的法制。他们并没有法律可以用来挑战他们统治的信念。相反,他们只相信法律面前人人平等。他们认为,只有系统地运用法律,人才可以被控制,因为人性本来是恶的。

### 秦国成功的设计师:商鞅变法

公元前359年,一位名叫商鞅的强势宰相,开始了一系列旨在建立一个强盛的法制国家的改革。这些改革方案都记载在一本叫做《商君书》的著作里。此书成书于他去世之后。秦国从公元前7世纪起,就占有周朝迁都后遗弃的土地,但在商鞅出任宰相之前,秦国并不在其他列强之上。商鞅的政策加强了秦国的财政基础,使之能支持远比当时其他国家强大的军队。

同战国时期所有哲学的一个不同点,是法家对过去的蔑视。《商君书》中的这段话说得很清楚:

101 前世不同教,何古之法?帝王不相复,何礼之循?……当时而立法,因事而制礼。礼法以时而定,制令各顺其宜。兵甲器备,各便其用。<sup>①</sup>

对过去的怀疑,可以使法家否定儒家的价值,尤其是礼仪。在法家看来,这些礼仪只是铺张而无益的仪式而已。

司马迁的《史记》详细描述了商鞅为重新组织秦国所作的努力:“令民为什伍。”<sup>②</sup>这种编户制度在战国时期的其他国家已经出现了,但在秦国达到了这种趋势的顶点。法家继续战国时期君王早期的愿望,即用消除耕者与国家之间所有中间环节来建立臣民与君王的直接联系。

商鞅的一项改革,就是造户册将住在一个社区的人均登记在册。这样,人们“相牧司而连坐,不告奸者腰斩,告奸者与斩敌首同赏”。

户册将居民分成 5 户或 10 户一组的互保责任组,即有一人犯罪,其他人也有责任。男性年满 16 或 17 岁,身高达 1.5 米,即有服兵役、劳役及纳土地税的义务。法家并不把军队与社会区分开来,所以他们认为所有男性都应该服兵役。

商鞅被认为是建立土地私有制的有功之人。事实上,土地仍然被视为君王的财产,只是土地所有权与兵役之间的联系,使人们觉得,与从前为领主干活相比较,他们对土地似乎更具拥有权的意味。编户制度标志着相对于过去的一个突变,即政府官员第一次能掌握其子民的具体资料。这一登记制度还塑造了公众意识,因为许多人认为鬼神也掌握着同样一套登记资料,来决定每个人的寿命。

司马迁还说:“民有二男以上不分异者,倍其赋。”这条法令证明了法家与儒家观念的深刻不容。儒家提倡儿子们与父母住在一起,和睦相处,而法家则要求大家庭分成小家庭。这可能是必然会发生的发展趋势。 102

“有军功者,各以率受上爵。”这一简单的声明表达了与过去的决裂。整个秦国的人民被划分成 20 个不同的级别,每个级别有其特权,这种特权以被许可的服饰、土地、奴隶或房屋等形式来表现。所有世袭的头衔——甚至包括皇室的——都被取消,以支持完全由功绩来决定的新的等级。法家不赞成儒家的观点,即认为只有君子才能担任官职,甚至反对个人可以因为美德而受到奖赏。相反,他们认为评估个人成就的严格标准应该取代主观判断与世袭特权。比如,在军队中士兵获

得提升,完全是依据他们斩获首级的数量,斩获多者应该比他人升迁更快。司马迁归纳了法家的经济思想:“戮力本业,耕织致粟帛多者复其身。”因为所有农民都服兵役,农业便成为国家的命根子。秦国的农民——士兵充实了军队,完成了所有公共工程,并为所有人提供了粮食。这样,不耕种者在社会的地位就次要一些。这一刻板的经济蓝图减弱了商人与学者的重要性。

“集小乡邑聚为县,置领,丞。”商鞅将社会分成一系列相互连锁的单位,最小的单位便是五户或十户的组。这些单位再构成大的单位:县,县向人们提供地方政府的服务。县的官吏组织军队,主持公共工程,征收赋税和执行司法。秦代国家往上可以从县直到中央,往下可以涉及到最低的土地单位,即个人的田地。

103 “为田开阡陌封疆。”这里“开”的意思并不明确,可能是秦国废除了井田制。后来的史学家们认为这些改革使土地买卖成为可能。司马迁继续说:“而赋税平,平斗桶权衡丈尺。”改革也推动了统一不同地区不同的度量衡。

秦国首先在其境内统一度量衡。可是在公元前 316 年,秦国开始一系列的征服战争。公元前 246 年,年轻的国王政(公元前 259—前 210 年)在其 13 岁时登基。在他的领导下,征服他国的速度加快了。公元前 237 年,当国王 24 岁时,他掌握了全部权力,并领导他的王国经过 15 年的全面战争,终于以公元前 221 年中国的统一而告终。

## 中国的第一个皇帝

嬴政掌权后,他决定要给自己一个新的头衔:“寡人以眇眇之身,兴兵诛暴乱,赖宗庙之灵,六王咸伏其辜,天下大定。今名号不更,无以称成功,传后世。”<sup>③</sup>作为统一中国的措施之一,秦王要求被击败的六国国王带领他们的贵族家庭移居首都。他采纳的新的头衔是“始皇帝”,意为第一位皇帝。“帝”(“皇帝”、“最高的神”)不同于“王”,包括周朝创立者在内的早期君王都以王自称。

有了新头衔后,秦始皇推行各种巩固其权力的政策。在公元前



220—前 210 年之间,他五次巡视全国,目的是让人民知道他的存在,同时也是为了敬神。与商鞅的思想一致,秦始皇强调农业是经济的主脉。他统一了度量衡,并在全国使用一种标准货币。圆形方孔钱代替了战国时期的各种货币,包括刀币、铲币和贝币。新货币的长处是可以用线绳串成一吊,遂成为以后不同时期的主要计量单位。除了统一度量衡,新朝代还专门规定统一的车行轨道,道路的宽度统一了,车辆可以畅通无阻。

统一后,秦朝将全国领土分成许多区域单位叫做郡(开始为 36 个郡,后增至 42 郡),郡之下又分成县。郡的行政结构模仿中央政府的结构。政府功能划为三部分:吏制方面,包括税收与人口登记;军事事务;以及与对政府官员的监督。中央政府的最高官员为丞相,即百官之首,太史令为皇帝起草文书,太尉为全国军队的统帅。同样,各郡也有类似的三位官员:一是负责征税、人口登记,并决断司法纠纷的行政官员;二是一名监察官员,以保证行政主管执行中央政策与法令;三是一位武官,负责招募与训练军队。回避法,即官员不得在其家乡任职的规定,此时已经实行,而吏则在本地招聘。

最引人注目的标准化措施或许是统一文字。在此之前的数百年里,抄写者用大篆书写。时间长了,不同的地区便出现了变异字体。秦朝的改革者采用了一种新的、更简易的字体,叫做小篆,并要求不使用异体字(即同一字的不同写法)。(小篆在汉朝即被废弃,而代之以现在所使用的字体。)因为秦朝禁止使用地区性和流行的异体字,君王保证了语言的统一,即使在国家分裂的时候也能继续。中国的文字持续使用没有大的变化,直到 1949 年后采用简体字。

秦朝还组织民众从事大型的公共工程项目。在秦始皇死前的 12 年里,劳工们铸造了 6800 公里多长(4000 英里)的道路网,足可以与罗马帝国的道路系统相匹敌,据吉本的测算为 6000 公里(3700 英里)。<sup>④</sup>劳工们开掘了灌溉运河。30 万人在中国北方边境修筑了延绵的土墙,并把这些城墙连接起来。人们今天见到的长城修建于 15—17 世纪,而不是公元前 3 世纪,不过秦朝确实有创下了修筑大规模城墙的先例。秦朝还派出大量的军队长途征战,北至现今蒙古的鄂尔多斯地

区,南至越南,结果都是不得人心的失败之举。还有一项工程便是修建秦始皇的陵墓。

## 105 修筑秦皇的最后寝宫

因为恐惧死亡,秦始皇尤其在其晚年花费了大量精力,想求得长生不老之方。他也耗费大量精力,为他自己修造陵墓。后来的史料说修建陵墓的工人达70万人,这个数字高得不太可信。不过陵墓的目的是复制一个人间世界,因为这将是他永久的安息场所。司马迁对陵墓有精彩的描述:

始皇初即位,穿治郿山。及并天下,天下徒送诣七十余万人,穿三泉,下铜而致椁,宫观百官奇器珍怪徙臧满之。令匠作机弩矢,有所穿近者辄射之。以水银为百川江河大海,机相灌输,上具天文,下具地理。以人鱼膏为烛。……树草木以象山。<sup>⑤</sup>

担心工匠们可能暴露出大山下陵墓的具体位置,所有工匠都被活埋在墓中。秦始皇死于公元前210年,他的次子——史料称他严重精神失常——继承了皇位。他命令先皇的宫妃都一同殉葬于陵墓中。这个陵墓就是世界著名的兵马俑的出土地。

## 兵马俑

1970年代,一些农民在西安附近挖井时发现了第一批兵马俑,以及一些青铜武器。随后三次在不同地方的发掘,在约2公顷(5英亩)的范围内发现了约7300具兵马俑。这些人像组成了秦始皇的样板军队,即他率领的包括步兵、骑兵及战车在内的军队。这一令人如此叫绝的发现,并未包括皇帝寝墓的主室,因为寝墓还没有发掘。这些被称为世界第八奇迹的栩栩如生的士兵陶俑似乎是凝固在他们正在进行的编队中。





秦始皇兵马俑。于公元前 221 年统一中国的秦始皇的陵位于现在西安市东面，其中埋藏着数千个这样栩栩如生的塑像。这些和真人一样大小的塑像取代了早先用以殉葬的人牲。秦始皇陵中的兵马俑令人称奇地逼真再现了运动中的军队，其中包括步兵、弓箭手、御者以及骑兵。虽然其身体部分是批量生产的，腿和躯干部分整齐划一，而面部各不相同，可能当年每个士兵都要坐等其陶土面像成型。这些兵马俑当初的颜色五花八门，而现在看来都是同样的土色。





(左图)这是一个跪着的射手俑,他已准备站起来射箭,而他的弓箭已经不见了。他和当时的人一样,束冠而不剃发;他视头发为受之父母的礼物,因此有留头发尽孝心的义务。由于战况紧急,他有一套精巧紧密的发网把头发束起来。



(下)射手足底特写展示了一个用以增加摩擦的凹凸表面。



虽然从整体上看其为壮观,士兵俑的细部工艺也令人吃惊。他们的头发被精心辫扎而不致在战斗中成为障碍。他们的鞋底上都有隆起物以增加摩擦力。每个士兵的表情不一,使人猜想是否确实用不同的士兵作肖像样板。但是无人脸上有伤疤,无衣服破损,说明每位人像虽不一样,都是理想化的。他们的身躯是大规模生产的产物。士兵的大腿与身体躯干、手、头都是分别烧成的。对颜色的研究发现所有士兵俑都被涂成各种鲜艳的色彩才送进墓中的。这些兵俑的身高在 1.75—1.86 米之间(5 英尺 8 寸至 6 英尺 1 寸,略高于常人的高度)。士兵们身穿 7 种不同的军装,取决于他们不同的部门。步兵与驾驶战车者站在不同的地方,每人都装备有真正的青铜武器。青铜弓箭尺寸的一致表明这些武器也是大规模生产的。人像做成后,放在砖地上。两边是泥墙,而上面是木制屋顶,覆盖在兵马俑之上。当兵马俑被泥土和席子盖上后,无人能知道他们的列队——而这是皇帝的秘密——用于在阴间可能必须打的战争。 108

当秦始皇公元前 210 年临死时,他提名更有威望的长子继承他。可是一个叫赵高的宦官(?—前 207 年)成功地使始皇的次子继承皇位,并且伪造了一封书信命长子自杀。

秦始皇是任命一个宦官作为其重要顾问第一位皇帝,可是我们知道周朝君王们——可能甚至商朝君王们——已经把照顾其妻妾的事情委托给这些阉割的男子。宦官们由此得到特别的机会接近皇帝和女眷的住处。宫廷官员们都鄙视宦官,其光滑无须的面孔、虚弱无力的身体和尖细的嗓音使他们很惹人注目。

公元前 208 年,还是这位宦官赵高,下令把大法家丞相李斯处死,然后他自己当上了丞相。第二年,当一系列叛乱在全国各地发生,该宦官逼迫秦二世自杀。第三位皇帝是个小男孩。他继位后指使人谋害了赵高,尔后自己就向叛军投降,他掌权一共才 46 天。

根据汉代史学家的说法,秦朝统治的最大反对者来自社会底层被迫服兵役徭役的人。汉朝的正史讲述的故事是,一群服劳役者,因为遇雨误了工期而决定反叛。他们说:“今亡亦死,举大计亦死,死国可乎?”<sup>⑥</sup>因为逃避劳役是死,谋反也是死,他们觉得他们或许干脆揭竿而起,推 109

翻秦朝的残酷统治。

汉代的学者贾谊(公元前 201—前 169 年)生于秦朝灭亡之后,对秦朝统治的时期提出了以下著名的定论:

然秦以区区之地,千乘之权,招八州而朝同列,百有余年矣。然后以六合为家,淆函为宫,一夫作难而七庙隳,身死人手,为天下笑者,何也?仁义不施而攻守之势异也。<sup>①</sup>

贾谊的分析似乎有不少可取之处。秦朝的反对者来自四面八方,战败六国的王公贵族计 12 万人,他们被褫夺了爵位,又被迫搬迁至秦国首都接受皇帝的监督。

### 对史料质疑的理由

我们在使用后期有关秦朝的史料时必须慎重。史家记载最为恶劣的例子之一,是秦始皇于公元前 213 年大规模的焚烧书籍,试图摧毁所有异见观点。著名的儒家经典,包括《诗经》、《书经》,以及有关早期的史书,皆遭禁止,唯有农书和占卜的书允许阅读。<sup>②</sup>不过我们必须记住,图书生产还处在早期阶段。鉴于大多数经典著作,尤其是《诗经》,仍然由老师到学生这样口头流传下来,焚书事件不应该有太大的影响。史料还说焚书一年之后,秦始皇帝将反对他的 460 名儒生处死。有的史料说,这些人被活埋至颈部而用马匹踩踏,不过其描述词句明显表明这是在秦朝崩溃后添加进去的。

贾谊以强调仁慈正义的儒家观点,给汉朝推翻秦朝提供了绝好的理由。而一个有关农民起义的故事则是出于政治考虑而写成的历史文献,更是强化了这一神话。在司马迁的《史记》有关周朝灭商的记载中(见第一章),商的末代皇帝沉醉于美女奢华,不做一件好事,而周朝的第一个皇帝则不做一件错事。这一同样的框框也套用了汉朝推翻秦朝的历史描述。

1975 年出土的一个墓葬对一直公认的秦朝暴政提出了一个意外



的纠正。睡虎地墓中的法律文书显示,应征的役夫如不能如期报到与借故逃避将会惩以杖刑,而不是汉朝史家在其开国史中所误说的死刑。<sup>⑨</sup>如役夫误期 6—10 天,管理役夫的官员将被罚一个盾牌,如误 10 天以上将罚一副盔甲。我们由此可以断定,汉朝史学家夸大了这些刑罚以败坏已经灭亡的秦王朝的声誉。

### 有关秦朝统治的新见解:睡虎地的发现

睡虎地墓位于河北省云梦县。墓中是一位秦朝的官员,死于秦统一 5 年后的公元前 217 年,时年 45 岁。棺木浸泡在一潭静水之中,而墓中的物件保存完好,很像德国和丹麦泥炭沼的死水极好地保存了铁器时期的尸体一样。这位奚(音译)姓男子从文抄员做起,逐步当了州吏,最后有了审案的权力。尽管睡虎地墓没有像兵马俑那样激动人心的东西,不过其保存了 1155 件竹简文献,包括奚想在阴间使用的法律文书和占卜手册。这些文献的出现,暗示他期待他会像生前在秦朝政府一样,继续在阴间政府担任吏的职位。

在纸张发明前的公元前 2 世纪,人们用竹或木作为书写材料。他们把材料裁成同样大小——约三根冰棍棒的长度——并在中间有规则地打上洞,然后用线绳把这些竹片串联在一起,类似现在饭桌上的餐具垫。竹简或木简的书籍远比纸张或丝绢占空间,有人估计公元 25 年汉朝的史籍就要装 2000 辆马车。<sup>⑩</sup>重构睡虎地文献的学者先是根据竹简的长度将其排列成组,然后根据内容将其编排。使他们的工作难度更大的,是睡虎地竹简书写者把竹简当作纸张一样,在正反两面都写。然后他们把文章分成不同的部分,占有 10 片或更多的篇幅。这样每片竹简可能含有两三个不同段落的不连接的词组。

睡虎地秘藏揭示了中国最底层人民的日常生活。竹简中的一件文献专门讲了如何选择某些活动的吉日。有些活动如捕捉罪犯或判处歹徒,直接涉及地方官员的工作。其他则影响所有的人,如选一个日子筑墙或嫁娶。书中的不少条目警告结婚不可在不吉利的日子,以及娶不好妻子的风险:长舌、吝啬、有病、丑陋均属不好,而最不好的可能是不

能生育,书中提出的一个可能性是离婚。不过,离婚总是由丈夫提出,而不是妻子。

官员需要经常查看黄历,也需要参考法律书籍。奚带了好几本法律书籍进棺材,包括秦代法令,以及一本为法官编写的解释名词术语的问答式手册(《封诊式》)。法令文件集与奚的工作直接有关,包括照看政府的粮仓以及由自由人和犯人承担的劳役。法官手册中也偶尔援引秦律。因为这些是目前仅存的秦律,这些文件可以让我们判断秦律是否如同后来历史家所说的那样残酷。

与汉代史家的著述以及近代史家的料想相反,秦律条文强调遵循严格规定的法律程序,因为法律条文对具体的罪行有具体的惩罚,该手册包含了范例,并以问答的方式给予解释。这些例子告诉官员们如何确定某人在冲突中杀死另一个人:如果是意外,将是过失杀人;要是故意,便是谋杀。法律还区分了不同凶器的使用:情急之中可能抄起的锥子和那些必须出鞘的武器,如刀子。另外一个例子描述了两妇女之间的斗殴,而导致其中一位流产。法官必须确定胎儿的年龄,以及是否  
112 因为斗殴导致其死亡。手册规定父母可以在畸形儿出生时杀毙婴孩,但不能因为孩儿过多而杀害健康婴儿。手册还认为自发的坦白远比拷打逼供的交代有价值。

睡虎地资料还描写了一个令当今读者恐怖的刑罚制度,尽管这些刑罚并不比同时代罗马帝国用十字架上将人钉死的刑罚更过分。斩首,即将人头从其身体上砍下(甚至是将死人的头颅砍下),是最严厉的刑罚。较轻的罪犯常被处以劳役:男人修城墙,女人去舂米。资料中称那些被处以劳役者为“完整”“无缺”者,即未被损伤者。运气差的,就会被砍去一条腿,或刈掉鼻子。因为对身体(来自父母的礼物)的伤害都是极大的耻辱,刺字、剃头、剃须都是对轻罪的惩罚。实际的处罚偶尔会偏离法家的学说,即法律面前人人平等。睡虎地资料显示,因为特权阶层可以花钱付罚款而避免酷刑,他们比普通百姓或奴隶受到更轻的处罚。

睡虎地资料很有启发意义,不过主要是条令性而非描述性的。这些资料解释法律制度应该如何起作用,而不是实际如何执行。即便如此,睡虎地资料描述了一个强调细致程序的法律制度,通常标志是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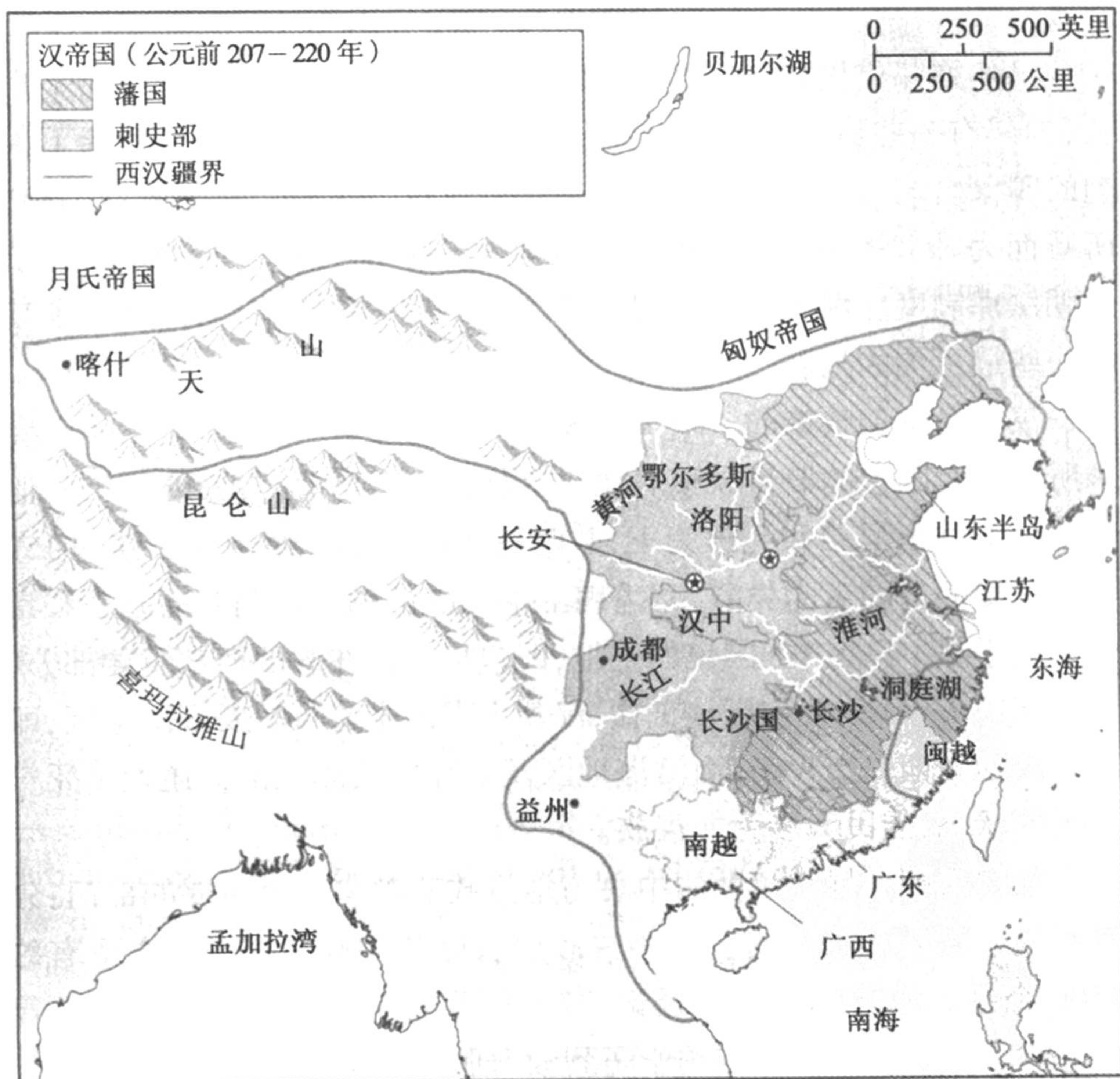


具体罪行恒常不变的量刑标准。简言之,这些资料表明,这是一个与汉代所谴责的秦代邪恶统治完全不同的法律制度。

## 汉朝的建立

秦始皇在位时并没有发生农民起义,这表明他在其臣民中颇得人心。他去世后,由名声不好的次子继位,很多以前的诸侯国立刻闹分裂。叛乱者原先可能想拥立太子而使秦朝继续统治下去。随着宫廷局势的恶化,叛乱者——包括真正的农民和低级军官——开始谴责秦朝的暴政并要求建立一个新王朝。反叛者刘邦(公元前 206—前

113





195年在位)击败了所有的竞争对手而成为汉朝的开国者。他是仅有的出身平民家庭的两位皇帝之一(另一位开创了明朝)。在太史公司马迁的笔下,刘邦行为乖戾,使所有人生厌。可是他又可以喝小旅馆老板酒而不用付钱,因为只要他一来,这些店家的收入就莫名的升高。在秦代,刘邦通过考试获得一个低级的地位,成为管理一千户居民的里邻头目。

为了寻求民众的支持,刘邦攻击秦朝的残酷的法律。在他的军队获得决定性的胜利并攻占秦朝的首都,刘邦召集诸县父老豪杰,说:

父老苦秦苛法久矣……与父老约法三章耳:杀人者死,伤人及盗抵罪。余悉除去秦法。<sup>①</sup>

114 虽然刘邦信誓旦旦,事实上他保留了大部分秦朝法令。作为千户长,刘邦有一些秦朝法律制度的经验,其细致的程度肯定给他留下深刻的印象。司马迁描述了汉朝初期法制改革,说:“汉兴,破觚而为圜,斫雕而为朴。”<sup>②</sup>如他的评论所示,汉朝初期统治者修改而不是废弃了秦朝法律制度。汉朝允许罪犯付罚金而不受规定的刑罚,并取消了其中一些最可怕的刑罚。

汉代对秦朝政策的一个重大改变是有关对贵族的待遇。秦始皇要求所有败亡国家的旧贵族移居他的首都,汉高祖则册封新的贵族。他封了他的九位兄弟和儿子为王,并附有大量土地。他还封了他的150位最重要的追随者为侯爵。汉朝版图内2/3的领土在刘邦的儿子和其他亲戚手里。只有1/3国家的土地,即包括首都在内的西部重要部分,还直属中央管辖。我们应该记住,汉朝帝国的中心在长安周围地区,即现今陕西省西安市一带,而沿海地区及南部中国的大部分还处于死气沉沉的状态,居民大多为非汉族。

如同秦朝一样,汉朝的中央与地方政府都有三个主要的部门:分管税收、军队和政府官员。中央政府管辖约100个郡,郡之下有约1500个县。地方政府负责登记户籍、征收税赋、维护水道、执行法律等。地方官员也有推荐优秀学子到政府服务的责任。

刘邦在击败对手而登上皇位之后,请著名的儒士为他的朝廷设计新的礼仪。他希望他能造成一种氛围,使他以前的酒肉朋友与他保持一定距离。刘邦虽然偶尔也听从礼仪方家的劝告,但他在做皇帝之前没有完全遵循儒家的教义。在他与对手项羽争夺权力的斗争中,一次项羽(公元前 233—前 202 年)捉了刘邦的父亲,威胁要把他活烹以逼迫刘邦投降。刘邦答复道,因为他与项羽曾经为结拜兄弟,他的父亲因此也就是项羽的父亲。他说:“吾翁即若翁,必欲烹而翁,则幸分我一杯羹。”让儒家震惊的是,刘邦没有让家庭关系,即使是最重要的父子关系,来影响他君临天下的抱负。(项羽后来则遵守他的结拜誓言放了刘邦的父亲。)

汉朝的初年对于刘邦来说并不容易,因为对内他要镇压通常是贵族成员的叛乱,对外则要平息北疆匈奴的进犯。匈奴可能是几世纪后侵犯罗马的匈部落的东支。匈奴人在秦朝时曾来进犯,但被中国军队击败,退至现今内蒙古的鄂尔多斯(Erdos)地区。公元前 209 年,一位新首领成为单于(匈奴人对首领的称呼)后,匈奴人成功地进攻了汉朝,诱使汉高祖率其军队于公元前 201 年北征。匈奴人设陷,围高祖及其军队于一城达七天之久。公元前 198 年,汉人签署了一个含有若干耻辱条款的和约,而结束了敌对状态。汉方同意赠予丝绸、牲畜和美酒给匈奴,称匈奴为汉朝的兄弟国家。他们还同意送汉朝的公主出塞,嫁给匈奴单于。作为交换条件,匈奴仅允诺不再进犯中国。

## 吕后的统治

公元前 195 年,临终的刘邦将皇位传给 15 岁的儿子,性格温顺的惠帝(公元前 195—前 188 年在位)并相信惠帝的母亲吕后(公元前 188—前 180 年在位)在宰相的帮助下会领导国家。太史公司马迁描述了吕后如何与刘邦订婚的故事。刘邦当时很穷,不能付酒宴的份子钱。而未来的岳父能相面,即根据各人的长相判定每人的运气。刘邦相貌很特别,司马迁写道,这位相命先生遂决定将女儿嫁给他。刘邦之后也应了岳父的预言,建立了汉朝,而他的妻子吕后则成为一名强势的女性。

她亡夫的一些亲信并不信任她,可是作为皇帝的顾问,他们仍然同意她的儿子应该继位,可能他们相信她能帮助新皇帝治理国家。惠  
116 帝死于公元前 188 年。吕后让一个婴儿继任皇位。婴儿死了,她又找一个婴儿接替。这样她可以作为一个公开的摄政统治,直到她于公元前 180 年去世。史家们称她害死了四个完全可能继承皇位的王子。

作为一个女性统治者,吕后承受着特别的压力,如来自匈奴的压力。匈奴的一位国王写给她一封异常直率的书信,信中说:

孤僂之君,生于沮泽之中,长于平野牛马之域,数至边境,愿游中国。陛下独立,孤僂独居。两主不乐,无以自虞。愿以所有,易其所无。

吕后的答复坚决地回绝了对方的提议:

年老气衰,齿发堕落,行步失度,单于过听,不足以自污。弊邑无罪,谊在见赦。<sup>⑬</sup>

吕后深感伤害,可是她深知中国无力发动攻击,于是便恢复了以汉人付出沉重代价为前提的和平。

吕后任用众多她自己的亲属,并杀害竞争对手,包括她丈夫与另一任妻子所生的孩子。尽管如此,她继续以汉朝的名义统治,她的统治给汉朝带来了亟需的稳定。吕后认为保存汉朝的门面很方便,尽管事实上是由她,而并非汉高祖继承人,来掌握权力。公元前 180 年吕后逝世后,两位高祖时代的朝廷元老顺利地罢黜了吕后的亲戚。他们扶持高祖与一位后妾所生的儿子成为皇帝,而他们握有实权。因为这些元老并不反对高祖册封的刘姓家族成员,中央政府继续仅管辖全国 1/3 的地区,而地区的藩王——除了一位外全部是高祖的亲戚——控制其他 2/3 的地区。

汉初的三朝皇帝一共经历了 50 年,在此期间对秦朝的法律制度只是稍加修改。有关汉代中国的收入分配状况,现存的资料寥寥无几。



最富裕的家庭是那些地区的藩王,以及从高祖那里获得封号和土地的侯爵。另一个特别的考古发现,出土于湖南长沙市(距西安东南 800 公里),揭示了这些家族是如何的富有。 1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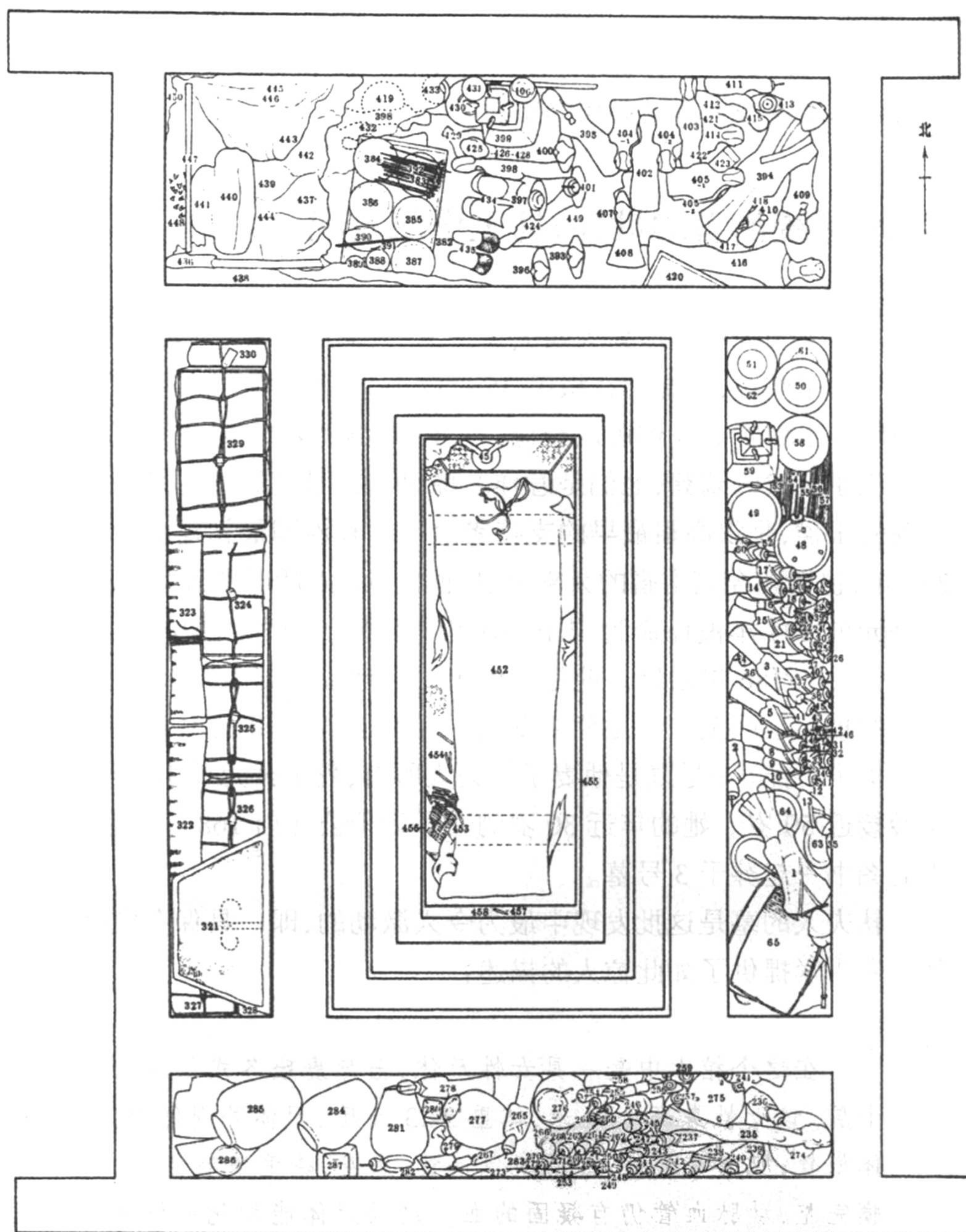
## 地区统治者的世界:马王堆的发现

很多中国人把长沙列为四大火炉之一,即中国最炎热的四个城市之一。长年潮湿,气温常在摄氏 35 度以上,长沙的气候对所有工艺品的破坏多于保护。我们可以想像,当考古学家“文革”时在马王堆村发掘出三座汉代的墓葬,他们是怎样的惊讶。二号墓的墓主是一位名叫利苍的王侯,是汉高祖最早的支持者之一。长沙国最初建立于公元前 202 年,包括现今湖南省的大部分、广西的西北部和广东的北部。利苍在公元前 194 年被任命为国王的丞相,并授予软侯的爵位,执政七年直至公元前 186 年去世。他是三位墓主中地位最高的,可是他的墓葬遭受的损坏最严重。只是墓中发现的几枚印章,为确定其他墓主的身份提供了可能。一号墓是他妻子软夫人所有,死于公元前 168 年之后,年龄接近 50 岁。她的年近 30 岁的儿子死于公元前 168 年,连同他个人的图书一起葬于 3 号墓。

软夫人的墓是这批发现中最为令人激动的,即一具保存完好的尸体。考古学提供了如此惊人的描述:

在这个棺木中是一具女性尸体,全身裹殓各式丝绵衣着共二十层。该女性身高 1.54 米,体重 34.3 公斤。尸体外观保存完好,肤体松软,肌肉有弹性,面部肌色淡黄,黑发,睫毛清晰可见。左耳鼓膜完整,动脉血管仍有凝固的血。这具尸体能如此完好地保存了两千多年,真是奇迹。<sup>⑭</sup>

1975 年,当第一个中国考古发现的大型展览来到华盛顿时,国家美术馆放映了令人难以想像的马王堆发现的电影。电影里惊讶的医生



软夫人墓。软夫人墓的垂直图显示了其层层相套的棺槨为死者构建了一个木结构住所,其占地约一个壁球馆 2/3 大小(6.7 米×4.8 米或 21.9 英尺×15.7 英尺见方)。发掘软夫人墓的考古人员清点其棺内物品,其结果显示了一个贵妇死后所需物品。图上方的长方形中是她的起居空间,三个侧棺是储藏室。在她的起居室中,早已摆放着食物以招待最早的访客。人们甚至能看到为他们备用的筷子——这证明中国人在汉代已经用筷子进餐,而不是像从前那样直接从餐盘中拿吃的。



反复戳按软氏的身体,每次她柔软的肌肉都反弹回来。

尸体保存之完善令所有电影观众惊诧,但是正如考古报告解释的那样,四个相互连锁的棺木形成了一个保护墓葬中所有内容的小环境。二十层寿衣对她的尸体加固了保护。软氏的皮肤保存得相当完好,连她胃中的东西也是如此。胃中有 100 多颗葵花籽。X 光检查发现她的左腿骨上有一裂痕。除了软氏的完好尸体外,考古学家还发现了美轮美奂的丝绣,可惜其曾经灿烂的色彩很快退化了。所有这些东西都记录在墓中发现的竹简上。

软氏的墓葬可以让我们一窥佛教进入中国之前几个世纪中国人对死后的生活的概念。如同秦始皇的墓以及睡虎地低级官员的墓一样,她的墓也是为其死后的灵魂提供一个场所。这一时期的书面资料在具体细节上有所不同,不过都同意人有两种灵魂:能进入到永久境界的高级灵魂,即“魂”;以及低级的肉体灵魂,即“魄”。魄可能住在墓穴里,但也可能入地狱,除非采取足够的防范措施。软氏墓穴的三间侧室存放着许多供肉体灵魂使用的物品:154 件漆器、51 件陶瓷、48 竹箱的衣服和其他家用物件,以及 40 个篮子盛装 300 件金器和 10 万件青铜钱的钱范。

## 汉代的烹饪

软氏墓穴中,有装着各种肉肴的盘子和饮酒的杯子。随葬衣物疏上提到两种啤酒,一种是未经发酵的麦芽饮料含有低度酒精,可能是给妇女喝的;另一种是以酵母发酵的更为浓烈的啤酒。肉是最好的佐酒菜,因为汉代人在喝啤酒时不吃蒸熟的主食(即使在今天也很少人饮酒时吃米饭)。在墓穴的其他地方,考古学家还发现大米、小麦、大麦和两种不同的小米以及大豆和赤豆。随葬衣物疏开列了用 13 种方法准备的 7 种肉类,显示软氏要在她的身后也享用富人们在这个世界所吃的相同的食品。

虽然软氏有能力享用花费昂贵的食物,她所吃的东西也同安阳人一样,分成菜肴与主食两类。随葬衣物疏记载了几种汉代最有名的菜





软夫人的起居室。软夫人起居室内以织物饰壁，其中一些饰布以损裂，墓室前面的地上又一个为死者盛放食物的托盘，托盘内有六个餐碟、杯子以及食物。



肴一蔬菜炖肉的食谱，此菜肴是将蔬菜和肉在锅中煨炖至稠稠的浓汤。这些食谱包括牛肉煲大米、狗肉炖芹菜，甚至鹿肉与鱼烩竹笋。食谱中还记载了许多现代的作料，如盐、糖、蜂蜜、酱油和酱豆。传说汉代的厨师特别有兴趣把肉类切得很整齐。一个关在洛阳的犯人回忆其母亲做菜时总是注意肉块的形状： 120

母尝截肉未尝不方，断葱以寸为度。<sup>⑮</sup>

如软氏一样，此人时常能吃炖肉，不过许多普通百姓大概只能吃粮食与蔬菜了。

软氏的起居室，即墓中的北室，布置着汉代使用的家具，包括墙上的帘子和地上像踏踏米一样的垫子。在房间的一侧有一扇画屏和她外出散步时使用的一个扶手和一根木制手杖；另一侧是一排能跳舞奏乐并伺候她需要的小塑像人，还有在晚会上提供所需的食物。

### 汉代对死后生活的观念

在三只外棺里面是第四只棺材上覆盖着一面 T 字形的幡状织品，由三种不同的材料制成。该织品可以分成不同的平面场景。窄长的下图显示站立的软氏拄着手杖，有两个男子跪在她面前，而她身后站着三个女子。这个图像描写她的体魄，即将要生活在地下墓中的她本人。在她之下是一幅宴会的场景，地上有巨大的礼仪器皿，侍者以一块搁板搭了一张矮桌。碗中直插的筷子表明这是给死人吃的东西，而放在矮桌上圆状物就是她裹着的尸体。她的家人希望她的体魄能够像织品所示一样留在墓穴里，而不到最低层的阴间世界。在阴间有两只山羊，两旁有互相盘绕的鱼。

学者们都一致认为，织品的上部是长生不老的仙境。入口处有两位戴帽者把守，便是记录每个人寿命的命运之神。左上方是月亮和月宫里特别的住客：蟾蜍和玉兔，而在右上方则是太阳与乌鸦（在太阳下面十个空盘子可能是其的不同的位置）。在织品最高处漂浮的骑蛇者



软夫人肖像。这一幅长 2.05 米(6 英尺)的 T 形布覆盖在安放软夫人的内棺上。在布的中心是一位执着杖的夫人。X 光检查表明,软夫人腿上有骨折痊愈的痕迹,这显示她可能腿上有残疾。这幅布很有可能是迄今为止所知道的最早的中国历史人物肖像。



最为神秘。有人说这是掌握长生不老之境的西王母娘娘。另一种说法则更可信,认为她代表着将会永生的软氏。左边的两只鸟与右边的三只鸟则代表下面两幅图案上围绕她的同样五个人。拐杖没有了,而且她也成为一个年轻得多的女子。

于是,三幅图画反映了人的身后世界的三个不同的阶段:尸首的  
122  
安排、地下世界的存在,以及解脱而进入不朽永存的仙境。没有文献解  
123  
释三者之间的联系,不过很可能同早期青铜器上的不同箍圈上的图案  
有同样的意义。也就是说,两者描述不同的活动,但是都几乎同时发  
生,而不是以时间先后顺序的活动。软氏的灵魂应该上升到永恒的世界,而她的体魄则留在墓穴中而不致进入可怖的阴间世界。T型帛画展示了软氏身后的各种可能性,可是没有解释一个人如何上升到永存不朽的境地。这或许是最关键的问题。

鉴于软氏准备的 48 箱随葬品中没有任何阅读物,她很可能是位文盲。而她儿子的墓中却有一个图书馆室,有图书、地图和文稿——都是迄今为止在中国发现的最早的帛书。在印刷发明之前,每一件文本都用手抄写,虽然在竹简上书写很困难,但比在丝绸上写要容易得多。因为手上一滑就会毁掉整个一页文件,书写者必须对毛笔的运力上恰如其分。

## 公元前 2 世纪的图书馆

软氏儿子的墓穴里所保存的文本,是学者已经熟知的文献,比如《易经》,一本接近《战国策》的文本和两本《道德经》。这些发掘出来的书籍,使我们得以研究耶稣之前二百年流通的书籍。虽然马王堆的《道德经》版本颠倒了前后两个部分,但是墓中文本与留传下来的文本相似重叠之处达到了令人吃惊的程度,说明古代中国人在抄写经典著作时如何地一丝不苟。

如果说马王堆文献使学者们对流传至今的文本的准确性信心大增,那么大量新发现的文献也迫使他们对汉代的知识世界进行重新审视。在墓葬发现之前,学者们曾经计算过,在公元前后朝廷图书馆目录

上所列的 677 种图书中,只有 23%流传至今,而很多图书已经失传。<sup>⑥</sup> 3号墓确认了这一观点,并介绍了业已失传的有关法律、占卜,甚至房中术,对于学者们来说,这比已知的图书意义更大。

124 当司马迁的父亲司马谈罗列汉代各学派时,他提到黄老学派,一个文献未能保存至今的哲学流派。学者们知道“黄”指黄帝,昔日神话中的一个帝王。而“老”即《道德经》作者的老子。因为 3 号墓的新文献里提到了这两人,许多当今学者将这些文献视为原先失传的黄老文本。

## 黄老哲学

在墓中新发现的文献中,好几篇附在《道德经》里的短文引起了人们的极大兴趣,因为这些文章重新构建了政治哲学。孔子鄙视法律,视之为平庸君主的工具,而《道德经》则嘲笑法律无谓地鼓励了罪犯。与这些观点不同,几篇马王堆短文给予法律更重要的地位。当代学者们有时把这些无题的短文称为《法经》。这些短文可能出自一人或多人之手,对天下的看法是,君王必须遵循自然,即以道治国。《法经》开篇说:

道生法。法者,引得失以绳,而明曲直者也。故执道者,生法而弗敢犯也。<sup>⑦</sup>

这些短文对统治者提出更高的要求,即必须赏罚相济,只应该打正义的战争,不可挥霍无度。不过,尽管《法经》要求统治者遵法守道,可是它对不遵守原则的君王并没有具体的约束机制。

除了《法经》,3 号墓还出土各种生活方面的指导手册。比如通常从男性作者角度出发的对夫妻房中术的具体指导。从对女性器官的详细描绘,伴之以如何使性伙伴达到性高潮的指导说明。《养生方》以极其直率的语言指导读者如何提升性愉悦。而一本叫做《合阴阳》的著作,则罗列各种性交姿势以及女性的反应,包括女性兴奋时发出的五

125

种不同的声音。如同黄老著作一样,这些性知识手册似乎在写成后不久便销声匿迹,直到 3 号墓出土时才被重新发现。

死者还将算命的书籍与三份地图一起入葬墓中。最小的地图是墓区地图,而其他两份地图则展示更大的区域:一份地形图涵盖了从长沙国辖下的汉朝地域直至南方越人的国土,另一份地图则标出了公元前 181 年汉朝军队进攻南越时所使用的要塞驻地。越人以渔业耕作为生,其国王是位汉人。汉人称这一地区为南越,即“南方越国”,但南越人则自称越南,这一名称至今仍然沿用。他们占有的土地包括现在中国的广东、广西两省以及现在的越南。

语言学的证据显示,南越人原先占有长江中游地区,华夏人在公元前 1000—前 500 年期间将他们赶往南方。现代汉语中有几个字描述河流。有趣的是,指南方河流只有一个字:“江”。大约在公元前第一个千禧年时期,中国人开始使用这个澳亚语系的外来词来指长江中游地区,即古代越人居住的地区。直到现在,越南人仍然相信其祖先曾经居住在长江中游的洞庭湖一带。居住中国北方的汉人采用澳亚外来语言来命名南方他们所不熟悉的东西,如“虎”、“象牙”。他们还使用外来语来命名新武器——弩,在秦军试图征服越人时,他们第一次见到这种武器。<sup>⑩</sup>

轱氏儿子墓中的地图显示他曾担任过军官,负责守卫边疆以防南越人的攻击。正如轱氏计划要招待她的客人一样,他也完全准备在另一个世界里继续作战。地图也提醒我们,汉人不断地扩张领土,常常以越南人等非汉语族群的利益为代价,而后者没有留下他们失败的记录。

葬在 2 号墓的轱侯利仓为其国王聘任为丞相。该国王是唯一不属高祖亲属的外姓王。公元前 186 年利仓死后,中央政府而不是长沙王任命了一位新丞相。公元前 157 年长沙王死时,中央政府任命了一位皇室成员接替其职位。边远地区所发生的在其他地区也一样,因为汉朝政府正在采取措施强化中央集权。公元前 140 年继位的汉武帝是强化中央集权最为有效率的皇帝。在公元前 87 年他去世时,武帝已经建立了儒家的机构,并为他的继任们树立了先例。



## 汉武帝统治下的汉朝

公元前 140 年汉武帝继位时还仅仅是个 15 岁的孩子,实际的权力掌握在摄政太后和丞相手里。武帝先帝的母亲窦太后死于公元前 135 年,而丞相同时也是武帝的舅舅,死于公元前 131 年。从那个时候开始,武帝即将权力握于自己手中,而绝不让任何人享有他舅舅和祖母曾经拥有的权力。因为武帝有幸活到 68 岁的年龄,他有时间采取持久的措施来强化中央政府。在取消了对皇家权力的限制的同时,他征服了新的疆域,并建立了一所儒学太学。可是他未能成功地获得足够的财政收入来支持这些改革,他的继任者也继续为财源短缺所困扰。

### 起用儒家学者

武帝对儒家的认识深刻地反映了他的顾问董仲舒（公元前 175?—前 105 年）的影响。董认为皇帝是上天与臣民之间的联系。如果皇帝贤能,上天会继续支持他;如果他违背上天的意志,上天会发出各种凶兆信号来警告他。这些凶兆可能以月食、洪水、干旱或其他灾难的形式来表现。董仲舒解释说,所有人类历史可以用一个更大的模式来理解。互补的阴与阳力量交相表现,所以光明、运动、炎热有时占统治地位,而黑暗、静止、寒冷在另一些时候占上风。当一方力量占据主导地位后,它会开始衰落,而另一方力量则开始上升。变化的每一个阶段由五行中的一种元素来表达:木、火、土、金、水。《春秋繁露》一书试图以这种五行理论来解说过去帝王的兴衰。一般认为这本书是董仲舒的著作,而事实上该书是在他死后很久才成书,约在公元 3 世纪至 6 世纪之间。

汉武帝可能以董仲舒这样的儒家学者来取代黄老哲学。董仲舒请求皇帝废黜百家,独尊儒术。就在他去世前一年,皇帝任命了五名学者

为“五经博士”，每位专长于不同的儒家经典：《易经》、《书经》、《诗经》、《周礼》和《春秋》。把这五本书选为最重要的著作，标志着儒学经典形成的第一步骤。公元前 124 年皇帝选了 50 名学生从师于五经博士，由此建立了一所国家的学术机构——太学，其学生可以进入政府。太学发展迅速，75 年中 有 3000 学子就学其中。武帝还在各地办学校，毕业生可服务地方政府或进入太学，或为中央政府所招聘。

### 选举考试的机构

汉代聘用政府官员，仍然主要以荐举的方法。不过要求这些官员到京城后参加考试，以便确定适当的起点职位。当中央政府决定从地方招收官吏时，便要求地方官员推荐才俊。这些年轻人作为低层官吏进入官僚体系后，可以逐步向高层攀升。在武帝时代，这一制度的长处是提供了在工作中锻炼的机会，可是在以后的世纪里，由于大家族控制提名程序，这一制度就变成人为操纵了。

武帝在强化官僚体系的同时，也采取强有力措施削弱由高祖所扶植的地方藩王的势力。公元前 127 年，他规定当藩王去世后，其土地必须由其所有的儿子分割继承，而不是如以前那样，原封不动地由其长子继承。像秦始皇一样，他要求这些家庭迁移到京城附近的一个新城市，并禁止一些家族的成员居住在一起。武帝还一反旧规，拒绝任用大家族的子弟为高官。相反，他任命他自己的人选。

128

### 对外事务

武帝在巩固国内权力的同时，也寻求扩张汉代的疆域。同狄氏儿子曾经作战过的南越人，仍然与汉人尤其与四川商人保持贸易。汉人出口铁制武器与工具、丝绸、漆器、青铜器。作为交换，购入马匹、牦牛、黄牛和奴隶。公元前 109 年，汉武帝的军队征服了这些土地，可是到了公元 1 世纪，这些土地又从汉人的控制中滑走了。

汉朝的军队在北方面临更大的困难。汉人根据与匈奴的和平条

约继续每年向匈奴支付钱款。武帝登基不久,就派一名使臣前往另一个部落月氏,想与其建立对抗匈奴的联盟。可是使臣未能抵达月氏,却被匈奴人所扣留达数十年之久。当他回到京城时,他叙说了该地区是如何富庶,特别是跑得飞快的中亚马匹,据说这种马出的汗中都带着血(汗血马)。汉朝与匈奴随后又有很多交战,双方都未能有决定性的胜利。

公元前 99 年,皇帝派遣一位名叫李陵(死于公元前 74 年)的将军带领一支小部队征伐匈奴。李陵将军作战英勇,正如太史公司马迁生动地描写道:

且李陵提步卒不满五千,深践戎马之地,足历王庭,垂饵虎口,横挑疆胡,昂亿万之师……转辗千里,矢尽道穷,救兵不至,士卒死伤如积。然李陵一呼劳军,士无不起,躬流涕,沫血饮泣。<sup>⑩</sup>

129 当他的部队无法继续再战,李陵投降了,而没有以更加荣誉的方式自杀。而另一位指挥官苏武(死于公元前 60 年)也被俘,可是他拒绝投降。在一次自杀未遂后,他以一名战俘的身份在匈奴生活着。在羁押期间,两人有时见面,李陵总想说服苏武投降,而苏武则坚定不移。直到公元前 81 年汉朝与匈奴签订了和约,苏武才返回京城,而李陵则以背叛汉人的流亡者身份继续生活在匈奴。

司马迁后来在给友人的信中说,他从小就认识李陵。司马迁相信李陵投降一定有其理由,他在皇帝面前为将军辩护。可是皇帝把司马迁的言论解释为叛国,将其处以宫刑。司马迁无力出钱赎免而获得自由,他也可以更荣誉的方式自尽,但是他还是选择了宫刑。他解释这么做的原因:

所以隐忍苟活,函粪土之中而不辞者,恨私心有所不尽,鄙没世而文采不表于后也。

他的未尽工作就是《史记》——第一部纪传体史书。与他父亲一样,司



马迁是朝廷掌管天文历法的官,而撰写史书只是他私下所为。他继承父亲的遗志修史,内容从古代神话一直到他生活年代的各种事件。我之所以经常引用司马迁的著作,因为它常常是有关事件的仅存的描述,而其描述又以太史公特有的清新笔调为特征。

### 专制之形成

司马迁的悲惨遭遇证明了武帝的权力。在摄政的太后死后,武帝永久性地削弱了宰相的职位,而他的权力从此没有大的掣肘直到他于公元前 87 年去世。在位期间,他罢免并处死了大约五位宰相,以此削弱官僚体制中最高位置的权威。他不从世族豪门中选拔官吏,而是提拔寒门士子。这样,这些官员的仕途便完全依赖于皇帝。

公元前 87 年,武帝提拔他妻子的兄弟霍光(死于公元前 68 年,西汉地节二年)为辅政。武帝死后,摄政霍光成功地攫取大量权力而使自己凌驾于皇帝之上。他迎立一孩子当皇帝,不久即废,而立另一个孩子代替他。在随后的朝代,各种人等,无论官吏、皇后还是太监,都自任摄政并用同样的手段,控制一个小皇帝来统治。因为这些小孩子都与汉高祖有某种血缘联系,汉朝因此得以延续。

130

### 汉朝的经济问题

武帝几乎所有的举措,无论是派遣军队远征还是建立太学,都需要资金。可是官员们很快发现从土地税所得的岁入不能满足国家不断增长的财政需要。循高祖的先例,吕后征农业收成的 1/15 为土地税,即 6.67%。到公元前 168 年,又降至 1/30。公元前 119 年,为增加国家财政收入,武帝在两个最有利润的经济部门实行了国家的垄断:盐与铁。

在盐铁垄断方面,国家建立了大约 50 个铸造厂,每个都有几百至一千个囚犯或劳役。他们使用当时最为先进的技术,包括鼓风铸铁炉

来炼铁,以及用斜钻的方法(Tipped drills)在地下盐池采盐。因为垄断了铁的生产,国家对铁器包括农具、炊锅、剪刀与武器等所定的价格大为提高。从垄断中获得的利润遂成为中央政府岁入的一个重要部分。盐铁垄断十分成功,公元前115年,中央政府又控制了铜与青铜的生产,并从地方收回铸钱的权力。在此之前,各地都分别铸造当地的货币。公元前98年,政府又实行了第四个垄断:对一种常称作为酒的饮料,即从粮食中提炼出来的一种发酵的饮品。

131 长年对匈奴的战争和由于垄断强索造成的沉重税赋给人民造成沉重的负担。武帝死后的一年即公元前86年,中央政府组成的一个机构专门调查人民的疾苦。公元前81年,60位应召到京城的儒生上奏激烈抨击政府的垄断。一份叫做《盐铁论》的有关垄断制度辩论的珍贵资料,记载了反对垄断政策的儒生的意见和垄断制度辩护者的意见。辩论发生于公元前81年,即垄断政策形成后的10—30年之间。

两部分人参加辩论。一方是新政策的设计者,即大臣;另一方是学者,即政策的反对者,他们悲叹新政策破坏了简单生活方式和经济。学者们批评垄断政策和政府鼓励国外贸易的政策。他们认为政府官员不应该从事贸易,远离垄断制度,回到一种简单经济中去,即每人都能自给自足。

大臣派有力地为政府的贸易政策辩护:

夫中国一端之缦,得匈奴累金之物,而损敌国之用。是以骡驴駝驼,衔尾入塞,驛騾驢马,尽为我畜,罽貂狐貉,采旃文罽,充于内府,而璧玉珊瑚琉璃,咸为国之宝。是则外国之物内流,而利不外泄也。异物内流则国用饶,利不外泄则民用给矣。<sup>②</sup>

这种为与匈奴通商的有力辩护,给我们提供了公元前1世纪对外贸易的有用图像。中国人以丝绸交换很多不同的物品,包括毛皮、地毯以及宝石等。

儒生们完全否定政府的观点。他们认为贸易一无益处,坚称:

“商则长诈。”现存的史料也为袒护儒生而被篡改,可是大臣派对对外贸易的辩护准确地反映了汉代中国人对外商业的广度。盐铁辩论之后,国家的垄断仍然继续,为以后朝代的中央政府提供了重要的收入来源。

### 发展着的市场经济

王褒(活跃于公元前 61—前 54 年)的一篇讽刺文章反映了儒生们对武帝死后传统社会经济秩序过快变化的关注。文章描述了一位名叫便了的奴隶,拒绝寡妇女主人的使唤,不肯上街沽酒来招待她的客人。

尽管文章没有解释便了怎样成为奴隶的,不过文中称他“髡奴”,说明其祖先并非汉人。其他史料显示在汉代有几种使人成为奴隶的途径。有的是邻国人在战争中被俘而沦为奴隶。这些奴隶看上去可能与其汉人主子稍有不同,不过随着时间的迁移,他们也吸取中国的文化。也有这样的情形,是当有人负债过重而被迫将他们自己或家庭成员卖身为奴,以偿还债务。有些犯人在一段时期内从事强迫劳役。奴隶并不一定是永久身份。有的挣足了钱可以赎身,他们的主人也可以让他们成为自由人。有人估计奴隶的数量约为人口的总数的 1%,而现存最早的人口统计说公元 2 年人口总数为 5800 万。<sup>②</sup> 132

这位虚构的便了述说他的过去:“大夫买便了时,但约守冢,不约为他家男子沽酒。”<sup>③</sup>愤怒的客人问寡妇为什么不把这奴隶卖掉,她回答说找不到买家。客人便答应买下这倔强的奴隶,奴隶遂要求客人在契约上列出他所有的责任,因为他“不会做契约之外的任何事情”。

结果写出的契约有很多条款,嘲弄般模仿当时人们喜欢的过分详细的契约文书。契约罗列了奴隶所有的任务,从早晨洗涤一直到半夜喂马羊,而且他还得继续为寡妇干活。奴隶住在一个庄园,养着牲口,种有庄稼:瓜、茄子、葱、蒜、豆以及水果,大概是寡妇一家所用。契约还要求该奴隶猎获鹿、野鸭,捕捉乌龟,说明该地区有很多野生动物。

尽管该奴隶要收割庄稼和捕捉猎物,寡妇的庄园尚不能自足。奴



隶的不少任务是去市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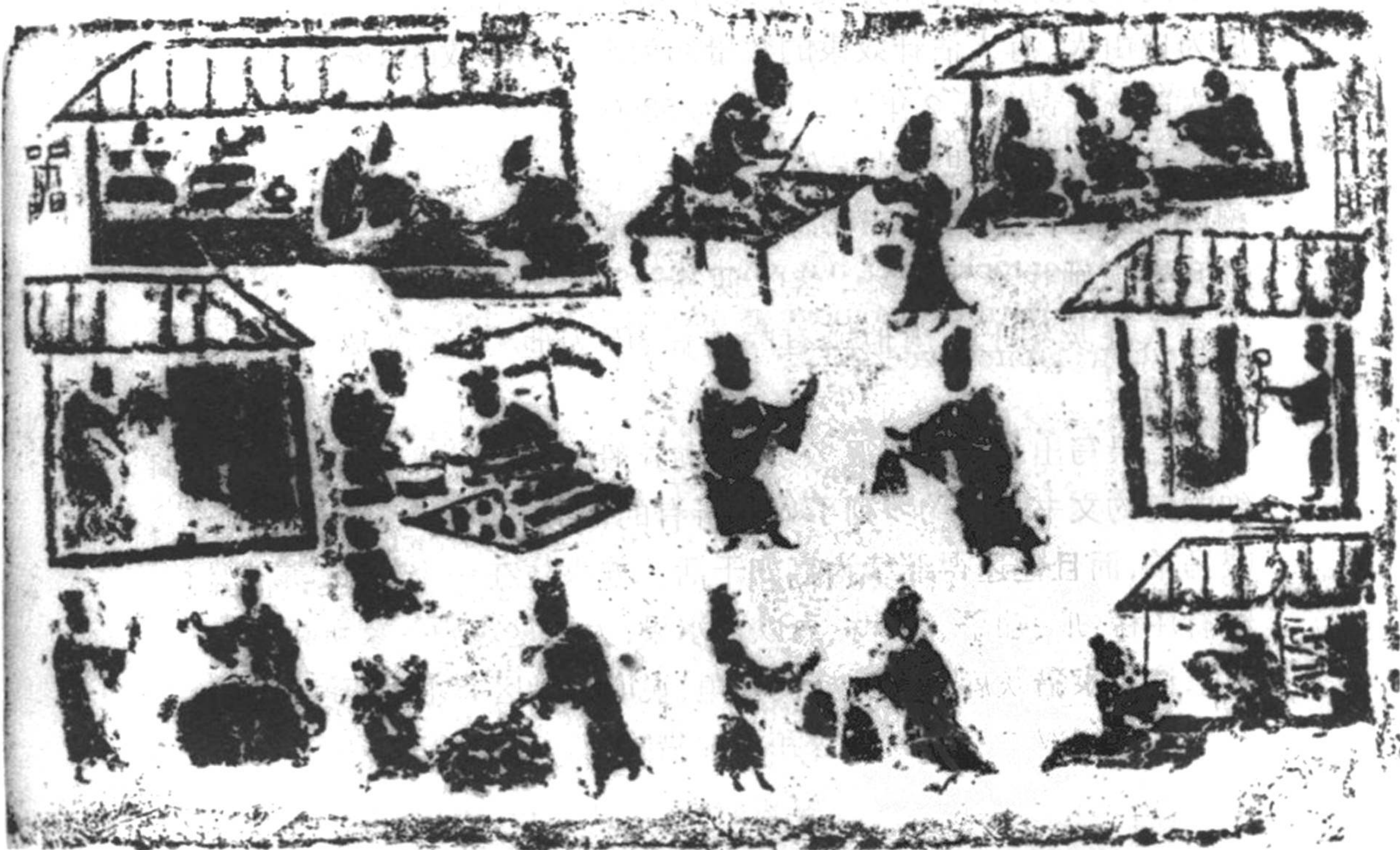
133

舍后有树，当裁作船。下至江州，上到煎主。为府掾求用钱，推访恶败(?)索。绵亭买席，往来都洛，当为妇女求脂泽贩于小市。归都担麻，转出旁蹉，牵犬贩鹅。武阳买茶，杨氏池中担荷。往来市聚，慎护行偷。入市不得夷蹲旁卧，恶言丑骂。日作刀弓，持入益州贸易牛羊。奴自交精慧，不得痴愚。

虽然我们没有别的契约可以作比较，不过这份以讥讽语言结尾的契约，似乎罗列了远比通常契约更多的任务。王褒夸大了一份契约的详细内容，可是他没有理由歪曲他周围发生的经济活动。

王褒的文学创作揭示了广泛分布的市场网络，从较大的集市到稍小的季节性的“旁市”。我们无法鉴定契约上提到的所有地名，不过该奴隶应该要去现今四川省内的很多地方。洛可能指京城洛阳，距离现

两千年前的街景。这幅汉代画像砖画表现了四川的市景，其中表现商店以及流动铺子的商人们陈列着商品待售，这和现在中国的市景是一样的。





代成都有几百公里之遥。该奴隶还去现代云南昆明附近的益州,用刀、弓交换牲口。至少在四川货币经济与物物交换经济共同存在,可能在云南并非如此。云南是一个边远地区,仍是许多非汉族少数民族居住的地方。该奴隶也使用货币,即铜钱,他必须识别伪币。虽然一个市场网已经存在,但所交换的大多是奢侈品,如寡妇家所需的脂粉。大多数人仍然种植或猎获他们所吃的食物。 134

当新主人写完契约后,震惊之余的奴隶为他当初拒绝为新主人沽酒的行为追悔不已。传统的观点要求奴隶对客人的要求欣然接受,可是正如王褒的讽刺文章所清楚地表明,这种新式的奴隶只愿意做合同所规定的事情。

这篇写于公元前 1 世纪中叶的文章,反映了汉代社会日益加深的两极分化:以寡妇为代表的庄园主与庄园耕种者,如奴隶便了。虽然有这种分化,汉代社会还是流动变化的:贵族有可能被剥夺财产而沦为奴隶,而奴隶也可以赎得自由而在社会上发迹。

即便在汉朝初创时期,巨大的收入差距就存在于新皇帝分封的大土地主和为这些地主们工作的劳动者之间。在随后的几个世纪里,随着豪族开始聚敛更多的土地,贫富差别更为加深。豪族常以从贫苦农民和租户手中购买土地来积累土地,而后者常因为无力偿还债务而失去土地。因为大庄园主们在地方上有很大的影响,他们常常容易逃避税收,于是政府农业税收入便减少了。收入的减少促使政府于公元前 7 年提出了一个规定,将大庄园的规模限制在 3000 亩以下,奴隶不得超过 200 人。由于大土地主们的反对,这个规定并未能真正实行。这在辅政王莽于公元 9 年掌握政权时,就为他削弱大土地主势力的举措找到了理由。

### 王莽摄政:汉朝统治的中断

王莽建立“新”朝,号召回归到孔子曾经希望的黄金时代,即古代周朝。王莽试图采取若干抑制大土地主的政策。他声称要帮助穷人,禁止一切土地买卖,并限制每个地主的土地占有面积,超出者应该将土地分给无地农民。他还宣布解放所有奴隶。可是,当重新分配土地 135

与解放奴隶被证明为无法实行时，反而使大土地主们加快土地吞并与占有奴隶。

尽管王莽的政策招致大土地主的怨恨，其政权的垮台却是因为失去农耕者的支持。黄河的大泛滥给了他短命政权致命的一击。黄河是中国两条最大的河流之一（另一条是长江），全长 4300 公里（2700 英里），发源于西部高山，黄河横跨中国，带着大量华北黄土进入海洋。其最后 500 英里河流，其水位每英里仅降低 1 英尺。而随着水流，黄河沉积了大量泥沙于河床，使之年复一年地升高。唯有修筑泥石的高坝才能阻挡河水，防其泛滥。当堤坝崩溃时，洪水可能泛滥宽度为几百公里的地区。公元前 11 年就是这种情形。

黄河原先的河道在山东半岛的南边，在现今天津市附近流入海中。（原文如此，显然有误。——译者）但是在洪水泛滥过程中，黄河形成了两道，一道在山东半岛南边，一道在北部。洪水使成千上万的农民流离失所，从而揭竿而起反抗朝廷。造反者用红色涂前额，希望以赤血增加力量，他们被称为赤眉军。豪族土地主组成一个松散的联盟，镇压了造反者，并击溃了政府军，最后决定将高祖的一个远亲扶上皇位。联军于公元 23 年（新地皇四年）杀害王莽，但是到公元 25 年（东汉建武元年）才完全控制局面。那一年，新皇帝下令迁都至洛阳，直到公元 190 年（东汉初平元年），洛阳一直是京城。

## 后汉的复辟

后汉（亦称东汉，因为洛阳在长安之东）的新都城比长安小，但仍然是世界级都市。其城墙包围着 10 平方公里的地区，相当于纽约中央公园的 3 倍，而城墙外还有 24.5 平方公里（9.4 平方英里）。<sup>⑥</sup>只有长安的 33.5 平方公里的面积和拥有 13.8 平方公里的罗马城比洛阳大。城墙里，有皇家宫廷、旅店、河道、市场和学校。洛阳的居民包括皇家的 1 万名妇女和太监，5000 名宫廷卫士和 5 万名太学的学生及其家属。如果洛阳有与长安一样数量的居民的话，便还有其他 40 万平民住在城



里。以接近 50 万的居民，洛阳是当时世界上最大城市之一（罗马有 100 万人口）。

新恢复的朝廷之所以能统治，是因为与支持它的豪族结成联盟。于是，对豪族吞并土地、举荐自己子弟为地方官而垄断仕途，中央政府听之任之。当汉朝进入后期的统治时，宦官在政府里扮演了日益重要的角色。懂得秦朝宦官专权的教训，汉代早期的皇帝们在开始的 200 年里能成功地阻止宦官干预政事。可是这一规矩在公元 92 年变化了。当时皇帝招纳宦官的支持来反对一个强势的派系，宦官遂在公元 2 世纪政治阴谋中常常扮演主要角色。

公元 25 年恢复和平后，一些中国最伟大的文学天才就居住在新京城。汉代最有名的作家之一王充(27—97 年)，并非出身名门。学生时代的王充时常光顾新京城的书摊，他买不起书，但他的记忆力超常，能记住他浏览的任何图书。他师从当时的大作家、诗人和史学家班彪。

### 王充的怀疑论

王充的长篇著作《论衡》完成于约公元 50 年。该书描述和批判了很多当时的宗教信仰，指出其缺乏逻辑根据。《论衡》的角度很尖锐，书中还保留了许多王充所研究的宗教活动的信息，即为当时大多数人所从事的活动。比如说，当时人担心挖地会惊动地神，便用泥土做成一个小塑像，在典礼上求土地神宽恕。王充鲜明地阐述了他的反对立场：

如讨论之，乃虚妄也。何以验之？夫土地犹人之体也，普天之下，皆为一体，头足相去，以万里数。人民居土上，犹蚤虱着人身也。蚤虱食人，贼人肌肤，犹人凿地，贼地之体也。蚤虱内知，有欲解人之心，相与聚会，解谢于所食之肉旁，人能知之乎？夫人不能知蚤虱之音，犹地不能晓人民之言也。④

这段话绝妙地体现了王充的论点。把地球上的人类比作为人身体上的虱子，王充力辩，正如我们从来不会注意虱子在人身上作仪式一样，土地的神灵也不会注意任何人间活动。

王充以书中的整整一章来写“道家之虚妄”，对公元1世纪时期道家活动作了极好的描述。汉代的道家，如同庄子最早的门徒一样，继续练呼吸术，要求门徒控制饮食，以及炼丹——所有这些都是希望能长生不老。被公认为《道德经》作者的老子，就是门徒们相信已经达到不老的一位。王充彻底地否定了道家所宣称能够腾飞而达到成仙的境地：

为道学仙之人能先生数寸之毛羽，从地自奋升楼台之陛，乃可谓升天。今无小升之兆，卒有大飞之验？<sup>⑤</sup>

随着王充逐点批驳道家的主张，他勾画出一幅图画：一小部分人企图达到不可战胜的“真人”的境地，而这一目的完全是大多数世俗凡人不可企越的。王充的描述是当时关于道家的最佳资料。资料论及了几位教师和圣人，但没有提到有组织的宗教社团。

### 一个文人家庭：班氏家庭的成就

王充的老师班彪，以其私人藏书规模以及其子女的成功而闻名。女儿班昭（约45—120年），成为汉代最有名的女作家。直到20世纪，中国女童们一直读她的《女诫》。班昭有两个孪生哥哥，一位是征战中国西北的著名将领；另一位是班固（32—92年），极擅长作赋。赋是汉代新出现的一种文学体裁，以无数形容词和华丽的名词串联在一起，来描绘一个地方，通常是一座城市。在一篇脍炙人口的赋中，两个人辩论汉代两个都城的优点，结论是洛阳胜过长安。

138 在称颂新都的同时，诗人也颂扬当朝皇帝，说他超越了西汉的皇帝们。他对当朝皇帝的赞扬，使他有资格从事另一项文字追求：纂修官方史书。

公元 54 年,父亲去世,班固决定继承父志,完成其未竟的史书的写作。该书从太史公司马迁《史记》结尾的武帝时代写起。班固开始编史时并未得到官方的支持。结果遭人参劾,以歪曲历史罪而打入牢狱。直到汉明帝(58—75 年在位)将他释放。明帝读了他的史稿,极为赞赏,专门特许他阅读宫廷档案。这样就形成一个重要的先例:因为史学家编写宫廷史是由当朝皇帝支持的,他们就不能批评他们的赞助人,这与司马迁远为自由独立的努力大不相同。公元 92 年班固死后,皇帝任命其聪明绝顶的妹妹班昭继续修史,成为这位女性卓越文学才能的明证。

### 班昭:中国最著名的女学者

有关班昭的个人生活,我们知之甚少。在《女诫》的序言中,她解释说她在 14 岁结婚,40 年的婚姻生活后,她决定要写下她认为每一位女子应当知道的事情。班昭描述了对女性特有的生活道路,从出生到结婚,直到死亡。

在汉代,因为担心新生婴孩在最初几日里不能存活,人们等到孩子出生后的第三天才报告他们的祖先。如果一个家庭无法抚养孩子,就可以在三天之内遗弃婴孩。班昭的书中关于如何养育女孩便从出生后第三天谈起。“古者生女三日,卧之床下,弄之瓦砖,而斋告焉。”<sup>⑥</sup>班昭解释道:“卧之床下,明其卑弱,主下人也。”瓦砖代表勤劳工作,而向祖先报告意思是提醒女婴孩为祖先服务的义务。

女子从属于男子及其家庭是《女诫》的主题。妇女应该为男子服务,无条件地服从公婆,避免与姑嫂冲突。班昭列出妇女所需的四种品质:“妇德、妇言、妇容、妇功。”最理想的妇女应该是清闲贞静,慎于行为,言语小心,高度保持个人卫生,专心女红和烹调。班昭对妇女的制约、告诫否定了妇女提出自己主张的机会,也不能对家庭的其他成员提任何问题。可是班昭理想中的女性是受教育的。她在书中一开始,就要求家庭里的年轻女性把她的教导抄写一遍,说明她们都是识字的。



在一个令人注意的段落里，班昭抱怨她那个时代的丈夫们“徒知妻妇之不可不御，威仪之不可不整”。于是他们仅仅教他们的儿子们读书。这里，班昭的异议包含对教育平等的一种诉求：

但教男而不教女，不亦蔽于彼此之数乎！礼，八岁始教之书，十五而至于学矣。独不可依此以为则哉！

女性极少受到像班昭所受到的教育，但这却是班昭的理想。妇女是应服务于男子及其家庭，但不应该是无知识的奴仆。班昭认为，女人不应该责骂丈夫，丈夫也不能殴打妻子。丈夫与妻子都有维系和睦亲密的“婚姻关系”的责任。

班昭自己的家庭是个例外，它与皇家有着众多联系，有足够的资产供她受教育，尽管她结婚时必须离开家庭。有的家庭遗弃女儿以避免将来提供嫁妆。正如公元2世纪的一句谚语说“盗不过五女之门”，意为这样的家庭不可能拥有值得盗贼注意的东西。<sup>④</sup>贫困家庭可能为女儿的出生担忧恐惧，王公贵族家庭则可能以他们的女儿来实现更大的野心。

### 外戚的政治影响

140 有权势的大家族常常将一个女儿嫁给皇帝，期望她能生育一个继位的王子，或者在皇帝死时无嗣的情形下将她封为摄政皇后。如果一位年轻的皇帝去世时，皇后家庭的一位成员握有重权，皇后的家族就可以指定一个小孩为新皇帝，从而获得掌控帝国的发言权。宫廷阴谋成为汉代后两百年里的特点，即外戚家庭不断挑选新的小皇帝，而他们的女儿们则以摄政皇后的身份统治。班昭本人担任年轻的邓太后的教师，当时皇帝还活着，当邓太后在公元106年成为摄政皇后时，她也成为其顾问。邓太后在位直到121年她逝世为止（班昭死于公元120年，终年75岁）。

宫廷官员们对皇帝的随从们如何挑选皇帝的配偶保存了详细的记录。公元 147 年,一位名叫吴媯的女子在访问了桓帝(147—168 年在位)的一位候选嫔妃后写了一篇报告。<sup>②</sup>在她与一位男性官员访问了姑娘的家庭,见了姑娘后,吴氏将姑娘领入内室,室内“日晷薄辰穿照屨窗,光送着莹面上,如朝霞和雪”。莹姑娘不同意吴氏检视其身体的要求,并解释道:“官家重礼,借见朽落,缓此结束,当加鞠耳。”然后她描述姑娘的身体:

肌理膩洁,拊不留手,规前方后,筑脂刻玉,胸乳菽发,脐容半寸许珠。

她的报告本应该是一份体检报告,可是姑娘的美丽深深打动了她,以至于她用自己的用语——而不是以古典的书写语——来描述。

在见面过程中姑娘始终没说话,直到吴氏让她感谢皇上时,她才说“陛下万岁!”吴氏这样结束她的报告:

若微风振箫,幽鸣可听,不痔不疡,无黑子创陷及口鼻腋私足诸过。臣妾媯女贱愚憨,言不宣心,书不符见,谨秘緘昧死以闻。

这份不寻常的文件藏于宫廷档案处的皇后档中,给人留下很多问题。141 吴氏的报告几乎集中于姑娘的长相。除了她的声音之外,读者无以知道她的思想与性格。任何可能的微恙瑕疵她都幸免。

吴氏的报告使人觉得新皇后梁女莹(卒于 159 年)的选择完全是基于她的美貌和风度。事实上,她具有远为重要的资格。梁家权重势大,公元 2 世纪的大部分时间内,朝廷都在梁氏控制之下。她是摄政梁太后与大将军梁冀(卒于 159 年)的妹妹。梁冀安排了她与皇帝的婚姻。

## 后汉皇后的权力

新皇后的丈夫桓帝于 146 年继位时,还是一个 14 岁的孩子。同许多后汉的皇帝由外戚指定一样,桓帝是梁氏家族所选。他妻子的兄长梁冀从前任皇帝起为两朝摄政。在其权力顶峰时期,梁冀包揽一切,以至于上朝官员在见皇帝前要先拜访他。

桓帝对外戚专权极为不满,159 年他获得机会反击。那一年,他的皇后梁女莹去世。他与 5 位宦官秘密策划,发动政变翦除梁氏家族。这一行动引起包括太学生在内的京城居民的不满。在那场肯定是世界上最早的学生抗议中,京城的学生——有资料说有 3 万之众走上街头,呼喊他们支持的家庭成员的名字,以及他们所反对的宦官的名字。

## 拒绝服务于政府

汉桓帝在 159 年借助宦官发动了不得人心的政变。在此之后他邀请 5 人为其新政府服务,可是 5 位都谢绝了他的邀请,理由是从仕只会玷污其美德。这些人拒绝服务于政府,使人想起孔夫子师生不做官的先例。第六位作出如下的解释:

142 夫干禄求进,所以行其志也。今后官千数,其可损乎?厩马万匹,其可减乎?左右悉权豪,其可去乎?②

对他来说,当官就意味着必须谴责皇帝。只要皇帝的批评者仍受惩罚,他就觉得无法服务于皇帝的政府。

稍早几年,一位对政府职能持同样看法的人叫做武梁,死于山东农村的一个小镇。正如他三个儿孙为他写的墓志铭中所解释,他们“以晚辈之道,尽其所有为其建祠”③。其他家庭也作同样的决定,倾其家产为一死者修建祠堂。人们不禁要猜测他们的动机:这么做仅仅是为了



向死者尽义务？还是他们修建一个祠堂并公布其花销，以求获得一个忠孝儒家的名声？公元 2 世纪时，多数获得政府职位的人均由地方有名的家族推荐，有这样一个纪念物只会提高他们的名声。

武梁的兄弟和侄子都担任过低级的官员，可他本人却拒绝从仕。他的墓志铭作了这样的解释：

广学甄彻，穷综典□，靡不□览。州郡请召，辞疾不就。安衡门之陋，乐朝闻之义。

正如拒绝汉桓帝的人士一样，武梁认为，如果当官，人很难有正直的生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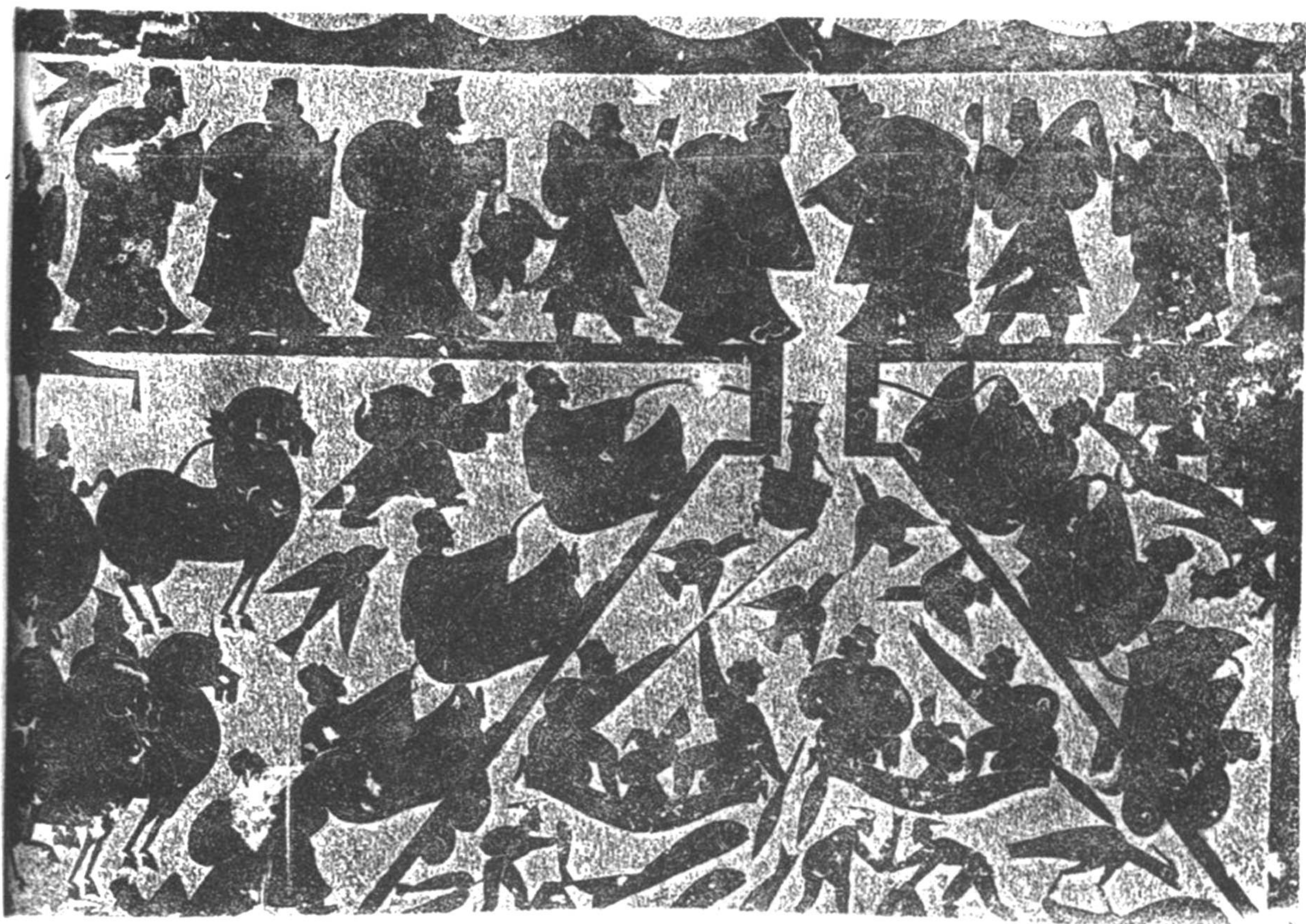
### 武梁墓：帝国历史的图说

修建祠堂引发了石雕在公元 2 世纪的发展。武梁祠是这些祠堂中最为完整的，因此从公元 11 世纪起就成为广泛研究的对象。文人先是研究祠堂里画像的拓片。虽然石雕仍然保存，但原先的排列顺序已不复存在，学者们便从分析不同画像的逻辑联系来重新建构祠堂的原貌。最近的一份研究认为武梁设计的祠堂表达了其政治主张。如司马迁一样，武梁祠画像石从人类的起源开始，一直叙述到他生活的年代，并用长方形的石碑刻划了不同的历史画面与历史人物。艺术家总是选择能代表历史发展的一个重要时刻。作为邪恶帝王缩影的秦始皇，试图打捞一个与周朝一起陷落的青铜三足鼎。因为这种三足鼎仅仅属于中国合法的君主，一条龙咬断了绳索，使秦皇的心腹大臣们在绳索咬断时纷纷坠落。

143

武梁的理解范围超越了司马迁。同司马迁一样，他描述了人类历史，可是他比司马迁走得更远，去展示神仙之地。在祠堂的东西两侧山墙上，刻有西王母和东王公。这暗示祠堂的目的是成为他魄和魂的安息地：魄将停留在墓穴里，而魂则能游历于神仙之境。





著名的武梁汉墓。这是中国最早的两维艺术之一，这幅画发现于一位士人的墓中，其墓主拒绝在腐败政府中为官。它描绘了皇帝从一个水塘中苦求一个青铜鼎而不得。根据传说，只有圣王才能拥有鼎。而在图中，秦始皇想要得到鼎，但绳子忽然断了，左右三个随从向后摔倒。

## 有组织的道教教派的兴起

汉桓帝无法保证得到正直学者的支持，遂争取新的宗教运动，即道教成员的支持。公元2世纪，道教信仰经历了一个重大的变化。在公元1世纪，《道德经》的公认作者老子已经吸收了希望成仙的信徒，正如怀疑论者王充在其批判道家的著作中提到的。从公元2世纪某个时候开始，道家开始相信老子是个神，能在信徒面前以先知的形象出现，并拯救他们。



在 146—149 年之间,当汉桓帝还是个置于辅政梁冀之下的孩子时,他就为老子建了一座寺庙。166 年(东汉延熹九年),皇帝又亲临寺庙,并对老子神灵奉供。有史料说,桓帝也向佛祈祷。佛是从印度来的神,早年与老子常有关联(见下章对佛教的详细讨论)。道教,或对老子的崇拜,提供了对儒家思想的不同选择。儒家强调父子之间的义务,所以他们可以崇拜祖先。

皇帝把自己打扮成道家的努力并没有防止反抗汉朝的一系列起义。不少农民领袖宣称他们见到了老子,老子预言一个新的理想时代即将来临。在这些起义中,最有史料证据也最有影响的,是以汉中地区长江北部的山区为基地的一支。他们有两个名称:天师,或五斗米教,即要求入教者交五斗米。他们宣称该教组织成立于 142 年,因为该年他们的首领张道陵(原名张陵)梦见了老子,被老子封为“人间代表”。稍后的一篇史料说,张道陵欲建立一个纯洁的宗教,教士仅仅崇拜干净的神灵,并拒绝接受钱财,所以只纳米。神灵及其人间代表将他们的誓言写在一块涂有白马鲜血的铁块上。

张道陵的观点与早期道家的做法很不相同。早期的道家仅仅教人们气功、房中术和医术,所有这些都以养生长寿为目的,而张道陵将道家宗教的重点从少数的个人转向并不追求成仙的广大凡俗群体。张氏在道教中建立了一种等级制度,已经在教中的人称为“祭酒”,显示他们的地位相当于村里的长者,可以在宴席上吃第一杯酒。“祭酒”管辖俗人的一个地区,而俗人给祭酒纳贡,并保证不崇拜接受肉食的不净神灵。作为报偿,张氏保证他们身体健康。一篇张氏族传记解释说:“皆教以诚信不欺诈,有病自首其过。”<sup>④</sup>道家把疾病与不良行为相联系在一起:凡有人生病,一定是违背他们的教导。“祭酒”先听取坦白,然后再指出如何治病。

五斗米教活跃于拥有很多非汉族少数民族的四川。张道陵在江苏长大,研习了传统道家求长生的方术。可是直到他到达四川后,才得到启示并建立新的道教组织。中国政府经常指定地方长官在边境省份作世袭官员,对五斗米教也是如此。所以先是张道陵,然后是他儿子,尔后是他孙子,都担任中央政府的地方代表。



五斗米教的做法与早期道家导师之间的重要连续性很像王充所描述的那样。五斗米教众崇拜道的人格神即被神化的老子,他们背诵《道德经》作为治病的办法。道家的另一支叫黄巾军,一度活跃于东部沿海的黄河与淮河之间地区。他们与五斗米教的不同,在于他们反抗汉朝的统治。

## 黄巾军起义

黄巾军的史料稀少,反映了官方史家的观点,即把道家看成危险的造反者。黄巾军得名于会众头上扎束的黄色布巾。黄巾军与五斗米教的许多做法相同。他们都认为疾病是不良行为的表征,也都鼓励坦白罪过。黄巾军给病人圣水作为医治,如果不治,便假定罪孽过深不能解救。

146 184年(东汉中平元年)之前,不同的传染病接踵而至,可能正好符合道家强调治病的要义。黄巾军建立其自己的宗教等级,在一首领之下,有36个弟子,在弟子之下,有更多分支。他们宣扬一个新的时代的到来,即“太平”(1700年后的19世纪的太平军使用同样的名称)。184年正好是中国传统六十年甲子周期的第一年,黄巾军以此作为新纪元开端的吉兆年。

黄巾军获得社会不同阶层的支持,包括从因为洪水泛滥而失去庄稼的农民,到宫廷里的宦官。黄巾军计划在184年的农历三月发动起义,可是政府官员事前侦破了计划。一位负责同宫廷太监联络的弟子被捕,促使了会众提前起义。一份史料说来自8个省份的36万人参加了起义。中央政府派出军队,并招募一些独立将领的队伍,其中包括一位名叫曹操的将军(155—220年)。道家叛众显然不是这些联合军队的对手。到184年末,联军俘获并杀害了所有叛军的重要将领。除了少数人短暂坚持,黄巾军来得快,去得也快,剩下五斗米教成为道家唯一的组织。

黄巾军起义动摇了宫廷领导权。汉桓帝是最后一位能自己决断的皇帝。他起用宦官来对付梁氏外戚家族,引发了几十年之久的宦

官与外戚之间的冲突;在这些冲突中,孩童皇帝无能为力。桓帝死于 168 年,继任的 3 位皇帝都是由强势的外戚家族立于皇位,他们冒险与宦官纠缠在一起。在 189 年的一个事变中,宦官成功地从外戚家族夺权,他们将辅政大臣斩首,将其首级掷于怀疑其权威的人面前。第二年,反宦官的力量在一支地区军队的支持下,挟持了皇帝,并迫使皇太后任命一位新皇帝,迁都返回长安,重新掌握辅政权力。192 年,当年镇压黄巾军的将军曹操成了摄政大臣。曹操稍后成为中国历史上最有名的将军之一,也是中国著名小说《三国演义》(故事原型起于 5—6 世纪)的主要人物之一。可是曹操从未掌控国家 1/3 以上的版图。220 年曹操死时,汉朝的傀儡皇帝仍然在位。曹操的儿子迫使汉帝退位,而宣布自己为新朝代的奠立人,历时三百余年的分裂由此开始。 147

## 汉代的遗产

关于汉朝衰亡的原因,我们还有很多不清楚的地方。标准的解释是公元 2 世纪末整个农业人口贫困化,使国家经受财政危机。官方史料描述豪门家族在农村大量兼并土地,可是他们似乎在很长时期内继续缴纳赋税。政府在 2 世纪时以卖官鬻爵也能筹集更多资金。当然皇帝总有充分的资源来支付其庞大的皇室开支,包括负担宦官、奴婢和宫女。显然,对汉桓帝有敌意的史料说他后宫有 6000 名宫女,有关 189 年权力争夺的描述说将军们杀死了大约 2000 名宦官。

很可能的是,公元一、二世纪时经济继续发展,可是中央政府发现难以适应那样的发展。经济发展常常加速贫富差别。黄巾军起义事实上或许就是农村经济高潮的信号,而中央无法对此征税,对奴隶便了虚构合同的许多条款,就像四川的墓砖,都证实了支持实物与货币经济的一个广泛市场体系的存在。

秦汉两代,正如欧洲的希腊罗马帝国一样,给其人民的心中留下一个统一国家的印记。他们使用同样的度量衡(稍有一些地区的差异),书写同样的文字,使用同样的货币,尊奉同一皇帝。汉朝崩溃后的



几百年里,也如罗马败亡后一样,君王们都试图重新征服过去的帝国。在这个意义上,中国与欧洲历史的不同尤其明显:经过3个世纪的分裂,中国重建了帝国,其统一的时间多于分裂。而欧洲则保持分裂,只是在短期扩张时期,如在查理曼帝国时期,君王才勉强能宣称统一欧洲大陆。

148 即使在不属于政府监督的领域,我们也看到秦汉时期惊人的一致性。许多最为精彩的考古发现是墓葬,反映了对地下世界的同一看法。秦代皇帝的墓和华中地区睡虎地秦代小吏的墓,都证明了一个信念,死者即使在地下世界也会继续其原来的工作,包括与敌军作战以及起草文书。再往南方的长沙,有轪氏的奢侈墓葬,墓中有大量供她使用的物件。可是她也不确定她是否像她那幅T型帛画所示的既能安息在棺内,又能升往神仙之境。3个世纪之后在中国东部的山东,武梁为自己建祠,他的身体安息于墓中,而希望他的灵魂则能神游到祠堂里神仙居住的山墙上。

武梁属于一个有势力阶层,该阶层难以确定的性质困扰着社会史学家。他的家族肯定拥有土地,而家庭的男性成员也寻求政府职位——除非他们像武梁一样,感到服务于政府只会玷污文人的声誉。他们期待通过为其父亲修祠来提高他们的名声。像武家那样的家族在地方上享有很高的地位,就像给皇帝提供妃子的家庭一样。可是他们权力的来源是什么?显然不是科举考试,因为科考作为选拔官员的正途是在几个世纪之后。也不可能是他们的贵族名衔,因为秦朝已经废除贵族,到汉朝末贵族也已经消亡。

这些拥有土地的学者家庭位于社会顶端的模式,在汉朝末年已被广泛接受。农民和手工业者都有贡献,于是被列为第二与第三。商人不事生产,列为社会底层。商人们经常设法把他们的儿子挤入特权行列,而他们肯定比农民和手工业者更幸运。到汉朝结束时,妇女仍然同秦朝开始时一样,处于从属地位。尽管如此,班昭辉煌的文学生涯以及多位皇后的政治成功,证明只要给予机会,妇女可以冲破他们的传统角色。

在秦汉四百年统治时期,中国社会形成了一种将在整个帝国时代保持的轮廓,即一个强大的受教育家庭组成的地主阶层在社会顶端,

但是其他各阶层也有流动的机会。汉朝的市场经济和政府对市场控制的角色同时存在。一个将出现重大变化的领域是精神世界,汉朝崩溃后不久这个重大的变化就出现了。以儒、道为支柱的汉代宗教世界,将被迫接受一个新的外国宗教。该宗教的信徒在汉代时就已进入中国,但其教士只是在汉代结束后才开始产生影响。 149

#### 注释

① 杜文克:《商君书:中国法家的经典》。J.J.L. Duyvendak, *The Book of Lord Shang: A Classic of the Chinese School of Law* [Chicago, 1928], 172-173.

② 马克·刘易斯:《早期中国政府鼓励的暴力》(奥博尼,1990),第 61-62 页。Mark Lewis, *Sanctioned Violence in Early China* (Albany, 1990), 61-62.

③ 凯伦·特纳、顾子常:《重新评估中国的专制主义:秦汉时期的君主政体及其批评者》,密西根大学博士论文,1983 年,第 31-32 页。Karen Turner Gottschang, "Chinese Despotism Reconsidered: Monarchy and its Critics in the Ch'in and Early Han Empires," University of Michigan Ph.D. dissertation, 1983, 31-32.

④ 崔瑞德和鲁惟一编:《剑桥中国秦汉史:公元前 221—220 年》(纽约:1986),第 61 页。Denis Twitchett and Michael Loewe (eds.), *The Cambridge History of China, Vol. 1: The Ch'in and Han Empires 221 B.C.-A.D. 220*, (New York, 1986), 61.

⑤ 麦克斯韦尔·和恩:《秦始皇的兵马俑》,载方闻编《伟大的中国青铜时代:来自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展览》(纽约:1980),第 357 页。Maxwell K. Hearn, "The Terracotta Army of the First Emperor of Qin," in Wen Fong (ed.), *The Great Bronze Age of China: An Exhibition from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New York, 1980), 357.

⑥ 杜敬轲:《反秦叛乱者:其间无农民领袖》,载《近代中国》9-3 (1983):285-318,引文采自第 303 页。Jack L. Dull, "Anti-Qin Rebels: No Peasant Leaders There," *Modern China* 9:3 (1983): 283-318. The cited passage appears on p. 303.

⑦ 《剑桥中国秦汉史:公元前 221—220 年》,第 85 页。

⑧ 詹斯·彼德逊:《秦始皇焚烧了哪些书?》。Jens Peterson, "Which Books Did the First Emperor of China Burn?" *Monumenta Serica* 43 (1995): 1-52. 第 7 页上记载着所要焚烧的图书书目。

⑨ A. F. P. 胡思维:《残留的秦律:1975 年在湖北云梦发现的公元前 3 世纪秦代法律与行政条文的注译》(兰登,1985 年),第 7-15 页。A. F. P. Hulsewé, *Remnants of Ch'in Law: An Annotated Translation of the Ch'in Legal and Administrative Rules of the*

*3<sup>rd</sup> Century B.C. Discovered in Yun-meng Prefecture, Hu-pei Province, in 1975* (Leiden, 1985), 7-15.

⑩ 鲁惟一:《木材与汉代的行政文书》,载爱德华·L. 夏尼西编《中国早期历史的新资料》(伯克利,1997),162。Michael Loewe, "Wood and Administrative Documents of the Han Period," in Edward L. Shaughnessy (ed.), *New Sources of Early Chinese History* (Berkeley, 1997), 162.

⑪ 休·斯各金:《天人之间:汉代中国的契约和国家》,载《南加州法律评论》第63卷第5期(1990),第1386页。Hugh T. Scogin, "Between Heaven and Man: Contract and the State in Han Dynasty China," *Southern Californian Law Review* 63:5 (1990): 1386.

⑫ 凯伦·特纳、顾子常:《重新评估中国的专制主义》,第190页。Karen Turner Gottschang, "Chinese Despotism Reconsidered" 190.

⑬ 余英时:《匈奴》,载丹尼斯·熙奴编《剑桥早期中亚史》(纽约,1990),第123页。

⑭ 傅有、陈松昌(音):《马王堆汉墓出土文物》(长沙,1992)“总序”13。Fu You and Chen Songchang, *The Cultural Relics Unearthed from the Han Tombs at Mawangdui* (Changsha, 1992), "A Comprehensive Introduction," 13.

⑮ 余英时:《汉代中国》,载张光直编《中国文化中的食物:人类学和历史学的透视》(纽海文,1977),第74页。Yu Ying-shih, "Han China," in K. C. Chang (ed.), *Food in Chinese Culture: Anthropological and Historical Perspectives* (New Haven, 1977), 74.

⑯ 鲁惟一:《木材与汉代的行政文书》,载爱德华·L. 夏尼西编《中国早期历史的新资料》(伯克利,1997),162。Michael Loewe, "Wood and Administrative Documents of the Han Period," in Edward L. Shaughnessy (ed.), *New Sources of Early Chinese History* (Berkeley, 1997),

⑰ 凯伦·特纳:《经法中的法学理论》,载《早期中国》第14期(1989),第55-76页,引文采自第60页。Karen Turner, "The Theory of Law in the Ching-fa," *Early China* 14 (1989): 55-76, citation on 60.

⑱ 诺曼、梅祖麟:《古代南中国的澳亚特征:若干词汇证据》。Jerry Norman and Tsu-lin Mei, "The Austroasiatics in Ancient South China: Some Lexical Evidence," *Monumenta Serica* 32 (1976): 274-301.

⑲ 谢列尔·白启:《中国文学选集》(纽约,1965),第97-101页。Cyril Birch, *Anthology of Chinese Literature*, (New York, 1965), 97-101.

⑳ 依生·M. 葛尔译:《〈盐铁论〉:古代中国有关国家控制工商业的辩论》(兰登,1931),第15-16页。Esson M. Gale (Trans.) *Discourses on Salt and Iron: A Debate on*



*State Control of Commerce and Industry in Ancient China* (Leiden, 1931), 15-16.

⑲ Michele Pirazzoli-t'Serstevens,《中国的汉代文明》, *The Han Civilization of China* [Oxford, 1982] 139,144.

⑳ 梅维恒:《一个少年的合同》, 载《哥伦比亚中国传统文学文集》, 第 510-513 页。Victor Mair, "The Contract for a youth" (Selection 189), *The Columbia Anthology of Traditional Chinese Literature*, 510-513.

㉑ 汉斯·贝伦斯坦:《后汉时期的洛阳》, 载《远东历史博物馆通报》第 48 期 (1976):1-142, 尤其是 11, 18。Haus Bielenstein, "Lo-yang in Later Han Times," *Bulletin of the Museum of Far Eastern History* 48 (1976): 1-142, especially 11, 88.

㉒ 韩森:《协商日常生活》(纽黑文, 1995), 第 152 页。Valerie Hansen, *Negotiating Daily Life* (New Haven, 1995), 152.

㉓ 梅维恒:《哥伦比亚传统中国文学选集》, 第 11 节, 第 62-67 页, 引文采自第 66 页。

㉔ 梅维恒:《哥伦比亚文集》, 第 194 节, 第 534-541 页, 引文采自第 536 页; 南希·李·思万:《班昭:中国最杰出的女学者》(纽约, 1932 年), 第 82-91 页。Victor Mair, *Columbia Anthology*, Selection 194, 534-541, citation on 536; Nancy Lee Swann, *Pan Chao: Foremost Woman Scholar of China* (New York, 1932), 82-91.

㉕ 安·本克·金妮:《早期中国的弃婴》, 载《早期中国》18 期 [1993], 第 124 页。Anne Behnke Kinney, "Infant Abandonment in Early China", *Early China* 18 (1993): 124.

㉖ 梅维恒:《哥伦比亚文集》, 第 219 节, 第 629-630 页。

㉗ 瑞夫·德克利丝毕尼:《桓帝政府的政治与哲学, 159-168 年》,《通报》66:1-3 (1980):41-80, 引文采自 54 页。Rafe de Crespigny, "Politice and Philosophy under the Government of Emperor Huan, 159-168 AD," *T'oung Pao* 66, 1-3 (1980): 41-83, Citation on 54.

㉘ 巫鸿:《武梁祠:中国古代画像艺术的思想性》, 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 2006 年 8 月版。

㉙ 西晋·陈寿:《三国志》卷八《魏书八》, 中华书局。



## 第二部分

### 面向西方

(200—1000年)





## 第四章 中国的宗教面貌 (200—600 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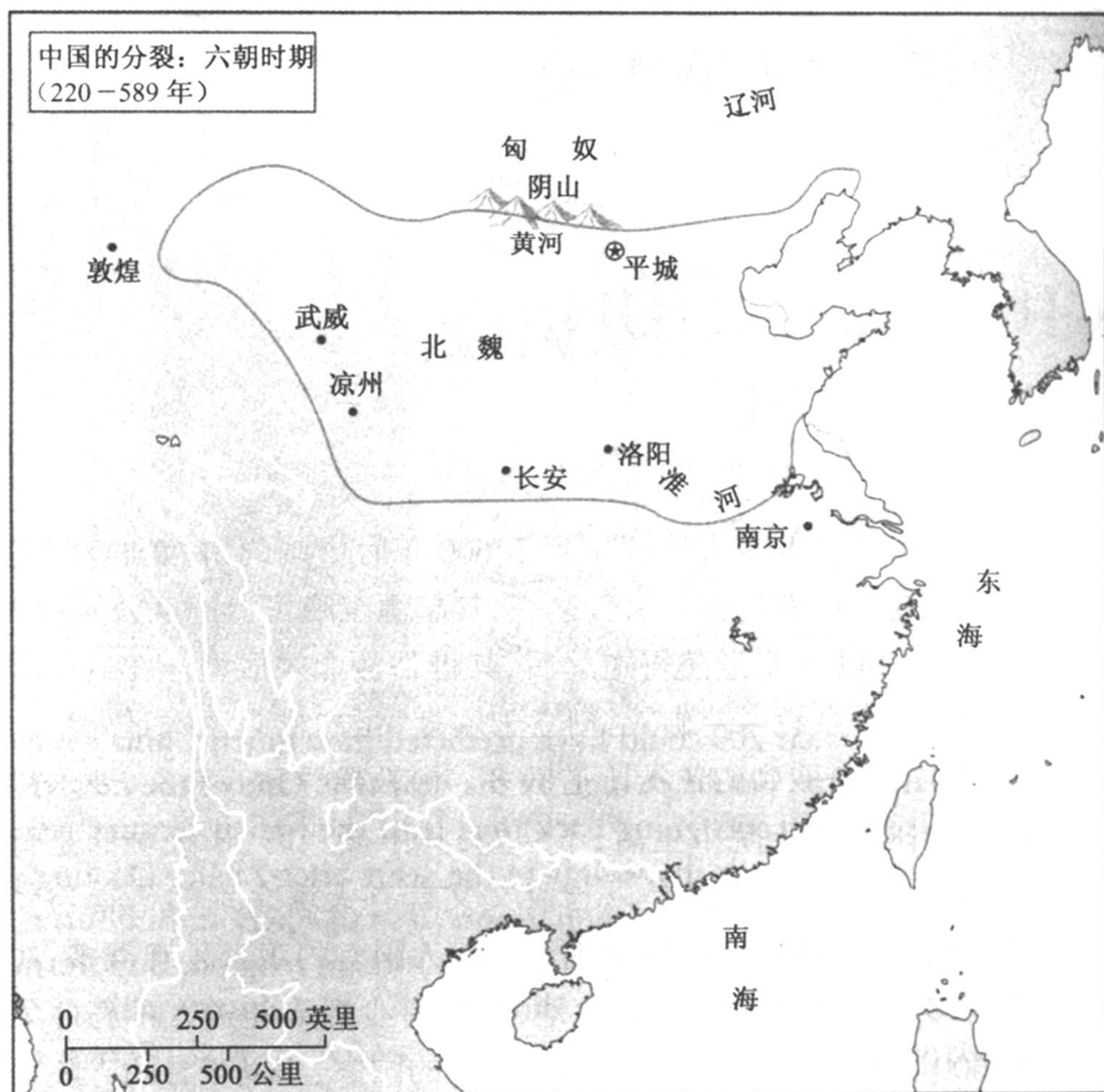
153

在 200 年时，没有人能预见到至 600 年时中国的宗教面貌将发生怎样的改变。道教是新兴宗教之一，其起源至晚可追溯至公元前 4 世纪，而直到 142 年张道陵得道之后，其世俗教众才成型。在这一时期传播的另一个宗教——佛教，创立于印度。虽然佛教原本是外来宗教，但它在中国争取到的信徒比道教多。佛教倡导独身教义，要求热爱家庭的中国人在寺院中生活，不结婚，其中最严厉、最极端的是背弃传宗接代的义务。佛经是以与汉文文言有天壤之别的语言与梵文。尽管如此，佛教提供的后世观念比汉人固有的观念乐观得多，在汉人看来多数死者将进入严酷的地狱，只有少数人能进入不朽的境界。到 600 年时，中国已成为以佛教为主的国家，数以千计的寺院遍布全国。

佛教在中国的成功有很多原因。其中最重要的乃是它愿意吸收既有宗教的元素。佛教僧团如在其他国家一样，吸收许多民间神为佛教的神。特别是在早年，他们吸纳大量道家术语以传播其教义。尽管佛道之间互相攻讦，而中国人却常常不觉得同时拜佛、道及其他民间崇拜之间有何矛盾之处。

在天下分裂的几个世纪中，佛教教团从中国诸地方地政权得到的支持远比其道教对手所得的多。各地统治者庇护佛教甚于道教，他们希望实现成为转轮圣王的佛教理想<sup>①</sup>，因虔诚事佛而统治有方。各地统治者提供善款，资助设立大寺院并将佛经译成汉文。地方政府开凿的

154



石窟遍布全国，或凿于岩石之上，或掘于沙石之中，以示其对新宗教的热忱。艺术家们在这些石窟壁上绘制了中国最令人惊叹的宗教和世俗画卷。

在中国接受佛教信仰的这数个世纪中，长期的政治动荡是其显著时代特征。在汉朝崩溃后的三个世纪里，即通常所称的六朝时期，没有一个王朝得以控制中国一半以上的疆土。在很多时段，当一个政权称雄于北方时，另一个政权正统治着南方。



## 中国最早的佛教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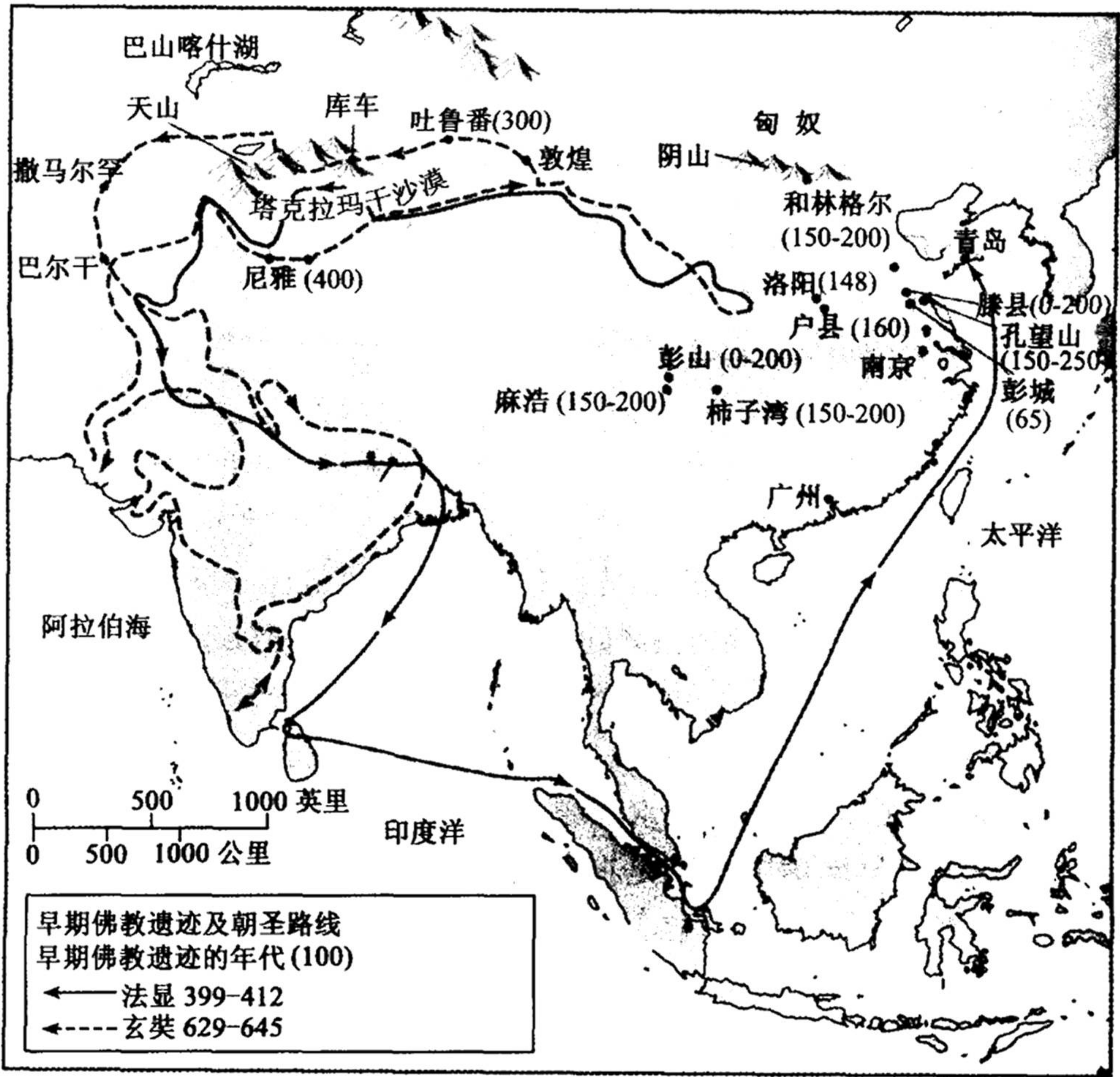
155

中国最初的佛教徒是来自中亚和印度的商人,他们最早于公元前后来到中国都城。在洛阳,这些商人形成独立的小规模教众社群,他们大部分和汉人相隔离。

佛教从发源于印度时起,就和商业相联系。佛祖为了赢得信徒(约公元前500年),关注城市甚于乡村,因为在城市可以争取到能为他提供至关重要的财力的商人。中国最初皈依佛教的人视佛祖为具有超凡能量的胡人神,如果拜佛,就会得到佛的帮助。我们已了解到,汉桓帝在事被神化的老子的同时也事佛(见第三章),这和2世纪和3世纪时许多中国人所做的一样。人们认为佛和被神化的老子一样,都获得了永生。早先有记载说,佛祖能从一地飞到另一地,还能发光。对于史书这些佛迹的深信,使许多人皈依佛教。

佛教最早见于中国文献是在断代史《后汉书》中。65年,汉明帝发布诏令赞赏今江苏北部彭城的一位王的礼佛行为,称他“尚浮屠之仁祠”<sup>②</sup>,这位王同时也崇拜道教的神。<sup>③</sup>起草这份诏令的官员已经通晓一些佛教词汇。他们以别扭的汉文转写梵文,指称佛教僧人和俗家信徒的术语,且提到不杀生的“仁祠”。当时洛阳的胡僧已很活跃,148年(东汉建和二年),著名传教者安世高从里海东南的安息来到洛阳,在此地开始着手将梵文经书译成汉文。他所译的一些经文现在还保存在庞大的佛教经文汇编《大藏经》中。早年佛经译文偏于简易,所用词汇有限,似乎由汉人作者依据外国布道者的口授转录而成。

当时的文献史料,无论是官方史书还是大藏经中的文献史料,都偏重于贵族和士人的活动,这些人中有许多人生活在都城中。在这样史料中涉及普通人活动的寥寥无几,故近年来考古学家付出大量努力,以揭示佛教的踪迹。



## 孔望山的早期佛教艺术

在早期佛教遗址中，最有意思也是最令人困惑的是位于江苏沿海的孔望山遗迹。尽管现在的孔望山遗址坐落于距黄海约 10 英里处，而当它于 2 世纪晚期或 3 世纪建成时，有可能正俯瞰大海。它地处海滨，这令人想到最初从印度来的佛教传播者可能是泛海来到中国。当地石匠在岩石表面刻下浮雕，将独立的岩石在外形上稍事修改，使之成为雕塑。岩石上的浮雕表现的是佛祖生平中的一些经典场面，如涅槃，临



终的佛祖侧卧着,他的信徒围绕在周围。

孔望山的艺术家使用了在佛教和中国本土宗教中都有含义的象征符号,如凿于悬崖上的大象。在佛祖的母亲将要分娩之前,一头大象出现在她面前,大象具有明确的佛教意义,特别是孔望山的大象足部雕有莲花,增强了其佛教色彩。大象对于中国人而言是吉祥的象征,象征着天命君权。对于佛教徒而言,出自淤泥的美丽莲花象征着罪孽的人类有可能获得拯救。 157

这个不寻常的遗址没有留下文献资料。孔望山遗址混合了中国本土和佛教元素,这使人推测大象可能是更早时候海神庙的的遗存,后来被佛教徒沿用。新归化的宗教常融合此前已存在的信仰体系中的艺术元素。我们看到,随着佛教的到来,这样的图案出现在孔望山。佛祖悄然进入中国,常有本土信仰神相伴,早先的皈依者们也许并不认为佛祖是一尊胡神。

### 汉朝的继承者

3世纪来到中国的佛教传教者所目睹的是个乱世。继汉朝而起的是三个地方性政权:其一是由曹操为首的中原北方政权,另一个在南方,还有一个在今四川省所在的西部。曹操虽然身处戎马倥偬之中,仍需要充实其吏员,后世历史学家将九品中正制的创立追溯到曹操当政时期。原则上,名为中正官的地方官员应按照人品和才学将参加官员选拔的人评定为从一到九的九品。接受选拔者按照品第就任相应的职位上就任,出身于士族者被认为具备必需的品格。一旦中正官确定当地阀阅,其职责就更为简单,可以直接确认阀阅子弟接受父辈的特定品级。即使在这个制度刚刚付诸实施时,已有人议论指出寒门子弟中的人才不能入仕,而出身门阀者的境遇则与寒门子弟大相径庭。这些议论建议袭用汉朝建立的制度:官员以察举为依据接受任命,同时门阀子弟比寒门子弟有更大的优先权。

九品中正制经历了3—6世纪的诸多权力更迭。265年,曹操子孙的大权旁落于其权臣家族手中。司马氏建立晋朝,其统治仅维持半个



158 世纪,直到司马氏被卷入八王之乱中(290—306年),这是一场发生于八个王之间的耗费时日、代价沉重的战争。此后,中国北方陷入旷日持久的分崩离析之中,其间,近16个政权分据各地,晋朝仅能控制汉朝故都洛阳。4世纪前期的洛阳虽然屡遭战火,但它仍然是一座壮美的城市。宽阔的大道交错城内,中间是专为皇帝和高级官僚所备的御道,辉煌宫殿装饰着云母窗,在日影变幻中熠熠闪亮。

### 洛阳的陷落

311年,发生了一件在看来是难以想像的事情。在当时的一场最富戏剧性的事件中,曾经打败汉朝的北方民族匈奴攻占了前朝都城洛阳。洛阳的陷落正如罗马在410年经历的浩劫,震惊了那些自视为文明中心的洛阳居民。生活在洛阳的人们和罗马居民一样,忘记了未开化的草原民族的骑兵远比自己迅捷,其军队远比自己骁悍。

一位波斯商人以其母语给身在撒马尔罕的同伴写了一封信,信中记录当他目睹“昨日还是皇帝之诸侯的匈奴人”劫走了皇帝:

先生啊,他们所说的末代皇帝因为饥荒而从洛阳逃走了。他那坚固的宫殿和城池都被火烧了……所以洛阳一蹶不振了。<sup>④</sup>

在20世纪初,这封书信的碎片和其他4封完整的书信的碎片在敦煌的一个废弃邮袋中被发现。这其中至少有一封信是装在寄往撒马尔罕的信封中的,撒马尔罕远在西面3220公里(2000英里)之地。这些重要信件描述了中国几座大城市中来自印度和波斯的胡商社群。

## 佛教对于北方统治者的吸引力

攻占洛阳的统治者石勒出自匈奴别部。他虽然懂汉话,却不能读写文句。石勒生为匈奴小帅,25岁左右被掠卖给汉人为奴。他被指派为汉人官员照看马场,而后逃跑加入一支在北方各地劫掠的队伍。他的部从后来发展成了军队。310年,正当其部下要攻占洛阳时,手下一位将领把正在传播佛教的佛图澄引见给他。石勒向佛图澄询问佛祖法力之事。在6世纪早期,有人根据早年记载为佛图澄作传,其中分析道,佛图澄意识到石勒难以理解高深佛理:

即取应器盛水烧香咒之。须臾生青莲花,光色曜日。<sup>⑤</sup>

石勒大为惊讶,于是授权佛图澄建造寺院,这一决策使佛教僧人得以在北方立足。

佛图澄受到统治者的特殊礼遇,有许多关于他劝人奉佛的活动及其神奇法力的史料因此得以留传于世。他能祈雨,并能以印度医药治病救人。佛图澄传的作者认为,佛图澄有预言未来的法力,他以杂物涂于掌中,即能见千里外事如对面。人们理解这些故事的重要性,而不必确信真有其事。关于佛图澄法力的传闻促进了佛教的传播。

儒学是汉族士大夫的政治资源,而佛教为胡人统治者提供了儒学的替代品。在佛图澄争取到统治者石勒数年之后,一位名度<sup>⑥</sup>的官员抱怨出家的民众太多了。他敦促统治者禁止汉人皈依佛教,并且皇帝本人也应节制礼佛。度的建议被否定,一位高官对此解释道:

度议云佛是外国之神,非天子诸华所可宜奉。朕生自边壤,忝当朝运,君临诸夏。至于饗祀,应兼从本俗。佛是戎神,正

所应奉。<sup>⑦</sup>

简而言之,从这段话可以看出石勒这样的胡人被佛教吸引,仅仅是因为佛教非起源于中国。

## 烈女传

在受佛图澄引导而出家的人中,有男有女。《比丘尼传》介绍了约65位在4—6世纪间出家为尼的女性的生平行迹。她们中的多数人出身于上层,其中53人能读会写。有一位女子,在佛图澄和其父亲见面之后建立比丘尼寺。这个姑娘名字叫安令首,表示不愿出嫁,其父反对此举,说:“汝应外属,何得如此?”她回答说:“端心业道绝想人外。……何必三从然后为礼?”当时所有的女性都被要求奉行“三从”:幼时从父兄,中年从夫,年老从子,安令首则反对“三从”,她的回答颇具现代思想,令人称奇。父亲指责她自私,对此她答道:“立身行道方欲度脱一切,何况二亲耶?”<sup>⑧</sup>

此番对话,有可能在中国任何一个家庭发生,它体现的主题是个人的家庭义务和佛教所倡导的普度众生之间的冲突。安令首不认为自己是自私的,她反驳道自己出家是为了兼济所有人,这其中也包括自己父母。安令首的争论是基于佛教中的普度众生的教义,按照此教义,人们可以借所积之德度脱他人。僧尼可以通过介入家庭传递所积之德,这些人家则可以通过赞助僧侣而积德。

在安令首这件事中,她未能劝动其父。佛图澄于是将麻油和红花油涂在其父亲的掌中,安令首的父亲通过手掌看到一位穿着僧衣的人在说佛法。佛图澄称这就是其女的前世,父亲最终点头应允。

出家为尼为中国的女子提供家庭生活以外的另一种选择,佛教徒们顺利吸收到许多比丘尼。据说安令首本人就劝使200位比丘尼出家,并建了五六所寺院。《比丘尼传》中的其他女性也经历了佛的召唤和家族义务之间的割裂。其中有人仍照料病中的父母,或在父母去世后守三年之孝;有人抗婚;还有人在出家为尼前已结婚生子。这些



妇女都面临着一个难题,即如何掌握比丘尼的受戒程序。比丘尼的受戒的程序和僧人不同,且尚未被译成汉语,此事最终于370年代或380年代解决,当时一批狮子国(今斯里兰卡)比丘尼把正确的女性受戒程序教给中国比丘尼们,而在此前出家的人却是难以确定自己过去的程序是否正确。 161

### 译经的困难

中国的佛教信徒们和比丘尼们一样,需要有人将原为印度语的经文译成可用的、可操作的经文。佛祖本人以自己的摩揭陀方言传道,他口传教义,这些教义直到公元1世纪和2世纪时才开始以梵文成文。宗教教义很难精确翻译,特别是译者需要跨越梵文和汉文这两种差别巨大的语言之间的距离。这两种语言都有最晚可追溯至公元前2000年的悠久文学传统。它们分属不同语系,汉语属于汉藏语系,一般以字符构成,而梵文属印欧语系,有字母系统。在汉语中,名词只有一种格,动词仅有一种时态。(在使用时,必须以小品词表示完成时态,或者以诸如“昨天”和“明天”的词表示时态。)梵文是古代宗教语言,它保留许多古老的动词变形,这样动词就有不同的词位,以表示过去、现在和将来,表示第一、第二和第三人称,以及表示单数、两人数和多数。

两个社会的不同文化是译者面临的另一个挑战。相较中国人而言,印度人论及性时更为直率,所以译者们小心翼翼地略去任何有涉亲吻和拥抱的语汇。佛教为妇女提供的自由比她们从家庭所得为多,而这些汉人译经者将原来的丈夫支持妻子之意译为“夫制妻”,将妻子安慰丈夫转换为“妻敬其夫”。

汉人译者采取一种使读者更为困惑的做法,他们将道教中的相同词汇借用至陌生的佛教概念中。佛经大量使用新术语,这些术语对于理解佛教教义都是至关重要的。早年的译经者担心汉人读者不能理解这些陌生教义,他们倾向于以人们所熟悉的道教术语翻译陌生的佛教概念。这样做的原因是不言而喻的。梵文中的“涅槃”(nirvana)意为在火中灭绝或消亡,而在佛教中,它有“开悟”的特殊意义,就如佛祖在弟 162

子的围绕下临终的场景一样。早年的译经者认为,最接近原意的汉语词是“无为”(“无为”意为顺其自然,是道家最重要的思想),然而“无为”很难表达“涅槃”一词的精奥之处。只有对于佛教教义广泛了解,甚至通梵文者才能做精当的翻译,然而,当时中国学梵文的人寥寥无几。

另一个难以翻译的概念是“因缘”(karma),美国的俚语也曲解了这个术语,以至于它被赋予“预兆”(aura)或“感应”(vibes)之意,如“她的直觉很好”。早期的佛教教义认为,人是在持续的变化中的,如一位学者所述:人们之生为今日之自身,是由昨日转世而来,是昨日种种行为的果,同样也会转为明日之身。人是自己种种作为的结果,处于无休止的变动中。人们日复一日处在变化中,人的灵魂随着死亡而变化。根据其人生历程中的作为,以及其前世作为,人可能转世为动物或人。中国传统认为人的本身永恒不变,即使到了冥府也不会变,而佛教的灵魂不断变化的观点与这种传统观点相悖,马王堆T形布上的女子的图案无论在生前还是在不朽的世界中,看上去都是一样的。虽然早年的佛教大师们努力向人们传授因缘这个微妙的观念,汉人们顽固地执着于自己关于阴间的观念,即人是以其本身赴冥府的。

### 鸠摩罗什和新译经

最初的佛经翻译是由个人进行的,其译本颇有些奇怪的古意。来自中亚或印度的胡僧到了中国,生活在中国信徒中间。他给信徒们讲经说法,信徒们则尽可能地将他的诠释记录下来。第二代译经人拥有来自国家的财力支持,故能达到更高水准的准确性和可读性。在第一次有官方赞助的大规模译经活动中,地方统治者将杰出西域僧人鸠摩罗什(344—413年)带到长安,鸠摩罗什在此地主持译场,这个译场始于401年。他和同仁们共译经39部300多卷,许多经卷保存至今。

163 鸠摩罗什是典型的西域人,当地孕育了许多将佛教翻译和诠释成汉语的人物。

## 西域佛教:以龟兹王国为例

鸠摩罗什在幼年时师从位于西域绿洲的龟兹国的僧人。鸠摩罗什的父亲出自身于印度高官之家,为求佛学而至龟兹。龟兹现在属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在鸠摩罗什的时代,它是个独立政权,仅在7世纪时短暂地直属于朝廷管辖。即使在现在,当地基本听不到汉语,多数居民是说突厥语的维吾尔人。

龟兹王将自己虔诚的妹妹嫁给鸠摩罗什之父。在鸠摩罗什年7岁时,其母亲决意献身宗教为尼,然而她的丈夫不允许。待她绝食抗争至第六天,其夫不得已而同意了,于是这位母亲和她年幼的儿子一起出家入佛门。

在鸠摩罗什的时代,在一个10万人口的龟兹城市中,就有1万名僧人。紧靠着龟兹国的克孜尔小镇上,有中国最早的佛教石窟。克孜尔的艺术师很有可能是在印度学艺,或照着印度的图案描摹,他们以鲜艳的天青石蓝和孔雀石绿作画,其色彩直至今日还熠熠生光。这些画表现了佛祖前世的本生故事。这些印度古典动物寓言宣扬人和动物自我牺牲以拯救其他生灵的美德。

### 克孜尔千佛洞的早期佛教艺术

克孜尔石窟群见证了当地佛教活动的骤然兴盛。克孜尔石窟是当地数个石窟之一,以保存完好、生动鲜明的绘画吸引了所有游客。工匠们在砾岩山壁上开凿石窟。在墙面平整之后,画师们以毛发或其他织物铺底,然后敷以灰泥。这些画师要待灰泥干了以后才在上面绘画,故严格地说,这些绘画并不是真正的湿壁画(*fresco*),因为湿壁画是绘于湿灰泥上的。碳十四测定表明,人类最早进入克孜尔石窟是在公元1 164世纪,而年代最早的一个石窟中的壁炉和窗子,并不独具佛教特色。<sup>⑨</sup>这个遗址有一处清泉,从附近岩壁上潺潺流下,有一个诗意的名



字——“千泪泉”。即使在今天，人们仍能听见克孜尔的杜鹃啼声，这在人烟稠密的中国是甚为稀罕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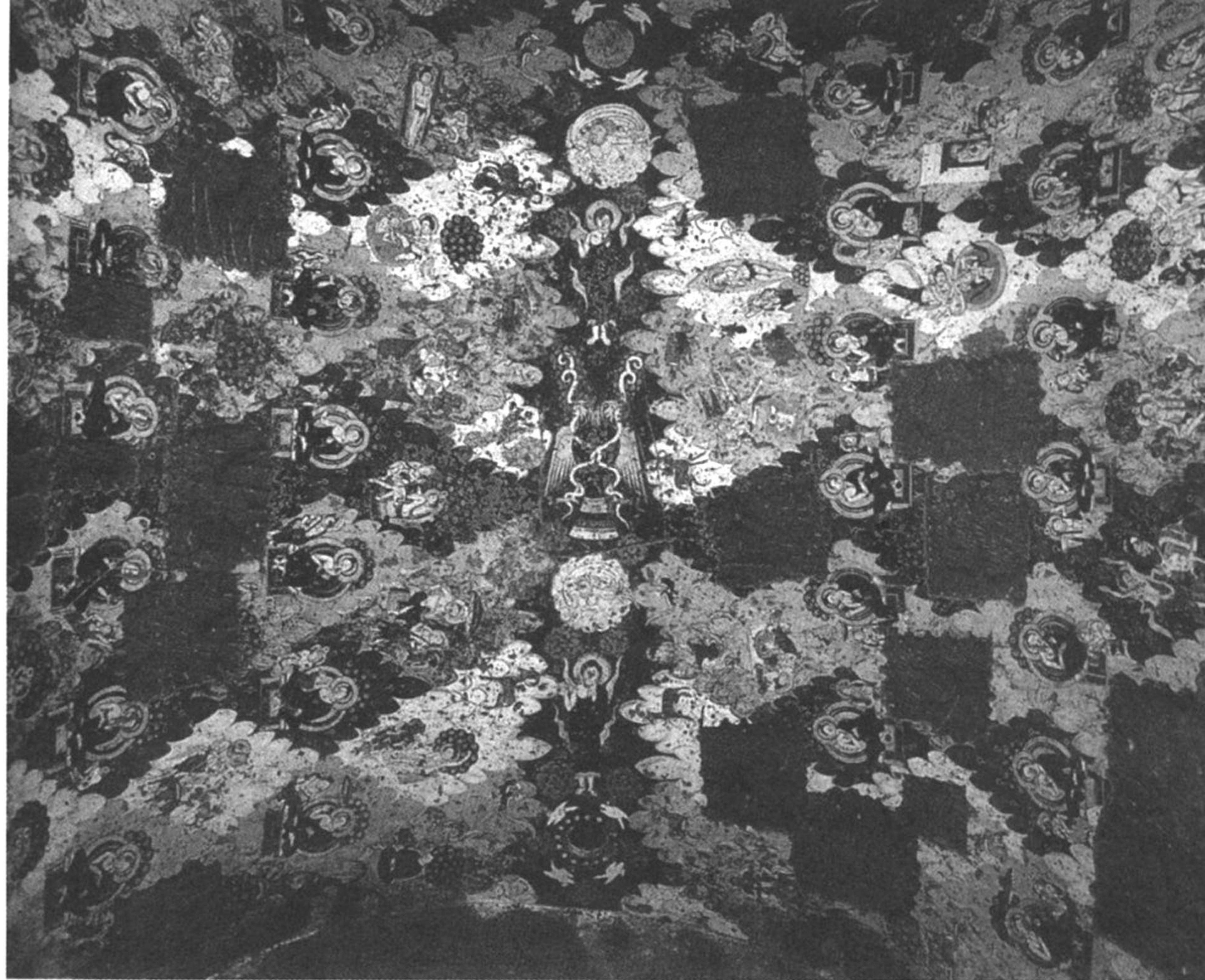
克孜尔最早的佛教遗迹始于4世纪鸠摩罗什时代，这些绘画就是创作于这一时期。第38窟是其中最早的洞窟之一，也是装饰最精美者之一。根据碳十四测定，其年代在公元320前后80.8年范围之内。第38窟现在有二室：一个有券顶的主室一个有中心柱的后室。最初它还有个前室，现已坍塌了，这可能是因为早年的地震造成的。这使人注意到这些洞窟是多么的不结实。洞窟的开凿者们可能从未想到洞窟会保存1500年以上。此外还有一重人为的威胁对洞窟群造成损害，其中包括第38窟。多数美丽的窟顶壁画都有裂损，这是由于20世纪初搜集壁画的人将部分壁画切走，一般是运至德国或日本。

当人们进入第38窟，首先看到的是一个嵌入空白墙内、供着佛像的小龕，其上有一列小孔直通向窟顶。最初这些洞内有树石木雕，用以表现佛教中宇宙中心之山的须弥山。中心柱的左侧和右侧有通道通向后室，后室中绘有佛祖卧像，表现佛祖涅槃时场景。（人们可以看见左侧的墙上有佛的光晕。）中心柱是洞的支撑，它也是萃堵坡（stupa，意为佛塔）在中国的再现，即用以供奉佛骨的柱状物。在印度，朝圣者们围着佛塔绕行，表达他们对佛的虔诚。同样，中国的佛教信徒要穿过环绕中心柱的通道。

转身面对洞窟门，人们可以看到一幅弥勒佛画像，这是主宰往生极乐世界之佛。洞窟中最令人赞叹的画面是在主室券顶中脊上。艺术家以印度画法描绘宇宙，四只野鹅绕着日月之神飞翔。在这幅图中，印度特色的太阳神和中国的金乌日神不一样（见马王堆T形帛画），它现身为转动中的轮子。日月之间站着两位燃烧着火焰的佛、两位风神以及一位两头的揭路荼（garuda），它的两张嘴中都有蛇。揭路荼是来自印度  
165 的神鸟，当它皈依佛教之后，成了佛法的守护者。

窟顶两侧是具有克孜尔特色的菱格。这些菱格的锯齿边缘就像邮票一样结合，构成色泽浓烈的背景色，如蓝、绿、白、棕褐色。每一格各是一幅佛祖传说中情节高潮的场景。阿波陀那故事，或称因果故事，全





丝绸之路上的早期佛教艺术。克孜尔洞窟壁画是丝绸之路沿线最早的佛教艺术遗存之一,它位于中国西北,曾是一个小国所在地,居民说吐火罗语,这是一种已经消失的印欧语系语言。这些壁画具有鲜明的印度风格,故学者们对究竟是印度艺人来到此地创作这些壁画,还是当地艺人临摹印度范本的主题颇有争议。

上图的视角是正对洞窟顶。艺人沿洞窟顶部中轴线绘制了佛教中的宇宙。空白部分原先有画,后于20世纪初被德国探险者切走运至柏林。

部是譬喻,佛祖头顶光圈端坐其中,身边还有一个人像。与之相交的一列中表现的是佛本生故事,本生故事讲的是佛祖前生的故事。

本生故事是以古老的印度传说为基础,佛教信徒重新阐释这些故事,赋予它们另一层解释,强调众生的牺牲精神。在一幅著名的画面中,一只猴子以自己的躯体为另两只猴子搭起桥梁。这说的是顽劣的猴子从国王花园里偷东西吃的故事。国王命令自己的手下去抓猴子,猴子们跑到河边,猴王于是以自己的身体为桥,才使猴子们渡过了河。当猴子们都过河以后,猴王落水身亡。在克孜尔的这幅画面中,猎人匍





早期佛教教义。克孜尔洞窟壁画使人们得以窥见早期佛教传教者们是如何传播佛教教义的。他们采用形成于印度的方法,借用民间故事,赋予它佛教引申含义。在这则事故中,猴王以身为桥,超度另两只猴。这幅图讲述的是贪玩的猴子到国王的花园里偷吃。当国王下令让手下追捕猴子时,猴子们跑到河边,猴王于是以自己的身体为桥,才使猴子们渡了河。当猴子们都过了河,猴王落水身亡。而佛教徒们对这个原本关于猴子的机智的故事重新诠释,使它转而宣扬猴王心甘情愿地为猴群牺牲。这则故事解释道,这位猴王就是佛陀的前生。

匍在菱格下方,引箭向猴。而佛教徒们重新诠释这个原本是关于猴子  
167 机智的故事,使它转而宣扬猴王甘心情愿为猴群牺牲的故事。这则故事认为这位猴王就是佛祖的前生。

虽然本生故事数以百计,而其中只有一部分被反复入画。这些故





商人赞助下的早期佛教。早期佛教的传教者们从商人那里得到重要的经济资助，商人经常和传教者们结伴而行。克孜尔洞窟的这幅画表现的是佛祖以自己的双手为火炬，为身边的商人照亮前路，他的坐骑装满了货物。这幅画强调了商人对于佛教的重要性。



168 事中有许多是讲述各种动物拯救长途跋涉的行商于危难之中,突出体现了佛教草创之初和商业的紧密关系。第 38 窟中有一格表现佛陀将变成火把的双手高举过头顶,为伴随他的商人照亮前路。当年,在克孜尔洞窟中可能是由识字的佛教徒为凝视绚丽的窟顶壁画的听众们讲解这些故事。

顺着墙到一半高度时,券顶和窟壁相交,留下大约一英尺的一带墙。画家在这里绘了一幅水景,有鸭子、水蛇、海贝,生动再现了生机盎然的水中世界。画中有三个向上的尖端和一个向下尖端的宝珠是摩尼珠,它象征着纯净,能使混浊的水变清。画家使水中潜伏的危险也历历可见,如兽面管身的水怪。在这幅窄窄的画下,是一排佛祖坐像。克孜尔的其他洞窟模仿第 38 窟的布局,有中心柱、须弥山、弥勒佛以及涅槃场景,但其艺术成就都不能和 38 窟相提并论。

第 38 窟开凿于 400 年前后。其绘画品质颇高,显示或许有来自王室的施舍为第 38 窟的建设提供资金,然而却没有相关记载传世。在 5 世纪前后,龟兹王确实曾耗资开凿一个巨型洞窟。洞窟所在山的正面曾竖有一座巨佛,高达 16 米(52.5 英尺),这座佛像现已荡然无存。巨佛周围为五层佛像,也已经不存在了,而其木框架支柱留下的洞眼仍历历可见。从塔克拉玛干沙漠北路主要商道上就可以看见这个洞窟,这件不朽的艺术品对所有的过往之客宣示龟兹王的权威,沙漠的干燥气候也有助于洞窟绘画的保存。这些洞窟都是沿着木扎特河的线路而开。木扎特河意为冰河,得名于冰雪覆盖的天山山巅,那里是这条



佛教艺术中的动物。当时中国的绘画作品中罕见动物,但 400 年的中亚绘画描绘了一幅有鸭子、水蛇以及海贝的水景,生动地传递了众生皆可贵的佛教观念。



河的源头所在。无论是克孜尔一带还是新疆其他地区的佛教洞窟,其地理环境都相似。它们矗立在清澈溪流的两岸,俯瞰青翠的绿洲,而周围是赭灰色的戈壁滩。伟大的翻译家鸠摩罗什就生长在这样的环境中。 169

### 鸠摩罗什与小乘教和大乘教

鸠摩罗什研习梵文佛经,其母语是吐火罗语,系印欧语系中的一种语言。少年时,他跟随来到龟兹的商人学过汉语。鸠摩罗什被一位觊觎其宗教法力的统治者劫走,在现今甘肃省的凉州住了7年。他在凉州学会汉语。401年,他来到西距凉州500公里(300英里)的长安,此时他已成为大乘教的信徒。

大乘派信徒将小乘派含义不佳但容易记忆的名词用到其早期教义中,其历史可追溯至佛教教义的第一个世纪。到鸠摩罗什的时代,中国和印度的佛教信徒有了新的信仰,他们称之为大乘。这两个名称含义丰富,而两者之间的差异也是显而易见的。小乘教认为,只有佛教僧人才能达到涅槃的境界,而奉大乘教义者则认为即使是俗世的人也能得到超度。小乘派不主张供奉佛像,这和佛祖的本意相符合;大乘派鼓励建造规模宏大的佛像,如龟兹国王在克孜尔资助的佛像。小乘派教义的传授者视佛祖为伟大的传教者,是个真实存在的人,而大乘派视佛祖为有法力的神。

鸠摩罗什从401年始,从中国北方遍召有才华的译者和博学的僧人参与其译经活动。他们分工合作,有明确的程序,包括初稿和审校,避免用不确切的道家词汇转译佛教概念,转而从梵文中借用词汇,形成一套新的语汇。虽然初时这套语汇对于不熟悉佛教的中国读者而言 170 颇显晦涩,但使人们在探讨佛教教义时的精确度比过去大为提高。鸠摩罗什的大量译经使中国人得以了解小乘和大乘之间的差别。当时也有其他统治者资助和鸠摩罗什一样的译经活动。400年以后,汉文佛经数量急剧增加。

## 印度和中国的联系

如鸠摩罗什传记所示,在那个政治动荡的年代,印度和中国之间陆路贸易线上的交通往来颇为频繁。中国文献记载,最早在 260 年已有人前往印度朝圣。法显是朝圣者之一,他在中国和印度之间人烟稠密的绿洲之国求取戒律的梵文真经,关于此事的有详尽的记载传世。法显于 399 年出发,13 年间,沿着先前已有的线路旅行,行程所至之处包括佛祖在印度的传道之地、佛祖首次讲道之处以及佛祖涅槃之地。印度历来盛行口授传经,法显求成文佛经不得,最终还是在恒河边的巴连弗邑<sup>①</sup>找到了经文。他在那里停留三年,花钱请人将佛教法师的讲经说法抄录成文。

法显只身乘船踏上归途。在斯里兰卡,他拜访了一尊高达 6.6 米(22 英尺)饰有七宝的玉佛。法显在此处是流露出内心情感,坦陈思乡之情:

忽于此玉像边见商人,以一白绢扇供养,不觉凄然泪下满目。<sup>②</sup>

这把中国扇子早先长途旅行至斯里兰卡,僧人看到商人把它奉献给寺院,这也许是用以对航程的平安表示感谢,这样的交流在商路沿线反复出现。

171 法显滞留斯里兰卡两年,其间他获得更多佛经。以后,他登上一艘载有 200 位乘客的商船。法显乘坐的船在前往印度尼西亚的途中被一场惊涛骇浪吞没,法显竭尽全力向观音菩萨(Avalokitesvara)求拜,观音在印度被绘为男身,而在汉传佛教中成为名为“观音”的女身神。菩萨是放弃自己觉悟的机会而拯救人类者。佛教徒赋予菩萨以神力,其中包括保佑海上船只的法力。

风暴过去了,船在爪哇或苏门答腊某地靠岸,法显在当地又滞留五个月,等待前往中国的船只。这最后的一段行程是最为艰难的。这艘



驶往广州的船载有 200 人,船上储备可供航行 50 日之用。在海上航行一个月后,船遭遇风暴,法显再次向观音菩萨祈祷。次日早晨,他的旅伴、印度高等种姓的婆罗门互相议论道:

坐载此沙门,使我不利遭此大苦。当下比丘置海岛边,不可为一人令我等危险。<sup>⑫</su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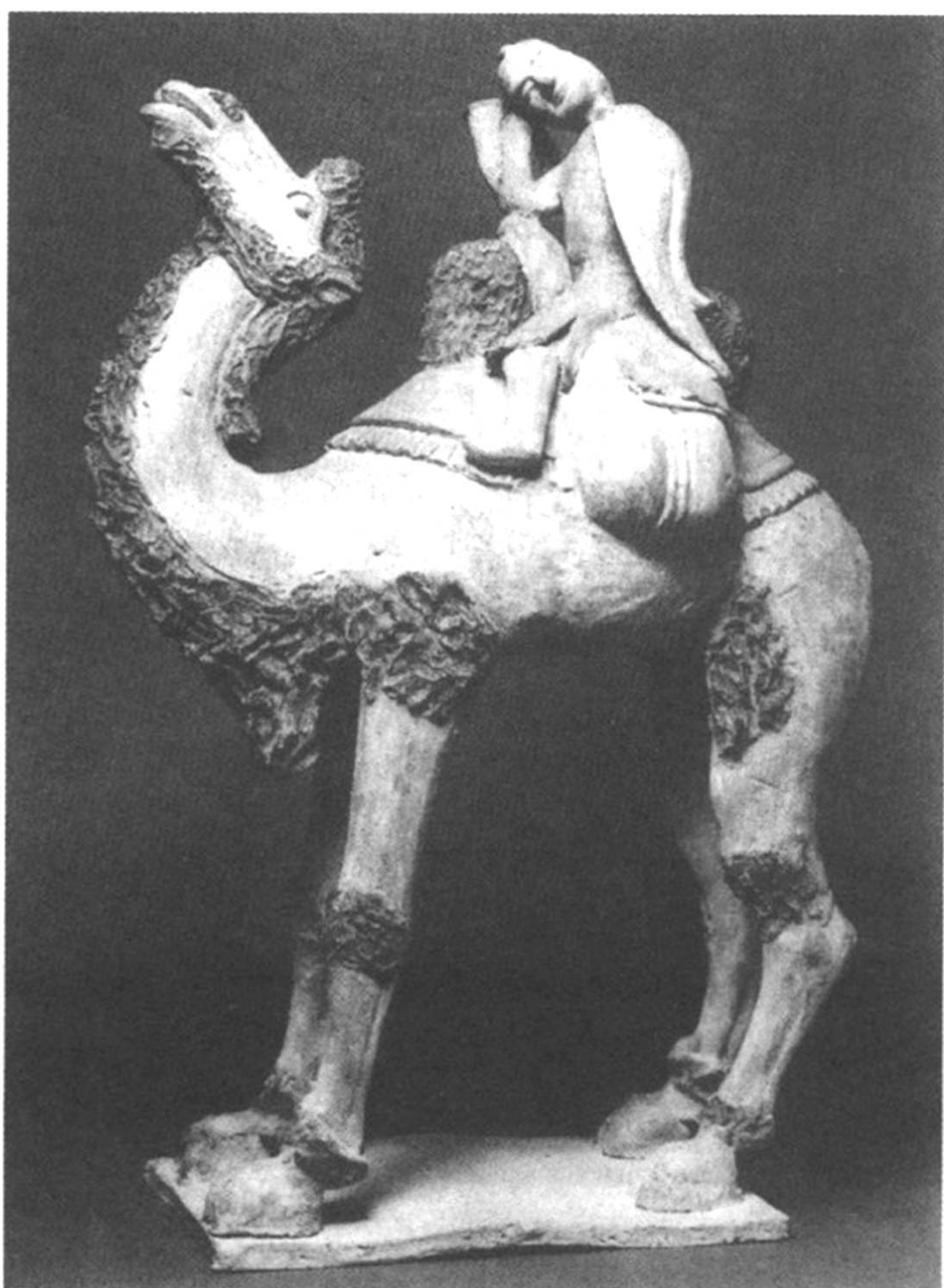
这时有位商人威胁婆罗门说,如果他们伤害僧人,商人就会向信奉佛教的中国地方官告发。法显用了一个出自梵文的借词“檀越”(danapati,意为“施主”或“捐赠人”)来称这位为他讨公道的人,那些婆罗门们因此让法显得以太平平地继续航行。正如商人群体资助寺院一样,单个的商人为法显提供了路费。

船航行了 70 天,陆地仍不见踪影,船于是转变航向。水手们开始以咸水煮饭,他们将剩余的一点淡水分给乘客。船又航行了 12 天才靠岸,他们派无疑是船上唯一说汉语的人法显上岸,以弄清楚自己身处何方。法显返回后汇报称他们已经在山东半岛南面的港口青岛登陆了,这已经偏离了航线 1600 公里(1000 英里)。这就不奇怪为什么航程会如此之久了。

## 丝绸之路

自从德国地理学家费迪南·冯·李希霍芬(Ferdinand Paul Wilhelm Freiherr von Richtoven,第一次世界大战中的王牌飞行员、红男爵的先辈)在 19 世纪 70 年代以“丝绸之路”命名中国和罗马之间的古代商路之后,这个浪漫的名称点燃了人们的想像。早在罗马帝国时期,作家普林尼(Pliny)激烈抨击其热衷于享乐的同时代人的豪奢生活方式,他称大量中国丝绸进入罗马。拉丁文中用以表示丝绸的词 *serica*,来源于希腊文“中国”一词 *Seres*,这进一步证实了关于中国和丝绸贸易之间的联系。 172

然而与这种想像相反的是,并无一条专门的丝绸之路蜿蜒伸展在



丝绸之路上的生活。这尊商人在骆驼上打盹的8世纪雕塑表现了商品是如何通过丝绸之路运输的。虽然许多人将丝绸之路想像成从罗马伸展至中国的类似I-80公路的大道,而实际上,几乎没有人从这丝绸之路一端一直旅行到另一端。多数商人(如图中所示)只是从一站旅行到另一站,和其他商人交换商品之后,又带着商品前往另一个贸易站点。

173 罗马和中国之间。从中国出发的路线中,最繁忙的是法显曾旅行过的通往印度之路,或者是赴波斯的线路。历史上似乎并没有单个的旅行者从罗马一路旅行至中国,然而一些中国丝绸料有可能经过商人的展转倒卖而经历这样的旅行。近来,出现在乌兹别克斯坦的丝绸是一项非同寻常的发现,有可能将中国丝绸出口的最早年代上推至公元前1200



年。(中国人在剥茧抽丝时去掉了生丝表面的凝胶状蛋白质,而其他地方的人养殖的是另一种蚕,他们的工艺和中国人不同,考古学家可以据此甄别赝品与正宗的中国丝绸。)在中国西北的新疆曾发现有高加索人种的遗体,这表明由欧亚大陆通向中国的道路早在公元前 1200 年已被沟通。诸如环绕沙漠的河谷、绿洲、山口之类地貌的存在,使陆路交通成为可能,这使人们推测从中国到欧洲的道路早在公元前 2000 年已被打通。

在古代,远道而至欧洲的中国纺织品是个别情形而非普通现象。在公元前 2 世纪,当张骞为汉武帝西行时,中国人还主宰着世界丝绸贸易,这仅是因为他们掌握养蚕之法。民间传说一位中国新娘出嫁一位中亚国王时,初次将蚕茧藏于头发之中私带出境,这令中国失去其垄断地位。到四、五世纪时,波斯、印度以及拜占庭都和中国一样出产丝绸。拜占庭的皇帝们采取措施发展其丝织业,且成功地将丝绸出口至欧洲。对 1000 片发现于欧洲教堂中的丝绸的分析显示,其中仅有一片可确认是中国丝绸,这表明欧洲许多所谓的中国丝绸实际上是产于拜占庭。



产丝的秘密。有一个传说称,中国泄露丝织的机密,是由于一位中国新娘去见其丈夫——一位中亚国王时,首次将蚕茧藏在头发中私带出境。在这幅关于这则传说的木版画上,左边随从的手指向藏于公主头发之中的蚕茧。到 5 世纪时,随着印度和拜占庭开始生产丝绸,中国人实际上已失去对丝绸业的垄断。



## 中国对印度的丝绸出口

中国人即使在失去垄断之后,仍在丝绸竞争中保持着优势,这是因为他们以高超技艺生产织法繁复、质地密实的丝绸。中国人开始以印度市场为目标,生产有专门图案的丝绸出口。虽然在印度炎热的气候中,没有任何中国古丝绸得以保存,然而佛教香客日记显示丝绸曾在印度被广泛使用。法显在巴连弗邑的节日中见过“缯幡盖”,而其后继者们在旅行中携带数以百计的绢匹,以充货币之用,这与当时中国本土的做法是一样的。佛教信徒们还在佛塔上悬挂丝绸,以此来礼佛。义净是一位在7世纪后期前往印度的僧人,他有“药直衣,若遇病时,卖以充药”之说。他还记录了用以做滤器的丝绸,以两层细绢做成,可以将小虫滤出水外,以免杀死小虫。义净的事例中,仍然可见这类情形的矛盾性。义净意识到一旦丝被抽出,蚕即会死去。如果人们剖开蚕茧,小蛾就能活下来,但破损了的蚕茧只能被用来做低等丝绸。义净颇有创见地解释道:只要僧人不是指使人杀小蛾子,便可以无所顾虑地使用他人捐赠的丝绸。

## 七宝

除丝绸外,热忱的佛教信徒还奉七宝以礼佛。“七宝”这一术语最初是指印度统治者的配饰:一个轮(传统象征统治之物)、一头象、一匹马、一枚宝石、一位王后、一位管家、一位大臣。至3世纪,这个词有了更为实际的意义。七宝可以包括金、银、天青石、水晶、珊瑚、珍珠和玛瑙。法显对在斯里兰卡所见到的通身饰以七宝的高大青玉佛像并未加以细述,但是他所见到的七宝有可能是金银,杂以蓝色、粉色及透明宝石。尽管七宝的具体内容随着实际情况的而变动,人们也以诸如玻璃珠之类的廉价物作为替代品,但当时真正的宝石是从印度输入中国的。斯里兰卡是世界上少数珍珠原产地之一,阿富汗是唯一的天青石产地,天青石以其深蓝色而被奉为准宝石。



虽然中国人也能生产因含硅量偏高而质量略低的玻璃,但他们仍要从外国输入玻璃,考古发掘中曾发现一些这类精美器具。中国人并不知道这两种玻璃之间的差别仅仅在于成分含量的高低,他们用两个不同的词以称呼玻璃,即琉璃和玻璃,这两个词都是来源于梵文的外来词。佛经时常提及七宝,特别是在《妙法莲花经》中,这部经可能是中国最有影响的佛经,它要求信徒们以七宝装饰佛祖的舍利塔。事实上,七宝经常和佛祖遗骨相联系,无论是真的遗骨还是仿制的遗骨。

在从中国通向西方的丝绸之路的诸条线路上,宗教和贸易交织在一起,法显之类的僧人搭乘商船,与为他们提供旅费的商人们结伴而行。大商团为了给自己的后代积功德而定期提供奉献,如果没有这些奉献,寺院将难以维持。中国人可以出口丝绸,而印度人则可以提供各色宝石、半宝石以及玻璃。印度人也提供佛骨。货物的双向交流为佛教僧人提供了资助,佛经要求善男信女们捐赠以表示虔诚,他们所捐之物的正是印度和中国商人们买卖之货物。在10世纪末,当一波征服浪潮切断中国和印度之间的商路时,丝绸之路的伟大时代在延续千余年以后终告结束。过去曾辉煌一时的绿洲城市国家萎缩了,以至于退化成为沙地,直到20世纪早期才重见天日。

## 北魏王朝(386—534年)

在与印度与中亚往来的早年岁月里,中国经历了一系列政权更迭的动荡,而唯一一个统治北方超过一个世纪的政权是由异族人即拓跋人建立的。公元2世纪,拓跋族首次出现在中国的历史文献中,当时他们从属于匈奴联盟,生活在从今东北辽河延伸至西部甘肃河西走廊的漫长草原地带,最早涉及他们的中国文献或称之为部族名——鲜卑,或称之为其部族中最强大的氏族名——拓跋,这是中国人对 *Tab-gach* 一词的音译。拓跋人包括来自欧亚草原地带的不同部落,他们说突厥语或蒙古语,而没有自己的文字。根据中国文献记载,在311年洛阳的战斗中,拓跋人与失败的汉人结成同盟。

在早期汉文记载中,就是鲜卑人从事射猎和游牧,以临时性的穹顶住所为居室,这种住所有可能即蒙古包。这则史料提到,鲜卑人以英勇果敢者为首领,其位不能世袭。一位现代学者将这种统治形式冠以 Tanistry 之称<sup>③</sup>,将它定义为“核心家族中最合适的人的统治”。这在现实中意味着每一位权力的角逐者都必须在战斗中击败对手,以证明自己的领导才能。一位堪当此大任的首领能够从自己部落以及别的部落吸引到数千位追随者,而无能的领导者则很快就会被废黜。在 Tanistry 制度之下,由于继承顺序不明确,子可以替代父,而兄弟或叔伯也是一样。一旦领导者去世,其儿子们和兄弟们之间将展开相互角逐,直到选出新的首领,新首领常常由部落长老会议选出。

关于拓跋人的文献资料记述还展示了其他有别于汉人之处。拓跋未婚女子须剃发,而已婚女子则蓄发,且将头发束入垂至肩部的头巾中。拓跋男子的发式更加独具特色。他们在婚后剃去头部前面之发,草原诸民族一直保留这种发式习俗,直至 17 世纪满族征服者仍要求其汉族臣民接纳这种习俗。遗憾的是,由于男子们都带有兜帽式头盔,今人难以从现存的人俑中看出其发式。一些汉文文献记道,拓跋男子辫发,但鲜卑俑在其兜帽之下有一个突起,也许这个突起是发髻,而不是发辫。

与其他游牧社会的情形一样,鲜卑女子擅畜牧和打猎,因为当男人们出门打仗时,这些都要留给女人们来做。她们分担了男人的工作,故部落女子拥有的权力一般比定居社会中女性所拥有的多。按照汉文文献的记载,拓跋女子参与除战争以外的一切决策。

177 随着拓跋人逐渐将其大本营从内蒙古的阴山山脉迁至山西省北部,他们向汉族农民征税所得的收益增加了,也采用汉人法令。一位仅以其汉名为人所知的新首领拓跋珪在 386 年取得政权,一般人认为北魏建立于这一年。按照游牧民族的习俗,这一新生的政权没有确立固定都城,首领在何处设帐,其都城就在何处。396 年,拓跋珪采用汉人的皇帝头衔,398 年他在山西北部的平城定都。他为北魏统治者确立先例,在当地强行徙置 30 余万汉人,包括官员、部落民和工匠,拨置 1000 平方公里(620 平方英里)土地供农民为



新京师的居民种植粮食，然而这不能完全满足都城所需的稳定粮食供应。

这座新造的城市几乎没有商业和自己的货币，它是拓跋统治者及其军队的驻地。曾参观过其宫殿的人写道，城中有冶金的工人、照料牲畜的牧人以及上千名织布的奴隶。拓跋军队一旦击败敌军之后，就役使战败者及其家人为奴。大多数俘虏被送去耕种京师周围田地，其中有一些被送入宫中生产奢侈品。拓跋人还强行役使罪犯家人为奴，如果有人犯了如叛国这样的死罪，朝廷将没收其家产，并将其亲人贬为奴隶。有时犯人家中的年轻人会被阉割，然后送至宫中供驱使。有的奴隶来自因饥荒或负债而被迫卖儿卖女的贫困家庭。

178



拓跋人的长相。这些俑表现了 386—534 年间统治中国北方的北魏拓跋士兵的装备，其统治者信佛。他们从头到脚都配有盔甲，且和波斯人一样，覆盖住马的上身。

拓跋首领在赞助佛教法师的同时，仍信奉本部族从自草原带来的神。他们在朝廷机构中创立专门部门来管理佛教寺院，以此来控制佛教徒。一位北魏首领——太武帝(424—452年在位)一反支持佛教的惯例，他遇到一位道士寇谦之(卒于448年)，此人告诉太武帝自己所受的一系列神启。在寇谦之力主之下，太武帝举行神授仪式，并采用道教年号“太平真君”。虽然这位道教法师曾在长安师从鸠摩

罗什弟子学佛学,但太武帝仍在446年,毁佛教和其他土著神,将它们称为“小神”。这些地方神的具体身份并不为人所知,而从当时的十八首诗<sup>④</sup>中可知他们多是主河流、山岳、潮水及其他自然现象之神。毁佛事件的影响为时短暂,新任统治者在454年又将佛教恢复到先前受庇护的地位。新任统治者还在山西大同城外的云冈发起庞大的石窟开凿工程。在此地造了巨佛像,其像高达8米和16米(26英尺和52英尺)。至5世纪中叶,北魏战胜绝大部分对手,独占中国北方。

### 冯太后和均田制

北魏新都平城看起来更多的是异族风格的而非汉族风格,尽管如此,一些拓跋人已转向汉化。拓跋人与汉族世家大族子女的通婚催生了混合贵族集团,他们既说汉语又说拓跋语,骑马信佛。465年,冯太后是这类混合贵族集团的女性成员,在其丈夫去世之后掌握了权力。她对于年幼的新皇帝有着相当大的影响,在这位年轻皇帝于476年去世后,冯太后作为由她抚养的孙子的摄政而大权独揽,获得了更大的权力,直至490年去世。

冯太后掌权后,开始系统地任命汉人官员,并系统淡化拓跋影响。她将大量国库财富用于建造佛教寺院,还采取两项措施保证其稳定收入。部分缴税的农户被要求将收成直接交给寺院而不是朝廷官员,判刑的罪犯有时也为寺院做工,由此来抵消应受刑罚。她还给予寺院大片未经开垦的山林土地,开发这些土地需要大量劳力。

从477年开始,太后采取一系列措施,以示将拓跋部落政体转变为汉化官僚政体的决心。这些新政策也反映一个根深蒂固的问题,即如何将汉人农业人口与土地相结合。游牧的拓跋人无需缴纳地稅,因此,北魏需要劝勉汉人在土地上安定下来,开垦农田,其中最重要者,是要向政府纳税。在近一个世纪中,京师平城容纳了一个庞大、混杂的人群,这个人群包括官员和工匠,但这些人并不生产粮



食。北魏统治者在那段时间里总是困于如何招徕农民以供应京师所需要的粮食。

485年,北魏在其统治地区颁行一项新的土地制度改革。政府向所有达到纳税年龄的人授田。男子年满11岁,即可授半夫田;当他年满15岁时,就可获得其余份田。年满70岁的老人仍持有其土地,但无需纳税。废疾者和15岁以下男子一样,可获半夫田。其细则明确:凡良人男夫一人可授露田40亩及桑田20亩。如果有足够多的地,每个良人可再受40亩地。这个制度还明确授予良人妇人、奴婢以及耕牛的份额。关于奴婢和家畜的优厚条款意味着拥有地产的豪族可以保有大片在名义上是授予其奴婢和耕牛的土地。

露田和桑田之间有区别。露田投入周期短,在农人不再耕作之后,需归还国家,以便重新分授。而农人用以种植桑树、养蚕的田地是永久授予的。农人需假以时日以待桑树成熟,为鼓励农民在桑田的投入,桑田永久授予,甚至可以任由买卖。

早先的强行迁徙政策催生了均田制。至冯太后时,北魏官员意识到他们不可能永久地将人民束缚在土地上,故试图给予农人如授田之类的激励政策,以使他们定居。这一计划的策划者希望以此来阻止流民潮,均田令中对此间接有所提及。当时的一条法令规定,在饥荒时,有些特定家庭可以离开其土地以求食,而其他家庭则必须留下来,这表明当时有太多的家庭背井离乡。官员们还试图控制农业人口,将他们按5家、25家以及125家为单位进行划分<sup>⑤</sup>,每个单位都须确保其每个成员都纳税服役——这只有在人民定居时才能做到。 180

在新政策颁行的第一年,高官们困于如何将它付诸实施。487年,山东的一位官员抱怨道:“耕者日少,田者日荒”<sup>⑥</sup>,这显示均田制在他治内几无收效。在这年的饥荒中,官员们受令为抛离土地且远行南方求食者重新编定户籍。看来当时最有可能的是,均田制首先在紧靠京畿的地区见效,而边远地区的官员可能难以执行这个制度的复杂规定,其实施有赖于强有力的国家机构。

虽然冯太后效法了一些汉人制度,但均田制的颁布在以前的汉人朝代中也是前所未有的。太后于 490 年去世,在此以后,她亲手抚养成人的孙子继承了其政策。

## 汉化

493年,孝文帝(471—499 年在位)推行一系列措施意在使其帝国汉化,其中最显著的是在自 311 年后已沦为废墟的洛阳建立新的都城。洛阳虽然命运多舛,但仍代表着汉文明过去的荣耀。重建这座城市耗费了 10 年时间,当营建匠们大功告成时,孝文帝已经去世了。在营建都城的 10 年里,孝文帝还雄心勃勃地颁布了另外一些诏令。皇族弃“拓跋”姓,改用汉姓“元”。要求官员们取汉名,在朝中说汉话,着汉服。孝文帝按照汉人先例任命中正官,将拓跋家族列入九品体制,以此确定其职官。

虽然这些措施促使拓跋人效法汉人,但许多拓跋人却抗拒该政策。孝文帝下令将《孝经》译成鲜卑语,这表明许多人仍在使用自己的母语。妇女们仍穿着非汉族的服饰,许多北方官员反对在距离其故土遥远的洛阳建立新都城。496 年,一些被一批身负重任的王公大臣们起而反叛,受到镇压。而最让孝文帝烦恼的,还是他的儿子反对迁都决定,甚至试图举家返回北方。孝文帝为此暴怒,将他拘禁在洛阳,剥夺其封号,并于 497 年赐死。两年后,废太子的父亲英年早逝。而后一位 16 岁的男孩在摄政者的保护之下,被立为新皇帝。

虽然传统史家地将孝文帝的政策诠释为不可避免的汉化进程中的一步,但现代学者对这其改革有不同见解。他们认为孝文帝压制拓跋制度和生活方式,掩盖了他和在北魏朝廷中拥有显赫权势的军事集团的对抗。汉化政府模式比草原民族的分权模式赋予皇帝更大权力,孝文帝的目的是尽其可能独揽大权。同样的视角也可用于考察其前任的毁佛运动。太武帝更有可能是想要削弱与佛教相关的人的势力,而不是真地皈依道教,转信道教使他能够实现这



个目的。

如果孝文帝能够多活 30 年,北魏的历史将是另一番景象。在铁碗统治以及汉化政策之下,将有可能统一全中国。然而,随着他在 499 年去世,这个王朝进入了历时 30 年的混乱。拥立小皇帝的权臣策划阴谋,来对抗有意图罢免他们的将领。洛阳的朝廷失去对北方边镇军队的掌控。这些军队正和以前从未听说过的入侵者尔朱部落作战,他们起兵造反。534 年,军事强人们认为再也不需要以扶助毫无权力的皇帝为借口了,北魏于是在这些悍将手中凄然告终。

### 北魏统治下的佛教发展

即使是在北魏王朝内忧外患的岁月里,佛教仍得从当时角逐权力的不同派系手中得到空前支持。547 年前后,一位北魏档案中有记载的官员杨衒之撰成《洛阳伽蓝记》一书。这时北魏已经灭亡,而洛阳不再是都城。书中以如实描述宏伟至极的寺院为线索,记述了导致北魏王朝覆灭的悲剧性事件。 182

其书以描述永宁寺为开头。永宁寺由权倾一时的灵太后所建,它建于 516 年。杨衒之记道:寺中木制佛塔高达 270 米(900 英尺),塔顶有一个金柱,这又使佛塔增加 30 米(100 英尺)的高度,使其总高达到 300 米(1000 英尺),相当于埃菲尔铁塔的高度。<sup>⑩</sup>另有资料显示这座佛塔的高度也许只有上述的一半,但它作为那个时代的建筑,仍然可谓宏伟高大。528 年,尔朱部落首领在这座寺院中聚兵,并以此为据点打败灵太后的军队,攻占洛阳,册立新帝。尔朱首领将所有官员请到寺中拜见新君,这时他发动自己的军队杀死这两千余名朝臣,且将太后和小皇帝抛入黄河,二人死于河中。洛阳虽沦为废墟,但直到 534 年被毁于一场大火前,洛阳仍是都城所在。

518 年,北魏的一位王怨道:“今之僧寺,无处不有。”<sup>⑪</sup>这些僧寺相当部分建于 500 年以后。根据一部撰于 600 年前后的佛教史书记

载,北魏时有三类寺院。国家建造最大的寺院,如永宁寺,可以得到政府的定期赞助,容纳正式入僧籍的僧人,为皇帝操办一切佛事,这类共有 47 座。第二类是王公贵族们所建 839 座寺院,这些寺院也有稳定进项。最后一类包括遍布乡野的庙宇祠堂,其收入只能依赖于百姓和未入僧籍的僧人,这类烧香拜佛的场所有 3 万个。<sup>①</sup>中国佛教僧侣的总数时有变动,但从未超出总人口数的 1%。<sup>②</sup>

### 坚守拓跋民族认同

拓跋人即使在北魏覆亡之后,也没有放弃其民族认同。当时的北魏军事强人们未能在册立新帝上达成一致,北魏分裂成两个与它一脉相承的政权,其中的东魏占据着洛阳。汉人和拓跋人差异显著,故东魏统治者——武将高欢想要把汉人留在洛阳,让他们充实行政系统,而将拓跋人留于山西北部,占据军中职位。这位武将是傀儡拓跋皇帝背后的实权人物,高欢通晓汉语和鲜卑语,他虽然可能是鲜卑后裔,但自称是汉人,他用鲜卑话对其士兵们说道:

汉民是汝奴,夫为汝耕,妇为汝织,输汝粟帛,令汝温饱,汝何为凌之?

对汉人,他用汉话说道:

鲜卑是汝作客,得汝一斛粟、一匹绢,为汝击贼,令汝安宁,汝何为疾之?<sup>③</sup>

在孝文帝努力在鲜卑人中推行汉化之后两代,鲜卑人恢复了他们自己的语言和民族认同,还有显而易见的对汉人的敌视。



## 一位汉人士大夫的回忆录

在汉人士大夫颜之推(531—590年)的回忆录中,可以看到草原文化对于北方汉人生活的长期影响。颜之推的《颜氏家训》撰于隋朝统一中国的589年之前。颜氏的这部家训是为其子孙所写,体现了他历仕四朝的经历。他认为,在那样的艰难时世中,唯一的生存方略就是精通汉文的读和写,无论哪个朝廷当政,这都是入仕所必备的技能。因此,他敦促其子勤学苦练纯正汉话。与此相反,颜之推并不认为他的孩子应当学鲜卑语,认为这仅仅是次要目标,且会使孩子们从当务之急的学习中分心。

《颜氏家训》描述黄河南北地区之间的诸多差异。两地的人语言不同、行为不同,对待妇女的态度也不同:

南间贫素,皆事外饰,车乘衣服,必贵齐整;家人妻子,不免饥寒。河北人事,多由内政,绮罗金翟,不可废阙,羸马悴奴,仅充而已;倡和之礼,或尔汝之。<sup>②</sup> 184

颜之推将妇女地位的差异归因于拓跋人的影响。在拓跋人统治的北方,妇女比在拓跋统治从未涉及的南方拥有更多权力。颜之推直言诸多话题,如杀女婴:

吾有疏亲,媵育将及,便遣阍坚守之。体有不安,窥窗倚户,若生女者,辄持将去;母随号泣,使人不忍闻也。<sup>③</sup>

有的家庭将女儿卖给未来的婆家,颜之推对此也进行了公正的批评。

虽然北魏于534年覆灭了,其影响依然存在。他们曾统治了中国的大片疆域,并且在和各种困难的斗争中建立了一个同时统治定居汉人和游牧部落的政府,他们是第一个有如此作为的非汉民族。冯太后和孝文帝试图推行使政府全盘汉化的政策,虽

然收效甚微，但后世来自草原的统治者却可以从他们的努力中得到借鉴。

在拓跋人统治北方的这个世纪里，中国南方经历了一系列汉族王朝更替，其中梁朝(502—557年)是其鼎盛时期。虽然现在的中国人认为位于长江流域的南京是当时中国的中心，而在5—6世纪，北方人仅仅把它看作中国南方。在当时，中国的政治文化中心在相当程度上仍在北方，而黄河以南地区构成它的外围。

## 到南方去

北方汉人对中国南方心存畏惧，在他们看来南方是片未开化的土地，烟瘴蛮荒，远离京城。在说汉话的人中，几乎无人愿意生活在南方。然而，洛阳沦陷于草原民族之手，这迫使最初的移民在不情愿中迁往南方。虽然汉人在写到南方时一贯自认为是当地最早的居民，但是早在中原人来到之前，当地已经有人生活。其原住民的语言可能不是汉语，他们也不写汉字，故没有留下文献，这意味着我们对于这些原住民几乎一无所知。

北方人体会到南方有长江等众多河道及其支流交错纵横，所以在南方乘船出行更为便利。南方某些地区的年降水量是北方的两三倍，气候也更为炎热。从事后诸葛亮式的现代观点来看，南方的气候恰好适宜种植水稻。但是那些逃离北方的移民们对南方却是心怀忧惧的。湿热的气候为疾病提供温床，这些疾病包括疟疾和其他危险的热病。在开垦南方的低洼地之前，必须先开稻田周围开沟渠，以便在水稻的生长季节进行灌溉和排水。在此安家的人们耗费几个世纪的漫长时光和沉重的代价才将南方的湿地变为盛产稻谷的良田。

## 中国南方的宗教

我们无法估算避乱南方的汉人人数，从和平年代的强制迁徙、征



发力役到战乱时的战火威胁,这些都不断地迫使人们迁移。许多世家大族的后裔迁至南京<sup>④</sup>,这座城市在汉朝覆亡以后首次成为地方性的都城。一些来自北方的移民继续研习道术。

道师在南方最为活跃,信佛者和奉道者常有联系,相互之间影响很深。两种宗教教义在这一时期都有急剧变化。对信佛者而言,大乘教义取代了小乘教义,而道教的玄学家以新学理为基础,创立了两种新派——灵宝派和茅山宗。虽然佛教徒和道教徒互相攻讦,他们之间也互相借鉴,以至于人们很难辨别某些习俗最初是源自佛教抑或道教。这两种宗教的信徒都不以动物为祭品,都融合了民间信仰,都为僧侣建造寺院。从6世纪开始,道教神像颇为奇怪地和佛像相像,道教信徒为七世家族成员祈福,这种术语是直接来自佛教借鉴而来的。

梁代的皇帝和他的许多移民而来的臣民一样,对道教饶有兴趣,他在年轻时曾师从于当时最杰出的道教大师之一——陶弘景(456—536年)。陶弘景致力于搜集整理其妻家族先人大约一个多世纪以前所记录的冥启。他在茅山研习这些文献,这个道教新宗因这座山而得名。 186

### 道教茅山宗教义

张道陵在得到圣人老子教义启示之后建立道教新支五斗米道,茅山宗的道士们正和张道陵一样提出新教义,他们说,这些新教义是仙人遇见道士杨曦时所传授的。茅山宗信徒沿用一些五斗米道的传统,如行医等,然而他们也努力远离那些为道士招致恶名的习俗,特别是一些和性相关的仪式。茅山道士们信奉的是全新的神谱,这个谱系的七层之中既有神仙又有已故的人的灵魂。其最底层与其上一层一样都位于地上,其上层容纳的是有可能成仙的人。

在茅山宗的最底层中,逝者的灵魂要经受审判,这照搬了中国本土的来世观念。在这个观念中,死者的灵魂要经过一系列冥府法庭,在那里决定他们的未来,他们有可能永远留在地府了。茅山道士提出一

种略为乐观的来世观念，自认有力量干预冥府判官。他们还说死者可以在冥府起诉那些生前对自己不好却仍在世的人。如果起诉对象已死，那么其在世的亲人同样会遭殃。官员许谧是茅山宗早年的道士之一，他的一系列不幸在妻子早逝时达到顶峰。当他求冥官调查时，发现他的叔父在做官时冤杀了一个下级。被冤杀的人在冥府告了他，结果许谧的妻子就死了。幸亏有先得道的玄学家杨曦为他插手此事，许谧一家才逃过更多的责罚。

## 187 师法传授

茅山道士们为修道行家们指了一条逃脱地狱折磨之途，即在神谱中上升一级。弟子们可以通过导师传授道经体验一系列启示而进入上一级神仙之列。茅山导师在每次授经时，都向弟子们索要数目可观的物品，有时是一段丝绸或一对金镯。更有甚者，他们强调通过正统法师之手接受道经的重要性，并威胁违法抄录道经者将受惩罚。弟子每次受到新启示，或自导师处得到经文时，都要起誓。茅山宗高昂的费用、秘密性及其誓言，勾画出一幅世代保存道教教义的秘密结社兄弟会画面。

在4世纪时，另一场道教运动在中国南方出现，这就是灵宝派，其信徒从同时代的佛教中颇多借鉴，发展出更为开放的道教教派。灵宝派大师们及其许多俗家弟子认为道教和佛教教义互为补充。灵宝派和大乘佛教一样，通过一位类似佛陀的救世祖来拯救众生。这个教派的成员还和佛教徒一样，创造出寺院僧阶体系，以及一系列僧俗都要遵守的誓约。灵宝派声称能成仙，他们独创性地将它解释为死后的不朽，这使它保持道教特性。他们说：当人的肉身去世之后，灵魂会赴阴间，在那里经过提炼而净化。无论茅山宗还是灵宝派的导师都不强调《道德经》和《庄子》，而这两部书是西方人最熟知的道家经典。

### 梁武帝的宗教政策

梁武帝在年轻时曾师从于茅山宗经文的集大成者陶弘景，然而在



504年,他敦促皇族和高官们弃道教而从佛教。517年,他虽然仍与陶弘景有往来,却下令毁道观。梁武帝的毁道政策似乎并未削弱道教组织,而他对佛教的支持为南方佛寺提供了可靠的财政来源。

527年,武帝声称要出家为僧,他投身于一家寺院,在其大臣们付给寺院巨资后,又回来当皇帝了。两年以后,一场毁灭性的瘟疫促使梁武帝故伎重演,而其大臣们又以重金将他赎回。梁武帝随后举办盛宴款待5万名僧俗人士。诸如此类的豪奢行为体现了梁武帝对佛教的全身心投入,也使他的出家生涯戛然而止。梁武帝的许多臣民和他一样虽未出家为僧尼,但虔诚事佛。 188

### 对佛教的批评

到6世纪中叶,被移植在中国土壤之中的佛教已大获成功。当时的史料可能有夸张之处,其记载显示佛教僧尼数达到惊人的200万人,寺院约30万所。人们普遍认为不事劳作、不服兵役的僧侣们耗尽了国家财富,甚至有许多人质疑僧人的佛学知识。北方的周战胜齐,佛教激怒了北周皇帝(557—581年在位)。574年,北周皇帝诏令所有佛教僧人还俗,并毁坏所有佛经佛像。同时,他也诏令道士还俗。

佛教界内部对佛教也有批评。当时即使是虔诚的僧尼,其知识也不能超越其能记诵的寥寥几页经文之外。寺院不是致力于研习佛教,而是忙着经商、放高利贷、庇护罪犯。这些批评将佛教界的腐败视为不可避免的堕落的征兆,而这种堕落是佛教中的末世特征。他们相信这个时代终将结束,到那时会有救苦救难者来改变僧界和政府。

这些批评者在一个问题上语焉不详,而这个问题对于构筑我们所理解的佛教史颇为重要。现存史料中记载的主要是僧侣中有文化的精英阶层,其人数在1500人左右。这些人在僧侣中所占比率甚微。他们身处当时香火很旺的国家大寺,而其他大多数僧侣只能寄身于小庙之 189

中,他们仰赖人们的不定期施舍为生。

最能理解佛道两家教义之不同的人那些受过良好教育、又精心研读过两家经文的人。包括许多佛道僧侣在内的多数善男信女很难区分这两教之间的细微差别。他们都认定圣人有治病的法力,预言人们当时所知的世界将在一场大劫难中被摧毁,他们祈求包括佛陀和老君在内的神,希望奇迹发生。这些信仰在2世纪时悄然出现,当时还几乎没有寺院,僧侣规模也没有扩展。到6世纪末,佛教和道教势力在中国社会中已完全立足,以至在574年时,朝廷试图清除势力过于强大的佛道两教,然而来自朝廷的短暂镇压难以撼动其根基。自这两种宗教在中国初露头角4个世纪左右之后,它们成为中国社会中强有力的势力。

在这数个世纪的发展和变化中,后世的中国社会正在成型,其间,汉人移居南方的浪潮日益高涨,他们疏浚了南方的沼泽湖塘。在此期间,统治时间最长的政府是由统一了北方的草原民族拓跋人建立的北魏,这个王朝给后世继承者留下均田制的遗产。均田制将人口和土地结合在一起,提高土地所能带来的财政收入,因此,这个制度在天下统一后仍被长期沿用,直至8世纪。

虽然当时的汉人以及后世历史学家将220—589年间的长期分裂描述为中国大一统历史中的一处瑕疵,这种观点值得反思。由本章所述包括北魏在内的诸王朝所统治的疆域与众多欧洲国家的疆域大体相等,只有在和后世的大帝国相比较时才显得较为渺小。正如中国历史上经常发生的现象,分裂促使人们追求创新。在这数百年间,道家高人们用新配方和新药物做实验,而无所畏惧的佛教朝圣者和商人们共同探出一条陆上丝绸之路和通向中亚的海路。正如颜之推所指出,南北中国在文化上各具特色,这些特色在中国于589年重新统一之后仍长期保持,这是下一章探讨的主题。



## 注释

- ① 原文为 *cakrawartin*, 汉译转轮圣王, 即阿育王。
- ② 南朝宋·范晔:《后汉书》卷四二《光武十王列传·楚王英列传》, 中华书局 1965 年版, 第 1428 页。
- ③ 同上。
- ④ 英·亨宁:《关于粟特古信函的年代》, 伦敦大学《东方非洲研究院院刊》。W.B. Henning, "The Date of the Sogdian Ancient Letters," *Bulletin of the School of Oriental and African Letters*, 12.3-4(1948): 601-615, citation on 605. 译者注: 作者采用亨宁的观点, 认为信中所指是 311 年刘渊攻占洛阳之事, 另有学者认为信中指的是东汉末董卓攻洛事。
- ⑤ 南朝梁·慧皎:《高僧传》卷九《佛图澄传》, 中华书局 1992 年版。
- ⑥ 指王度。
- ⑦ 引自《佛图澄传》。《高僧传》作者认为这段话是石虎所说。
- ⑧ 南朝梁·释宝唱:《比丘尼传·伪赵建贤寺安令首尼传》, (台北) 佛光出版社 1996 年版。
- ⑨ 作者注: 1996 年 5 月, 我和 Larissa Schwartz 从导游 Wen Aiqiong 和 Tang 女士以及克孜尔研究所的领导 Chen Shiliang 处得到这些知识。
- ⑩ Pataliputra, 即今天印度比哈尔邦首府巴特那(Patna)。
- ⑪ 东晋·法显:《法显传》卷一, 见《法显传校注》, 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5 年版。
- ⑫ 同上。
- ⑬ Tanistry, 原意特指古代凯尔特人酋长继承制。
- ⑭ 指《老子化胡经》所收《老君十六变词》十八首。
- ⑮ 指北魏三长制: 五家为邻, 五邻为里, 五里为党。
- ⑯ 唐·李延寿:《北史》卷四〇《韩麒麟传》, 中华书局 1974 年版, 第 1442 页。
- ⑰ 简讷:《洛阳的回忆: 杨銜之和失落的都城》。W.F.J. Jenner, *Memories of Loyang: Yang Hsüan-chih and the lost Capital(493-534)*, Oxford(牛津), 1981, 147-148.
- ⑱ 语出北魏任城王元澄, 见北齐·魏收《魏书》卷一一四《释老志》, 中华书局 1974 年版, 第 3045 页。
- ⑲ 译者注: 见唐·法琳《辩正论》, 见于《大正藏》。
- ⑳ [法国]谢和耐(Gernet):《中国 5——10 世纪的寺院经济》, 甘肃人民出版社 1987 年版。
- ㉑ 见宋·司马光《资治通鉴》卷一五七, 第 4882 页。

② 颜之推：《颜氏家训·治家》，王利器《颜氏家训集解》，中华书局 1993 年版，第 48 页。

③ 同上书，第 51 页。

④ 今南京六朝时前后称建业、建邺和建康。



## 第五章 中国的盛世 (589—755 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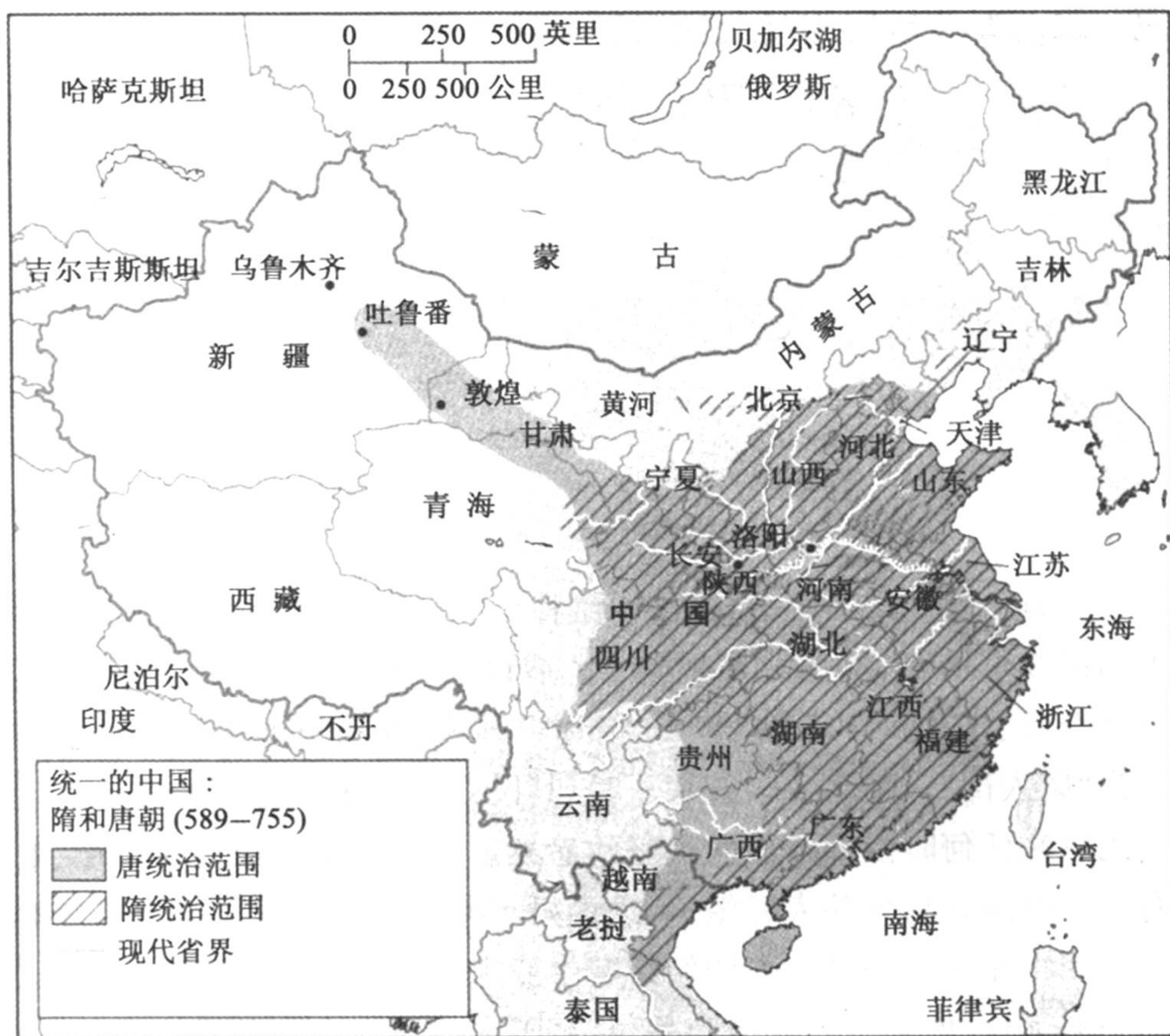
191

589年,隋朝统一中国,其统治维持了30年。唐朝继隋朝之后统治中国近3个世纪。隋唐时期是中国的盛世,中国文化的繁荣达到巅峰。时至今日,广东话中仍以“唐人”指称中国人,遍布世界的中国城也被称为“唐人街”。隋唐帝国繁荣一时,其民众对于来自异邦的影响表现得比后来任何时候都开放而且兴致盎然。无论社会上层还是下层,都有许多中国人与异邦人通婚,与之通婚者常常是突厥人。来自印度和中亚的物品风行一时。高僧们穿越中亚求教于印度大师,商人和僧人们一道远行,他们带回异域商品,甚至国内的汉人也穿着异族时装,并按照最新的外国音律写诗。

唐朝文化开放,政治强盛。朝廷对其6000万人口的控制强于先前任何朝代。唐朝颁布的法律影响深远,以至于后来被日本、朝鲜和越南的那些希望效法唐朝的强盛的统治者采用。唐朝的地方官员密切监控境内民众,他们定期地严格管理市场。我们可以从长安这座中心城市看到政府的影响力。朝廷在长安营建了一座有规划的城市,内有以墙分隔的坊。进行商业活动的市场严格地和其他部分相隔离,管理市场的官员十天一次确定基本商品的价格。我们同样也能在今天遥远的中国新疆沙漠绿洲上的吐鲁番看到朝廷的影响。唐朝政府在那里设置了复杂的户籍管理和土地分配体系,三年一次进行调整。

唐朝也是一个非同寻常的女性时代。一些唐朝女性通过丈夫或儿子实施统治,而其中一位——女皇武则天则成了中国历史上唯一一位

192



以自己的名义临朝执政的女性。当时的小说和绘画作品同样也使我们得以管窥更多具有代表性的妇女生活。历史学家们传统地认为其中一位女子——一位以美貌而著称的贵妃——是导致中国盛世终结的祸根，她和胡人将领的纠葛引发了中国历史上最具破坏性的战争之一。

## 隋朝统一全国

193 虽然经历了 250 年的分裂，但重新统一帝国的任务实际上比任何人所预计的都要轻松。隋朝的创立者杨坚（581—604 年在位）生于一个势力强大的武将家庭，其人生的前 12 年是由尼姑照看着在一



所寺院中生活。随后他接受了家族传统的军事训练,成为地方政权北周朝中的一员武将。566年,他和一位祖先中既有匈奴族人又有汉族人的混血女子结婚。这位女子不能接受汉人的纳妾习俗,坚持杨坚除了她所生的子女外,不能有别的孩子。578年<sup>①</sup>,杨坚长女嫁给荒淫无道的北周太子,这位太子后来承袭其父位,成为当地政权的统治者。这位独裁者逼杨坚的女儿自杀,他异想天开地认为这样就能再娶,幸而有杨坚夫人求情,女孩才保住一命。这位君主随后病死。正是在这个时候,杨坚决定夺权。他首先自命为小皇帝的摄政,随后于581年建立自己的王朝,隋文帝开始了他的统治时期。589年,新建立的隋朝征服了南方。

隋朝和秦朝一样,统治并不长久。北人和南人生长在彼此隔绝之中,突厥—蒙古族对北方的影响要强于相对文明化、贵族化的南方。隋朝的开国皇帝采取措施以消除这些差异。他强调,人们无论背景如何,在法律面前一律平等,他还颁布了最新法律。当他的第三个儿子违反费用限制,建造一座以美玉和宝石建成的宫殿时,隋文帝下令削去其职位,并将他软禁,这是因为法律适用于包括皇子在内的所有人。隋朝的开国皇帝还试图通过佛教加强对臣民的统治。

### 护佑佛教

580年,隋朝的开国皇帝废除北周先前于574年颁布的禁佛(道)令。在禁令期间,许多信众决意想方设法地为当世以及将来保护佛教教义。他们知道,当局对佛教的支持将是游移不定的,他们相信自己所目睹的是法灭的征兆,在法灭时期,一切宗教都将消失。只有当世界毁灭之后,新佛才会降临人世。

现代的旅游者在距离现在北京开车只需很短路程的房山县云居寺,可以强烈地感受到当时信众保护佛教的愿望。走出寺院,往山中步行约一个半小时,可抵达九个洞窟,洞前有围着栏杆的小径。位于中心的洞——雷音洞,是其中最大、最古老的洞窟,其历史可上溯至7世纪早期。146块刻有佛经的石碑沿着洞壁排开,其洞大如一间大屋,洞顶



颇高。洞内四个立柱上有 1000 个佛像，每一个佛像都写有名称，这是具有隋代特色的图案。

开凿这个洞窟的僧人(以及在随后的岁月里开凿毗邻洞窟的僧人们)请人将重要的佛经文本镌刻在石上。他们将石碑搬进洞，贴到墙上。10 世纪时，云居寺僧人继续进行这项工程，他们已经弃这些洞穴而不用，开始将石碑埋入地下。9 个洞窟中，共发现了 4200 块石碑，另有 1 万余块被埋在寺院地下。虽然有些石碑已受风雨侵蚀，或者因贪心的书法作品收集者的摹拓而受损，但是其保存的完好程度体现了当

佛教时代的缩影。隋朝末年的战乱使许多人相信世界末日即将来临。北京附近房山雷音洞隐藏着宗教艺术品和巨型佛教图书馆。这个洞穴被封存并掩盖起来，以希望这些宝物能在佛陀再次出世前幸免于劫难。





年僧人们的防范措施是相当有效的。他们相信这些洞窟以及石碑文本能经历浩劫而幸存下来。

隋朝的建立者自视为佛教的大护法,建立全国寺院体系,下令在佛诞日的三个月中大颂佛教祷词。其都城容纳 120 座新佛寺,其中一所监管中国所有的僧人,主持翻译佛经并确立僧规。隋文帝最惊人的支持佛教之举是在 601 年其 60 岁生日时,下令在全国遍建佛塔以供奉佛骨,从都城派遣僧尼四出庆祝这些佛塔的落成,还下令官府停止常务,放假一周。在这里,他有意识地效仿佛教君主的楷模、古代印度的阿育王(209—232 在位)。

杨坚之子杨广(604—617 年在位)也慷慨资助佛教寺院。其父安排他和一位南方女子结婚,并将他派往南方城市。他在那里下令重新誊抄佛经,并兴建佛寺和新的藏经楼。他还发起素斋,和天台宗的祖师智顓(538—597 年)保持来往。智顓融合以前诸家佛教理论,强调每个人都有实现其自身佛性的潜能。

604 年,杨广继承其父位,他很有可能是对兄弟们使了诡计。传统史家常将他置于罪孽的末代亡国皇帝之列,批判他在都城洛阳穷奢极侈地大兴土木。尽管这样,史家也将开掘大运河,确保出产稻谷的南方和都城之间的可靠粮食供应的功劳归于他。

隋代大运河连接一系列既有水路,沟通几大水系,把隋朝都城与产粮的南方联系起来。皇帝征用大量人力兴修水路,此举也带有统一南方和北方的政治目的。自 220 年汉朝覆灭之后,中国就再也没有统一在一个政权之下了。在长达数世纪的分裂中,北方和南方在文化形态上分道扬镳,北方比南方更为频繁地处于异族统治之下更加剧了这种状况。隋朝统一中国曾被比作公元 800 年的查里曼统一欧洲,两者的重要不同在于:欧洲在查里曼去世之后又陷入分裂,而中国在后世历史中大多保持统一。大运河等公共工程项目在 589 年隋朝统一之后有助于将整个中国统一起来。

## 隋灭唐兴

609年以后,隋朝的第二位皇帝开始在中国之外展开一系列战役,战争南至今天的越南,北抵突厥东部,东北达今天的朝鲜。对朝鲜的战争以失败而告终,中国随即爆发叛乱,皇帝被杀。618年,叛乱将领之一李渊(618—626年在位)宣布建立新的朝代:唐。李渊和隋朝皇帝一样,属于中国北方贵族集团,其先人混合了汉人和突厥人血统。到624年,唐朝已确保其对全国的统治。

唐朝名义上统治中国近3个世纪,但在755年以后,安史之乱迫使朝廷出让许多权力,其中包括征税权以及对地方长官的控制权,唐朝统治已受削弱。唐朝享有中国全盛朝代的盛名,部分由于唐朝征服并统治了广阔的疆域。唐朝的统治深入中亚地区,包括今中国西北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的大片土地。唐朝失去对西北的政治控制之后1000年,另一个王朝——清朝重新掌握对当地的统治。唐朝还以生逢其时的众多大诗人、散文家和画家著称。最后,至少在755年以前,唐朝统治下的政府机器有效运行,这使它矗立于中国历史的高点。

虽然在正史的平铺直叙中探寻权利斗争的蛛丝马迹是颇为费力的,但人们可以看到唐朝从创建之始,就受皇位继承问题的困扰。唐朝开国皇帝的两个儿子于620年代开始角逐权力。626年,其中一位李世民(626—649年在位)在长安玄武门杀死其太子兄,又督下属杀另一位兄弟,接着逼父亲退位,此后,唐太宗统治了20余年。

197 中国曾经历过这样的权力角逐,如隋之取代北周,唐之取代隋,而玄武门之变却违背了儒家伦理观念,其方式有别于其他的权力更迭。唐朝的第二位皇帝杀死的毕竟是其兄弟,他还授意杀了另一位兄弟,又废黜其父。现实世界中很少有皇帝经受拷问,除非他被废黜。但是,人们普遍相信在冥府的另一类法庭中,去世的人可能会为他们生前未



受惩罚的罪行接受拷问。

### 唐太宗的冥府之行

当时出现了一个传说：皇帝被冥府之王——阎罗王召唤，阎罗派判官来办这桩事。判官说皇帝被他的两位兄弟告了，只要他能回答一个问题，就能重返人间：

问大唐天子太宗皇帝去武德七年为甚杀兄弟于前殿，囚慈父于后宫？仰答！

皇帝有些害怕了，但他如果答不上这一问题，将不许返回人间。故事的结尾处，判官为太宗编了一个简短的答案：“大圣灭族(兴国)。”换言之，他为了国家的利益牺牲了其家族。虽然皇帝获准自行离开，但是这则传奇表现了阴司的权力及其审判体制，阴司及其审判体制甚至能触及皇帝。皇帝有意识地将自己塑造成以佛教理想治国的君主的典范。这则关于其冥府之行的传奇显示，皇帝无论如何不能操纵臣民对他的看法。<sup>②</sup>

在故事的结尾，皇帝回到人间，行前他被要求颁行佛经、修功德，这表明这个版本的传奇出自佛教信徒。

事实上，唐太宗是佛教的热心护法者，最初时，他禁止一切域外旅行，这迫使著名僧人玄奘(596?—664年)穿越西北边境逃出中国。然而，当玄奘在中亚和印度游学16年之后回到祖国时，皇帝欢迎他的回归，并赐给他大量礼物。玄奘是中国最著名的佛教朝圣者，他将梵文佛经译为汉文，是成就卓著的翻译家。

### 唐律

唐太宗还主持了一项唐朝的伟业，即颁布新法律。唐律是完整保存下来的最早的法律。它包括两部分：第一部分阐明刑律的基本原则；

第二部分明列具体的犯法行为及其处罚。唐律每 10—15 年修改一次，并定期补充。后世的朝代以及中国的邻国如日本、朝鲜和越南，或部分或全部地采用这部法律。他们所看中的是唐律的象征意义，而不是其内容。即使《唐律》条文完全不适合其社会，他们也希望自己的新王朝如唐朝一样强盛。

唐律的制定者们没有授予首先听审的地方官裁量权，其目的是确立自主管理的司法体制。地方官的任务是确定适用的法律条款，并对犯人进行判决。更高级的官员审核重罪案，皇帝亲自核准所有的死刑案。在许多案例中，一例犯罪行为如果难以被归入具体法律条款，地方官可以决定最适用的条文。我们可以举盗窃罪为例来说明《唐律》的实施，地方官要确定案件中是否采用了暴力，是否有官书文印、佛像、御用祭祀品或者武器失窃。地方官从不同的人那里收集证词，并要被告做口供，然后才定罪。所受刑罚根据地方官的判决而定。

刑罚也会根据罪犯的社会地位而有所不同。唐律的制定者将唐朝社会分成三个等级：特权阶层、良人、贱民。特权阶层包括皇亲贵戚和高级官僚；贱民有部曲、随身和奴婢。和北魏的情况一样，人们沦落为奴隶的缘由不一。皇帝将来自敌营的成百战俘作为奴隶赐给得胜的将领。一些良人因为其近亲获罪而被罚为奴，有人是为了还债而卖身为奴或卖子为奴。其他非官奴的贱民从事一些被认为是污秽的不洁劳作，如守墓等。

199 大部分唐朝人处于良人这一阶层。虽然在犯同样的罪时，贱民所受刑罚比良人重，但唐律也会根据犯法者的年龄、性别、心智和体力状况而量刑。7 岁以下及 90 岁以上者不会被定死罪。一般情况下，妇女所受刑罚要轻些，地方官如果处死孕妇，是要坐牢的。唐律中确定有三类残疾可作为开恩赦免的依据：第一类是一目盲、耳聋、长瘤或有其他残障者；第二类是侏儒、哑或驼背等严重残障者；第三类是生活完全不能自理如双目失明或双肢及双肢以上残疾者。

唐律体现了坚持依罪量刑的法律思想，也坚守儒家价值观，认为弑父之罪远重于杀不相干的人。儿子打父亲要受罚，而父亲



打儿子则是无罪的。夫妻之间也是这样。最后,我们知道唐律在实施中有变化。中国西北部的吐鲁番绿洲地区发现的史料表明,唐律中至少有一条,即欠债月利为6%,在7世纪后半叶通常已被废止。

创立唐律的唐太宗为了避免继位所带来的争斗,在登基不久即立太子。过早的决定并不一定是明智的,他所选定的儿子有精神的问题。更有甚者,这个儿子和一位宫廷乐人的同性恋绯闻激怒了其父亲,唐太宗杀死那位同性恋者。这位王子还拒不说汉语,并坚持说突厥语,穿突厥服装,显示了唐朝皇族与其中亚祖先之间仍密切相连。太子密谋组织谋杀其兄弟,事发被杀,太宗的另一位儿子被选中继承皇位。

唐高宗(649—683年在位)继位后,一直处于其妻子武后的阴影之下,武后初时尚满足于通过丈夫实施统治,在高宗去世后,则是通过儿子进行统治。690年,她完全夺取权力。武后是唯一建立自己的王朝——周的女性,她直接挑战女子从夫的儒家观念,因此,其同时代的人以及所有的传统史家在写到武后时,都认为她为违反了自然法则。他们的叙述因此也高度可疑。

### 女人天下:武女皇

武曌在一系列非同寻常的事件之后夺取权力。她13岁时还是太宗宫中一位低级妃嫔。其父是士大夫;其母是隋朝皇族后裔,是虔诚的佛教徒。649年,太宗去世,武曌本应如那些未生育子女的妃嫔一样削发入尼庵。但是她没有,她显然早在新皇帝的父亲即她的丈夫去世之前已见过新皇帝。历史学家对她回宫的时间有争议,然而能确定的是652年她为新皇帝生下了儿子。一些历史学家认为早在其父去世前,太子和武氏就有了性关系,这构成儿子和父妾之间的乱伦。许多历史学家解释道,武氏回宫是皇后的策略,她希望武氏能将皇帝从一位宠妃身边诱开。

而武氏一旦来到宫中,她的下一步挑战将是除掉其主要保护人也

是主要对手,即新皇帝的元配;655年,她成功了。她在三年前已生下皇子,而元配的皇后却仍然无子,她的目标因此变得轻易可以达到。人们认为武氏一旦已确保自己的皇后头衔,且其子已被确立为太子,即砍去两位对手——皇后和另一位妃子的臂和腿,把她们扔进酒桶。武后的通向权力之路也得益于其丈夫恶劣的健康状况。皇帝中风瘫痪之后,武后于660年成为中国实际上的主宰。她直到丈夫去世7年之后的690年才登基称帝。

武女皇必须熟悉政治体系以掌管政府机构。她得到当时一些最著名、最正直的官员的支持。在作为影子女皇进行统治的漫长岁月里,她成功地建立了自己的密探队伍,其中有多人是她的亲戚,她还顺利把这些人安插到重要职位上。这些人后来成为正史中酷吏的代表,他们向武皇帝汇报针对她的不轨行为,并对武后政敌施以骇人的酷刑。

武女皇最大的创举是利用佛教的特定形式使她作为一个女人的统治合法化。在她之前的隋、唐皇帝都护佑佛教,出钱在各地开凿佛窟。其中最壮观的是紧邻洛阳城外、黄河之滨的龙门石窟。善男信女们从5世纪末开始,就在当地沙岩上凿刻佛像。

今天的游客可以在当地300多个各色洞窟和龛穴中观赏到十多万尊佛像,这些洞窟沿着河岸绵延约1公里。许多洞龛仅有1米高,而有些则有几层楼高。虽然许多雕像的头和手已被砍去,陈列于现今世界各地的博物馆中,而龙门石窟的规模使它仍然是中国最宏伟的佛教遗址之一。其中最大的洞窟“奉先寺”中供奉一尊卢舍那佛,高17米(55英尺)。开凿这一巨窟耗时15年,到675年工程才告竣,当时的武皇帝还是皇后。672年,她为此窟捐出一年脂粉钱,约合两万贯铜钱。

龙门洞窟群还有另外一个令人惊叹的洞窟:未曾完工的三佛龛。与其他洞窟不同的是,位居这个洞窟中央的是弥勒佛,他是佛教的未来佛,主宰往生极乐净土的世界。此窟始开于武女皇时期,她显然是支持弥勒信仰的,因为弥勒信仰和女性统治者有联系。

在680年代后期,武后变得迷恋于一位卖药材和脂粉的商人。为





龙门石窟的佛教艺术。中国的雕刻家遵循印度艺术传统,在中国各地的岩石上雕刻出巨型佛像。河南洛阳城外的龙门石窟在所有这些佛教洞窟中是最著名的,图中所示奉先寺乃是龙门窟群中最大的洞窟。这些圆润的雕像标志着唐代佛教雕刻的巅峰。每一尊佛像都采取一种不同的姿态,每一尊都有与其年龄、地位相对应的面部表情。中间的一尊是龙门最大的佛像,高达17米(55英尺),雄居其他佛像之上,其面部庄严而慈祥。

了一直和他私会,她安排自己的女婿领养了此人,并任命他为洛阳城外白马寺住持。二人发起在洛阳修建高90米(295英尺)的明堂的浩大工程。这座建筑是武女皇所宣称的自己乃无愧于上古赫赫周朝大统的统治者的具体体现。

690年,这位据称是女皇面首的僧人为小乘佛经《大云经》作新疏,称一位女神(净光天女)保持女身,没有让自己变成男身,而是保留着女身,以便更好地帮助众生。经文中预言佛陀涅槃之后700年,净光天女将转世重生为印度南部小邦的公主,她在那里因为美貌而受到人民爱戴。她献身于佛教,其邦因此而繁荣昌盛,并成为极乐净土,邻国国王也臣服于她。她去世之后,如佛陀所预言的,转世为净土阿弥陀佛。 202

虽然这位虚构的统治者和武后本人之间有差异,武后还是和她的和尚情人以《大云经疏》来论证自己登基的合法性。武后接受经疏两个月后,托名孔子的时代,终结唐朝,建立自己的朝代——周。她和



隋朝皇帝一样，下令各道都要立一寺，僧人们可以在寺中宣讲《大云经》。

女皇还实施其他的佛教政策，如禁止杀生和捕鱼。693年，她宣布自己是传统的佛教圣神皇帝<sup>③</sup>；694年，她自称是统治极乐净土的弥勒佛，但没有史料表明这种说法被其臣民接受。武后甚至在晚年还宠幸着两位同父异母兄弟，关于她荒淫生活的传闻至今仍在风传。人们称她服了太多春药，以致长出了新牙和新眉。705年，她在一场宫廷政变中被推翻，唐朝中兴。

唐朝而后又经历了7年宫廷内乱，710年武后的支持者刺杀了当时的皇帝，此后唐朝基业重新稳定；712年，唐玄宗掌权，直到756年。历史学家们认为玄宗是中国最有天分的皇帝之一。他在武后之乱后中兴唐朝，统治广阔疆土长达40余年，在他统治的漫长岁月里，政府机构有效运行。唐玄宗在位时期前后对比鲜明，当他步入垂暮之年时，这位天纵高材的皇帝也在安史之乱中几乎酿成亡国之祸，这将是下一章的主题。

## 都城的日常生活

唐代的城市人口可能达到了100万，其中约50万住在城墙之内，还有相等数量的人住在城墙之外。他们都知道自己生活在一座经过规划、严格管理的城市中。长安（今陕西西安）由隋朝营建，隋朝把长安作为一项政治象征，唐朝基于同样的原因对它进行重修。这两个朝代都力求将长安塑造成其权力的象征。长安是一座大城，其城墙沿着东西走向伸展达9.5公里（5.92英里），沿其南北走向延伸达8.4公里（5.27英里）。城墙高5米（5码），由夯土和表面的砖建成，构成完整的长方形。

城内还有许多的墙将全城隔成100多个坊，这种做法多出于治安考虑。官府为每个坊内的居民都编了户籍，以此为依据收税征兵。坊之间有坊墙相隔，坊墙上有门。坊门按照宵禁令关闭和开启。地方官维护



着一套复杂的钟鼓报时系统。当时用专门的规则用以管理坊门按精确的时间和顺序晨启暮合。当暮鼓响起时,所有的门都紧闭上锁,无人可以外出上街,街上有骑马的士兵巡逻。

长安的规划在某些方面是非常规的。这座城市的规划者和他为之效力的皇族一样,出身于汉族和中亚人的混血背景,他们自如地修改中国城市营建的典则。规范的城市应该是由四方城墙围绕,皇宫居于城中央,市场在北面,皇家祖庙和社稷坛在南面。一位学者巧妙地总结这种规划的理由:“统治者在南面而坐于朝堂上,接见朝臣处理朝政,表面上看他正背对市场,象征着按照正统观念,商业被置于低等地位。”<sup>④</su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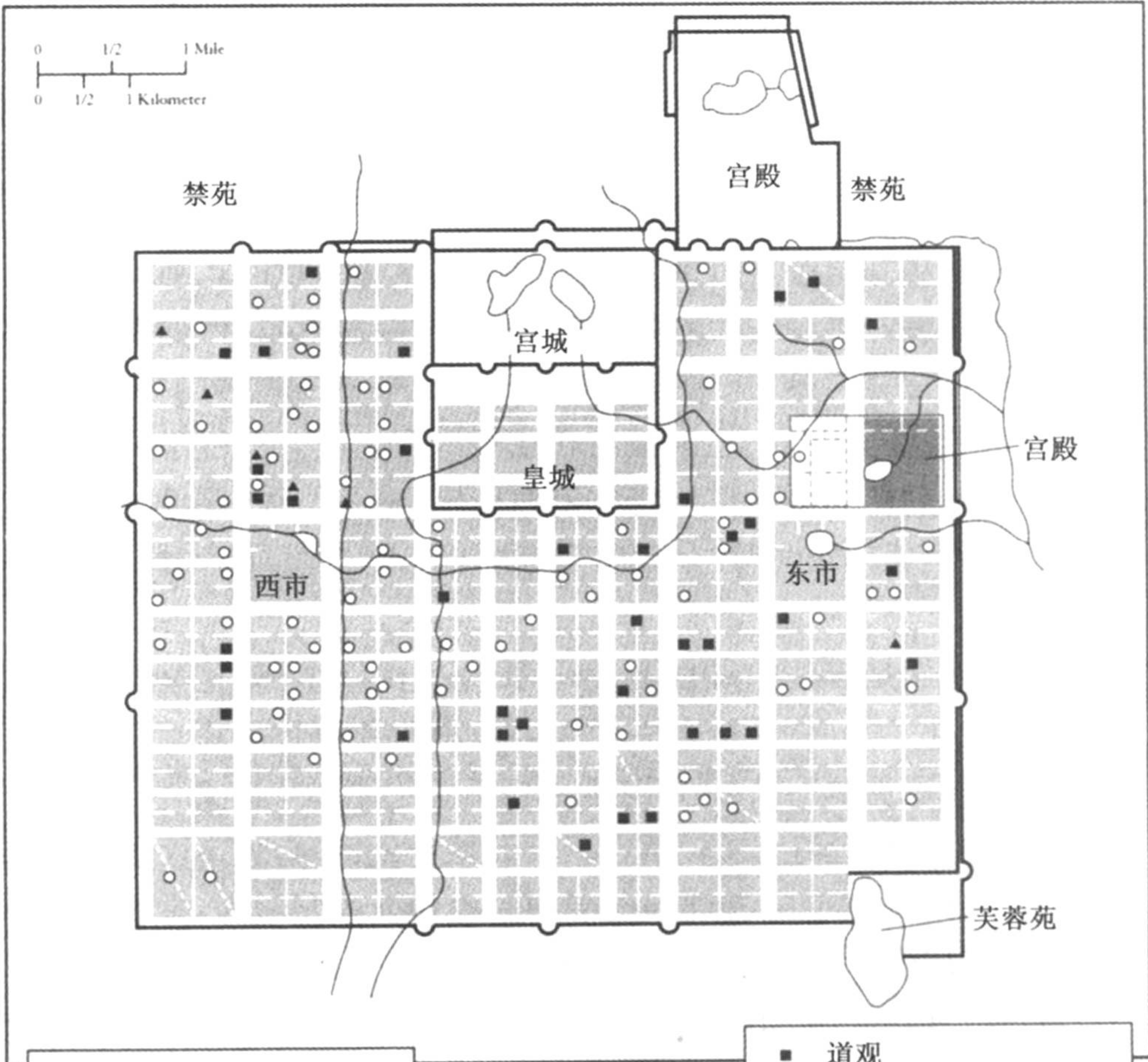
宫城南面是唐朝中央官署,其职责分别由六个部门承担,称为六部:户、吏、礼、工、刑、兵。这些部门直到20世纪仍被沿用。皇帝召见六部长官商议重要朝政,政府其他部门负责起草和审阅文件。

长安的规划者将宫城设置在紧靠北城墙处,在宫城南面留出足够容纳两个市场的空间。皇帝及其家眷住在城北的宫城内;宫城不对公众开放,而城内其他地方都是开放的。 2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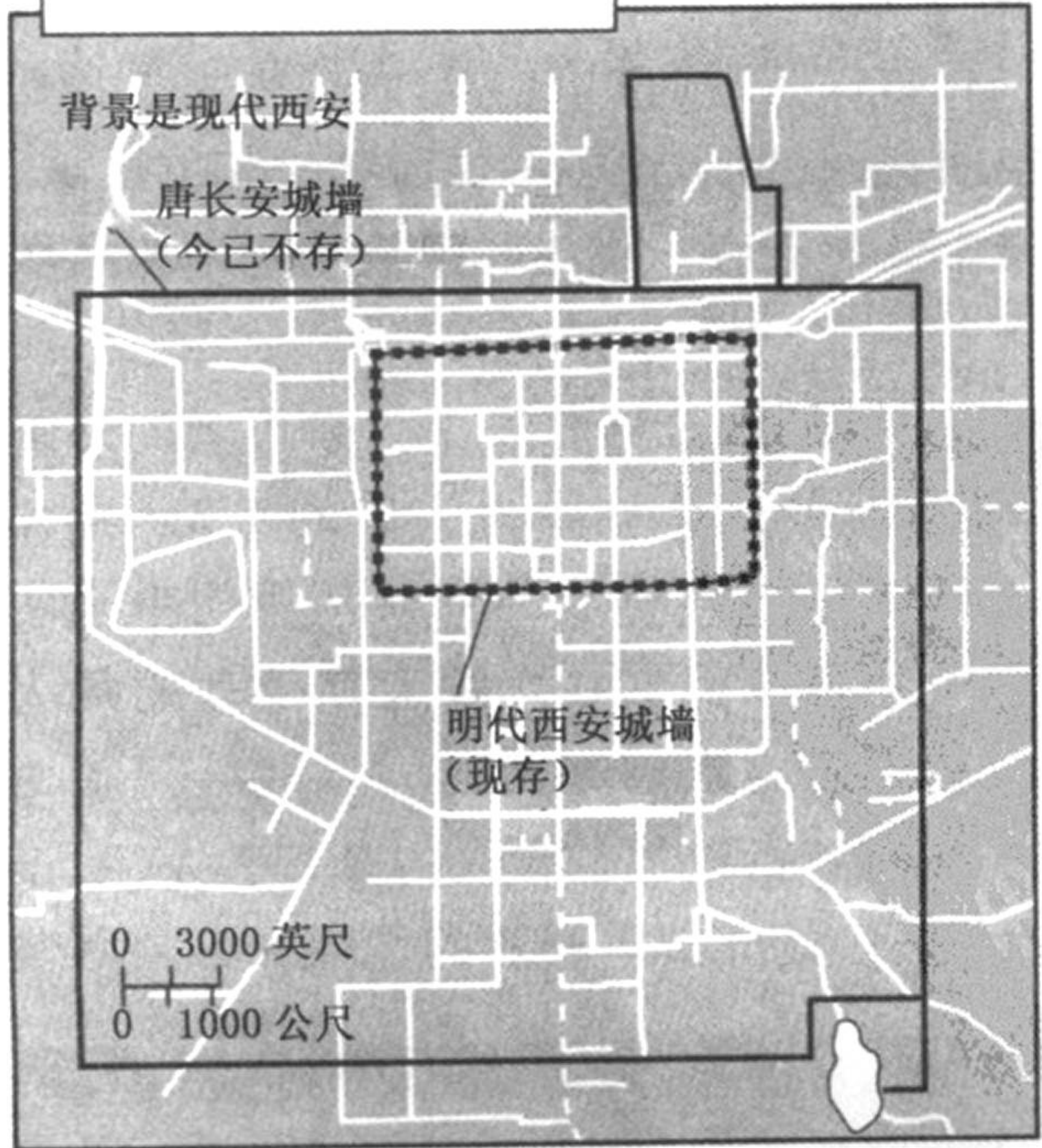
长安是中国为数不多的保持其最初布局的城市之一。今天来到西安的游客可以看到城中从明代保存下来的城墙,近来,在日本人的资助下,这些城墙进行了重修。这座城市保留了棋盘式的街道布局,但现存城墙内的现代城市只有唐代城市面积的1/7,大约相当于当初皇宫的区域。唐代长安城空间宽阔,留出许多可供园林之用的区域,这些空间在今天拥挤的城市中荡然无存。佛寺和道观均匀地遍布城中。

外国人街区以西市为中心,其周围聚居着长安为数可观的外国人——据估计外国人的数量有时能达到城中总人口的1/3。异邦居民建造供奉其本国宗教的建筑。波斯语族的商人从伊朗带来两种宗教,他们在这两种寺中做礼拜。他们在琐罗亚斯德教的拜火坛上献上活的牲畜,在摩尼教寺庙中唱着光明的力量战胜黑暗的力量颂歌。从叙利亚来的旅行者供奉他们自己的基督教宗派:景教。景教认为基督有二元性,来自其母亲玛利亚的人性和来自其父





长安：唐朝都城的过去和现在



- 道观
- 佛寺
- ▲ 摩尼教、景教寺院
- 坊
- 城墙
- ∩ 城门



亲主的神性。

唐代长安留传至今的建筑寥寥无几——仅有其城南面的两座佛塔：小雁塔和大雁塔，这是因为长安的居民没有建造恒久的纪念物。当时的建筑多是建在夯土基础上的木建筑，建造的速度很快，当初只被计划维持一代人或者最多两代人的时间。643年仅用5天就建了一座楼。唐代中国森林茂密，木材便宜，随处可得。人们在日本奈良还可以见到以榫卯结构为特点的独具特色的唐朝建筑，这是因为这些建筑被精心保护，而在中国同类建筑却失传已久。

在7世纪来到长安的游客会因其为数众多而佛寺感到震惊，722年，长安有91座佛寺。住寺僧人要做法事，为死者诵经，按照日历庆祝各类节日，包括四月的佛诞日、八月的涅槃日。另外，佛教教义强调互助，甚至帮助陌生人，所以僧人要为城中居民提供许多服务，包括免费的医药、当铺、旅社以及公共澡堂等。官府雇佣寺僧经营医院，如果病人的死亡数低于1/5，他们还会得到奖赏。 206

### 城市里的各色人等

长安首先是皇帝之城，它的营建是当朝荣耀的明证。其次，它是一座官员的城市，在这些官员中，有人过着奢华的生活。有一位高官甚至拥有一座装有喷水装置的住所，夏天的时候，水从屋顶流下，给室内的人带来清凉。官员们掌握着可随意使用的巨额财富，他们供养着当时盛行的由胡人女子组成的乐队，她们演奏新乐器，例如类似吉他的琵琶，在宴会时坐在由骆驼背负的平台上进行表演。这座城市还接待着那些想要当官的人，即科举考生。每年前来赶考的考生有5000—7000名，他们有的带着丰厚的旅费，而有的则要节衣缩食。

## 赶考

在拍摄于 19 世纪的照片中,考场由长长的几排屋子组成,建造这些屋舍是为了对考生的身份保密。在唐朝,考试的作用差别显著。官府以考试来选拔品行好的人才,故考官必须认识考生。赶考的人形成惯例,定期拜访考官,呈递其作品(称为“温卷”),希望以此给考官留下印象。是只有那些生长于富裕家庭者才能通晓科举所考的文体。诗是进士科的常规组成部分,考生所作的诗必须符合严格的格律才能得满分,这和英文的十四行诗是不同的。考生对掌握格律的兴趣远浓于诗本身,因为这标志着良好的出身背景。诗在士绅教育科目中的重要性促进了诗歌创作的繁荣,一些中国最著名的诗人正是生活在唐朝。

在后来的数百年间,考试成为选拔能人而不是特定家庭背景的人的方法。在唐朝,考试落第者仍然能被委任以一定职位,虽然他们可能不会像通过考试得到功名者那样被提拔至高位。但是,大部分唐代科举的得志者,正是来自这套体制本来要保护的阶层:士大夫  
207 阶层。

一旦应试,所有的考生都要等待放榜。金榜题名者要参加宴会,他  
208 们的名字将被刻在佛塔的墙上。每当此时,高官们会带着他们待嫁的女儿们露面,这些女孩们或步行,或骑马,希望能引起金榜题名的考生的注意。

当时的时尚女子穿着有鲜明胡人特色的窄身服装,肩上披着同样时髦的披巾。她们行动自由,这和后来数百年间妇女的幽居生活方式大相径庭,后世女子的缠足使她们难以挪步,几乎足不出户。当时的绘画作品生动表现了北方妇女所享有的相对自由,画中女子骑态从容,一位母亲正在教女儿如何操纵缰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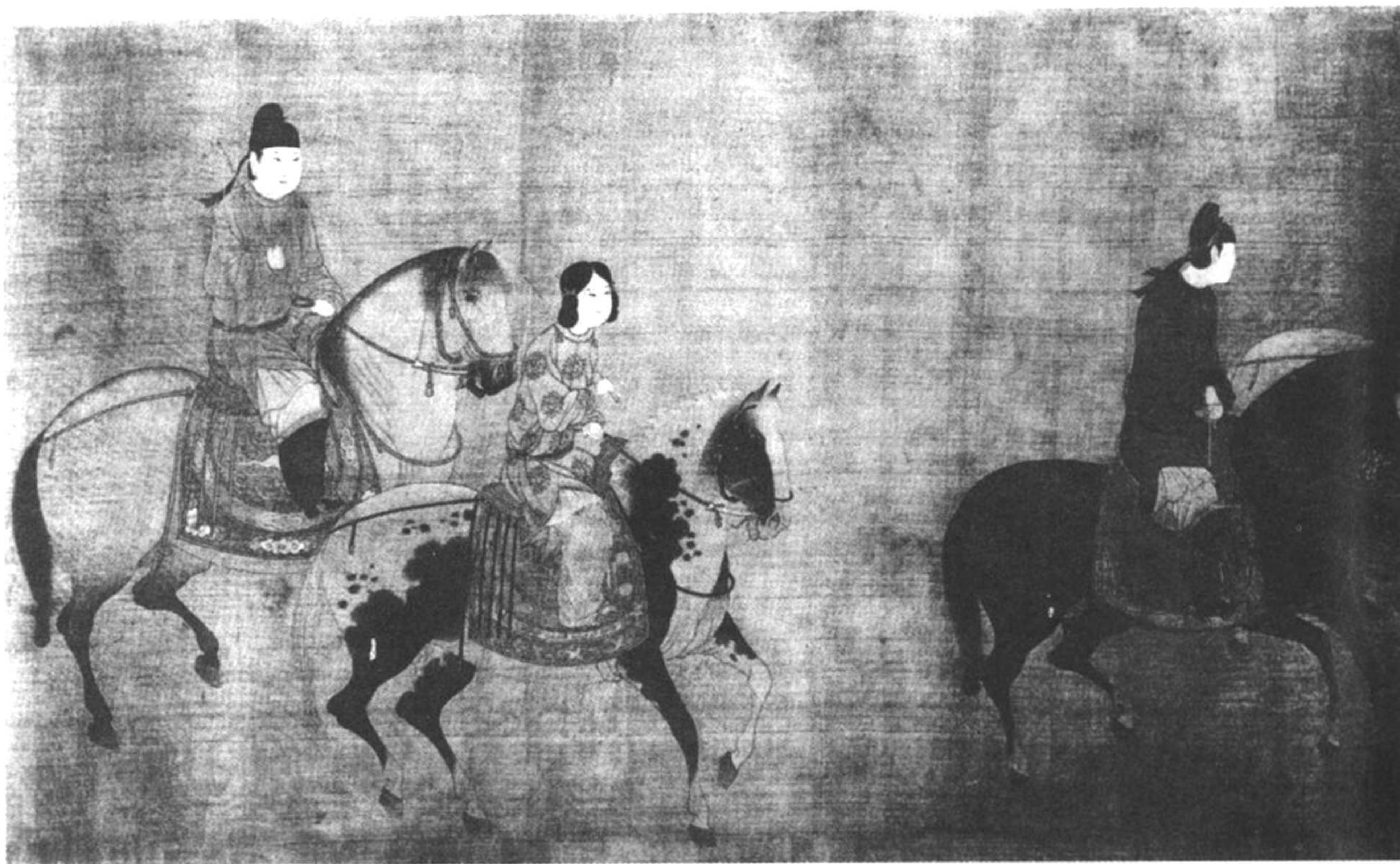


女性审美观念的转变。8世纪时关于女性审美的观念经历了的巨大转折。在8世纪初,美女如上图所示一样,身材纤细。右边的两个女子披着源自胡人的披巾,这正是8世纪的时尚。

当以丰腴为美时。到8世纪,理想美女的轮廓相当可观地扩展了。下图这四位女子有着盛唐美女的容貌。她们全身曲线圆润,在裁剪宽松的裙下没有腰身。这正是众多贵族妇女梦寐以求的杨贵妃式的容貌。







宫廷妇女的自由活动。5位盛装宫廷贵妇们(都是杨贵妃的姐妹)穿着宽松的裤装跨坐在宝马上,其中一人的女儿坐在她身前。唐朝贵族是来自草原的突厥语族的后裔,妇女享有比定居民族的姐妹们更多的自由。这幅画是摹本,原画作于8世纪,作者是张萱。这幅摹本完成于12世纪,当时,中国妇女已开始缠足,对于那些惯于坐轿子的女子来说,她们看画时肯定难以设想女子能如画中一样骑马。

## 商人的生活

在“四民”社会体系中,士人之下有商人。商人在755年以前被禁止参加科举考试。虽然“四民”社会的体系将商人列于农民和工匠之下,而实际上商人比那些靠双手劳作的人富裕得多。“四民”社会是一种概念化的设定,并不能体现中国社会的现实。许多人妒羨商人的财富。但无论如何,商人的富裕给长安带来繁荣,他们远道从波斯和印度将商品运到东方,从日本将商品运到西方。当时有旨在抑制奢侈的法律,





限制商人住所的规模及其装饰风格,但是从事奢侈品贸易的人自然有办法钻法律的空子。

政府官员所做的事情并不仅仅是控制商人的生活方式。对他们而言,更重要的是将长安二市置于严密监管之下。长安二市规模很大,每个都有1公里见方(0.6英里)。它们位于两套交通路线系统的中心,其一是御道,另一个则是运河。东市以交易地方产品为特色,如盐、茶、丝、贵金属或珠宝、奴隶、粮食、木材以及马。酒店以及红灯区的妓院也在这个市中,科举考生住在此处。

政府对妓院的屋舍有规定。妓女们有的是被其丈夫或是被其父母遗弃的人,有的是被拐来的,她们为被她们称为妈妈的鸨母工作。鸨母们训练新人们唱歌、跳舞和行酒令。这些妇女被限制在市内,除非其客人付保证金,她们才能离开。男子可以花钱买到女子的个别服务,有些家庭似乎有专门的鸨母。



官府将商业限制在特许的市场中。长安二市各有一位市场主管，他和下属们执行一系列政府法规。市署可以责罚违反公共秩序的商人。市场到了中午才开门，一到黄昏即关闭。市署应检查量器、在售商品的品质以及流通货币的质量。因为铜钱长期匮乏（铜钱由铜、铅、锡铸成），成匹的丝绸被用来做主要货币，有时也以来自波斯的白银充当货币。

市署若有不公平交易行为就会受到责罚，如介入市场交易、限价或欺骗公众。市署每十天一次审核价格，然后颁布分为三等的基本商品的新价格。一旦有人出售牲口、奴隶或土地，须向市署申请许可。这些规定显示政府对市场的严格控制。在中国西北的绿洲发现有十天一审的价格清单的片段，表明唐朝确实保持对市场的高度控制。

虽然长安位于丝绸之路的末端，但由于长安的外国商品交易格外发达，朝廷官员对参与长途贸易者都持怀疑态度。做这些买卖的人中有许多是外国人，当时的唐三彩作品表现了骑在骆驼上的人，他们具有胡人特征，长着胡须，眉毛浓密。

朝廷将所有的商人都视为潜在的奸细，当这些商人在城市之间旅行时，官府一直监视着他们。在每一个必经的关口，他们都必须出示旅行文书，还必须证明自己对随行队列中的牲口和奴隶的所有权。

## 良人

211 商人处于官府的高度控制之下，而城市平民的生活也一样地受约束，而且不如商人的生活舒适。现存关于城中劳动人民生活的文献几乎没有。他们粗茶淡饭，常常一日只有两餐。一家共处一室或两室。洛阳的当铺记录表明穷人常常被迫典出财物来借钱，而后两周一次分期还钱。他们经常典当的是衣物和绸匹，有时典当的是地毯和铜镜。

有数千人受雇做仆佣，如管理店铺、护园、打扫街道、养马、叫卖商品等。粮食不足是平民的一大难题。在整个7世纪，运河频繁阻塞，这迫使皇帝下令将都城从长安迁到洛阳，因洛阳偏于东部，在漕运体系中的位置更佳。由此而来的搬迁肯定给城中的每一个人都带来了负



担,特别是承担搬运的劳动人民。

长安的平民生活中确实有一些补偿。他们可以从佛教养病房拿药,这在唐朝的其他地方并不多见。春节标志着春天的到来,也是大的节庆。正月十五是灯节,715年,皇帝竖起一座挂着5万盏灯的楼,以取悦城中居民。在这一天,人们不需要工作,他们宴饮,并且吃肉,这可能是一年中唯一一次吃肉。一年中的其他日子里,他们的食物是麦子和小米粥,加点蔬菜。他们也会出城逛寺院,这为沉重的日常生活带来一些喘息。

### 李娃传

一则写于795年却以755年以前的长安为背景的小故事,使我们得以一窥长安城中不同社会阶层的人的生活状况。诗人白居易的弟弟白行简(776—827年)写了《李娃传》,这很有可能是为使主考官对自己的文学天分留下印象而写的“温卷”之作。这是一则关于一位年轻考生由阔绰而落魄又重新发迹的故事。和许多考生一样,主角郑元和是刺史之子,刺史为儿子的赴京赶考之行备了华美服饰、车驾和旅费。在故事之初,他爱上了在东市附近瞥见的一位女子,即篇名中的李娃,住在红灯区内。一位朋友告诉他,李娃就是妓女。

书生前去拜访李娃,见到了以李娃妈妈自居的鸨母。书生被女孩深深吸引,欲留宿于此,而鸨母反对说:“鼓已发矣,当速归,无犯禁。”李娃请他留下,他让仆人给了鸨母两匹绢,这是当时的货币。他的馈赠被拒绝了,书生留宿一晚后搬了进来,和两个女子一起住了约一年,在此期间他的钱挥霍一空。本来一切都平安无事,直到有一天这两个女人把他骗出去向竹林神求子。李娃和鸨母佯称家中有急事,答应回来,就离开了书生。当书生回到住处时,仆人告诉他李娃和鸨母已搬走了。

这位年轻人的麻烦就此开始了,正如他所知道的,身无分文者的日子会是何等情形。他不得当掉衣服来支付旅店的开销,且因忧愤

而身染重疾。他病得很重,被扔在凶肆等死。肆里的人照料他康复,他开始学唱他们的哀歌,并且很快成为城中最好的职业哀歌手,哀歌手因为和死亡相关,是个赚钱颇多但污秽的行当。幸运的是,肆里没有人知道他是官宦之子,他的大笔钱财使他的社会地位相当于商人。

他的雇主对其才能颇为自信,向他的主要竞争对手挑战进行哀歌比赛,有数万人来观赛。他们在举办这项自发的比赛时并没有请示市署,但是其中有一个细节提示到官府的控制是无处不在的:“于是里胥告于贼曹,贼曹闻于京尹。”<sup>⑤</sup>书生独唱一曲,闻者为之动容,以致对方肆主认输便径直返家了。书生的父亲即刺史恰巧在长安,他见到书生时狠狠鞭挞他,并扔下他任他死去。这个情节进展必定会令西方读者难以理解:怎么会有这么狠心的父亲?然而,在唐朝由于有着严格的门第观念,这位儿子甘于身居污秽的贱民之列,违背了道德准则,其父亲除了让他死别无选择。

213 这位年轻人身受重伤,但并没有死。其凶肆的朋友想救他,但他伤得太重,遂抛弃了他,任他去死。他成了乞丐。如城中其他的流浪汉一样,他晚上露宿,白天去市集。一个雪天,他出去行乞又遇见了李娃姑娘。她请他进门,自己向鸨母赎身,开始照料他的伤。他又开始康复了,一年以后重新备考,并金榜题名。在故事的结尾,他当了官,同父亲和解,与这位妓女结了婚,她为他生了四个儿子。

这则故事生动表现了长安居民所受的监控程度。宵禁被严格遵守。但正如年轻的书生找到乐子,虽然这乐子给他带来大难这座城市的生活自有其乐趣。如果来客有钱,他可以享受美食、欣赏表演,并有妓女相伴。城里的任何居民都可以求访竹林神的祠,许多人还参加丧事竞赛,这是城市商业精神大表演,但并不非常符合唐律中严格限制商业的情形。

乍一看这则故事讲的是社会流动,实际上真正表现的是唐朝社会变迁的欠缺。官宦之子尽其可能地转变身份,从在丧事上唱歌到沿街乞讨,但在故事的结尾他仍是官僚阶层的一员,并恰如其分地处在官员的位置上。妓女确实转变了身份。她出身于贱业,后来却成了高官之妻,但是作者竭力强调这种社会变化是罕见的:“嗟乎,倡荡之姬,节行



如是,虽古先烈女,不能逾也。焉得不为之叹息哉!”<sup>⑥</sup>美女有时能通过婚姻摆脱其社会阶层,这并不出奇。在这方面,唐代中国和其他的传统社会并无二致。

## 乡村的日常生活

城里人的生活受到严格管束,农村生活也是如此。唐朝在建国之初确立了普遍和一致的户籍、土地分配、税收和征兵、力役制度。唐朝面临着一项严峻挑战,即如何在其庞大的帝国内推行法律。唐律的编定者决定对其境内 300 个州府、1500 个县一视同仁,而对他们在地域、气候上的变化忽略不计。理论上,在耕地缺乏的中国西北,农民应当得到和土地充足的南方农民一样的土地份额,以养家糊口。他们应当缴纳同等的税,服同样的兵役和力役(每年 20 天),服从同样的法律。

然而 589 年(隋开皇九年)以前,国家尚未统一,而统一之后,文化差异依然存在。唐朝有 1.7 万名员官员和 5 万名吏,管理大约 6000 万人口,每个县平均 2.5 万—3 万人,仅由 1 位县令在 4 名助手以及一些小吏的辅助下进行管理。这个比例意味着原先制定的全国适用的制度是按照广义的一般情况而设的。唐律正是以其普遍性、适应性和灵活性才获得成功。唐律明确表示,县令可依据推断定罪。当一项违法行为没有完全适用的条款时,县令可自行灵活运用法律,以找出解决办法。

214

唐律中体现的控制力度只有在朝廷及其代理人掌握每家每户及其每个成员的具体情况时才能实现。编户制度是官府所掌握的民户情况的依据:

每一岁一造计账,三年一造户籍。凡三本,一留县,一送州,一送户部。所须纸笔装潢轴帙皆出当户内,口别一钱。<sup>⑦</sup>

官员们调查每一户内的所有成员,确定刚刚达到年龄、可以征兵

服力役的年轻人。他们也要确定年老者和残疾者,在这些人中划分不同等级的免税资格。官吏们以户籍上的资料为基准,将人口分为九等,并以此为依据确定各人缴税和服力役的等级。

这些籍账也是按照唐律重新分配土地——均田制的依据。均田制将全国土地分为两类:口分田和永业田。每对已婚男女可从国家获受一份土地。三年一度按照家庭规模调整授田。作为受田的回报,每户需以粮食或布匹的形式缴税,并服力役。然而,种桑养蚕需要在桑田中长期投入,故政府官员们想出了第二类田:永业田。

215 丝绸在唐朝仍是重要的商品,虽然制造丝绸的秘密早已传播到中国境外。丝绸有多种用途,多数人用丝绸来缴部分的税。在唐朝,丝绸是和银锭、铜钱同等重要的货币,当然,豪富人家也用丝绸做衣服,还常常饰以异国图案。在一些不生长桑树的地区,其他种类的土地被划为永业田。政府永久性地将这些土地授予家庭,这样当一户之中的父母去世时,其子孙可以继承其永业田。

均田制是北魏土地政策的遗产,其制定是为了适用于土地尚未充分利用,而货币也尚未用做交换手段的经济体制。随着唐朝经济的发展,均田制变得一成不变。包括皇亲国戚在内的许多人,仍然是被豁免赋税的。僧尼登记在专门的籍簿中,不缴税也不服力役。同时,因为商业税很轻,没有土地的商人也几乎不用缴税。许多人伪造户籍,以至于官府籍簿上的全国户口和土地太少。由这样制度的低效率所带来的长期资金匮乏困扰着唐朝。

虽然唐朝的前一个半世纪的统治经常被视为朝廷对乡村和城市生活拥有前所未有的控制力的时代,但朝廷的记录也足够使历史学家们看到唐朝长期不能缴齐预期税收。我们必须意识到,即使在唐朝初期,均田制也从未达到目的,因此不可能不经历改变。

中国西北部一项可观的考古发现,给我们提供了关于现实中均田制的独一无二的资料。唐朝到640年时已征服西北的大片土地。他们对吐鲁番的统治和对其他府州的统治相同,故在吐鲁番要遵循唐律的所有条文。中国西北今天新疆东部吐鲁番城附近阿斯塔那墓群展示了运行中的唐朝政府。



## 阿斯塔那墓群

阿斯塔那墓群位于吐鲁番盆地,此地炎热干燥,夏天平均气温达摄氏 38 度(华氏 100 度)。其气候对于保存纺织品、木材、皮革、食物以及纸张是相当理想的。1959 年,一些农民在阿斯塔那墓群挖出一条灌溉渠道,考古学者后来又发现了上万片文献残片,其历史上溯到 7、8 世纪。因为纸张在阿斯塔那稀缺,所以被一遍又一遍地使用。当地人为死者穿戴用废纸做的纸帽、纸鞋。学者们颇费周折地从鞋帽的碎片中修复出约 2000 份原始文献。这些文献没有被精心藏于洞窟之中,只是偶然保留下来,他们提供了真正随机的日常生活文献样本:家信、衙门报告、公文、规章制度以及文约统统现身。 216

吐鲁番文献显示当地人遵守唐律条文达到惊人的程度。与长安一样,市署 10 天一次拟定价格。官吏们造户籍。他们也进行土地还授,但因为绿洲上土地短缺,各人所获土地额远远低于政府的明文规定。唐朝禁止出卖土地(除非弥补丧事所需费用),但人们毫无疑问还是出租或出售土地,其中既有口分田又有永业田(吐鲁番不种植桑树)。吐鲁番人生活在自然经济为主的经济体制中,经常进行实物交换。即使这样,他们也会为最小额的交易立下文契:比如借一件袍子、交换骆驼、买一件衬衣等。

## 放债人左氏墓

阿斯塔那墓中出土的文契生动展现了唐朝统治下的乡村社会。673 年,一位名为左憧熹的人被入土安葬,他既是放债人,又是兵士,卒年 57 岁,随葬有 13 份可辨认的文契,时间从 660 年到 670 年。和吐鲁番的其他文契不一样,放债人左氏墓中的这 13 份文契是经过考虑才和墓主葬在一起的。在其中一份中,左氏买了一个 15 岁的奴隶;在另一份中,他买了 90 束草,可以推测这是为他的羊群和骆驼群买的。有 7 份文契是借钱和借丝绸契,当时的丝

绸是一种代用币。还有 4 份或更多的文契是用来向穷人租地的。可以推测,这 13 份文契只是其生前所有文契中的一部分,包含了唐朝统治下吐鲁番通行文契中的主要类型:如租买田地、占有或交换货物以及在家中收纳新劳动力资源,有的作为奴隶,有的作为家庭成员。

217 这些文契在格式上是相似的,开头为日期、立契者的姓名、所涉商品,注明所有权易手的时间以及任何一方毁约的后果。文字冗长,这证明 7 世纪时盛行模式化的法律行文。其法律用语中夹杂着个人的话语,表明起草人可能是个普通人,粗通简单的法律术语。文契的末尾是立契方、保人和证人的姓名。放债人左氏借出钱,处于优势地位,故不需要按指印,而借钱人及其保人需要按指印。按上指印与西方人画“十”字是一样的,这在唐朝文书中是不识字者用以表示同意的方法。

左氏墓中的大部分文契是与多个人所签的一次性文契,而有三份是和同一个人即张善熹所签。668 年,放债人左氏和农民张善熹立下文契,左氏借给张氏 20 文银钱,月利 2 文,即 10%。这些银钱的实际价值并不清楚,但在阿斯塔纳确实发现了来自伊朗的银子。月利 10% 大大高于唐律规定的 6%。吐鲁番文书中多次发现月利被定在 10%,有时是 15%,这说明政府缺乏强制实施法定利率的手段。

农民张氏和放债人左氏的契约签于三月,这是耕种开始的时间,许多农夫都缺钱。张氏承诺当左氏索债时就还钱,他以家产和一份菜田做抵押。两年后即 670 年的二月,放债人左氏同意向张氏租另一块菜地,他于一年中的六月和九月为这块地付两次租,共付三年。在第四年,他付 30 文银钱。他在立契时并不付钱。和一般模式不一样,佃户左氏显而易见比他的地主富裕。仅仅一个月后,放债人左氏借给张氏 40 文银钱,月利 4 文,仍是 10% 的利率。虽然我们不知道张氏是否还了左氏钱,但张氏看来在债务中越陷越深。放债人必定是借钱给张氏并承租他的地,以待最后接手这块地。



这些文书表明,放债人左氏身涉多种文契交易,但这些文契能反映其个人情况者不多。好在他的墓中有一些物品以及文书可以补充从那些文契中所得的信息。放债人左氏和一个粗糙的女性雕像葬在一起,雕像上有“妻合端身”的字样。“合端”是突厥语中“王后”一词 *kutoun* 的汉译。难道放债人左氏娶了一位突厥女子?他自己就是突厥人吗?我们不得而知。 218

墓中有一份文书是随左氏前往阴间的物品清单:5个奴隶、30锭银子、5万担各类粮食和1000匹白练。这类文书经常提及大量的丝绸,丝绸被认为可以铺就通往天堂之路。这些夸张的数目可能是纸冥品的数目,是在办丧事时用来烧的。这份清单的开头先历数左氏善行:他为佛祖和两个随从造了一尊塑像,并发起抄写或背诵佛教《盂兰盆经》。

放债人左氏的亲人将这份清单放在其墓中,这是因为他们认为他在阴间会需要清单上所列的物品。他们也相信他需要所做佛事的记录,可能令他在经受冥府神的审判时有助于审判的天平倾向于他。墓中的另一份文书证实人们普遍相信阴司的存在。这是一封写给已故放债人的信,说到667年,放债人家中失窃500文银钱,放债人猜测一个名叫濮舍的人拿走了钱。写信人即濮舍否认指控,并说他逃走是为了免于因偷窃而挨打。信的末尾声称:他知道去世的人一旦看到咸亨四年四月二十九日那天的事,就会知道到底是谁拿走了钱。濮舍说所有清白的人在地府都会被释放,他满心期待加入他们之列。我们也无从知道濮舍是否真如他所说的那样清白。

濮舍把他的信置于墓中的原因和放债人把13份文契随葬的原因是一样的。两人都相信阴司的存在,两人都想携合适的文书去见判官。放债人左氏希望收回他在人世时按文契还没有被收回的借款,而濮舍希望在放债人左氏可能在阴司告他时,能为自己辩护。正是这个阴司就杀兄弟之事而审问了唐朝皇帝。从长安人到吐鲁番人都普遍相信阴司的存在,显示唐朝人有很多共同的观念。 219

## 长安和吐鲁番共同的世界

唐帝国的居民,无论住在长安或吐鲁番,都生活在一个对外来影响格外开放的中国社会中。他们是这种起源于印度的宗教的虔诚信徒。隋唐皇帝们护佑了佛教,并如武后一样,以佛教来论证其统治的合法性。放债人左氏出于同样目的,发起诵读佛经、凿刻佛像。唐朝的居民和外国人通商也通婚,并接受他们的习俗。放债人左氏的妻子有可能是突厥人,隋朝建立者的妻子可能也是突厥人,她不允许丈夫纳妾。唐朝皇族的许多人都是如此,如唐太宗的儿子,即那位貌似癫狂、坚持说突厥话的王子。唐朝人生活在洋溢着外国美术、音乐和时尚的混合文化的世界中。

他们所处的也是一个法治社会。官员严密监控市场,决定市场的开门时间和位置。市场的管理人员还监控价格,检查度量衡器。他们对乡村居民的控制也是同样严密,计算户口,定期分配田地。他们以货代款收取税收,确保居民服兵役和力役。唐朝统治者能够保持在全国保持高度的一致性。

### 注释

① 译者注:杨坚长女和北周太子宇文赟结婚在 573 年。

② 引文见刘瑞明《〈唐太宗入冥记〉缺文与校释》,载于《文献》1987 年第 4 期。

③ 译者注:即金轮圣神皇帝。

④ 亚瑟·怀特:《象征和功能:在长安和其他大城市的体现》,载于《亚洲研究学刊》1964 年 24.4 期,第 667—679 页,引文在第 671 页。Arthur Wright, "Symbolism and Function: Reflections on Changan and Other Great Cities", *Journal of Asian Studies* 24.4 (1964).

⑤ ⑥ 唐·白行简:《李娃传》,见于宋·李昉《太平广记》卷四八四,中华书局 1981 年版。

⑦ 唐·李林甫等:《唐六典》卷三《尚书户部》,中华书局 1992 年版。



## 第六章 安史之乱及其后果 (755—960 年)

安史之乱给予唐朝廷沉重一击,使它难以恢复元气。虽然唐朝在后来还延续了一个半世纪,而在此期间,其统治名存实亡。唐朝的大权在内逐步旁落于宦官之手,在外被藩镇蚕食。事实上,安史之乱可以被视为中国前近代时期的重大历史转折。在叛乱爆发之前,中央朝廷享有巨大权力,掌控税收体系。然而,在平乱过程中,朝廷赋予藩镇统帅以重权,其中包括税收权,藩镇只将税收中的很小部分上缴朝廷。弱干强枝的现象一直延续至 1911 年传统王朝的终结。

朝廷在 9 世纪几番努力以收回权力、增加税收,然而都以失败告终。907 年,即藩镇实际掌权 25 年之后,一位藩帅杀了唐朝最后一位小皇帝,建立新王朝。随着唐朝的覆灭,其曾经辉煌的都城被荒废,帝国分裂,割据势力林立,几乎独揽辖境内一切权力,户籍制度荡然无存,从敦煌洞窟中发现的一份珍贵手稿显示当时的人民是如何苟安于世的。

### 安史之乱

虽然唐玄宗(712—756 年在位)被公认为在武后的短暂统治后中兴了唐朝,并统治一个繁荣富强的帝国长达 40 余年,但是曾经的忠臣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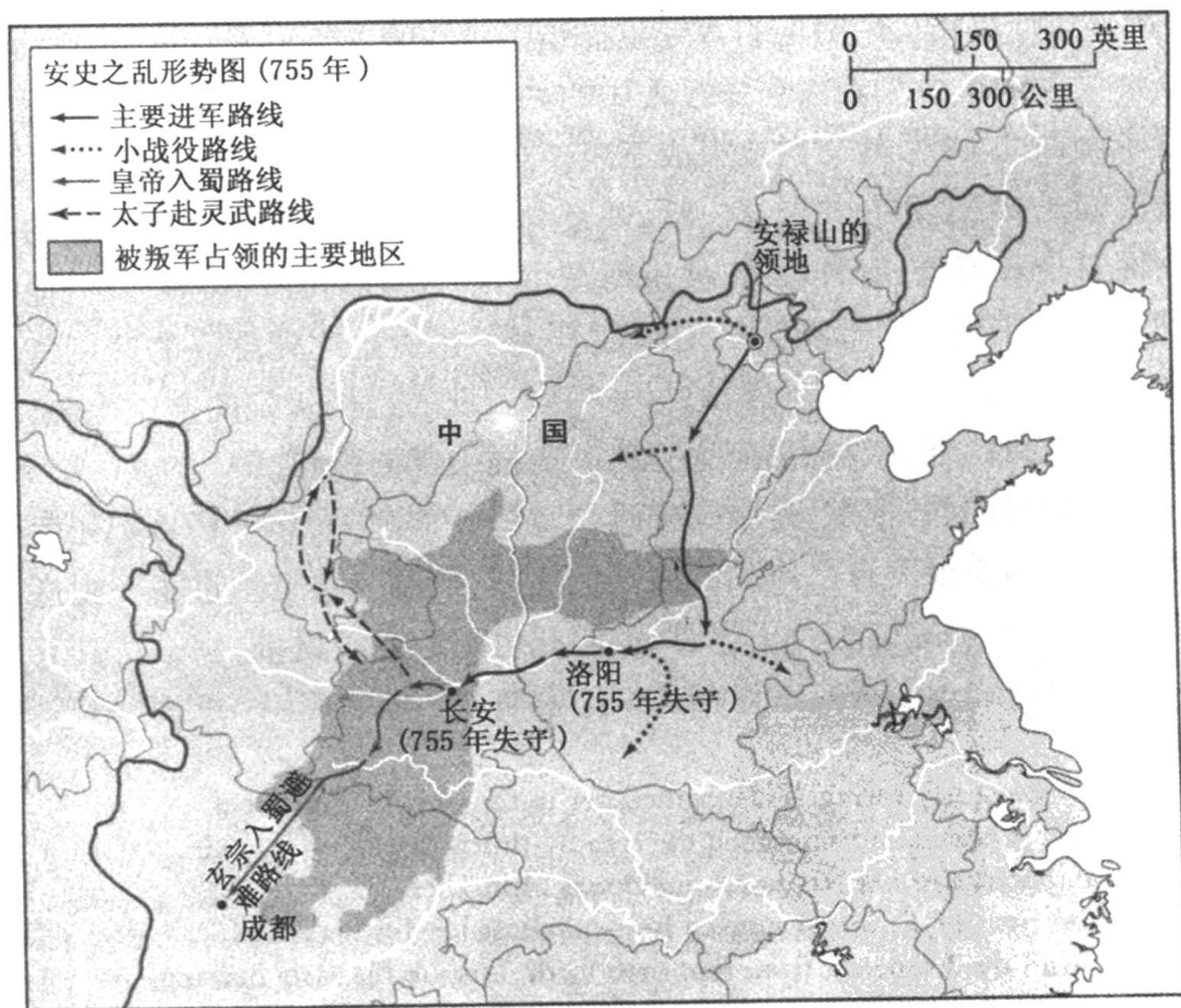


代英语名 Roxanne 的阳性词,也是源于波斯语)。虽然许多人会以波斯名字称呼这位武将,但本书用的是他的汉名。后世的历史学家推测这位胡将和杨贵妃关系暧昧,但是此事并无明证。

在 755 年之前的十年,安禄山深陷朝廷阴谋角逐之中,他对玄宗不忠,所以朝中有一派人密谋暗杀安禄山。但与此同时,玄宗还在继续扶持安禄山,754 年甚至提出任命他为宰相;然而,安禄山的对手提出他目不识丁,不能胜任。玄宗折中地任命他为闲厩使,安禄山利用这一职位为自己的军队购入大量新马。将这个职位交给一位已有密谋造反嫌疑的人是颇为危险的。

朝廷的情况日益恶化。755 年,玄宗的一个儿子成婚,召安禄山赴婚礼,安禄山回绝。玄宗派去了一位使臣,而安禄山回绝使者时竟不顾

224





最基本的礼节,没有起身相迎。四个月后,这位武将反叛了。形势有利于其强大的军队,安禄山军轻而易举地占领东都洛阳。几个月后,玄宗在关键一役惨败,带着小部兵马和杨贵妃从长安逃往四川。军士将他们的困境归罪于杨贵妃,部队发生兵变,称除非玄宗杀了他所宠爱的杨贵妃,否则拒绝继续前行。玄宗让他的大宦官勒死杨贵妃,满足了兵变者的要求。

### 美术和文学作品中的安史之乱

唐玄宗和杨贵妃之恋的凄惨结局激发了众多诗人和画家的想像。一幅早年的山水画《明皇幸蜀图》(现存作品是绘于10世纪的摹本,原画作于8世纪)表现了玄宗被迫逃往四川的情景。这幅画以唐代典型的矿物颜料制成,用明艳的青绿色描绘崇山峻岭。

画面中还可见到玄宗一行人中的妇女是颇为自由的。玄宗的马被置于画面的前端,其马鬃被束成三束。虽然画中有几位女性戴着有面纱的帽子,但是她们并未蒙住脸,并且身穿马裤,而后代的地位相仿的女性总是蒙着脸,穿着长裙,被束缚在轿中。士兵的脸颇难辨认,但他们似乎是在笑着,笔调阴沉的画面表达了杨贵妃之死蕴涵的悲剧气氛。纽约大都会博物馆收藏的另一幅画表现的是杨贵妃的空空坐骑,其悲凉效果比任何对杨贵妃之死的写实描绘都要强烈。

白居易的《长恨歌》是中国家喻户晓的诗作之一,作于杨贵妃死后两代。白居易很为自己作品的成功而高兴,他颇为得意地讲了一则逸事,有位歌女能完整地背下这首诗,因此得到的赏钱更多。

这首诗讲述了唐玄宗对杨贵妃的爱情:

春寒赐浴华清池,温泉水滑洗凝脂。  
侍儿扶起娇无力,始是新承恩泽时。  
……从此君王不早朝。  
承欢侍宴无闲暇,春从春游夜专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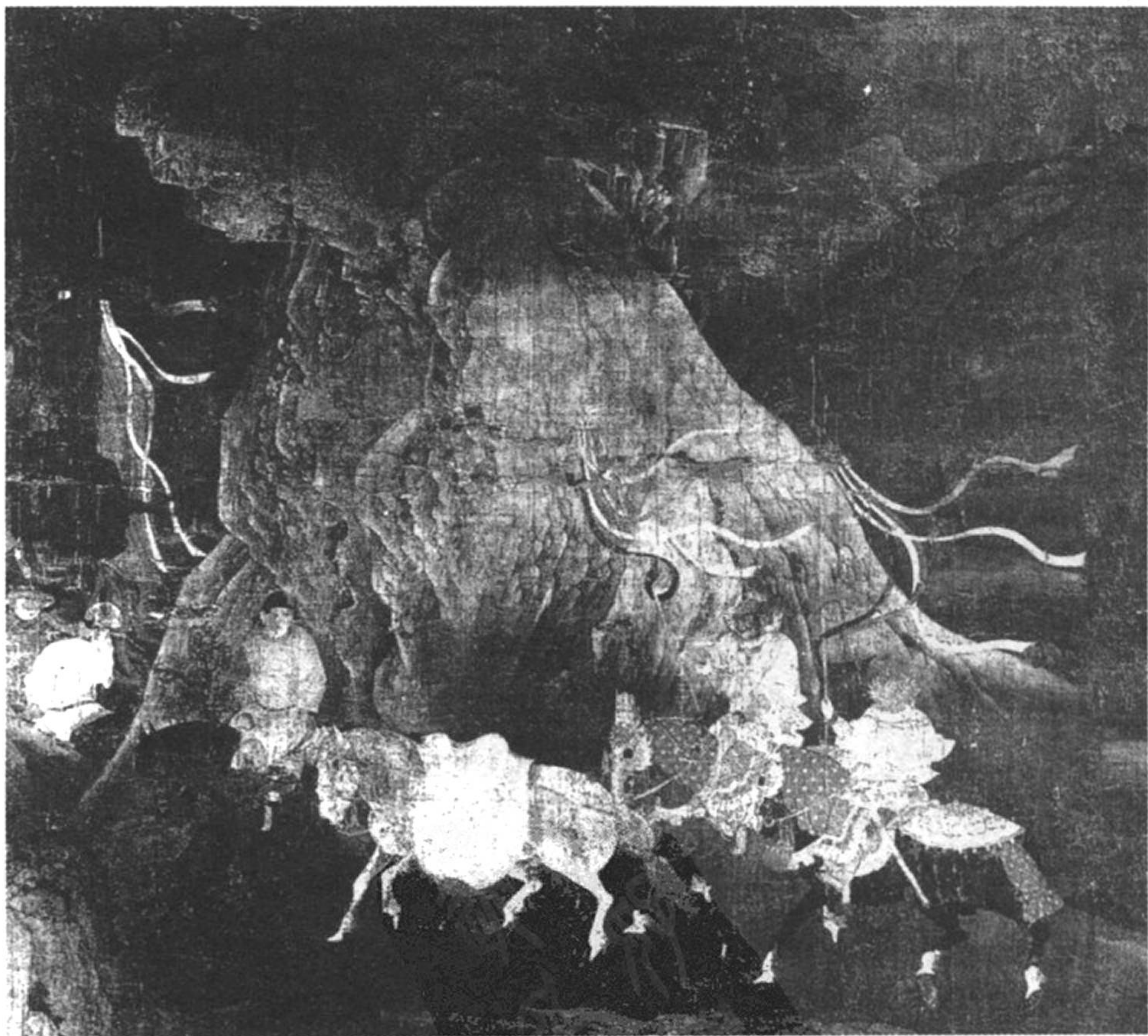
旅途中的皇家。755年，安禄山叛军袭击唐朝都城长安，皇帝家眷骑着马翻山越岭逃往四川。在台北所藏的一幅11世纪摹本中，宫中妇女都会骑马，她们身着裤装，和男子一起骑在马上。



沉溺于恋情之中的皇帝荒废朝政,当然,这是一种老套路。而这首诗对别的世俗成见提出挑战:

姊妹弟兄皆列土,可怜光彩生门户。  
遂令天下父母心,不重生男重生女。

白居易有一女早夭,这样一位父亲有可能夸大了杨贵妃广受推崇的程度。但杨贵妃的影响确实非同凡响,她体现了人们关于女性审美观的变化。



人去马空。军士们怪罪杨贵妃带来大难,胁迫皇帝杀了他宠爱的杨贵妃。在这里,一位5个世纪后的画家描绘了她孤独的马匹,这是唐朝从此一蹶不振的辛酸象征。



这首诗和无名画作《明皇幸蜀图》一样,隐晦地写道杨贵妃之死: 227

尽日君王看不足。渔阳鼙鼓动地来……  
 翠华摇摇行复止,西出都门百余里。  
 六军不发无奈何,宛转蛾眉马前死。  
 花钿委地无人收,翠翘金雀玉搔头。  
 君王掩面救不得,回看血泪相和流。

《长恨歌》为了诗意而将历史事实作了改动。在诗中,杨贵妃是被马践踏而死,而事实上,是玄宗令其宦官缢死了贵妃。在白居易的描述中,这两位有情人仿佛年龄相仿,而事实上玄宗比其新娘年长约40岁。

杨贵妃死后,玄宗又在位几个月。755年,其诸子之一将他废黜,给了他太上皇头衔。在8年战争及大幅度向节度使让步之后,唐朝军队终于在763年击败安禄山军队。

### 平叛的代价

随着755年叛军的初步胜利,其内部的派系斗争浮出表面。757年,首领安禄山被杀,叛军分裂成两支,一支由安禄山之子率领,另外一支由与之抗衡的另一位武将为首。新登基的皇帝肃宗(756—762年在位)在回鹘雇佣兵的帮助下收复了长安。又经过漫长的相持阶段,763年,叛军首领自杀,叛乱随之结束。但是,朝廷仍然依赖回鹘雇佣兵,也无力完胜叛军,不得不将他们全部赦免。脆弱的和平局面为时短暂。763年末,吐蕃军队进入长安,在两个星期的抢劫之后撤走。此后的20年中,每年的秋天吐蕃人都要来袭击唐朝都城。唐朝官军无力阻挡,因为到8世纪时,吐蕃王国已是唐朝最强悍的邻国,其军队一直是中原的祸患,直到9世纪吐蕃分裂为止。

叛乱和平叛带来的战火将叛军所经之处的城市夷为废墟,同时也摧垮了均田制。在平叛的岁月里,朝廷既无人力亦无资金来执行

228 均田制所需的三年一次的土地和人口调查。唐朝登记在簿的人口从755年的900万降到760年的200万——这并不是因为人口消失了,而是因为户籍制度没有实施。叛乱之后,全国纳税基数不到从前的1/3。

叛乱迫使皇帝将权力赐予管辖内地和边境的节度使。这些握有大权的新兴节度使控制着自己的军队,他们以辖境内的税收供养着这些军队。763年,朝廷在叛乱结束时任命四位叛军将领为河北一带的节度使,这是中国核心地带最富庶的地区之一。新就任的节度使拒不上缴税收,以此脱离朝廷的掌控,朝廷失去全国1/4的人口及其税收。河北与河南是最早脱离朝廷的地区,在此后的一个半世纪中,越来越多的藩镇效法,唐朝能直接统治的区域萎缩了,朝廷对此无能为力,只得屈服。

万般无奈中的朝廷派出专人,其任务是尽可能地增加税收。他们尝试过卖官、增加货币供应以及征商业税,他们很快发现盐的专卖可以用最少的人力带来最丰厚的税收。盐只出产于一定的地区,或者在沿海,或者在能开采到盐矿的四川。在这两地,人们都将盐倾入大锅中蒸煮。政府只要直接控制盐产地,就能买入当地所有的盐,并将盐卖给商人。普通人只能从商人手中买到饮食中不可或缺的盐,将盐分销到全国的商人负责为朝廷征收盐税。这是一项真正有利可图的创新。779年,盐的专卖所带来的收入是朝廷收入的一半。

229 朝廷仍从农业生产中征取税收,但不得不采取新的征税方法。780年,朝廷推行两税法以替代均田制,一年春、秋两季征税。每一道都定有税额,由节度使上缴朝廷。地方官以他们认为合适的份额将税收负担分摊到当地人身上。均田制的赋税是实物形式,如谷、布或力役,两税法与均田制不同,税额以铜钱或银两的货币形式计算。虽然多数人仍以谷物和布匹等实物交税,而货币的使用逐渐增长,布匹作为货币的使用逐渐减少。

在这些艰难岁月中,虽然政府起用的官员人数远远少于安史之乱之前,而科举考试仍在举行。有几位中国最杰出的文学家,如白居



易、元稹和韩愈就是在755年之后的喧嚣时世中出生、中科举并踏上仕途的。

### 诗人白居易(772—846年)

在8世纪最后的混乱年月中,白居易及其兄弟们不得不和亲戚生活在一起,他们有时住在都城附近,有时住在南方城市苏州和杭州。白居易的父亲于794年去世,当时他只做到州别驾,他身后留下没有生活来源的孀妻和三个儿子。对于一位家境如此困窘的年轻人而言,最显而易见的仕进之途就是科举。799年,白居易通过州试,赢得参加殿试的机会,然而他面前仍困难重重。

白居易面临着是参加强调背诵五经且在科举中地位稍低的明经科,还是参加更受推崇的进士科考试的选择。他的父亲和祖父只通过了明经科。白居易选择了进士科,这一科既考对经典的掌握,又考文才。考生被要求根据命题撰写文章,题目取自诗句,既考典故又考按照严格的格式作命题文章。

白居易面临的其他障碍在于社会。考官认识所有的考生,主考官常将高分判给权贵子弟。虽然白居易的父亲和祖父都当过官,他却自知是特权阶层以外的人。在京城就读的学子,因为长期居住在京城,可以通过许多机会与考官建立联系,而那些通过乡试的考生在十月才到京城,只剩下两个月的时间应考。

白居易到京城后,为了有个好的前景,写了一封奉承的信给一位资深官员:“居易,鄙人也。上无朝廷附丽之援,次无乡曲吹嘘之誉,然则孰为而来哉、盖所仗者文章耳!所望者主司至公耳!今礼部高侍郎为主司,则至公矣。”<sup>①</sup>这封信并未使他受到特别关照,然而他对高郢的判断是正确的。高郢希望终止考生们千方百计取悦考官的惯例,包括“温卷”以及像白居易呈递书信之类的事。这一次,考试结果凭的是成绩而不是社会关系,白居易于800年考中进士。

取得科举出身并不一定会得到官职,白居易接着又在京城参加下

一场考试，即殿试。首先他须证明其父不是商人或匠人，并且自己未曾犯罪下狱。白居易获得了应试资格，在这场考试中，他须证明自己熟谙另一种更为深奥的文体：判词。凭着他对骈文判词的娴熟和实实在在的才，白居易在秘书省得到一个收入微薄的低等职位，他每月只需去秘书省一两次。正是在这一时期，白居易结集出版了包括各类题目的一百份判词<sup>②</sup>，这个集子在书坊出售，有可能是卖给其他考生的。

在这些判词范本中，有一份的内容是为商人参加科举的权利据理力争。唐朝法令中明确禁止所有商人和工匠及其后人参加科举考试，因此，白居易的对答惊人地偏离了当时人的成见：

惟贤是求，何贱之有？况士之秀者，而人其舍诸？惟彼郡贡，或称市籍，非我族类，则嫌杂以萧兰，举尔所知，安得弃其翘楚？诚其恶于稗败，谅难舍其茂异。拣金于砂砾，岂为类贱而不收，度木于涧松，宁以地卑而见弃？但恐所举失德，不可以贱废人。况乎识度冠时，出自牛医之后，心计成务，擢于贾竖之中，在往事而足征，可常科而是限？<sup>③</sup>

231 他的立场很明确：只要有真才实学，即使是商人子弟也应获准入仕。白居易的对答反映安史之乱以后中国社会发生的变化及朝廷税收基础的瓦解。朝廷的财税需求非常迫切，官员们因此不得不出新的筹钱的方法，如盐的专营；他们也需要商人们的专业知识，于是便放松了对商人应试科举的禁令，在9世纪前期，甚至有一位阿拉伯商人参加了科举考试。<sup>④</sup>

### 宦官势力的兴起

新的税收体制加重了控制税收的人的权利，其中以节度使和度支使为甚。同时，755年以后，朝廷的变故使宦官们掌握了权力。从前，宦官来自于战俘，唐朝则和前代不同，宦官是土生土长于南方和西南部



贫困地区的人,地方官每年在当地抓捕儿童,将其中的相当数量卖给皇帝。福建进献了许多这类幼童,因此有人称此地为“中官藪泽”。<sup>⑤</sup>当这些幼童来到京城,即进入内侍省,由老宦官收养,改随收养者姓。表面上他们足不出后宫,但是其中却有人却为节度使们通风报信,甚至充当内探。

安史之乱以后,宦官们逐渐控制皇帝的亲军<sup>⑥</sup>,这是唯一不由节度使掌控而听命于朝廷的军队。宦官们常将其义子(包括一些不是宦官者)安插在京城内外的各类部门,并和其他人结成同党,以这些手段设法渗透至高位。9世纪时,唐朝组成枢密院<sup>⑦</sup>,枢密院在宦官活动的各个领域内进行协调,主要是协调宫内宦官和由宦官掌管的神策军。其成员充当皇帝的国事顾问,故直接对外廷官员构成威胁。宦官可以径直向皇帝汇报,他们因此也能充当皇帝的密探。

在我们所知的正史史料中,关于宦官活动的信息寥寥无几。撰写这类史著的官员们都是普通官吏,他们不信任宦官,且和宦官几乎没有联系。顺宗仅于805年在位六个月,史官对这一朝无话可说,留下的是关于这个朝代的流水账般的记载。唐朝最伟大的古文家之一的韩愈撰写了《顺宗实录》。韩愈反对同时代人的繁琐文风,效仿圣贤经典,重开汉代散文的典雅之风。韩愈希望通过采用被称为“古文”的新文体,复兴孔孟之学(见第二章)。

232

## 顺宗朝

韩愈的《顺宗实录》记载道,这位未来皇帝在登基之前,因突发中风不能讲话,更“不能朝”,残疾令他成为老谋深算的政客们的理想傀儡。805年,有两位政客虽然受到其他派系的反对,仍操纵顺宗退位。他们假冒顺宗诏令,以示他对长安百姓的关怀。

805年,皇帝下诏废宫市制度,按照宫市制度,宦官们从长安市场采买物资以供宫中之用。宦官们被指控无视市场的实际价格,定价不公。韩愈提到以前的一桩事例,有位宦官拿走卖柴的农夫炭,只付了数尺绢,根本不值炭钱。宦官又想用农夫的驴送炭至宫内。绝望的农夫殴

打了这个宦官。皇帝听说这件事，赐给农夫赔偿，但宫市制度仍被保留。

这件事使白居易受到促动，他为此写诗：

233

卖炭翁，伐薪烧炭南山中。  
 满面尘灰烟火色，两鬓苍苍十指黑。  
 卖炭得钱何所营？身上衣裳口中食。  
 可怜身上衣正单，心忧炭贱愿天寒。  
 夜来城外一尺雪，晓驾炭车辗冰辙。  
 牛困人饥日已高，市南门外泥中歇。  
 翩翩两骑来是谁？黄衣使者白衫儿。  
 手把文书口称敕，回车叱牛牵向北。  
 一车炭，千余斤，官使驱将惜不得。  
 半匹红纱一丈绫，系向牛头充炭直。

诗人生动再现宫市制度使人们付出的代价，且证实了布匹曾广泛用作货币。官吏支付的价钱远远低于炭的实际价格，而且以布匹冲抵。读者无须熟谙晦涩的文学典故即可理解白居易对宫市制度的批评。白居易常使用这样生动直白的语言，这使他成为中国（以及日本）最受爱戴的诗人。

虽然宫市制度的废除有利于百姓，但也难以使顺宗确保其权力。在掌握军权的派系的力主之下，顺宗立嗣，不久就退位了。9世纪又有八位皇帝先后登场，他们和顺宗一样，都被操纵于宦官以及同党之手。

白居易和他的朋友元稹也受到时局影响。顺宗退位之后，新皇帝举行考试，每个考生须按皇帝的命题撰文。元稹在这场考试中得了第一，白居易得第二。两人相识于五年以前，当时二人都通过拔萃科考试，同在秘书省供职。元稹和白居易一样，在文学上天赋各异，自成一体，他和白居易成了好朋友，是中国历史上最广为人知的友谊佳话之一。元稹虽然是北魏统治家族的后裔，但他和白居易一样，



并不认为自己是显贵阶层的成员。两人自视为官场的局外人,是凭着才华而非社会关系才谋得一席职位。然而,他们和同僚一样,前途取决于当权派系,其仕途的骤起骤落在其周围出身显贵的官员中颇为典型。

### 元稹和《莺莺传》

元稹写了一则短篇爱情悲剧,主人公是一位年轻的科举考生和一位大家闺秀——莺莺。这则故事揭示仕途抱负对于当时年轻人的人生抉择的重大影响。故事的开篇介绍张生,他是一位 22 岁的年轻人,未曾近女色。书生和莺莺相遇于佛寺中,当时莺莺和寡居的母亲及哥哥一起寄宿于此地。在乱军袭来时,这位年轻的书生保护了莺莺和家人。莺莺的母亲请他上门以便道谢,还执意要莺莺出来见张生,莺莺不情愿地露面了,她穿着家常衣服,不施粉黛。张生对莺莺一见钟情,为了得到莺莺,他求助于莺莺的丫鬟。丫鬟建议张生提亲,而张生却告诉丫鬟说他已饱受相思之苦,甚至活不到提亲。他托丫鬟递给莺莺一首诗,莺莺于是约张生夜半相会。当二人相见时,莺莺责备张生一通,说他不应该这样贸然求见,然后便离去。 234

莺莺后来又差丫鬟来到张生房中,丫鬟告诉张生小姐要来了。作者对这时的莺莺心思转变着墨很少,来得颇为突兀,这也是中国文学作品中最令人费解的转折之一。敏锐的读者通过莺莺怒斥张生求见的长篇大论和时机即能觉察到莺莺对张生的向往。当她转念决定更进一步时,其无助的姿态颇具女性魅力:“娇羞融洽,力不能运支体。”她来时倚靠在丫鬟的臂上,早晨也同样是在丫鬟的扶助下离开。莺莺和张生相爱了,在一个月中,他们夜夜相会。

张生仓促离开莺莺赴京城赶考。他一试落第之后,写信说要留在京城,这样了结了两人的关系。她回了一封信,信中以感人的言辞表达感情:

伏承使于京中就业,进修之道,固在便安。但恨僻陋之人,永

以遐弃，命也如此，知复何言？自去秋已来，常忽忽如有所失，于喧哗之下，或勉为语笑，闲宵自处，无不泪零。乃至梦寝之间，亦多感咽。

离忧之思，绸缪缱绻，暂若寻常；幽会未终，惊魂已断。虽半衾如暖，而思之甚遥。一昨拜辞，倏逾旧岁。长安行乐之地，触绪牵情，何幸不忘幽微，眷念无斁。

235

鄙薄之志，无以奉酬。至于终始之盟，则固不忒。鄙昔中表相因，或同宴处，婢仆见诱，遂致私诚，儿女之心，不能自固。君子有援琴之挑，鄙人无投梭之拒。及荐寝席，义盛意深，愚陋之情，永谓终托。岂期既见君子，而不能定情，致有自献之羞，不复明侍巾幘。没身永恨，含叹何言？倘仁人用心，俯遂幽眇；虽死之日，犹生之年。如或达士略情，舍小从大，以先配为丑行，以要盟为可欺。则当骨化形销，丹诚不泯；因风委露，犹托清尘。<sup>⑧</sup>

这则故事以张生来到莺莺住处，而莺莺拒绝和他相见结束。在其间的岁月中，他们都已和新的伴侣结婚。

故事的叙述者为张生的朋友，他在结尾称：“时人多许张为善补过者。予常与朋会之中，往往及此意者，夫使知者不为。”这个评价有说教意味，似乎张生是这则关于婚前性行为之恶的道德传奇中更为值得同情的人物，而事实上在所有的读者看来，在这两位恋人之中，无辜的莺莺的形象更为生动。元稹是一位伟大的文学家，他成功地塑造了中国文学中最为令人感慨、最为鲜明的女性形象之一。

## 元稹生平

评论家们长期争论元稹为何写这则故事，以及这则故事是否来源于其本人的生活。809年，元稹在其妻去世后，写了一首



自传性的诗,题为《梦游春》,他在诗中隐晦地提到年轻时的一段情事。诗中有多处暗示元稹本人即是莺莺的恋人,即自私的张生:

昔岁梦游春,梦游何所遇。梦入深洞中,果遂平生趣。

当诗人遇见梦中女郎时:

渐到帘幕间,裴回意犹惧。闲窥东西阁,奇玩参差布。隔子碧油糊,驼钩紫金镀。 236

在开篇丰富的性描写之后,诗人平铺直叙其婚礼:

良时事婚娶,当年二纪初,嘉节三星度。……韦门正全盛,出入多欢裕。

元稹后来为了仕途发达,结成一桩包办婚姻,其妻出自名门韦氏。根据这首诗和《莺莺传》,可以推测元稹和所谓的莺莺先有一段恋情,与莺莺分手后,和望族联姻。起初,他仕途顺畅,特别是曾在科举考试中获得第一名:

况余当盛时,早岁谐如务。诏册冠贤良,谏垣陈好恶。

但此后元稹得罪当权宦官:

三十再登朝,一登还一仆。<sup>⑨</sup>

元稹这首诗写于809年,此前他在政治上受挫,被贬立即离开京城,前往一座遥远的湖北城市。

元稹的传奇和诗向我们大量展示了 755 年以后士人阶层的生活。它表明当时男性常有婚前性行为,一般是和妓女。一些女子也有婚前性关系。风流韵事对后来的婚姻似乎并无影响,多数夫妇的婚姻是由父母或者族中长者操办。莺莺的母亲容许这对年轻人的恋情,希望他们能终成眷属。但是婚姻包含的因素不只爱情,叙述人选择和更有势力的家族的小姐联姻。我们不知道莺莺的原形是谁,虽然她有可能是元稹的表亲。元稹和望族联姻了,但正如他本人随后所意识到的,精心算计的婚姻也不尽如人意。当他被贬湖北时,既失去高官之位,又失去真爱。

### 流放中的白居易

811年,白居易的政敌出任宰相,这令白居易仕途受挫。中国老话说“祸不单行”,而这一年对白居易而言真的是祸不单行。他的母亲先前曾数度试图自杀,终在这一年投水自尽。白居易在家乡服孝期间,深受眼疾之苦,而在那个年代,尚未有矫正视力的眼镜。最大的苦难也是最令人痛苦的,他当时唯一的孩子——名为金銮的三岁女孩突然去世:

有女诚为累,无儿岂免怜。

……

故衣犹架上,残药尚头边。

送出深村巷,看封小墓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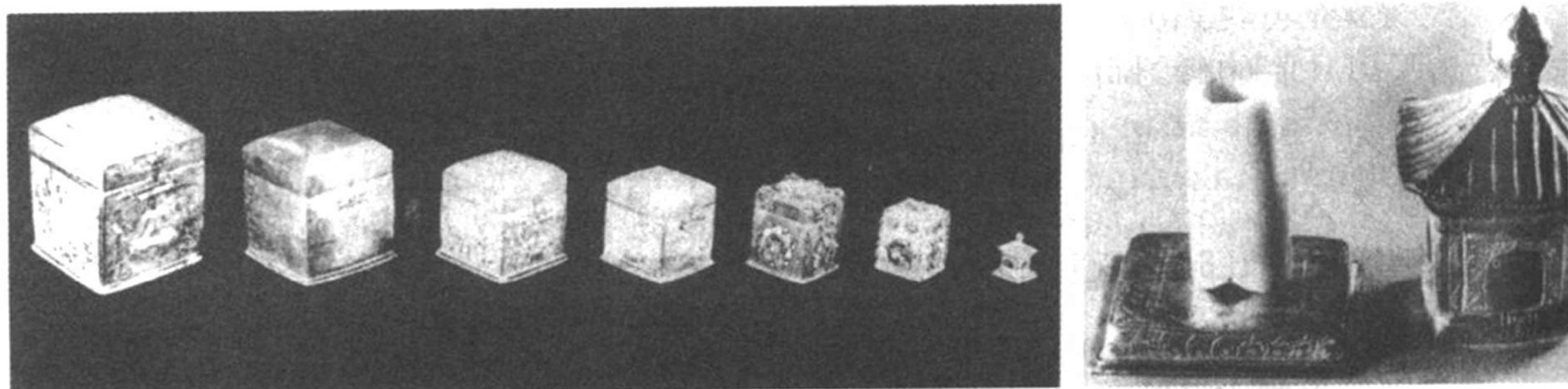
莫言三里地,此别是终天。

白居易和元稹后来继续着他们的仕宦生涯,间或被贬逐,这似乎表示他们是正常运行的官僚体系的一部分,这个体系不时有事情发生,以示朝廷权威。815年,白居易从被贬地回到京城,出任低级职位。在一个初夏的早晨,宰相在上朝途中被暗杀。白居易甫闻讯立即上疏,要求朝廷立刻查办凶手,而这时朝廷已在城内到处张贴寻求凶手消息



的悬赏令。白居易的政敌以此为借口,将白居易贬往江西。刺杀宰相的凶手一直没有找到,这证实当时世道之乱以及唐朝权威的衰弱。这一事件以后,宰相只有在武装护卫之下才会到京城街巷出行。元稹本人曾短期出任宰相,但也在党派之争中反复受挫。 238

在其人生的最后岁月中,白居易对佛教产生兴趣。815年,他皈依佛教南宗,南宗主张人可以通过冥思修行实现顿悟。他的朋友中有许多僧人,白居易经常写到印度先贤维摩诘,维摩诘虽然生活富足,但仍是好居士。在白居易深信佛教的同时,许多士大夫正在反佛。819年,白居易的朋友韩愈宣称佛教是夷狄之教,这在反佛事件中是最为著名的。



佛骨崇拜。在法门寺密宫的所有宝物中,佛骨——人们认为是佛祖的一节指骨——是最珍贵的。这节佛骨长4厘米(1.5英寸,如右图),藏在由金、银和珠宝制成的七重宝盒中,每隔30年会被从寺中取出展示一次,每当此时,大批的善男信女会慕名而来。

### 法门寺的皇家朝圣

长安城外一座寺院中举行的特殊佛事引起韩愈的愤慨。法门寺历史悠久。其支持者认为这座寺院建于公元前3世纪伟大的印度国王阿育王时期,阿育王将佛祖舍利分赐世界各地。然而,这所寺院最早的确切纪年是555年,当时控制长安的地方统治者前来朝拜佛祖舍利。寺院中有一颗珍贵的舍利,据称是佛祖的指骨关节,每隔30年,这颗舍利会被公示一次。629年,唐太宗举行讲究排场的迎佛骨仪



式,将佛骨从寺中迎到京城又送还。从西安到宝鸡这段 119 公里(74 英里)的路程,沿新修的高速公路花不到 3 小时时间,而步行则要好几天。

819 年的迎佛骨令韩愈愤愤不平,这促使他上表力谏。他以佛骨经过京城寺院时一众善男信女的表现为例证:

灼顶燔指,百十为群,解衣散钱,自朝至暮。转相仿效,唯恐后时,老幼奔波,弃其生业。若不即加禁遏,更历诸寺,必有断臂脔身以为供养者。<sup>⑩</sup>

为了使皇帝确信问题的严重性,韩愈强调狂热的信徒自残以表演脱离凡胎的修习行为。在佛教徒看来这是将信仰展示到极致,而这种行为令韩愈厌憎。如果他的批评仅限于针对民众对佛教的盲目信仰,那么这次上表不会引起任何负面作用。但是,韩愈的上表被认为是抨击皇帝,他即刻被贬,流放至偏远蛮荒的今广东省内的潮州。

## 反佛运动

韩愈力争道:豁免佛寺税收的做法正在耗尽朝廷的财源,这得到许多人的反对。在整个 9 世纪,朝廷一直努力解决税收日益减少的问题。国家经历了长期的通货膨胀,安史之乱以后推行的两税法以货币税取代了谷物税,但是纳税者难以交足税额。许多矿井在安史之乱后关闭了,这使铜币的年铸造量降到 755 年以前的 1/3。许多官员批评道,大量的铜被用于铸造佛像,这带来钱荒,而事实上钱荒的根源更为复杂。

唐朝所铸钱币中,铜含量很高(83%),这意味着钱币中的金属成分价值高于其币值,人们可以熔化铜钱,然后将铜另作它用,以此谋利,如用来铸佛像。人们更多地则用铜来做家常器皿和工具。钱币中的金属颇具价值,出口钱币因此成为有利可图的事,大量的钱币因此外流,流向波斯湾地区。



地方上的钱荒迫使人们以实物交换来做买卖。韩愈在822年的一次上表中记道：“除城郭外有见钱余盐者，十无二三，多用杂物及米谷博易。”<sup>⑩</sup>由于钱荒长期存在，有人认为佛教所掌握的资源如果进入经济流通领域更能物尽其用，寺院因此招致这些人的疑虑。在840年代，日本僧人圆仁的亲历见闻证实了当时佛寺所掌握的财富。

240

### 圆仁的五台山之行

圆仁于838年离开日本，于840年云游至中国最著名的佛教名山——山西省内的五台山。他在崇山峻岭间旅行，描述道有许多寺院簇拥在五座山峰周围，这个朝圣中心因此得名，正如我们从圆仁笔下所见，此地富有自然之美：

奇花异色，满山而开，从谷至顶，四面皆花，犹如铺锦，香气芬馥，薰人衣裳。人云：今此五月犹寒，花开未盛，六七月间，花开更繁云云。看其花色，人间未有者也。<sup>⑪</sup>

五台山是主智慧的文殊菩萨的老家，此地有多个文殊菩萨对信众们化现之处。圆仁罗列了多则这样的佛迹，其中一则发生在寺院为佛教施主设斋时。当时，有孕妇为其尚未出生的孩子求额外的饭食，被施主再三拒绝。该女子离开食堂后，变身为文殊菩萨。圆仁写道，自那一日后，所有人的需求都能得到满足。“从今已后，送供设，不论僧俗男女大小尊卑贫富，皆须平等供养。山中风法，因斯置平等之式。”<sup>⑫</sup>

随着文殊菩萨的传说遍布全国，五台山的佛像也开始流传。圆仁的旅伴送他一幅化现图，以便他带回日本后继续供奉文殊菩萨。

唐朝皇帝在数位道教徒的建议下颁布一系列诏令，削夺五台山之类佛寺的财富和权力。这时，圆仁尚在京城长安。每年的七月十五日是最重要的佛教节日，这一天俗人在寺院中为其亡故的亲人置办许多供品，希望他们已亡故的亲人在阴间能得到这些上供的食品。圆仁记道，  
皇帝下诏这些供品须从佛寺移至道观。

241





五台山寺院壁画。敦煌洞窟中有一幅壮观的五台山全景图，高 3.5 米(11.5 英尺)，长 15.5 米(51.2 英尺)。作于 10 世纪的这幅画是以先前的草图为底本，壁画描绘了 9 世纪中期的寺院体系，这相当于圆仁参拜五台山的时期。虽然其比例从地形上看不准确，画面中的寺院竟然和它周围的山一样大，但这幅巨幅壁画生动再现寺院群的宏伟规模，其中有 67 座寺院、28 座塔、33 间草庵、4 家店铺、8 座桥，每一处都注明。画家也标明佛迹化现之处。群山之上的云中有身着僧服的众菩萨，对着朝圣者现身。

## 毁佛运动

圆仁所目睹的这项反佛措施以及另外一项措施是几年来政府压制佛教运动的最顶峰。842 年，唐朝皇帝首次采取反佛措施，他指责佛寺



藏匿财富,同时,为了扩大税源,下令僧尼还俗,或者开始缴税。两年 242  
后,政府关闭一些小寺院,令 50 岁以下僧尼还俗。845 年,皇帝下令关  
闭所有免除缴税的寺院,强令所有僧尼还俗,这样他们就必须纳税了。  
他允许维持一定数量的寺院,长安和洛阳共有 4 个,其他地区还有一些,  
住寺僧人按照寺院规模减少至 20、10 或 5 位。

余僧尼并大秦穆护、祆僧皆勒归俗……财货田产并没官,寺  
材以葺公廨驿舍,铜像、钟磬以铸钱。<sup>⑭</sup>

约 30 万免于缴税的僧尼人群相对于 6000 万总人口而言,是个容  
易对付的目标,然而尽管如此,虚弱的唐朝廷仍无力将这些政令推行  
至京畿之外。甚至身为外国人的圆仁写道,唐朝在毁佛的同时,打仗败  
给了回鹘军队。仅仅是禁佛两年之后,新皇帝登基,取消佛教禁令(虽  
然没有取消对亦称琐罗亚斯德教的波斯祆教以及基督教派别景教的  
禁令)。皇帝下令重建被毁寺院,并开建新寺。毁佛运动为时短暂,且未  
能解决中央朝廷面临的双重问题,即钱荒和税收减少问题。

### 仍在延续的法门寺朝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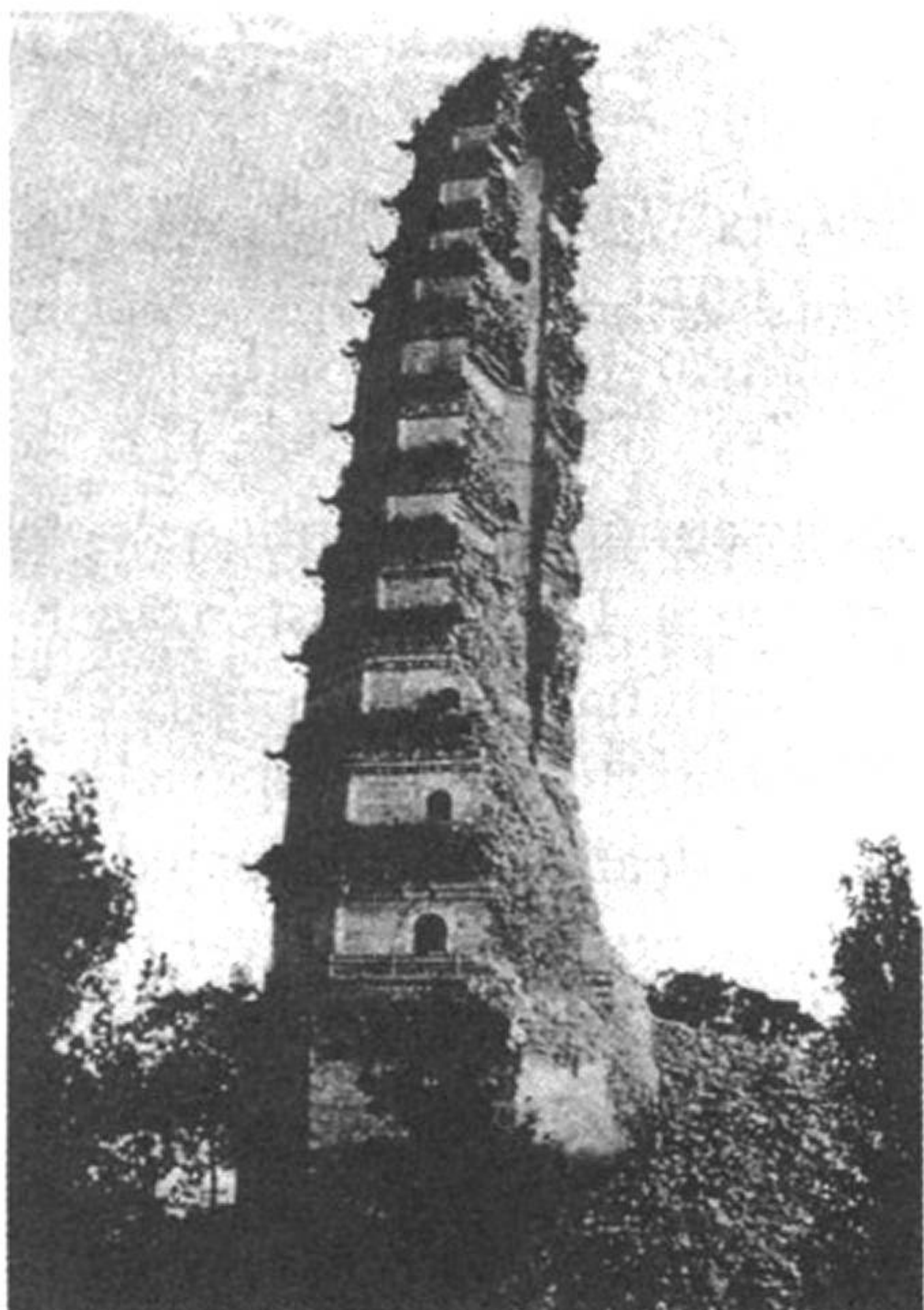
873 年,皇家的一行人前往法门寺安排将佛骨迎送至长安,这是自  
819 年引起韩愈愤慨之后的第一次迎佛骨。这年年底,皇帝伴随着佛  
祖指骨回到法门寺。佛骨被置于匣中,埋在墓塔之下,以待 30 年后再  
出土,然而至 903 年,唐朝已相当衰弱,佛骨安然不受惊扰,也再未被  
展示过。

法门寺在西安西面,其周围地区易遭地震,1569 年,强震摧毁了  
唐朝佛塔。这座塔在重建之后又维持了几个世纪,直至 1981 年连日暴  
雨引起泥石流,冲跨了半个法门寺,使唐朝地宫重见天日。考古学家夷  
平佛塔,发掘地宫。地宫中有盝顶隧道,通向一套八重宝函,其工艺精 243  
美非凡。每一重都以不同的珍宝制成,在我们看来鎏金银函最为夺目,  
而在唐朝人心目中玻璃和水晶也是奇珍异宝。最小的函内是一个金



塔,略大于唇膏盒。函盖可以揭开,函中所装之物即显现出来——即佛祖的指骨。

没有人预见到这些唐朝的珍宝能够安然无恙地保存长达 1100 余年,随同埋于地下的物品和这些出的土珍宝一样令人称奇,甚至更为惊艳。地宫中发现的织物含有大量金线,是保存至今的最为重要的唐朝贵重纺织品中。其中有一件光彩夺目的红色绣衣,可能是武则天穿过之物。<sup>⑤</sup>另外,还出土了佛事中所用的许多金银器具。



重见天日的密宝。1981年,西安城外法门寺发生地震,将寺塔震为两半,其中一半坍塌(见左图)。一个藏有丝绸之路珍宝的密室重见天日。右图是重建后的宝塔。

## 唐朝的最后岁月

始于 874 年的一系列暴动最终导致了唐朝的崩溃。造反者们  
244 没有明确的思想体系,他们的目标就是洗劫城市和抗税。一位科场失意者黄巢最终崛起,成为起义首领。880年,他攻占长安,自立为新朝代的开国皇帝,然而这些起义都未能建立稳定的王朝。883年,



起义军从饱受蹂躏的长安撤出，其身后留下的是一个名存实亡的朝廷。

自885年以后，皇帝被宦官们和节度使们幽禁。这造成唐朝仍在延续的假象，然而至904年，当时最为成功的割据者、一位从前的起义军首领——朱温挟持了皇帝。朱温处死了皇帝所有随从，直至最底层的仆从，他拆毁长安的宫殿等建筑，将拆下的材料沿渭河漂到自己在洛阳的都城。907年，他杀死唐朝最后一位幼帝，建立梁朝，梁有两京，分别是洛阳和开封。浩劫之后的长安从此再也不是全国性的都城。朱温在梁朝名义之下的统治延续到923年，这时沙陀突厥人建立后唐，统治中国北方直至937年。907—960年间，一系列地方政权相继在北方和南方建立统治，它们又先后被由其手下的将领建立的新政权取代。历史学家现在称这个时期为“五代”，到960年，武将赵匡胤建立宋朝，五代时期结束。

### 安禄山的遗产

选择一个标志唐朝灭亡的确切日期难免会有偏差。无论定在哪一年，无论是885年、904年、907年或者937年，历史学家们传统上所偏向的907年，唐朝都在安史之乱开始的755年已经丧失了其绝大部分权力。叛军迫使唐朝让权于节度使们以镇压叛乱。唐朝未能及时更新其户籍档案，一直不能推行均田制所要求的三年一次的土地再分配。

在唐朝为对付叛乱而推行两税法及盐专营制度后，中央朝廷和生产者之间的直接联系被切断。朝廷再也不能掌握每个耕者占有土地以及生产总量的状况，转而与节度使们打交道，确立每个道应缴纳的税额。这种中央政府失去对税收的直接控制的状况长期持续。正如我们将看到的，在后世朝代中，有些皇帝和宰相们试图重新掌控经济，但总是失败。

755年以后，中央政府退出对经济的直接控制，标志着中国历史的一个关键转折。在安史之乱以前，尽管有一些逃税现象存在，朝廷可以

了解民户占有多少土地,以及谁在耕种这些土地。在安史之乱以后,政府不再拥有这些记录,且不得不依靠地方大族为自己收税,其结果是朝廷的长期衰弱。

755年以后,朝廷被削弱,这也使历史记载受到影响。随着中央向其周边地区让权,来源于都城的史料中涉及都城以外地区状况者偏少。大约1900年前后,今甘肃省境内的敦煌发现一批被秘密隐藏的原始史料,它们使人们得以窥见9—10世纪的日常生活,是对日渐萎缩的官方史料的宝贵补充。

## 敦煌藏经洞的发现

1880年代,甘肃当地人开始探索千佛洞。这个数世纪来不为人所知的洞窟群位于敦煌绿洲之外。这是丝绸之路沿线重要的佛教中心,旅行者在离开中国、开始其环绕塔克拉玛干沙漠的长途跋涉之前,可以在此地歇脚。在洞窟遗址发现有数百个洞窟寺院,这些洞窟开凿在易裂的砾岩壁上,敷以泥、草,然后抹一层灰泥。从4世纪开始,当地画家在干灰泥表面作画,绝大部分是佛教绘画,间或有世俗场景。1900年前后,一位人称王道士的佛教修行者在洞窟住下,他在摸索中在一个洞窟的灰泥壁上发现缝隙。他敲打墙面,发现是空的,而在这面破损的墙后面的正是

246 敦煌藏经洞。

“借着道士摇曳不定的灯光,我睁大了眼睛向阴暗的密室看去,只见一束束经卷一层层地堆在那里,密密麻麻散乱无章。经卷堆积的高度约有10英尺(3米),后来测算的结果,总计约近500立方英尺(14.24立方米)。”<sup>⑥</sup>入了英国籍的探险家斯坦因(Sir Aurel Stein,1862—1943年)于1907年发现藏经洞,随后他蜚声世界。洞内藏有13,500个纸卷,多数宽30厘米(1英尺)、长4.5—6米(15—20英尺)。经卷多数是汉文佛经,也有一些是梵文、藏文或其他文字,如和文、回鹘文和粟特文。这些语言通行于中国西北地区以及现代塔吉克斯坦和乌兹别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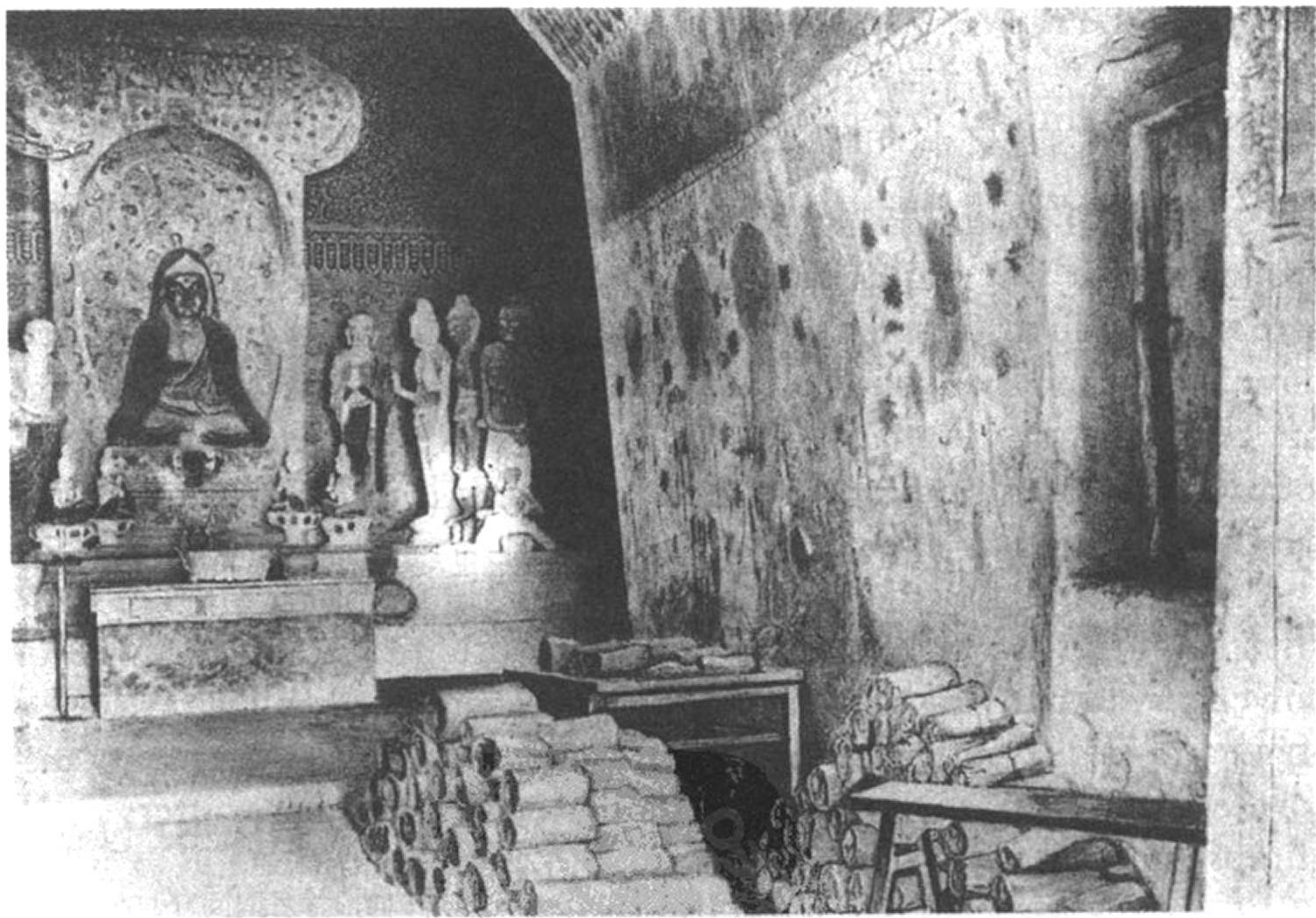


斯坦共和国,还有从这些绿洲地区来到敦煌定居经商的商人所建立的殖民区。

经过漫长的讨价还价,斯坦因以4锭马蹄银购得7000卷文书。后来他写信给朋友,在信中估计这些文书总价是130镑。斯坦因承认即使以当时的水平估算,这个价格仍是低的。“一片棕榈叶上的梵文经文和一些‘旧货’就值这个价钱。”<sup>⑩</sup>斯坦因在印度已有丰富的搜寻购买梵文经文的经验,但是他不懂汉文,故由他送到伦敦保存的许多经卷是内容一样的复制品。

247

一年以后,著名法国汉学家伯希和(Paul Pelliot,1878—1945年)来到藏经洞,他担心斯坦因或其他中国人已经将所有重要经卷搬走了。但是在20世纪早期的中国,流行的是西方的学问,而能够认识到经卷价值的中国人寥寥无几。伯希和甫见藏经洞,便写信给巴黎的同



敦煌藏经洞。敦煌藏经洞以及洞中未经整理的原始材料标志着中国历史上最伟大的发现之一。这幅照片由英国探险家奥雷尔·斯坦因摄于1907年,照片中右侧的小门通向藏经洞,地上的经卷是由洞中搬出的。



事称,他被斯坦因留下的经卷的品质震惊了:

我们可以通过书籍互证来验证(最新中国研究)的成果,但我们参考的总是事后所成的书,我们从来涉及过原始资料,即那些不被用来公布的不受外界影响的史料。这一次,我们可以看到中国一个省份中从7世纪到10世纪的史料,有私人记载、判决、书信,这是真实的生活,包括宗教生活和世俗生活,我们从前对这些东西的了解是模糊的,而且都是来自刻板的文献。出于这些原因,包括另外一些原因,王道士实现的是近几个世纪以来最伟大的中国原稿的发现,而我则非常高兴有这样令人受之有愧的好运,让这些手卷欣然等我达八年之久。<sup>⑩</sup>

伯希和知道其发现的重要性,他将非同寻常的想像赋予这些无生命的文书,认为它们是在等待他的到来。

发现敦煌藏经洞和释读甲骨文一样,开启了中国历史研究的新时代。这些经卷为什么被藏在洞窟中?虽然斯坦因称经卷是杂乱地层层堆在一起,但北京大学的一位中国学者重新研究斯坦因最初的照片。这些照片显示,除了成堆的废纸外,许多经卷捆扎成束,约有12捆。

藏经洞内的几件文书表明敦煌一处寺院遗失了许多佛经,且无钱雇人誊抄,掌管藏经的僧人写信给当地的其他寺院,请他们捐赠副本,经卷上的标签按照传统佛教目录类别对藏经洞文书分类。

248 无人能解释大约公元1000年以后藏经洞被封存的原因。敦煌西面的佛教中心在此前后被信仰伊斯兰教的人占领,他们摧毁了当地的寺院。也许敦煌掌管藏经的僧人把其库内所有藏书,包括遗失的经文的残片都藏于洞中,以保存佛教。砌墙封洞的人和将佛教经文刻于石块上的房山僧人一样,没有在其有生之年看见洞窟重开,敦煌藏经洞一直被封存至1900年王道士进入洞窟的时候。

洞中的许多经卷开头都是献词,捐赠人表达他或她为何要献出下





10世纪的佛经分类。这幅照片表现了敦煌藏经洞文献最初面世时扎成捆的状况，约12捆。图右上方的包裹标签依然可辨。它为其内藏经卷提供了相当于现代图书分类号的传统佛教图书分类法。

面的经文。经文占据经卷的一面，然而，因为其纸张是反复利用的，其边缘和反面是各色文字资料，有文学作品、契约、政府公文、书写练习，甚至有学生的信手涂鸦。正如伯希和所说，这些都偶然地在敦煌洞窟中保留下来。正是这些非官方的文献，包括潦草的笔记和涂鸦练习使学者得以重构唐朝后期敦煌的日常生活。

## 755年以后的敦煌

249

敦煌和755年以后唐朝辖境内的其他地区一样，由节度使统治。然而，它和中原地区有重大差别。敦煌居民生活在丝绸之路沿线的绿洲中，他们依靠灌溉种植庄稼，民户可耕种的田地比中原居民少。敦煌在唐朝首都以西约1100公里(700英里)处，是汉人和非



汉人杂居的前线边境。787年，敦煌沦陷于吐蕃，此后一直被吐蕃占领，直到848年，汉人将领张义潮(799—872年)重新占据敦煌。虽然他名义上效忠唐朝，向朝廷进贡，并且唐朝作为回报，授予他节度使之职，但实际上他自己统治这个地区，自己收税征兵。敦煌当局对长安只是空头讨好，除此之外没有实际好处。张义潮之子继承父位，至923年，曹氏家族承袭其位，曹氏作为节度使在唐朝灭亡后统治当地。

一份10世纪的史料记述了曹氏统治下的敦煌：

古寺僧舍绝多，亦有洪钟。其谷南北两头有天王堂及神祠，壁画吐蕃赞普部从。其山西壁南北二里，并是镌凿高大沙窟、塑画佛像。每窟动计费税百万。前设楼阁数层，有大像堂殿，其像长一百六十尺。其小龕无数，悉有虚槛通，连巡礼游览之景。<sup>⑨</sup>

这位亲历者为千佛岩洞窟的壮观倾倒。该洞窟群位于敦煌城东南24公里(15英里)处，容纳供奉佛教偶像的寺庙，如人称天王的四位守护神以及其他的偶像。吐蕃赞普的壁画肯定是在洞窟的后壁上，供养人的肖像一般被画在此处。文中提到的洞窟前的楼阁在1900年500多个洞窟被发现时已经不存在了，而洞中的许多佛像却完好无损。

250 在这座仅有1.5万人口的城中，有13座寺院。居民分成三部分，各自有所属寺院。依附寺院的民户被束缚在他们所耕种的寺院土地上。削发受戒的僧尼在寺院中居住。俗人不住在寺院地界里，他们和僧尼是互助关系。这种关系体现了敦煌的社会状况，人们按财富分成不同群体，有中等阶层、贫苦的劳动阶层，甚至还有婢女。

251 敦煌寺院拥有地产，还经营着各色赚钱的行当，包括油坊和磨坊。在录有190家寺户的役簿上，涉及的有修缮寺院、敲钟、洒扫庭院。这些劳役还包括运输粮食；看管寺院驼群、马群、羊群；舂米、榨油、护理园林；种植果树；造纸和制毡。寺院定期以钱、粮放贷，收取利息，还从





敦煌供养人肖像。在敦煌附近的榆林窟内的一幅壁画表现的是 945—974 年统治敦煌的节度使曹元忠及其妻子翟氏。他们出资开凿敦煌新窟(包括有五台山壁画的洞窟),并刊刻印行佛经佛像。

俗人收获粟、油、面粉、麻、麸、豆、布、毡和纸等捐赠物。

在 9、10 世纪,敦煌有略少于 1/10 的人口在寺院做僧尼。专门的统计记录显示这些僧籍中人多数是来自本地。一份 865—870 年的僧籍名单中列有姓名、年龄以及 3 座尼庵中 270 位尼姑的村籍。其中除两人外,都来自敦煌。有些尼姑才十几岁,其中最小的两个才 13 岁。其中一些尼姑一直活到 70 多岁,对于妇女而言,独身生活相对轻松,而婚姻生活则伴有生育风险。尼姑按照其所掌握的佛教教义和受戒次数



被分为比丘尼和沙弥尼。896年的一份文献记录有40位尼姑被逐出寺院,因为她们太年幼,不守寺规。这些被逐的年轻女子有的是本地农户或小吏家的女儿,这些家庭把她们送入尼庵,这样就不必陪上嫁妆了。

住在寺院中的人,包括寺户和僧尼都是来自本地,他们和俗界保持着固定的联系。当地人以15或20人为组结成社邑,或互助组织,以帮助其成员应付意外的大宗开支,如丧葬费用,抑或如商人的长途旅费。僧人经常担任这些社邑的首领或官员。这些社邑在节日举办斋宴,如佛诞日,或七月十五日的盂兰盆日,人们认为亡灵会在当日重访人间。845年,日本僧人圆仁曾在长安亲历这个节日。

在这些节日中,僧人做佛事,或对俗人宣讲佛教故事。藏经洞中所发现的最有意思的文献之一是一份921年用于盂兰盆日的变文稿。在此篇变文中,唱导者讲述的是目连(即罗卜)的故事,少年目连行至地狱解救他毫无悔意的母亲。后世又许多衍生作品脱胎于这则故事,其中包括一出流传颇广的京剧。敦煌的这个版本特别有意思,因为它表现了唱导者力劝俗人放弃传统的祭祖而修习佛教。

### 目连下狱救母

在故事的开头,罗卜<sup>②</sup>正要赴别国经商,这在丝绸之路沿线的绿洲地区是常事。临行前,他给母亲钱,以便让她为上门的僧人和乞丐备斋饭。但是其母却把钱扣下自用,待儿子回来时,她又对儿子说谎。在母亲死后,孝子目连为其父母服三年之孝,而后即出家为僧。他取了新名,即梵文的目隼连(Maudgalyayana,但我们还是称他的小名罗卜吧)。他开始佛教修行,但遍寻不到其母。他在天堂看到了父亲,父亲对他说:“汝母平生在白广造诸罪。命终之后遂堕地狱。”<sup>③</sup>基于这段介绍,唱导者展开其主要情节,即罗卜寻母记。唱导者也在其叙述中暗示其内在冲突:儿子可以孝顺不虔诚事佛的父母吗?

罗卜开始了漫漫寻母之路,他遍寻地狱各层。所到之处,有的早在佛



教传入之前已存在,而其他处,如地狱之神——阎王殿,及其上层地藏菩萨,显然是随佛教而从印度传入的。在寻母过程中,罗卜遇到一些奇怪的鬼怪,他们是因为同名同姓而被误抓入冥府。冥府常常犯这样的错误。

罗卜锲而不舍地寻母,最后不得不求佛帮助他下到其母所在的地狱最底层。在那里,死者“于是刀山入炉炭,髑髅碎骨肉烂,筋皮折手瞻断。碎肉迸残于四门之外。凝血滂沛于狱垆之畔”。在佛教最初的教义中,肉体是灵魂暂时的寄寓之所,灵魂失去所依附的人体之后,到处游荡直至找到另一个寄寓之所,而佛教的传教者无法消除中国固有的观念,即人以其本形下到地府。罗卜所经历的地狱之中,人们都以其人间原形出现,所有令人毛骨悚然的惩罚都施诸其本身。

253

当罗卜最终找到其母时,她已经受了恐怖的体罚。罗卜并不是很聪明的人,他没有意识到是其母的所作所为导致自身经历的惩罚,他再次自责没有在母亲罹难时尽到孝子之责。他惊讶地发现自己每日给母亲的祭祀食物并未送到母亲手中。地府中的其他人提醒他,传统的祭祖供品是没有用的,母亲附和道:

汝向家中勤祭祀,只得乡间孝顺明;  
纵向坟中浇历酒,不如抄写一行经。

她的话虽然有悖于其忘恩负义的本性,却表达了这则故事要昭示的最重要教义。人间的亲人以抄写佛经或给寺院捐香火会比举办传统的祭亡仪式,使其去世的亲人受惠更多。罗卜历经千难万险,终于使其母重生。在故事的结尾,洗心革面的母亲和她的一贯善良却稍显鲁钝的儿子同升天堂。

虽然唱导者表面上在讲述佛陀如何摧毁了地府,而听者对死者所受折磨的印象比对死者获救的记忆更为深刻。故事中最生动的段落都和施诸死者的酷刑相关,而现在已经散失的插图肯定同样生动。敦煌人将经文中令人生畏的内容铭记在心,他们组成俗世的社邑,以向寺院捐香火,这样,其亲人就不会在地府受苦了。

## 社邑

虽然这则叙事以目连和他母亲的关系为主线,而另有一批特殊的文献表明许多敦煌人有广泛的家庭以外的联系。有一份约 50 字的记载详细说明社邑的规则和宗旨。加入同一社邑者同意每月捐相同数额的钱,他们通常由同一社会阶层的不同家庭的成员结成社。这些文字  
254 表明,即使当时人如罗卜一样以家庭为纽带紧密结合,但在遇到危机时并不能全部依靠家庭来度过难关,家庭以外的联系也意义重大。

官员或士人等敦煌社会中最显赫的人物聚在一起为大的营造项目筹钱,一般是开凿新的洞窟或装修洞窟。这些社邑的章程以优美的字体长篇大论地探讨佛教教义:

右缘准例建福一日。人各炉饼一双。粟一斗。幸请诸公等。帖至。限今月四日卯时。于大悲寺门前取齐。捉二人后到。罚酒一角。全不来者。罚酒半瓮。其帖速递相分付。②

这个社邑的成员希望通过发起祈福仪式以积功德,这笔花销比开凿洞窟更合适。我们难以想像社会上最显赫的人会如其章程要求的那样,带着粮食和饼站在寺前等候其他同社邑的成员。

有些社邑只接纳女性成员。959 年结成的一个社邑的规约开宗明义明确家庭和朋友的的不同角色:“父母生其身,朋友长其值(志),遇危则相扶(扶),难则相救,与朋友交,言如信……”③在举办筵席的日子里,以及每个月的第一日,每位成员都要备油、酒和白面,社邑律例是很重要的,社条下文写道:

或有社内不谏(揀)大小,无格在席上(喧)拳,不听上人言教者,便仰众社,就门罚醴臙一筵,众社破用。④

255 就社条看来,这是一群生龙活虎的妇女,她们可能时而吵吵闹闹,



时而与人分享美酒。有 15 位妇女用毛笔在这份文件上画上朴拙的押。这些社条都表明敦煌人希望通过和家庭成员以外的朋友结社以求自保于不期而至的灾祸。各种灾祸都有可能降临到个人或家庭之上,所以人们结成社邑以求自保于灾祸。今人从一份特殊的法律文书可以确信社条中透露的一些信息:敦煌社会具有流动性,富裕家庭的妇女会发现自己转眼已沦落至贫困境地,某个家庭成员的去世可能使其家道败落。<sup>⑤</sup> 256



959年结社的妇女社邑。有 15 位妇女在这份陈述其社规的文件上画押,这些成员每月聚会一次。起草誊写这份文件的人使用的是口语,可能是由这些妇女口授,文件上列有 15 位成员的名字。每位妇女都在其名下画押,有的画个“十”字,有的画个圈,另外的画更易区分的记号。这些押表现了其书写能力,显而易见的是没有一位妇女会写自己的名字。



## 寡妇阿龙社会地位的变迁

945年,一位名为阿龙的寡妇状告有人侵占其田产。这桩诉讼保存的记录包括一份由寡妇之子和其亡父之兄签署的合约,寡妇、侵占人、大伯的证词及主管法官的判决。这些文件共同记录如下事件:

这位寡妇原先家境殷实。她与丈夫拥有几处房舍。丈夫在身后给她们母子留下 32 亩地。后来,她的儿子犯了法,具体罪名不见记载,被流放至邻州。官府安排其大伯照看寡妇的田地,他们起草了一份契约。在其儿子离家后,寡妇缺钱,不得不将 12 亩地卖给邻人,她于是只剩下 20 亩地,而她的儿子这一去便再也没有回家了。

这家人的大伯靠地里的收成处理寡妇的税役诸事,但是他忽然离乡防贼。当时的“贼”是对一切有害治安者的统称,并不特指“贼”是何许人。当大伯返乡时,另有人占据了寡妇余下的田产。这位占据寡妇田产者自幼落入“贼”中长大,他偷了两匹马逃脱,把其中一匹马给了官府,官府酬以粮食布匹,并准他接受寡妇所余的 20 亩地。然而,此人不适应当地生活,留住了一两年便走了,但他的侄子便来占据了寡妇的田地。

十年后,寡妇告官,要求收回自家的地。在权衡互相出入的陈词时,主管的官员斟酌了寡妇、其大伯和占田者的证词,还有寡妇去世的儿子将田地委托给大伯的文契。这位官员没有采纳户籍簿,以及授予占田者权利的文书,甚至没有人提及官府的田产记录。寡妇在丧子之后,生活艰难,官府把地判给了她,让她聊以度过余年。

虽然官府把原属于阿龙的地给了她,但这位寡妇肯定失去了丈夫健在、儿子又承欢膝下时的优越境遇。当丈夫尚在人世时,她肯定有足够的钱享有加入社邑开凿新石窟的荣耀,而在失地之后,则难以为这类事捐钱了。如果官府不把地判给她,那又会是何等情形呢?如果大伯没有能力照料她,那她将不得不沦入奴婢之列,只好互相团结,以保护自己的一点点钱财。

主管押衙的判决体现了均田制瓦解以后的情形。口分田完全可以



继承,前任受田者去世后,官府不会收回份田。虽然这只是一则敦煌的官司,但在西北边陲发生的事却有可能在全中国。一旦唐朝停止定期更新官府档案,官府就不可能凭过去的档案确定土地所有状况。地方政府必须找到新的税收办法以代替均田制,或是包税制,或是两税制。

当时的人们不得不适应新财税制度。他们已经不能仰赖官府三年一次的受田或重新分配土地了。他们可以和收入相近者结成社邑,希望朋友们能在有需求时提供帮助,但是他们已经进入了新时代,在这个时代,有钱人可以从别人手中购入田产,如丈夫在世时的寡妇阿龙;而穷人也会受到被人侵夺的打击,如儿子获罪之后的寡妇阿龙。

当时的女性惊人的独立。已婚妇女可能从属于其夫其子,如罗卜的母亲;而一旦男人们生病或去世,她们立刻就能独自应对生活。对寡妇阿龙来说,幸运的是在其子离家后,大伯愿意照应她,并帮她打官司要回田产。别的妇女的运气未必那么好,如敦煌社邑中的妇女,她们指望别的女伴给自己带来乐趣,包括筵席或争吵,并在危难时相互支持。

因为藏经洞被封,敦煌文献没有展现 1000 年以后的社会情况。正如封存藏经洞者所担心的,一波又一波的入侵者,时而是穆斯林,时而是其他人占领中国西北部,摧毁所发现的佛寺和文献。战争切断商路,中国和印度及中亚断了往来。佛教传教团再也不会往返旅行了,而中国人也再不会追逐中亚的时尚、研习印度的宗教了。中国人将这些游牧部族看作威胁,他们轻蔑地视他们为蛮人。随着商路的关闭,中国再也不会对来自印度和中亚的影响开放了。丝绸之路的时代结束了。

#### 注释

① 唐·白居易:《与陈给事书》,载《白氏长庆集》卷四四。见《白居易集》,中华书局 1979 年版,第 950 页。

② 译者注:指白居易《百道判》,又名《甲乙判》。

③ 白居易:《得州府贡士或市井之子孙为省司所诘声称群萃之秀出者不限以常科》,载《白氏长庆集》卷六七。见《白居易集》,第 1416 页。

④ 译者注:即大食商人后裔李彦升。

⑤ 五代·刘崇远:《金华子杂编》,“丛书集成初编”本。

⑥ 译者注:即神策军。

⑦ 译者注:唐朝设枢密使,掌管机要,由宦官充任,后形成固定机构,即枢密院。西方学者根据枢密院的职能,将它英译为 Eunuchs' Palace Council,即宦官宫廷议事会,见《剑桥中国隋唐史》第九章“晚唐的宫廷政治”,1990年版,第639页注4。

⑧ 唐·元稹:《莺莺传》,载《太平广记》卷四八八。

⑨ 元稹:《梦游春》,载《全唐诗》第六函第十册,上海古籍出版社1986年版。

⑩ 韩愈:《论佛骨表》,载《五百家注昌黎文集》卷三九,影印文渊阁《四库全书》版。

⑪ 韩愈:《论变盐法事宜状》,同上,卷四〇。

⑫⑬ 日本·圆仁:《入唐求法巡礼行记》卷三,上海古籍出版社1986年版。

⑭ 宋·司马光:《资治通鉴》卷二四八《唐纪》六四“武宗会昌五年(845年)”条,第8016页。

⑮ 译者注:即随奉面真身菩萨绛红罗地蹙金绣衣,参见陕西省法门寺考古队《扶风法门寺唐代地宫发掘简报》及王亚蓉《附志:法门寺塔地宫纺织品》,载《文物》1988年第10期。

⑯⑰ [英]奥雷尔见斯坦因(Stein)著,姜波、秦立彦译《发现藏经洞》,广西师大出版社2000年版,第46页。

⑱ 伯希和(Perriot):《敦煌石室访书记》,参见国立北平图书馆馆刊九卷五号抽印本,民国二十四年(1925年)九一十月

⑲ 《敦煌录》,见东方学会编《敦煌石室碎金》。

⑳ 敦煌《大目乾连冥间救母变文》,选自周绍良《敦煌变文汇录》,上海出版公司1954年版。罗卜是目连的小名,梵文英译为 Turnip。

㉑ 原文:“Throughout her life, your mother committed a large number of sins and, at the end of her days, she fell into hell”,现存敦煌变文中,此处无“地狱(hell)”字,已□□替代,“□□”,根据上下文,应为地狱之意。

㉒ 《庚寅年(930?)正月三日建福转帖》(伯三〇三七),见宁可、郑春文编《敦煌文献分类录校丛刊·敦煌社邑文书辑校》,江苏古籍出版社1997年版,第249页。

㉓⑳ 《显德六年(959年)正月三日女人社社条》(斯五二七),同上,第23-24、24页。

㉔ 见唐耕耦、陆宏基编《敦煌社会经济文献真迹释录》第二辑。



## 第三部分

### 面向北方

(1000—1600年)





## 第七章 与货币妥协：宋朝 (960—1276 年)

26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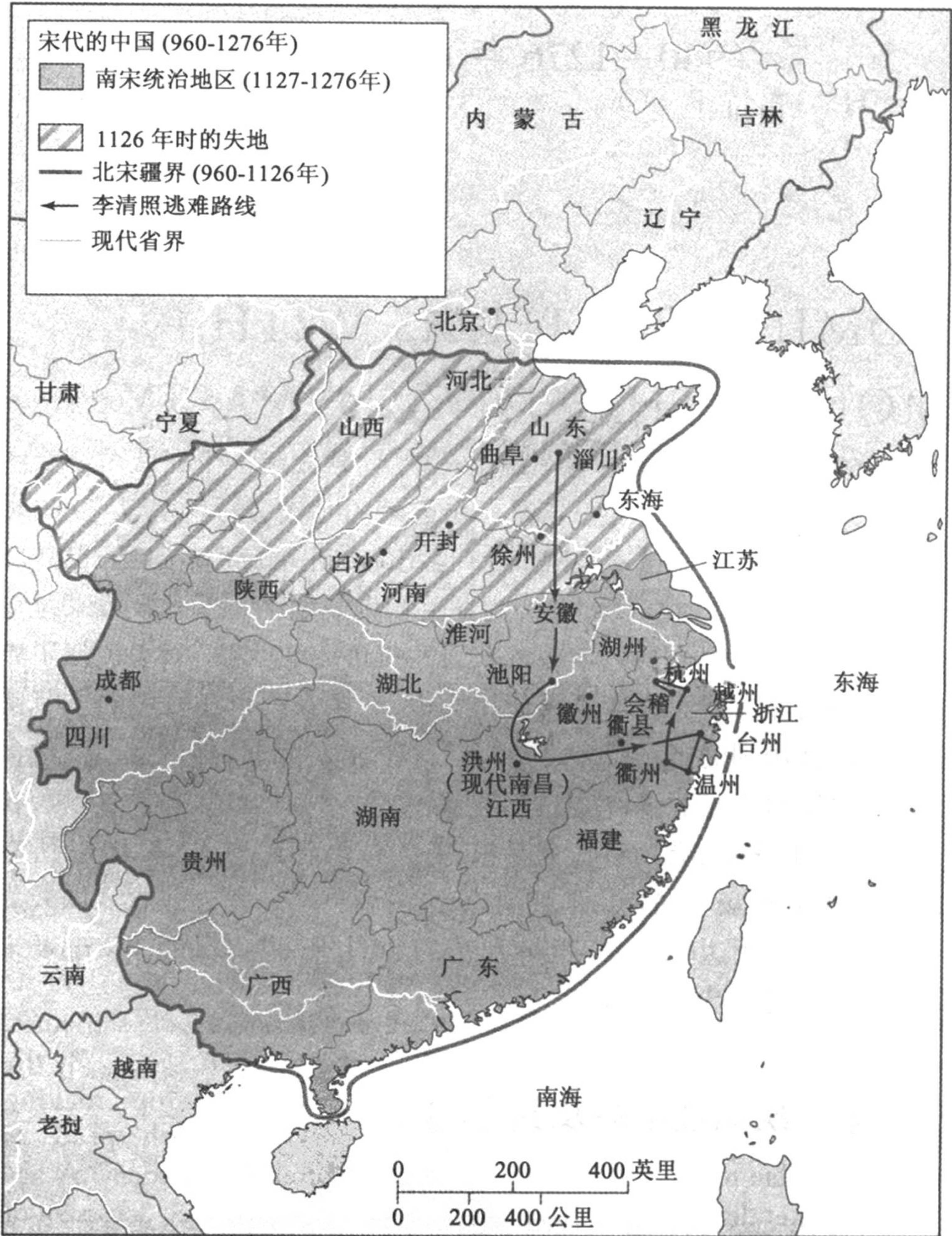
960年，一位强有力的将军统一了中国，建立起一个在此后统治中国达三百年的朝代，这三百年是一个繁荣的时代，也是经济巨变的时代。中国的商业革命虽不像欧洲13世纪的商业革命那样迅猛，但其后果同样影响深远。在欧洲，农民为地主耕地或缴纳一部分收成来付地租。到14世纪时，农民以卖收成获得的货币缴纳地租。货币流通于城市和乡村，城市居民终年可以使用货币，许多农民也在一定的季节使用货币。在中国的市场革命之初，多数农民自给自足，他们自己生产食物，在这样的情况下，只有盐是需要购买的。到商业革命的尾声时，农民已经专业化了，有的种植商品粮，有的做手工艺品，或者织布，所有这些都要到市场上销售。他们卖出产品换得收入，而这些收入以钱为多，他们可以用这些钱来买当年所需的食物。一些商品的买卖遍及宋朝全境，市场经济发展起来。

### 第一次商业革命及其影响

日益扩张的市场并不局限于物质生活。妾和娼妓进入新的被买卖的商品之列，缠足习俗从青楼女子蔓延到社会各个阶层妇女，虽然其传播程度在各地并不相等。人们无论出身高低，都身不由己地从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中剥离而投身于商品经济之中，在其汹涌波涛中

262







起伏跌宕。

朝廷官员们承受着来自飞速变化的经济的压力，他们想控制经济变革的方向。他们力图施行有益于农村的政策，却不了解当时亟需稳定的是货币，因此，他们的努力未获成功。宋朝官员每年铸造的铜钱相当于唐朝的十倍，然而，他们一直降低其中的铜含量，这使前代铜钱的价钱增长，而民间盗铸长期存在。正是在这个经济高速增长的时期，商人开始使用世界上最早的纸币，以便长途交易。到1023年时，朝廷已控制了纸币生产。虽然相关史料匮乏，我们仍能从仅有的史料中了解到当时行业日趋专业化的状况，市场日益扩大，这些都显示当时经济飞速发展，身处其中的人们迫切需要稳定的货币形式，而他们的政府则未能满足这种需求。

263

政府官员们面临着如何提供有效货币的难题，与此同时，还必须抵抗北方的异族王朝。在宋朝的三百年间，这些北方王朝和宋朝互为威胁。在下一章中，我们将探讨辽人、金人以及蒙古人的征服，宋朝和这些政权的战争耗资巨大，最终使其国库枯竭。

宋朝辉煌的文化成就和富庶是当时世界上任何其他地方的政权都难以匹敌的。1127年，中原沦入女真人之手，此后，众多望族致力于地方社会，捐资建庙宇、学校和桥梁，推崇新涌现的理学圣贤。农民和商人努力地捉摸自己所处的时代，开始崇拜守护神，指望这些守护神有法力助他们发财。到宋朝结束时，中国的宗教范围已扩大到这些在民众中流行的神以及儒学复兴中的新圣。

## 迁往南方

从755年的安史之乱到宋朝建立之间，两个世纪的纷乱酿成大规模移民运动，但直到统一的中央政权重新建立之后，这股移民浪潮才被人们察觉。在742年时，中国6000万人口中的60%生活在出产麦和粟的黄河流域，其余40%则生活在南方。到980年时，这个比例发生逆转：当时的人口数量已近1亿，其中38%生活在北方，而62%则生活出产稻谷的长江流域。<sup>①</sup>南方人口所占比

例在宋朝及其后世持续增长。中国的重心，即其大部分人口所居住的地区永久地转移到了南方，这种状况在整个前近代后期一直保持，直到现在仍是如此。

264 在唐朝时，南方弥漫着烟瘴之气的沼泽湿地令人生畏，那里是政治犯的流放地，散文家韩愈也曾被流放到此地。然而，落户此地的人们学会了排干沼泽，疾病的威胁减小了，随后，更多的人从山区迁移到平地。种植水稻需要专门的技能，秧田需要灌溉，稻谷成熟时，稻田需要排水，故水稻比麦子难种。南方的新居民以新型水闸和水车在稻田里进行灌溉和排水，他们因此可以受益于南方的充沛降水，以收获稻米。

南方居民还种植改良的水稻新品种。中国在宋代早期已从越南引进新的再熟稻。再熟稻的生长季节更短，一年之内可以两熟。可惜的是新品种易腐败，且口感不佳。随着时间的推移，农民将引进的稻种和本地品种杂交，培育出更好的双季稻。稻谷产量增加了，这一结果使一些劳动力从生产口粮中解脱出来。这些被释放的劳动力因此可以从事商品粮生产。

经济变革的后果因地而易。在一些仍处于市场经济以外的地区，农民仍自给自足。而那些涉入市场经济的地区则开始专门化的作物养殖，如荔枝、莲藕或柑橘，或为市场生产手工业产品，如布、线或篮子。他们的生产收益可以补充自种产品。当时涉入市场经济最深的人则从市场上购买全部所需食品，而他们自己的时间则全部用来生产市场需要的商品。

### 经济变革的地区差异

地区之间的巨大差异在 11 世纪的铁产业表现得最为明显。1078 年（北宋元丰六年），中国铁年产量至少为 113,375 公吨（125,000 英吨），是 806 年的 6 倍。1078 年，数量突破至每人 1.4 公斤（3.1 磅）铁，而欧洲要到 1700 年才达到这个比例。中国的铁大量汇集在开封，当地人口已近 100 万。在开封，数以千计的工匠在规模庞大的工场中用铁



制造剑、盔甲以及其他兵器。还有更多的铁被官营工场消耗，用来制造工具、钉子、锁以及乐器。这些工场配有坚固的冶铁炉，场面和工业革命之初的欧洲企业相似。

在 11 世纪末，诗人苏轼(1037—1101 年)描写了江苏北部徐州附近的大冶铁炉群，冶铁以供应都城。在那里，3000 多人终日在 36 座铁厂中劳作，这些铸铁厂属于一些富豪之家，苏轼称之为“大姓”，265但没有说明其财富的来源。当地冶铁规模巨大，产量达数万吨，以致耗尽其邻近地区的森林和燃煤资源。随着木材短缺，冶铁炉不得不转而采用以焦炭为燃料的风炉，而欧洲直到 18 世纪早期才出现这项革新。

除了都城以外，地方上对铁的需求仅局限于铁匠和农民所需的工具，地方上一直有小规模的冶铁业。包拯(999—1062 年)是有名的清官，他后来成了传说中的冥府判官。他曾于 11 世纪 50 年代就山东省曲阜附近地区的冶铁写过奏议。当时的冶铁、搜集燃料、开矿等都在冬天农闲时进行。冬天的时间有限，故包拯写道：“臣……仔细体谅，得姜鲁等逐家委是贫乏积年不曾起冶。”<sup>②</sup>在冶铁的一个月左右时间里，工人们集中到矿场和冶炼场制铁。山东市场经济还不足以支持他们全年从事冶铁业，故需要在一年中的其他时间种地。如果这些冶户能筹到足够燃料，他们就能供得起一座小鼓风炉。否则，他们只能把熟铁制成工具。

我们对于宋代冶铁业的了解应归功于包拯和苏轼，他们都由科举出身，步入仕途，是宋朝的前一百年中的典型官员。

## 宋朝的建立

宋朝建立者赵匡胤(960—976 年在位)是将领出身，故对于武将对政权稳定的威胁有特别清醒的意识。他曾效力于后唐的后继政权后周。后周的都城也在开封。960 年，赵匡胤篡夺了小皇帝之位。他马不

停蹄地统一全国，在 963 年占领长江中游，965 年占领四川，971 年占领广东，975 年占领安徽、江西和湖南。976 年，赵匡胤去世，其弟继续其统一战争，978 年获浙江和江苏，979 年平定山西。

266 宋朝最初面临的挑战之一是如何统一流通于新王朝境内的各色货币。各地流通的铜、铁、铅等钱币分量、成色各不相同。宋朝统一中国后确定铜币标准，并大量发行钱币。其货币单位为贯，一贯是 1000 钱，但实际上一贯 700 或 800 钱更为常见。随着时代的变迁，宋朝铜钱中的铜含量从高达 83% 降到了 46%。<sup>③</sup>

每贯钱数目不一，铜、铅、锡含量不等，这使钱币之间难以做直接比较，但是宋朝铜钱生产的数量级和唐朝不一样。唐朝一般每年制造 10 万—20 万贯钱，约人均 10 钱。与此相反，宋朝在 11 世纪前半期每年铸钱 100 万—150 万贯，到 1080 年时高达 600 万贯，增长至人均 200 钱。<sup>④</sup>后世朝代再也没有达到过这样的钱币产量，这证明宋朝货币经济的飞速发展。

到 11 世纪，宋的钱币产量已达 60 亿钱，而货币需求仍无止境，这其中重要的原因就是货币的不稳定性。宋朝的理财官不明白其中原委，他们发行的货币含铜量每况愈下，这相应地抬高了前代所铸钱币的价值。消费者知道如何辨别出钱币中的金属成分，他们把旧的钱币熔化，或索性藏匿起来。钱官不断降低铜钱中的铜含量，有害于货币制度，而这些正发生在一个迫切需要稳定货币体系的经济增长的时代。

267 宋朝的第二位皇帝一旦全国统一，即试图从辽朝手中夺回幽云十六州。辽朝是个强大的游牧王朝，宋朝连续两次战败。这两次重挫开宋朝统治者之先例，终宋朝之世，他们都需在这样的战败中挣扎。宋朝皇帝无力击败这些强大的游牧民族，他们不得不以财富换取和平，而游牧民族索取的是高昂的代价。1004 年的和平协议是诸多这类协议中的第一份，它要求宋朝每年支付给辽朝 10 万两银子、20 万匹布。辽朝要求宋朝进贡价值稳定的白银，而不是价值波动的铜钱。在随后的 3 个世纪中，虽然北方民族迭兴，但都战胜了宋朝，宋朝仍要向北方进贡。朝廷承受着由此而来的财政负担的重压，然而这些压力也



可能刺激了经济发展,许多北方民族拿着这些钱从宋朝商人手中购买商品。

宋太祖于 960 年夺取权力,这已是自 936 年后唐覆灭以来中原的第四次权力更迭。新登基的皇帝意识到其武将们仍威胁着政权的稳定。因此,他劝服拥戴自己的武将引退,并为他们提供丰厚俸禄作为回报。他亲自构建政府,使武将服从文臣,而不是像唐朝及后来的五代时期那样,武将独立于文臣之外。755 年以后强悍节度使被文臣取代了。

### 宋朝的官僚家族

从 7 世纪开始,出身科举的官员人数稳步增长。唐朝时仍有一些官员由荐举入仕;而在宋朝,科举成为朝廷选拔官员的主要途径,不经科举就任命官员的做法逐渐被弃。官员选拔方式转为科举并不意味着官员是来自社会的所有阶层。相反,只有富裕的家庭才能负担得起科举所需的漫长准备。中举者相应地多为名门子弟,许多家族还是唐朝望族后裔。

宋朝科举体制有利于仕宦之家。官宦人家的子弟有“荫补”特权。官员按照级别,其子孙、甥、婿、兄弟乃至堂兄弟都可以参加相对容易的考试,这类考试的中举率比公开的考试高,常常接近 50%。通过这种内部考试所获的功名不如公开考试的功名显赫,但由它可以进入低级仕宦之途。聪颖的官宦子弟常选择参加公开考试,如果金榜题名,则可以踏上更快捷的仕进之途。然而荫补特权意味着他们除非自愿,不必冒险参加公开考试。

268

在宋朝的前 100 年间,有 100 个左右的大族专门致力于科举,他们想方设法地提高中举的几率。为了最大程度地享受荫补特权,他们的子弟与同阶层的家族联姻,这样其姻亲就能享受其特权。男子丧妻之后,常娶其妻妹,以维持和妻子娘家的联系。这百家构成一个互利集团,他们聚居在都城开封或附近的洛阳,常常走动。

这些新官僚逐渐感觉到自己已和老家未发达的亲人渐行渐远，他们为此而苦恼。其中一些人，如改革家范仲淹(989—1052年)举办义庄，拨出专门钱财，用其中的收益接济有婚丧嫁娶等意外花销的族人。另有些人，如著名作家欧阳修(1007—1072年)和词人苏轼的弟弟苏洵(1009—1066年)修家谱，将其曾祖以降的所有亲人都列入其中，列入族谱的都是应当被祭拜的家族成员。当代学者认为，欧、苏长期脱离家乡，这是导致其族谱中有诸多错误的原因。欧阳修从未在其祖籍地生活，只在悼丧时匆匆逗留过。苏洵曾在家乡住过一段日子，但族谱修完一年之后他就离乡，此后再也没有回去过。家族墓地对维系都城望族和其乡间普通亲戚之间的关系起着重要作用。从宋朝开始，清明时节亲人们聚在一起悼念故人的仪式开始流行。

这些官员的举止颇像上流俱乐部的成员，其子弟常应试科举取得功名(或是参加常举，或是通过荫补)，其女嫁给门当户对人家的子弟，其子弟还相继出任高官。当然，这些家族偶尔也有争执，官僚体系中也有拉帮结派，但直到神宗(1068—1085年在位)以前，这些争执都友善地解决了，没有长久结怨。宋神宗时，朝中爆发激烈党争，先前的太平局面就此一去不复返了。

## 新政：新党和旧党

宋朝北方边境上存在着来自与之对抗的敌对政权的压力，这给宋朝带来难以摆脱的财政负担。宋朝每年必须向北方异族政权提供巨额赔款。朝廷还需筹钱养着开销巨大的125万军队。1065年，军队开支占据政府年财政收入的83%。1068年，新皇帝登基，朝廷官员就如何解决财政危机产生强烈分歧，分成两个阵营。其中一派旧党由杰出的政治家司马光(1019—1086年)为首，他主张渐进的改革；而另一派新党则主张激进的变



革，以复兴传说中的圣王时代。

司马光将好的统治比作建筑，人民为国家的基石。礼仪法令构成建筑的支柱，而朝臣、官员、武将和军士为建筑的不同部分。维持王朝统治需要定期对其各构件定期保养，而不是将它推倒重建。司马光认为，改革应该借鉴不久之前的唐朝和五代的政治。他以此为目的，撰写了一部截至959年(后周显德六年)的史书《资治通鉴》，其文字平实优美，至今仍为人研读。司马光还是最早以“考异”的名目将对于同一事件的诸种杂解一并罗列的历史学家。

司马光的道路对于以王安石(1021—1086年)为首对立派的官员而言过于缓慢。王安石先后于1070—1073年、1075—1076年间出任宰相，其政策一直被贯彻至1086年。新党的政治目标是重建早于儒家圣贤的圣王时代，他们认为达到这个目的的唯一手段就是开展广泛彻底的改革。两派就改革进程和国家所面临的财政危机的原因产生根本分歧。王安石认为官员已不懂致富之道，他提出只有懂得此道者或者懂得他本人对道的诠释者才能在朝中任职。他筹建了一个全国性的学校体系，传授其思想，他还认为科举应该只考他所作的经注。

虽然新旧党之间的许多争论谈的是道学以及如何复兴道，其真正的分歧是关于财政。旧党对货币持怀疑态度，想要限制政府的经济活动。他们认为货币经济不会成长，富人和穷人也不会逆转。王安石及其追随者的态度与旧党截然相反，他们认为政府应当介入经济，加速经济发展，创造财富，增加政府所急需的税收。王安石还坚信应该大幅度改变固有的贫富差别。 270

王安石及其追随者被钱币的潜能冲昏了头脑，这正是第一代面临市场经济的人所可能产生的冲动。他们热衷于货币的诸多好处。货币不像布帛和谷物，它不会腐败变质，可以永久保存。它可以流通。其最大优点是可以制造，或者铸造金属货币，或者采取更为便捷的方式印刷纸币。

## 纸币的出现

世界上第一张纸币出现在四川。宋统一全国之后，四川还是一个使用本地货币的地区。由于铜钱短缺，政府规定在四川只能使用铁币，而铁作为货币而言，过于笨重，购买 500 克(1.1 磅)盐，要 700 克(1.5 磅)铁，而 40 公斤(90 磅)铁的价值还不及 28 克(1 盎司)银子。

虽然官府仍要求纳税人缴纳铜钱，但政府又禁止使用铜钱，这使货币的情况更加复杂。铁钱对铜钱的比率不定，官府规定一文铜钱值 10 个铁钱，而实际比率接近 4。10 世纪末，农民起义爆发，这体现了平民们的不满情绪。

271 四川商人针对这种复杂局面，发明了世界上第一张纸币，用来方便其长途交易，当地人将铁存在商户中，拿着存单当期票。这些纸币逐渐取代笨重的铁钱贯。

在 11 世纪初，朝廷特许 16 家商户专门发行纸币，然而这仍然有问题。商户有时未能偿付期票。1023 年，官府设立“交子务”接手纸币专营。政府最初计划通行的纸币以三年为一期，然而这些规定逐渐松弛，纸币流通时间延长。纸币的通行地区扩大到四川以外，到 11 世纪末时，已扩展到中国北方的全部地区。最初发行纸币时有 29% 的现金储备，而后来发行时现金储备量减缩，导致普遍的通货膨胀。到 11 世纪 70 年代，面额 1000 的纸币的实际价值已降至 940 文或 960 文。即使这样，王安石及其同道们仍视纸币为解决财政危机的良方。

王安石新政中的许多变法都和钱相关。他想以纸币取代从前的付薪方式来支付官员甚至小吏的薪水。王安石建立名为茶马司的新机构，介入汉藏之间的茶马贸易。茶马司直接招募商人，以赚钱多少为他们的晋升标准。

新政中最有代表性的是“青苗法”，其目的是缓解贫苦农民的债务。贫农们常常不得不借钱买谷种播种；到收获时，农民又以低价卖



出庄稼,所得之收入勉强够还钱给放贷者。王安石称,农民们如果能走出这样的债务循环,就能从当地高利贷者的掌控中脱离出来。随着农民日益富裕,他们可以更好地为国家纳税、服兵役。在青苗法的改革中,王安石设常平仓。农民缺粮时从常平仓借粮,收获时再还上。常平仓的借贷和青苗法的借贷相结合,都是在播种季节向农民无息贷出,到了收获季节再还贷。王安石希望这些借贷能使农民有能力缴税。

然而,这一项目甫实施,其目的就发生了变化。在出贷的月份里,官吏们认识到如果征收利息,则将增加巨额财政收入,于是他们开始收取20%—30%的利息。开始时,这些官吏敛了很多财,达到王安石心目中的佳绩,可以根据所收到的税收得到晋升。官府很快就又遇到难题,贫户还不上钱,这个计划不能实现其预想中的好处。官吏们又想出对策,他们准许延期还贷一年到两年,但是许多农民在十年之内都是欠款,一度有颇多好处的青苗法,实际上是在亏钱。贷给富户和放贷人的款项是最成功的,然而这个人群正是青苗法原本想要对付的人群。 272

司马光对这项计划忧心忡忡,他对农村的经济状况不像王安石那么乐观。他认为流通中的货币量不充足,农村贫困户难以用钱币还贷。他的看法是正确的。铜钱短缺使货币价值人为地居高不下。农民不得不卖掉更多粮食以换钱还给官府。有的农民还没有生产商品粮,也没有换钱的可行途径,他们受伤害最深。

青苗法破产了,从官府贷钱的贫农无力还钱,不得不借钱,而唯一有钱可借之处就是有钱的放贷者以及大地主,这些人仍然主宰着乡村。在王安石当政时,政府已经试图干预农村经济,但是心有余而力不足。1086年,宋神宗去世,新登基的皇帝废除以前的政策,乡村的富裕地主阶层毫发无损。1101年,又一位皇帝宋徽宗(1101—1125年在位)重新实施新政。这些反复加剧了朝中派系斗争,新党只任命王安石一系的官员,而旧党只任命旧党。王安石的许多变法是针对乡村大族的,然而这些政治上的起落对大族们的影响甚微,他们仍掌控着乡村权力,其势力丝毫没有减弱。

### 婚姻图一：一队富裕地主夫妇

273 虽然文献资料几乎没有涉及乡村高利贷者的物质生活的情况，但考古资料对此有所补益。1951年，中国考古工作者在黄河沿岸的古都洛阳东南75公里(47英里)商路上的白沙城发掘了一处墓葬。从墓葬出土的一份墓券以及画，可以知道墓主逝世于1099年，人称赵大翁，而未以正式名字相称呼。墓葬规模、其精美装饰及墓主称呼都显示赵大翁是大地主，且有可能是富商，或借用王安石的说法，是高利贷者，即他心目中农村的吸血者。

274 赵大翁与其妻合葬。其墓葬是人世间住宅的缩影，有前室和后室，两个厅和一个餐厅。建筑细节很精致。墓顶梁和精美斗拱相连接，层层内收的砖石构成宝盖式盃顶藻井。墓室之间有门相连，饰有仿木的窗棂，后室北壁有一扇假门，有一看上去像婢女的少女向外窥望。类似的妇人启门像在11世纪壁画中颇为盛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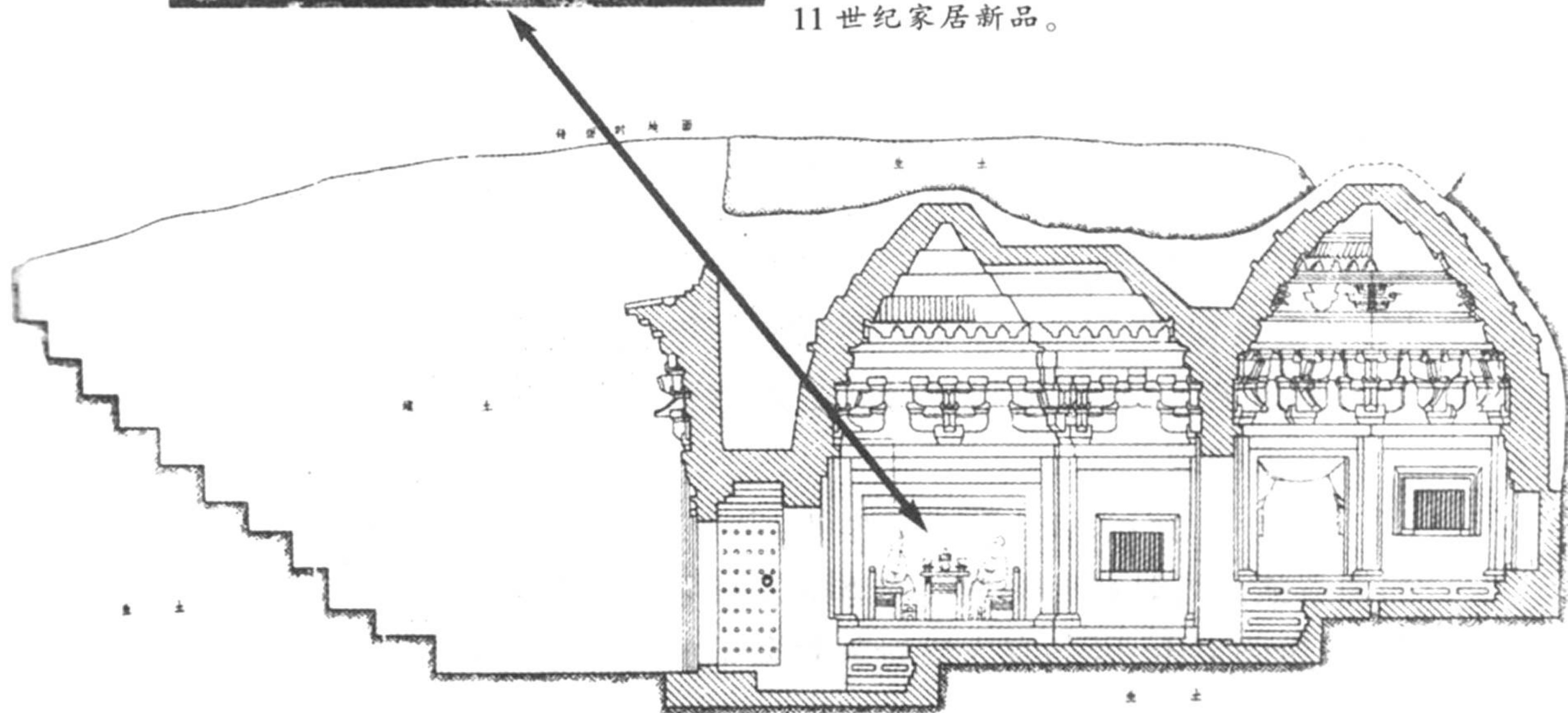
墓中有寥寥几件随葬品：有一枚金铤、瓷碗，一些用于驱鬼的铁钱。赵大翁夫妇请人精心绘制了家中陈设，画中甚至还有夫妇所养的猫，而没有在墓中随葬自己喜欢的物品的缩微制品。甬道中饰有携带赵氏夫妇来世所需物品的男女，他们带着钱贯、酒囊和粮袋。门口有侍卫，还有一队正在表演的乐师。

夫妇像绘于前室，两人凭几坐于椅子上，看着乐师。从画上看，两人面对面，踩着足凳，喝着酒，地上还有火盆。这幅其乐融融的场景展示了当时的新兴富人中最盛行的家庭布置。水波纹的屏风以及桌、椅子都是当时的时尚。赵大翁夫妇用餐时有专门的桌椅，这和前代常见的以床为日常桌几，并以几案为家庭祭祀用具已不一样。虽然现在有学者注意到北宋时期士大夫家庭的女性不以椅子为坐具，而画中赵氏却坐于椅子上，这表明其家族并不遵守当时占社会主流的保守规矩。这对夫妇身后站着四位仆从，赵大翁身后有位端着一盘桃的女子，该女子前面的男子捧着唾壶，他们的左面有一捧着圆盒的女子，最后一位女子袖手而立。他们身后墙上的字看似书法





1099年(北宋元符二年)的一对有钱人家夫妇。这幅墓室肖像表现在四个佣人的伺候下的赵大翁和他的妻子。这个人和他妻子身后有水波纹屏风。佣人背后是一面画着模拟文字的图案的墙。这对夫妇坐在椅子中,这是作成之后贴在墙上的。这是11世纪家居新品。



墓中的婚姻图。赵大翁夫妇是有钱的地主,他们为自己造了一座豪华墓,墓中前室有他们的肖像。1099年(北宋元符二年),他们和授予他们这块地的所有权的买地券一起被埋葬在墓的后室。

作品,而实际上是一些胡乱涂写中夹杂着几个真正的字,以模拟真正的书法。

赵氏夫妇不是读书人,其住处相当奢华,仆从充盈其中,他们并不以读书为乐,而是享受美酒佳肴,欣赏音乐,聚众作乐。其墓中绘画中唯一可辨认的字迹是一个粮袋上的标记,写着“赵大翁”及年份。这些粮食可能是由赵大翁借出的,也可能是别人还给他的,正是王安石强烈反对的那种榨取钱财的方式。

275 墓中只有一件文字资料,即买下墓地的买地券,它被置于后室,和墓主夫妇的遗骨放在一起。买地券书于有盖的砖上,其中大部分文字漫漶不可辨,然而这份买地券是按照当时既定的格式写成,故其内容可以复原。券上有墓主身份、墓的地点以及买地的钱,即99999贯钱。这个价格除了显示巨额财富之外,还有象征意义:三是阳数,而九是数个三的乘积,是对死亡力量的有力抵抗。这一招说明死者的灵魂都会返回人间。这份地券和人世间的土地买卖契约一样,还出具保人和知见人的姓名。先前若有人曾葬于此地,其亡灵当远离现墓主,否则将受到冥府主吏的惩罚。生者最后献上祝词,并以女青鬼律结束。

这份买地券表现了阴司的情形,甚至死者的灵魂也须遵守这份契约的条款。当时载有买地券文本的丧事手册,其中建议将券文一式两份:一份归墓主,以备有人质疑其对墓地的所有权时之用;一份归地的主人,即土地神,以在阴间归档。在中国,已有44份这样的买地券或类似文书出土,时间为8—19世纪,其中许多是出自12—14世纪,这个阶段在墓中随葬买地券是最为常见。<sup>⑤</sup>

## 婚姻图二:一位士大夫和他的词人妻子

如果让我们就其墓葬壁画做评价。可以说,赵氏夫妇的婚姻生活祥和愉快。画中有猫,没有小孩,这说明他们可能没有子女。他们留下一幅关于其婚姻的永恒的视觉资料,却没有文字资料传世。与赵氏夫妇相反,11世纪的伟大词人李清照留下一份关于其婚姻的回



忆。这份回忆写于 1132 年，是其夫的金石学研究论集《金石录》的后记。她和丈夫琴瑟相谐，但没有孩子。李清照 18 岁时和时年 21 岁的丈夫相遇，当时他还是学生，出身于宋朝显赫的官宦之家。李清照的丈夫赵明诚(1081—1129 年)和白沙墓主赵氏夫妇同姓，但没有亲缘关系。李清照本人也出身大族，他们的结合是典型的士大夫阶层的联姻。 276

这对新婚夫妇致力于收集书籍、艺术品和古物。他们两人在学问上不相上下，在那个年代是罕见的。李清照这样描写夫妇二人间愉快的竞赛：

余性偶强记，每饭罢，坐归来堂烹茶，指堆积书史，言某事在某书某卷第几叶第几行，以中否角胜负，为饮茶先后。中即举杯大笑，至茶倾覆怀中，反不得饮而起。甘心老是乡矣！<sup>⑥</sup>

李清照是不是以茶倾怀中这样带有性暗示的形象来暗指自己无子呢？日复一日，他们全神贯注地投入到其收藏之中，随着藏书日益增加，他们耗费精力校正其中的差错。

当朝皇帝宋徽宗和李清照夫妇一样，致力于收藏，然而他收藏的绘画作品却超过 6000 余卷之多。宋徽宗本人是个认真的画家，其独树一帜的书法颇为有名。他建立了第一个皇家画院，其画院是朝廷的一个机构，在其中的任职的画师都被授予官衔。

正是在徽宗统治时期，汉人大为低估了女真的兵力，女真终于在 1127 年占领中原。历史学家将宋朝分为两段。北宋(960—1127 年)时期，定都中原开封的宋朝统治中国全境。南宋时期(1127—1276 年)，宋朝只统治南方半壁江山。

李清照以满腔愤懑记录了赵氏夫妇在这场政权更迭中付出的代价。1127 年(建炎元年)，女真人入侵中原，赵氏夫妇被迫迁往南方。李清照在其叙述中首先念念不忘的痛苦经历是不得不舍弃其大批收藏，接着是带着余下的藏品南行：“既长物不能尽载，乃先去书之重大印本者，又去画之多幅者，又去古器之无款识者，后又去书之监本者，画之



277 平常者,器之重大者。凡屡减去,尚载书十五车。至东海,连舫渡淮,又渡江,至建康。”

虽经他们已大批地舍弃,其藏品在战乱年代仍显过于繁重。1128年,赵明诚出任新职,两人不得不分别。两人辞别后,妻子照看着藏品,赵明诚赴任,不料竟于1129年死于疟疾。李清照孑然一身,还不得不照料大量的藏品。当她得知丈夫去世时,“时犹有书二万卷,金石刻二千卷,器皿、茵褥可待百客,他长物称是”<sup>⑦</sup>。

李清照孤身一人难以保存这些藏品,她派两位仆人将行李送到妹婿处,然而女真人洗劫了其妹婿所在的城市,她的书“散为云烟矣”。她欲和妹婿会合却受阻,于是改变行程到南方投奔其弟。她携带仅剩的几竹箱收藏在一处村舍投宿,却被偷盗一空。在她的这一段历程结束



皇帝画家。中原地区沦入女真之手时的宋徽宗,毫无疑问是中国历代皇帝中最优秀的画家,他还是中国最杰出的书法家之一。在这幅画中,他画了两只小雀小心地停在竹枝上。他鲜明的现实主义画风和张择端的《清明上河图》一样,是认真观察的结果。



时,其收藏已散失殆尽。

李清照费劲周折转运其收藏,这是可以理解的。这些收藏是她的婚姻和丈夫留在世上的一切。李清照在对其收藏的叙述中,以其词人言简意赅的文笔传神地表达了北方沦于女真之痛。其他人的家当比李清照夫妇少,但他们同样不得不抛弃家产,逃到南方,前途未卜。

李清照直书胸臆的自传是一份不一般的作品。她表面上是写其丈夫的收藏,这使她免于时人对女子写自传的责难。她以文字留下的婚姻图画堪与赵氏夫妇墓中的有形壁画相媲美。她的这份传记追忆她和丈夫之间难能可贵的感情,洋溢着温情,被中国人代代传诵。她后来的词证实了其挥之不去的丧夫之痛。她将其中一首诗题名为《偶成》:

十五年前花月底,相从曾赋赏花诗。  
今看花月浑相似,安得情怀似往时。

虽然李清照的自传相当坦白,但其中还有许多未能明言之处。她只字不提自己的名望。李清照作为词人的成就远远超过其丈夫,她是当时最杰出的词人之一。她总是描绘其早年婚姻的诗情画意,而读者能从中读到些许不满的蛛丝马迹。她爱丈夫及他们共同的收藏,但他逐渐独占这些藏品,自己管着钥匙,丈夫去世后,她便难以为继。

李清照的这份回忆写于1132年的八月,当时她已经再婚。她的第二任婚姻是个失败的选择。她后来控告第二任丈夫挪用款项,并与之离婚,这第二任丈夫后来被定罪流放。他们的婚姻只维持了不到100天。

这样一位杰出的词人居然会离婚,使后来的中国学者百思不得其解。甚至有人否认李清照再婚一事,然而他们没有意识到离婚和寡妇再嫁在12世纪远比在后世常见。李清照作为名门望族的女儿,寡居时可以投靠姻亲或兄弟手足。在后来的几百年中,妇女特别是无

子嗣的妇女日渐被当作其夫家的成员。在这种情况下,她们感到已难以回到娘家,再嫁也须得到夫家的准许。寡妇再嫁和离异变得越来越为人所不耻。这样,人们很容易忽视中国最著名的女词人是再嫁又离异的。

在生于宦宦之家的李清照笔下,1127年中原沦入女真人之手,宦宦人家的太平世界被粉碎了。然而这个显贵团体从1127年以前的数十年已经开始瓦解了,这也是党派之争的一个结果。李清照在其回忆的开篇写道:“余建中辛巳,始归赵氏。时先君作礼部员外郎,丞相作吏部侍郎。”这里,她没有说明她父亲和公公属于对立派系。

李清照的父亲李格非是苏轼最有名的追随者之一,他们反对王安石强行实行模式化教育,在他们看来,这扼杀了个人自由。李清照结婚两年之后,其父和其他16位旧党一起被逐出京城。李清照的公公赵挺之是发布这道流放令发布者的副手,虽然李清照给公公写信抗议,但这场清洗仍在继续。1105年,309名旧党的姓名被刻在石碑上,其文章被禁,其亲戚被禁锢不许入仕。因为禁书难以强制实施,人们仍能读到旧党成员的文章,虽然不能公开读,更不能在学校中读。当时更为严酷的措施是不许旧党的亲戚进入仕途。虽然这条禁令很快被废除,李清照的父亲回到了开封,但是一个影响长远的先例就这样被开启了。

李清照不记录她生活中那些令人不悦的方方面面,包括党派间的攻讦以及她的不幸再嫁。李清照的婚姻充满浓情厚义,堪与之相媲美者寥寥无几。她生动描述了夫妇之间的深情重义,以及她对丈夫早逝的哀痛,至今仍令人感动。在一个父母包办子女婚姻的时代,李清照的人生是个特例。其同时代的人多数只能对其琴瑟相谐的姻缘心存向往,他们被李清照在文中编织的浪漫理想深深吸引。





中国最著名的女词人。这幅李清照的肖像作于1114年,当时她31岁。其丈夫在这幅肖像的右上角写下题词:清丽其词,端庄其品,归去来兮,真堪偕隐。这段题词比这幅程式化的肖像更具感情。李清照的这幅肖像很像是伪作,画中表现的李清照形容清瘦,符合人们心目中的形象,而不是她的真实容貌。



## 中原长相忆

281 中原的沦丧之痛在李清照的文章中至关重要，时常萦绕于 1127 年以后生活在南方的人们的心头。南方河流纵横，这和遍布黄土的中原差别很大。长江及其众多支流与泥沙淤积的黄河不同，是可供船舶畅行的。因此，货物的运输费用相较于北方大为降低，这有助于市场网络的急剧扩展。

在 12 世纪早期，大批人群和李清照一样地逃往南方。数以十万计的人们，包括两万高官及其数十万的下属、40 万军队及其家眷，迁至新的都城——杭州及其周边地区。<sup>⑧</sup>突如其来的人潮也带来了麻烦。在南宋最初的混乱时期，金兵还在向淮河流域甚至淮南地区进攻。如后来的小说中所述，朝廷面临安定社会秩序的艰巨任务。

在 12 世纪 30 年代，一个家乡在故都开封的人来到距开封 800 公里(500 英里)以外刚刚定下来的行在杭州做官。他决定搬离位于危险区内的官邸。他让妻子打点包裹，等着轿子来接她至新宅。当他返回接其妻时，房东说道其妻早已乘轿离去了。此人无论如何也未能找回其妻。五年之后，此人出席衢县的一场官宴，席间有一道菜是他妻子最喜欢的甲鱼，他睹物啜泣。主人派婢女前去探问究竟，而这位婢女竟然是他失散的妻子。当年，她被专门拐卖女子的人贩子带走，以 30 贯的价钱卖给现在的主人。此人要向其妻现在的主人赎回妻子，而该主人则对纳他人之妻为妾感到惭愧，分文不要地将该女奉还其夫。

1147 年，另一位名为孟元老逃难者写下了他对于开封过往生活的亲身回忆。他将其书命名为《东京梦华录》。书中描绘靖康之难前在北方京城的生活，坦露怀旧思绪。汴京当时已拥有超过百万的人口，而伦敦直到 17 世纪晚期以前都不能与之相比。所有人都聚居在仅 60 平方公里(23 平方英里)的范围之内。人口密度超过每平方公里



2000人(每平方英里 3.2 万人)。孟没有谈及拥挤、肮脏、疾病这些城市生活的必然组成部分。他的视角是理想化的,且总是暗暗和杭州的生活比较:“加之人情高谊……或有从外新来,邻左居住,则相借指动使,献遗汤茶,指引买卖之类。”<sup>⑨</sup>这和妇女在杭州被拐卖的情形真是迥然不同。 282

孟真正所描述的是开封那些囊中充实的人所能享受到的乐趣。开封有 72 家大饭馆,还有更多的小饭馆,门面富丽,后有小院。开封和实行宵禁的长安不一样,其娱乐场所终日营业,客人们终年成群结队地来到这些酒楼。最考究的酒楼有五栋楼,每栋楼都有三层之高,楼与楼之间有桥、廊相通。人们外出就餐,在各色街市娱乐场所大把花钱。孟关于元宵节的描述是很有典型性的。

游人已集御街两廊下。奇术异能,歌舞百戏,鳞鳞相切,乐声嘈杂十余里,击丸蹴鞠,踏索上竿。赵野人,倒吃冷淘。张九哥,吞铁剑。李外宁,药法傀儡。<sup>⑩</sup>

艺者名单及其演出目录还有很长。这是城市中充斥着总是考虑到何处去、去吃些什么、看些什么的人。孟几乎未提及官员和科举考生——从他市井式的文风来看他可能不属于士人阶层。孟没有多费笔墨来强调繁华已逝。他的读者多知道书中提到的许多艺人已经被金人掳走。其书行文简省,而恰是这种风格使读者为之感伤:作者笔下所涉者,都是过去岁月的片断,而这正是他记录这些片段的目的之所在。

### 《清明上河图》中的城市生活

张择端基于同样的热情创作了中国美术史上最伟大的作品之一——描绘城市生活的长卷《清明上河图》,这幅画通常被称为《清明上河图》。该幅画今天在北京的故宫博物院中会被铺展在玻璃罩下以展示其全貌,但是早年的人们需将这个长达 5.25 米(5.74 码)的画卷

一点一点地展开观赏。这幅画卷作于北宋灭亡以后至 1186 年间,其中所描绘的城市生活和孟元老笔下所述一样,是不加掩饰地理想化。张择端眼中的城市生活,毫无令人不悦之处,这也许为了传递一种无声的政治信息——当朝皇帝治下的生活并非画卷表现的那么无忧无虑。

我们对张择端的生活和对于孟元老的一样所知寥寥。所了解的关于他的生平的唯一线索是这幅手卷上的第一处题记。中国的士人惯于直接在他们所拥有的或者所观赏的画作上评论,这些通称为“题跋”,往往能提供和该画相关的有价值的信息。

在卷首的第一处题款上,张的名字被冠以“翰林”之称,但是没有别的文献有他是皇家画院成员的记载。<sup>①</sup>题记下文有:“幼读书,游学于京师,后习绘事。”<sup>②</sup>

《清明上河图》展现的是一幅流动的画面,由乡村开始,渐渐转入城市。尽管这幅画常被认为是描绘开封景物之作,而画中却无明显的地点标志。画面起始处为清晨,有人牵驴沿路而行。随着赏画的人自右向左展开画卷,会看到有一列人自画面顶部而下。两人抬着边上插着杨柳束的轿子。随着景移时易,在路与河的交接处有一家已经开门等待白天营业的小饭馆。张择端提供了非常丰富的细节:他对每只船的每块板都仔细地勾画。在首处题记是这样写的:“张择端本工界画,尤嗜于舟车、市桥廓径。”<sup>③</sup>

从此处场景开始,画面转入水面,我们顺着河流被带到虹桥。这幅画在细节处令人惊叹,以至于几乎能使人忘却这只是幅精心的绘画作品。画卷缓缓展开,一条道路成为叙述的主线,后来叙述主线转为河流,最终又是一条道路。桥被安排在画卷正中,是画卷高潮之所在。在这幅常被复制的画面上,船的纤绳已断,船工们奋力重新控制船。在桥上,有人将绳索抛给船工,绳索在空中展开。其他的水手们手忙脚乱地放下桅杆,以便能从桥下通过。当看画的人展开画卷时,桥真如扑面而来一般。在一架乘轿人被隐去的轿子前,仆人们气势汹汹地对着另两位骑马者的仆从指手画脚,双方谁也不肯让步。



画中人们的食欲可和孟元老笔下的人相媲美。在桥边有各色小摊,其中有些可容顾客坐下吃一碗面,而其他的人则只能手抓着点心站着吃了。随着画面的继续,城市郊野进入了视野。一家酒楼前有一座精致的门楼,标志着这是节日。河流蜿蜒而出,沿着道路将观画者目光引至城墙。城墙之外的酒楼店铺和城墙之内一样多,表明城市往往漫出城墙之外。道路掠过一兵营,营前有人打盹,而城墙也同样地不设防。这是一幅理想化的画面,丝毫没有提及北方城市所必须的用于抵御侵略的自卫军事设施,画面中也没有乞丐和穷人,这和孟元老的描述是相合的。

284

路的最后一段画有众多的行业,展示宋代社会全貌。在一座三层楼高的饭馆中前竖着节庆牌楼,有一位说书人,周围听者云集。街对面有人坐着卖神佛像,在他边上,有人自井中汲水。三个女子坐在医生诊所中,诊所后有个小院。

张笔下人物之衣着与他们的社会阶层相符:社会阶层越低,则其服饰越少。农夫和船工穿着短上装,裤管挽起。城里人则戴头巾,穿长衣长裤。店员穿长衣,戴简单的帽子(裹巾子),而道士和僧人穿着大袖袍服。低级官员、小吏和秀才儒士煞有介事地穿着长袍、皂褙,戴唐巾。

这是一幅结构巧妙的场景,人物活动丰富多彩,但是其间却鲜见女性。有一两个妇人聚在饭店前。一个女子自轿中张望,在道士身后的马背上也有一女子,其发垂于背上。有三个女子坐于大夫诊所中。同样的性别比例失调使整幅画卷失衡:在所出现的500余个人物中,只有不足20个女性。那些未戴头巾者是在家中,或在船上,或在店里。而其他的女子或在轿中,或骑于驴或马上,她们都裹着头,并由男子陪伴。仅有的一些逍遥在外的女子,是旅店中持扫帚者。<sup>⑭</sup>





中国的商业革命。在宋代以前,市场被局限在政府划定的商业区内,而宋代的商人们可以在任何街道上贩卖货物,所有的村庄都出现了市场。世界上最早的纸币在11世纪初开始流通。许多农家开始面向市场的从事专门的种植业和手工制造业。历史学家们仍在疑惑为何这些商业发展没有带来工业革命。这幅场景选自北京故宫博





博物院收藏的长 5.25 米 (5.74 码) 的《清明上河图》，画面表现了在冷饮摊前歇脚的挑夫，一个卖工具的小摊子，待售的工具铺在摊前，以及桥左边的数家饭馆。在桥的右边，看热闹的人挤在一起看桥下的躲闪着以免相撞的谷船。



## 妇女移步闺阁之内：缠足的流传

张择端的画作于 12 世纪，这正是缠足习俗开始盛行的时代，同时妇女正日渐被限制在家庭内部。宋代关于妇女的绘画作品并没有表现她们的足部，我们必须求诸文献以寻找这一习俗的轨迹。

在 12 世纪 30 年代，有人留意到唐诗中从未提及“缠足”：“熙宁（1068—1077 年）、元丰（1077—1085 年）以前，人犹为者少；近年则人人相效，以不为者为耻也。”<sup>⑤</sup>多数关注此现象者认为这种习俗起自 10 世纪缠足的舞者，从那以后，母亲们开始给她们的女儿缠足，因为青春期之前的脚比较易于弯曲塑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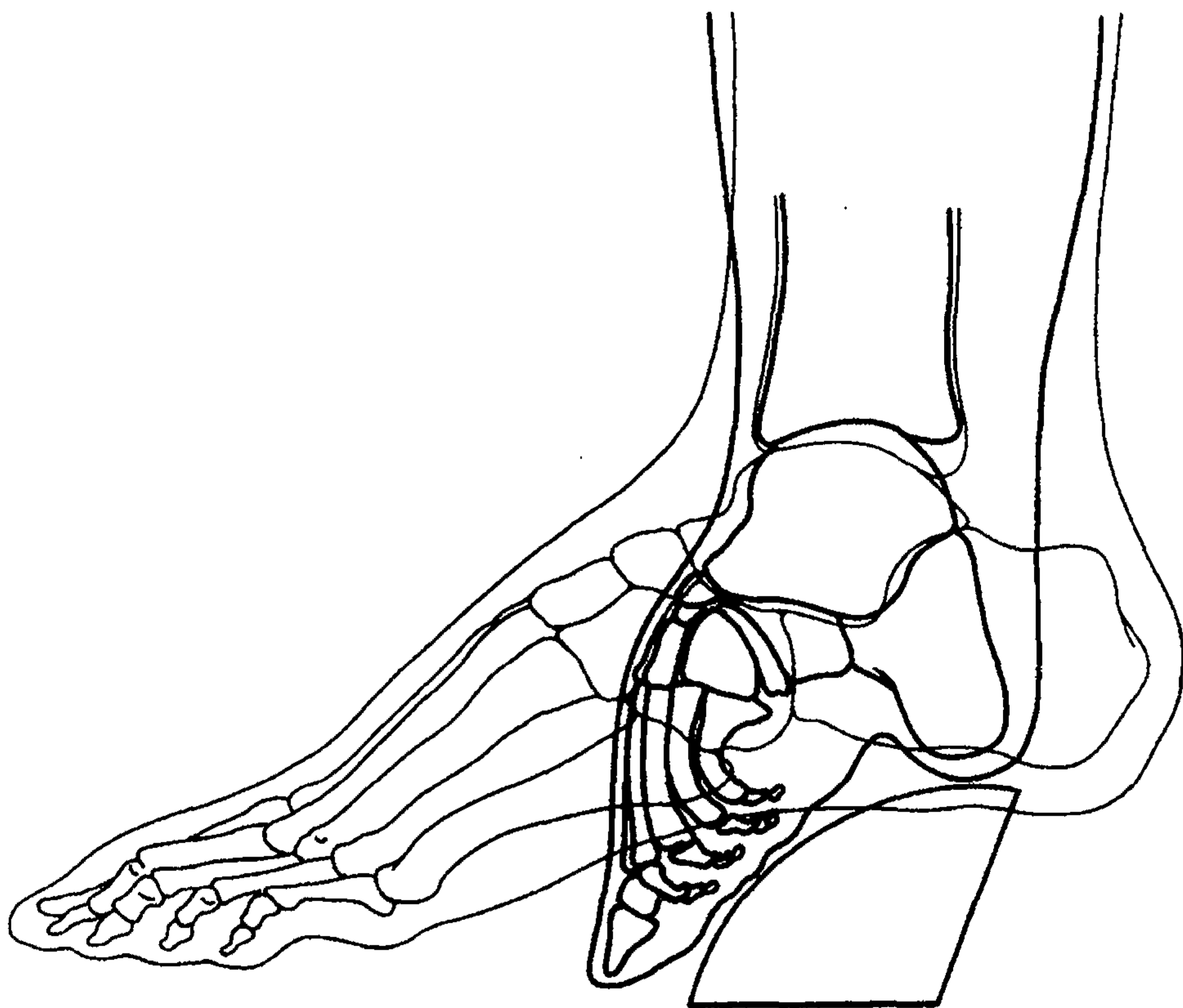
缠足时，用一块约宽 5 厘米（2 英寸）、长 3 米（10 英尺）的带子，一端裹在足背的内侧，再将带子绕过小脚趾以使小趾向内曲至脚掌。然后将带子紧紧地绑住脚跟，以至将脚趾和脚跟捆在一起。这样裹了一遍又一遍，直至裹足带用完。如果裹足技术高超，那么在两年后足部愈合，年轻姑娘可以短距离行走而感觉不到疼痛。

288 脚若裹得不好，行走时将一直疼痛。为数不多的写到过缠足的作者很少提及缠足究竟有何魅力。将脚裹在长长的裹带中意味着女性的脚成为她身体的一个私密部分，在闺中时只有她母亲及她自己能看见，婚后还有丈夫能看见。后代文献中有描述丈夫清洗且吸吮妻子的脚的，似乎缠足使足部成为性物。

中原沦陷之后，缠足这一习俗在妇女间甚至是好人家中流传开来。1274 年，一位地方官的妻子难产而死，她被和她次子的胎儿葬在一起。随葬的除了一个塞满钱的荷包及许多丝质衣服外，还有 6 双 12—18 厘米长（7—8.5 英寸）、5—6 厘米（1.9—2.3 英寸）宽的鞋子。她需要裹带来保持小脚，所以随葬物中也发现了 2 米长（6.5 英尺）、10 厘米（3.9 英寸）宽的裹足布。她并不是妾，而是低等官员的妻子和女儿。

时尚的流行总是令人费解，特别是这样一种痛苦的时尚。在 12 和





缠足。母亲们从女儿幼时就开始给她们缠足,就是用布带缠绕足趾,强迫足趾向足底生长。这种习俗从宋代开始流行,也有些地区从未接纳这种习俗。这则图解将未经缠足脚叠加在已经缠足脚上,可以看出缠足过的脚只有正常脚的一半大。

13世纪间,随着买卖妇女的市场的生长,缠足习俗于流传开来。在此之前,男性就已纳妾,特别是当妻子不能生下儿子的时候。然而,这种习俗在12和13世纪时更为普遍。很多家庭将女儿卖钱,同样也有丈夫卖妻子的。宋代的文献中出现过这些贩子,就如前文提及在杭州拐卖妇女者以及那些合法地买入妇女的人。 289

宋代商业活动的扩展使妇女沦为按照容貌买卖的商品——而不是像过去数百年中那样以婚姻的方式纳入家庭。到了南宋,妇女买卖市场非常之大,以至于非青楼出身的良家女子也受到影响。那些出身于良好家庭的女子仍希望嫁个好人家,但是她们知道自己将与妾门争



三寸金莲。这双给缠足者穿的鞋发现于一位在 1274 年(南宋咸淳十年)死于难产的官员妻子的墓中。鞋长 18—22 厘米,即 7—8.5 英寸,这显示宋朝的缠足尚未达到 19 世纪的极致。在 19 世纪时为 7—8 厘米,即 3 英寸长的鞋子相当普遍。

宠,她们同时也知道妾们都是缠足的。在这样的情况下,母亲们选择给女儿们缠足,以最大程度地争取女儿在婚姻市场中的机会。也许她们并没有意识到这样的行为会给女儿带来伤害。这种习俗留传至现代,直到 1930 年代才逐渐消亡。正如 20 世纪美国的隆胸一样(隆胸不如缠足普及),妇女们缠足是因为别的女人也缠足。

## 南宋的统治(1127—1276 年)

最初,宋朝皇帝及其臣民并没有意识到他们再也不能从女真人手中恢复中原了。宋金战争一直持续到 1141 年,宋朝皇帝与其敌方金朝签署了一份屈辱的条约(见第八章)。最后,人们意识到杭州将不仅仅是个行都,皇帝也开始致力于如何统治其半壁江山。南宋虽然时常受到来自北方金朝的威胁,经济仍然繁荣,第一次商业革命在 12、13 世



纪时仍在继续。

## 神和商品

民间信仰诸神和妇女一样也受到 12、13 世纪间日益扩张的市场的影  
响。中国各地除佛寺和道观外还有一些供奉地方神的庙宇。这些  
地方神中有许多曾有真人原形，他们去世之后被乡人奉为神。另外则  
是自然神，包括树神、山神及河神。《李娃传》中有竹林神，李娃及其恋  
人曾向他求子，竹林神是宋朝以前的这类神灵的体现。这类神出现于  
农业社会，并施展适应农业社会的法术。当地人向他们求雨，或求他  
们停下无休无止的降雨，还向他们祈祷，以免旱灾、蝗灾、瘟疫、饥荒  
和难产。 290

俗人可以求教于法师，有的是佛教法师，有的是道教法师，有的两  
者都不是，他们也可以直接求神相助。他们求助于有法力的人或神，这  
些神被称为“灵”，即灵验的意思。人或者神灵，只要有治病求雨的法  
力，无论其宗教属性，人们都会求他相助。

随着都城迁到南方以及市场经济活动的增加，神灵们被赋予了更  
多商业法力。有一本集子收集了一个卖芦席者经历的各色传奇。1158  
年(南宋绍兴二十八年)，他携一批芦席乘船旅行，途中捎带一位道士  
上船。船抵达目的地，道士道别并许下诺言：我会让你赚 20 万文钱来  
感谢你。当时，商人一头雾水。

商人到市集上卖席子，他发现长江上游 1600 公里(1000 英里)  
之遥的成都市场上席子奇缺，人们对席子的需求异常强烈。杭州知  
府为了保证有充足货物提供给皇宫，将席子的官买价每张提高了两  
文。这位商人有 10 万张席，故正如那位神秘人物所许诺的，他额外赢  
利两万钱。

这不是一桩老套的奇事。那位搭便船的人肯定是变成人形的  
神。他没有作法降雨或治病，而是操纵了成都的市场短缺，调整官  
买体系以回报好心人。这桩奇事的基础是神了解当时从杭州至  
成都有着一个生机勃勃的市场体系。这则故事相信神掌握这一

状况,但是讲故事的人也需了解宋朝开始出现的全国性市场的复杂性。

291 北宋灭亡后,货币的问题依然存在,宋朝继续铸造成色低的铜币,并印刷已经贬值的纸币。每一代币值都与其前代不一样,没有人对不同年代间货币的兑换率有把握。当年留传至今的文契中有当时的纸币价格,上面都标明纸币的发行年份,以免产生歧义。在一场官司中,某人借钱给其朋友,该朋友以几幅画偿还。收画人去世之后,其子将父亲的朋友告到官府,说他没有全额还钱。主审官赞同原告的说法,要求其父的朋友拿回画而偿还钱,并且是以40年前借钱时的货币偿付。货币不稳定给买卖带来麻烦,但人们仍在进行面向市场的生产。

商贩们远离家乡做买卖,他们随身带着守护神。杭州附近的湖州有一群农民奉六朝时期的一位英雄为神。他们种莲蓬和莲藕,到市集上出售,他们相信其守护神能为其宝贵的莲蓬、莲藕带来降水,赶走蝗虫。他们还立碑颂扬其守护神的丰功伟绩,他们这样自述说:

本乡多种菱莲,昨岁为虫蠹所伤,即祷于神,一夜大风,其虫扫去俱尽。本乡居民多以舟船远出商贩,启行之日必先祷于神,仍画像于船内,朝夕祝之。如巡江湖,虽遇风波之险,每获安济。(清·陆心源《吴兴金石记》,石刻史料新编本,转引自韩森著、包伟民译《变迁之神:南宋时期的民间信仰》,浙江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

当他们在江湖之上旅行时,甚至当他们遭遇风浪时,神每次都保佑他们一路平安。

所以,他们出门经商时带着守护神,相信即使远离家乡,守护神也能保平安。

随着其信徒的远行经商,以及市场的扩张,这些守护神的影响也远播各地。全国性市场出现了,商品经由这个市场行销全国,甚至深入女真人占领的北方地区。行销全国的商品主要是稀罕的奢侈品和特产,如福建的柑橘和荔枝。在饥荒年代,缺粮路府常远道从产粮区购入粮食。人们经商的路途更远,行程更长,民间祠庙也发生变化,这体现



了不同社群间的联系。

## 先贤祠

292

民间信仰祠庙影响所涉地区日益扩大,它们已经不仅仅是乡间的宗教设施。当时除了庙以外,还有纪念先贤的祠堂,这些祠堂多坐落于儒学学堂中。祠堂中供奉的先贤和庙里的神不一样,他们是有善行的凡人,并未被赋予神力。这些被后人纪念的人多是在世时有足可称道的品行的政治家、官员、著名的忠臣。他们是本乡人,乡人在祠堂中为他们立碑,以追思先贤。先贤中有许多是品行高尚的地方官员。祠堂是用以激励生者效仿先人的嘉言懿行的纪念堂,也是举行祭拜活动的场所。

在北方沦陷之后的岁月里,祠堂中所供奉的先贤类型也发生变化。一些不那么有名的人甚至曾被逐出官场的人,跻身于原先的朝廷名臣行列。这些新入祠堂者大多是学问精深但被同时代人误解的学者。高登是其中的一位,他曾和数千位学生一起主张朝廷对刚刚占据中原的女真人开战。高登与刚和女真人媾和的宰相做对,因而遭到第一次贬谪;后来,他在科举中出试题批评那位当朝宰相,故第二次被贬谪,此后他再也没有在朝中做官。朱熹(1130—1200年)是当时最主要的大儒之一,他曾撰文颂扬高登的品行,说道:“议论慷慨,口讲指画,终日滚滚无非忠臣孝子之言,舍生取义之意,闻者凛然魄动神竦。”高登再也没有在无力收复中原的腐败朝廷中为官,这令他得以终身保持儒家的博学高行。

12、13 世纪的先贤祠和供奉民间信仰的庙宇一样,有其地域特色,当时甚至出现了一些祠主和当地并无直接联系的先贤祠。被供奉的祠主并非出生于当地,也未曾在当地为官,甚至从未到访过这些为他们立祠的地方。当时有三位人物的祠堂遍布整个中国南方,即周敦颐(1017—1073年)、程颐(1033—1107年)以及程颢(1032—1085年)。1181年,朱熹在其家乡徽州婺源撰文纪念三位先生,开篇申明自己的主张:“惟三先生之道则高矣美矣。然此婺源者,非其乡也,非其寓也,非其所尝游宦之邦也。”他接着解释为何力排众议:“十数年来,虽非其

293

乡，非其寓，非其游宦之国，又非有秩祀之文，而所在学官争为祠室，以致其尊奉之意。”<sup>⑩</sup>

祠中有碑文颂扬三先生秉承孔子及其传人孟子之道的真谛，自孔孟以后到三先生之前，这些大道失落已久，后来在一些祠中，朱熹也被列入其间。这几位先生在宋朝传承了孔子之道的真谛。祠堂的初衷是植根于本乡本土，而三先生祠虽然有悖于其初衷，仍然盛行于当时，其数目远远超出其他先贤祠。

### 地域社会的强化

在庙宇、祠堂和市场网络扩张的这几个世纪里，大族社会萎缩了。在北宋灭亡以前，官僚大族考虑的是令其子弟步入仕途。然而新旧党之间的党派之争迫使他们重新考虑其安排。当新党禁止所有旧党子弟参加科举时，他们切断了这些人原来顺理成章的发展轨迹——准备科举，应试科举，然后出任官职。旧党大族们不得不在官场之外另谋出路，而当风水轮转，旧党禁止新党子弟参加科举时，新党也不得不有所调整。

这些曾经显赫的大族从朝廷官场转身。他们转而靠田产生活，并致力于地域社会。他们捐钱给宗教设施，包括佛寺和道观，或民间庙宇。他们帮助乡民，有时也修桥铺路，放粮赈荒，并借钱救急，以此提高自己在地方上的威望。他们还组织地方民团，以维护秩序。

294 大族和官场分离了，这对妇女在家庭中的地位也造成影响。当世家大族致力于和其他家族结成政治同盟以使家族利益最大化时，家族中的女儿与儿子一样，对家族利益有重要作用。如果嫁得好，她们可以为娘家带来利益。然而，当大族不再有把子弟送入官场的把握之后，开始把女儿嫁给地方大族。媳妇们发现自己越来越依赖于夫家的支持。守寡的媳妇必须得到夫家的许可才能再嫁，而许多媳妇则一直生活在婆家而不是承受再嫁之辱。李清照在丈夫去世后仍到处奔波及决心再嫁的时代一去不复返了。

有位官员袁采(1140—1190年)写了一部奉劝世人的册子。他在其中列举世家子弟可能寻求的出路：



士大夫之子弟苟无世禄可守,无常产可依,而欲为仰事俯育之资,莫如为儒。其才质之美能习进士业者,上可以取科第致富贵,次可以开门教授以受束修之奉;其不能习进士业者,上可以事笔札代笺筒之役,次可以习点读为童蒙之师;如不能为儒,则医卜、星相、农圃、商贾伎术,凡可以养生而不至于辱先者,皆可为也。<sup>⑩</sup>

这份单子有助于人们了解当时的情况。袁首先假设众多此类子弟都有收入,其收入或者来源于朝廷俸禄,或来源于田产。如果没有这些进项,他们还可以靠官职获取丰厚报酬。如果科举落第,也可以靠教授学生或替人写信谋生。袁建议才能弱者可以学习句读和阅读,以便向儿童传授这些技能。所有人都必须学句读,因为中国的文言文是没有标点的,故断句成为掌握文章大意的第一步。

在北方沦陷以前,世家子弟就有可能从事这些生计。袁采在最后列举了一份单子,主张那些不能读书入仕者可以做医卜、星象、务农、商贾或伎工。这些行当在从前是有辱家门的,而到了12世纪,中国的大家族必须调整,以适应新的社会环境。在这样的现实之下,袁采断言从事这些行当丝毫不可耻,因为并非所有世家子弟都能做官或做教师,他们必须另谋出路。

袁采列出可备选的职业显示,教授科举学生是一门颇为兴旺的职业。295 科举考试对教师的需求量越来越大。当时中国总人口——包括南北方在内——保持在100万左右,即使这样,应试科举的人数急剧增长。1200年以后,在某些地区几乎300人竞争一个名额,这个比例是空前的。学者们认为对科举兴趣的增长必定会提高识字率,有人估计1/10的男子识字,而女性的识字率则低得多。

虽然应试科举者越来越多,但仍有许多人享受荫补特权,这导致中举者所能得到的官职越来越少。在1046年,57%的新官员是通过科举入仕,而到1213年仅有27%的官员是由此入仕,而余下职位中有许多都授予了享受荫补的特权者。

竞争日益激烈,名额日益减少,这使人们的机会大为降低,然而当

时人对另外一些问题怨气更大。参加科举者必须出具家庭保证,保证应试者在本地已居住一段时间,其祖上无人是商贾、小吏或医卜。这些保证意味着只有良家子弟能参加科举。

像所有考生一样,赶考的人对普遍的舞弊现象最为懊恼。雕版印刷术日益成熟,学生夹带印着蝇头小楷的微型连卷书入考场。朝廷下令书店停止印刷、出售这些工具书,然而书店一如既往地印刷、出售,因为这个行当利润实在可观。考场夹带相当普遍,其他的作弊形式还有雇人代考、贿赂考官以及照抄别人的答卷等等。

到12世纪时,朝廷采纳在考试中糊名的做法。考生的姓名以一张纸片糊住,并且考卷需重新誊抄,以免阅卷者根据笔迹辨别并照顾熟人。尽管这样,失意考生仍抱怨考官能通过特定措辞和术语让考官认出与自己相同派系的考生。

296 有些无心科举者捐钱举办地方上的书院,将自家子弟送入书院学习新儒学。朱熹(1130—1200年)于1181年开始在白鹿书院讲学,他在该书院强调教育的宗旨在于道德的自我培养,而不是追求科举功名。书院学生学习儒家经典,特别是《论语》、《孟子》以及《周礼》中的两章。“四书”的篇章为探求古圣贤之道者提供了最佳范本。朱熹强调“格物致理”,这是其新儒学的基石。他认为人如果认真研究其周围世界以及经典教义,将能够洞察人世万物的根本模式或原理。

朱熹及其弟子们倡导在社群成员之间进行无需官方干预的互助,虽然这个计划收效甚微。他们建立社仓,朱熹社仓和王安石的常平仓不一样,是民间性质的,由地方乡人而不是官府管理。社仓向贫民提供有息贷款。然而,他们很快遇到王安石曾面对的问题,即大量拖欠。经营最好的社仓仅限于在荒年放贷。一些社仓最终把分发粮食作为慈善之举,而不要求借粮者还贷。民间社仓与王安石青苗法一样亏损,并于1308年停办。

书院和社仓的重要性在于它们透露了儒学复兴的倡导者们对官府机构日益增长的怀疑态度。这些人排斥科举,选择投身于新的理想。他们想以致力于社会而不是效力于政府来实现圣贤之道。孔子及



其弟子们就是否入世为官而产生分裂,其中多数选择不做官。朱熹的门人以及其他儒学复兴者视孔子为楷模。他们自认其思想直接承自孔子,同时认为身处官府之外才能最大程度地传递孔子思想。所以,朱熹及其门人为朱熹的导师周敦颐、程颐和程颢广建祠堂就不足为奇了。

宋朝统治了300年,在其中的150年间,所统治的是统一的中国,而另150年间宋朝的统治只限于南方。在这300年中,经济持续增长,市场日益扩大,职业种类增多。市场经济的影响波及社会各个阶层。虽然王安石尽其所能进行挽救,贫苦农民还是越来越深地陷入债务之中。如白沙墓主之类的巨富们以最新式的布置装饰其墓穴,包括彩绘屏风和椅子,墓里还有内容详细的买地券,写明他们为买墓地所付的巨资。开封人花钱下馆子,看五光十色的城中表演,有些内容在《清明上河图》中都有表现。李清照夫妇有足够闲钱购入大量的青铜器和书籍藏品,而这些收藏偏偏在为躲避女真入侵而南逃时散失了。 297

中原的沦丧重创了宋朝人心。但是在向南方的移民中,中国人得以利用当地纵横交错的水路以促进经济增长。人们为了经商而越行越远,他们随身带着守护神。随着生产者和消费者经济活动区域的拓展,其宗教领域日益扩大。人们除了崇拜本乡本土的神以外,还崇拜其他地方的神。许多人信奉新儒学体系的圣人,对他们的崇拜遍布全国。

经济繁荣开阔了消费者的世界,也对官僚体制有相反的作用。官僚的世界收缩了,官宦世家的子弟中,能在官场上谋得一席职位者越来越少,仕宦生涯也会因为党派之争而受挫。在如何经营货币经济问题上的争议造成新党和旧党之争,官宦家族因而被逐出朝廷,驱往乡村。即使这样,宋朝和后代相比,仍因其文质彬彬显得卓尔不群。党争中的成员可能会阻止其政敌做官,但并未动武,也没有人因为对抗皇帝而丧命。与当权者作对的人也不会惹来有秘密警察、大范围迫害或久困囹圄的麻烦。尽管这样,党派之争的确给中国留下了未能解决的经济问题。

我们在评价宋朝官员时不能太过苛责。他们是最早使用纸币的官员,为了尽力降低预算困难,自然地屈服于诱惑,印行超出其承受能力的纸币。出于同样的动机,他们铸造的铜币成色每况愈下。在不断的货币贬值中受到损害的正是他们极力维护的货币,尽管如此,经济在市场扩张的推动下仍在增长。宋朝官员并未意识到长期货币短缺的真正原因,他们将危机归罪于和北方民族战争所带来的巨额耗费,这是下一章所要探讨的主题。

### 注释

① 参见罗伯特·M. 哈特威尔:《中国社会地区经济发展和转变:从750年到1250年》。Robert M. Hartwell:“Regional Economic Development and the Transformation of Chinese Society, 公元750-1250年”,本文发表于1978年费城召开的“中国地区主义和经济发展”研讨会上,没有公开出版。

② 宋·包拯:《乞开落登州冶铁户姓名》,《包孝肃奏议集》卷七《宽恤》,影印文渊阁《四库全书》版。

③ 参见 Christoph Schifferli,“Le système monétaire au Sichuan vers la fin du Xe siècle” *T'oung Pao*(《通报》)72(1986): 260-290页。

④ 见袁一堂《宋币制到流通体制的考察》,载《历史研究》1991年第4期,数据见第131页。

⑤ 以上内容见宿白《白沙宋墓》,文物出版社2002年第2版。

⑥⑦ 宋·李清照:《金石录后序》,见宋·赵明诚撰、金文明校证《金石录校证》,上海书画出版社1985年版,第558、562页。

⑧ 见斯波义信《长江下游地区的城市化和市场发展》,选自约翰·温斯洛普·梅格爾主编《中国宋朝的危机和繁荣》,托斯卡出版社1975年版。“Urbanization and Development of markets in the Lower Yangtze Valley”, John Winthrop Haeger, *Crisis and Prosperity in Sung China*, Tuscan.

⑨ 宋·孟元老:《东京梦华录》卷五之“民俗”条,《东京梦华录注》,商务印书馆1959年版。

⑩ 《东京梦华录》卷六之“元宵”条。

⑪ 译者著:即“翰林图画院”。此处根据原文“Imperial Painting Academy”直译为皇家画院。

⑫⑬ 见张择端:《清明上河图》。



⑭ 此处服饰术语尽量依据《东京梦华录》和沈从文《中国服饰史》。

⑮ 元·陶宗仪：《辍耕录》卷一〇，影印文渊阁《四库全书》本。

⑯ 宋·朱熹：《漳州州学东溪先生高公祠记》，朱熹《晦庵集》卷七九，影印文渊阁《四库全书》本。

⑰ 朱熹：《徽州婺源县学三先生祠记》。

⑱ 宋·袁采：《袁氏世范》卷中“处己”，影印文渊阁《四库全书》本。

## 299 第八章 北族王朝——中原的异族统治 (907—1215年)

907年,唐朝最后一位皇帝被杀。中国历史沿着两条线索发展。其较为显著的一条线索是前章探讨的五代和宋朝,而同等重要但研究较少的是第二条线索——异族王朝。异族的统治疆域日益扩大,到1127年,占领了淮河以北的中原地区。

定居的汉族人虽然已被这些游牧或者森林民族征服,却是瞧不起征服者的。异族人只是在接触汉人之后才形成文字系统,他们留下的文献少于制度化的汉人。因为他们的文字直到现在才被破译,过去的历史学家只能通过带有偏见的汉族文献了解这些民族。传统的中国史家将这些异族人描述成急于师法华夏并最终融入中华文化的蛮夷。他们认为这些异族没有在中国形成深远影响。在他们的叙述中,被征服地区的汉人心有不甘,且从未顺服于征服者。

然而,有一些新的研究颇令人兴奋,研究揭示这些民族选取汉文化中对他们有吸引力的元素并适当改造,而对其他元素坚决排斥。他们很快采纳了汉人的条约体系、建筑和宗教,他们经常是在自己统治之下的汉人帮助下做到这些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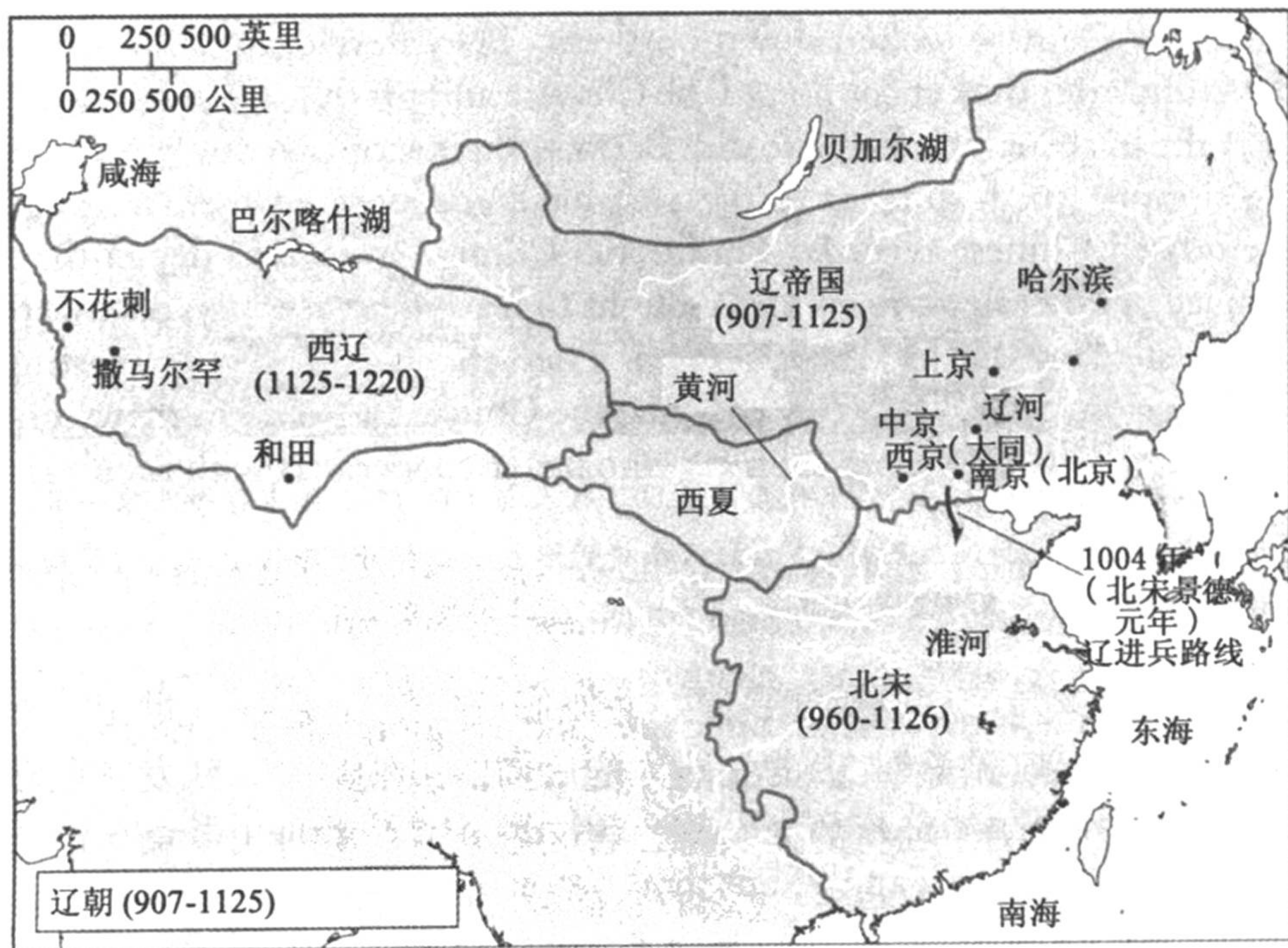
300 我们以其部落名称命名这些异族统治时期——契丹、女真或党项;然而,它们并不是由单一民族构成的社会。在这一点上,华夏社会也不是由单一民族构成。所有这些部族都包括来自许多不同部落的成员,其中也有数量可观的汉人的族群,所以它们更适宜被视为联盟。此类联盟是滋生新文化的肥沃土壤,在这新型文化中,既有汉文化元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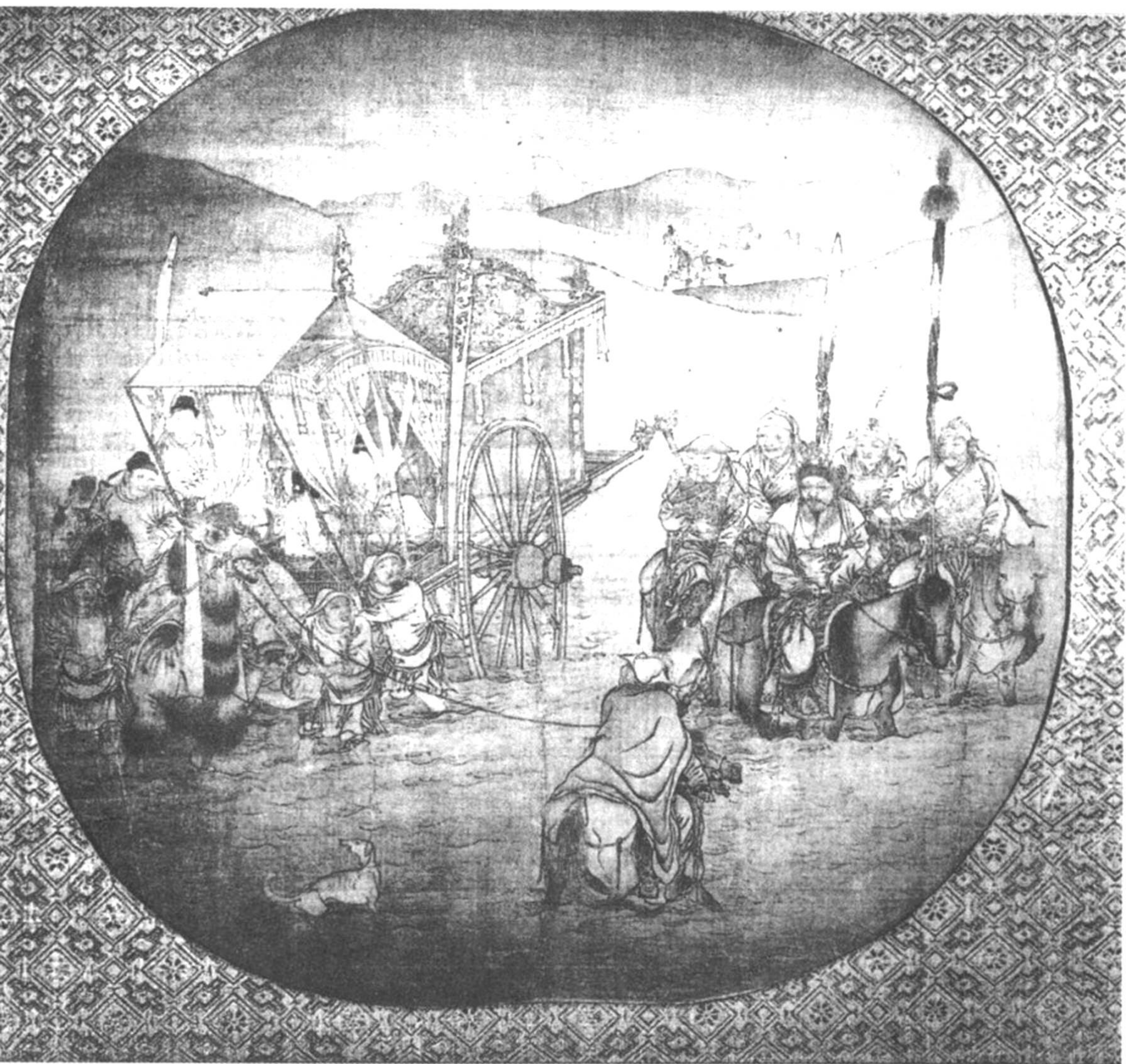
又有非汉文化元素。每一种由这些族群发展而来的各色文化毫无疑问对后世中国都有着深远影响。

## 契丹

契丹是最早征服中原的民族,他们是草原游牧民族。我们并不知道这个民族到底是如何读自己的族名,学者们推测其名应读成 **Khitan** 或 **Kitan**,在汉语中读为 **Qidan**。早先,他们居无定所,携着帐篷、赶着马群和驼群到处游移。虽然他们只占据唐朝的一小部分地区,即位于现在的北京一带的十六个州,但实际统治的却是横亘于中国北方的广阔地带,包括现在的蒙古和中国东北。从 916 年到 1125 年,这片狭长区域是欧洲和中国之间的缓冲地带。在后来的几个世纪中,当欧洲人如马可·波罗提及中国时,他们都称之为 **Cathay**,这是 **Khitan** 一词的变称(如现代俄语中成中国为“**Kitaia**”)。







汉人眼中的契丹人。这幅宋代扇画表现了汉人与 10—11 世纪占据今北京一带的契丹人之间的文化和民族差异。左边的汉人将新嫁娘送往契丹。与骑于马上的黑帽汉人相比,契丹男子的鼻子更为大而平,其面部更宽,其辫发露出帽外。

人们对契丹的族源所知寥寥,而他们自称是曾在 4—5 世纪统治中国、建立北魏(见第四章)的拓跋人的后裔。虽然契丹人肤发颜色和汉人相同,而其男子独特的发式将二者区分开来。契丹男子和先前的拓跋人一样,剃去顶部头发,仅余双耳间发际的一圈头发。他们保留鬓发,且留长编成发辫,还常在发上戴帽。



就在唐朝刚崩溃时，一位强有力的领袖将松散的契丹部落集团联合起来。我们只知道这位首领的汉名“阿保机”。阿保机(907—926年在位)充分意识到时机的重要性。契丹史书称，他在907年，即唐朝的最后一年，统一契丹部落。历史学家们认为阿保机可能确实在当年被封为首领，但他真正大权在握却在9年以后。契丹人和别的游牧部族一样，召开由所有部落首领出席的库里勒台(Khuriltai)即“大会”，会上选举出一位首领。这种选举的方式和汉人的传统大相径庭。 302

### 阿保机登上权力之巅

契丹人将领导权授予他们中间最有能力的人。其他游牧民族只是在前任首领去世之后才选举新首领，而契丹人与此不同，他们的独特传统是每三年一次召集会议，选举新首领或确认现任首领。在910年和913年，阿保机有足够的实力凌驾于常规选举程序之上，而这两次他都激怒了其弟。他们组织反对阿保机的叛乱，但都以失败而告终。阿保机顾念亲缘关系没有杀诸弟，却设法除去了其弟的300余个追随者。在916年，为避免可能引起又一次叛乱，他举行正式仪式，登基称帝，并且按照汉人传统，确立年号。这一次，他明确宣称继承唐朝大统。他也正式废除了每三年一次召集大会、选举首领的契丹传统。

此次登基大典展示了阿保机是如何通过汉族统治者的观念来达到自己的新目的的，即巩固已在握的大权的。他立自己最偏爱的儿子为嗣，这同样是符合汉族惯例，但违反契丹传统。阿保机没有为自己的王朝确立国号，但在他死后不久，契丹国即以“辽”为名。辽河是契丹人的发源地。契丹早期历史没有确切的编年记载，故定“辽”为国号的具体时间不详，有可能是在926年(后唐天成元年)、937年(后晋天福二年)、938年(后晋天福三年，辽会同元年)或947年(后汉天福元年，辽大同元年)。

## 辽朝的两面官创举

阿保机促进汉人传统和契丹传统的融合,其最成功之处在于对契丹政治体制的重构。他以两面官制度取代传统的部落政治:由北面官管理契丹人,而南面官则管理汉人臣民。北面官的任命是依据家族关系,而任职南面官者必须经过科举考试。考试题目保留着游牧民族的风格,例如,有一次考试即要求试子以“日射三十六熊”为题作赋。

随着时间的推移,两套官员体系的差别更为显著。至10世纪中叶,北面官穿契丹服,只说契丹语,而南面官穿汉服,说汉语和契丹语。北面官用契丹官名,南面官之职官名取自汉人官制。虽然这两重职官体系名义上是平等的,但北面官们有更多途径可以接近不断巡游中的皇帝。按制度皇帝一年两次召见南北面官,但北面官是随着皇帝巡游的,故常年可接近皇帝。同样,兵权毫无疑问地全部由北面官掌握,这也置南面官于较为弱势的境地。

阿保机欲在政府体制之外的领域也借鉴并修正汉法。他称帝之后最初的举措之一就是下令建新都城(即皇都,后称上京,在今内蒙古波罗城)。契丹人最初于10世纪早期开始与汉人交往,当时他们为大批因躲避中国北方之乱而涌入其境内的汉人和中亚回鹘人建城。这些城都是按汉族形制而建,呈棋盘状,有完整的城墙、城门和钟鼓楼,但居民却按游牧部族习性居住。契丹人共建有五都,一年之中随时节变换而轮流居住。

## 辽代城市

阿保机采用汉法征召劳力营建新城。然而他对汉人传统的徭役制度尚不熟悉,故在农忙季节征力役。契丹税收制度为人所知者寥寥,人们所了解的似乎有北面官在平时要从每个人养的牲畜中征收一定份额,而在战时则要征收战利品。南面官采用唐朝后期的两税制。

在新建的都城中,宫城坐落于北部,汉人住在城南部。都城的北部呈严格的棋盘状,其中还建有佛寺、道观,一座孔庙和一座学校。尽管



城市对契丹游牧民而言是新鲜事物,且他们在其中融会了许多汉文化元素,但契丹人的这些城市并非全部都是汉式的。城中没有固定的宫殿区,因为契丹的统治家族还住在帐篷里,并在城市与城市之间移动。每次移居时,牛群拉着装有皇帝家当的大车。在契丹人皈依佛教之后,他们仍然朝拜自己的部落神灵们,在临时宫廷所在地,每月都举行祭日大典。 304

阿保机还受到汉语启发,在920年(后梁贞明六年)下令创立契丹大字,在924年(后唐同光二年)创立小字。这些字体都脱胎于汉字。学者们多年来探讨这两种字体间的关系,他们在近年得出结论,即小字用以表音,且构成用以表词的大字。这两种字体都是书写契丹语时所需要的。中国文献中提及契丹儿童记录汉语句子时,把动词放在主语和宾语之后,是句子中最晚出现的部分。这正是日本人念中文的方式,表明契丹语和日语一样,属于阿尔泰语系,而汉语则属于汉藏语系。现在已经没有契丹文书存世,但在青铜和石碑上还保留有400左右契丹文字,学者已释读出近一半的现存字符。

阿保机是契丹人最伟大的首领,他在政治制度、城市规划以及文字系统中的创新影响深远。然而,他最重视的一项革新,即采纳汉人的王位继承制度却在926年(后唐天成元年)他去世之后被证明是不可能被实践的。契丹部族首领们以及阿保机的遗孀——淳钦(活跃于920—947年间)都反对阿保机所立之嗣子。他们认为他还不是足够强有力的勇士,而这对于部族首领是必备的主要素质。太后成功地立另一子为阿保机之嗣,她对于新帝施加巨大影响,成为实际上的摄政者。

### 辽代妇女地位

在阿保机生前,淳钦太后已证明自己是需要正视的政治势力。她曾为阿保机出谋划策除掉数位有竞争力的首领,在阿保机去世之时,将20万人掌握在手。阿保机死时,其左右数百人被杀,他们成了阿保机的陪葬。按照部落习俗,帝后也应和他们一起殉葬。从一则汉人史料 305





契丹文字系统。契丹文字表面上像汉字,但契丹语有别于汉藏语系的汉语,属于另一种语系,即阿尔泰语系。汉人是最早发明自己的文字系统的亚洲人,他们的许多邻人,包括日本人、朝鲜人和越南人,用汉字来书写他们自己的语言。契丹人向前迈了一步,用汉字的偏旁结构造字:用小字表音,用大字表词。这幅从砖上提取的拓片上有契丹语中的一个大字(图右)和六个小字(图左)。这六个字表示日期:大辽大康元年(1075年)一月三日。



中,我们可知帝后曾力促一位汉人高官随先帝而死,“汝事先帝亲近”, 306  
她说:“何为不行?”<sup>①</sup>这位大臣答曰:“亲近莫如后,后行臣则继之。”<sup>②</sup>太后  
说道:“吾非不欲从先帝于地下。顾诸子幼弱国家无主不得往耳。”<sup>③</sup>  
她提出砍去一臂随葬阿保机于地下。当朝臣们真的提出异议时,她砍  
下自己的手置于阿保机棺槨中。

在阿保机死后,这位断腕女性掌权,成为统治者,她是军国大事的决策人。淳钦后是几位强有力的契丹女性之一。许多学者都注意到契丹女性拥有非同一般的权力。这是契丹社会的特殊现象,在游牧社会中有普遍性。当男人们外出打仗时,他们将畜群托给妻子们照看,故男人和女人之间的分工不如定居的汉人社会那样明显。

## 与中原的战争

淳钦后开启了一个契丹人节节战胜汉人的世纪。面对装备优于自己的契丹骑士,汉人未能组织起有效的抵抗。在938年(辽会同元年),淳钦后率领契丹军队成功地占领紧靠现在的北京的十六个州,直到辽朝瓦解,这一地区一直掌握在契丹人手中。契丹军事机器继续与连战连败的各汉人政权交战。947年(辽大同元年),淳钦后之子登基,太后失去权力,新帝接着顺利地进攻了开封。契丹人证明他们自己无力统治这一地区,三个月之后即撤离。在契丹人撤走之后的数年之中,宋太祖在50年来首次成功地统一中国,宋朝又在979年乘胜进攻契丹。一枝契丹飞箭射中了宋朝皇帝,他先前太低估了契丹人的战斗力,此时被迫坐着驴车南逃。这开启契丹随后对宋朝作战节节胜利的先河。

982年(辽乾亨四年),30岁的萧太后摄政(她的皇帝儿子年仅16 307  
岁),萧太后在三位大臣的辅佐下统治到1009年(辽统和二十七年),  
这三人之中有两位是汉人。宋朝和契丹继续时有冲突,1004年,契丹  
人发起进攻,长驱直入中原,掌控了黄河流域的大部分地区。

## 与汉人的和平

在1004年的战败之后，汉人请求和平。他们致书一位从前的宋朝皇帝顾问<sup>④</sup>，此人被契丹所虏，后又受任为契丹户部使。他策划出一则体面地与汉人媾和的方案。按照这个方案，契丹人从其占领的地区撤走，作为交换，宋朝需每岁输20万匹帛、10万两银。这些代价保证契丹人能够得到其所需物资。从汉人的角度来看，这个数额并非高得离谱，也许仅相当于一两个州的税收。就绝对意义而言，这些花费还不到汉人陷于战争所消耗财赋的百分之一二，这使和平的代价显得低廉。汉人不愿将此称为贡赋，如果那样就意味着契丹人具有宗主地位，故他们坚持将这项赔偿称为“岁币”。

汉人才对外交用词字斟句酌。盟约首次确定在契丹人与汉人之间采用汉人的亲属称谓互称。契丹皇帝和宋朝皇帝间接长幼互称兄弟，选择这种称谓表示双方之间是平等的。实际上，他们之间互称为北朝（契丹）和南朝（宋）。按照这种称呼，则宋朝承认多个政权并存的局面，在此局面之中，汉人政权只是天下众政权之中的一个。

此次盟约与其他汉人与游牧政权之间以及异族政权之间的和约一样，也是一式两份，都以汉文成文。双方在两份上都分别签署，而后各持一份。这种形式是从久远的春秋时期的歃血为盟留传下来的。汉人政权也许仅是当时诸政权之一，但汉语却是外交语言，并且各政权间的外交往来按照汉文化的模式进行。盟约无一例外地是用汉文成文，且无需翻译。

1004年（北宋景德元年，辽统和二十二年）确立的和平局面一直维持到11世纪40年代，直至另一政权加入到契丹与宋朝的争疆夺土之中。这就是在西部由党项人建立的夏王国。党项是以放养牲畜为主要



生计来源的游牧民族。如先前的阿保机那样,1038年(西夏天授礼法延祚元年),有位首领成功地统一了众多党项部族,自立为夏国皇帝,并且要求宋朝平等相待。当宋朝拒绝了其赠礼后,这位首领致书宋朝皇帝<sup>⑤</sup>:

藩汉各异,国土迥殊,幸非俗逆,嫉妒何深!况元昊为众所推,盖循拓跋之远裔,为帝图皇,有何不可?<sup>⑥</sup>

此封信的意思昭然若揭。党项人的首领坚持要有和宋朝皇帝的对等地位。他和契丹皇帝一样,自视为拓跋首领的后裔。<sup>⑦</sup>

党项人和契丹人一样,对与汉人结成亲戚的可能颇感兴趣。1043年(西夏天授礼法延祚六年),党项首领有新提议。他不再要求和汉人皇帝平起平坐,而是建议自称为子,以宋朝皇帝为父。汉人作出回复:封党项首领为夏国主,其地位高于王,而低于皇帝。党项人表示同意,其条件是汉人给予岁赐。然而,一年以后,契丹侵夏,这一揽子安排烟消云散。

我们所知的这一切都是来源于汉文文献,否则党项人将不为人所知。蒙古人后来为契丹人撰写了汉文正史,也为女真人同样写史,却没有为党项人撰写正史。1036年(西夏大庆元年),党项人创造自己的文字,其文字包括6000个字符,虽然他们仅用其中的2500个来翻译汉文著作。有超过3000个以上的保留下来的字符仅用于典礼颂歌,党项人信奉佛教,其颂歌的内容只能由通晓密宗者掌握。我们可以理解,这样一种故弄玄虚的语言是对现代学者的挑战。党项人直到13世纪被蒙古人打败时,一直据有中国西北之地。尽管如此,党项的秘密仍未被破解。

## 契丹人葬俗

309

当辽兴宗(1031—1054年在位)与汉人、党项人鏖战时,他的儿子即未来的道宗(1055—1100年在位)正生长在今山西大同以南85公里

(52 英里)处的小城中,这是契丹的另一都城,其母亲的家族就在此地。契丹首领们按传统是由其母亲家族抚养的。道宗是虔诚的佛教徒,当 1055 年(辽清宁元年)其父去世时,选择以特殊的方式纪念其父:他融合佛教和汉族习俗,为父亲建造木塔,塔高 64 米(227 英尺)。

契丹人办丧事的传统方式在汉人看来又惊又骇。双亲中若有一位去世,契丹人并不哭泣。他们也不埋葬遗体,而将遗体在树中安放三年,待遗骨风干之后再行焚烧。这种处理方式适合游牧生活方式,而契丹人看到汉人的做法之后很快改变了自己的习俗。

### 应县木塔<sup>⑧</sup>

道宗采用的是萃堵坡的建筑形式,这类建筑原本是用来保存佛祖舍利的。道宗对萃堵坡加以改造,使之既是安放其父遗体之处又是一尊巨型佛像所在之地。他建造的这座巍峨的八角形木塔具有契丹建筑的所有特点。应县木塔距大同两小时车程,很值得参观。人们在 16 公里(10 英里)之外就能遥望这座雄伟建筑,其壮观景象是游客在事先无论如何都难以想像的。这座塔直径达 30 米(98 码),这使其站姿比其他的中国宝塔更敦实。人们会情不自禁地为这样一座建于 12 世纪的高达 67 米(220 英尺)的巨塔感到震撼。12 世纪的欧洲教堂也达到了同样的高度,然而它们却是以石头而不是木头建成。现在的游客只能登到该塔的第三层,即使这样人们也能从塔的内部及其外部回廊领略到其引人入胜的建筑细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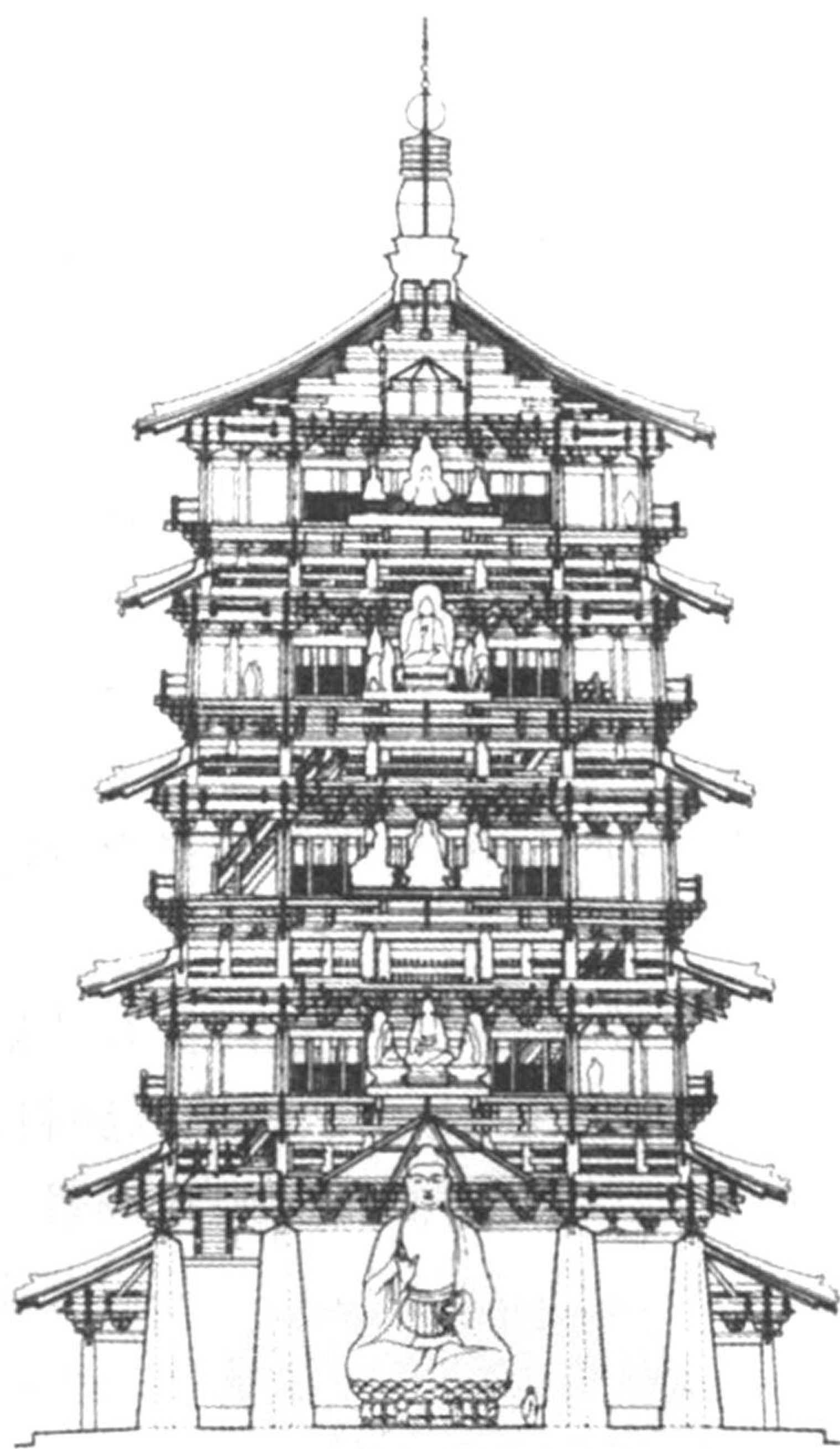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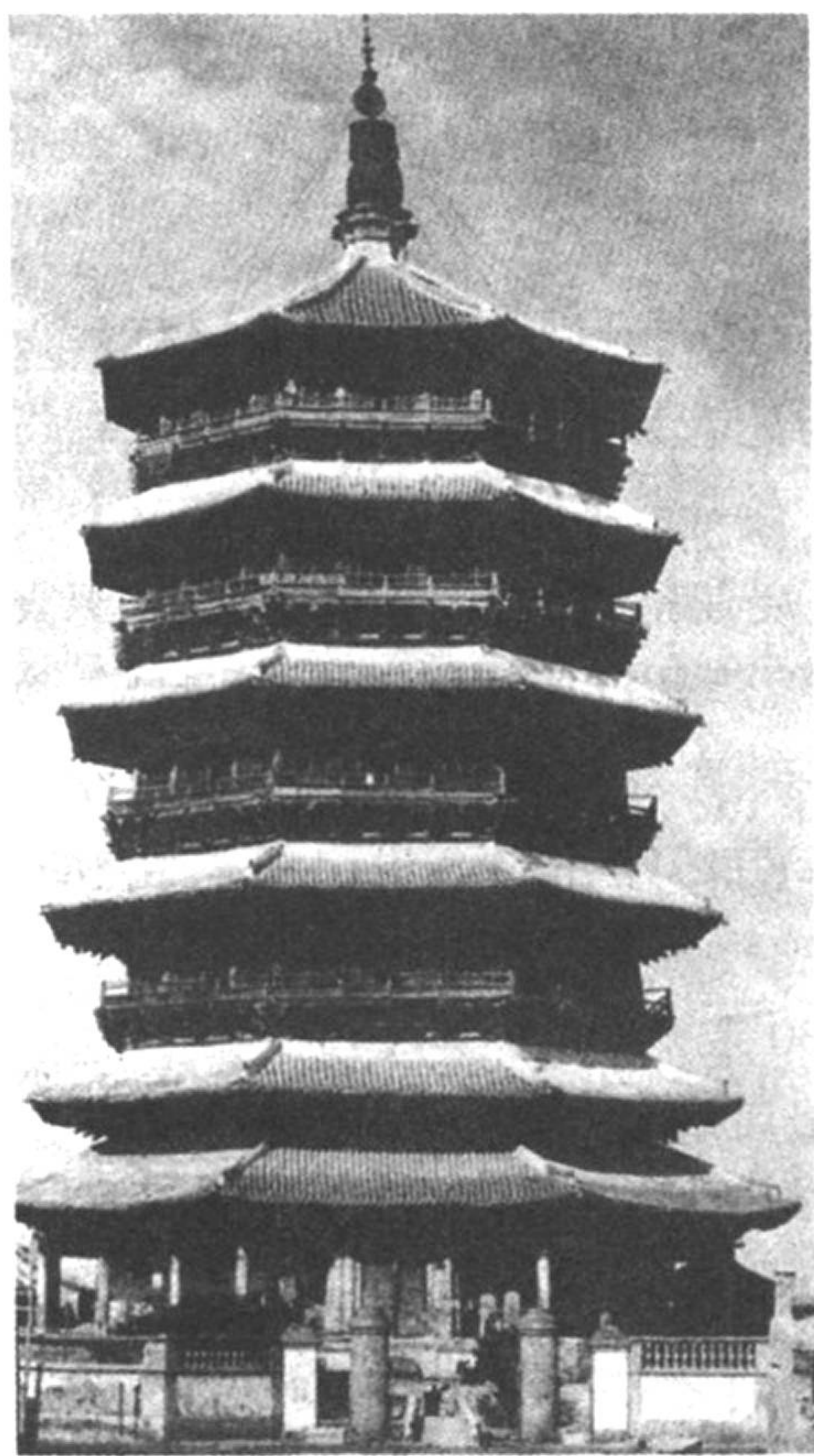
应县木塔因其独树一帜的建筑结构而闻名,其内藏有从辽代传下来的令人惊叹的艺术品。当人们从主门进入塔内,可以看见占据三层楼高的巨佛像,而每一层楼又都有数个佛像。由于长期的损坏,其中一些已被从工厂购来的艳俗的现代塑像取而代之,但原来的木质塑像及其隐约可见的彩绘给人的印象更为深刻。在“文革”期间,造反派们砸毁了许多塑像。但是,这些塑像所经受的更多损害则是来自地鼠。1973 年,当学者们来到该寺考察其损毁程度时,惊奇地发现在四楼一尊佛像背后的裂隙中露出佛经的残破页



片。他们深入探寻,才发现佛像内有保藏着许多佛教经卷和一些绘画的大洞。

学者结合其风格特点和碳十四测定结果进行综合研究,其结果表明这尊四楼的佛像建于11世纪。与木塔时代相同,它被封藏于契丹灭亡前后的1125年(辽保大五年)。封藏的情形令人联想到敦煌藏经洞。应县木塔的僧人们害怕其收藏被征服者的军队摧毁,将精心书写以及印刷精美的佛经和潦草的笔记、祈福签和僧人的符牒一起封藏起来。

311



伟大的中国木结构建筑。中国最令人叹为观止的木塔的历史上溯至11世纪,是由先前没有任何建筑经验的游牧民族契丹人所建。八百年来,其建筑经受住了无数的地震。这座契丹建筑的独到之处还在于其内部的楼层多于其外观。尽管左图看来是五层,而其内部实际上有九层。它有67米(220英尺)高,是中国最高也是最古老的木结构建筑。



应县木塔的创新标志着木结构建筑的复兴。契丹建筑与长安的汉人建筑不同,它们更为经得起时间的考验。14座由契丹人所建的木结构建筑一直保留到20世纪初。一个游牧民族被证明是前近代时期最了不起的木结构建筑师,看来似乎离奇,但这确实是事实。契丹人确立了可资后世营造者遵循的建筑典范。

道宗安葬其父的方式即使在契丹人中也是非同寻常的。当时更常见的方式是建造汉人样式的坟墓,现在已有一百多座这种坟墓被发掘。许多墓中有壁画,这是契丹人绘画传统的主要物证,其中部分最精美的画面出自1080年的道宗时期下葬的一位公主的墓中。这批绘画独具契丹特色。

### 婚礼图——辽人的生活

到1080年时,契丹人杀生人为死者殉葬的传统已经逐渐消逝。在东北的吉林省库伦旗的墓中<sup>⑨</sup>,只有一个被生理者的头骨,这个人充当该墓的守护灵。墓中出现十具烧焦遗骨中的部分残骸,表明人们已接受佛教的火葬习俗。墓中的随葬品也体现了部落信仰和佛教的融合。墓中发现了用来作牺牲的羊、鹿及禽类的残骸,以及一具银鞍饰,这些与传统的萨满葬俗相关,虽然其墓门上也出现了佛教的门神。

在通向墓室的甬道两侧有两幅30余米(98多英尺)的壁画。这些  
312 壁画先以朱砂描底稿,再填入颜料,最后以黑墨描细部。壁画表现了辽  
朝公主下嫁契丹高官的婚礼场景。画中人物有:两个携带礼物的人交  
头接耳,欠身向着牲口。另外有几个人看起来是属于同一阶层。新娘和  
313 她的随从们处在其男性亲属的视线范围之内,表明契丹人不如汉族人  
那样强调男女之大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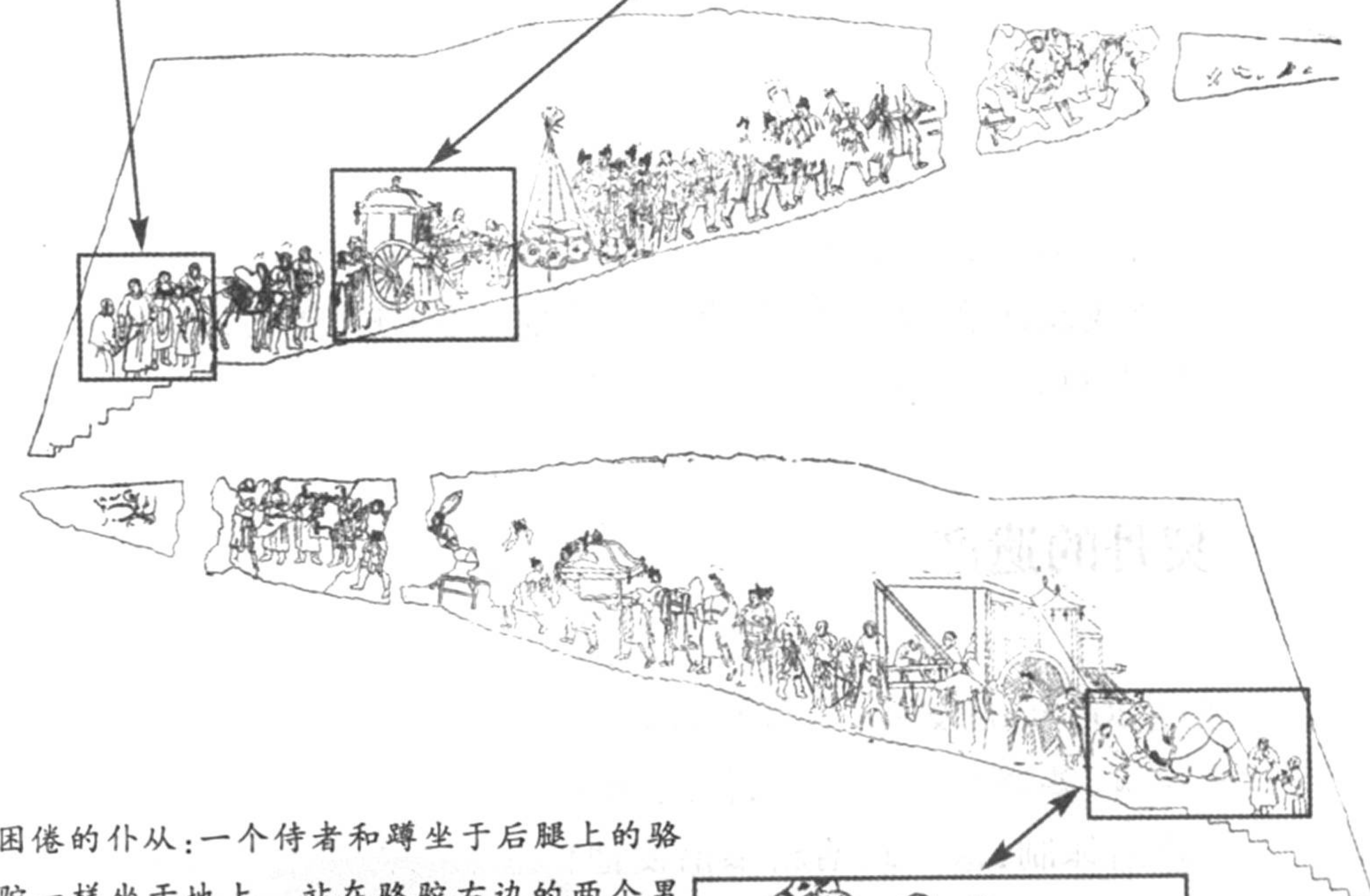
与白沙的汉人墓葬画(见第七章)不一样,这些画并不以墓主夫妇为中心。考古学家们甚至不很确定画中的哪一位为丈夫,尽管他们认为,有一个人正在招呼递给他节杖的侍从,这个人可能是新郎。站在新郎身后的另一人正要递给新郎帽子。新郎头顶之发被剃去,而其余的





新郎(左起第二人)和几个契丹人站在一起,他们都留着独特的契丹发式:将头顶剃光,而在前额保留一圈头发,与两鬓发辫相连。汉族男子与之相反,从不剃发。

新娘:新娘(左)站在车后照镜,镜子由侍女所执。当时的文献表明,棺材是嫁妆中至关重要的部分,新娘将来将安身于随嫁的棺槨中。



困倦的仆从:一个侍者和蹲坐于后腿上的骆驼一样坐于地上。站在骆驼右边的两个男子只有发辫而无额前圈发,显示契丹下层男子比上层男子剃发更多。



一幅契丹社会全景图。今天吉林省境内一个墓葬中,在通往墓室的甬道两侧墙壁上绘有壁画,它们提供了一幅珍贵的婚礼行列图——由浩浩荡荡的随从队伍相伴着的上层社会的新娘新郎。尽管契丹人有其独特的文字系统,而契丹文献却没有保留下来。历史学家们必须靠着此类硕果仅存的视觉资料,结合零星的汉文记载才能拼对出契丹人的风俗画卷。

头发披散着；其随从的头发被剃至仅剩沿耳朵垂下的一绺，另一侧看不见的耳边还有相似的一绺。如果考古学家对新郎身份的确认是正确的，那么辽朝上层男子剃发要少于其仆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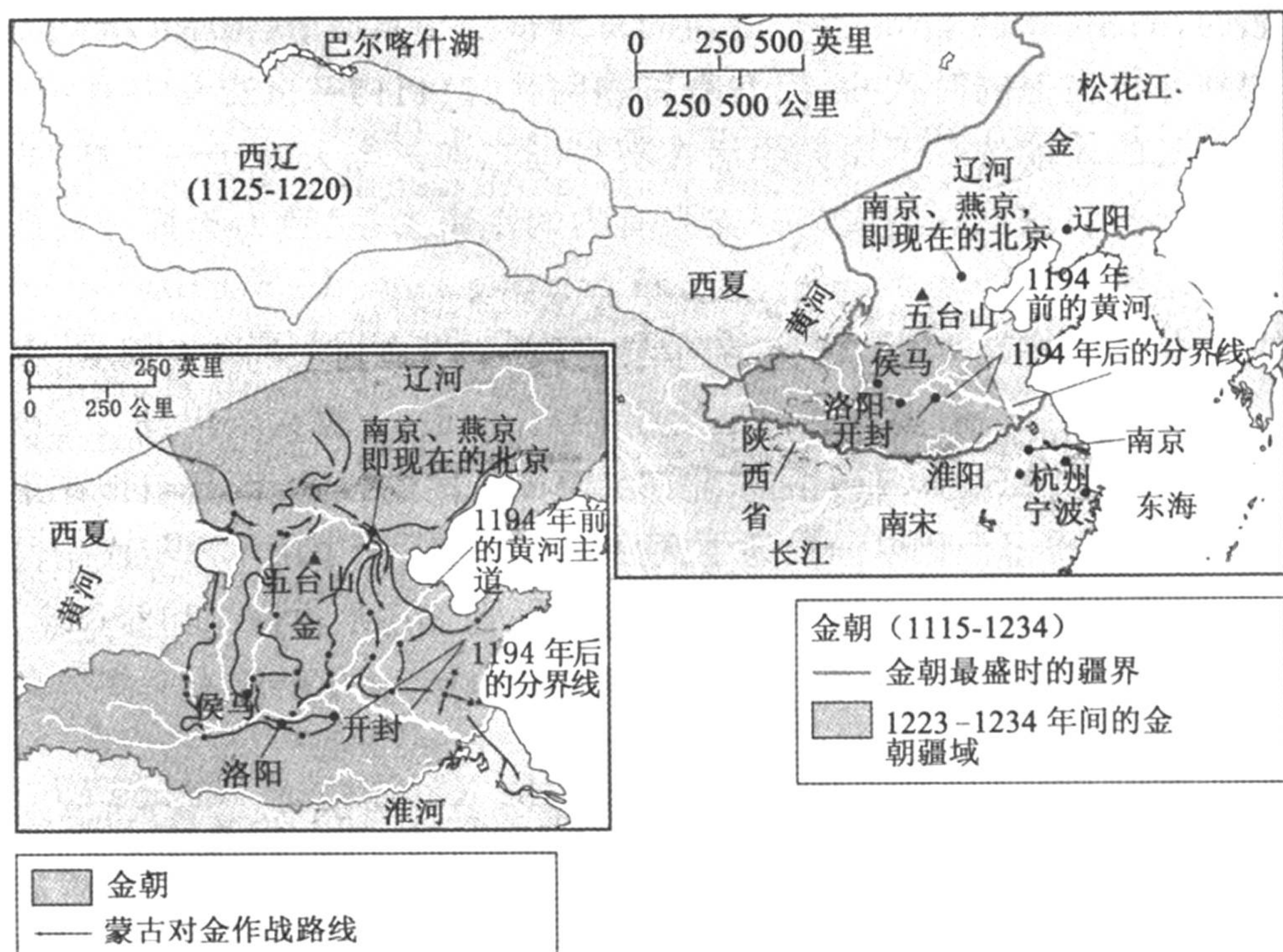
他的新娘较容易辨认，因为她（戴着一顶小圆帽）正在照镜子，镜子由一位年纪较长的妇人（戴耳罩者）拿着。关于婚礼的文献资料具体写道，新娘将向其新郎走去，而一位年长的妇女在新娘前面向后退行，文献没有对这种习俗作出说明。新娘的右侧是一辆小车。小车之后有三个人，照看着一头带角的鹿。这辆车是新娘的礼物之一，实际上是个棺槨，这和到时候将被用作牺牲的鹿一样，是为新娘去世时所备的。他们的右边是一簇鼓以及长相似汉人模样的官员，他们可能是在南面官系统中任职的人。另一面墙上有一样看似新郎棺槨的物件。在画的右端，劳累的仆从们和疲乏的骆驼在大车边休息。

库伦旗的墓葬及其呈扇形的画表现了契丹上层社会王子公主的婚姻习俗。社会下层人的婚姻则简单得多，私奔是常见的。契丹男子聚众赛马、博戏及饮酒，如果男人恰好遇见他心仪的女子，会与她一起出走。当他们的第一个孩子出生时，两口子会在他的家庭露面。

## 契丹的遗产

314 经过 200 年的发展，尽管契丹人出于自己的考虑，已转而采用汉族式的建筑、葬俗和外交体制，但还保留有独特的文化特征。他们设计了二元政治体制，这一政治新举措使他们在北方的后继者女真人和蒙古人得以统治中国。阿保机领导下的契丹人在政治上取得关键突破，但他们统治的定居地区并不多。契丹人据有与中原相连的广大草原地带，还牢牢控制着今北京附近的十六个州，这一直使宋朝寝食难安，他们也未能将控制范围扩展到这一狭小地区之外。他们正如在 947 年以及 1004 年表现的那样，完全有能力征服黄河以北地区，但却不能驾驭对于如此广大地区的文治。契丹人转而要求巨额赔偿，用来作为撤退的





代价,宋朝则同意支付这笔巨款。

契丹的继承人女真族在契丹人失败之处获得成功。他们不仅征服了中国北方,还建立金朝,统治此地长达一个世纪之多。金朝前几个皇帝大力推行汉人的文治以及汉化政府,以此作为强化自身权威的手段。当后来的统治者们诏令其臣民恢复女真语言和习俗时,他们举步维艰。采纳汉法的代价是必须大量清除其过去部落时代的印迹。辽朝覆灭时,契丹人切断了与汉人的诸多联系,作为一个独立的部族跋涉至中亚定居。女真人与之相反,他们融入汉族,以致难以和汉人区分,仅有留居在东北腹地的女真人才保留其原先的传统。

## 女真的兴起

宋朝与契丹人之间所维持的脆弱均势贯穿于整个 11 世纪的。



然而,到了12世纪初,当一个新的首领横空出世时,一切都改变了。如阿保机在他的时代一样,女真首领阿骨打(1115—1122年在位)以其超凡的才能统一了原先生活在契丹国东部、今天的辽宁半岛<sup>①</sup>的众多部落。这支联盟成为一支强有力的军事力量,致力于掠夺被征服者。

女真人与契丹人一样,说阿尔泰语。他们没有自己的字母系统,在12世纪的大部分时期使用的是契丹小字。然而,女真人与契丹人有重大差别。他们不是欧亚大陆东北部大草原上的游牧民,而是祖地在东北的森林民族。他们以渔猎为生,住的不是帐篷,而是由木屋组成的村落。部分女真人是种植稻子和麦子的农民。他们还从事麻织和养蚕业,穿着白麻制成的简单服装。他们崇拜神和自然,相信萨满有非同寻常的能力,其中之一就是惩罚杀人者。

契丹人将女真人分为两类:与汉人有较多联系的“熟女真”以及生活在北方的“生女真”。女真男子无论是否接受汉族生活方式,都参加集体狩猎,而当部落有战事时,他们都是战士。女真社会中最大的群落是氏族,由数个血缘家族构成。每个家族都以一位男子为首领,由他统领其家族内的所有人。11世纪时,生女真的一支——完颜家族将其势力扩展到今哈尔滨周围地区。

316 北方民族间的新秩序在1112年的鱼头宴上初露端倪。当时,酩酊大醉的契丹官员命令完颜首领阿骨打舞蹈,完颜阿骨打奋起拒绝跳舞。契丹人再次下令,阿骨打再次拒绝,这使契丹官员很难堪。次年,女真人发动反抗契丹人的战役,这是以后许多胜仗中的第一场。1115年,女真征服满洲之后,阿骨打自命为汉化王朝——金的首领(或为金子之意),或说是其王朝以其氏族的发源地、盛产黄金的松花江支流——阿什河命名。

阿骨打与其他游牧民首领一样,表现得像如饥似渴的学生那样地学习外交惯例的繁文缛节。他拒绝辽朝廷的来信,因为信中没有对他以皇帝相称。宋朝很快承认阿骨打,因为他们异想天开地打错了如意算盘,认为可以利用阿骨打来制衡契丹。这时的女真人还处在平等的部落形态中,正如我们可以从下文关于女真人做决策的描



述过程中看到：

自主将至卒……以粟粥燔肉为食，上下无异品。国有大事适野环坐，画灰而议，自卑者始，议毕即漫灭之，不闻人声。其密如此。

师还，有大会问有功者，随功高下与之金，举以示众，众以为薄，复增之。<sup>①</sup>

女真人中掌握权力的人与士兵相差无几。他们同饮食，平起平坐地参加制订决策的会议。阿骨打使这一部落会议成为其新中央政府的主体。

1116年，阿骨打占领了位于契丹腹地的辽河。每次胜仗之后，他都战败的契丹军队征入其自己军队，其军队编制以三百人为一单位，而实际上每个单位的人数要少于三百。这些单位以业已存在的氏族为基础。十个“三百夫”组成更大的“三千夫”<sup>②</sup>，由世袭首领或军队首领统领。“三千夫”的首领是其占领地区实际上的行政长官。1120年（北宋宣和二年，金天辅四年），汉人和女真人相约同时出兵契丹，当女真一举占领上京和中京时，契丹皇帝西逃。南京（燕京，即现在的北京）及其周围十六州落入女真之手后，阿骨打采用契丹的二元政治制度。同时值得注意的是，他还继续任用原来效力于契丹的汉族官员。同年，阿骨打去世，其弟继位。1124年，女真俘获契丹皇帝，1125年契丹统治终结。

契丹人战败后，并没有同化入汉族。他们中的大部分逃到虽然敌对的但还处在部落状态的女真人中，而有小部契丹贵族迁移到欧亚大陆东部草原的西部，即现在的新疆和乌兹别克斯坦所在地。这最后的一部——西辽或喀喇契丹的意义颇为特殊，因为蒙古人在金或宋交战前，先遭遇了西辽，他们在西辽招募了一批谋士，这些谋士的历史作用最为深远，他们将两面官体制这一重要概念引入蒙古人之中。

## 女真对中原的征服

1123年(北宋宣和五年,金天会元年),宋朝同意每年向女真支付20万两银和30万匹绢。女真人对丝织品颇为了解,他们索要绣有龙凤的丝织品,而这种纹样传统上是汉人皇帝所专用。这一盟约的形式和宋朝与契丹之间的盟约相同,其中对宋朝和女真首领同样以皇帝相称,而没有用称谓差别来表示二者并非全然平等。1125年,战事重启,女真决定性地证明了实际上他们的实力更强。这次是宋朝和女真之间的正面交战。宋徽宗为使金朝退兵,孤注一掷地传位给其幼子——钦宗(1125—1127年在位),但此举徒劳。1127年(南宋建炎元年,金天会五年),女真人渡过黄河,占领北宋都城开封。横扫中原之后,女真军队掳走了两个皇帝。

其后的第二轮盟约对宋朝而言更为不堪重负。他们答应一次性支付相当于180年的赔款之外,还要每年支付30万两银、100万贯钱和30万匹绢。<sup>⑬</sup>盟约中称女真统治者为伯,而宋朝只是其侄。这再也不是多个政权并存的局面,局势已转为女真人凌驾于宋朝之上了。

女真人很快就学会了享受宗主国特权,他们以折磨被掳的北宋皇帝为乐。女真人驱赶徽宗和钦宗步行北上,以示羞辱。1127年(南宋建炎元年,金天会五年),先前的南宋君主被废为庶人;1128年,这两位皇帝被迫向阿骨打陵前的墓碑鞠躬。最甚者乃是女真人给予这二位君主新的辱号,从前的徽宗被封为昏德侯,其子则被封为重昏侯。

318 在其后的15年中,女真军队继续向长江以南追逐宋军,先后占领长江下游的主要城市——南京、杭州和宁波。<sup>⑭</sup>最后,他们迫使新登基的宋朝皇帝乘船出逃,南宋皇帝为躲避敌军的追赶而逃到海上,这在历史上还是第一次。女真人开始在他们治下的中原地区建立政府管理体制。他们允许其将领们建立事实统治,1137年(南宋绍兴七年,金天会十五年),他们创立一种重要的新制度,即兼管所有民政和军政并选



拔政府官员的行台尚书省。这一机构管辖新的地方行政建制——由大约 20 个州组成的路,它是现代的省的前身。金朝统治在其前期还有意识地吸收汉文化元素的,如在 1137 年(南宋绍兴七年,金天会十五年)采用汉人历法,1138 年始颁行官制,1139 年始用朝廷仪制,1140 年始用朝廷音乐。

### 与金朝的屈辱和平:遗体外交

1141 年(南宋绍兴十一年,金皇统元年),宋金签订和议,将岁币定为 25 万两银和 25 万匹绢。和约的起草者舍弃所有顾全汉人颜面的委婉辞令,在其中款项是由“弊邑”付给“上国”,且被称为进贡。和议正式确立了 15 年战争的结局:宋朝成为异族王朝——金的臣国。

局势已定,金朝答应归还已于 1135 年(南宋绍兴五年,金天会十三年)去世的徽宗(昏德侯)及其妻子和母亲的遗体,但是他们不肯送回仍在世的钦宗,钦宗不仅是他的弟弟——南宋的第一位皇帝<sup>⑤</sup>的棘手的问题,而且是其竞争对手。父亲遗体以及仍在世的母亲的归来,使南宋皇帝得以尽孝。这场尴尬的遗体外交记录在 1141 年参与议和的曹勋(1098—1174 年)的画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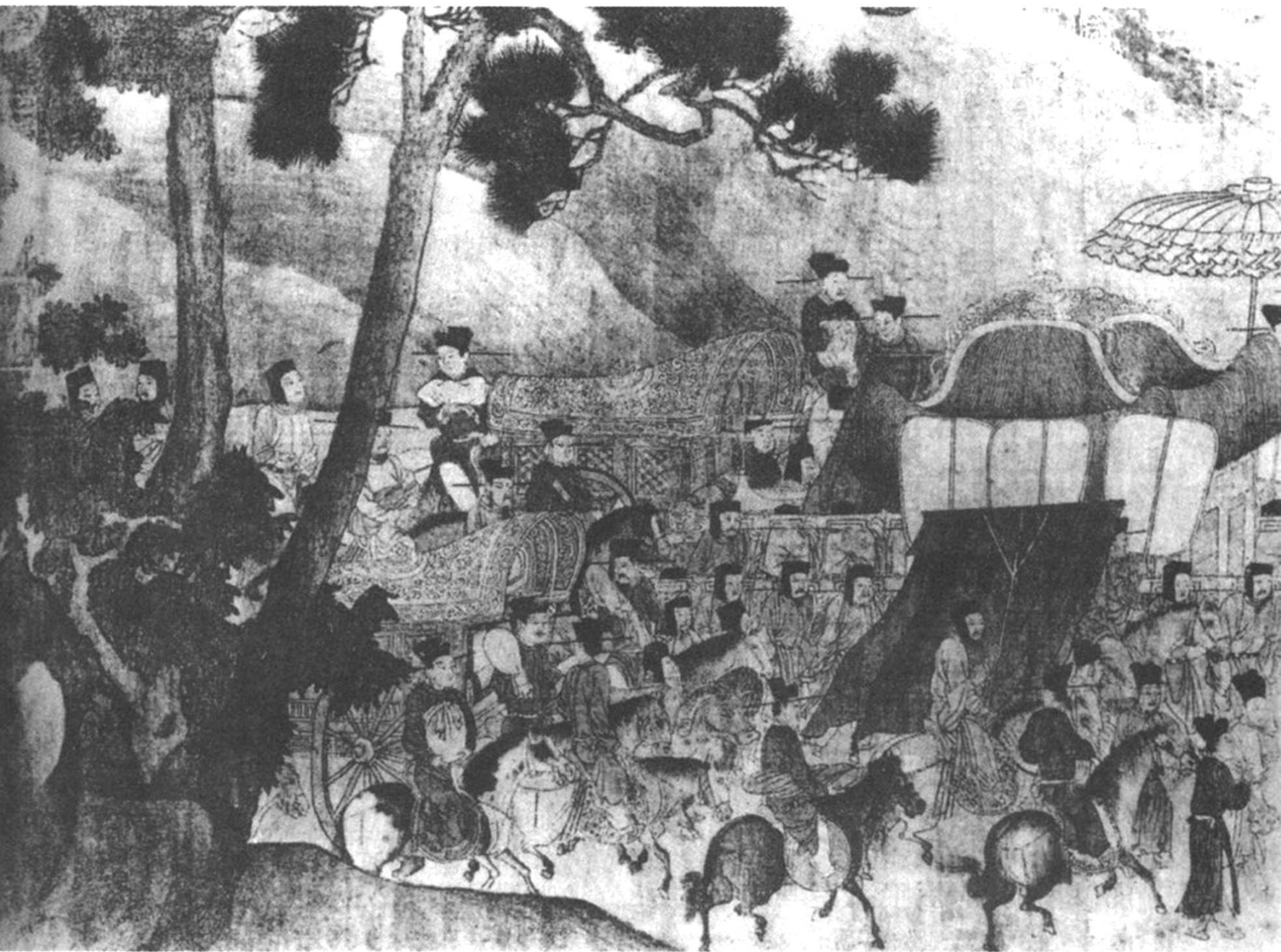
画面表现一座由多人所扛的封闭大轿。许多人目送乘有南宋皇太后的轿子前行。在其后,是装在灵柩中的已故宋朝皇帝遗体及其妻、母。

319

为何有人纪念如此不体面之事?曹勋在画上题道“作此图赋以传家”,即此画并非他自己所作。他托人作此画,以使其后人以他在迎梓宫中所起的作用为荣。通过强调归还灵柩这一绍兴和议的唯一好处,画面表现了其委托人对于宋金媾和的支持。

许多南方汉人与曹勋一样,欣然接受和平。而其他汉人力主南宋应当力争收复中原。这一政见上的分歧主导着 12 世纪的南宋政策,绍兴和议至今仍令中国人忿忿不平。尽管如此,我们回顾当时,很难看出宋朝还有其他选择。金兵拥有明显优势,继续打下去很难 320





迎枢驾。金朝攻占中原时，他们还掳获徽宗皇帝及其子钦宗。至 1137 年（南宋绍兴七年，金天会十五年）徽宗于俘虏生涯中去世<sup>⑥</sup>，在今浙江杭州的南宋朝廷内爆发了一场争论。

说是上策。

## 绍兴和议之后金朝的统治

与宋的和局甫定，金朝皇帝即面临统治 5000 多万人的挑战，并且金人仅 400 万，占其中少数。12 世纪的金朝皇帝面前有两条截然不同的道路，或者全然采用汉人统治形式，或者尽力维持传统的女真体制。而无论怎样选择，他们都必须面对的现实是大部分女真人将很快汉





女真统治下华北的日常生活。使人作这幅画的官员曹勛想要赋予 1142 年宋朝同意付给金朝巨额岁贡的绥靖事件一些正面意义。主张与金媾和的官员们正如画中表现的那样，庆贺已故皇帝及其妻子遗体以及皇太后的归国，即“迎梓宫”。同时，与之对立的官员们坚持反对中原割地，并主张进攻金朝军队。

化，而皇帝将无力阻止这一趋势。

有一位女真统治者大量采纳汉族习俗（如饮茶），以致当时人在他于 1150 年篡权之前甚至戏称他为“貌类汉儿”。他以武力登上帝位，从此开始长期谋杀反对者，也就是几乎整个女真统治家族。现在历史学家多将对汉文化的热衷看作削弱对手的手段。他常将其手下败者的妻妾纳入自己室中，这只能使后世史家对他不认可，后代的历史学家从不称他为皇帝，而仅称他为海陵王（1150—



1161年在位)。

海陵王效仿汉人政府建立传统官制,即中书省和六部(户、吏、礼、工、刑、兵)。<sup>⑩</sup>权力最大的是尚书省,包括宰相和诸多皇族成员。金朝政府的职官名虽然并不完全与汉人政府相对应,但它覆盖范围和汉人政府相同。金朝政府结构更接近汉人体制而不是有分别管理汉人和契丹人的专门机构的辽朝体制。尽管如此,金朝选拔汉人官员和女真官员的渠道还是不同的。汉人要应科举,而女真人常按照其家族地位受任职官。金朝沿袭辽朝传统,设立五京,皇帝于一年之中的不同时节巡行。

海陵王在尽其所能建立起汉化的集权政府后,已从1159年开始为进攻南宋备战。他认识到进兵南方需要庞大水军,为此募集3万汉人。12万女真军队组成其大部分骑兵,而15万汉人组成其步兵的主体。汉兵人数以3:2多于女真军队。这支军队顺利占领淮河,而南宋军于1161年在长江成功击败金兵。当海陵王身处前线时,其堂兄弟在辽阳发动政变,并在当年10月被拥立为帝。数周之后海陵王被杀,而其侄即世宗(1161—1189年在位)继续和南宋谋和。尽管岁币总数不变,宋朝却改变了和约用辞。他们不再是可耻的附属国,而是借用亲属称谓,以伯侄相称。

世宗一反其前任的规定,颁布一系列举措,意在强化女真认同。他早已意识到到处都是女真认同淡化的迹象。在阿骨打时代,女真族人似乎是均分财产的。随着金朝占领中原,以及在随后在猛安谋克制度中产生的军户,财富分配日益不均。1183年,皇帝诏令进行人口普查,这是一系列普查中的第一次,这次普查为我们提供了一份特别详细的金朝治下中国社会总览。金朝的普查和大多数的汉人人口普查不同,既计户数,又计口数,如下表所示:



### 金朝的人口普查

年份	户数	口数	每户口数
1187 (南宋淳熙十四年,金大定二十七年)	6,789,499	44,705,086	6.59
1190 (南宋绍熙元年,金明昌元年)	6,939,000	45,447,900	6.55
1195 (南宋庆元元年,金明昌六年)	7,223,400	48,490,400	6.71
1207 (南宋开禧三年,金泰和七年)	8,413,164	53,532,151	6.33

多数中国人家庭按5口计数,此处数字略偏高,是由于金朝家庭中有大量奴隶。当女真军队占领中原后,他们掳走众多俘虏,后来迫使这些俘虏做奴隶。1183年的调查显示,作为皇族的完颜家族有170户,982个家族成员,户均5.7人。这982位皇族成员拥有2.7万个奴隶,换言之,户均163个奴隶。这次调查没有区分族属。一位学者估计金统治下的4400万人口中,金人和契丹人不到10%。<sup>⑩</sup>

金朝文献显示了巨大的财富差别,有的家庭拥有大片土地,而其他家庭则被迫在这些土地上耕种,这和当时中国南方情形相同。调查者记载道,有些女真人损害同族人,得以地兼并大量土地,皇帝下令向女真穷人无偿提供粮食。世宗将贫富差别视为其身边女真社会衰落的迹象。 323

### 女真文化的复兴

金世宗禁止女真人取汉名或穿汉服,把这作为其复兴女真认同的努力,他还力促金人回归其传统文化。他下令宫中只说女真语。虽然他采取这些举措,但可能并非真的想回归女真文化。这位皇帝成长于皇族外围支系,其母亲是已于12世纪完全汉化的少数族渤海人。

皇帝本人受汉族经典教育，虽然他在朝中力促女真人使用母语，但女真语实际上已是濒临消亡的语言，甚至皇帝之子也拒不学习女真语。当有位皇孙向他说起女真话时，皇帝大表欣慰，而这小儿，即后来继承其祖父之位的章宗（1189—1208年在位），仅会说“谢谢”一词而已。

大部分的女真人当然包括在宫中供职的女真人，轻易就发现汉语比他们自己的语言更有用。女真没有自己的文字，许多女真人写契丹小字。世宗曾下令创造专门的女真文字，却从未获得成功。女真语没有成为留下文献的语言。所有的女真语书都是翻译作品，其中多数是由朝廷推行的汉文经典的译本。

世宗复兴女真语的努力推进至科举考试中。1164年，朝廷择3000学子习女真语，9年之后，设女真语言学校，用来为参加科举考试的女真学生备考。但女真语考试从未成为选拔官员的重要手段，大部分的女真官员仍是通过任命而不是科举任职。

世宗支持汉文科举，促使科举规模迅猛发展。与海陵王统治时每3年60—70考生中举相反，1180年代中举人数跳跃性地增至500人，而1200年代则到了600人。女真统治之下的中举率在25%—33%之间波动，中举规模和南宋相仿，尽管南方参加科举的人数比北方多得多。

科举中举规模的扩大导致12世纪后半期学习汉语热潮的再度兴起，其来势比皇帝大力推行女真语学习更为迅猛。在金有大批信奉北宋思想家苏轼学说的人，这是因为金统治者推崇苏轼对学问和文化的强调。尽管在1190年代，北方开始得以接触到当时盛行于南方的朱熹理论，而在北方研习朱熹思想者寥寥无几。

## 孝道的盛行

儒家强调子女对父母的义务，这引起金人统治下汉人的共鸣。世宗授意将汉代的儒家文献《孝经》译为女真语，这是其翻译计划的一部



分。信奉其他宗教者也对孝道表现出兴趣。位于五台山上的岩山寺(圆仁曾在9世纪到访)有精美的以孝为主题的壁画。岩山壁画的创作者与《清明上河图》的作者一样,生动描绘日常生活,作者以俯视为画面视角,这使观者能够看到房屋和船只的内部。尽管岩山壁画作于1167年,多数学者将它视为北宋绘画传统的延续,且认为其作者有可能是1127年以后仍生活在金朝境内的北宋宫廷画家。

岩山壁画表现佛教徒舍利弗割肉饲父母,反映了孝道故事的广泛影响。道教新派——全真教的兴起也和孝道影响有关,其创立者王喆有意识地采纳佛、道、儒思想,形成新的教派。

### 全真教

王喆出生于陕西汉人家庭,经历了女真对中原的征服。王喆接受传统的汉族教育,然后参加科举,落第之后弃学,此后可能仰赖家中财产为生,直至48岁时他产生宗教幻觉,认为自己得道成仙。此后他去山东,在那里向一群结成社团的文人传布新道。他视儒、释、道三教为鼎之三足,鼎象征道,即大道之道。他从三教之中各择一篇文献,令其弟子学习:儒家的《孝经》、道家的《道德经》和佛教的《心经》。他自由地从不同教派中借用教义,敦促其弟子禁欲、定期斋戒、素食并戒酒。 325

王喆一改道教传统的成仙承诺,而给予其弟子内在的清静境界——换言之,用他自己的话说就是“明心见性”。其信徒若能正确修炼清净,则即使身在其中,也能从尘世获得超脱。1190年,即王喆去世之后20年,全真教被禁,然而禁令却使全真教传播更广。 326



道教新教派。女真统治下的中原地区出现融合释、道、儒思想的道教新教派——全真教。费城博物馆所藏的这件年代为1178年(金大定十八年)的瓷枕上儒、释、道三者共下一盘棋,是一件罕见珍品。全真教活跃至今,并在香港新界奉有道观。

## 金统治下的学术文化

金世宗推重科举,这使1200年前后汉学术文化蓬勃发展。在生活于金境内的汉人士人看来,效力于这个异族色彩日益淡薄的政权和维持士人的价值观并不冲突,这种现象在一种新文学形式——“诸宫调”戏中有充分表现。这些戏按照已有的曲牌演唱诗节,和说白交替表演,剧作者频繁变调,这就是这种文体名称之由来。后代人对这一戏种不加重视,没有保护诸宫调,所以只有三则诸宫调留传至今。其中之一改编自元稹和莺莺夭折的爱情故事(见第六章)。因为作者只留下姓为人所知,故他通常被称为董解元。董解元在1190至1208



年间创作了《西厢记》。尽管此剧和所有金代文学一样,是由汉文写成,仍有学者将这出生动精彩的戏剧称为“金代文学王冠上的最珍贵的宝石”。<sup>⑩</sup>

### 女真统治下的莺莺和张生

虽然莺莺和张生的名字和唐朝传奇中的人物相同,但是其角色有很大的改动。金朝诸宫调中的关注焦点不再是莺莺,而是追求她的年轻人——张生。张生体现了金朝士人的理想:

西洛张生多俊雅,  
不在古人之下。  
苦爱诗书,  
素闲琴画。  
德行文章投包弹,  
绰有赋名诗价。

张生既是正统士人,还是画家和音乐家,他还会弹琵琶、作赋。与唐代的张生相比,他更为阴柔。他在和莺莺相爱之后,就身染疾病,奄奄一息,这促使莺莺下决心和他上床。莺莺也变了,《诸宫调》327里的莺莺是缠足的,故当她甫现身时,张生所见者,乃是“脚似金莲稳小”,这表示出生于望族者要缠足,如前文中江西官员之妻陪葬品中有缠足带。

莺莺的丫环红娘的作用比她在唐朝故事中更重要。她策划了两位恋人之间的全部约会,促成了这桩好姻缘。她和博马舍(Beaumarchais)的《费加罗婚礼》中的费加罗一样机智灵活,显示出下人们的聪明和主人相比虽无过之,亦无不及。这一主题和汉人尚智的古老传统正好相反。在剧中借钱给倒霉的张生(以便他能和莺莺结婚)的僧人法聪,是和红娘相对应的男角。董解元改变情节,这样莺莺就得以解除她和表兄的婚约,因为她从未收到照理应有的聘礼,因此在剧终两位

恋人团圆。叙事者为张生着想，而读者同情莺莺，其间的微妙互动亦构成其魅力。

从唐代传奇到金代诸宫调，其文篇幅大为增加。元稹笔下的故事是简洁精妙的典范，其主要情节仅以字斟句酌的文言展开。金代文本却在其唐代母本紧凑之处进行铺陈。剧作以当时的汉语白话写成，其情节需要更长篇幅才能展开。似乎董解元以长篇大论来说明的事情正是元稹留给读者的玄妙之处。

328 这出戏的金朝版本以其生动情节和反复在舞台出现的打斗场景风靡于当时，甚至吸引了教育程度偏低的观众。近来，有学者对于这出戏的经久魅力提出新的解释。该剧语言起到两层作用：其一层是直接讲述一则爱情故事，其二是间接地则包含了一系列性涵义。董解元在一些地方直接说到性，如张生“灯下偎香姿怜宠。拍惜了一顿，呜咽了多时，紧抱着嗽”，但其剧中大多处却不那么直接，虽然作者以其象征性语言提供丰富暗示。例如，在唐代的故事中，是由莺莺抚琴，而在金代的戏剧中，则由张生抚琴以向莺莺求爱。阴唇的一种名称和筝弦之词相同，这也可能是暗示女性达到高潮前的爱抚。张生尽其可能地一语双关：“相思恨转深，漫托鸣琴弄。乐事又逢春，花心应已动。”<sup>②</sup>

花心是阴蒂的另一种说法。

这出戏并不赞美婚前性行为。其错综复杂的隐喻暗指性应当发生在有节制的婚姻之内。张生和莺莺直到剧尾私奔时才得以团聚。尽管这出戏崇尚汉人传统的婚姻观，而它采取的却是直白的性描写的方式，这和后世的节制写法是不一样的。这出戏为女真人统治之下宽松的文化环境提供强有力的明证。

《西厢记》在其后数世纪中被进一步改写，根据后来的资料记载，金代作者以诸宫调创作了近 700 出戏。包括一位全真教长老墓在内的金代墓葬中出土的微型舞台，也证实了这一新剧中在当时的成功。

## 金朝皇帝统治下的儒学

全真教盛行显示中原士人和他们的南方同道一样，对科举有幻灭



之感。尽管中原中举率远高于南方,但个人在其中特别是在女真人主导的上层官僚体系中赢得一席之地的机会依然渺茫。儒士们开始对在只重科举功名的社会环境中的学问真谛提出疑问。一位汉人学者描述金朝统治后期学术发展的状况时写道:

吾尝记故老云,泰和间有司考诗赋已定去取,及读策论,则止用笔点庙讳御名,但数字数与涂注之多寡,有司如此欲举子辈专精难矣。<sup>②</sup>

那些仅仅掌握应试技巧的人的科举成绩优于有真才实学者,这番议论对此感到担忧,其观点在金朝学者中有共鸣,他们在1206年以后试图改革科举。 329

考察金代关于科举的争议时,人们必然会注意到被卷入这场争论之中的所有人——支持和反对科举的学者、女真和汉人官员以及皇帝本人——都推崇汉人世代相传的对于正统学问的推崇。无论这些人立场如何,他们之中没有人认为效力于金朝皇帝和维护汉人经典之间有不调和之处。

### 金章宗的儒学政策

世宗于1189年去世,他的孙子随后继位,其统治持续到1208年。新皇帝——章宗沿续其祖父对于汉语和女真语科举考试的支持,他实行一系列措施,以示金朝的汉化程度。

他采取的第一项措施是颁布一道新法令,即泰和令。这道法令将一个世纪的法制变迁推到顶点。金朝的建立者——阿骨打依据部落社会的法制体系进行统治,基本原则是“以眼还眼”。罪犯如果有足够的钱,则可以交赎金以免刑,虽然他们仍会被割去耳或鼻以示其犯罪者身份。海陵王和世宗已将先前以唐律为依据的案例汇编成册,但他们没有颁布新法令。泰和令非常接近唐律,同时也对女真习俗有所让步。它修正以前法令,使主人对于奴隶拥有更多权

力,并且允许女真人诸子在父母在世时就分家,这一习俗和汉人观念相违。

章宗比颁布汉法更为重要的决策是决定从五行之中选择一行作为其王朝的象征。章宗及其谋臣们所面对的是一个将要耗费他们五年时间的艰难决定。他们按照所选择的德,可以将自己定位为唐、辽或北宋的正统继承者。1202年,皇帝和谋臣们确定金朝为土德。这样,他们宣称金朝统治者——而非南宋皇帝,才是合法继承北宋正朔者。当时的一位主要儒士将这一决定视为世宗皇帝最伟大的成就之一。在一篇颂扬皇帝的赋中,他写道:“恢土德以大中原之统。”<sup>②</sup>

当然,在南宋统治中国南方而女真统治北方的状况之下,中国决不是一统的。对于一个异族政权而言,这个主张非同寻常。然而,到1202年,在如写这段话的人这样的士大夫看来,金朝全然不是异族政权。这位士人谙熟南方理学家的理论,理学家认为对于大道的理解高于仕途,而他认为,即使入仕于金朝,也是途虽殊而同归于道。然而,无论选择德行具有多么重要的宇宙观意义,它都无助于解决世纪之交的金朝一再出现的困境。

## 金朝的末世

自1120年始,黄河决堤。1194年,黄河骤然从山东半岛改道南流。河水改道之后,洪灾横行30年,冲毁大面积的庄稼。其结果是金朝农业税收减少,以及相应的货币困境。金朝和南宋一样,面临着铜钱短缺的局面,并且还缺乏宋朝所拥有的铜矿。主管货币的官员们尝试使用其他货币,如铁钱、银钱以及以银为基准的纸币。然而,与宋朝一样,他们一再发行面额越来越小的纸币,这使其财政状况错综复杂且起伏不定。

正当金朝政府在这样的困境中挣扎时,南宋决定发动进攻。南宋宰相韩侂胄率领一支16万人的军队对抗13万金兵。他指望金朝境内的汉人倒戈,然而事与愿违。事实上,情况正好相反,四川的一位将领



率7万宋军投奔金朝。金军的几次完胜向双方昭示宋朝已无力收复中原。韩侂胄被革职,而后又被处死。金朝索要韩侂胄的首级,宋朝将韩侂胄的头颅涂上漆装在匣中献给北方,宋朝除此之外别无选择,这是一桩奇耻大辱。

金朝急于媾和,且重新从宋朝获得岁币,他们将岁币额提高到5万两银和5000匹绢。金朝迫不及待地需要和平带来的收益,以积聚力量对付北方的新兴敌人,即蒙古人。1214年,金朝两次向宋索要岁币,以弥补他所声称的岁币缺额,而宋朝拒不支付。接着,黄河连年洪灾伴随着横扫中原的旱灾,这使金朝皇帝决定撤到其五京中的最南者:开封。蒙古人视这次撤退为进一步备战,他们将经受重创的金人赶到黄河和淮河流域之间的狭长地带。1215年,蒙古占领金朝在今北京的都城。金朝苟延残喘至1234年(金天兴三年),直到其新都开封沦陷,而在其存在的最后20年中,这个曾一度强大的政权已沦为地方性的小政权。

## 北方和南方的分离

虽然金朝统治中原而宋朝统治南方的局面只持续了一个世纪,而南北两个社会却渐行渐远,正如东德和西德一样,二者在同样短暂的时段中,有着截然不同的历程。虽然南北方之间禁止通商,而贸易却常有发生。据一些学者估算,宋朝可以通过贸易赚回其战争赔款。书籍也和其他商品一样被贩卖,北方学者得以了解朱熹等南方思想家的作品。两方政府都面临纸币贬值和钱荒的同样问题。金世宗试图解决女真人间的严重贫富不均,这种贫富分化反映在南方就是商业革命的不均衡发展。

然而,北方和南方之间文化上的差异性比起相似性更为显著。北方的士人也许读到过理学家的理论,但苏轼这样的北宋思想家,其作品经过金朝儒士重新诠释,对金朝学者影响更深。他们认为,为科举而学习,继而入仕途,甚至入女真政府的仕途,对于士人来说,是体面的

生涯,而认可这种观点的南方儒生却越来越少。在北方,学者和平民一样蜂拥观赏诸如《西厢记》之类的新剧,而其南方同道并不如此。当北方人学习全真教义时,令人称奇的是南方人却对新生的三教混合体一无所知。

具有讽刺意味的是,正是在金骤然败落乃至最终降于蒙古之前,它宣称自己比南宋更具正统性。辽只统治了中国的小片疆土,且从未在其政府中引入汉人官制。女真人将辽的两面官创举大为推进。他们采纳汉人官制结构及其通过考试招纳官员的方法,而其最上层的职位却仅提供给以荐举选拔的女真本族人。

金皇帝采取多种措施以维持女真文化,但其收效甚微。金世宗禁汉姓汉服,但他鼓励将汉文经典译为女真语,这使更多女真人得以学习汉人思想。以女真语进行的科举考试可能也有相似作用。毕竟没有女真原创著作可供这些部落出身的人阅读。世宗的措施并非全部意在强化女真文化。他为颁定新法而汇编汉法成例,而不是部落成例。他虽然设立女真语科举考试,但这类科举一直没有吸引到大批应试者。汉文科举中举规模的扩大,以及接踵而来的汉士人阶层的增长则更为显著。

虽然女真人的王朝国祚短暂,但他们在中国历史上取得的成就有关键意义。在他们统治下,最有教养的汉族士人为非汉族统治者效力,他们仍然认为自己是在弘扬华夏文明。女真军队中汉人士兵数量多于女真人,而南宋将领在1206年对中原汉人未能起兵抗金痛心疾首。汉族士大夫教导女真人如何以汉法施行统治,并帮助他们按照汉法制定官制,以这种形式与女真人合作。

这些汉人士人阐释五行理论,章宗时,朝中有关于哪一行和金人在中国朝代体系中的定位相配的争论,汉族士人参与其间。在蒙古兴起之际,金人宣称自己继承北宋大统,但是他们确有理由自视为开创者。南宋在朝政上并没有任何影响后世中国历史的创举,而女真人与其汉人谋臣合作创造一种模式,比他们更为强大的蒙古人以及后来的满人凭借这种模式得以统治中国。后代中国历史学家竭力争辩,认为异族统治下的华夏文明走入歧途,而在中国历史的最近一千年内,这



种文化却成了常道而不是歧途。

#### 注释

① 宋·司马光:《资治通鉴》卷二七五,第9001页。

② 同上。译者注:作者原注引自魏特夫、冯家昇《中国社会史——辽》。其事及引文可见《契丹国志》、《辽史》及《资治通鉴》。

③ 《资治通鉴》卷二七五,第9001页。

④ 译者注:指王继忠。原文用 advisor 一词,意为顾问,指王继忠曾任宋殿前都虞侯。

⑤ 即仁宗。

⑥ 原注引自 Ruth Dunnell(邓如萍),“The Hsi Hsia”(《西夏》)in Herbert Franke(傅海波) and Denis Twitchett(崔瑞德)主编, *The Cambridge History of China, Volume 6: Alien Regimes and Border States, 907-1038*, (New York, 1994)(《剑桥中国史》第六卷《辽西夏金元史》,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8年8月出版)。引文出自宋·李焘《续资治通鉴长编》卷一二五,中华书局。

⑦ 作者在原文中用了拓跋现代汉语拼音 Tuoba,及其英文名称 Tabgach。

⑧ 此处作者原文的标题是 The Timber Pagoda,直译为“木塔”。

⑨ 库伦旗,原属吉林省,今属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

⑩ 原文直译为辽宁半岛,现在地理上一般为辽东半岛。

⑪ 陶宗仪:《说郛》卷二五,中国书店1986年版。

⑫ 本书为意译,汉文献中称为“猛安”和“谋克”。

⑬ 宋朝历次赔款数目参见相关史料,如《三朝北盟会编》。

⑭ 南京,指今江苏南京,当时为南宋建康府,宋朝的南京在今河南商丘。

⑮ 宋高宗赵构。

⑯ 宋徽宗去世于1135年,迎梓宫在1137年。

⑰ 金朝海陵王于正隆元年(1156年)改革金熙宗时的三省六部制为一省六部制,废除中书、门下二省,确立尚书省和六部的制度。

⑱ 见[德国]傅海波(Herbert Franke)《剑桥中国辽西夏金元史》第三章“金朝·社会结构”,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8年版。

⑲ [英国]奚如谷(Stephen West),《杂剧和叙事:金朝戏剧面面观》(*Vaudeville and Narrative: Aspects of Chin Theater, 1115-1234*),威斯贝登(Wiesbaden),1977年版。

⑳ 以上引文见金·董解元《西厢记诸宫调注译》，甘肃人民出版社1982年版，第12页。

㉑ 元·刘祁：《潜归志》卷八，影印文渊阁《四库全书》本。

㉒ 金·赵秉文：《闲闲老人滏水文集》卷一〇，影印文渊阁《四库全书》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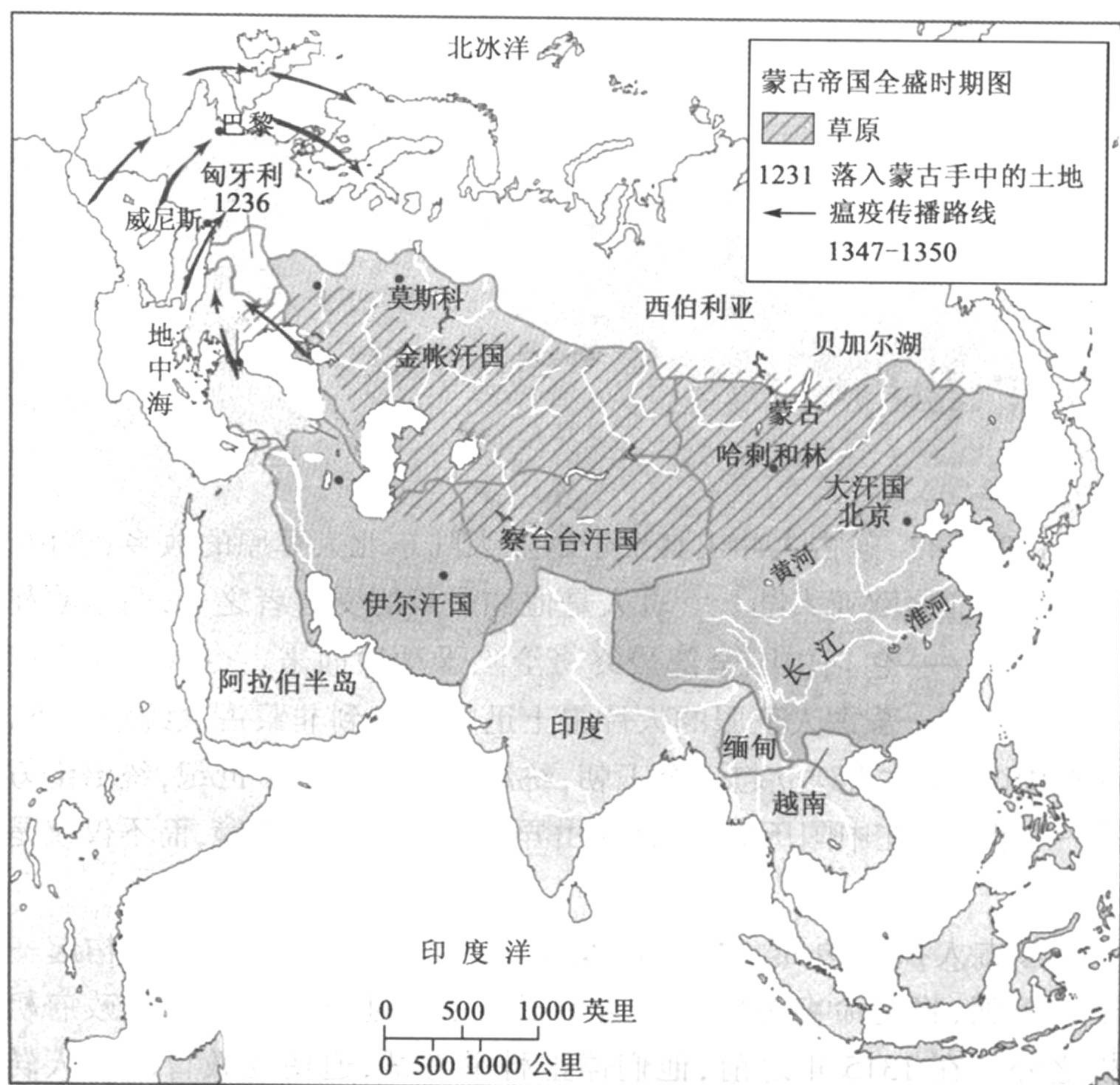
## 第九章 蒙古的统治

### (1200—1368 年)

1200年代,蒙古人冲出其位于欧亚大陆东北大草原的故乡,震撼、冲击直至征服欧亚大陆。女真人是他们最早的受害者之一,而东欧和亚洲大部——包括中国全部最终将沦陷于动地而来、令人闻风丧胆的军队之下。蒙古人征服的大片疆土迅即回复到非蒙古人统治之下,而在中国,蒙古人建立起一个王朝,统治中原达一个半世纪,统治南方达一个世纪。在中国历史上,首次由异族人征服中国全境,而不仅仅是中原。

蒙古人按辽两面官模式以及女真人统治中原的经验建构起一个新王朝,将它命名为“元”。这个王朝系统地将汉人排除在政府机构之外。在1315年之前,他们停止科举考试,迫使受教育的汉人转向别的途径以求发展。他们有的行医,有的为蒙古官员充当幕僚。尽管困难重重,一些汉人甚至取蒙古名进入仕途。然而,大部分的汉人精英不得不在政府体制之外另谋生路,他们通常以乡间田产谋生。

蒙古人历时50余年征服中国全部,其代价是巨大的破坏和伤亡,特别以北方为甚。然而,元朝展现了强大的文化活力。女真时代产生的杂剧在蒙古人治下继续发展。正剧中时常穿插着闹剧,吸引大批观众,甚至是不懂汉语的观众。许多剧作家一边使用汉语白话一边起草政府公文,且开发了它作为文学语言的潜能。当时绘画普及,在蒙古统治时期,首次有汉族女性被承认为艺术家。



虽然有学者论及蒙古统战下的和平,或者将蒙古时代的和平与罗马帝国的和平相提并论,但蒙古统治欧亚的时代是短暂的。虽然路途艰险,一些欧洲人来到蒙古,或有可能是蒙古统治下的中国本土,其中可能包括马可·波罗。蒙古统治的一个被忽略的副产品是病菌在欧亚大陆的传播增加了。黑死病,即鼠疫,当它于1348年蹂躏欧洲之前,已在中国肆虐了数十年,也是导致1368年摧毁蒙古王朝的宗教起义的原因。



## 蒙古联盟的起源

历史学家一直被追问为什么当时的蒙古人要迁出他们的故土。在数个世纪中,在现为蒙古国和中国内蒙古自治区的草原上,生活着众多部落,而历史上他们只在1200年前后结成军事联盟。1200年以前,这些民族在终年逐水草而居,以放养其羊、牛、马群,蒙古人是其中之一。其经济在总体上自给自足。羊皮可以穿着,奶和奶酪可供饮食,粪便可做燃料,羊毛可建造蒙古人特有的蒙古包。马是他们至关重要的运输工具,特别是在长途狩猎和出兵作战时。 337

导致蒙古人扩张到其世代居住的故地之外的原因之一可能是气候。1175—1260年,蒙古地区似乎气温骤降,以后的年均气温又逐步下降。气温降低导致可供蒙古畜群食用的草越来越少,促使蒙古人寻找新草原,这意味着去征服新的疆土。

## 蒙古社会结构

蒙古的部落结构很适应战争需要。部落所有男子都有义务参加集体狩猎和战斗。男人们留下女子照看畜群,这使其女性相应地比汉族女子有更多权力。蒙古女子需要有骑马和迅速行动能力,她们没有接受汉族女子的缠足习俗。蒙古人的游牧生活方式意味着他们比其定居的汉人邻族更适宜经常性的战事,而汉人在战争中的损失更重。

蒙古人和其他部落民族一样,选择最适合统领部落的人继承前任(或称为汗)担任首领。部落首领几度由已故首领的兄弟充任,其他时候则由已故首领最强势的儿子担任。这种原则类似古代凯尔特人酋长继承体制(tanistry),与其他按照这种原则进行统治的政体一样,当首领击败所有对手之后,即召开有全体成员参加的库里勒台大会,以批准新首领人选。蒙古部落中最有权力的人之一是其萨满,人们认为萨

满有通达神力的能力,汗需要萨满的支持。

338 部落内个人之间还有其他纽带相连。蒙古男子发誓互相支持,结拜成兄弟,在有需要时互相召唤。他们也可以宣誓效忠于其他部落的首领,成为这位首领的伴当。部落成员并不一定要追随自己的部落首领,蒙古联盟中就有说多种蒙古以及突厥方言的人。当部落民成为某位首领的伴当时,他宣誓只在战时绝对效忠于这位首领。胜仗之后,汗先挑选掳获的妇女和马匹,然后由其伴当分享余下的战利品。而在平时,伴当只需起誓不做有违其首领利益之事。这个传统的结果是导致汗有充分的理由进行战争,这样他可以通过分赏战利品来要求其部队的服从,而他因此也没有停止战争的动力,因为和平时期其部下不一定服从于他。只有不断战争,并获得稳定的战利补给,才能将这样的部队凝聚在一起。首领停止行动,即意味着放弃其军队。

### 成吉思汗的崛起

大多数人只知道成吉思汗的波斯名字 Genghis Khan,这是因为大量关于成吉思汗的文献是以波斯文记载的。蒙古人本身没有文字。留传至今的以蒙古人自己为立场的文献仅有一种——《蒙古秘史》,这部书以汉字记录蒙古语读音。它和许多口述史诗一样,从一头蓝鹿开始叙述蒙古源流,其中掺杂了颇多传说。尽管如此,该书勾勒出成吉思汗崛起获得权力过程的概况。

成吉思汗(1167—1227年)出生于今蒙古人民共和国贝加尔湖以东森林中一个部落首领家庭。在其父亲去世后,其父的伴当抛弃了9岁的成吉思汗、其母亲及其兄弟,他们被迫生活在森林中。丧父原本是不幸之事,成吉思汗却以此开始其赢得伴当的征途。长大之后,他得以重新和父亲的追随者建立联系,其父的结拜兄弟以一件黑貂外套为代价将女儿嫁给他。当他这样做时,向成吉思汗发誓,秘史中这样记载其誓言:



黑貂皮袄的报答是,离去的部众我给你聚合。

黑貂皮袄的报答是,散去的部众我给你收集。<sup>①</sup>

成吉思汗与其以前的契丹族阿保机以及女真人阿骨打一样(见第八章),聚集部众,击败其对手,并逐渐崛起,领导一个松散的部落联盟。他的战斗能力毋庸置疑,然而运气在其中也有作用。他毕竟从未在战斗中受伤,相对于蒙古人的酷烈箭战和轻薄装甲,不能不说是 339 个奇迹。

起初,成吉思汗并未将自己和其他部落首领区分开来,但到了1203年,他以微妙之举,打破其追随者与其本身首领的效忠关系。他按十、百、千的十进制单位重新编排军队,每个单位都有其长官。这次改编只是部分成功,因为其军队在十进制单位之外,还有传统的部落编制。三年之后,一位萨满授予他“成吉思汗”的称号,意为四海的统治者,引申为世界的统治者。1206年,当成吉思汗击败对手,成为所有居住在毡房内的游牧民的首领。蒙古军队的构成,及其对战利品永无休止的渴求,促使成吉思汗征服新的土地。

### 成为行省长官的女性

到1205年为止,蒙古人从金朝手中夺取了全部的中国北方,只留给女真人淮河流域的狭窄地带(见第8章)。蒙古、女真和南宋的三方角逐,使山东半岛没有固定的首领,叛乱首领和强盗头子组成小股武装,他们之间短暂联合。1215年(南宋嘉定八年)以后,在益都(今济南附近)杨妙真率领起一支数万人的军队。杨妙真在其兄去世后,就嫁给另一支秘密武装的首领,二人先后成功地与宋朝官员与蒙古人结成一系列联盟。

有一回,她在人数上占劣势,居然引诱一位被孤注一掷的宋朝任命为将军的土匪。在宋代正史其丈夫的本传中可窥见她颇具讽刺意味的智慧:“传三哥死,吾一妇人安能自立?便当事太尉为夫。”实际上,她丈夫仍在世,只是路途遥远,不能相救。正史继续记道,该匪首“就寝

如归”<sup>②</sup>，然而次日她却将他拒之门外，这个人被迫投降女真，而她终得和丈夫团聚。在杨妙真的丈夫去世后，蒙古人任命她为行省长官，这可能是古代中国平民女性担任的最高官职。

## 340 蒙古人征服欧亚大陆

蒙古人占据中国北方后，从中国南方的稻田掉头征服欧亚大陆的草原地带，这是他们最为熟悉的地带。他们仅用 30 年时间，就从欧亚草原之间辟出一条道路。他们战无不胜。1219 年（南宋嘉定十二年），攻占俄罗斯，而到 1222 年（南宋嘉定十五年），他们占领整个印度北部。成吉思汗的去世给了欧洲两年喘息的时间，然而成吉思汗已确保四个儿子同意自己对君位继承的安排。1229 年（南宋绍定二年）的库里勒台大会承认由其子窝阔台（1229—1241 年在位）任新汗，而后征战重兴。1231 年（南宋绍定四年），乔治亚、波斯和亚美尼亚沦陷。1236 年（南宋端平三年），基辅和匈牙利沦陷。1241 年（南宋淳祐元年），随着窝阔台的去世，征战终于结束。窝阔台去世使蒙古陷入继位纷争之中，这场纷争直到 1264 年（南宋景定五年）随着帝国分成四部才终止，成吉思汗的四支后裔各得其中一部。

### 蒙古人成功的原因

蒙古人以惊人的速度开疆拓土。尽管其兵力只有 13 万，他们的冲击力却与规模庞大得多的军队旗鼓相当。每个士兵都备有数匹马，这样可骑行三四天而不会使坐骑疲劳。在那些空坐骑上，则安有伪装成士兵的假人，以使进攻队伍看起来更为雄壮。

蒙古人将御马的艺术发挥到极致。他们由全副武装、手持长矛的骑士组成的墙阵，列于队伍的最前端。在他们身后，是轻骑兵和弓箭手，弓箭手手中坚固的武器由层层筋角和木框架制成。这些骑在马上

的弓箭手是致命的射手。如果第一列重装备士兵前进速度不够快，他



们会留出空隙,以让其后推进速度更快的轻骑兵压上进攻。其多变的阵型使蒙古人拥有其他任何军队都难以匹敌的灵活性。

蒙古人从他们的被征服者中补充新兵。他们以俘虏为步兵,常常把俘虏放在前锋位置上,迫使这些俘虏的同族人向他们同胞开射。这些征服者在使用新兵器时,常向非蒙古族的箭弩专家求教。他们向女真人学制铁制马镫,使其骑在马上射手可以在飞奔中向敌人射击。他们向汉人学习在箭头加铁簇的技术,以使箭射得更深。他们改进巨形弹弓,经过加工使其精确度提高。他们还使用汉人的火药制造燃烧弹。他们甚至是研制枪的鼻祖,也就是用竹管制成的射器,中间装有以火药发射的煤块、铁屑和瓷片。 341

蒙古人有精良的阵型,善于迅速采用新技术,但最著名的仍是其战斗的残暴性,其受害者的记述中充斥着他们的残酷无情。英国人马修·帕里斯(Mathew, Paris 1200—1259年)作为同时代人,提供如下记载:

他们像成群的蝗虫扑向地面,他们彻底劫掠了欧洲东部;焚烧与屠杀使这里变成一片废墟。经过萨拉森人的国度后,他们铲平城市、伐光林木、推倒堡垒、拔掉蔓藤、捣毁公园、屠杀市民和农民。

蒙古人将俘虏军置于队列前沿,这使帕里斯感到尤为恐怖,他对于其残酷作如下分析:

他们野蛮残忍,与其说是人,不如说是鬼;他们酷爱喝血,撕吞狗肉人肉,身穿牛皮,手持铁盾;他们身材矮胖,体格健壮,不屈不挠,战无不胜;他们的背后毫无遮盖,胸前披挂铠甲……他们没有人类的法律,不懂得任何安慰,比狮子熊黑还要凶猛……因此,他们闪电般地攻入基督教世界,烧杀抢掠,使每个人胆战心惊,无比恐惧。<sup>③</sup>

在帕里斯看来,蒙古人和其他民族不一样。他们不是基督徒,行为像兽类。

### 有步骤的恐怖手段

许多亲历者虽然害怕,却未留意蒙古人战略中的一项重要因素。蒙古人的每一次行动都有同样的目标:逼迫围城之内的居民投降,放弃其战利品。围困一座城,切断其食品和水的供应,等待其居民投降,这些都需要时间,而蒙古人最擅长的是运动战。如果他们在进攻之前就令人闻风丧胆,被进攻的城内居民就会不战而降。在这些战例中,蒙古人没有屠杀居民,他们一旦得到战利品,就继续前进,令其城中居民自治,保持先前的宗教习俗。

342 蒙古人正是因为希望对手速降,才如此残暴。1221年,成吉思汗的驸马死在今阿富汗的也里城外<sup>④</sup>,如波斯历史学家志费尼(Juvaini, 1226—1283年)所述,蒙古人下令:“把城池平毁,使其地可以耕种,施行报复到连猫犬都不得留下。”<sup>⑤</sup>只有400个匠人活下来,他们被送到蒙古的首都。其他人都被杀死,蒙古人砍下死者的头,将男子、女子和儿童分别堆积。他们尽可能地使每次行动都以残忍无情而闻名。在其他战例中,他们曾在攻下一城之后,杀掉其中超过一定高度的居民。还会割去所有居民的耳朵,并聚成堆,以恐吓后人。恐怖成为蒙古人的卓越战术,由此制造的骇人气氛使蒙古人能不战而征服新的疆土。

尽管欧洲人感到恐慌,他们仍对蒙古人好奇,有一些欧洲人长途跋涉来到蒙古人的故乡。自1100年始,欧洲人一直为叙利亚和巴勒斯坦的前线而作战。1205年,即成吉思汗统一蒙古之前三年,第四次十字军东征攻占君士坦丁堡城(现今伊斯坦布尔)。教皇英诺森四世希望和蒙古人结成联盟以对付土耳其穆斯林,于1245年派遣柏朗嘉宾<sup>⑥</sup>前往蒙古宫帐。1253年,法国路易九世派遣威廉·鲁卜鲁克到蒙古。<sup>⑦</sup>波罗兄弟的目的与这些人不一样。他们是逐利的商人,于1261年第一次动身,1271年再次出行。这些人的记述与那



些足不出欧洲的人空凭印象所作的议论相比，所提供的细节更胜一筹。

## 大汗朝廷的西方访客

1253年，法国国王派出一位个人使节访问位于哈刺和林的蒙古首都。鲁卜鲁克写回来的信中呈现的情景是路途艰辛，蒙古生活状况艰难，即使蒙古的汗也忍受这样的生活。这位使者居住的屋子小到人不能站立。由于只有兽皮保暖，他们一直受冻，食物只有单调的稀粥和肋骨。有一回他们得到“一只瘦得可怜的羊作为六天的食物，每天他们给我们一碗粟，一夸脱米酒”<sup>⑧</sup>，蒙古人甚至大汗也吃同样的食物。

威廉（鲁卜鲁克）及其同伴先于1253年的圣诞节遇见了蒙哥汗（1251—1259年在位）。在被搜身检查武器之后，获准和汗对话。威廉形容汗为“个头不大，中等身材，年纪是四十五岁左右”<sup>⑨</sup>。传教士们拒绝了大汗的赐酒，然而“对我们不利的是，我们的译员站在管事的旁边，管事给他许多酒喝，以致他很快就醉了”<sup>⑩</sup>。

343

鲁卜鲁克遇到了一些蒙古宫帐中的欧洲人，这使他的交流更为顺畅。其中一位是1230年代从匈牙利抓来的法国女子。她在艰难跋涉来到蒙古之后，嫁给了一位会盖房子的俄罗斯人，在哈刺和林住下来。蒙古首都没有给鲁布鲁克留下什么印象，在他看来这座都城比巴黎城外的圣丹尼斯村还小。这座城中鲜有怡人之处，而鲁卜鲁克笔下记到一座奢华的银制树形喷泉，树的根部有四头狮子，这是由一位法国金匠刚刚制成的。这位金匠的儿子说流利的法语和蒙古语，担任了鲁卜鲁克的翻译。

尽管鲁卜鲁克不会说蒙古语，他在蒙古的见闻却比先前的所有到访者多。在蒙古即将召集大会宣布蒙哥为新汗时，蒙哥被发现了谋反的阴谋，鲁卜鲁克留下了关于此事的唯一记载。

在亚美尼亚的复活节日，当鲁卜鲁克和一些景教徒拜见蒙哥时，

他看到一位仆人捧着羊肩胛骨到宫室外去烧。后来他发现“汗若不先向这些骨头请教,他就不干世上的任何事,他甚至不允许人进入他的宫室,如果事先不跟骨头商量的话”<sup>⑩</sup>。这位汗保持蒙古人的传统宗教习俗,包括每日以火占卜,很像古代的商王。

尽管大汗对基督教徒友善,鲁卜鲁克很快发现大汗一视同仁地善待朝中所有传布宗教的人,并且他也无意皈依基督教。

鲁卜鲁克直接向法国国王作了汇报,他详细叙述他在蒙哥宫帐中遇见的基督教徒,他们多是来自叙利亚和亚美尼亚的景教徒,所奉宗教节日和欧洲人不同。鲁卜鲁克身处他那个时代,将所遇见的人统统按基督徒或异教徒分类,他批评那些习俗和他不一样的人。

344 鲁卜鲁克在叙述中谨慎地区分其亲眼目睹者、他人转述者及道听途说者。读者能感受到圣诞节横扫欧亚草原的刺骨寒风,也能感受到他使蒙古人皈依天主的努力受挫后的沮丧。没有人会怀疑鲁卜鲁克曾亲身前往其笔下之地、曾亲身经历其笔下所记。

### 梦幻之乡:马可·波罗

马可·波罗游记比鲁卜鲁克的游记更有名,但却不适宜同样的评价。凡读过马可·波罗游记的人,不禁会怀疑他关于中国的叙述的可靠性。除其回忆录之外,没有关于他游历中国的资料。他自称任过官,对此,也没有文献可资证实。他声称为蒙古人建造了投石器,使他们得以在1268年(元至元五年)攻占襄阳,而这是在他到达中国前两年。其游记中更令人怀疑的是,中国文献中记载此城是在阿拉伯人而不是欧洲人的帮助之下于1273年(南宋咸淳九年,元至元十年)被攻克。<sup>⑪</sup>马可·波罗称他担任过扬州行省长官,但是完整的官员名单中,没有列出他的名字。

然而,我们确切知道的是马可·波罗家人确实曾到意大利以外的地方旅行。到1264年(南宋景定五年,元朝至元元年)时,意



大利商人已在伊朗的大不里士建了村落，马可·波罗的行程有可能至少到达此地。马可·波罗游记中的伊朗部分与其关于忽必烈(1260—1294年在位)治下的中国的章节不一样，其中有确切的地理信息。马可·波罗的父亲和叔叔于1261年离开君士坦丁堡，并在1271年回到威尼斯。当年，他们再次踏上旅途，此行带上了马可·波罗，直到1295年(元元贞元年)，乘船随着一位远嫁中东国王的中国公主回到威尼斯。马可·波罗关于此次行程的描述和中国文献相符合，只是中国文献中没有明确提到马可·波罗家人的名字。

众所周知，1298—1299年间马可·波罗在监狱中时在鲁思梯谦(Rusticello de Pisa)的帮助下撰写游记。鲁思梯谦擅长传奇文学，他和当时的众多为人代笔者一样，在文中添油加醋，并不为此而感到惭愧。有学者指出，忽必烈迎接马可·波罗的场景是鲁思梯谦轻易从亚瑟王传奇中崔斯坦首次入宫一节移植而来。无论这对合作者是多么的不可信，他们都成功地创作出有史以来最成功的畅销书，这部书太有名了，以至于哥伦布在前往新大陆的航程中也随身携带着它。相反，鲁卜鲁克严谨的、包含更多信息的游记却湮没无闻。

马克·波罗没有提供鲁卜鲁克一样的细节。他的游记从一地到另一地，对于旅程所需时日，他时记时不记。有时，大段行程被省略，似乎他是直飞到蒙古首都的。读者不能从中得到任何实实在在的旅途详情。马可·波罗是和谁一起旅行的？他吃什么？在哪里投宿？说什么语言？谁是他的翻译？更为有损其游记可靠性的是他的不自觉的重复。他对于几乎每个中国城市都记述道：“居民是偶像教徒，人死而焚其尸，臣属大汗，使用纸币。”<sup>④</sup>或者是换汤不换药。写到一个地方时，其典型的段落会提到当地物产，如丝绸、枣子、粮食或武器，接着讨论一下那里船只的数目，然后就转入另外一地。

马可·波罗游记尽管叙事程式化，还有明显的杜撰，但它也不能被全盘否定，因为其中偶尔有包括重要资料的内容。马可·波罗写道，女性以一块清洁的布擦拭处女膜，这样布上就会轻轻染上不会

被洗掉的处子血,以检验新娘的贞操,人们读到此处不由感到惊讶。而马可·波罗又写道,为了严守贞操,未嫁的女子走路都非常小心,她们走路时,往前迈的一足,不会超出另一足一手指的宽度,此处看起来他其实是在描述缠足的效果。马可·波罗似乎知道一些生活在欧洲的人并不了解的习俗:“掷不少纸绘之仆婢、马驼、金银、布帛,于火焚之。”<sup>④</sup>

马可·波罗的游记内是些失真的二手材料,尽管如此,它还是证实了蒙古时代中国人的灿烂文化,特别是和当时欧洲人相较而言。在鲁卜鲁克看来,哈刺和林暗淡无光,而马可·波罗笔下的南宋都城杭州(他称之为“行在”)“谓其为世界最富丽名贵之城,良非伪语”<sup>⑤</sup>。这是一座有着许多桥梁和水道的城市,市集遍布。琳琅满目的商品令人眼花缭乱,“由是种种食物甚丰,野味如獐鹿、花鹿、野兔、家兔,禽味如鹧鸪、野鸡、家鸡之属甚众,鸭、鹅之多,尤不可胜记”<sup>⑥</sup>。马可·波罗又开始天马行空,“此种市场常常有种种菜蔬果实”<sup>⑦</sup>。然而,无论他如何夸张,马可·波罗的描述都反映了中国都城生活的状况,城中有无数的市政设施,如医院、救火队、游船、砖石道、公共浴室及躲避火灾的石头房子,这使城市舒适宜人。

346 我们在马可·波罗游记中看到的是将到过中国的旅行者们的道  
听途说拼凑串联在一起。如一位意大利商人之女的墓石所示,确实  
有欧洲人作过这样的旅行。马可·波罗的一些用辞是波斯语,这说明  
347 给他提供资料的人可能来自伊朗。未能游历中国并不妨碍马可·波  
罗的写作。其同时代人佩戈洛蒂(Pegolotti)写了一本枯燥乏味的书,  
书中有关于中国的宝贵资料,然而其作者从未到中国旅行。在一个  
罕有欧洲人到访中国的时代,人们可以根据他人的叙述轻易撰写关  
于中国的书。

事实上,马可·波罗游记的成功有可能激励其他作者根据传闻撰写关于欧洲以外地方的“马可·波罗式”作品。现存有140多种以多种语言写成的文稿,其中有法语、拉丁语、德语、西班牙语、葡萄牙语、爱尔兰语、英语、西班牙语阿拉贡方言和卡塔兰方言、意大利语威尼斯方言和托斯卡方言以及一种法语和意大利语的混合语言,这似乎表明,





中国的一块早年欧洲人墓碑。欧洲人出现在中国的最早证物之一是卡特琳娜·伊里奥尼(Katerina Ilioni)的墓碑,她于1342年(元至正二年)在扬州去世,这是马可·波罗自称的中国之行之后的50年。她是19世纪以前仅有的一位在中国的行迹有历史记录可查的西方女性。

她是一位威尼斯商人的女儿,墓上有碑,墓碑表现一位环有光晕的人物被斩首后,有两位天使将她由墓中抬出,这个人也许是和墓主同名的亚里山大的圣卡特琳娜。墓石顶部是圣母和耶稣的坐像,其左边有两个天使。她的姓名及卒年以拉丁文记录。如果这些拉丁字看来略微像汉字,我们也不必惊奇;制作此碑的中国匠人将其四字落款安排于紧靠第二至第三行拉丁文的左边。



在马可·波罗之后的数个世纪中,一种新的游记形式广受欢迎。诸多国王派出他们自己的“马可·波罗”,而诸多作者无拘无束地借鉴其他文本。我们今天的译本造成一种错觉,即当时只有一种文本,而不是有许多变化了的文本。

尽管马可·波罗自称在蒙古人征服中国(或称契丹)时帮了忙,但他的游记无助于表现蒙古人占领中国南方的艰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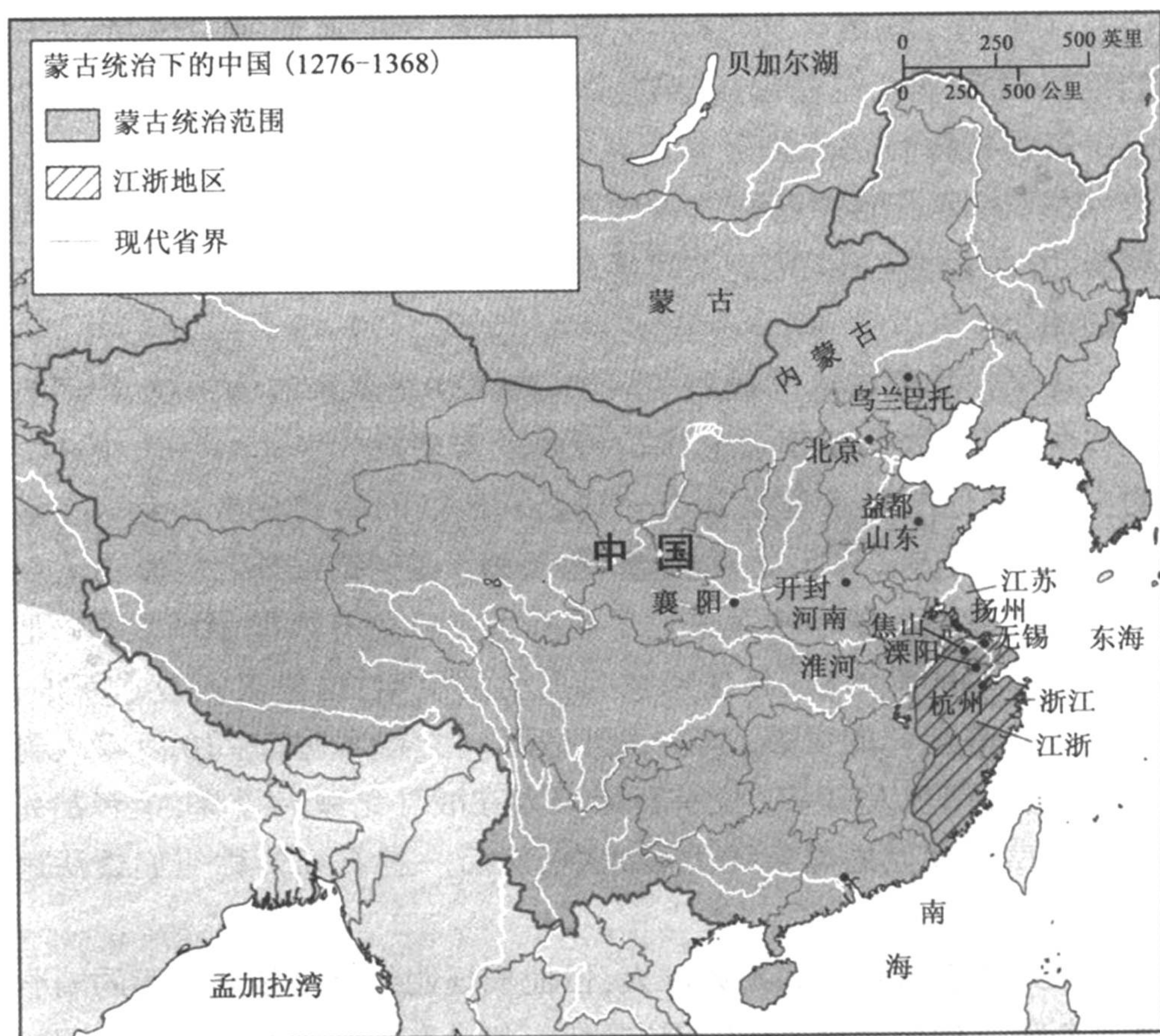
## 蒙古征服中国南方

中国南方是水乡泽国,这对于习惯了草原地带的蒙古快速运动部队是天然障碍。1234年,女真军队最终战败,其都城陷落。随后,蒙古人开始了对中国南方旷日持久的进攻。蒙古军队将耗时40年打垮最后的南宋军队。蒙古人凶猛的军队和迅捷的骑兵所面对的是更为庞大的水陆军队。汉人新马的来源被切断,他们从未能够采用蒙古人的马战,与此相反,蒙古人身为游牧民族,虽然似乎不适应水战,却成功地组织起一支能够在不到十年的时间内打败汉人的水军。

汉人从未成功地构建一支强大的骑兵。北方游牧民族——无论是契丹人、女真人或者蒙古人都胜过非马背民族的定居汉人。在与契丹、女真军队交战时,汉人可以从其他部族买到马,但随着越来越多的北方土地陷落,商路被阻隔,汉人再也得不到良马了。中国南方培育的马没有长得像它们的父母那样高大,这也许是因为南方不能提供马生长所必需的草地。食在草地而养在马厩的马群不可能跑得比自行觅食的马群快。

348 到13世纪时,蒙古人控制了大多数供应线,这将宋的购马量限制在每年1万匹。宋人想方设法买来的马又小又蔫,有时只有大狗那么小,可怜巴巴地不配和蒙古马作战。随之而来的结果是,汉人军队长期缺马。汉人骑兵通常一人配一马,而与之作战的是一支通常为每位士兵配三匹马的军队。马匹供应捉襟见肘的状况时常出现,故汉人士





兵有时不得不两人合用一匹马。而在蒙古人中,一人甚至可以配有多达五匹坐骑。

如果说汉人不熟悉马上作战,则水上作战对于蒙古人则更为陌生。蒙古人最早是以充气兽皮而不是船渡河。但是,正如他们迅速适应铁马镫、铁箭头、黑火药以及投弹器,1270年(南宋咸淳六年,元至元七年)以后他们自己建立起一支可以与汉人军队一争高下的水军。他们在其舰队中配备非蒙古人,且任命一位党项人和一位北方汉人为首领。

汉人本身也几乎没有船上经验,汉人水军在与蒙古人的作战中 349  
 时不时犯战略错误。水军指挥官们经常在内陆河流中调动笨重的远洋航船,即使这些船难以迅速行动。汉人军队的指挥官为了阻止其水手叛投敌军,在船上起用不会行船的步兵。1273年,在江苏焦



山长江上的一场战斗中，蒙古人动用骑兵支援水军，骑着马的士兵们沿江岸而下，在蒙古战船进攻的同时，其骑兵射箭拦截汉人船只。汉人指挥官仍然惟恐其军队会逃走，将战船以锚和锁链绑在一起，船只因而不能躲避蒙古人的攻击。当一艘船起火时，火势借着风势，在一艘接一艘的船只间蔓延，数以千计的汉人困死在动弹不得的船上。

在汉人和蒙古人的最后一战中，南宋水军残余的约 1000 艘船排成一列，直伸入广州南面的崖山港中。宋朝末代皇帝——一个 9 岁的男孩，和他的母亲登上其中一艘船。他们的船和蒙古人船只在数量上成 1/3 之势，因此汉人希望一战而胜。他们错误地认为蒙古人会迅速开战，然而，蒙古水军采用了在陆地上行之有效的围困战略。他们切断水军的补给线，且保持按兵不动两星期，这使汉人缺水断粮，在一个水雾迷茫的早晨，蒙古人开战了。文献表明，有 10 万汉人死于这一仗，许多人自杀。仅有百余汉人在战斗结束时投降，余者都死亡。小皇帝和他的母亲死于混战中，然而一直有谣传称他们设法逃走了。

蒙古人在人数上大不如汉人，但他们证明自己是技高一筹的骑士和革新者。他们赢得了中国南方，然而却没有预计到统治定居文明的难度，这种文明和他们自己的游牧文明有天壤之别。

## 统治中国

350 有一则不足为信的传说，称蒙古人征服中原后决定杀掉当地所有居民，以便将土地变成牧马的草场。但是，契丹政治家耶律楚材提出，与其这样，还不如让汉人生活下去，可以每年向他们征税。蒙古人于是改变了主意。这则故事虽属虚构，却也体现了蒙古人的困境。这些牧民熟谙洗劫城市、搜罗战利品以及步步推进之道，却毫无统治占领区的经验。自从蒙古人征服了汉人，他们必须采用新的策略。蒙古人不信任汉人，更倾向于和中亚突厥语族的人打交道，其中有些契丹人、党项人和回鹘人，他们既会蒙古语，又会说汉语。他们称这些人为各色人等，



即“色目”人。政治家耶律楚材本身就是契丹人,他是辽朝建立者阿保机的后裔。耶律还充当了成吉思汗和被他赋予免除租税特权的全真教首领之间的中介人。

1229年,成吉思汗之子窝阔台任命耶律楚材主管税收。耶律楚材有任金朝官员的经验,他凭着这种经验,在中原建构蒙古财政政策。他以金朝的路为基础,建立地方行政制度,在每一路都设有征税机构。他以固定土地税率和人头税率取代蒙古人的非常规性税收,城中居民和乡村居民按不同税率缴税。耶律楚材也试图施行其他传统政策,如人口普查和科举考试,然而蒙古政府没有足够人手推行这些政策。1235年以后,耶律楚材在朝中失势,这些以汉人方式实行统治的努力被终止。

关于蒙古国的建立时间,还有另外的看法。在被视作蒙古国建立的一系列时间中,最早的是1260年,当时所有继位之争都已解决,忽必烈汗已掌控蒙古和中原。10年以后,他建立了以汉字“元”为号的王朝,其意为“开端”。宋朝末代皇帝死于1279年(南宋祥兴二年,元朝至元十六年),标志元朝统治开端的最佳年份是1276年(南宋景炎元年,元至元十三年),即蒙古完成征服南方之时。

蒙古甫征服南方,即再次面临统治中国的难题。耶律楚材早已指出了汉人政府和蒙古政府之间的主要差别:税收和选官。蒙古人通常是一旦攻下一城即搜罗战利品,而汉人按年度征收低额税收的传统对于他们是新鲜的。同样的还有汉人的科举选官制度。蒙古人惯于以世袭为任官的基础,子承父位;他们曾经是无文字的民族,从未采用过考试制度。

在其征战年代,蒙古人没有文字,其语言不能被书写记录。成吉思汗、其子窝阔台及其孙蒙哥都既不能读又不能写。成吉思汗下令采用回鹘文字母(回鹘文字和我们的字母一样,从阿拉米文字发展而来)。<sup>⑧</sup>尽管回鹘字母不能表达所有的蒙古语音,而且缺省元音,但因其简便易写而普及。蒙古文字和汉文不一样,其词序、语法与口语相同。





生。元朝时蒙古人口只有 200 万,没有足够可以充当官员的男性,所以任命色目人为官。他们在所有职位上都设一位非汉官和一位汉官,二人协力进行管理。

蒙古人保留了许多汉人行政体系中的适用部分,同时新建其分支机构,以处理蒙古人的特殊问题,如有专门寻找丢失的牲畜的部门。<sup>⑨</sup>蒙古人很快成功地确立自己的合法统治地位,但他们难以在中国建立秩序。在这个朝代的大部分时间内,民间武装和官府周旋,最终民间武装队伍发展壮大,以至能推翻蒙古人。

蒙古人停废科举给受教育的汉人家庭造成极为深重的影响,这些家庭早已全力以赴地要将至少一个儿子送入仕途。蒙古人一举切断了仕进的主要途径。汉人的家族很快作出调整,其中有些人接受安排,被划入儒户,其工作是在当地学校教学,尽管教书的报酬和有许多幼童为科举而求学的前代不能相比。其他人中有的在官府中谋到做小吏的职位,做县吏以 30 个月为一任,可任两任,在州可连续任三任。按照蒙古人的制度,同一个人可任职 12 年半,并继续做吏。然而,漫长的任期和微薄薪水使许多人从这条道路上却步。

蒙古人统治时期,有一个行当获得新的声望,这就是从医。请回想一下在南宋时,袁采(见第七章)劝诸家说如果其子不能成为士人,则可当医生、星卜、农夫、商人或者匠人。在蒙古人统治之下,许多士大夫之子转而学医。学习医术可以挣钱,因为从医可以选择病人,可以避免和社会上不受欢迎的人打交道。如果一位从医者很成功,他有可能被任命为宫廷医生。医学需要大量读书,这和学习中国典籍相似,这两个领域的书本知识都远离实践。一旦通过科举考试,圣贤之书对施政没有特别的指导意义,而大多数官员是以实践为基础获得知识。医学也是同样,医生苦读理论性的医书,而他们只是在开业之后才学习如何治疗病人。

353

因为有许多望族子弟投身于医生行业,蒙古治下的医生社会地位上升了。在某处寺庙的碑上记道:

流俗浅识类目医为伎术,乃未知医之济世功配天地。何也?天

地生人而不能使人之无疾，而疾籲天，天漠如也。疾弗则必反而求诸医，医得人焉则痿痺蚌痛者止，羸瘠者盛壮，而垂绝者不死也。曰：功配天地，非邪？<sup>②</sup>

即使这位有着偏向医生的观点的作者，也退步承认要治病还得找到合适的医生。

其他人对于医生持更为批评性的观点。有一出元剧取笑两位冒充精通儒家经典的医生。当这两位医生为了谁先进病房而假做争执时，糊涂虫大夫对太医说：

岂不闻圣人云：“徐行后长者谓之弟。”疾行先长者谓之不弟。……兄乃我之长者，我乃兄之弟。既有长幼，须分尊卑。先王之礼，亦不差矣。我若先行，我就是驴马畜生。真油嘴也。<sup>③</sup>

对于没有读过圣贤经典的人，这段荒诞的引文听来似乎真是来自《论语》。其最后一行的虚伪客套和粗鄙肯定会令粗人们发笑。而读书人意识到此处引言是杜撰的，会觉得这一段更为滑稽。这出戏嘲讽那些虽没有士人的博学，却装腔作势成士人的庸医。

### 蒙古统治下的语言变化

和诺曼人入侵后岁月中的英语一样，在蒙古人统治的那个世纪中，汉语吸收了许多外来词。政府的需求促进了语言的变化。蒙古人发现白话文比汉语文言更易懂，他们坚持在官方文书中使用白话，故所有的政府诏令都使用白话。当然，白话早在蒙古统治之前就有了，敦煌变文，如《目莲救母》，以及金代的新剧，如新版的莺莺和张生的故事，都以白话写成。然而，在几乎所有文学作品都以文言写成的时代，这些只是例外。

元代的大剧作家们以白话撰写公文，也用同样的语言写杂剧。新词汇和新语法涌现，与典故并用，给传统语言增添了它一度缺乏的活



力。蒙古人并非是唯一发现白话容易学习的人群,甚至汉人也觉得白话文更简便。如果要写信,以白话文提笔就能写成。人们无需受过正规教育就能写信、读新戏。元朝印刷业继续发展,生产大量面向普通读者的万宝全书。这些书中翻印了一些表格,读者可以填充其间空白以制订卖土地、船只、马匹、牛或雇仆人的合同。书中为欠债不还打官司等用途提供范本。他们还提供数以百计的样本,以供定娃娃亲之用,读者可以按照亲家父母的职业进行选择。

这些廉价印制的万宝全书,字迹粗陋,纸张粗糙,如其印刷量所示,流传很广,也影响了在蒙古统治下生活的人们的视觉语汇。元宝山(在内蒙古赤峰)元墓墓主肖像表现了一位蒙古男子及其妻子,远比白沙墓主夫妇的肖像简陋。该男子穿戴着蒙古人典型的蓝袍和靴子,而其妻留着汉人发式,面容亦是汉人。如果这幅肖像与实际相符,则她肯定是汉人,但也有可能是蒙古人,而其后人希望将她画作汉人的样子。 355

当越来越多的人阅读那些万宝全书时,长期的科举停废使人失去读圣贤书的动力。许多人认为,如果读圣贤之书不能让子弟接近仕途,那何必读圣贤书呢?有一出戏《宦门子弟错立身》中可看出白话甚至对那些受过正规教育的也有吸引力。这出戏的背景是金朝治下的开封,它表现了一个传统主题:书生和一位没有读过书的女子相识。这位书生是女真官员之子,读书三心二意,而其女友王金榜却怪他太用功!“每日在书房读甚诗书”<sup>②</sup>。

二人于是转而做他们喜欢之事,学习剧中对白。金榜会读白话文,能看懂她而后列出的二十九出戏的脚本。

这出戏在几个方面改变了传统主题。最令人称奇者,乃是其结局是书生放弃学业,和他的舅爷们一起走江湖演戏去了。其岳父对他的打算颇有怨言,他说“只嫁个做院本的”<sup>③</sup>,这和以前中国文学作品中的父亲不一样,一个书生女婿对于他毫无用处。只有当这个书生表现出戏剧知识以及写新对白的能力,带上鼓和戏服,金榜的父亲才同意这桩亲事。

关汉卿是当时举世公认最伟大的元杂剧作家,其名作《窦娥冤》





蒙古夫妇肖像。蒙古人征服中国后,有些蒙古人接受汉俗,安葬在汉式墓葬中。这幅画中男子穿戴着蓝袍和靴子,是典型的蒙古族装束,而其妻着汉服,留汉式发型,这使人很难辨别她究竟是汉人、蒙古人还是混血后裔。

讲的是一位年轻女子,母亲去世,父亲是个秀才。当她父亲出门应科举时,一位妇人收养了她,条件是成年后要嫁给她的儿子。窦娥长大后成了品行端正的完美女性,但是她被诬陷毒杀公公,被冤枉处死。其父亲后来做了官,回到故里重审杀头案件。在他审案时,他女儿的魂灵出现在公堂上,面对所有在场者,她做出惊人之举,认出了真正的凶手。

这类关于迟到的正义的戏在元代广受欢迎,并造就大量翻版。包公是一位特别的断案官,现存剧目中有七出就有他。包公的形象以真实历史人物为原型,他曾为制铁业撰过文(见第七章)。包公身



为开封知府,直到今日仍有公正廉洁之名。在每一出戏中,包公都勘察犯罪现场,这些案子往往都是陈年旧案,他施妙计找出真正罪犯。在《包龙图智赚合同文字》中,一位狡诈的伯母设计霸占其侄子应得的遗产,以让其丈夫和亲身女儿能得到这笔钱。她撕毁能证明侄子陈述的文书,拒不承认这位男青年是她家亲戚。包公于是放出假风声说该男子已死。包公宣布如果是亲戚所为,将处以罚款,如果是被陌生人所害,则将会处死凶手。恶妇害怕了,承认自己是男子的伯母,且出示她保留的被毁文书的副本,以证明自己所言。包公得意地让男子露面,迫使妇人交出所霸占的遗产,观众们皆大欢喜。

356

### 重开科举

357

1294年(元至元三十一年),忽必烈汗去世之后,元朝尽管没有战乱,但也经历了长期的动荡。其选长制传统表示蒙古皇族没有确立继承序列。自1294年到1333年,有九位皇帝上台,而只有一位,即元仁宗(爱育黎拔力八达,1312—1320年在位)<sup>⑨</sup>成功地确立后嗣。元仁宗在位时期,内乱暂时平息,而当其子于1323年去世后,内乱又起。另外的八位皇帝都是被赶下皇位的,其中两位被杀。所有这九位皇帝都遭遇严重的财政问题。按照部落传统,他们有义务定期向皇族成员分赏礼物,但是长期的和平使他们没有可以分赐给族人的战利品。他们转而加大纸币印行量,而忽视了其长期后果。宋朝发展起来的市场经济在蒙古统治之下继续增长。然而,到这个朝代走到尽头时,纸币的持续印行及通货膨胀使人们对纸币失去信心,又在交易中使用铜钱和银钱。

元仁宗幼时曾师从于儒生,老师给他灌输对传统中国文化的热爱。他即位后最早下的诏令之一就是重开科举。这位皇帝与其谋臣们讨论科目。如果沿用金朝的程序,则应当测试考生的经义和文才。然而一部分颇有影响的士人们认为科考只需强调经义,特别是朱熹所注四书(见第七章),他们主张废除而考词赋。这些理学家占

据了上风。

1315年当科考举行时,蒙古人和西域人参加的是和汉人不一样的考试。色目人需要按照朱熹的四书章句考经问:《大学》、《中庸》(朱熹从《礼记》中摘出的两个独立篇章)以及《论语》和《孟子》。他们还需写一篇 500 字的时务策。与前代考生所须写的文章相比,他们所写的仅是篇幅大为缩减的纲要而已,色目人的考试要求比汉人低得多。汉人必须按朱熹的《四书章句》写 300 字长的文章。另外,还须从《诗经》、  
358 《尚书》、《礼记》和《春秋》中择出较长段落,写一篇 500 字的文章。最后,他们还须写一篇千字长的时务策。

这两套要求比 12 世纪时朱熹在其书院中所倡导的简单得多。蒙古人及其谋士们共同选定的狭窄科目适合语言能力有限的蒙古人和西域人,却使以汉语为母语的人受到限制,令他们将全部时间都用在记诵少量的文献上。后世朝代沿用了这份压缩了的科考科目,而当第一场科考开始时,还没有人预见到这份科目的影响。

即使是在重开科举之后,大多数职官仍由任命或按照世袭关系而确定。汉人参加科举,将比同等情况下的蒙古人和西域人面临更多不可测的困难。考规明确了有一半进士(50 人)须是蒙古人或西域人,余下的 50 人可以是汉人。然而,这 50 位汉人进士来自于 8500 万汉人,而 50 位蒙古人和西域人则是从 200 万人口中选拔而出。尽管按照名额规定一年有 100 人中举,而实际进士少于此数目,1333 年首次有满额的 100 人通过科举考试。当年这 100 位金榜题名者的名单保存了下来,包括规定的 50 位汉人和 50 位蒙古、色目人。92%的汉人已婚,其平均年龄在 31 岁以上,而另一类考生中有 74%已婚,平均年龄 28 岁。58%的非汉人有汉人母亲,近 70%的人娶汉人为妻。这些统计数据证明蒙古人禁止通婚的努力是多么的不成功,尽管在蒙古统治时期民族融合时有发生。但是,蒙古人仍维持其显著的民族优先性,蒙古人和其他少数民族优越于汉人。

到 1333 年(元惠宗元统元年)时,蒙古朝中只有 2%的官员,即



550人是通过科举考试入仕,终元朝之世,仅有 1139 位进士(可以录取 1600 名)。⑤这个数字小于金朝和宋朝时进士出身的官员比例,表明元朝时大多数汉人书生无望中科举。虽然汉人中科举者寥寥,但还是有不少汉人在蒙古人的官府中供职,一般是做低级的吏,而有时也能就任高位。

359

1287 年,宋朝皇家后裔赵孟頫(1254—1322 年)在蒙古人政府中得到一席职位,这令他周围的汉族文人们大为震惊。赵孟頫被视为元代最伟大的书法家,他有几幅画表现了汉族士人在蒙古仕途前的去就选择。为此,他和其他艺术家们共同创造了一种新的绘画象征语汇。他们所使用的视觉隐语只为少数受过高级教育的观画者懂得,却改变了中国绘画的进程。

## 赵孟頫和高度表现力的艺术

1295 年,在忽必烈去世后,赵孟頫回到吴兴家乡(位于浙江湖州),这是杭州的邻县,赵孟頫失意时曾在此地闲度数年。1300 年,他再次出仕,这次是任江浙等处儒学提举(辖今江苏省和浙江省),他乐于出任此职。就是在这段时间,他绘了《二羊图》,只有能看出其中隐喻者才能理解这幅画。

这幅手卷表现的是两头走兽,山羊在右而绵羊在左,其毛皮对比显示了赵孟頫的灵动画风。山羊毛长,画家以枯墨表现历历可见的羊毛,又以湿墨捕捉黑白相间、毛茸茸的绵羊体态。评论家推测这两兽间的关系,有人甚至指出两兽正要打架,而赵孟頫在羊的左面题了如下数行字:

余尝画马,未尝画羊。因仲信求画,余故戏为写生,虽不能逼近古人,颇于气韵有得。⑥

赵孟頫捕捉到动物的本质特性,他为自己的才能沾沾自喜,因此

其笔调是愉悦而轻快的。“气韵”二字的含义难以用英文表达,然而,它  
360 所指的乃是对历代名作的总体感受。当赵孟頫落笔写下这些题辞时,  
他已然知道自己创作了一幅杰作。

赵孟頫期待观画者有足够的 eye 力能洞悉画中深意。诚如他作《二羊图》前后所说:

吾所作画,似乎简率,然识者知其近古,故以为佳。此可为知者道,不为不知者说也。<sup>⑳</sup>

后世拥有这幅画者及赏画人在题记中释道:山羊和绵羊象征两位汉将:苏武和李陵(见第三章),其中一人拒不效力于匈奴,以牧羊度日;以山羊为象征的另一人则选择和异族征服者合作。按照中国的传统观点,牧羊人当然比合作者崇高,但赵孟頫的画并不支持这种理解。如果二者有什么区别的话,自得其乐的绵羊给人的印象不如活泼的山羊深刻。让我们取而代之,将两头走兽视为代表赵孟頫本人的两重性,绵羊象征赋闲时的他,山羊象征他被起用后心情更为快乐,虽然恰被蒙古人起用。

### 第一位被承认的女画家

赵孟頫之妻管道昇之名经常出现在中国大画家之列中。管道昇是首位在身后留下一批重要作品的女画家,她画有佛教人物、花卉、山水,其中最富特色者为竹。她出生于一个地方望族,家中无子,这多少可以解释她所受的不同寻常的教育。1289年,赵孟頫和管道昇成亲。在她去世后,赵孟頫作墓志铭,记成亲的情况:

考讳申……管公性倜傥,以任侠闻乡间。夫人生而聪明过人,公甚奇之,必欲得佳婿,予与公同里闾,公又奇予,以为必贵,故夫人归于我。<sup>㉑</sup>



结婚时,赵孟頫35岁,管道昇27岁,在当时看来,年岁偏大,而赵孟頫没有解释她为什么那么晚才出嫁。赵孟頫和发妻育有两子一女,虽然管道昇生了两子两女,她还是找出时间习画,很有可能是师从其丈夫。

还是在墓志铭中,赵孟頫记道,他将家务统统托付给管道昇。我们可以通过一封她写给仆人的详细的书信,看到她主管着家事。她令其兄弟从一处寺院借到一笔一百锭的贷款,用这笔钱购地。接着,她定下该给寺院多少钱、多少油以悼念寺中方丈之死。末了,她还详细交代家中田产的花费:

361

江苏湾田塍,交徐寿二好生修理。休误!桑树好生照管浇灌。山上亦宜照管,交梓沛兄令人多接栗树,多种桑树。<sup>②</sup>

她和其他出自殷实家庭的妇女一样,在家务事中起重要作用。

362

赵孟頫和管道昇的婚姻是美满的,他一度有纳妾之念。管道昇以一首题为《我依词》的感人诗篇表示不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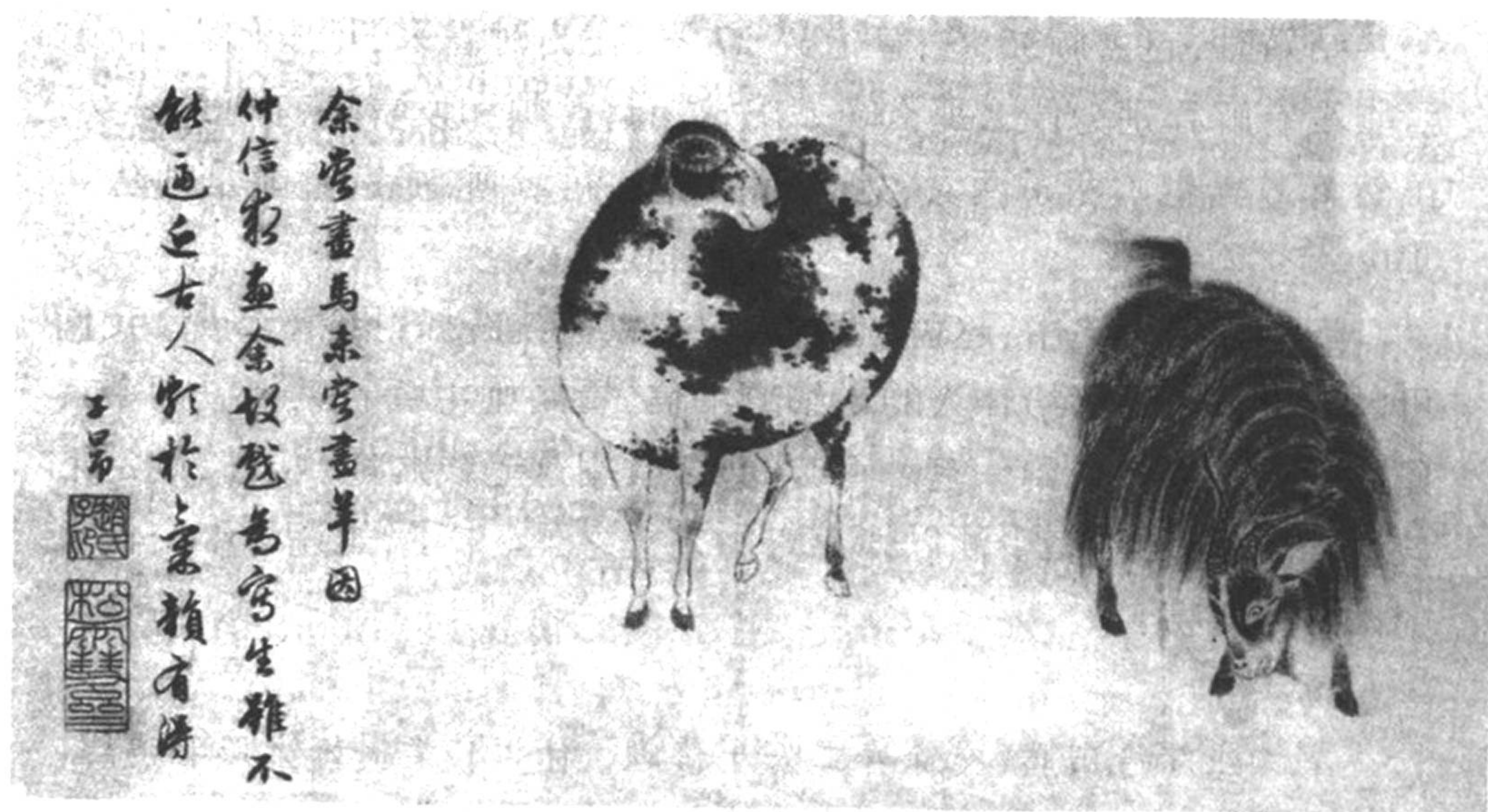
你依我依,忒煞情多;情多处,热如火:把一块泥,捻一个你,塑一个我。将咱两个一齐打破,用水调和;再捻一个你,再塑一个我。我泥中有你,你泥中有我:我与你生同一个衾,死同一个椁。<sup>③</sup>

赵孟頫于是没有纳妾。

363

现存管道昇的绘画作品都创作于婚姻期间内。当时其家庭在杭州一带和大都即北京之间来回搬迁,在那里她可以看到唐朝和宋朝时留传下来的画作。在大都,元仁宗赏识其书法,命她书写《千字文》,此文中无一字重复。这幅作品经装裱后,被皇帝藏于秘书监,按其夫为她所撰墓志铭中所载:“令后世知我朝有善长书妇人。”<sup>④</sup>1319年,管氏患病,获准返回南方。在抵家之前,她即去世。





一幅中国画的前后面目。中国画上的印章使画面看起来杂乱,这是因为画的主人和赏画人认为赏画的一个关键就是在画上留下题跋或印章。上图是赵孟頫的《二羊图》的本来面目。下图是我们今天所见的《二羊图》——随意分布着乾隆皇帝的不下 13 个印章。他甚至认为自己有足够的权威在蕴涵深意的二羊之间的留白处盖上印章。







女画家管道昇笔下的竹。赵孟頫之妻管道昇是中国最著名的女画家，她擅长画竹。她和当时众多具有良好教养的女性一样，还需管理家中田宅、交代下人该种何庄稼、有何水坝待修。管氏夫人养了九个孩子，其中四个是她亲生的。

虽然管道昇很成功，但她所处时代的偏见束缚了她。在一处题跋中，她承认：“夫戏弄笔墨，男子之能事。吾今作此，得非越分乎？”<sup>⑩</sup>她的这段评论肯定是笑谈而已，因为她此后仍时有画作。其夫是表现主义运动的旗手，故我们可以推测她也有意表现竹之特质，且以此表达自身特性。其笔下之竹从不是千篇一律的，凭着她的妙笔，每一条竹枝都独具特色。管氏还突破传统，以朱笔画竹，虽然这些作品无一留传至今。

我们已经谈到，对李清照的最高评价是称她不独擅名闺中。管道昇的画也是一样。正如身为文学家的李清照一样，管氏作为画家获得的成功体现了其显赫的社会地位，以及其家中男性亲属所给予的莫大鼓励。

### 倪瓚的非典型性艺术

倪瓚(1301—1374年)出生于拥有大量田产的富裕家庭，他是延续赵孟頫和管道昇绘画传统的艺术家。倪瓚在继承家产之后，斥巨资购买书籍、绘画和书法。当时一幅未具画者姓名的肖像展示了倪 364



瓚不寻常的个性。他的洁癖给后世留下不少轶闻,可能其中最可笑者是关于他和一位名妓的一夜情。倪瓚惟恐此女不洁,要求她一遍又一遍地洗身,到了天明,未及上床就送她回家了。

终其一生,倪瓚以由树、石以及代表水的留白构成的风景为主



倪瓚:表现主义艺术的代表。蒙古统治时期,中国艺术史发生重大转折。当时的艺术家们开始描画比简单写实更具象征意义的事物。图中的倪瓚坐于一幅画前的榻上。倪瓚反复以树、石以及表示水的留白这三种元素来描绘象征人际关系的景物,其画具有标示性的倪瓚风格。在倪瓚的众多画作中,竹和树被人格化。倪瓚以洁癖著称,画中其身边还有一位持水瓶抹布的女仆和一位持拂尘的男仆。画上有他的朋友针对其癖好所写的辞:“执玉拂挥,予以观其盛洁详雅。盥手不悦,曷足论其盛洁。”(见张雨所题《倪云林像》,藏于台北故宫博物馆。)

365 题,画了无数幅画,这个主题也出现在其肖像上。他继续向着表现主义的方向发展,这个趋势代表着蒙古统治时期中国绘画风格。赵孟頫将自己画作山羊和绵羊,其妻管道昇将自己画作竹,而倪瓚则将自己画作树。1353年,他离开一起度过四个月时光的朋友的家,画竹以资纪念。《南岸双树图》表现两株迥然有异的树。高者枝繁叶茂,矮者倾斜,正吐露新芽。这些树颇富表现力,以至它们并不真的像树,这似乎正是倪瓚刻意追求的效果。在一幅竹图上,



他题道：

余之竹，聊以写胸中逸气耳，岂复较其似与非、叶之繁与疏、枝之斜与直者哉？<sup>③</sup>

这种自觉自愿地脱离自然原形以抒其胸臆的画风标志着开始于蒙古统治时期的这一潮流的顶峰。数个世纪以后，有人记下一则倪瓒逸事：某一夜，倪瓒秉烛作了一幅竹树图，甚为自得。次日早晨当他起身看画时，发现所画竹子全然不像竹子。他大笑说：做到完全不似也非易事。

无论真假，这则逸事包含颇有价值的见识。倪瓒在中国绘画史中占据重要地位，这是因为他主动投入写意艺术，与他的时代相比，这领先了几个世纪。

## 蒙古的衰亡

1332年以后，朝中权臣成功地立13岁的孩子妥懽帖睦尔（元惠宗）为帝，导致元朝衰亡的诱因清晰地浮现。蒙古丞相着手恢复蒙古统治初期的政治，其中一项措施就是将朝廷开销削减到忽必烈朝的水准，在大量发行货币、通货膨胀的时期，这是一个很有意义的目标。然而，与这项有效的经济政策相伴的是不公正的民族政策。丞相欲将汉人和蒙古人完全隔离，他似乎不知道自忽必烈朝以来文化融合和通婚的发展程度。

366

当朝中不同派别就支持还是反对文化融合而争论时，一连串的灾难正使王朝走向衰亡。1331年，湖北发生瘟疫，吞没9/10的人口。两年之后，在长江流域和淮河流域约40万人死亡。蒙古时期中国人口死亡数目是惊人的。学者估算，在蒙古入侵时期，中国北方和南方人口合计数在1.1亿—1.2亿之间。在1290年，蒙古人口普查者得出的人口数不到5900万。多数学者对这个普查结果持怀疑态度，认为有许多人没有被计算在内，而1393年（明洪武二十六

年)进行的普查中的户数为 1070 万,即 6000 万人口。最近的估算认为 8500 万可能更为精确。学者传统上认为蒙古的入侵造成人口的下降。

近年来,威廉·H.麦克尼尔(William.H.McNeil)就这样的人口锐减提出另一种解释。<sup>④</sup>当时,商路从沙漠转移到草原,便利了瘟疫病菌的传播。当蒙古人跨越大陆时,受感染的跳蚤藏在蒙古人马鞍上的粮袋中同行。源自喜马拉雅山区低地的瘟疫于 1331 年传到中原,在那里逐渐散布,直到 1350 年代,更凶猛的瘟疫席卷这个国家。在有些地区,据记录有 2/3 的人口死亡。考古学家根据人体骨骼检验得出结论,病菌顺着商路蔓延,瘟疫在 1338 年或 1339 年到达中亚,到 1346 年,感染瘟疫的老鼠到达克里米亚。蒙古人将汉人带入陌生的瘟疫旋涡中,这就如欧洲人来到新大陆所产生的致命效果一样。

瘟疫带来的人口大量死亡造成朝廷收入急剧下降。1340 年,一场政变之后,一位新丞相上台。1344 年,黄河泛滥,而这位丞相耽搁了 7 年才招募 17 万人重新疏浚黄河。这项工程的民夫背井离乡,饥肠辘辘,他们成为暴动的绝佳温床,丞相决定付给他们一钱不值的纸币,这只能加剧他们的愤怒。

第一次揭竿而起发生在 1351 年,宣告蒙古人的时代结束了,而未来佛即弥勒佛已经降临,来主宰人世。许多起义者相信一个传说,它预言将有一个独目人来领导他们,于是起义首领们在淮河工地上埋下了一个一只眼的石人。虽然官军逮捕了起义首领,但起义者仍然成功地占领了淮河流域。

367 蒙古人到 1354 年时已成功地镇压了起义,但起义军仍为占领全国而战。蒙古统治的最后岁月是一片乱象,无一处没有起义军。乱世之中,倪瓒以船为家,希望藉此躲过起义军。朱元璋(1328—1398 年)原本是农民,他在 1350 年代投身于起义军中。随着对官军的节节胜利,他在起义军中的地位也日益上升,并脱颖而出,在 1368 年成为一个新王朝的缔造者。蒙古时代终结了。



## 蒙古人的遗产

人们在传统上认为汉人有文化优势，这种成见和现代中国的民族主义交织在一起，使人们模糊了蒙古人对中国历史的贡献。蒙古人的部分贡献来源于其经过斟酌的决策。蒙古人以金朝为基础重绘中国地图，他们的行省划分是中国现代行政区划的基础。元仁宗在1315年选定的科举科目在元朝以及后来的明朝和清朝被一直沿用。这个最初为母语非汉语的人准备的简化科目构成此后6个世纪文人学士教育的框架。直到1905年，所有的科举考生都要背诵朱熹的四书章句。

蒙古统治下所发生的最重要的变革是一些其他决策的副产品。当蒙古人停办科举时，他们并不知道自己正在开创一个士绅社会。1315年前的科举停办以及此后铨选的紧缩使许多士绅家庭投身于乡村社会。

蒙古的一些政策有着长期的负面影响。蒙古人对同部落人慷慨的传统使朝廷长期亏空，他们的纸币发行量大大超过前人，却没有足够的货币储备量作为支撑。中国人的重大发明之一的纸币在元朝以后退出流通，中国进入一个货币体制不健全、经济变革的时代。

### 注释

① 策·达目丁苏隆编、谢再善译：《蒙古秘史》，中华书局1956年版，第33页。

② 见元·脱脱等《宋史》卷四七七《李全传下》，中华书局1985年版，第13835—13836页。

③ [英国]马修·帕里斯(Mathew Paris)，引文选自斯塔夫理阿诺斯著，吴象婴、梁赤民译《全球通史》，上海社会科学出版社1988年版，第383页。

④ 原文为 Herat，是其地今称，即汉文文献中的“也里”。

⑤ [伊朗]志费尼著、何高济译：《世界征服者史》XXVIII章“你沙不儿的遭遇”，内蒙古人民出版社1981年版，第206页。

⑥ John of Plano Carpini，拉丁名 Jean Plano de Carpini。

⑦ William of Rubruck, 法文名 Guillaume de Rubruquis。

⑧ 柏朗嘉宾、鲁布鲁克撰,耿昇、何高济译:《柏朗嘉宾蒙古行记·鲁布鲁克东行记》,中华书局 1985 年版,第 270 页。

⑨ 同上,第 264 页。

⑩ 同上。

⑪ 同上,第 273 页。

⑫ 事见明·宋濂《元史》卷七《世祖本纪四》,中华书局 1976 年版。

⑬ 马可·波罗著、冯承钧译:《马可·波罗行记》第一三六章《中定府城》,上海书店出版社 1999 年版,第 318 页。同样的用语在书中各章节多次出现。

⑭ 同上书,第一五十一章《蛮子国都行在城》,第 352 页。

⑮ 同上书,第一五十一章《蛮子国都行在城》,第 350 页。

⑯ 同上书,第一五十一章《重补述行在》,第 356 页。

⑰ 同上书,第一五十一章《重补述行在》,第 356 页。

⑱ 指作者的母语英语。

⑲ 即拦遗人。

⑳ 元·刘壘:《水云村稿》卷二《碑·丰郡三皇庙碑》,文渊阁《四库全书》影印本。

㉑ 元·刘庭信:《降桑椹》,选自《元曲选外编》,中华书局 1959 年版,第 429 页。

㉒ 元·古杭才人新编:《宦门子弟错立身》,选自《永乐大典戏文三种校注》,中华书局 1979 年版,第 231 页。

㉓ 同上,第 244 页。

㉔ 即元仁宗。

㉕ 参见牟复礼《剑桥中国辽西夏金元史》第九章《蒙古统治下的中国社会 1215-1368 年》之“儒户”,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98 年版,第 728 页。

㉖ 元·赵孟頫,见明·郁逢庆《书画题跋记》卷七《赵集贤二羊图》,文渊阁《四库全书》影印本。

㉗ 赵孟頫:《元赵孟頫论画》,见《钦定佩文斋书画谱》卷一六《论画六下》,文渊阁《四库全书》影印本。

㉘ 元·赵孟頫:《魏国夫人管氏墓志铭》,见《松雪斋集》外集,文渊阁《四库全书》影印本。

㉙ 参见元·管道昇《致三总管札》,北京故宫博物院藏。

㉚ 管道昇,选自清·徐玑《词苑丛谈》卷一一《谐谑》,文渊阁《四库全书》影印本。

㉛ 《魏国夫人管氏墓志铭》。

㉜ 见《鉴藏宝玺宝笈三编》五《玺全》。



③③ 元·倪瓒：《清闷阁集》卷九之《跋画竹》。

③④ William. H. McNeil(威廉·莫克内尔)：*Plague and Peoples*(《瘟疫与民族》)，New York, 197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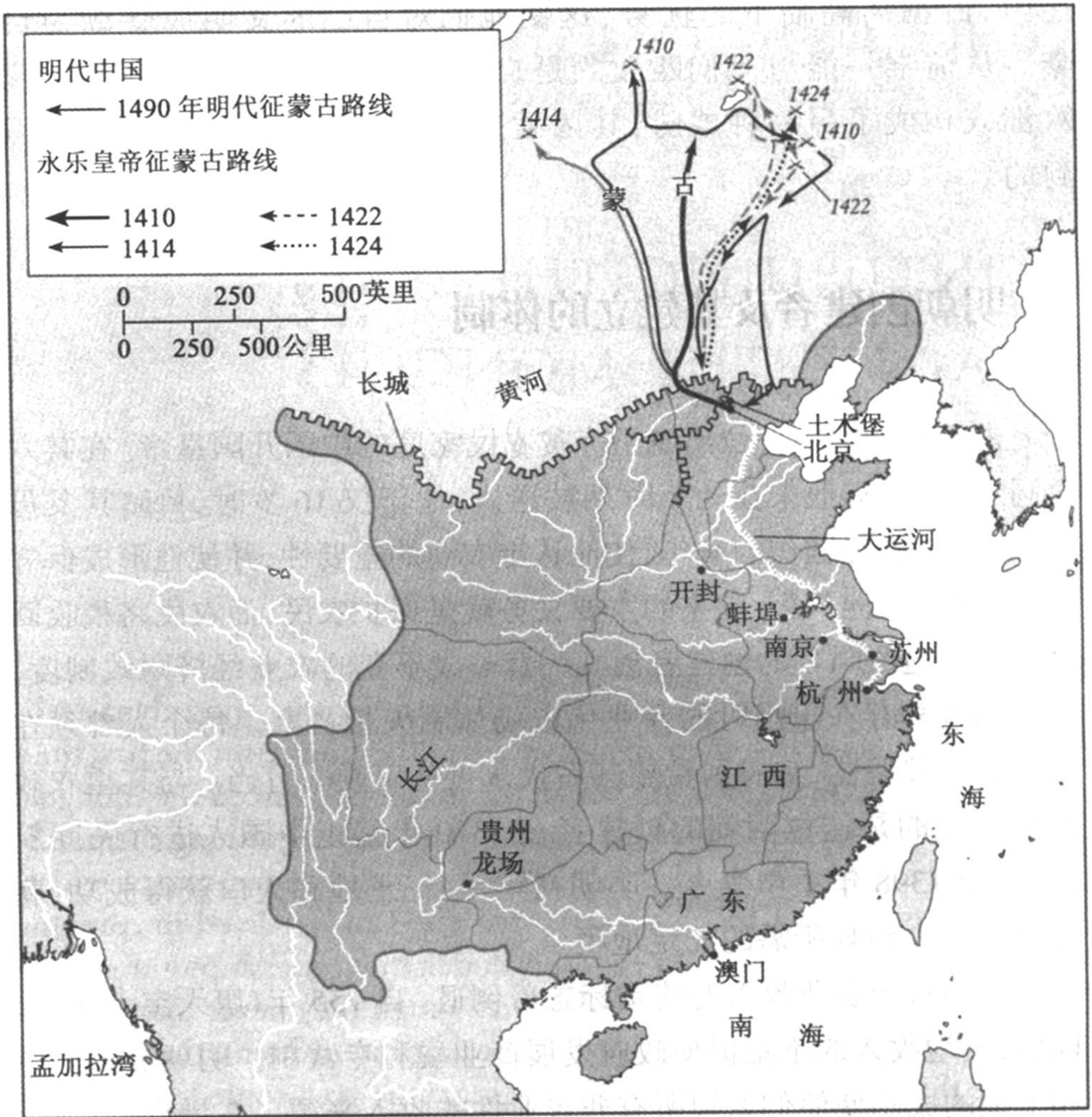
## 第十章 继续抵抗蒙古的战争:明朝 (1368—1644 年)

朱元璋(1328—1398 年)于 1368 年建立明朝,这是由汉人建立的王朝 250 年来首次统一天下。虽然其军队将蒙古人逐回蒙古高原,而汉人从未成功地消灭蒙古人。1368 年以后,蒙古人分裂成几部,其中之一仍以元的名义进行统治。汉人一直生活在忧惧之中,惟恐蒙古人会在另一位成吉思汗的领导下重新集结,再一次征服中国。虽然蒙古人此后未能有如此作为,但在终明朝之世,蒙古诸部确实断断续续地对汉人构成威胁。瓦剌是其中一部,于 1449 年劫走明朝皇帝,一个世纪以后,成吉思汗的后裔俺答汗(1543—1583 年在位)也兵临北京城下。

明朝针对蒙古人而修建了一系列互为相连的军事堡垒,即我们今天所知的长城。明朝不时地禁止与别国通商(虽然并不成功)。其防御政策未能制服蒙古人,这一思路狭隘、目光短浅的外交政策与以前朝代的策略大相径庭,对于这项政策的实践遮住了明朝政府的视线,使之不能看到另一股威胁。明朝被蒙古人牵制,忽视了东北的满人,直到 1619 年满人首次大捷,他们继而于 1644 年(崇祯十七年,清顺治元年)侵入中原,建立清朝(1644—1911 年)。

370 明朝建立者甚至禁止前代曾经存在的人口、经济或农业交换。其后继者继承了其一成不变的经济观,将地税固定在 14 世纪晚期的水准,虽然国家税收需求日益增长。





这些保守政策使明朝难以应付 1492 年出现的全球性大事件及其重要影响。当然,欧洲和新大陆之间的联系并未直接影响到中国。新大陆的白银在半个世纪后才到达中国,然而,一旦它来到中国,即进入已经吸纳了许多日本白银的中国市场体系脉络之中。到 1600 年时,许多农人已经以银两交纳地税。新的作物也出现了,相当程度上改变了中国人的饮食结构,并对中国人口数量产生深远影响,中国人的食物结构中增添了玉米和马铃薯,其人口数量成倍增长。

最早来到中国的欧洲传教士——耶稣会士前往此前欧洲人罕至地区,他们的经历意义特殊。中国人在其过去与游牧民族的交



往中,占据居高临下的优势,这使他们对自己的文明成就颇为自豪。从前唯一能与他们匹敌的是自视为佛教文明中心的印度人。欧洲人构成了另一种威胁,其凶猛来势是渐渐地才为中国人意识到的。

## 明朝创建者及其建立的体制

朱元璋是唯一一位出身于赤贫农民家庭的中国开国皇帝。在其六位同胞中,仅有他未在幼年时期被送人,他年仅16岁时,目睹其父母死于瘟疫。饱经创伤的童年,使他认定农业的重要性,并使他形成保守的政治观念。他认为,国家的主要义务就是保护农民,而农民将税回馈国家。这位明朝的创建者创立一套一成不变的农业经济财政制度,这一制度和存在于当时的商业化市场体制大相径庭。每个人都须在官府登记其职业,官府则希望其后代永世从事同一行当。与其重农政策相一致的是这位明朝的创建者在1370年禁止中国人进行民间航海,且于1398年重申禁令。明朝初年,登记土地和人口获得成功,朝廷得以征收到其所需的充足地税。

明朝对于农业收入的倚重标志着倒退。自755年(唐天宝十四年)以后,土地收入的不足促使政府发展商业税和专营制。明朝登记人口和土地的成功使他们忽视所有非农业性的收入来源。在世界上,纸币是由中国人首先发明的,蒙古人大量印行纸币,以致纸币失去价值,到1450年(明景泰元年)时彻底退出使用,这使铜钱成为小额交易的主要货币,而贵金属是大额交易的主要货币。朱元璋一俟将蒙古人逐回草原,就必须择前代而师法。

372 朱元璋对身为汉人感到极为自豪,他强烈地意识到被自己打败的是异族王朝,因而将从前伟大的本族朝代视为楷模。他对那些国祚短暂的朝代不屑一顾,如秦朝和隋朝,因为他希望其后人能够长久统治,结果确实如此。统治达四个世纪的汉朝已成为象征汉人的王朝,其创建者刘邦和朱元璋一样出身于下层家庭,但他却在秦朝治下



得到一个低级官职,这是明太祖所不具备的优势。其次可资仿效对象是唐朝,因为唐朝主宰了一个大规模开拓疆土并取得恒久艺术成就的时代。宋朝也统治了数个世纪,但是它先败于女真之手,后又受蒙古之辱,在明太祖看来,其疲弱军力没有可效仿之处。朱元璋选择以唐为楷模,效仿前者的礼仪制度。1368年,他下令其臣民弃异族的式样而采用唐朝的发式和服式,并于1390年重申此令。

### 不被承认的蒙古遗产

明朝政府的资源来自其前朝,即蒙古人的王朝。甚至其国号——意为“光”和“亮”的“明”都更类似于蒙古王朝的年号(“元”意为“最早的”,引申为“首要的”),而不是像更早的朝代那样以方国为号。“明”有两重含义。对于跟随起义军首领们的农民而言,它意味着光明对黑暗的胜利;对于儒家而言,它意味着智慧和明辨。虽然皇帝本人仅仅粗通文墨,他在自己所作文章中用的却是文言,朝廷官员们重新以文言撰写文书。1384年,当明朝皇帝重开科举时,他采用的是蒙古人所立的繁重的理学课程。

明朝在其他的重要领域沿袭蒙古的先例。在蒙古统治时代,大学士作为宰相主管政事,统领六部——户、吏、礼、兵、刑、工。大学士在理论上仅次于皇帝,而事实上在蒙古统治晚期,大学士超越了皇帝。明朝皇帝最初以同样的形式建构朝廷,以宰相统领六部,然而他感到在朝廷中设置宰相这样的重臣是种威胁,在1380年废除这一职位。明朝直接从元朝军队中接手50万士兵,其职官中保留许多受蒙古影响的名称。在地方上,明朝沿用元朝制度,保留省<sup>①</sup>的地方建制。省以下是府州和县,这是汉代以来的基层组织机构。 373

### 人口统计

明朝创立者朱元璋一旦掌权之后,即发起一系列影响深远的改革,自8世纪的均田制瓦解之后,朝廷首次掌握个人及其拥有土地的

详细情况。与唐朝一样,明朝以户籍登记来收集信息。明朝延续蒙古制度,将民户的职业登记在册,要求民户按照其属籍服劳役。1381年,明朝皇帝下令官员们登记全国居民的信息:姓名、年龄、户主出生地、职业属籍、拥有的土地和家畜及住所大小。这些内容一式四份,使各属地、府、地方各存一份,朝廷所持一份饰以黄色封面,故有“黄册”之称。

多数家庭属于农户,而有许多农户被划为军户,军户中有一些将来要去打仗,而更多者则在军营种植庄稼,以供士兵之用。皇帝以这笔费用减轻养兵负担,然而军户生产的粮食一直不能满足军队的需求。

明朝的开国皇帝未能在事先考虑到社会发生的变化,故登记者指定各家庭永久地从事某项行业,如酿酒、扫墓,或为宫廷养藕。实际上,向所有民户征税,付钱雇人当差的作法更为有效,但是皇帝却认定了所有的纳税人都将一直从事同一行当,永远不会改行。皇帝的家庭在蒙古统治时期被归为采金人,虽然在其家乡——安徽蚌埠并无金矿<sup>②</sup>,因此,他应当了解这种户籍划分的不确定性。然而,他照搬了蒙古的劳役制度,并要求所有人的劳役都随其姓名登记在官府档案中。因为有了这样的户籍登记规定,我们得以了解明朝科举考试的中举者不仅如政府指望的那样来自于官宦之家,也有出自农户、军户以及盐户。显而易见,匠籍划分并未阻碍人们改变职业。事实上,许多家庭花钱请别的人家替自己完成劳役。

明朝开国皇帝还希望通过黄册实现对人民的空前监管。各家持有一份户籍,他们负责保证正确填写登记簿。每千户组成一个新的单位。其中十个最富裕的家庭为首领,每位首领保证次于其家的十个家庭完成力役并纳税。官府起初施行的是使富户在本地征税,若贫户不能纳税,则强迫富户代纳,然而,富户很快成功地免于受这类规定束缚,朝廷收入相应减少。

## 土地登记

1387年,财政税收的流失促成了另一项改革,即遍及全国的详细



土地登记。这类土地册称为“鱼鳞图册”，因为土地的草图形似鱼鳞。政府官员们希望能将所有土地登记在案，并依据产量分为九等，以此决定税额。但他们很快采取了更为简便的土地税方法，拥有土地的人，无论其地的实际数量和亩产量，都按照一亩多的土地份额纳税。至1393年，官府已收集到足够数据以拟定各省或地区的税额，这些数据来源包括土地普查和前朝档案。

明朝官员甚至还征收两税，唐朝在安史之乱以后设立两税法，两税法又被宋朝沿用，夏、秋各征一次。明太祖计划更新黄册和鱼鳞册，但是这和实施均田制一样，政府缺乏兴办此事的人手。1390年各地所纳税额成为以后纳税的基准，这和安史之乱之后确立的诸道税额一样，并不考虑土地归属或产量变化。明朝成功地征收到相当于蒙古统治时期两倍的土地税，在1380年代和1390年代，其税收超出中央政府所需。然而，一旦通货膨胀开始，这些土地税就不敷使用了，15世纪的情况就是如此。 375

明太祖试图通过发行不能兑换银两的纸币来改革币制。法律禁止使用银锭和铜钱，虽然官方鼓励人们以银或铜交税，以便让银和铜退出流通。同时，政府继续垄断铜矿和银矿；民间采矿是被禁止的。民间的海上贸易同样被禁。这些禁令发布于14世纪后期，在整个15世纪一直有效，虽然民间贸易毫无疑问地仍在继续。

### 树立儒家道德秩序的失败

明太祖在其统治之初即施行多种儒术，以确保其臣民固守传统行为规范。他定期撰写文章告诫人民遵守伦理道德，甚至要求所有乡民参加诵读乡约，以强化他们自己的义务。他令乡里长老列出不守道德之人的名单，称之为申明亭。然而，当发现“今有司筑以百姓杂犯小罪书之，使良善一时之过误者为终身之累，虽欲改过自新，其路无由”<sup>③</sup>，他终止了这种做法。

然而，百姓和官员都不能做到遵守道德规范，这使明太祖颇为灰心，他决定放弃儒家教导，迫使人民接受其所制定的法家之术。这位明

朝的建立者亲自操刀执法。有人卖毒品给锦衣卫成员，明太祖处理并记录了此事，他记道：

令卖药人王允坚吞服，本人持药在手，颜色为之变。其态忧惊忧郁，未吞。督之乃服，既服之后，随谓之曰：“此药以何料成？”曰：“砒霜、巴豆，饭粘为丸，朱砂为衣。”曰：“服后何时人丧”？曰：“半昼。”话尽允坚泪堕。<sup>④</sup>

法律不允许鸩刑，皇帝于是逼着倒霉的王允坚饮下毒药。当王缓过气来，明太祖又下令将他依法梟首。最后，明太祖发现最极端的措施亦不能使人民有所改变。有几位管粮仓的官员贪污粮食被抓住，被施以黥面黥身之刑以及腓刑。即使这样，当这些人重操旧业时仍然贪污，这使太祖大为吃惊和灰心。

太祖以对待大臣的喜怒无常而著称，他时而宽厚，时而暴戾，变幻莫测。在正史中几乎没有这类细节记载，官方档案中有关于其中一次大清洗的记载。此事发生于1376年，官吏们约定俗成的一项惯例引起明太祖反对。各省上报户部税表的官员们通常在表格上留出空白，以待与中央记录在案的税额核对后，将精确的数据填入空格。太祖认为这个惯例易于滋生腐败。他在群臣中发动大规模的清洗，除掉约1万名官员，随后，他让人进谏。一位官员大胆地解释说，老实的地方官是无法了解到底有多少税粮上缴京师，并提出许多清白的官员也蒙冤遭难。太祖将此人罚做苦役。太祖的残酷举措真可称得上是“大清洗”。1380年，太祖解除其宰相之职，又废中书省，3万人下落不明。1385年，在另外一场粮食贪污丑行中，1万人被判死刑。1393年，明太祖镇压了对其权威挑战的事件，1.5万人死于此役。

明太祖无法阻止在他去世之后延续数年的继位之争。在太子于1392年去世之后，太祖立自己的孙子为储。然而，1398年太祖去世，内战爆发。新皇帝的叔父们并不承认其统治，1402年，其大叔父率军猛攻京师南京，军队火烧皇宫，太祖年仅21岁的倒霉孙子可能葬身火海。在其叔父登基之后的数年中，一直有传言称建文帝还活着，新登基的皇帝



不时下令搜寻其下落不明的侄子。新皇帝选择以“永乐”为其年号,意为永恒的福乐。

### 永乐年间的远航

永乐皇帝强烈地有感于其父亲的丰功伟绩,同时也不安地意识到自己是从其父所立的嗣君手中夺得权力,于是开展一系列雄心勃勃的行动,以展示自己的雄才大略。其中最为艰巨也最著名者乃是其气势磅礴的大航海。同样具有震撼力的是新皇帝迁都北上至北京的决定,北京在此后的 500 余年间一直是都城所在,直至今日依然如此。 377

永乐皇帝掌控着超过 10 万的亲兵,其根据地在北方,而非南京。南京的人们纷纷对其被废黜的侄子抱以同情。他登基之后,立即定北京为京师,但是,直到 1420 年大运河重新贯通之后,才得以将朝廷迁至北京。在重修运河之前,明朝通过海路运粮,而航海的风险以及倭寇的威胁使官员们转行内陆水道。他们大举修运河,到 1415 年,一共 47 道水闸建成,连接杭州和北京。335 个营包括 23.5 万人及其家人迁到北京,这使北京人口膨胀至 200 多万。这些人口全部依赖于由重新疏浚的运河输送粮食。南京是面向南方和海洋的,而北京则是面向草原以及在那里生活的蒙古人的。

永乐皇帝采取进一步的措施以留下其时代的印记。他亲自撰文以示对朱熹学说的理解。<sup>⑤</sup>1414 年,他召集御用学者着手整理四书的权威版本,以备科举考试之用。他以自己年号命名这项最为宏大的工程——《永乐大典》,在当时所存的所有文献基础上修撰而成。共有两万一千多章,全书过于庞大,以至难以刊行,只能以手抄而成。虽然《永乐大典》的大部分在 19 世纪的历次火灾中被焚毁,而从幸存的数千页中,仍能看出这项工程的雄心和规模。(有些研究者相信其初版全部都已随葬于永乐皇帝墓中。)我们现在得以看到一些南宋晚期以及元代的杂剧,正是因为《永乐大典》收录了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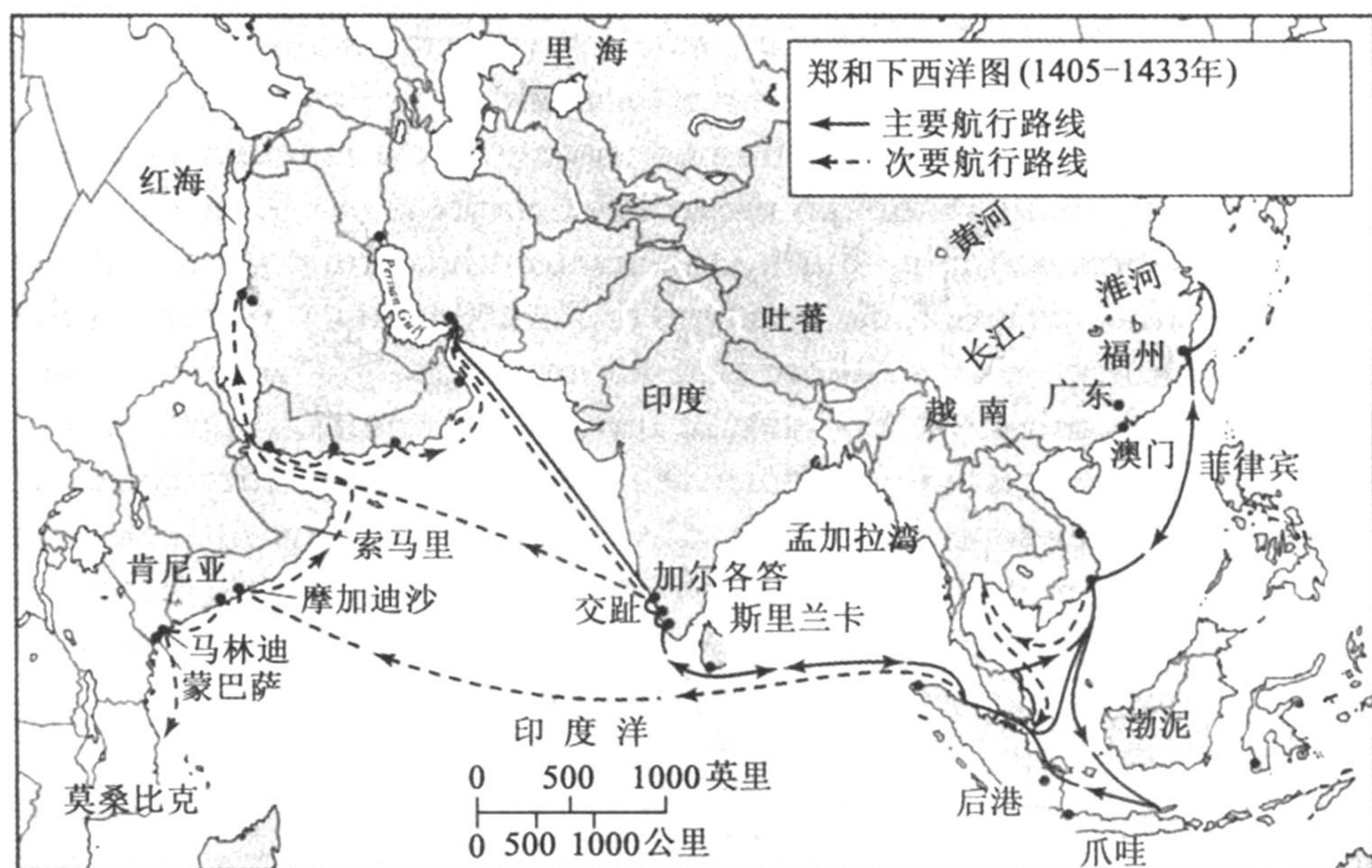
些剧本。20世纪初，藏书人在北京发现了一些侥幸从这部书中脱离，且因此得以免于劫难的幸存残页，这些混杂在旧书中的残页终于得见天日。

378 永乐皇帝希望拓展其疆土，甚至超越其父亲所能达到之处。他下令出兵已经分裂的蒙古。1410—1424年间，进行了五次意在战胜蒙古的远征，但是他们的努力从未获得成功。永乐皇帝还派军南下越南（时称“安南”），但20年后撤军，从此未作新的征伐。明成祖在航海上的成就更大，其远航始于1405年（永乐三年），直到他去世仍在进行，航行远至印度尼西亚、越南、印度、索马里，远达非洲东海岸。这些远航并不是有意征服新的疆土，也不是为了取代当时仍然被禁的民间贸易，明成祖声称远航是为了寻找逃亡的废皇帝，但更有可能的原因是皇帝谋求通过取得其父所未有的成就以加强自己的统治。

在一位穆斯林宦官——郑和的率领下，一支由300余艘船组成的朝廷舰队行至东南亚、印度和非洲，这比名声更大的哥伦布及达·伽马航海早了一百年。这些宝船有的长120米（400英尺）、宽48米（160英尺），是当时世界上最大的木船。船队载有2.8万人，其航行生活颇为奢侈，吃养在专门水箱中的淡水鱼。与这些中国宝船的块头相比，欧洲探险家们的船成了侏儒，航海向世界昭示明朝的国力。然而，这只是短暂的，甚至是虚荣的，因为中国人没有占领疆土，甚至没有占据港口。远航刚开始就结束了，在郑和去世不久，明朝就以花费不必要的金钱为由取消了航行。

379 宦官是明太祖及其后继者着力维持的核心势力之一。到明朝时，朝廷很少从战俘中征集宦官。多数宦官是由其父母送入宫的，父母希望改善儿子的前程，故阉割其子，使之符合宫内要求。在政变中，宦官们支持永乐皇帝，故皇帝将他们委以新任，其中最受瞩目的是授命郑和统领船队。郑和在年仅10岁或11岁时成了战俘，受了宫刑。除此之外，永乐皇帝还任命其他宦官出使别国。他还委派他们为宫廷征集物资，并监控平民和士兵。宦官管理着独立的监狱，即1420年设于北京的“东厂”。宦官在东厂可自行判决并拷打犯人，有时甚至折磨致死。永





乐皇帝是位铁腕人物,他有能力控制宦官,而其继任者厌烦繁琐的治国重任,大度地让权给地宦官。

### 贸易的本质

明朝舰队致力于朝贡贸易,他们按照传统的模式赏赐外国统治者,并接受回赠。中国人赠予的是珍贵的物品,如套服、伞、历法和书籍,但并无多少实际价值。他们还赠给当地人纸币和铜币,当地人爱用这些钱或珍贵的马匹、铜、木材、兽皮、金银等换回中国货。明朝的会计体系无法估算中国人与边裔民族贸易的结余,甚至不能估算远征所需费用,然而这些交易看来是有利于中国人的。一艘船值 1000 石米(约 10 万公升或 2800 蒲式耳),而苏州每年上缴朝廷的税收是相当于此数目 3000 倍的米。苏州(明太祖先前劲敌的根据地)被公认为中国赋税最重的地区,尽管如此,船队所需资金只是政府年收入的一小部分。

衡量古代皇帝统治的一个标志就是他能否招致祥兽,这使总兵<sup>⑥</sup>船队带回异国的动物如犀牛、鸵鸟、狮子以及豹子备享尊荣。1414年,郑和的手下在孟加拉<sup>⑦</sup>见到非洲的长颈鹿,这头长颈鹿是





1414年(永乐十二年)的皇家动物园。西班牙和葡萄牙在郑和航海的同一个世纪内到达新大陆,中国人和西班牙人、葡萄牙人不同,他们没有在自己到达的港岸殖民,也未发现贵金属。然而,他们带回了稀罕动物,包括这头长颈鹿,皇帝将它视为太平之象,偶尔还展示给有幸出席盛宴的宾客观赏。这幅图描绘了1414年(永乐十二年)长颈鹿到达北京时的情形。其图题为《瑞应麒麟颂》,颂词写道:“至仁之德,通乎幽明,则麒麟出。如今陛下与天同德,恩泽广被。故和气融结,降生麒麟。”<sup>⑧</sup>这篇题辞的溢美之情有甚于图的精细描摹。令人称奇的是,画师准确描画了长颈鹿的轮廓,而其身上花纹却似鱼鳞,从中可看出也许画师并未亲眼见过长颈鹿。



作为礼物由肯尼亚送到此地的。孟加拉国王又把长颈鹿送到北京,永乐皇帝起初拒绝见长颈鹿,1415年又有一头长颈鹿来到北京,皇帝才同意出席盛大的欢迎仪式。长颈鹿使中国人联想到有吉祥之意的独角神兽——麒麟(日文中称为 Kirin,现在是日本一种同名啤酒的标志)。麒麟是古代动物,今已不见,被认为具有鹿身牛尾。在索马里语中,长颈鹿一词为 *gerrin*,其读音与汉语读音惊人相似。长颈鹿进入宫中,时而在后来的盛宴中露面,给列席者留下深刻印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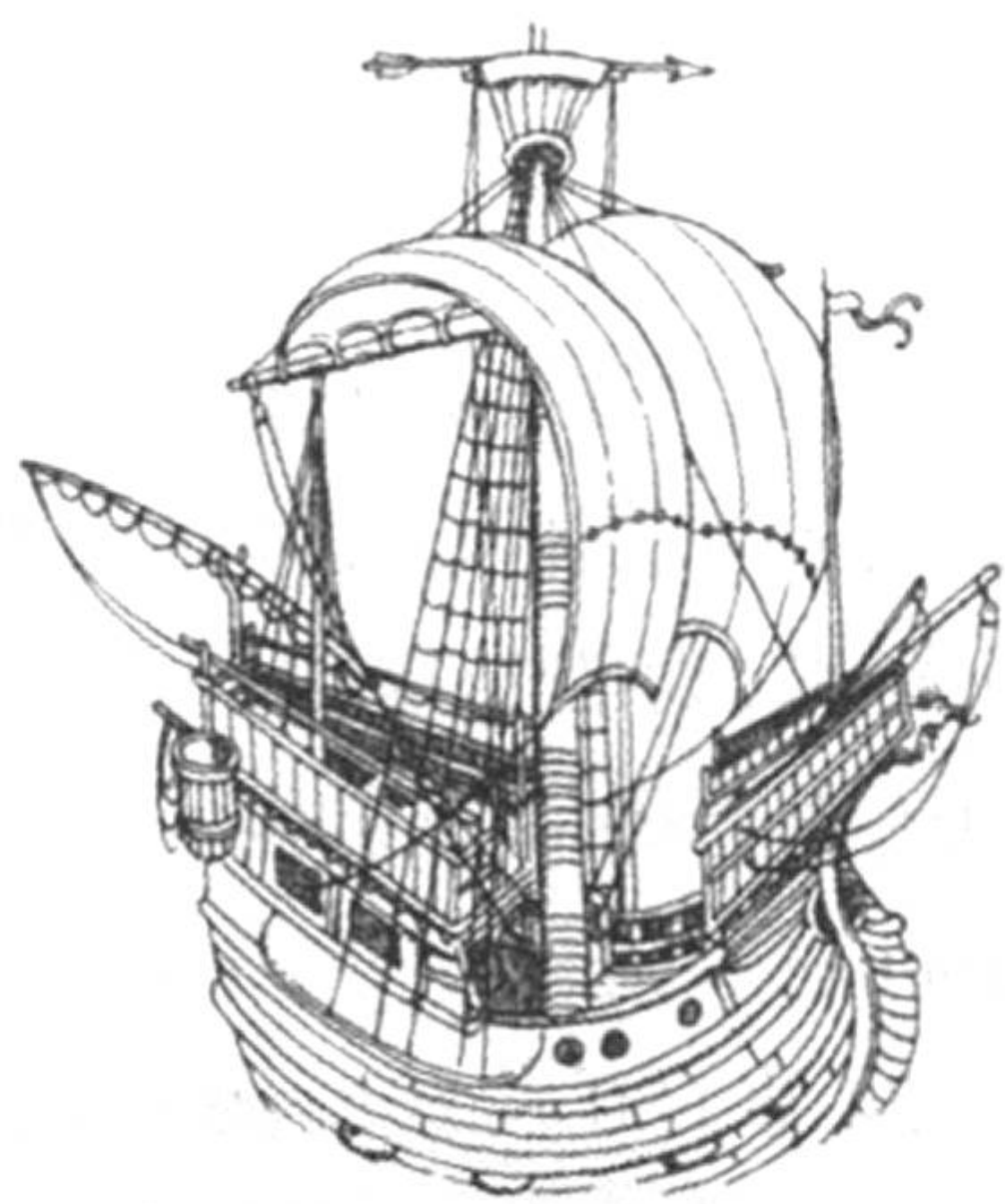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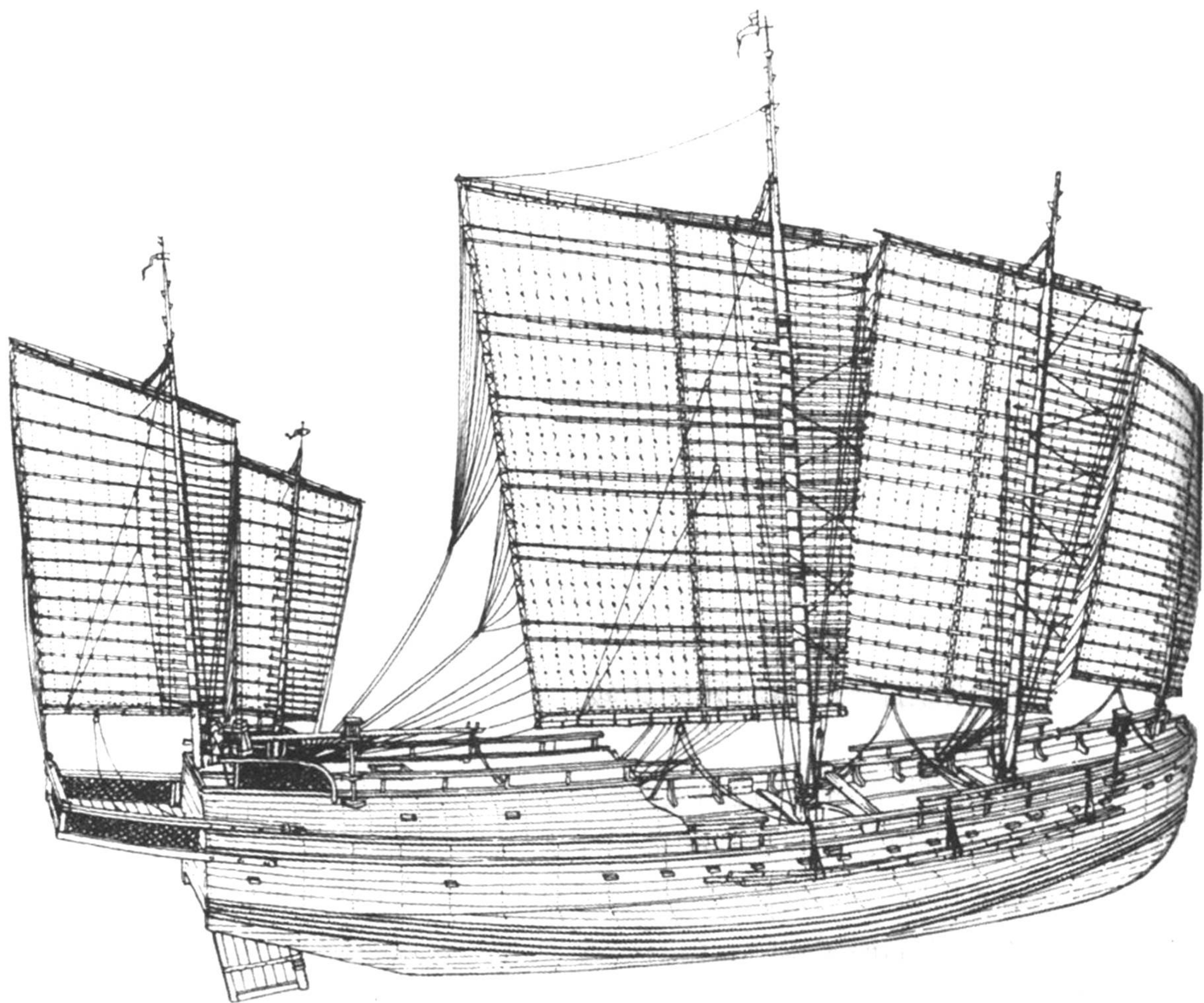
### 中国海船和欧洲船只的比较

明朝舰队是悠久的造船史的产物,体现了在此以前中国造船工匠的所有技术成就。船以罗盘和星图导航。中国的航船配有自9、10世纪已开始使用的罗盘,这比欧洲人和阿拉伯人早了一两个世纪。早在2世纪,中国人的船尾舵已经相当先进,可按照水深,在同一只船上使用或大或小的舵。《清明上河图》中的运粮船已装备有这类舵,而欧洲人可能直到13世纪初才从阿拉伯人处学会并使用这种舵。

中国的造船匠在另一方面也领先于其欧洲同行。他们建了相互分隔的密封船舱,就如不同的竹节,如果船发生渗漏,只有其中一部分会进水。这项技术也使工匠得以在船航行时仍能进行修补。这些密封舱也能用来养鱼或储存淡水,为船员提供补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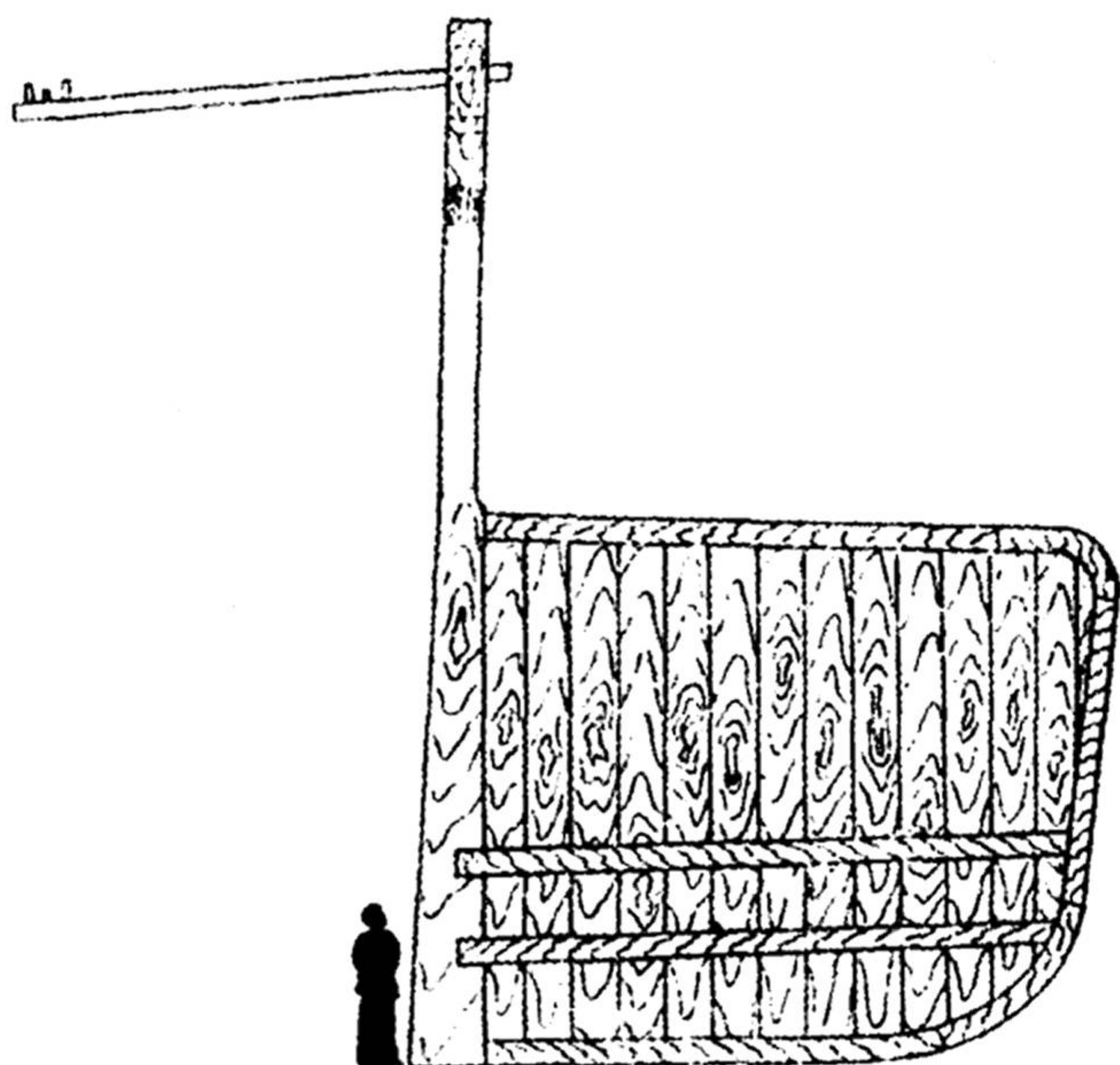
哥伦布的船员们还靠着硬面饼加海水做成的面包度日,而郑和的船员们舒舒服服地旅行着。哥伦布带着4艘船航行,而郑和是317艘船。“圣玛利亚号”长24米(80英尺),排水量为250公吨(280英吨)。郑和宝船至少长120米(400英尺),排水量2200公吨(2500英吨)。宦官们指挥着2.8万名水军,其中多数是流放的罪犯。船上带有外交行家、星象家,甚至还有阿拉伯语翻译。中国船上的医药行家达180人,相当于达·伽马的整个船队人数。中国和欧洲舰队之间的各项比较得出同一结论:中国船在规模、人员和装备上都以10倍或10倍以上的数量超出欧洲。





中国早期的海上霸主地位。1435年(宣德十年),早在哥伦布之前57年,中国总兵郑和率领由巨型船只组成的舰队从中国远航至印度洋甚至更远的地方。其最大的船长超过121米(400英尺)——是长24米(80英尺)的“圣玛利亚”号的5倍。没有当时人所绘的郑和宝船图或“圣玛利亚”船图留传于世,这幅插图展现的是这两艘船的复制品的比较。虽然中国的船更大、更令人震撼,而圣玛利亚船虽小,在探险中却更为实用,哥伦布也确实抱怨过在陌生的海域中,其船过大而不便操纵。





郑和宝船的规模。在这幅草图中，一人立于郑和所用的长达 10.8 米(36.2 英尺)的船舵之侧，以通过比较显示其尺寸。这幅图是以南京出土的舵栓为基础的，证实船的实际尺寸和现存历史文献记载一致。

中国和欧洲的远航还有另一处重大差别：欧洲人远征的是他们从前陌生的地域。而中国人则不同，郑和带着 6.3 米(21 英尺)长的航海图。这幅图有比例尺；图中有非洲和印度，并以罗盘指针度数标明在两个目的地的航行方向。在非洲部分有一些含义不明的名称，如“黑儿”，而有些地名则令人称奇地精确，如“麻林地”即马林迪(Malindi)，“慢八撒”即蒙巴萨(Mombasa,两者都在肯尼亚)。船只一旦靠岸，他们就需要当地引水员在沿海水域导航，因为航海图没有标明沿海的详情。这幅图显示中国人是沿着更早的探险者发现的航线航行的。

## 下西洋的结束

中国船队在各方面都优于欧洲人，除了一点：中国人没有政府的持续支持。永乐皇帝于 1424 年去世，朝廷在 1433 年(宣德八年)不情愿地举行第七次即最后一次下西洋，然后下西洋活动就终止了。同年，郑和去世。终止下西洋的表面理由是其花费过多，但显而易见的是朝官们以此

为借口来控制已掌握水军的宦官。起初,宝船被保存于旱地,随着时间的流失,船体被腐蚀。水手们被重新分派至大运河的税船上,至1477年,下西洋的记录被毁。

384 写于16世纪末的一部小说更为深刻地揭示了中国人不通过下西洋建立殖民帝国的奥秘。这部书写于白话长篇小说盛行的16、17世纪,作者罗懋登以郑和下西洋为主线,掺杂神佛和超自然的怪诞内容,撰成四卷本的冒险传奇小说《三宝太监下西洋》。中国船只在一场事故中来到非洲沿海,他们发现当地统治者并不欢迎他们。有官员想动武,而水军统领另有见解,认为不应以武力优势让人屈服。他转而下令炫耀中国的军事装备,使非洲国王屈服。小说作者持儒家观点,提出圣王不以武力使人臣服。在小说结尾,当其中一位人物堕入地府(他在那里遇见亡妻),一个又一个的战争受害者前来控诉中国人的战争罪行。在这个章回的结尾,阎王带信给郑和,称郑和及其船员们应当回中国去。

如果认为中国人没有大帝国的雄心,这种论点未免过于简单。郑和的水军也有过劣行,当在所到之地没有见到当地居民时,就毫无顾忌地搜寻食物,甚至不请自拿。有一回,中国船队在马六甲海峡的苏门答腊一举杀了5000名海盗;另有一次,他们卷入暹罗和爪哇的两位统治者的争执。但是,这些军事行动都是意外之举。《三宝太监下西洋》提出中国有征服当时排除在其文化圈之外的未开化民族的准备,试图征服的对象有北面的蒙古人和南面的越南人,都直接和中国接壤,其居民长期受中国文化影响。

到第七次下西洋时,中国船队已在其所到的越南、爪哇、苏门答腊、斯里兰卡以及印度西海岸确立一系列固定港口。如果下西洋的活动持续进行,这些城市有可能成为通商口岸,与欧洲人在这个世纪里建立的补给站相似。事实上,当达·伽玛一行到达非洲东海岸时,当地人告诉他们称自己早已见过白人,他们所指的是郑和船队的中国人。当地统治者同意达·伽玛在早先中国人存放货物的要塞建立通商点。然而,中国人的远航没有继续下去。在中国人最后一次离去到葡萄牙人第一次到达之间的70年中,中国政府由于内部诸事纷扰,渐渐远离海洋。



## 与蒙古人的边境冲突

385

明朝将视线从海洋转向草原,在那里,其劲敌蒙古人已重新集结。蒙古人在明太祖和永乐皇帝时代已构成外患,但在明朝前两位皇帝时代,蒙古人尚未大规模组织起来。在永乐帝去世之后的数年间,一位名为也先的首领(去世于1455年)统一了蒙古瓦剌部,开始袭击中国边境。1449年,瓦剌联盟在土木堡和明朝军队开战。现在土木堡距北京不过两小时车程,而当年此地是一处荒凉的驿站,距京师有6天的路程。

明英宗登基于1435年,当时他只有8岁,被朝廷中的一派宦官操纵,宦官们建议他率军亲征。皇帝不顾朝臣强烈反对,依宦官之言而行。明朝军队北上进攻瓦剌部蒙古人,一场惨败使他们不得不改变路线。当汉人们踏上回北京的路时,暴雨袭来,皇帝及其军队在土木堡安营扎寨,且欲挖井,但当地的土质太干。当他们得知营地附近有河时,孰知瓦剌人已筑起河堤,切断水源。这支困乏的军队遭受了两重罪:既被雨淋得透湿,又无水可喝。皇帝派他的大太监求和,而这位太监违旨了,他不经皇帝准许,即下令向河靠近。一份日志记道:

阵动,虏四面至,官军大溃。虏奋力乘之,大呼解甲投兵者免,官军裸而相蹈藉也。宿卫士受矢如螻,上骑突围不得出,遂坐地,陷虏中。<sup>⑨</sup>

瓦剌人于是俘获明英宗,把他带回蒙古。

汉人在土木堡一役中,遭受最屈辱的败绩。作为胜利者的蒙古人寸步不让。在北京,与宦官对立的势力拥立新皇帝(明代宗),新皇帝将被虏的皇帝尊为“太上皇”。瓦剌随后又攻打北京,但围城五天受挫后 386  
撤走。次年,瓦剌送还明英宗。回国的英宗通过又一场争夺,重登皇位。

虽然蒙古人未能从这场胜利中获得持久利益,而自1449年以后,

明朝外交的重点永久地转移了。后来的明朝统治者视蒙古边境为最大威胁,他们认为只要禁止中国人和异族的交往,即可免于来自海外的危险。而蒙古人不时地要求通商,朝廷官员们认为商团中可能暗藏奸细,对于这些通商请求多予以拒绝。

在后来对蒙古的战争中,明朝廷要守卫长达千里的边境,而蒙古人占据运动战的战术优势,明朝廷处于显著劣势,蒙古人的骑兵可以从各个地点袭击边境。明王朝缺乏远征蒙古的资金,官员们因此选择建造一段又一段的城墙,这些城墙起自西部边陲,向东延伸,构成现在的长城,然而在明朝时,无人将它们视为一体。长城虽然长且巨,但并没有达到军事目的。1550年,蒙古人在俺答汗的率领下,从城下从容出入,其手下的700人抵达北京城门之下。他们提出要与明朝进行互市贸易,但旋即掉头,这对于明王朝来说是万幸。

蒙古人的袭击促使朝廷采取最为保守的策略以对付外国军队。这时,群臣困于东南沿海的海盗骚扰,他们误以为这些海盗是日本人,朝廷定期发布诏令,禁止与异国交流经商,而这些海盗多为有胆量挑战政府海禁的中国人。

387 朝廷对海外贸易的敌意在16世纪中期发生变化。1517年,葡萄牙人到达广州,这是他们首次来到中国东南沿海。但是,葡萄牙人试图以武力征服中国领土,这使早年的中葡关系受到破坏。直到1560年代和1570年代,葡萄牙人才能在澳门觅到一块立足之地。贸易在澳门迅猛发展。1573年,当地建起一堵墙和一座门,以隔离葡萄牙人和中国人。直到1999年为止,澳门都是由葡萄牙直接统治。在握有重权的张居正当政时期(1525—1582年),明朝和蒙古人于16世纪末达成和平。1571年,明朝封蒙古首领为王,这位首领就是约20年前兵临北京城下的俺答汗,其下属也同样受封。蒙古人誓言奉明朝廷为正朔,互市重开,和平再现。这一切导致明朝对海上贸易的疑惧开始松弛。随着与蒙古关系的缓和,朝廷于1567年废除海禁,而对日本的海禁不在废除之列。虽然海禁被废,欧洲人仍然没有获准在中国内地自由旅行。



## 明朝的社会变迁

1433年以后的皇帝都未能如太祖及其子永乐皇帝那样,实施影响深远的政策。科举选拔人才已成为定式,理学成为显学。中国思想家们选择了保守的社会观,其中女性几乎没有自由。1450—1600年间,社会经历了显著的变化。士人们再三劝告妇女们应足不出户,而越来越多的年轻女子开始学习文言,研读当时的经典。科举所考的是朱熹的《四书集注》,而一成不变的内容并不能遏制新思想家的萌发,政府的严厉政策也难以阻挡社会经济的变迁。虽然纸币已消失,中国的市场经济持续增长,且吸收大量来自新世界的白银。到1600年时,许多农民已开始以白银纳税。

### 妇女道德观的演变

从文学作品中可以窥见这数百年间妇女生活的变化。王实甫根据莺莺和张生的故事(1250—1300年)写了《西厢记》,仍广受欢迎。早在15世纪,有人写道:“新杂剧,旧传奇,《西厢记》天下夺魁。”<sup>①</sup>然而,在当时的世风之下,莺莺的行为和她大家闺秀的身份愈发地难以调和。当元稹于8世纪写下这篇自传性故事,以及董解元在12世纪末、13世纪初写杂剧时,名门闺秀还可能有婚前性行为,而到1500年后,更为严苛的道德观形成。莺莺由“花魁女”扮演,这类角色多为妓女或其他较少受道德束缚的女性。 388

新的莺莺出现在一出名为《园林午梦》的闹剧中,作者是李开先(1502—1568年)。午后,一位渔翁在园中打盹,梦到莺莺和李娃相会,李娃即白行简传奇中的主角(见第五章)。身处唐朝的李娃虽是倡女出身却能和书生结连理。书生在李娃的鼓励下金榜题名,他们最后团聚成亲。明朝剧作家别出心裁地让两位虚构的人物会面。李娃和莺莺尖酸刻薄地开始了她们的对话,这些对话贯穿这出

剧的始终：

莺莺云：你有什么强似我？

亚仙云：我有什么不如你？

莺莺云：你在曲江池上，过客留情。

亚仙云：你在普救寺中，游僧挂目。

两位女子对骂着，最后直指性的话题。莺莺先发难，指李娃诱拐良家女子为倡：“你买良为贱，例当离异。”虽然李娃身为倡女，还是能够从道德上攻击莺莺，她毫不留情地说道：“你先奸后娶，理合丈开。”两人还在针锋相对，其丫鬟们也加入了骂战，剧作家提出其主要观点：做倡女是可耻的，而婚前性行为也是可耻的。<sup>①</sup>

389 这出闹剧展示有明一朝更为严格的道德观。明太祖不提倡寡妇再嫁，这对新道德观的确立颇有作用。他在政府中设立措施救济寡妇：“民间寡妇三十以前夫死守制，五十以后不改节者，旌表门闾，免除本家差役。”这一措施确立了一种新的、更苛刻的女性道德观。从前，寡妇再嫁并非可耻之事，甚至如宋朝诗人李清照这样的名门女子都会再婚（见第八章）；而到1400年以后，对于良家妇女而言，孀居再嫁和婚前性行为一样，都变得越来越不可思议了。

大家族聚族而居，南方尤甚，在此后的500年间，他们仍维持着家族纽带。现存的族规明确女子应足不出户，寡妇不能再嫁。有的妇女在丈夫去世之后，自杀以拒绝再嫁，现存最早的女祠可追溯到1498年。她们是最早和儒家祠堂及学校中的当地男性先贤一起被供奉的女性。

在此阶段，缠足习俗继续蔓延，时人认为妇女若涉足家庭以外的事是不妥当的。当然，富人家中有仆人效劳，比穷人家更易于实行这些新的规矩。而仰赖妇女劳作的家庭就不能把妇女限制在家中了，他们需要妇女下田劳动。



## 女训书

明朝初年,太祖要求宫女学习汉朝女史班昭所作《女诫》中的三从四德(见第三章),以劝导她们遵从妇德。在撰写各类劝诫世风的书的同时,他还授意重修《女诫》。明朝雕版印刷蓬勃发展,也在一定程度上促使当时出现 50 余种关于妇德的书。这些书中包括各类版本的班昭《女诫》以及各种烈女传。这些书都鼓吹妇德,即女子要服从其人生中的“纲”,幼时要从父母,婚后要从夫家或者从夫,年老之后要从子。它们强调妇女守节,保持传统的家庭美德,提倡妇女足不出户。

许多人都注意到,无论城乡,年轻女子都普遍学习这些读物。有一本女教读物的作者劝女子从六岁开始学《女诫》,而班昭正是希望女孩和男孩在相同的年龄开始受教育。这本读物还要求女孩严守闺门之中。妇女识字之后,接触到更宽广的知识世界,于是大量妇女结社,出版自己的诗集和文集。许多人能够读文言。 390

## 父女关系

严格而言,女训读物的内容认为,女孩只在出嫁进夫家门前才从属于其生身父母。即使守寡无子嗣,她仍需留在夫家。这样的信条使父母不能和女儿们太过亲近。然而,有些亡者的墓志铭中表现了父亲的舐犊之情。有一位父亲,两个女儿都死于天花,他写了动情的祭文,其中怀念女儿幼时:

汝生之初,我实不喜,三十许人,不男而女。迨汝末期,汝即可怜,以颌招汝,汝笑哑然。……

常手弹门,自问谁何?……

握枚赌胜,绕屋争驰,哈哈拍掌,自喜为奇。不勾半月,即汝死期,天乎命乎,神仙莫知。……

这是一个栩栩如生的女儿形象，她深得父亲宠爱，其父母就如何教养女儿产生分歧。父亲写道：

汝母过严，时加桎束，懼汝长大，习惯成熟，我意亦然，但私相囑：“嬰孩何知，且隨其欲。”

无论其母如何约束她，人们都难以想像这样一位活泼的小孩会长成女教书中那样的温顺女子。在祭文末尾，其父写道：

391 论世俗情，女死何哭……先汝十日，汝妹阿巽，少汝二岁，与汝同病，同三日亡，汝所狎认，今汝无伴，当与妹并。汝稍能行，妹立未定，往来携手……

我今思汝，不能去怀，汝若有知，常入梦来，缘或未尽，可再投胎。所谓金刚，并诸经咒，设羹燔钱，付汝领受。汝见冥王，操手哀叩……但可如是，莫啼莫哗，地府之中，不比家中。<sup>⑫</sup>

这份自叙使人怀疑新的道德观究竟能深入到什么程度。这位哀痛的父亲承认，其妻试图约束幼女，而他对此并不赞成，其他人同样也对新的道德观抱有怀疑。

在15世纪，有些思想家提倡父母慈爱地对待儿女。当时最有名的理学家王阳明（1472—1529年）和孟子一样相信人性本善。他提出，人们长大成人之后，便偏离了其与生俱来的良知，他说道：“众人自孩提之童，莫不完具此知。”他提倡比当时盛行者更为自由的教育儿童的方式：“今教童子，必使其趋向鼓舞，中心喜悦，则其进自不能已。”<sup>⑬</sup>

## 王阳明和知行合一

王阳明的理论可能源自其特殊的童年。由其弟子撰写的传记及其《传习录》透露，他迟至6岁才开口说话。虽然此后他在学校聪颖过人，



但终不能像其父一样高中状元,直到第三次应试才考中。参加科举不久,王阳明即上书为两位因要求驱逐两位皇帝宠信的宦官而被捕入狱的官员求情。为此,王阳明被毆40杖,并被贬谪到远在中国西南万山丛棘的贵州龙场驿,此地居住着一些不说汉话的部落民。

王阳明身处中国西南时,悟出其最重要的道理。宋代的理学家朱熹主张由外而内地求理,而王阳明反之,他主张关注人的内心。任何人无论是否有官职或者名望,都能成圣人。王阳明还认为他身处的时代所灌输的将知行分开的观念是错误的。他宣扬“知行合一”,生前战功卓著,曾俘获叛将,故声名显赫。在王阳明看来,“知”需通过“行”来达到,才能致良知,人们只有这样才能在实践中调整“知”。 392

王阳明理论认为,婴儿有与生俱来的良知,其父母可以通过婴儿的良知洞见人性。他的一些门徒开办一所学校,发扬其学说。其最特立独行的追随者李贽(1527—1602年)认为:“童心者绝假纯真……若失却童心便失却真心。”<sup>⑭</sup>

李贽对新的文学体裁兴趣甚浓,这种新文学体裁即成型于15世纪的白话小说。他点评了两部中国最早并且最受后代喜爱的小说:《三国演义》和《水浒传》。《三国演义》的作者是14世纪人,最初出版于1522年,到明末已有20多个版本,其中人物都是以汉末逐鹿权力的历史人物为原形。《水浒传》讲述了藏身于山东湖塘沼泽地区的强梁们打家劫舍的故事,小说即以当地地名而得名。

李贽对王阳明思想阐述的同时,还对佛教理论怀有浓厚兴趣。1602年,他因离经叛道而被下狱,后于狱中候审时自杀,此时正是他对佛教热情最盛之时。这场争执的一个见证人正是1601年来到北京的一位耶稣会士。李贽曾对朋友谈起利玛窦,他说道:

(利玛窦)今尽能言我此间之言,作此间之文字,行此间之礼仪,是一极标致人也,中极玲珑,外极朴实。<sup>⑮</sup>

利玛窦天赋秉异。他长年累月地学习、使用汉文。其汉语的熟练程

度已足够与中国士人探讨问题,这在没有字典和久经琢磨的语言教授法之前的时代,是十分难能可贵的成就。

### 393 利玛窦在中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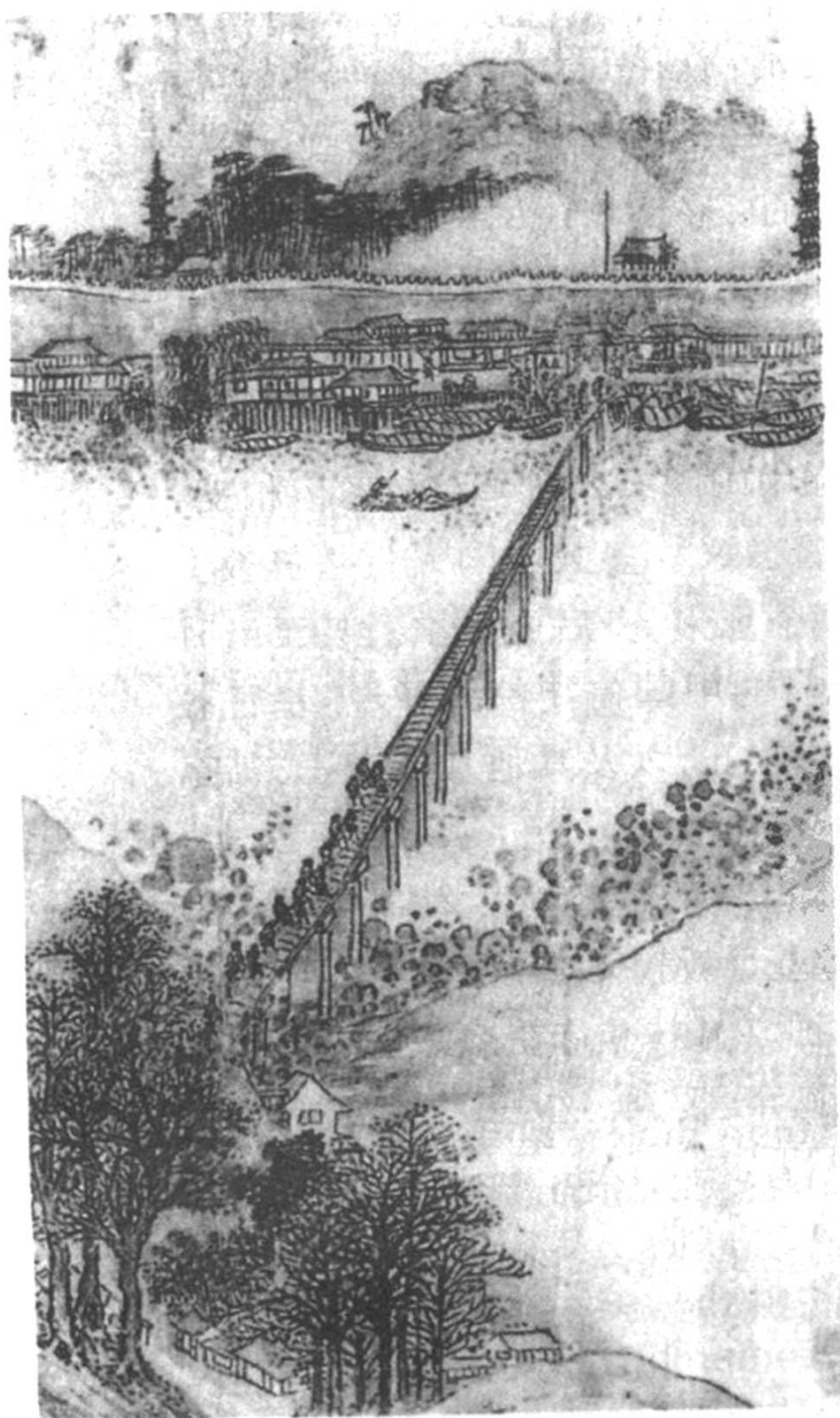
利玛窦形成了自己的方法以记忆大量的资料,他设想出一所有各色各样屋子的大宅,这些屋子载有各类信息。他以这种方法记诵《四书》,这一点甚至鲜有中国人能做到。在中国友人的帮助下,他甚至能撰述哲学论文。

由利玛窦带到中国的东西也有助于其事业。其中的一些物品如书籍以其精美吸引了中国人,其他的如钟和望远镜有实际用途。耶稣会士可以预测星体的运行,更重要的是他们能够测出日月食的时间,且比中国天文学家精确得多。耶稣会士和中国人一样,认定太阳和行星是围绕地球运转的。1516年以后,当天主教禁止伽利略(1564—1642年)的理论时,耶稣会士采用第谷·布拉赫(1546—1601年)的宇宙模式,认为行星围绕太阳运行。根据第谷理论,太阳也围绕地球运行。这个理论也许是错误的,但第谷肉眼观察的精确性使他能对行星运行作出前所未有的准确预报。第谷的宇宙模式在中国盛行,直至19世纪新教首先将哥白尼(1473—1543年)和开普勒(1571—1630年)学说引进中国才告终。中国学者也承认西方钟表更为精确。当时,中国人有漏壶和焚香计时,而耶稣会士有更精准的沙漏。早年欧洲钟以不准确而著称,只是到了17世纪末,使用新型钟摆之后才有良好的时间概念。

利玛窦从欧洲带来的书籍装帧奢华,与中国雕版印刷书籍形成对比。欧洲读物在北京的士人阶层中流传甚广,促使中国艺术家学习西方蚀刻技术,这种以明暗表现阴影的方法令中国人惊羨。中国画家还热衷于采用新的灭点透视法,为描绘空间提供了新的方法。

耶稣会士带来的读物和传统的中国书籍不同。利玛窦随身带来了一部普兰亭氏(Plantin)《圣经》,共八卷,纸张精细,装订质量上乘。其正文以希腊文、拉丁文、希伯来文以及阿拉米文字印成。有一次,





采用灭点透视法。虽然中国传统画家有透视法，但是他们直到16世纪末和17世纪才有灭点透视法，当时耶稣会士将欧洲的版画介绍到中国，如上图所示的城市图。下图是张宏(1577-1652以后)所作的风景画，他以一座桥连接前景以及湖对岸的城市。



395 书掉落船外，即浮到水面，被船工拾到。在船工看来，此书犹如天书，无甚价值，耶稣会士用 3/10 达克特将其购回<sup>⑥</sup>，这正好是饥荒年代买一个男孩的价钱。耶稣会士们仍以其书籍为自豪，而士人们批评这种新宗教的汉语经文太少。耶稣会士们和早年的佛教徒一样，面临着将经文译成汉文的艰巨任务，直到 1820 年，才出现全本汉文《圣经》。

### 传教的困难

耶稣会士在开始翻译重要的天主教义和概念之初即遇到困难。他们面临着选择：究竟是使用既有的、有着非基督教内涵的现有汉语词汇，还是创造新词？早期的佛教徒在面临相同难题时，采用道家语汇表达自己的宗教思想。直到几个世纪以后，佛教概念已广为人知，佛教译经者才采用源自梵文的外来词，这令他们相信读者已经能理解这些词了。耶稣会士最初想以“天主”一词命名上帝，而利玛窦意识到以陌生的术语命名基督教最高神会使潜在的皈依者产生困惑。他最后选择“上帝”一词，这个称谓中包含公元前 1200 年的甲骨文中已有的“帝”字。这个词并不完全适当，中国古代文献中的上帝是众神之一，而耶稣会士的上帝要求信众奉之为唯一神。

基督教是严格的一神教，这和中国既有的所有宗教习俗相反，所以中国人以自己的理解诠释基督教义。多数中国人将基督教上帝视作和中国的神灵一样，曾经是个凡人，身后成了神。甚至当时如杨廷筠（1557—1627 年）这样显赫的中国信徒都解释说：基督教之神曾数次化身成中国的圣王尧、舜、孔，以及其他几位帝王，甚至普通人。

事实证明，即使如《十诫》这样最基本的基督教教义，对中国人来说也难以理解，因为其中有诸多支撑基督教教义的陌生理念。

“我是你的神……你不可有别的神。”中国信徒在接受上帝之前，有自己的神，而耶稣会士要求中国信徒抛弃这些神，这是一个主要的障碍。佛教徒的做法与此相反。佛教传教者只要求中国人接受佛陀为最高神，并



把中国地方神融入佛教信仰,这些神常以守护神的形式出现在佛教中。 396

虽然耶稣会士反对中国人如祭神一样祭拜亡者,许多中国人还是把外国人奉为神。上海的钟表匠奉利玛窦为他们的保护神。耶稣会士无意间和本地人一样成了神。他们颇得意地汇报道:当耶稣会圣人的遗体被发掘出土时,都完好无损,丝毫没有腐坏迹象。

“不可为自己雕塑偶像。”耶稣会士很快就抨击民间信仰习俗,虽然他们自己与这类习俗惊人的相似。和传统中国宗教信徒一样,耶稣会士有一套仪轨,他们有玫瑰、圣水和宗教偶像,然而却要拆毁中国的神像,以基督教的偶像取而代之。早在1583年,利玛窦就注意到中国人会像供奉地方神一样地祭拜圣母像,一些早期耶稣会士以耶稣画像代替圣母像,他们担心中国人认为其最高神是女性。

耶稣像本身也有问题。在利玛窦的记载中,他写到曾和一位宦官同行,这位宦官误解了利玛窦的随身十字架。在这位宦官看来,它以木雕成,以血绘成,栩栩如生。在中国人的观念中,人死后将赴地府,中国人认为十字架之刑使受难者的手足永久受损,这是最耻辱的死法,因为人身体受损会令其父母蒙羞。同时,利玛窦在布道过程中,对耶稣曾因犯法而判死罪避而不谈。

“当孝敬父母。”如何正确诠释这条诫令,使耶稣会士颇感为难。当然,严格而言,此处所指是人们与在世的父母朝夕相处的关系,许多中国人认为这是祖先崇拜合理性的明证。而耶稣会士们相反地认为,祖先崇拜有违一神教教义。许多有可能皈依基督教的中国人却难以接受舍弃家族祠堂。由于利玛窦的默许,许多耶稣会士采取折中的做法。他们希望所有皈依基督教的人放弃祖先崇拜,而事实上那些最有见识的人确实这么做了。但是,正如这些耶稣会士的批评者所注意到的,耶稣会士们允许一些投到门下者继续在家族祠堂中祭拜亲人牌位。

“不可奸淫。”基督教禁止奸淫,由此引申开来,也不许纳妾,这对中国皈依基督教者而言是最大的难题,特别是那些来自上层者,已习惯于拥有多房妻子,皇帝本人更有三宫六院。在中国人看来,无论西方人如何宣传一夫一妻制,生育子嗣是任务,所以就有必要纳多房妾。如 397

先前的佛教徒所发现的,牧师的独身行为与普通人想要家庭的愿望直接抵触。

到1610年利玛窦去世之时,耶稣会士已在北京、南京、杭州及其他几个南方城市建立了少量教区。当时仅有12个来自澳门或欧洲的耶稣会传教士在中国活动,有人估算他们使5000人皈依基督教。<sup>⑩</sup>显而易见的是,与耶稣会有来往的中国人寥寥无几;多数中国教徒文化程度很低。当我们将对利玛窦的行迹饶有兴趣时,也必须牢记,对中国人而言,王阳明知行合一观点的影响要比利玛窦的基督教思想大得多。

## 16 世纪的中国建筑

中国人假设营造行业的守护神鲁班是一部建筑的书的作者。打算盖房的人要请专业的风水师为新宅找块宝地。如现在的风水师一样,人们认为住宅的地点对于居住其内的家庭的命运有至关重要的决定性影响。在前近代时期的中国,营造是除耕织以外最重要的行当。如同我们现在一样,不懂行的房主为了盖一所房子会和建筑业的行家打交道,内行人因此能从顾客那里谋利。木匠隶属于行会,行会有严格的用工行规,人为地抬高价格。

398 我们知道,在睡虎地秦简中就有长长的单子,列出做各类事的吉日和凶日;《鲁班经》也一样,但是其吉日和凶日已扩展到100多桩事宜。我们也知道,王充嘲笑汉朝时人将掘土视为险事,不敢掘地,于是在缮治宅舍前要先谢土地神。<sup>⑪</sup>《鲁班经》写于1000多年以后,而其中的诸多内容如果让王充看到,他一定会不悦。佚名的作者提醒道,动土之前,如果不照他事先提醒的做,就会有水里中毒、水肿、遭窃等等凶险。对于明朝人而言,无论是读书人还是农民,盖房子最危险的时候就是安装支撑整座建筑的主材——屋梁之际。这本书还描述了提举屋梁之前一套繁复的仪式。

明朝雕版印刷的发展意味着当时人可以得到各色各样的新书,如讲营造法则的《鲁班经》,以及那些妇女读物。中国的印刷业在



技术上没有经历如欧洲古登堡(Gutenberg, 1395—1468年)发明活字印刷那样的突变。明朝印刷业者还是采用9、10世纪发展而来的技术,将每一页都镌刻在木版上。然而,明朝的出版商们制作出比前代更多的书,其发行体制也比前代更多样化。私人藏书楼的规模越来越大:在1400年,一个藏书家所能梦想的也许是一座拥有10万卷、1000多部书的私人藏书楼,而到1600年,一些学者拥有的书目已达1万部。<sup>⑩</sup>有一些书籍是所有的士人和官员都必读的,如经典、正史或律令。另有一些书以消遣性吸引读者,如新的小说。

明朝印刷业的迅猛发展给历史学家们留下另外一份宝贵礼物:这是一本中文教科书,从中可以看到15、16世纪中国市场经济运行的详细内情。

### 商人旅行中国生存指南

《老乞大》详细叙述了一群高丽人到北京卖马的旅程。这部书写于1400年(建文二年)后,是给不通汉语者使用的语言教材,其朝鲜语—汉语双语版保留至今。这部无名作者的书是一部在中国旅行经商所必备的汉语实用教材,以对话形式写成。其中一方说道,他平均一年在北京和高丽间旅行一趟,将马、高丽参和苧麻布卖到中国,并买回纺织品和其他日常用品,贩到高丽。他这类商人的存在,使《老乞大》之类短句用书的需求长盛不衰,《老乞大》不断被重印,且相继被译成蒙古文、满文和日文。 399

这本书与今天的同类教材惊人相似,《老乞大》的口语使人联想到今日的普通话。书中有一位在所有中文教材中都可以见到的角色,这类角色无所不知,又是热心肠,说中国话,在《老乞大》中,这个人物姓王,与高丽人同行。这位王大哥解释中国经商诸般门道,包括如何反悔已签的文契。他还帮高丽人做些财务上的事。

书中的中国人抑制不住对外国人学汉语经历的好奇,这和今天的中国人一样。王大哥在慷慨称赞高丽人的汉语之后,问高丽人学了多

久汉语、老师是否汉人。高丽人讲起当时的语言教学法：

到晚，师傅前撒签背念书。背过的，师傅与免帖一个；若背不过时，教当值的学生背起，打三下。

高丽人说道，学生功课未准备好时，凭免帖可以免于挨打。在这本教材上，高丽人的汉语无可挑剔。他们已熟谙基本的汉话，但在有麻烦时，还是要请王大哥帮忙的。

高丽人对中国人的应对也出奇的现代。每次投宿，每回吃饭，他们总要问是否“老实的价钱”，这是因为他们显然缺乏信任。《老乞大》详细讲了高丽人的旅行，为读者和学语言者提供顺利经商所必备的词汇。读者可从书中学到如何点菜，如何在旅店中找铺位，如何讨价还价以及如何写文契。

书中写了一桩 10 匹劣马和 5 匹好马的买卖，高丽人要 140 两银子。买家愤愤然：“你说这般价钱怎么？你则说卖的价钱，没来由这般胡讨价钱。”买家、牙子<sup>①</sup>和高丽人争了一会儿，直到牙子提出一个 100 两银子的价格。这回轮到高丽人勃然大怒了：“似你这般定价钱，就是高丽地面里也买不得。那里是要买马的？只是胡商量的。”最后，牙子要这两人停止嚷嚷，定下价格为 105 两——只比牙子最初提出的价格高一点，而比高丽人的要价低了 35 两。高丽人马上同意了，这显示他当初正如买家说的那样，是漫天要价。

### 作为货币的白银

高丽人接下来又提出要求：“只是一件，低银子不要与我，好银子与我些。”买家让他看一下银子，而高丽人承认他不能识辨纯银和杂银。银子已取代曾在元朝和明初引起通货膨胀的纸币。在先前数百年间，纸币的价值随发行年月的不同而变化，商人们不得不对付货币的不稳定性。硬币的使用消除了这些问题。银子并非由政府制币继而进入流通，相反，流通中使用的是大块的银子，如银锭或者碎



银。消费者将碎银存起来,到一定数量后就将银子置于蜡球中,熔铸成银锭。

当时的的问题是,人人可以造杂银,只有专门的匠人才能辨出纯银和杂银的区别。明朝的集市上总是有一位银匠,他称银子分量并检验其成色。然而,普通人不可能在做每笔买卖时都去请教银匠。

在《老乞大》中这个问题多次出现。有一回这行人正歇歇脚,王大哥付钱向店中买酒,卖酒的不肯收其钱,说道:“大哥,与些好的银子,这银只有八成银,怎么使的?”王大哥为自己的银子辩护。卖酒的最后还是不情愿地接受了银子:“罢,罢。将就留下着,便使不得也罢。”王大哥的机敏应对说明他看穿了卖酒者的把戏:“你说甚么话!使不得时,你肯要么?”所有的买卖都会因杂银的问题而产生矛盾,这是汉人欺骗不知情者的借口。高丽人最后还是想出办法对银子的成色还有货物的价格讨价还价。

《老乞大》中运行自如的货币经济给后人留下深刻印象。高丽人以 401  
现金结账、自行运输的模式做买卖,其交易都以银子结算。即使他们亲自携带着商品,也没有人提出过要进行以货易货的交易。虽然在村落中可能有实物交易,但《老乞大》一书对此没有提及。

## 在明朝消费

货物都卖掉之后,高丽人讨论着该买些什么带回去。这份采购清单是作者介绍新词汇的难得时机,也使后人得以了解当时北京一家店铺中琳琅满目的商品。采购清单列有:七种珠子、镊子、帽子、纽扣、胭脂、针、梳子、刀、棋、剪刀以及官府认可的秤。高丽人也打算买粗木绵100匹,织金和素缎子100匹,花样缎子100匹,给小孩子们买小铃铛、马缨、铁环。北京在当时是无可否认的首都,也是一个重要的贸易中心,然而这一大堆商品的唾手可得,表明银子在使用上的不便并未阻止商品的流通。

从高丽人欲采购的书籍清单中,可以窥见当时的中国印刷业。这些书中有《诗经》、唐代文人韩愈和宋代词人苏轼的作品集。有一些书,如朱

熹集注的《四书》和《翰院新书》是针对科举考生的。其他的书如《贞观政要》(书中的主角唐太宗在杀兄之后,曾行至冥府)是供消遣用的。<sup>④</sup>

### 市场经济的牺牲品

《老乞大》一书中高丽人遇到的中国人多数是有钱人,然而这群异邦商人沿途也遇见一些贫困的农民。一位农民说在荒年无余粮可售,但事后他又慷慨地匀出一些口粮。他家里没有吃的肉和蔬菜,只能就着盐瓜下饭。到了下一站,行人们要给马买些草料,主人家告诉他们连人吃的食物都没有,但末了还是准他们到附近的草场放马。虽然中国的市场体系在15、16世纪持续增长,但如《老乞大》所提及的,间或有低迷时期。

402 关于当时苦难的最生动记录来自视觉艺术。1516年,画家周臣(约1472—1535年)画了一系列不寻常的画——《流民图》,表现了当时中国最繁华的城市苏州街头的众生相。其画与《清明上河图》一样是世情画。画家以描绘理想的城市生活来展现自己的观点,赏画者会问,为什么他们的城市不是这样的?周臣采取的是更为直观的手法。他全面展现城中的艰难世道,声称自己如实描摹1516年秋天所见的世人:

闲窗无事,偶记素见市道乞丐来往态度,乘笔砚之便,率尔图写,虽无足观,亦可以助警励世俗云。<sup>⑤</sup>

周臣没有明确指出所谓“警励世俗”针对谁,另外的题跋则更为直接。

周臣感到官府没有尽到对人民的责任,而他认为当官的有义务为他临窗所见的街头流民做些事。他作画以示对苏州官府的不满,所以有可能夸大了其所见的苦难。

赏画者即使可以谅解到画中可能有夸张成分,也会情不自禁地为画家笔下苦难的人们感到震惊。苏州是明朝时中国最富庶的城市,大



量贫民流入苏州,正如大量无家可归者流入现代城市一样。画面表现了瘦骨嶙峋、衣衫褴褛的人们。其中有人,如一个匍匐在地上的人,完全是乞丐,而其他人则是有职业的。一位盲人是敲鼓的,还有一位手持铁环的耍猴人。周臣创作这些册页时,正值宦官把持朝政。其大宦官(正是下令杖打并放逐王阳明者)于1510年被推翻,其个人积累的财富超过国家一年的预算。



早期的时评。这三幅肖像选自14幅现存的画家周臣作于1516年(正德十一年)的作品,表现了画家在苏州街头的所见,正如他自己所说是“亦可以助警励世俗”。在中国,现存与这些写实肖像类似的表现贫民的作品寥寥无几。



## 白银短缺

404

周臣目睹的贫困可能反映了中国普遍存在的白银短缺问题。明初纸币的崩溃迫使中国人回过头来使用金属货币。随着铜矿的枯竭,政府开始以未经铸造的白银为重要的交易媒介。中国的银价几乎总是高于世界价格,而中国的金价则总是偏低。相应的后果则是白银趋于流入中国,而黄金流出中国。

在永乐一朝,朝廷开始集中开银矿。由于当时需求很大,朝廷雇员和盗贼窃取了大量白银。这样,官方数据所反映的只是实际产量的一部分,专家们估算实际产量是统计数据 的 3 倍。永乐时代开始的官方记载显示产量最高时达到年产 10 公吨(11 英吨);而在 1440 年以后,产量下滑至一年 3 公吨(3.3 英吨),在 1500 年以后则是一年不到 1.5 公吨(1.65 英吨)。<sup>②</sup>

中国这个当时世界上最大的经济体系迫切需要白银以获得经济增长。到 1530 年,形势已相当严峻,白银贸易的潜在利润巨大,于是商人们胆敢违反朝廷的禁海令。白银首先来自日本,日本的银矿出产大量白银。走私和偷盗一样,除非被侦破,是不会留下任何记载的。但是,1542 年,中国官府抓住三艘来自日本的船,每艘船都装有 1 公吨(1.1 英吨)白银,这比中国 1450 年(景泰元年)以后的白银年产量还高。如果每年有 10 或 20 艘船白银运入中国,那么中国每年将进口 20 公吨(22 英吨)白银,许多学者估算,实际的数字可能更高。

在来自新世界的白银甫抵亚洲之时,流入中国的白银总量达到新高。15 世纪 40 年代,西班牙人在秘鲁发现巨型银矿,但直到 30 年后,他们才完善了以汞提炼白银的方法。西班牙的大帆船将白银从新世界运到其在菲律宾的殖民地。在马尼拉,来自福建和广东的中国商人将中国商品贩到此地,其中最常见的是茶叶、瓷器以及上好的丝绸。中国商人坚持要求买方以白银支付,因为欧洲制造的商品对他们来说几乎一钱不值,他们同样也不屑于黄金。因为缺乏文献记



载,由于大量白银走私的存在,很难估算一年有多少白银从新世界流入中国,然而有一位专家提出,一艘西班牙大帆船所装的白银就超过中国的整个年产量。另外一项估算认为,在1570年至1600年间,秘鲁白银产量中的7.5%到了中国,这为中国输入相当于其自身贮藏量8倍的白银。从马尼拉中国人社群的规模也可以间接了解关于中国和西班牙之间贸易的增长幅度。1570年,有40位中国人住在马尼拉。到1600年,中国社群规模骤增至1.5万人。 405

### 来自新世界的白银对明朝税收的影响

来自新世界的白银使中国经济跌入低谷,虽然朝廷对此并不承认。明太祖建立的税收体系为实物经济而设,在实物经济体制中,每位耕者以粮食和十年一次服劳役的形式缴纳税收。16世纪以后,随着新世界白银进入中国经济体系,一些地区开始以钱币纳税。支付方式改变的第一步是以布为代价物。随着16世纪的发展,代价物变成白银。由粮食和劳役转为白银的正式税制变革就是“一条鞭法”,根据“一条鞭法”,每个耕者只以货币缴纳赋税。“鞭”字与“编”字谐音,这种税法名称实际上是指一种税,即所有税种合而为一。

一条鞭法改革在不同地区以不同方式实行,其在收税方式、税额估算诸方面的广泛差异直到1600年以后仍存在。多数纳税人每年都完税。其税额部分按照各户丁男人数确定,部分按照拥有的田数而定。除了一些专门从事如运粮等力役的家庭之外,多数家庭以缴纳银两来取代力役。负责收税者是县官,而不是明太祖指定的管110户的里长。

## 明代的第二次商业革命

涌入中国的白银产生了效果,然而由于缺乏可靠数据,我们难以估算明代商业化的程度。同样,也很难将明代的商业化和唐宋时期的

406 第一次商业革命作比较。我们在第七章中已看到,宋代的许多家庭已开始进行面向日益扩大的市场的生产,他们或以此为副业,或以此为主业,从市场上购买食品而不是自耕自用。宋代的商品化多发生在长江下游的大城市中。在随后的几个世纪中,市场网络的扩张将小城镇也纳入其中,乃至最终囊括农村的生产者。在其他的落后地区,农民的生产仍处于自给自足的水平,他们自耕自用,几乎无需从市场购买商品,也许他们唯一需要购买的就是盐。自给自足的农业存在于整个明朝,特别是在边远地区,在现在中国最贫困的地区,如西南部贵州省,仍保留着自给自足的农业。

在明代的第二次商业革命中,市场经济更为广泛。在市场最集中的地区,如长江下游地区、福建和北京周围地区,土地所有规模急剧下降。12—13世纪,苏州一带长江下游的富庶地区,许多家庭拥有4公顷(10亩)的田庄,借助畜力自己耕种这些土地。在明代,拥有0.67(1.67亩)公顷土地及一头公牛或水牛的田庄相当普遍,而其他没有力畜的田庄,其规模可能小于1/3公顷(0.83亩)。田庄规模下降以及同时存在的人口增长见证着越来越多的人靠农业以外的行业为生。

明代经济增长具有多样性。众多城镇——特别是在长江下游和福建地区开始专业化的手工业生产,许多是生产特色陶瓷产品、特色丝绸和品质不等的纸张。食品的种类增加了——如生长在专门地区的荔枝和柑橘;或加工食品,如食糖和糖果。企业的规模和水平也增加了,特别是和矿产相关的行业。许多新城镇涌现,多在水路沿线和沿海地区。这些新城镇的名称中常含有意为市场之词。在这个朝代中,棉布生产突飞猛进。1400年,各家各户自己种植加工棉花,并制成棉织品;到1600年,长江下游地区从事棉织业的家庭已从山东、河南等北方省份及南方的福建、广州等地输入皮棉(已除去棉籽),长江下游及邻近省份的贸易,特别是的粮食贸易比宋代的第一次商业革命时更为频繁。

增长中的经济、扩张中的市场、自由流动的货币、庞大的商人阶层——所有这些因素都反映着经济的繁荣,其中包含比前代更为强大的商业和非农业成分。周臣笔下的街头人群体现了伴随经济增长而来



的巨大贫富差距。人口变化提供了明朝稳步发展的最实在但也并非完美的指标。朝廷只把收集人口数据作为其收税工作的一部分,而且其所记录者多是户数(很少有人口总数),其所有人口数据必须谨慎使用;尽管如此,学者们仍就1400年以后的人口增长达成一致。一般而言,我们可以辨别出明朝两个版本的人口史。最常被引用的观点认可官方统计数据,在1393年人口为6000万,到明朝结束时人口为1.5亿;而新的观点更有说服力,根据计算,1393年的人口数据提升至8500万,而1650年时可能已达3.1亿。<sup>②</sup>虽然这些观点大相径庭,两者之间的争议难以解决,但在有一点上它们是一致的:中国人口在250年间几乎翻了两番。两种估算都体现了在这个朝代中稳定的、前所未有的经济增长,证实中国第二次商业革命的效果是广泛而持久的。

唐代和宋金时期第一次商业革命的人口数据的争议较少。755年(唐天宝十四年)的人口为5300万,1200年(南宋庆元六年),人口达1.2亿,表示中国人口在400年间增长了1倍。人口统计数据更加深了我们的印象,第二次商业革命比第一次商业革命所影响的人口更多,影响更为深刻,而第一次商业革命的影响更局限于长江下游这一个地区。

中国在明代享受着繁荣和发达。与前代相比,其经济发展是前所未有的。然而,到1600年时,中国不再是世界的领导者,欧洲告别了中国的阴影,并开始超越中国。

#### 注释

① 即布政使司。

② 朱元璋祖籍在今江苏,后迁到今安徽。

③ 《明太祖实录》卷一四七,台湾历史语言研究所校勘影印本。

④ 明·朱元璋:《大诰三编·医人卖毒药第二十二》,选自《明大诰研究》附录,《明大诰》点校本,江苏人民出版社1988年版,第398页。

⑤ 即《圣学心法》。

⑥ 即钦差总兵太监郑和。

⑦ 时称榜葛刺国。

⑧ 见明·沈度《瑞应麒麟图序》，见《瑞应麒麟图》。

⑨ 明·谈迁：《国榷》卷二七“英宗正统十四年”，中华书局 1958 年版。

⑩ 明·贾仲明：《录鬼簿·吊词》，选自《天一阁蓝格写本正续录鬼簿》，上海中华书局 1960 年版。

⑪ 见《李开先集》，中华书局 1959 年版，第 859 页。

⑫ 明·沈君烈：《祭震女文》，选自《文章辨体汇选》卷七五三，影印文渊阁《四库全书》本。

⑬ 明·王阳明：《传习录》卷二、三，江苏古籍出版社 2001 年版。

⑭ 明·李贽：《童心说》，《焚书》卷三，中华书局 1961 年版，第 98 页。

⑮ 明·李贽：《续焚书》，中华书局 1975 年版，第 35 页。

⑯ 达克特：Ducat，当时的一种欧洲货币。

⑰ 见 Erik Zürcher: “The Jesuit Mission in Fujian in Late Ming Times: Levels of Response”（《晚明时代福建的耶稣会士：回应的程度》），选自 E. B. Vermeer 编 *Development and Decline of Fukien Province in the 17th and 18th Centuries*（《17、18 世纪福建省的盛衰》），Leiden, 1990（莱顿大学出版社，1990 年版），第 418 页。

⑱ 见王充《论衡·解除》。

⑲ 见 Timothy Brook（翟莫西·布鲁克），*The Confusions of Pleasure: Commerce and Culture in Ming China*（《喜人的变乱：明代商业和文化》），Berkeley, 1998（伯克利大学出版社，1998 年版），第 169 页。

⑳ 即中介。

㉑ 以上内容及引文见《老乞大朴事通索引》，语文出版社 1991 年版。

㉒ 明·周臣：《警语流民图》跋。

㉓ 据 William S. Atwell（威廉·阿特威尔），“International Bullion Flows and the Chinese Economy circa 1530-1650”（《国际银流和中国经济：约 1530 至 1650 年》），*Past and Present* 95（《过去和现在》）（1982）：68-90。

㉔ 作者注：何炳棣的《明初以降人口及相关问题》（上海古籍出版社 2000 年版）持传统观点，受到 Martin Heijdra（马丁·海德拉）的“The Socio Economic Development of Rural China During the Ming”（《明朝中国乡村的社会经济发展》）的强烈挑战。



1600年(万历二十八年)以前,中国经济比欧洲更为发达。在本书所涉的漫长岁月中来到中国的欧洲访客都会对中国的大城市、质量上乘的纺织品、包罗万象的图书馆以及成熟的技术留下印象。马可·波罗在其游记中(或者是为马可·波罗提供信息的无名人士)将中国的都城杭州(即他笔下的行在)称为“世界最富丽名贵之城,良非伪语”<sup>①</sup>。在16世纪时,弗朗西斯·培根(1561—1626年)赞颂中国的三项发明改变了世界:印刷术、火药和指南针。所有这些都是从中国传到欧洲的。

从1600年开始,欧洲人的中国优越论开始减退。利马窦及其耶稣会同仁承认中国在某些领域的技术成就,如精美的丝绸以及瓷器,但他们知道欧洲人的钟表、大炮以及天文仪器优于同时代的中国人。在1600年以后的几个世纪中,欧洲和中国之间的差距日益扩大,中国总是为此付出代价。到19世纪时,欧洲诸国掌握的军队远比中国强大,只是中国广阔的疆域以及一系列的历史偶然才使她免于被征服和殖民化。尽管如此,中国被欧洲列强和日本瓜分为由外国列强间接统治的势力范围。

是什么导致了这样的逆转?最简单的回答是欧洲人首先经历了科学革命,而后又经历了工业革命,这为欧洲的发展提供了前所未有的动力。因此,当中国尚在经历农业的集约化和商业网络的扩张时,其发展和欧洲相比已黯然失色。

中国农民以高度热情引进来自新世界的作物，这些作物在是1600年以后革新的最大动力。

## 410 新世界的作物

新世界的农产品改变了中国人的饮食。一些中国传统食品原料在被加入红辣椒、甜椒和花生之后做成最受喜爱、最家常的中国菜品。其他的新世界的农作物几无营养价值，但久而久之地改变了人们的生活方式，如烟草的种植和利用迅速蔓延。在17世纪时有人记述了烟草是如何进入中国的：

烟草也，初出闽中，幼时闻先人言，福建有烟。吸之以醉人，名曰“干酒”，然此地绝无之也。崇祯之季，邑城有彭姓者，不知其从何所得种，种之于本地，采其叶阴干之，遂有工其事者，细切为丝，为远客贩去。<sup>②</sup>

烟草被普遍用来提神，特别是在疲乏和长期营养不良的劳动者中使用很多。现在，中国吸烟人群仍然庞大，虽然近年来禁止在公共场所吸烟。

新世界的粮食作物和烟草一样突然来到，如玉米、马铃薯、甘薯，其长期影响深远。中国人自有农业之始，就在河谷和低地定居，在那里种植黍粟、麦子和稻谷。从越南引进的新稻种只能生长在经过灌溉的台地上。而新世界的粮食作物，如玉米却可以生长在对水稻而言太干而对麦子而言太湿的土地上，其生长也快于稻子和麦子。马铃薯和麦子生长在一样的气候环境中，但它能提供的粮食产量是麦子的数倍。马铃薯是坚韧的作物，它无需看护，而且可以在很高的纬度地带生长。花生也是高热量的作物，它生长在难以种植其他的作物的河边和海边。

虽然新作物的生长季节较短，且不如中国原生作物那样需要照料，但它们从未取代麦子和稻子在中国主食中的根本地位。没有一种新作物像爱尔兰的马铃薯一样在中国获得成功。在好年景里，中国农



民仍种植麦子和稻子,没有人愿吃来自新世界的粮食,除非是偶尔以烤甘薯或玉米粉当点心。只有在饥荒的年头,来自新世界的粮食作物才体现出重要性。农民在稻子和麦子都歉收的年景里只有靠种马铃薯或玉米来度过荒年。

新世界的粮食只是导致中国 1600 年以后人口膨胀的一个因素。 411  
1368 年(明洪武元年)以后,中华帝国统一了,没有长期的战争来打断人口的持续增长。商周时期的人口规模已难以估算,而许多研究者都同意汉唐时期的人口一直是接近 6000 万。此后,人口继续增长,在 1200 年(南宋庆元六年)的南宋和北方的金朝分裂时期,达到 1.2 亿。蒙古统治时期,人口减少,这可能是蒙古征服的结果,也可能是黑死病的原因,人口数在 1380 年(明洪武十三年)惊人地低至 8500 万。下表重新整理了中国人口史:<sup>③</sup>

### 中国人口史的总结

年代	人口	统计数据
2 (东汉元始二年)		529,594,978
200 (东汉建安五年)	60,000,000	
755 (唐天宝十四年)		52,919,309
1000(北宋咸平三年)	100,000,000	
1200(南宋庆元六年)	120,000,000	
1380(明洪武十三年)	85,000,000	
1393(明洪武二十六年)		60,545,812
1500(明弘治十三年)	165,000,000	
1600(明万历二十八年)	260,000,000	
1650(明顺治七年)	310,000,000	
1812(清嘉庆十七年)		360,282,000
1900(清光绪二十六年)	500,000,000	
1950	600,000,000	
2000	1,300,000,000	

## 412 中国人口增长的后果

无论怎样看待这些数据，其中都有个清晰的趋势。中国人口在1380年(明洪武十三年)以后开始稳步增长，养活众多人口的负担比明朝以前的几个世纪更为沉重。

此处与欧洲的对比是鲜明的。1500年(明弘治十三年)，即哥伦布航行之后，欧洲人口总数约1亿。其中有许多在16、17世纪离开欧洲，到被征服的新世界的土地上定居，这使欧洲人口密度更为降低。欧洲家庭规模小，并且大批欧洲人移居海外，产生了对节省劳力的装置的稳定需求，这是技术革新的前提。

在中国，家庭规模大，1380年以后人口的持续增长提供了过剩的劳力。因此，对节省劳力的装置的需求相应地一直疲软。在成于1313年(元皇庆二年)的《王祯农书》中，王祯叙述了一种纺车，与欧洲工业革命时非常重要的织机差别不大。这种机器以人力或畜力操作，有32个纺锤，一天能纺58.5公斤(130磅)线。在王祯的笔下，这种机器长6米(20英尺)，宽1.5米(五英尺)。这种机器从未普及，到1600年时，人们似乎已经忘记了它的存在，此后没有中国人使用过类似装置。

在人口增长的岁月里，显然没有对节省劳力的机器的需求。如伊懋可(Mark Elvin)所说：“中国人所需的是技术可能以外的东西，比如一架只需投入从前一半量原棉就能生产棉布的机器，而不是仅需投入从前一半人力的机器。”<sup>④</sup>中国盛产劳动力。中国所缺乏的是更多的可供加工成工业品的原材料。由于人口压力日益增加，可供生产棉花这样农产品的土地越来越少，同时原本可以用来为技术革新提供资金的生产盈余被增长的人口消耗了。引进节省人力的机器的时机尚未成熟。

413 历史学家们开始意识到明朝手工业生产体制和欧洲工业革命以前的体制有重大不同。在工业化时代，拥有机器的业主为织工提供机



器和纺线以供他们在自己家中织成布匹,商人们回过头来又收集成品织布并提供更多原料。商人—企业主控制生产全程,他们可以在任何时候引进技术革新。而在中国,在企业主和农民生产者之间有中间人。中间人卖出纺线,并买入家庭作坊的产品。生产过程由家庭控制。在手工业产品生产者和向市场出售商品的商人之间有多重中间人。中间人很难在商人和农民生产者之间传递革新。

中国和欧洲之间的一项决定性的对比是价值观。欧洲既经历了科学革命,又经历了工业革命,它由一些互为竞争的国家组成,一些研究者认为这对两重革命是关键。欧洲国家间的军事竞争是刺激革新的因素之一。在某一国受压制的发明家或学者可以到另外的国家寻求庇护。

与此相反的是,中国于1368年(明洪武元年)统一,这种局面持续至1911年。1644年(明崇祯十七年,清顺治元年),明朝败于入侵的异族满人。满人原先生活在东北的森林中,他们以女真人为祖先,和女真人一样在一代人的时间内组织起足以征服汉人的联盟。1621年(明天启元年),满人只占据位于东北西北部的两座城市(沈阳和辽阳)。到1642年(明崇祯十五年)他们已占据了整个东北时,被一场席卷全国的农民起义占了先机。1644年四月,起义军占领北京,仅仅一个月后,一位明朝将领投降满人。满人越过长城蜂拥而来,他们征服全国,建立清朝,这是中国的末代王朝。

但是,人们不应该夸大满人统治下中央集权统治的程度。清朝统治并非一成不变地强大到可以扼杀创造力。在19世纪,许多中国人证明了他们自己有能力掌握并采用西方技术。

尽管如此,这个论点可资对中国历史作出有益的评价。中国历史上有一些思想家、艺术创造颇为活跃以及经济迅猛增长的特别年代。从公元前6世纪到公元前3世纪是第一个这样的时代,当时孔子开门授徒,与孔子争鸣的学派则提出自然、人以及政府的作用等观念。这是 414 个列国连横、瓦解、再连横的时代。连年战争催生了最早的货币、劳动分工以及城市的产生。

丝绸之路贸易的年代始于汉朝崩溃的220年(魏黄初元年)到第

一个千年的结束为止,这也是中国历史上的非凡岁月。中国人向外国商人、商品、思想开放,来自异域的主题改变了中国的银器、纺织品纹样和雕塑作品。人们被道教和佛教这样的新宗教吸引。佛教大师们得到朝廷的慷慨相助,他们发展了新理论,令俗人即使在皈依佛教之后仍能孝敬父母。

最后一个重大变革的时代是中国第一次商业革命的时代,这是在800年(唐贞元十六年)以后和宋朝统治时期。许多人在农业之外还从事副业,以增加收入。雕版印刷的发展使思想的交流更为便利,朱熹理学在中国南方士人中普及,而苏轼的文化思想在女真人统治下的中国北方士人中传播。南北方之间的边境贸易蔚为大观,这确保了各家学说和创新可以遍及全国。

在这些迅猛发展的年代里,中国没有统一。在战国时代,诸雄互相竞争,逐鹿中原。在中国和佛教传教团接触的第一个世纪里,中国分裂为南方和北方,正是北方的胡人统治者使佛教传教团开始传教。在商业发展的关键世纪中,中国一分为二,首先是有契丹控制的北方一小块疆土和宋朝统治下的庞大南方王朝并立,后来是女真人治下北方大国和南宋小朝廷同时存在。宋朝同意支付巨额贡赋,先向契丹人,后向女真人,这刺激了发展中的经济,有助于当时经济的迅猛增长。

生活在这些变革时代的人们“但悲不见九州同”,祈盼有雄才大略的统治者统一天下。他们看来是没有意识到分裂年代的战争和长久的混乱会带来多么大的活力。

#### 注释

① 《马可·波罗行记》第一五十一章《蛮子国都行在城》，第350页。

② 清·叶梦珠：《阅世编》卷七，上海古籍出版社1981年版。

③ 雷伟力(William Lavelly)、李中清(James Lee)、王丰(Feng Wang)：“Chinese Demography The State of Field”（《中国人口史：土地之国》），*The Journal of Asian Studies* 《亚洲研究学刊》，49(4):807-834.，数据见第816-817页。Martin Heijdra(马丁·海德拉)：“Ming Rural China”（《明朝中国农村》）。1500、1600年以及1650年的估算是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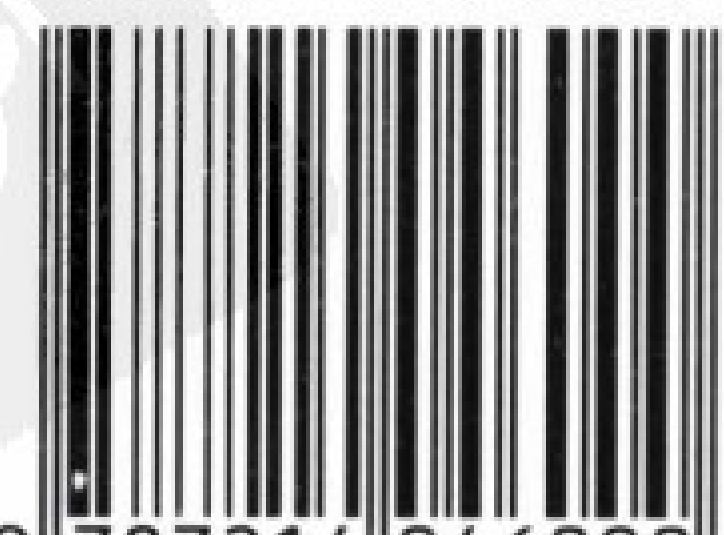
Martin Heijdra 的最高数据和中间数据的平均值。Martin Heijdra 详细分析了为什么人口增长发生在明朝,而不是早些时候。

④ 伊懋可(Mark Elvin): *The High-Level Equilibrium Trap*(《高水准均衡陷阱》),收入伊懋可 *Another History*(《另一种历史》),原载于 W.E. Willmott (威尔莫特)主编 *Economic Organization in Chinese Society*(《中国社会中的经济组织》),斯坦福,1972年出版。

本书是一部视角新颖的中国古代史之作，系统介绍了从上古至公元1600年的中国历史。作者依据近年来令人目眩的考古发现和学术研究新成果，重构了中国古代史研究的框架，认为传统中国并非孤立、僵化的，而是开放和生机勃勃的。除展示跌宕起伏的政治兴衰画卷和波澜壮阔的战争场面外，作者还结合其研究领域，重视民族、民间信仰和妇女问题，对中国古代社会的日常生活娓娓道来，读者在其中可以看到来自各个阶层的人的身影，从达官贵人到贩夫走卒，从硕学鸿儒到市井妇孺等等。另外，古代中国社会所受外来文化的影响也是本书关注的重点之一。

读史知史

ISBN 978-7-214-04600-0



9 787214 046000 >

上架建议：①中国历史  
②中国文化

定价：28.00 元



[General Information]

书名=开放的帝国 1600年前的中国历史 a history of China to 1600

作者=(美)芮乐伟·韩森著(Valerie Hansen) 梁侃, 邹劲风译

页数=391

出版社=南京市:江苏人民出版社

出版日期=2007

SS号=11868091

DX号=000006196006

简介=本书介绍了从上古至公元1600年的中国历史,除展示跌宕起伏的政治兴衰画卷和波澜壮阔的战争场面外,还涉及中国古代的日常生活问题。

url=<http://book1.duxiu.com/bookDetail.jsp?dxNumber=000006196006&d=4973A0BBC768E274A5F907B9A86590F9&fenlei=110303&sw=%BF%AA%B7%C5%B5%C4%B5%DB%B9%FA+1600%C4%EA%C7%B0%B5%C4%D6%D0%B9%FA%C0%FA%CA%B7>

xNumber=000006196006&d=4973A0BBC768E274A5F9

07B9A86590F9&fenlei=110303&sw=%BF%AA%B7%C5%

B5%C4%B5%DB%B9%FA+1600%C4%EA%C7%B0%B5%C4%D6

%D0%B9%FA%C0%FA%CA%B7

封面  
书名  
版权  
前言  
目录

第一部分 构建中国（公元前1200—200年）

第一章 文字记载的开端（公元前1200 - 前771年）

龙骨汤与早期中国文字

安阳的发现

商朝与其他国家的关系

周征服商

第二章 武士与思想家的时代：重耳和孔子（公元前770 - 前221年）

《左传》和书中描写的社会

孔子的世界

分裂的世界：孔子门徒们的分歧

第三章 创建帝国（公元前221 - 220年）

法制国家

汉朝的建立

地区统治者的世界：马王堆的发现

汉武帝统治下的汉朝

汉朝的经济问题

后汉的复辟

有组织的道教教派的兴起

第二部分 面向西方（200 - 1000年）

第四章 中国的宗教面貌（200 - 600年）

中国最早的佛教徒

西域佛教：以龟兹王国为例

印度和中国的联系

北魏王朝（386 - 534年）

中国南方的宗教

第五章 中国的盛世（589 - 755年）

隋朝统一全国

隋灭唐兴

都城的日常生活

乡村的日常生活

第六章 安史之乱及其后果（755 - 960年）

安史之乱

敦煌藏经洞的发现

755年以后的敦煌

第三部分 面向北方（1000 - 1600年）

第七章 与货币妥协：宋朝（960 - 1276年）

第一次商业革命及其影响

宋朝的建立

新政：新党和旧党

中原长相忆

南宋的统治（1127—1276年）

第八章 北族王朝——中原的异族统治（907 - 1215年）

契丹

契丹的遗产

女真的兴起

绍兴和议之后金朝的统治

金统治下的学术文化

北方和南方的分离

第九章 蒙古的统治（1200 - 1368年）

蒙古联盟的起源

大汗朝廷的西方访客

蒙古征服中国南方

赵孟晋透叨缺砢至 囊帐酢

蒙古的衰亡



第十章 继续抵抗蒙古的战争：明朝（1368 - 1644年）  
明朝创建者及其建立的体制  
下西洋的结束  
明朝的社会变迁  
明代的第二次商业革命

尾声

新世界的作物  
中国人口增长的后果